乐山市沙湾区年鉴

LESHANSHI SHAWANQU NIANJIAN

2021

（总第二十卷）

乐山市沙湾区地方志办公室　编

四川师範大學电子出版社
Sichuan Normal University Electronic Press

乐山市沙湾区年鉴2021（总第二十卷）

乐山市沙湾区地方志办公室　编

责任编辑	裴　佩
封面设计	陈海滨
出版发行	四川师大电子出版社有限公司
社　　址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静安路5号
邮政编码	610066
电　　话	028-84767799（总编室）　028-84769668（发行部）
网　　址	www.scnup.com
文本印刷	乐山市五通桥区朝峨彩印有限公司（0833 3351655）
光盘生产	四川省荟山数码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文本尺寸	889 mm×1194 mm　1/16
印　　张	29 彩页32
字　　数	588千字
版　　次	2021年10月第1版
版　　号	ISBN 978-7-89519-777-0
定　　价	180.00元（1光盘+本册）

如发生印、装质量问题，读者请与印刷厂联系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乐山市沙湾区年鉴(2021)》编辑部

主　编　陈海滨

副主编　毛艳萍

编　辑　张长彬　高旭平　杨培春

编　辑　说　明

一、《乐山市沙湾区年鉴(2021)》是乐山市沙湾区公报性质的大型综合性、资料性工具书,国内外公开发行。《乐山市沙湾区年鉴(2021)》由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主管,乐山市沙湾区地方志办公室主办,由各镇、铜河街道办事处、区级各部门及驻沙有关单位供稿,《乐山市沙湾区年鉴(2021)》编辑部主编完成。

二、自2001年创编《乐山市沙湾区年鉴》以来,坚持每年出版一卷,均以编纂内容来编写年卷号,2020年编纂出版按出版年度标识编写年鉴卷号,2013年起年鉴编纂开始实行公开出版发行,现累计编纂出版19卷,2021年继续按出版年度编写年鉴卷号编纂出版。

三、《乐山市沙湾区年鉴(2021)》的编纂,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社会文明、生态文明为主要内容,充分反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实施情况,如实记述区境内各行各业的新变化、新发展、新成就,努力体现和发挥志书“资政、存史、育人”的功能和作用。

四、《乐山市沙湾区年鉴(2021)》收录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的资料,主要内容包括特载、自然、大事记、政治、经济、文化、社会、乡镇概况、人物、附录、索引11类,约588千字。

五、大事记部分,“△”表示同日,“▲”表示同月,“★”表示年内。本年鉴内容原则上为2020年度发生的事情,凡不带年份的时间概念均指2020年,部分内容时间上有延伸的,均标明年份。

六、《乐山市沙湾区年鉴(2021)》采取图文并茂形式,前载刊登乐山市沙湾区重大政治、经济、文化、社会活动图景,形象、直观地反映乐山市沙湾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新成就。

七、《乐山市沙湾区年鉴(2021)》编纂:图片编辑由高旭平负责,杨培春、高旭平负责年鉴组稿、文字编辑,高旭平负责全书统稿,陈海滨、毛艳萍、张长彬负责审稿,全书由陈海滨负责审定印刷出版。

八、本年鉴在编辑出版过程中得到全区各镇、铜河街道办事处、区级各部门和驻沙相关单位的积极支持,在此一并致谢。由于诸多原因,不妥之处,敬请读者斧正。

《乐山市沙湾区年鉴(2021)》
供稿单位及撰稿人员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供稿单位	撰稿人
区委办	杨定江、陈科吉、华蔓萍
区人大办	陈旭飞
区政府办	代俊维
区政协办	赵　静
区委巡察办	谭玉梅
区纪委、监委	王　刚
区法院	刘　然
区检察院	肖　林
区委组织部	汪　渊、王　会
区委基层治理办	张　平
区委宣传部	林　敏
区委政法委	康雪琳
区委统战部	刘莉莎、黄开愈
民主党	黄开愈
区信访局	陈　宇
经济开发区	许　良
区委党校	赵　舒
区委党史研究室	高旭平
区地志办	高旭平
区委编办	田玉梅
区发展和改革局	章军强
区自然资源局	雷　雨
区经信局	匡　伟

区公安分局	赵生强、张银风、马玲娜
区教科局	李荣富
区司法局	曾佳丽
区民政局	王亚娟
区人社局	艾丽思
区财政局	周长明
区住建局	姚　娜
新区开发办	何光杰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周　岚
区交通运输局	张学琴
区农业农村局	梁　平
区经济商务（招商）局	戴武言、范章恒
区水务局	王进文
区卫健局	王　燚
区文体旅局	王　熙
区审计局	蒋　露、徐正康
区统计局	高　兰
区生态环保局	杨　诚
区应急管理局	杨　斌
区行政执法局	何燕霞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王绍全
区行政审批局	余　瑾
区供销联社	王忠红
区市场监管局	杨　艳
区档案局馆	章榕一辉
区税务局	胡永谦、廖鹭丝
区医保局	曹艺文、陈　坤
德胜集团钒钛公司	肖　迪、王立新
国网乐山市沙湾供电公司	李　航、黄琼瑶
区烟草专卖局	姜　萍、刘姝利
联通沙湾分公司	谢昆宏
邮政沙湾分公司	曾朝霞、王　琴
电信沙湾分公司	任志彬

区总工会	李琼芳
团区委	杨　玲
区妇联	祝崇秀
区工商联（商会）	王晓琴
区残联	姚树海、徐　萍
区科协	陈　心
工行沙湾支行	黄　波
农行沙湾支行	陈娅慧、章　涛
建行沙湾支行	王　雄
商行沙湾支行	陈江平
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先　怡
邮政银行沙湾支行	袁晓宏、朱　丰
中国人寿保险公司沙湾支公司	李　静
中国财产保险公司沙湾支公司	李红琴
中华联合财保公司沙湾支公司	周　倩
移动公司沙湾支公司	徐东琴、左明东
区人民医院	林　佳
区疾控中心	彭　晋
区人武部	赵干事
武警沙湾中队	黄　斌
区交警大队	庞　娟、余小娇
区消防大队	张家华
乐山监狱	罗小风
沙湾镇	王　玲
嘉农镇	龙美男
太平镇	黄崇玉
踏水镇	燕　伟
福禄镇	叶德康、李宗榜
牛石镇	张艺兰 、李严丞
轸溪镇	杨文韬
葫芦镇	李仕林
踏水镇	燕　伟、罗旭平

目　录

特　载

在区九届人大六次会议闭幕式上的讲话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书记　袁仕伦(2020年4月30日) …… (1)
在区政协九届五次会议闭幕式上的讲话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书记　袁仕伦(2020年4月29日) …… (7)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区人大常委会代理主任　马　健(2020年4月29日) …… (11)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区人民政府区长　孙慧娟(2020年4月29日) …… (17)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区政协主席　黄大敏(2020年4月28日) … (32)
关于乐山市沙湾区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0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区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刘兴利(2020年4月29日) …… (38)
关于乐山市沙湾区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区财政局局长　江立承(2020年4月29日) …… (48)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区人民法院院长　敖　波(2020年4月29日) …… (57)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周　宇(2020年4月29日) …… (63)

自　然

历史沿革 …… (70)
行政区划与人口 …… (70)
地理位置 …… (71)
地质地貌 …… (71)
矿产资源 …… (71)
动物资源 …… (71)
水资源 …… (71)
森林资源 …… (72)
气候特点 …… (72)
生物品种 …… (72)
旅游景点 …… (74)
文物古迹 …… (76)

大 事 记

一月 …… (78)
二月 …… (80)
三月 …… (82)
四月 …… (84)
五月 …… (86)
六月 …… (88)
七月 …… (89)
八月 …… (92)
九月 …… (93)
十月 …… (96)
十一月 …… (98)
十二月 …… (101)

政　治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员会 …… (104)

综述……(104)
党务服务……(107)
概况……(107)
政策研究……(107)
决策服务……(108)
协调服务……(108)
目标督查……(108)
保密机要……(108)
国家安全……(109)
组织建设……(109)
概况……(109)
政治教育……(109)
组织建设……(109)
队伍建设……(110)
监督管理……(110)
干部培养……(111)
人才引进……(111)
人才培育……(111)
老干部服务管理……(111)
思想建设……(113)
概况……(113)
理论武装……(113)
新闻宣传……(113)
精神文明……(114)
文化建设……(114)
融媒体管理……(114)
新闻出版……(115)
版权登记……(115)
电影放映……(115)
统一战线……(115)
概况……(115)
民主党派……(115)
党外干部……(115)
非公经济……(116)
民族宗教……(116)
港澳台侨事务……(116)
外事管理……(116)
城乡基层社会治理……(117)
概况……(117)
治理模式……(117)
示范攻关……(117)
宣传报道……(117)
治理成效……(118)
巡察工作……(118)
概况……(118)
机构设置……(118)
巡察成果……(118)
制度建设……(119)
编制管理……(119)
概况……(119)
编制管理……(120)
机构改革……(120)
监督检查……(120)
事业单位登记……(120)
党史研究……(121)
概况……(121)
党史征编……(121)
党史资政……(121)
业务指导……(121)
党校教育……(121)
概况……(121)
干部培训……(121)
理论科研……(122)
干部管理……(122)
党校改革……(123)
档案管理……(123)
概况……(123)
业务建设……(124)
开发利用……(124)
文化建设……(124)
档案数字化……(124)
新馆建设……(124)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代表大会……(124)
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124)
区人大常委会会议……(125)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128)
区人大综述……(132)
概况……(132)

依法行政……（132）
代表管理……（133）
建议办理……（134）
信访办理……（134）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134）
工作综述……（134）
区政府常务会议……（139）
政务服务……（152）
概况……（152）
精心办文……（152）
细心办会……（153）
信息调研……（153）
协调服务……（153）
督查考核……（153）
民生工程……（154）
后勤保障……（154）
机关事务……（154）
心连心热线办理……（154）
应急值守……（155）
电子政务……（155）
干部管理……（155）
信访接待……（155）
概况……（155）
信访办理……（155）
信访宣传……（155）
社情民意……（156）
积案化解……（156）
督查督办……（156）
驻会维稳……（156）
信息调研……（156）
地方志编修……（156）
概况……（156）
宣传教育……（157）
依法治志……（157）
志鉴编纂……（157）
地情开发……（157）
理论研究……（157）
应急管理……（157）
概况……（157）
安全管理……（157）
隐患整治……（158）
宣传培训……（159）
体系建设……（159）
抢险救灾……（159）
森林防灭火……（159）
特色亮点……（159）
消防救援……（160）
概况……（160）
领导重视……（160）
火灾防控……（160）
抢险救灾……（160）
监督执法……（160）
消防宣传……（160）
消防建审……（160）
政协乐山市沙湾区委员会……（161）
区政协九届五次全委会议……（161）
政协综述……（161）
概况……（161）
区委重视……（161）
政治建设……（161）
协商议政……（162）
建言献策……（162）
民主监督……（163）
社情民意……（163）
联谊宣传……（163）
扶贫攻坚……（163）
委员服务……（163）
自身建设……（164）
政协常委会议……（164）
九届十四次会议……（164）
九届十五次会议……（164）
九届十六次会议……（164）
九届十七次会议……（165）
九届十八次会议……（165）
九届十九次会议……（165）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纪委监委……（165）
概况……（165）
完善组织……（165）

廉政责任……(165)
正风肃纪反腐……(166)
党内监督……(167)
政治巡察……(167)
廉政宣传……(167)
队伍建设……(167)
民主党派工商联……(168)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乐山市沙湾区总支部委员会……(168)
概况……(168)
换届选举……(168)
参政议政……(168)
社会服务……(169)
中国民主同盟乐山市沙湾区总支部委员会……(169)
概况……(169)
换届工作……(169)
组织建设……(169)
参政议政……(169)
社会服务……(170)
中国民主建国会乐山市沙湾区支部委员会……(170)
概况……(170)
参政议政……(170)
社会服务……(171)
中国民主促进会乐山市沙湾区总支部委员会……(171)
概况……(171)
组织建设……(172)
参政议政……(172)
社会服务……(172)
中国农工民主党沙湾区支部委员会……(173)
概况……(173)
换届工作……(173)
参政议政……(173)
社会服务……(173)
中国致公党乐山市沙湾区支部委员会……(174)
概况……(174)
参政议政……(174)
社会服务……(174)
九三学社乐山市沙湾支社委员会……(175)
概况……(175)
参政议政……(175)
社会服务……(175)
群众团体……(175)
乐山市沙湾区总工会委员会……(175)
概况……(175)
组织建设……(176)
文化建设……(176)
建功立业……(176)
维护权益……(176)
共青团乐山市沙湾区委员会……(177)
概况……(177)
组织建设……(177)
队伍建设……(177)
社会服务……(177)
创新创业……(178)
维权服务(特殊青少年群体维权)……(178)
关心下一代……(178)
乐山市沙湾区妇女联合会……(179)
概况……(179)
组织建设……(179)
教育引导……(180)
道德教育……(180)
文明建设……(180)
创新就业……(181)
依法维权……(181)
乐山市沙湾区工商业联合会(商会)……(182)
概况……(182)
组织建设……(182)
教育培训……(182)
服务经济……(182)
百企帮百村……(183)
参政议政……(183)
社会服务……(183)
乐山市沙湾区科学技术协会……(184)
概况……(184)
组织建设……(184)
科学普及……(184)
项目引进……(185)

乐山市沙湾区残疾人联合会……（185）
组织建设……（185）
民生实事……（185）
康复服务……（185）
助残服务（培训、创业、就业）……（186）
宣传维权……（186）
筹建康复中心……（187）
乐山市沙湾区红十字会……（187）
概况……（187）
精神传播……（187）
应急救护……（187）
救灾救助……（187）
乐山市沙湾区老科协工作者协会……（187）
概况……（187）
组织建设……（188）
科普宣传……（188）
科技咨询和调研……（188）
军事……（188）
人民武装……（188）
概况……（188）
党管武装……（188）
民兵整顿……（189）
民兵训练……（189）
干部培训……（190）
双拥共建……（190）
洪灾救援……（190）
后勤保障……（190）
武警勤务……（190）
概况……（190）
基层建设……（190）
思想政治……（191）
军事训练……（191）
应急保障……（191）
后勤保障……（191）
人民防空……（191）
人民防空……（191）
法治……（192）
政法建设……（192）
概况……（192）
队伍建设……（192）
综合治理……（192）
维护稳定……（193）
国家政治安全……（194）
扫黑除恶……（194）
公安……（194）
概况……（194）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194）
维护稳定……（194）
服务发展……（195）
护卫平安……（195）
安全管理……（195）
深化改革……（195）
交通警察……（196）
车辆管理……（196）
队伍建设……（196）
安全宣传……（196）
道路安全……（197）
事故处置……（198）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198）
检察……（198）
概况……（198）
履职检察……（198）
公益诉讼……（199）
综合治理……（199）
检察改革……（200）
审判……（200）
概况……（200）
刑事审判……（200）
民商事审判……（200）
案件执行……（200）
民生服务……（201）
智慧审判……（201）
诉源治理……（201）
司法改革……（201）
接受监督……（202）
司法行政……（202）
概况……（202）
依法治区……（202）

法治政府建设……(204)
司法行政……(205)
综合行政执法……(206)
概况……(206)
城市执法……(206)
“四道”安全执法 ……(206)
路政执法……(207)
国土执法……(207)
涉农执法……(207)
乐山监狱……(208)
概况……(208)
警务管理……(208)
后勤保障……(209)
基地建设……(209)

经　济

农业……(210)
农业农村……(210)
概况……(210)
农村改革……(210)
新型经营体……(210)
粮油生产……(211)
畜禽疫病防治……(211)
产业发展……(211)
基础设施建设……(211)
产业园区……(211)
环境整治……(212)
三资管理……(213)
惠农政策……(213)
新技术推广……(214)
畜牧生产……(214)
质量监管……(214)
移民后扶……(215)
品牌培育……(215)
农业保险……(215)
林业资源管理……(215)
林业资源……(215)
林业产业……(215)
林业改革……(215)
惠农政策……(216)
绿美沙湾(森林旅游) ……(216)
依法治林……(216)
森林安全……(216)
野生动物资源……(216)
概况……(216)
严格监管……(216)
水务事业……(216)
概况……(216)
水利建设……(217)
水资源管理……(217)
水资源宣传……(217)
水土保持……(217)
防汛工作……(218)
河道管理……(218)
河长制工作……(218)
工业……(219)
经济开发区……(219)
概况……(219)
产业发展……(219)
项目建设……(219)
招商引资……(220)
安全环保……(220)
经济和信息化……(221)
概况……(221)
工业项目……(221)
要素协调……(221)
节能安全环保……(221)
交通运输业……(221)
概况……(221)
交通建设……(225)
交通运输……(225)
交通管理……(225)
运输管理……(226)
公路管养……(226)
地方电力……(226)
概况……(226)
供应保障……(226)
企业管理……(227)

能源建设……（227）
安全监管……（227）
乡镇电管所建设……（227）
产业园区……（228）
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228）
概况……（228）
经营成效……（228）
社会责任……（228）
科研成果……（229）
经济管理……（229）
经济管理……（230）
发展和改革……（230）
概况……（230）
规划工作……（230）
经济指标……（230）
项目建设……（230）
项目储备……（231）
对上争取资金……（231）
行政审批……（231）
价格改革……（231）
价格和收费……（231）
价格监测……（231）
科技工作……（232）
行政审批……（232）
概况……（232）
商事和经济发展审批……（232）
投资建设审批……（232）
现场勘验……（233）
社会涉农事务……（233）
创新服务……（233）
公共资源交易……（234）
概况……（234）
资源交易……（234）
综合服务……（234）
市场监督管理……（235）
概况……（235）
工商管理……（235）
商标注册……（235）
市场监管……（235）
消费维权……（236）
质量监管……（236）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236）
标准化建设和计量管理……（236）
食药品监管……（236）
自然资源管理……（237）
概况……（237）
严格耕地保护……（237）
保障发展用地……（237）
国土资源改革……（237）
不动产登记管理……（237）
地质灾害监管……（237）
空间规划……（238）
矿业资源监管……（238）
依法行政……（238）
统计……（238）
机构改革……（238）
统计调查……（238）
统计业务培训……（238）
统计法制建设……（239）
完成第七次人普……（239）
住户调查统计……（239）
统计服务……（240）
脱贫攻坚调查……（240）
审计……（240）
概况……（240）
财政预算执行审计……（241）
固定资产投资审计……（241）
经济责任审计……（241）
离任责任审计……（241）
重大政策措施落实跟踪审计……（241）
专项资金审计……（241）
经济贸易……（242）
现代物流……（242）
交通运输……（242）
邮政物流……（242）
商务物流……（242）
粮油调控……（243）
商务和经济合作……（243）

概况……(243)
招商引资……(243)
服务经济……(244)
供销合作……(244)
概况……(244)
综合改革……(244)
农业生产资料供应……(244)
农村再生资源回收体系……(244)
抓“新网工程”建设 ……(244)
供销资源库建设……(245)
社有企业发展……(245)
加快推进中药材产业发展……(245)
“四川扶贫”集体商标申报和审核 …(245)
安全生产……(245)
烟草专卖……(245)
概况……(245)
卷烟营销……(245)
专卖管理……(246)
金融保险……(246)
工行沙湾支行……(246)
概况……(246)
内部管理……(246)
存款业务……(246)
贷款业务……(246)
中间业务……(247)
业务发展……(247)
服务经济……(247)
农行沙湾支行……(247)
概况……(247)
存款业务……(248)
贷款业务……(248)
“三农”服务 ……(248)
风险防范……(248)
服务经济……(249)
建行沙湾支行……(250)
客户基础……(250)
客户质量……(250)
主要措施……(250)
合规经营……(251)
邮政银行沙湾区支行……(251)
概况……(251)
资产业务……(252)
负债业务……(252)
服务体系……(252)
工作开展……(252)
商行沙湾支行……(252)
概况……(252)
内部管理和风险防范……(252)
存贷业务……(253)
服务体系建设……(254)
沙湾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254)
概况……(254)
存款……(254)
贷款……(254)
三农服务……(254)
风险防范……(254)
服务经济……(255)
重点项目……(255)
财产保险沙湾支公司……(255)
概况……(255)
业务发展……(255)
品牌服务……(255)
机制管理……(256)
防灾防损……(256)
人寿保险沙湾支公司……(256)
概况……(256)
经营发展……(256)
经营服务……(256)
合规经营……(256)
联合财产保险沙湾支公司……(256)
概况……(256)
业务发展……(257)
理赔服务……(257)
品牌服务……(257)
依法合规经营……(257)
公益活动……(257)
财政税收……(257)
财政管理……(257)

概况……（257）
财政收入……（257）
财政支出……（257）
收支预算……（259）
财政改革……（259）
财政监督……（259）
政府采购……（260）
债务监管……（260）
金融监管……（261）
农业开发……（261）
国资监管……（261）
金融风险防控……（261）
税务管理……（261）
概况……（261）
税收收入……（262）
减税降费……（262）
税收征管……（262）
社保征管……（263）
纳税服务……（263）
依法治税……（263）
服务经济……（264）
旅游……（264）
概况……（264）
项目建设……（264）
旅游品牌……（264）
宣传营销……（264）
乡村旅游……（265）
旅游安全……（265）
景区服务……（265）
旅游资源……（265）
城乡建设　环境保护……（265）
住房和城乡建设……（265）
概况……（265）
城乡规划……（265）
行业管理……（266）
城市绿化……（266）
环卫保洁……（266）
公厕管理……（266）
地产监管……（266）
民生工程……（266）
城乡建设……（267）
规划利用……（267）
规划利用……（267）
生态环保……（268）
概况……（268）
环境评价……（268）
环境督察……（269）
环境污染控制……（269）
环保宣传……（270）
服务发展……（270）
信息产业……（270）
邮政集团沙湾区分公司……（270）
概况……（270）
业务发展……（271）
项目发展……（271）
普服发展……（271）
邮政安全……（271）
基础建设……（271）
电信沙湾区分公司……（271）
概 况……（271）
经营情况……（271）
客户市场……（272）
保障工作……（272）
光网宽带建设……（272）
移动通信沙湾分公司……（272）
概况……（272）
市场营销……（272）
网络建设……（273）
客户服务……（273）
联通沙湾分公司……（273）
概况……（273）
市场营销……（273）
网络建设……（273）
客户服务……（274）

文　化

教育……（275）
概况……（275）

项目建设……(275)
惠民教育……(275)
教育信息化……(275)
义务教育……(276)
学前教育……(276)
高中教育……(276)
职业教育……(276)
安全维稳……(277)
教师队伍……(277)
体育……(277)
概况……(277)
体育活动……(278)
体育成果……(278)
全民体育……(278)
公共体育……(279)
旅体融合……(279)
重大赛事……(279)
特色体育……(279)
安全监管……(280)
文化建设……(280)
文化艺术……(280)
文艺创作……(280)
文物保护……(280)
文化馆……(280)
图书馆……(281)
广播电视……(281)
公共文化……(281)
市场监管……(282)

社　　会

卫生健康……(283)
概况……(283)
体制改革……(283)
体系建设……(283)
卫生人才……(283)
医疗机构……(284)
公共卫生……(284)
健康扶贫……(284)
创新推进……(285)
国卫创建……(285)
疫情防控……(285)
民营医院(组成、规模和发展)……(286)
疾病预防控制……(287)
概况……(287)
法定传染病报告……(287)
应急管理……(287)
结核病防控……(287)
地方病防治及寄生虫病……(287)
艾滋病防控……(287)
免疫规划……(288)
慢性病防控……(288)
卫生监测检验……(288)
健康宣传……(289)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289)
区人民医院……(289)
概况……(289)
医院资产……(290)
业务开展……(290)
应急演练……(290)
医疗救护……(290)
公益服务……(291)
医疗改革……(291)
人才建设……(291)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291)
新院区建设……(292)
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292)
概况……(292)
就业促进……(292)
社会保险……(293)
人事工作……(293)
劳动关系……(293)
劳动仲裁……(294)
劳动监察……(294)
档案管理……(294)
医疗保障……(295)
概况……(295)
基金支付……(295)
业务运行……(295)

强化监管……（295）
医疗扶贫……（296）
医保改革……（296）
民政……（296）
概况……（296）
特色亮点……（296）
脱贫攻坚……（296）
社会救助……（297）
基层政权……（297）
调整村(居)建制……（298）
福利事业……（298）
民生工程……（298）
社会组织管理……（298）
脱贫攻坚……（299）
概况……（299）
试点相对贫困……（299）
就业扶贫……（299）
健康扶贫……（299）
扶贫兜底……（299）
设施推进……（300）
教育扶贫……（300）
整改落实……（300）
纪律保障……（300）
对口扶贫……（300）
退役军人事务……（301）
概况……（301）
干部管理……（301）
抓好服务……（301）
突出重点……（302）
就业创业……（302）
涉军维稳……（302）

乡镇(街道)

铜河街道……（303）
概况……（303）
重点项目……（303）
工业经济……（303）
农业生产……（303）
脱贫攻坚……（303）
疫病防控……（304）
社会治理……（304）
社会事业……（304）
社区治理……（304）
环境整治……（305）
沙湾镇……（305）
概况……（305）
重点项目……（305）
农业经济……（305）
工业经济……（306）
三产服务……（306）
美丽乡村建设……（306）
集镇建设……（306）
社会事业……（306）
社会管理……（307）
宣传成就……（307）
脱贫攻坚……（307）
轸溪镇……（308）
概况……（308）
农业经济……（309）
工业经济……（309）
三产服务……（309）
乡村振兴……（309）
社会事业……（309）
社会治理……（310）
脱贫攻坚……（310）
嘉农镇……（310）
概况……（310）
重点项目……（310）
农业经济……（310）
工业经济……（311）
三产服务……（311）
乡村振兴……（311）
集镇建设……（311）
社会事业……（311）
社会治理……（311）
创新特色……（311）
太平镇……（312）
概况……（312）

重点项目……（312）
农业经济……（313）
工业经济……（314）
三产服务……（314）
乡村振兴……（314）
集镇建设……（315）
社会事业……（315）
社会治理……（315）
社区管理……（316）
特色产业……（317）
踏水镇……（317）
概况……（317）
重点项目……（318）
农业经济……（318）
工业经济……（318）
三产服务……（318）
乡村振兴……（318）
集镇建设……（318）
社会事业……（319）
社会治理……（319）
社区管理……（319）
福禄镇……（319）
概况……（319）
重点项目……（320）
农业经济……（320）
工业经济……（320）
三产服务……（320）
乡村振兴……（320）
脱贫攻坚……（321）
社会事业……（321）
社会管理……（322）
社区管理……（322）
牛石镇……（323）
概况……（323）
重点项目……（323）
工业经济……（323）
农村经济……（323）
三产服务……（323）
乡村振兴……（324）
脱贫攻坚……（324）
社会事业……（324）
社会治理……（325）
葫芦镇……（325）
概况……（325）
农业经济……（325）
乡村振兴……（326）
社会事业……（326）
社会治理……（326）
社区管理……（326）

人　　物

2020 年逝世人物 ……（328）
2020 年乐山市沙湾区党政群机关及其工作部门、企事业单位领导名……（331）
2020 年乐山市沙湾区各镇(街道)领导成员名录 ……（343）
沙湾区国有公司领导人员情况表……（347）
2020 年乐山市沙湾区民主党派领导成员名录 …（348）
2020 年沙湾区获市委市政府及以上表彰的先进集体名录……（349）
2020 年获市委市政府及以上表彰的先进个人名录 ……（356）
2020 年乐山市沙湾区区级荣誉(附文件名、文件号) ……（361）

附　　录

2020 年区委、区政府及两办文件目录 ……（372）
沙湾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各镇(街道)村、社区行政区划的批复……（375）
乐山市沙湾区村(社区)小组调整批复 …（382）
乐山市沙湾区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411）
乐山市沙湾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成就……（417）
李斌:有关郭沫若的五个流言及真伪 ……（424）
索引……（436）

特　载

在区九届人大六次会议闭幕式上的讲话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书记　袁仕伦

（2020年4月30日）

各位代表，同志们：

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在区委和大会主席团的领导下，在全体代表和与会同志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完成了各项议程，即将胜利闭幕。会议期间，全体代表肩负全区人民的重托，审议通过了《政府工作报告》等六个报告和各项决议，选举了新的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委员。这次大会开得很成功，是一次发扬民主、求真务实、共谋发展的大会。在此，我代表区委、区人大常委会和大会主席团，向大会的圆满成功和新当选的同志表示热烈的祝贺！向各位代表、列席人员，向为大会付出辛勤劳动的同志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因工作需要，文明、马健、梁建等依法辞去区九届人大常委会领导职务，余元科同志因工作调整调离了沙湾。2016年换届以来，以文明为主任的区九届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坚决贯彻落实区委决策部署，依法行使“三权”，积极参与文旅发展、“双创”、脱贫攻坚等全区中心工作，为推动沙湾区“工旅融合”、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进程，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在此，我谨代表区委、代表沙湾人民，向文明、余元科、马健、梁建等区九届人大常委会领导，表示诚挚的感谢！

过去的一年，全区上下紧扣“全域开放年”经济工作主题，认真践行高质量发展要求，各项工作取得可喜成绩。全区地区生产总值增速、规模工业增加值位居全市前列；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取得历史性突破；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群众满意度再夺全省第一，连续四年位居全省前十。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全区人民齐心协力、共同奋斗的结果，也

是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各位代表卓有成效开展工作的结果。一年来,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全体人大代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决策部署,依法行使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主动作为、敢于担当,在经济发展、脱贫攻坚、改善民生、乡村振兴等全局工作中,展现了人大担当和作为。特别是在疫情期间,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全体代表,充分发挥密切联系群众优势,主动深入镇村组、居民小区、企业、在建工地等,指导督查物资保障、公共卫生服务、宣传教育等防疫措施落实,统筹推进企业复工复产、项目建设、春耕生产等工作,为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了人大智慧和力量。在此,我代表区委,向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全体人大代表,表示衷心感谢并致以崇高敬意!

2020年是脱贫攻坚决胜之年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的谋篇之年,更是沙湾转型发展、奋勇争先的关键之年,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各位代表要进一步增强使命感、紧迫感和责任感,准确把握人大工作的新特点新内涵,勇挑重担、率先垂范,在推动沙湾经济社会发展上再立新功。下面,我代表区委,对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各位代表提几点希望和要求。

一、坚持党的领导,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

坚持党的领导,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内在要求,也是人大行使职权、开展工作的基本前提和根本保证。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全体代表要强化政治引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做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忠诚维护者、践行者、推动者。要切实把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依法履职全过程,坚决维护区委的权威,坚决服从区委的领导,坚决落实区委的决定,始终与区委保持思想上同心、政治上同向、行动上同步。

二、坚持围绕中心,推动人大工作再上台阶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是做好人大工作、发挥代表作用的关键所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要找准人大工作与经济社会发展的结合点,主动把人大工作放在全区发展大局中来谋划、来推进,围绕沙湾"工旅融合发展示范区"的战略定位,统筹推进脱贫攻坚、改善民生、乡村振兴、深化改革、城乡基层治理等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课题,多方位、多角度、多层次开展专题调研,科学分析论证,积极建言献策,为区委科学决策提供有力依据。要依法履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切实增强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推进依法行政和司法公正,督促解决好事关全区改革发展稳定大局的重大问题。

三、坚持团结民主,切实维护群众根本利益

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是人大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各位代表来自人民,代表的是人民的利益,肩负着人民的希望和重托,要充分发挥好桥梁纽带作用,进一步拓宽和畅通社情民意表达和反映渠道,主动深入基层一线、深入困难群众,真诚倾

听群众呼声、真情关心群众疾苦、真实反映群众意愿。要健全维护群众权益的机制，加强依法监督，切实把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体现到各项工作中，落实到具体行动上。要不断创新完善代表意见建议督办机制，进一步提升代表意见建议办理实效，把代表们的意见建议真正转化为推动沙湾转型发展、创新发展、高质量发展的具体行动。

四、坚持自我提升，不断提高依法履职水平

新形势新任务对人大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区人大及其常委会要把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区有机统一起来，始终把加强自身建设作为基础性工作来抓，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坚定人大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

要不断完善人大及其常委会的议事程序和工作制度，促进人大各项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法治化，不断提升人大工作科学化水平。各位代表要增强荣誉感、责任感、使命感，充分发挥模范引领作用，带头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人大的各项决议、决定，以富有成效的工作在干事创业中建功立业，以自己的表率作用团结带领广大群众奋勇前进。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制度，也是支撑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根本政治制度。区委将加强和改进对人大工作的领导，一如既往地支持和保证人大依法履行职能、开展工作、发挥作用。“一府一委两院”要正确对待人大监督，自觉接受人大监督，积极配合人大监督，认真执行人大的决议和决定，不断提高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的水平。全区各级党组织要把人大工作摆在重要位置，思想上充分重视，工作上充分信任，决策上充分尊重，积极支持人大依法行使职权，认真办理人大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为推动人大工作提供坚强有力的保障。

各位代表、同志们，2020 年一季度极不寻常，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蔓延至 211 个国家和地区，截至 4 月 29 日，全球感染者超过 305 万人，全球死亡人数超过 21 万人。为了阻止病毒进一步传播，世界各地都采取了措施来不同程度锁定国家和城市，使全球大部分经济活动陷入停顿，对我国乃至全世界经济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冲击。

一、要纵观全局，充分认清发展形势

从全球来看。受疫情影响，全球失业率上升、服务业受到重创、制造业活动不振，导致了全球贸易、全球经济萎缩，WTO 最新预测 2020 年全球贸易额可能暴跌 12.9% 到 31.9%，国际货币基金组织预计 2020 年全球经济将萎缩 3%，国际金融协会连续多次对全球经济增长预期进行下调，联合国贸易和发展委员会预测全球外国直接投资总额将触及 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以来的最低点，全球经济形势不容乐观。

从全国来看。从 2019 年公开的数据上看，拉动我国经济增长的三驾马车投资、消费和出口分别为我国经济增长贡献了 31.2%、57.8% 和 11%。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三驾马车受到了冲击，特别是消费

这驾马车首当其冲。2020 年一季度,中国实际 GDP 同比下降 6.8%,为 40 年来首次季度 GDP 下降。一方面,是因为我们针对新冠肺炎疫情,采取了应急性超常规防控,各项经济活动都出现了停摆,投资活动暂停、企业停止运营、国内各项消费骤减等等,致使投资和消费拉力不足,影响到经济增长。另一方面,受海外市场疲软影响,全球产业链供应链持续断裂,进而影响我们的贸易出口。甚至,在近期,美国与日本官方先后发出呼吁,要求美国企业和日本企业撤离中国,其中日本宣布出资 22 亿美金协助日本企业撤离中国,如果美国和日本企业决意撤出中国,那么我国的经济将再次受到严重创击。

从全区来看。沙湾区 2019 年三次产业比重为 9.8∶64.5∶25.6,工业总产值 161.2 亿元,工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 75.2%,是沙湾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支柱。但沙湾区的工业企业都是属于周期性行业,受市场行情和宏观政策影响大。2020 年,在疫情影响下,沙湾区的工业受到了很大的影响,进而导致全区经济发展放缓,多项主要指标出现了下滑。一季度,全区地区生产总值 39.1 亿元,下降 1.2%,增速全市第二(全市下降 3%);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2.6%、全市第 4(全市增速 1.6%);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下降 12.1%、增速全市第 7(全市下降 5.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 7.2 亿元,下降 12.3%、增速全市第 4(全市下降 12.3%)。

二、抢抓机遇,统筹谋划项目工作

当前我国疫情防控向好态势进一步巩固,在常态化疫情防控中经济社会运行逐步趋于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已在加快恢复,复工复产正在逐步接近或达到正常水平。但是我们要清醒认识到经济发展面临的挑战前所未有,必须充分估计困难、风险和不确定性,善于变压力为动力,善于化危为机。这不仅是正确看待疫情对经济社会造成冲击的重要认识论,也是有序恢复生产生活秩序、推动经济发展的重要方法论。

4 月 17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强调必须确保疫情不反弹,稳住经济基本盘,同时要积极扩大有效投资。从近期中央数次会议部署看,为了稳住基本盘,国家将投资和消费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制定出台一系列措施,特别是在投资方面,更是从国家层面就开始强调推进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的重要性。

就沙湾而言,要想在疫情影响下稳住经济基本盘,稳定经济增长,就必须紧紧抓住难得出现的政策机遇窗口期,扩大有效投资,而扩大有效投资的关键在项目,重大项目则更是经济发展强劲动力。从全区前期融资和争取债券工作来看,上报符合上级投向的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和新增中央资金项目 31 个,通过省发改委审核的只有 5 个;专项债券储备库项目 5 个,进入发行备选库项目仅 2 个,而且发行债券资金都比较小。这项工作在全市来看做得都还不够好,排名还很靠后。全区上下务必要牢固树立“抓发展就要抓项目,抓项目就要抓资金”的理念,强化“跑”“争”意识,积极抢抓机遇补短板,做好项目谋划储备,做深做实前期工作,为下一步沙湾经济健康发展可

持续奠定基础。

（一）吃准吃透政策。全区上下要认真学习国家产业政策和投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申报相关政策汇编》等政策文件，在吃准吃透上下功夫，把准项目申报要求、范围及政策清单和负面清单，确保我们包装项目符合政策投向，能够与上级政策对标对表。5月7日，区委将请专家来给全区干部辅导，帮助大家吃准吃透上级政策。

（二）找准短板不足。全区上下务必要认真梳理、研判分析沙湾区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短板和不足，比如在乡村振兴、文旅发展等等，真正弄清楚沙湾经济社会发展到底需要什么？搞明白今年要干的事、明年干的事，甚至近3年干的事、近5年干的事，只有家底清、情况明，才能够更好地谋划项目工作、做好项目包装和储备，才能够做到精准对接政策机遇，真正承接政策红利。

（三）做好前期准备。机会总是留给有准备的人，只有做好了准备，当机遇来临时才能从容不迫、乘势而上。全区上下要转变思维观念，紧紧围绕项目包装，大抓项目、抓大项目，扎实做好项目筛选、项目申报等前期工作。区级各部门要开辟绿色通道，做好项目包装等前期工作；发改部门要牵头揽总，组建专班，统筹整合资源，常态化沟通协调，指导各领域各部门做好项目包装工作；生态环境部门要对照环保审批和监督执法两个“正面清单”，提高审批效能；自然资源、财政等部门要强化资源要素保障，推动重点项目尽快落地。

这里再给各位代表通报一下，罡宸不锈钢技改项目已经通过专家论证，沙湾区已经与国家冶金规划研究院达成合作意向，规划千亿不锈钢产业园区，引导下游企业入驻园区，助推沙湾经济高质量发展。

三、突出重点、全力冲刺各项目标

（一）常态化抓好疫情防控。持续做好境外输入和境内湖北省、黑龙江省、广州市等高风险地区输入病例及无症状感染者防控，对所有境外和高风险地区返沙人员一律进行核酸检测、落实管控措施。

（二）全力办好文旅发展大会。要全力加快戏剧小镇项目建设工作，务必确保在5月底之前完成建设任务；深入研讨分析戏剧小镇运营方案，确保在文旅发展大会召开前开街试运营。

（三）稳妥推进村级建制调整。《村级建制调整改革总体方案》公开征求意见时间于昨天截止，今天，各镇（街道）又要组织召开《村级建制调整改革总体方案》表决会，务必组织好，确保不出问题。要按照既定的时间节点和工作要求，做好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等工作，持续深入开展“群众工作周”活动，加强沟通协调和群众诉求问题解决，确保5月25日之前全面完成改革任务。

（四）持续巩固脱贫成果。在4月13日脱贫攻坚约谈会议上，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主席汪洋直接约谈11个省区24位县委书记，党中央直接约谈县委书记，这种情况非常罕见，这充分说明了2020年脱贫攻坚工作是压倒一切的首要政治任务。我们要高度重视，脱贫办要做好统筹指导、综合协调；专项扶贫部门要做好对标补短、查漏补缺，推进各项政策措施落实；镇（街道）要切实担起主体责任，做好贫困人口动

态化管理、扶贫项目编制实施,指导贫困村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等工作;帮扶部门要配合镇(街道)、村,对帮扶的贫困村、贫困户量身定制帮扶方案,细化帮扶措施。驻村第一书记要认真履行好职责,谋划好、落实好全村产业发展和项目实施等工作。帮扶责任人要切实制定具体帮扶计划,落实帮扶措施,定期走访了解,帮助解决实际问题和困难,确保能顺利通过国家脱贫普查。

(五)全力抓好农业生产。5月份,省委副书记邓小刚将对全省高标准农田建设进度排名后10位的县(市、区)委书记进行约谈,年底将对未完成生猪生产任务的县(市、区)委书记进行约谈。目前,我区这两项工作进度都低于全省、全市平均进度,严重滞后。大家务必要高度重视,加大统筹力度,对标补短,增添有效举措,确保如期完成2019年高标准农田主体工程建设和生猪出栏任务。

(六)继续抓好污染防治。加快推进中央环保督察及“回头看”问题整改。要注重“疏堵结合”,全力抓牢秸秆禁烧工作。这里要着重强调:市纪委将对2019年度环保曝光台曝光问题整改落实不到位的乡镇和分管县级领导进行问责。请大家务必高度重视,镇(街道)负责人每周至少要到辖区巡察1次,及时发现问题,认真整改解决;区环保曝光台要发挥好作用,确保把问题解决在我们区内,减少市上曝光次数。同时,也希望各位代表能够帮助各镇(街道)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到位。

(七)抓实抓细防灾减灾。明天就正式进入汛期了,专家预测今年出现极旱、极涝、极热和地质灾害的概率较高。全区上下要严格执行汛期各项值班值守制度,落实好“雨前排查、雨中巡查、雨后核查”机制,按照“提前避让、主动避让、预防避让”原则,组织引导群众提前转移撤离,坚决杜绝人员伤亡。

各位代表、同志们,新目标赋予新任务,新征程承载新使命。让我们牢记党和人民的重托,珍惜人民赋予的权利,以时不我待的劲头,以舍我其谁的担当,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砥砺前行,全力推动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奋力谱写沙湾工旅融合、进位赶超、绿色发展的新篇章。

明天就是“五一”节,预祝大家节日快乐,万事如意!

在区政协九届五次会议闭幕式上的讲话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书记　袁仕伦

（2020年4月29日）

各位委员，同志们：

区政协九届五次会议顺利完成各项议程，就要闭幕了。会议期间，大家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和强烈的责任意识，聚焦推动沙湾在更高起点上实现高质量发展，广泛协商议政，积极建言献策，展现了履职尽责的智慧风采和热爱沙湾的真挚情怀。大会补选了区政协副主席、秘书长和常务委员。会议组织安排紧凑有序，会风会纪向善向好，是一次统一思想、凝心聚力的大会，是一次共谋发展、砥砺奋进的大会。在此，我代表区委，对会议的圆满成功和新当选的黄华春副主席、叶启云秘书长、王俊拥等9名常务委员，表示热烈祝贺！

由于职务职级并行、工作变动等原因，刘锡军不再担任副主席，杨正权不再担任秘书长，祝德洪、李建国、牟泰军、朱文贵、周海滨、陈珏、方汝林、李然、阙强等不再担任常务委员。这些常务委员为沙湾区政协事业发展倾注了心血，付出了努力，作出了贡献。让我们以热烈的掌声，向他们表示衷心感谢！

一年来，区委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为遵循，切实把政协工作与全局工作一起研究、一起部署、一起落实，大力支持政协依法遵章履行职能、开展工作、发挥作用，形成了党委重视、政府支持、政协主动、各方配合、社会关注的良好格局。区政协团结带领全体政协委员，始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与区委保持高度一致，干在实处、走在前列，为推动沙湾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区委对政协工作是高度肯定的，也是十分满意的。在此，我代表区委，向区政协和全体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人士，表示衷心感谢！

各位委员、同志们，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沙湾建区35周年。这是承上启下的时间节点，也是继往开来的前行坐标。区委八届十二次全会明确了2020年工作的总体要求、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吹响了推动沙湾在更高起点上实现高质量发展的进军号角。区政协和广大委员要认真落实区委决策部署，在建言资政和凝心聚力上双向发力，为沙湾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智慧和力量。

一要增强政治自觉。要牢牢把握新时

代人民政协新方位新使命,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把中央和省市区委的决策部署和对人民政协工作的要求落到实处,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推动人民政协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更好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要充分发挥政协党组的领导作用,团结带领参加政协的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自觉接受党的领导,围绕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开展工作,做到“党委想什么,政协说什么;政府干什么,政协帮什么;群众盼什么,政协提什么”,始终做到政协工作与区委政治同向、思想同心、步调同频。

二要服务发展民生。要发挥政协人才荟萃、智力密集的优势,在助力项目建设和高质量发展中发出更多的“政协声音”。要围绕“文旅发展年”经济工作主题,聚焦工业转型升级、文旅提质增效、乡村振兴发展、基层社会治理、重大疫情防控、决胜全面小康等重点任务,多提具有战略性、全局性的真知灼见。

要聚焦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焦点问题,选准角度、把好尺度,精准调研协商,有效资政议政,当好群众的知心人、代言人。要引导社会各界正确认识形势、正确看待大局,进一步把思想统一到中央和省市区委决策部署上来,最大限度为沙湾在更高起点上实现高质量发展减阻力、增助力、聚合力。

三要加强自身建设。要主动适应新时代、新形势、新任务要求,进一步加强政协组织建设。区政协党组要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政协机关要加强作风建设,增强服务意识,为广大委员和社会各界参政议政提供优质服务。广大委员要牢记使命,珍惜荣誉,在本职岗位上建功立业,在界别群众中引领示范,当好新时代政协事业的参与者、实践者、推动者。

政协工作是党的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区委将一如既往加强对政协工作的领导,支持政协依法依章履职,多为政协解难事、办实事,多给政协交任务、出题目,确保政协政治有地位、建言有机会、出力有舞台。各镇(街道)、区级各部门要全力支持政协工作,认真办理委员提案和社情民意反映的问题,为政协履职创造良好环境!

2020 年以来,受疫情等因素影响,国际国内经济形势不容乐观,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给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等带来巨大挑战。借此机会,我以项目建设为抓手推动经济发展作一强调:

一、形势不容乐观

从国际看,受疫情影响,全球失业率上升、服务业受到重创、制造业活动不振,导致全球贸易和经济萎缩,WTO 最新预测今年全球贸易额可能暴跌 12.9% 或 31.9%,IMF 预计今年全球经济将萎缩 3%,国际金融协会连续多次对全球经济增长预期进行下调,联合国贸易和发展委员会预测全球直接投资总额将触及 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以来的最低点,经济形势不容乐观。从国内看,从 2019 年公开的数据看,拉动我国经济增长的三驾马车投资、消费和出口分别

为我国经济增长贡献了31.2%、57.8%和11%。特别是受疫情影响，三驾马车受到严重冲击，而消费这驾马车首当其冲。今年一季度，中国实际GDP同比下降6.8%，成为40年来首次季度GDP下降。一方面，为防控疫情，我国采取了应急性超常规防控，各项经济活动都出现了停摆，投资活动暂停、企业停止生产、国内各项消费骤减等等，致使投资和消费拉力不足，影响了经济增长。另一方面，海外市场疲软，全球产业链供应链持续断裂，影响了贸易出口。近期，美国与日本官方先后发出呼吁，要求美国企业和日本企业撤离中国，其中日本宣布出资22亿美金（人民币158亿）协助日本企业撤离，如果美国和日本企业决意撤出，那么全球化和我国的经济将再次受到重创。总的来说，当前我国经济增长已由“出口”转“内销”，由于供大于求，导致产品销售不畅，从而出现多地党政一把手帮助推销产品的现象。从全区看，2019年沙湾区三次产业比重为9.8∶64.5∶25.6，工业总产值161.2亿元，工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75.2%，是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支柱，但沙湾区工业企业属于周期性行业，受市场行情和宏观政策影响大。2020年，在疫情影响下，沙湾区工业受到很大影响，导致全区经济发展放缓，多项主要指标下滑。一季度，全区地区生产总值39.1亿元，下降1.2%，增速全市第二；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2.6%、全市第四；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下降12.1%、增速全市第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7.2亿元，下降12.3%、增速全市第四。

二、统一思想认识

为做好“六稳”“六保”工作，中央采取了系列措施。在近期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必须确保疫情不反弹，稳住经济基本盘，积极扩大有效投资。从近期中央数次会议部署来看，为了稳住基本盘，国家将投资和消费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制定出台一系列措施，特别是在投资方面，更是从国家层面就开始强调推进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的重要性。目前国家已发行两批专项债，这是极大的政策利好。对沙湾而言，要在疫情影响下稳住经济基本盘，稳定经济增长，必须紧紧抓住国家的政策窗口机遇期，扩大有效投资，而扩大有效投资的关键在项目，重大项目则更是经济发展强劲动力。为此，全区上下要牢固树立“抓发展就要抓项目，抓项目就要抓资金”的理念，强化“跑”“争”意识，抢抓机遇补短板，谋划项目强储备，为下一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三、积极主动作为

当前，沙湾区项目建设存在包装难、生成难等问题，究其根源，主要是我们的干部不懂政策，思想不够解放，跟不上形势发展的需要。要坚持以问题为导向，精准施策抓项目。为此，区委把5月份作为“项目工作月”，要求全区上下一切围绕项目转，一切围绕企业转，一切围绕金融转，打一个项目包装生成的翻身仗。一方面，要吃透政策精神。“五一”节后，我们将邀请省项目包装公司的专家来沙湾给全区干部作辅助，帮助大家弄清国家产业政策及投向，帮助大家吃透《2020年全省加快前期工作重

点项目名单》《关于进一步改进环评审批和监督执法服务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关于实施“两保一加快”措施推动重点项目尽快落地的通知》等政策文件精神,确保项目工作能够与上级政策对标对表。另一方面,要突出问题导向。全区上下要认真梳理、研判分析沙湾区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短板和不足,弄清工业转型、文旅提质、乡村振兴、民生改善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搞清楚今后几年甚至未来五年、十年要做要干的事,做到家底清、情况明,从而精准对接国家和省级政策,更好地谋划项目工作,做好项目包装及储备,真正承接好国家和省的政策红利。区四大班子领导和区级各部门要敢于担当、善于作为,自觉站在推动沙湾高质量发展的高度来谋划项目、包装项目。再一方面,要发挥政协作用。项目工作涉及方方面面,需要全区上下的共同努力。政协组织和广大委员要大力支持区委的决策部署,引导社会各界参与支持项目,在全区上下形成“大抓项目、抓大项目、促大发展”的浓厚氛围。区政协要立足人才荟萃、智力密集的优势,主动服务项目工作,相关同志要与区委政府的同志一道,主动跑“部”进“厅”汇报争取,力争将更多项目列入国家和省“十四五”规划和相关子规划。广大委员特别是企业家委员要发挥自身优势,在项目生成、包装及投资、建设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为沙湾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各位委员、同志们,新时代是奋斗者的时代。让我们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锐意进取、改革创新,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团结奋斗,以优异成绩向沙湾建区35周年献礼!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工 作 报 告

在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区人大常委会代理主任　马　健

（2020年4月29日）

各位代表：

我受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查。

2019年主要工作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之年，也是沙湾经济社会发展极不平凡的一年。区人大常委会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建设“两个机关”的要求，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的目标任务，紧扣“全域开放年”工作主题，坚持“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工作取向，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积极主动担当作为，圆满完成了年度各项工作任务，为推动沙湾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了人大力量。

一、提高政治站位，全面落实党委决策

认真开展主题教育。严格对标对表中央要求，盯住目标、紧围主线，扎实开展学习教育、调查研究、问题检视和整改落实，着力推动学习教育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确保了方向不偏、动作不变、焦点不散。通过主题教育找准了问题，找出了不足，补齐了短板，补强了弱项，进一步坚定了理想信念，强化了使命担当，改进了工作作风，提升了履职效能，有力推动了人大常委会各项工作的开展，达到了预期目标。

高标助力脱贫攻坚。抓实扶贫移民工作评议整改工作跟踪监督，促进了评议意见落地落实。常委会领导带头常态下沉，务实帮、真心扶，切实助民解难、为民解忧。认真督导联系乡镇、村开展好帮扶，着力协调解决产业发展、政策落实、环境改善、励志鼓劲等方面的困难和问题。督促联系部门和帮扶干部实实在在开展帮扶，确保人员到位、时间到位、情感到位、措施到位、效果到位。持续深化“脱贫攻坚——人大代表再行动”，进一步调动和激发各级人大代表参与脱贫攻坚的热情，提升活动成效。

积极参与“双创”工作。认真履行片区和街道牵头责任，广泛组织发动片区部门、企业事业单位、小区和广大干部群众积极

投身“双创”。组织安排和督促指导好片区干部群众常态化保洁、劝导和秩序维护,对卫生死角和重点部位集中力量合力攻坚。在“双创”工作中既挂帅、又出征,既是指挥员、更是战斗员,发挥了带头和表率作用。牵头的片区和街道环境卫生、秩序大幅改观,群众参与意识明显提高。

全力推动区划改革。对沙湾区乡镇行政区划改革方案进行了认真审议,论证研究了其合法性、必要性、可行性,并提请区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了该方案。精心指导,严密组织,依法依规高效推进涉改镇人大工作开展,全面完成各镇人大代表选举及区九届人大代表补选工作,各镇顺利召开人代会,依法选举产生镇人大主席团和政府领导班子成员。抽调 8 名领导干部到有关乡镇开展群众工作,倾听诉求、畅通民意,有效化解了社会矛盾,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二、围绕中心大局、不断提高履职实效

一年来召开人代会 2 次、常委会会议 11 次、主任会议 16 次。听取专项工作报告 15 个,作出决议决定 6 个。开展执法检查 1 次、集中视察 3 次、工作评议 1 次、专题调研 5 次。

关注经济发展。听取和审议了“十三五”规划纲要和2019 年1—8 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两个报告,深入分析经济运行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全力稳定生产、提升产业发展水平、增强经济发展后劲、扩大有效投资、激发经济发展活力、促进高质量发展等建议,批准了对纲要部分指标进行调整的决议。完成了人大预算在线监督项目建设并顺利投用,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 2018 年度财政决算及 2019 年 1—8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审计工作报告,审查了区属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提出要严格预算管理、增强财源建设、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绩效等建议。就财政预算调整、政府债务限额等作出决定。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进行了再审议。对区发展和改革局开展工作评议,要求区发展和改革局要增强履职意识和本领、发挥综合协调作用、完善项目推进长效机制、主动接受人大监督。通过评议,评出了干劲、评出了动力、评出了形象。听取和审议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情况的报告,就规划编制、储备项目、融合发展、统筹协调、基础设施建设等提出了建议。视察了红房子艺术风情小镇、山水世界等项目建设情况。

关注生态环保。审查了区人民政府 2018 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组织部分常委会组成人员现场核查,指出了问题,提出了建议,促进了沙湾环境质量的提升。2019 年,全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和优良率双双超额完成市下目标任务,优良天数 307 天,取得了历史性突破;大渡河、沫溪河出境断面水质常年保持Ⅱ类标准,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均达到 100%。组织部分常委会组成人员和人大代表视察了我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指出了问题,提出了建议。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完成了小流域生态保护、大气污染防治等立法调研工作。

关注公平正义。为加强对国家利益和

社会公共利益的保护，全面推进依法治区进程，常委会就加强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工作作出了决定，有效规范和促进了我区公益诉讼工作，全面开启我区公益诉讼新征程。2019年沙湾区各类公益诉讼立案51起，涉及国有资产保护、食品安全、生态环境等，为国家和集体挽回大量损失。组织开展了《中小企业促进法》执法检查，提出要加强法律宣传落实、优化发展环境、破解融资瓶颈、加强服务、加大财政支持、落实扶持政策等建议，促进了相关法律在我区的贯彻落实。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完成了《就业促进法》执法检查。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法院和区人民检察院半年工作情况报告。依法处理公民信访，转办、交办、督办涉法涉诉来信11件73人次、来访51件114人次。认真开展备案审查，全年备案审查规范性文件31件。

关注民生改善。听取和审议了“四路两桥”建设推进情况的报告，建议要精心部署、认真研究、用好政策、加强协同、加快进度，推进工程尽快竣工投用。听取和审议了基层卫生事业工作情况的报告，提出加大改革力度、落实财政投入责任、夯实基层医疗网底、完善用人机制等建议。视察了大渡河湿地医康养综合体建设情况。

依法选举任免。严格依法任免干部，全年依法选举、任命国家机关工作人员30人次、免职44人次、接受辞职5人、决定代理1人，任命人民陪审员9人。通过议题审议、执法检查和工作评议，提交述职报告等形式，加强了干部任后履职监督，增强了任命干部的宪法意识、人大意识和法治意识。

三、强化服务保障、切实发挥代表作用

抓好代表培训。通过办代表履职培训班、开代表工作联席会、代表建议培训会、“送出去、请进来”等方式，实现了域内各级代表多层次、多形式、大密度、滚动式和全覆盖培训。全年培训人数达到1200多人次。通过培训，代表综合素质稳步提高，履职积极性持续激发，履职能力不断增强。

用好代表之家。加强硬件建设，规范管理制度，深化代表之家建设。人大代表“议政日”“到选区坐班”等制度得到有效落实，“走访谈话”和“代表夜话”活动常态坚持；组织代表以“家”为依托开展好调研、视察、执法检查活动，丰富了代表活动形式，充实了活动内涵，推动了各项事业的发展。

促进依法履职。继续坚持和完善代表履职备忘、履职评价、代表述职等制度，强化了选民监督、组织监督和社会监督整体联动机制，激发了代表依法履职的自觉性和主动性。

加强履职保障。按年度预算区、乡人大代表工作经费、学习经费；及时向代表寄送资料，为代表知情、知政提供保障；积极组织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参与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活动，拓展联系渠道，为代表参会、履职打下了基础。

办好代表建议。科学分类，集中交办，领导督办、对口督办、现场督办和约谈督办，认真落实办理“三见面”“双测评”“回头看”等制度，办理程序更加规范，办理效果稳步提升。通过对代表建议办理督办，解决了一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九届人大四次会议51件代表建议和九届人大

三次会议12件续办件,全部按时办结,办理质量得到保证。

四、加强自身建设、主动顺应时代要求

加强机关建设。以“四讲四有”人大机关建设为载体,结合“主题教育”和“两学一做”,多形式常态长效开展培训,精心组织好会前学法,全年组织各类学习讨论23场次,集中学习了党章、党规和法律14个。认真落实巡视反馈意见,逐条逐项加以整改,持之以恒抓好党风廉政建设,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十项规定”,努力建设一支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人大干部队伍。

注重信息宣传。加大对人大代表履职典型、基层人大工作经验的宣传力度,进一步展示人大代表风采;充分发挥人大网站、人大工作和代表工作QQ群、微信群,定期推送人大工作信息,加强对人大监督、决定决议等工作的宣传解读。全年在省、市以上期刊、杂志和人大内刊用稿30篇,编辑常委会机关内刊《人大工作通讯》4期。

服务基层人大。常委会领导经常到乡镇调研、指导,帮助解决乡镇人大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坚持乡镇人大主席列席区人大常委会会议制度,一年来有18人次列席常委会会议;定期召开乡镇人大工作会议,通报情况,交流工作经验;指导乡镇人大组织好代表选举、开好代表大会,努力提高基层人大的工作水平。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所取得的成绩,是区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区人大常委会全体组成人员和全体人大代表共同努力的结果,是“一府一委两院”协同配合的结果,是社会各界和广大干部群众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区人大常委会,向所有关心支持区人大常委会的各位代表和各方面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过去一年,区人大常委会工作中也存在差距和不足。主要是:用新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尚有差距;调查研究还不够深入;履职效能尚需提高,代表作用发挥还不充分;常委会自身建设还有待加强等。区人大常委会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虚心听取人大代表和社会各方面的意见,切实加以改进,不断提升人大整体工作水平。

2020年主要任务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是为“十四五”发展、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打好基础的重要一年。区人大常委会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职,主动作为,实现人大工作与时俱进,为促进全区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推进民主法治进程而不懈奋斗。

一、在助推基层治理能力和水平提升上担当作为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和十九届四中全会的决定,为新时代长期坚持和不断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做好人大工作提供了方

向指引、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省、市、区委全会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对推进城乡基层治理制度创新和能力建设作出部署。我们必须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工作全过程、各方面，保证中央和省、市、区委各项决策部署在人大工作中得到全面贯彻，为推动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和水平想办法、出实招、见成效。要把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人事任免权有机结合起来，自觉把体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权力贯穿于依法履职的全过程，落实到人大工作的各个方面，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时俱进，增强做好人大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荣誉感。进一步强化党的领导，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紧密联系实际，更加科学有效地支持好“一府一委两院”工作，加强宪法的学习宣传，维护宪法权威，着力营造依法治国的氛围，力求在实现高质量发展中发挥促进作用，在凝聚人心、形成合力中发挥纽带作用，在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中发挥模范作用。

二、在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上担当作为

紧紧围绕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开展监督工作，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中存在的突出矛盾和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为重点，认真谋划年度工作，综合运用视察、调研、执法检查、工作评议、专题询问等方式，强化人大服务中心工作和经济社会发展的职能作用。认真贯彻落实《四川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依法做好当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定》及区委决策部署，依法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和社会公共安全，坚决打好打赢防疫情、促发展“双线战役”。听取和审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执行、预算调整、财政决算、审计工作、国有资产管理、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等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区人民政府2019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职业教育、公安便民服务、“七五”普法工作情况的报告，视察河长制、文旅重点项目推进、区人民法院破产审判、区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等工作情况，专题调研返乡农民工创业、区划改革后基层人大工作，认真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强化常委会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的跟踪督办，促进依法行政、公正司法。对全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开展专题询问，对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开展工作评议，推动部门改进工作。进一步抓好预算监督联网建设、管理和使用，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的动态监督，做好金融风险防范工作。适时作出决定决议，保证党的意图通过法定的程序成为国家意志和人民的自觉行动。

三、在汇聚经济社会发展新合力上担当作为

不断探索完善代表工作机制，进一步加强代表业务培训，增强代表依法履职能力，提升代表综合素质。做好履职考核和管理，完善代表履职评价机制，深化代表向选民述职工作，增强代表依法履职和接受选民监督的自觉性。做好代表履职的服务和保障工作，不断拓宽代表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的渠道，进一步扩大代表在常委会活

动中参与的广度和深度,坚持和完善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工作评议等制度,精心组织代表参加调研、视察和执法检查等活动。认真落实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选民制度,支持和规范代表依法履行职责,保障代表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加强“代表之家”的建设及运行管理,积极探索建设和管理的新形式,提升管“家”用“家”的水平,充分发挥“家”的功效。不断完善代表建议办理及督办机制,扎实做好代表建议的办理工作,切实提高办理质量和水平,在办成率上下功夫;不断加强与镇人大的联系,强化业务指导,充分发挥基层人大组织作用,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沿着规范化、法制化轨道运行。启动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

四、在增强适应时代要求的履职能力上担当作为

继续深化“四讲四有”机关建设,常态长效开展好“两学一做”、主题教育等工作,坚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认真学习栗战书委员长重要讲话精神,努力实现人大履职向好不好、管不管用、能不能解决实际问题转变,提升常委会机关干部和组成人员服务能力和决策水平。不断强化作风建设,充分发挥常委会及各工作机构在服务发展中的推动作用,形成职责分明、团结协作、规范高效的运行机制。不断探索监督方式,着力制度建设,实现有序监督,增强监督工作的权威性和实效性。坚持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深入实际,认真调查研究,进一步做好人大信访接待工作,多途径畅通民意渠道,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各位代表,新时代赋予新使命,新要求当需新作为。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干在实处、走在前列,为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在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区人民政府区长　孙慧娟

（2020年4月29日）

各位代表：

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2019年工作回顾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是沙湾建设“工旅融合发展示范区”进程中极不容易的一年。一年来，面对各类风险挑战和困难矛盾，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全会以及省委十一届四次、五次、六次全会，市委七届六次、七次、八次全会，区委八届七次、八次、九次全会精神，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认真落实新发展理念和高质量发展要求，围绕“文旅兴区、产业强区”发展主线，紧扣“全域开放年”经济工作主题，迎难而上、砥砺前行，较好完成了区九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开创了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新局面。

——过去的一年，我们迎难而上、外引内生，经济形势稳中趋好

区域经济平稳增长。全区地区生产总值完成175.5亿元，较上年增长9%，增速排位全市第二；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较上年增长12.1%，排位全市第二；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较上年增长7.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43.2亿元，较上年增长10%；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8.25亿元，较上年增长8.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完成37320元，较上年增长8.9%；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完成16193元，较上年增长10%。

项目投资推进有力。持续加大项目包装生成力度，储备项目132个，总投资980亿元；上报2020—202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储备项目26个，总投资46.7亿元；包装国家专项债券项目10个，总投资12.84亿元，成功纳入国家重大项目建设库，其中城区污水管网扩建工程通过国家审核。加快重点项目建设，44个“挂图作战”项目新开工13个、续建27个，投资53.8亿元，完成年度投资计划的105%；26个省市重大项目新开工14个、续建12个，投资35.8亿元，完成年度投资计划的106%。

招商引资取得实效。强化政策激励,新出台《沙湾区招商引资政策》,设立3000万元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深入开展招商引资“百日竞赛”活动,开展“走出去、请进来”招商120余次,推介多领域项目21个,总投资达150亿元。正式签约晶鼎100吨新材料等项目10个,总投资65.9亿元。全年到位外资730万元、国内资金57亿元,其中国内省外资金40亿元。

——过去的一年,我们秉承优势、转型升级,产业发展势头强劲

工业基底不断夯实。始终坚持工业主导地位不动摇,成功创建“四川省经济开发区”。持续壮大龙头企业,启动德胜钒钛超低排放改造,推进1250立方米高炉置换、机械制造公司整体搬迁及扩建等项目,德胜钒钛公司跻身“中国企业500强”第366位、“中国民营企业500强”第158位、川内民企第5位。加大破产企业处置,原西南不锈钢公司以7.16亿元成功拍卖,新业主罡宸不锈钢公司顺利接收并加快推动投产;与峨边县合作引进浙江台州飞跃公司盘活四方公司,发展飞地经济,建设全市第一个东西部协作扶贫项目;兴德、智远高地等破产企业成功处置。不断培育新动能,支持沃耐稀、乐艺微晶石等新材料项目,福华纸品园区18条生产线正式投产,大力推进华构住宅新型墙材、四海迈城建材等装配式建筑产业,成功创建为“全省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基地”。

文旅产业不断融合。持续做响沫若文化“名片”,成功举办四川省首届郭沫若文化论坛和郭沫若文化周活动,拍摄完成《相思沫若相见》MV,启动《少年郭沫若》音乐剧编排,沫若戏剧小镇、沫若文化艺术精品馆、铜河家风家训楼等沫若文化“阵地”建设正加快推进。加快“双廊”建设,建成峨沙康养走廊(沙湾段)5.5公里,初步形成康养旅游小环线2条,美女峰景区山门及广场、电瓶车道、旅游厕所等建设完工,山水世界和醉花谷实现开山营业,成为乐山新的“网红”打卡地;建成大渡河风景道沙湾段18.8公里,完成铜河银滩驿站主体工程,红房子艺术风情小镇沿河景观步道等基础建设顺利推进。全年接待游客464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46亿元,同比增长20%、15%。

现代农业不断提质。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成功创建乡村振兴省级示范村2个,市级先进乡镇1个、示范村4个。稳定粮食生产,完成7万亩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实现粮食总产量5.1万吨、农业总产值17.3亿元。大力发展中药材、茶叶、林竹、果蔬等特色农业,新增果蔬面积5500亩、中药材7000亩,建成出口茶叶质量安全示范基地3万亩,建成全省最大的佛手柑种植基地,沙湾区被列入全省中药材产业重点县,成功创建为全省中药材产业示范区和全省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加快建设现代农业园区,建成区级现代农业园区5个,其中沙湾区谭坝佛手柑现代农业园区创建为市级现代农业园区。培育家庭农场18个、农民合作社10个,建成农产品加工企业12家。发展“甜心猕猴桃”等“三品一标”农产品10个,“范店黄连”成功注册为国家地理标志集体商标,蜀景苑生态观光农场获得1项国

家发明专利，成立全省首个“村博士工作站”和全市首所乡村振兴学院。

——过去的一年，我们改革创新、攻坚破难，工作动能不断激发

政府机构改革全面完成。撤销原区环境保护局、区国土资源分局等政府部门11个，新组建区行政审批局、区综合执法局等政府部门12个，区政府组成部门由原23个调整为27个。启动全区行政执法改革，先期整合城管、市场监管等7个领域9支行政执法队伍，由区综合执法局集中管理，并在各镇（街道）设置综合执法办公室，打通基层执法“最后一公里”。规范管理临时议事机构，清理各类挂牌、挂靠机构21个。推行部门大股室制度，压缩综合性股室占比，精简部门内设机构45个。修订完善区政府各部门“三定”规定，全面完成办公场所调整、公务用车调配和资产结算等工作，涉改部门工作运转整体顺畅、履职服务能力不断提升。

乡镇区划调整稳妥推进。全区乡级行政区域由原8镇5乡调整为8镇1个街道，减幅31%，撤销原范店乡、龚嘴镇、轸溪乡、谭坝乡、碧山乡、铜茨乡6个乡镇，调整沙湾镇、嘉农镇、太平镇、踏水镇、福禄镇、牛石镇，设立轸溪镇、铜河街道，保留葫芦镇。注重社情民意收集办理，成立15个群众工作组，妥善处置原碧山乡行政区划调整改革信访问题，涉及32条省长信箱信访件已全部回复，满意率达100%。配齐配强各镇、铜河街道领导班子，机关干部人员隶转、机构挂牌和工作交接顺利完成，党政机关运行平稳正常。

其他领域改革顺利实施。实施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在全市率先出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管理办法》，在8个村开展集体经济扶持试点，设立500万元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发展贷款风险补偿金，帮助31家农业经营主体获得低息贷款1969万元。加强区属国有企业改革，新组建3家区属国有企业。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在全市率先建立4个乡镇片区医共体，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药品集中采购使用与试点扩面工作顺利推进。全国农村社区治理试验区建设工作有序开展，已通过民政部中期评估，葫芦镇祝村被评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

——过去的一年，我们加大投入、完善基础，城乡统筹协调发展

城市功能日臻完善。设立沙湾新区，涵盖河东、河西两个片区，完成河东片区概念规划及产业论证。大力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累计投资6.31亿元，加快完善城区基础设施，新（改）建城区农贸市场5个，对城区15条主次街道建筑立面、人行道实施“精品街”提升改造，完成沫若大道南段、金广路街道和基础设施隐患整治，拆除城市违建149处，改造旱厕82座，规范整治“三无小区”74个，对27条主要干道和88条背街小巷实施24小时精细化管理和保洁，高质量通过国家暗访考核。城区生活污水收集管网工程加紧推进，陈大溪龚电桥拆除重建工程完成桥梁半幅施工。完成姚河坝片区一期房屋拆迁和货币化安置456户，建成沫江草坝棚户区改造工程二期三标段住房360户。

交通网络日益成熟。成昆铁路复线、

连乐铁路等重点交通项目稳步推进,乐西高速(沙湾段)实现开工,“四路两桥”项目融资顺利完成,乐山至金口河道路综合整治工程有序推进,大渡河沫水航电枢纽工程、峨沙康养走廊(沙湾段)等重点项目正抓紧开展前期工作。加快推进沙湾公路综合管理中心、沙湾城市客运枢纽站两个交通综合服务项目建设,全面完成50公里道路交通生命安全防护工程建设,实施通村公路提档升级121公里,群众交通出行条件得到极大改善。

人居环境日趋改善。推进农村危旧废弃房屋拆除改造,完成农村旧房改造218户,实施集镇住房风貌提升1100户,拆除农村废弃房屋2800平方米。试点开展新(改)建农户厕所7000余户,全区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85%以上。加强畜禽粪污治理,全区34家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100%,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84.6%。加快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实施农村生活垃圾“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处理”模式,新建片区垃圾中转站2个、镇垃圾中转站12个,全区90%的行政村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现场会和全市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启动仪式在我区举行。嘉农镇、葫芦镇成功创建为国家卫生乡镇,天车村、永丰村等10个村被评为省级卫生村。

——过去的一年,我们立新除弊、重拳出击,发展环境持续优化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加快推进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创建,坚决打好污染防治“八大战役”,中央环保督察及“回头看”交办信访案件31件,已整改完成28件,剩余3件正加快整改。全力抓好大气污染防治,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307天,较上年增加33天,优良率达84.1%,较上年提高9个百分点,PM2.5年均浓度较上年下降26.5%,历史首次实现优良天数率和PM2.5年均浓度“双达标”“双突破”。加快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全区林地保有量53.08万亩,森林面积达59.91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65.97%,双山村、三峨村被评为第一批国家森林乡村,原轸溪乡创建为省级森林小镇。持续抓好“河(湖)长制”工作,大渡河、沫溪河出境断面水质常年达到Ⅱ类标准,河长制工作在全市作经验交流。

营商环境不断优化。深化“放管服”和行政审批体制改革,强力推进“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提高审批时效,审批申请材料总数由6800项缩减至2466项,精简率达64%,行政审批提速75%。优化审批流程,实现“秒办”高频审批事项500余项,事项实际办理时间比法定时间压缩90%,建筑工程类项目审批时间缩短至120天以内,企业开办实现当天办结。全年受理行政许可31.5万件、公共服务事项14.2万件,按时办结率达100%。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随机抽查事项公开、程序公开、结果公开率均达100%。

社会环境和谐稳定。推行矛盾纠纷“四级排查”机制,实行风险评估“三色预警”动态管理,化解矛盾纠纷1066件,化解率达99.5%,市下信访积案化解率居全市前列,福禄司法所荣膺“全国先进司法所”,牛石、太平司法所获“省级规范化司法所”

称号。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打各类违法犯罪，成功侦破部督“11.19”企业盗窃案、“6.03”特大传销案，全区实现15年命案全破、3年命案零发生，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测评名列全省第三、全市第一。强力抓好煤矿、非煤矿山、道路交通、危化品、企业、消防、食品药品等领域安全生产；成功应对多次暴雨极端天气，汛期实现“零伤亡”，原谭坝乡玉禅村地灾避险经验获市委、市政府通报表扬。全年未发生一起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

——过去的一年，我们致力保障、提升福祉，民生事业蓬勃发展

精准扶贫巩固提升。聚焦“两不愁三保障”，认真开展“回头帮”工作，实现2629户6555名贫困户全部达标脱贫。扎实推进贫困户住房提升、安全饮水、入户路硬化等对标补短项目，完成贫困户危旧房改造154户，巩固提升安全饮水6456人。实施教育资助4092人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355人次，设立农村公益性岗位350个，安置贫困家庭劳动力300人，贫困人口参保、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实现全覆盖，贫困人口就医控费在9.9%以内。新实施“村企共建”项目26个，建立就业扶贫车间5个，带动村集体经济收入500余万元。持续开展对口帮扶金口河区工作，获全省先进。

民生福祉显著增强。投资1.15亿元，全面完成23件民生实事和6项工程类项目。实现城镇新增就业3911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63352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调整提高残疾人补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城乡居民低保金等发放标准，全年发放低保金2690万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140万元。依法开展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为950名农民工追回工资1046万元。完成城镇职工基本养老参保7.8万人、职工基本医疗参保3.6万人。区社会救助福利中心重建项目竣工，全区社区和农村日间照料中心分别增加至18个和21个。全力打赢非洲猪瘟防控战，猪肉实现保供稳价。

社会事业统筹推进。沙湾职中搬迁全面完成，绥山幼儿园、沙湾小学综合楼等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全区适龄儿童入学率和巩固率达100%，沫若中学高考上线率位列全市前列，沙湾小学创建为省级艺术教育特色示范校。区中医院、区妇幼保健院项目建设顺利推进，成立全国首支“乡村健康指导员”队伍。连续三年承办乐山国际半程马拉松赛，首次承办四川省“百城千乡万村”趣味体育运动会和四川省“迎新年登高”第七届美女峰登山节等活动，沙湾小学少儿舞蹈《梦想的雏鹰》获全国少儿舞蹈展演总决赛金奖。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和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工作顺利完成。审计、退役军人事务、民兵预备役、民族宗教、地方志、保密、公共资源交易、外侨港澳台、妇女儿童、人防等工作均取得了新的成绩。

——过去的一年，我们依法行政、从严治政，政府服务务实高效

高质量落实决策部署。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政府工作，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委决策部署，确保政府工作始终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前进。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

使命”主题教育,高标准推进学、研、查、改,结合“群众工作周”“百姓评政”等活动,广泛收集群众诉求700余个,协调解决群众热点难点问题300余个。扎实抓好政府系统党的建设,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制度化、常态化,不断加强意识形态工作,认真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等制度,切实严肃党内政治生活。

高标准推进作风建设。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区十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突出抓好工程招标、项目建设、财政资金等重点领域监管。扎实抓好“以案促改”工作,认真开展“赌博敛财”“利用地方名贵特产谋取私利”等问题专项整治和省委巡视组反馈问题整改、峨眉山景区违建别墅整治,查纠扶贫领域作风问题82个、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107个,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问题3件5人。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基层减负年”和省、市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方面的重大部署,切实转变文风会风,文件、会议较上年减少30%以上,“三公”经费较2018年压减4.72%。全区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满意度以94.01历史最高成绩排名全省第一,连续四年位列全省前10位。

高水平提升工作效能。严格执行《区政府工作规则》,修改完善《区政府常务会议事决策规则》,充分发挥区政府法律顾问团作用,民主决策、科学决策、依法决策能力不断增强。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加强社会监督,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办结人大代表建议51件、政协委员提案88件,办理结果满意率达100%。完善心连心服务热线运行机制,累计办理心连心服务热线交办件3130件,办结率达100%,满意率达94.8%,办理工作获全市先进。

各位代表:回顾过去一年的工作,成绩来之不易。这是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坚强领导的结果,也是区人大、区政协和社会各界监督支持的结果,更是全区广大干部群众团结奋斗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全区人民,向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向驻沙部队官兵、政法干警,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和离退休老同志,向所有关心支持沙湾发展的各界朋友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仍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为:经济增长速度放缓,财政收支矛盾突出,企业经营风险和政府性债务风险防范任务较重;发展活力不够,重大项目推进较慢,资金、土地等要素制约仍然突出;工业转型升级较慢,服务业发展滞后,农业规模化和品牌化发展不足,产业结构调整还需继续优化;社会治理体系和能力有待进一步完善和提升,生态环境治理任务依然艰巨等等。对此,我们高度重视,正采取积极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2020年工作安排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脱贫攻坚决战决胜之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

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和市委七届九次全会以及区委八届十二次全会决策部署，坚持“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工作取向，围绕“文旅兴区、产业强区”发展主线和建设“工旅融合发展示范区”发展定位，紧扣“文旅发展年”经济工作主题，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把握新发展理念和高质量发展要求，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决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阻击战，把握宏观政策逆周期调节以及疫情后国家一系列扶持政策，扎实抓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全力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切实维护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促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主要发展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8.2% 以上，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0%，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 8 亿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100 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9%，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8.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9.5%，全面完成省市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我们将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坚定不移加快文旅发展

文旅产业是沙湾转型发展的关键突破口，我们要以全省文旅发展大会在乐山召开为契机，加快旅游“一核双廊”建设，争创全省天府旅游名县候选县和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

举全区之力办好文旅盛会。全省文旅发展大会是展示沫若文化的“大舞台”、推动旅游经济发展的“新机遇”，要举全区之力“当好东道主、办好旅发会”，全力开创文旅发展新局面。加快项目建设，全力攻坚沫若戏剧小镇、铜河家风家训楼等项目，完成生态大道 30 米生态修复工程、游客码头、生态大道浮雕墙等建设。建成并对外开放沫若文化剧院，推出《少年郭沫若》音乐剧，初步建成沫若戏剧小镇（一期）、研学旅中心。促进商贸、餐饮等服务业线上线下消费融合发展，优化服务环境，不断增强旅游承载力。

汇全区之智打响沫若品牌。加快建设沫若文化体验基地，争取挂牌“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基地”，实施郭沫若故居整体提升工程，大力推进沫若文化艺术精品馆等项目建设。全面深入挖掘整理郭沫若文化资源，加大沫若主题文创产品研发，塑造少年郭沫若 IP 形象，与四川人民艺术剧院、乐山师院等院校合作，开展郭沫若戏剧编排和研学，推出沫若诗歌、沫若戏剧文学等系列活动，与中国社科院、四川社科院共同举办郭沫若文化论坛和郭沫若文化周活动，加快培育文旅融合新业态。

集全区之策推进双廊建设。加大“峨沙康养走廊”康养项目包装和开发，布局山地运动、康养休闲等业态，建成山水世界至太平垭段 6 公里道路，开展太平垭至峨眉沙溪交界段 16 公里、太平垭至余坳口段 24.7 公里道路建设前期工作。加快推进大渡河风景道（沙湾段）建设，启动沙湾城区至葫芦祝村段 16.7 公里骑游绿廊建设，完成葫芦祝村至牛石红房子艺术风情小镇段 13.8 公里建设，加快推进大渡河航运展览馆建设和“铜河银滩”驿站业态引入，红房子艺

术小镇年内实现对外营业。

二、坚定不移夯实工业根基

工业兴则沙湾兴,工业强则沙湾强。我们要始终坚持“产业强区”战略不动摇,以“两核两集群”为抓手,打造县域经济硬核支撑,形成工业高质量发展新优势。

壮大产业集群。支持德胜加快实施“五年行动计划”,推进1250立方米高炉技改、德胜机械制造公司整体搬迁及扩建等项目,打造国内最具竞争力的钒钛钢铁企业;新增投资60亿元,加快实施德胜钒钛精深加工、装配式建筑材料等项目,构建“钒钛钢铁—钒深加工—钛深加工—装配式建材—智慧物流”钒钛产业生态圈,实现产值300亿元。全力推动罡宸不锈钢复产,力争7月份投产,重振不锈钢园区龙头企业地位,带动引进一大批不锈钢关联企业;不断完善不锈钢园区上下游企业合作机制,打造西南地区最大的管材生产基地,形成200亿元不锈钢集群集聚产业链。培育纸制品产业集群,加快高端纸制品园区建设,推进纸制品生产、加工、包装、物流产业集约发展。

培育新兴产业。大力发展“高新轻净”工业,加快推进沃耐稀电子专业材料、晶鼎电子新材料等项目建设。积极推动邦德互联网+物流无车承运等项目建设,推进产业智能制造。大力发展先进装配式建筑业,支持华构PC构件、德胜装配式建筑新材料等项目发展,力争实现年产值4.5亿元。加快实施国泰通联公司节流式柔性连接管材项目建设,打造“东西部扶贫协作产业园区”。落实“一企一策”帮扶困难企业,依法加快乐轧、中盛、海天、力盾等公司破产处置。持续抓好冶金建材、机械铸造、清洁能源、矿产品加工等传统产业发展,聚焦先进材料、装备制造、数字经济三大产业招商引资,力争新增规上企业3户以上。

优化企业服务。深入推进工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严格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各类政策,加快实施“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行动计划,强化企业“一站式”服务,推行“企业吹哨部门报到上门办”,积极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继续落实国家减税降费、规范涉企收费及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政策包”,积极引导金融机构加强配套融资支持,更好缓解民营和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强化要素保障,积极争取用电用气优惠政策,推进土地增减挂钩、盘活闲置土地,降低企业生产成本,推动工业项目落地落实。

三、坚定不移推动乡村振兴

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我们要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基础性工作,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奋力推动农业强、农民富、农村美。

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三大革命”“五大行动”,全面推行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建立全覆盖村庄保洁机制,推进8个镇生活垃圾收转运处理体系建设,实现标准化垃圾转运体系全覆盖。分类逐村逐户完善改厕技术模式和管护模式,加强粪污综合治理,农村厕污共治无害化厕所普及率达90%以上,完成户厕改造3587户,全区卫生厕所普及率达85%

以上。完善污水治理模式和长效运营管护机制，行政村生活污水处理率提高到50%。大力推广种养循环模式，抓好农村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持续开展“四清四拆”行动，力争创建省级乡村振兴示范村2个，市级先进镇1个、示范村4个，“美丽四川·宜居乡村”达标村30个。

推动现代农业产业发展。围绕构建“5+3”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坚持“工农联动、农旅融合”发展思路，以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区为抓手，大力发展中药材、林竹、茶叶、畜牧、果蔬5大特色产业，开展谭坝佛手柑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和太平镇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建设工作，完成1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继续打造国家地理标志产品，创建一批区域特色明显、市场知名度高的区域农业品牌，探索建立农产品线上交易平台。抓好“米袋子”“菜篮子”工程，稳定粮食总产量。抓实非洲猪瘟、禽流感、草地贪夜蛾等动植物疫情防控，大力做好生猪稳价保供，逐步恢复生猪产能，力争全区生猪出栏13万头以上。

不断激发农村发展活力。坚持主体带动，抓好龙头企业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引导更多人才扎根基层。稳步开展村级建制调整改革，持续推行村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和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一肩挑”。加大对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扶持力度，力争新培育各类经营主体15个以上。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和优秀农民工回引培养工程，探索农业职业经理人、经纪人、乡村工匠培养模式，优先把种养大户、农业企业负责人及业务骨干等作为重点培育对象。壮大新农村建设人才队伍，实施农产品加工、农村创业创新、休闲农业人才培养计划，发挥带头人、新乡贤、“土专家”等作用。

四、坚定不移筑牢发展基础

抓项目投资就是抓发展，抓基础设施就是抓民生。我们要强化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加快推动城建、交通等基础设施建设，不断筑牢城乡统筹发展基础。

强化投资保障。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紧紧围绕工业、文旅、农业等领域，瞄准“553”企业和产业链项目精准招商，重点引进智能制造、新材料、不锈钢高端产品、文化旅游、医疗健康等项目，力争全年正式签约65亿元以上，到位区外资金不低于25亿元。高质量编制“十四五”规划，充分发挥项目投资拉动巨大作用，加强项目包装生成，推动一批重大项目纳入国家和省、市“盘子”；进一步完善重大项目“挂图作战”推进机制，扎实抓好省、市重大项目建设和区级“挂图作战”项目建设。

打造精品城市。加快沙湾新区建设，完成河东、河西片区规划编制，河东片区重点引入智能制造、数字经济、新材料等“高新轻净”产业；河西片区按乐水小镇规划布局，加快实施乐水小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湿地公园入口广场等项目，完成乐水一路一标段市政道路建设。实施城市基础设施精细化建设，进一步加强城区水、电、路、气、排污等基础建设，新（改）建公厕7个、停车场1个，加快推动姚河坝片区市政道路、建筑垃圾堆放场新建等项目。持续推进“国家卫生城市”“全国文明城市”创

建,健全城市科学管理长效机制,推动“景城一体”,不断提升城市品位。

建设交通强区。掀起新一轮交通三年攻坚大会战行动热潮,积极配合推进乐西高速、成昆铁路复线、连乐铁路等重大交通项目建设。全面推进“四路两桥”建设,建成沙谭路、沙太路,加快推动福禄大渡河大桥、轸溪大渡河大桥、福谭路等建设。启动沙湾城区货运绕城公路前期工作,努力解决困扰城区市民多年的噪音、扬尘等突出问题。加快城市客运枢纽站建设,完成城区公交车的升级换代,新购置25辆公交车,加快区公路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实施70公里村道窄路加宽项目,全力创建“四好农村路”省级示范县。

五、坚定不移打好三大攻坚战

越是在工作任务纷繁复杂的时候,我们越要保持头脑清醒,越要坚持底线思维,越要强化政治担当,须在坚决打赢三大攻坚战上再发力,确保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得到人民认可、经得起历史检验。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决打好污染防治“八大战役”,全力抓好中央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做好中央和省新一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迎检准备。强力抓好大气污染防治,完成德胜公司260平方米烧结烟气超低排放升级改造,加强露天禁烧和道路扬尘治理,禁止三桥以上货车入城,力争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85%以上,PM2.5年均浓度控制在40微克/立方米以下。强力抓好水污染防治,常态化推进河长制工作,完成城区、沙湾经开区和金福纸品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建设,强化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和黑臭水体治理,实现大渡河安谷电站大坝水质达到Ⅱ类标准,沫溪河踏水桥段达到Ⅲ类标准。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做好生态保护与修复,完成营造林3.7万亩。不断健全环境污染巡查机制和举报机制,充分发挥区“环保曝光台”利剑作用,变“被曝光”为“主动曝光”。

打好“风险防范稳定战”。加强对政治与意识形态、金融、企业、政府债务等领域的重大风险研判,及时抓好苗头性、倾向性隐患问题排查整改。强化政府债务风险防范,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三公经费”,落实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和限额管理要求,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合理发行和使用地方政府债券,科学压缩一般性公共支出,稳妥化解政府性债务存量。强化金融风险防范,有效化解企业流动性风险,加强信用风险管控,防范新兴金融业态、非法集资风险,坚决守住底线,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强化市场风险防范,加强食品药品监管、市场保供和价格监测预警,做好稳供保价。强化房地产市场调控,着力盘活圣地蓝山、中天购物等问题楼盘。

打好“精准扶贫收官战”。始终聚焦“两不愁三保障”,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全面巩固30个市列贫困村和2629户6555名贫困人口脱贫成果。精准对接贫困人口就业需求,新开发600个公益性岗位,促进贫困人口稳定就业。实施127个“百企帮百村”项目,落实到户产业扶贫项目和特色产业提升行动,积极培育造血产业,推动贫困群众稳定增收。深化扶农助销,建

立农产品产销对接“直通车”，努力实现“一村一电商”。实施脱贫攻坚“对标补短”，投入5100万元，切实解决贫困户安全饮水、住房提升等基础设施突出问题。建立完善防止返贫机制和解决相对贫困的长效机制，对33户69人监测户和19户53人边缘户开展监测预警，切实兜住教育、医疗等政策底线。深化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加强对扶贫项目、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督查检查，扎实抓好脱贫攻坚普查工作，开展帮扶干部全覆盖轮训，持续加强贫困户感恩励志教育，推进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继续做好对口帮扶金口河区工作。

六、坚定不移完善基层治理

基层治理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有机组成部分和重要基础。我们要坚持共建共治共享，不断完善区域社会治理链条，推进城乡基层治理制度创新和能力建设。

强化城市基层治理。成立城乡基层治理委员会，统筹推进城区和农村基层治理工作。全力推进街道管理体制改革，力促管理重心下移。完善社区治理机制，加强社区规划建设和管理，加快社区服务供给体系建设，建立社区工作准入备案制度和“全岗通”工作机制，动态完善社区服务“三项清单”，推动服务集成。提升网格化管理效能，促进社区减负增效，做好社区志愿服务。推动居民小区自治，完善小区物业治理架构，提升服务质量。探索建设沙湾区智慧管理服务中心，建成集综治维稳、110指挥、网格化管理、应急指挥救援、心连心热线办理等多功能一体化社会综合治理服务中心。

推进现代乡村治理。扎实做好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促进各镇有序运行，提高产业发展、场镇建设和公共服务的能力。稳步推进村级建制调整，因地制宜优化村级布局，探索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有效实现形式，逐步做强村集体经济。健全镇村服务惠民机制，推动民生和社会服务事项向基层延伸，抓好镇司法所与便民服务中心、村级党群服务中心和便民服务站等建设。持续开展“全国农村社区治理实验区”建设，让群众办事更方便、乡村治理更科学。

加快“平安沙湾”建设。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努力把矛盾化解在基层。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推进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建成区、镇综治中心，巩固扫黑除恶、禁毒、反恐防暴等行动成果。深入推进依法治区，扎实开展“七五”普法，持续推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安全生产巡查，推进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完善应急预案和救援力量体系，夯实安全生产基础。强力抓好煤矿、非煤矿山、道路交通、危化品、企业、消防等领域安全生产，建立健全各行业风险排查动态监控机制，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坚决杜绝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七、坚定不移提升民生福祉

民之所盼，政之所向。我们要坚持俯首听民意、躬身解民忧，全力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既让群众受益，更让群众满意。

强力推进卫生事业。全面巩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阶段性成果,坚决守住公共卫生安全底线,有序推进复工达产,抓好疫后经济提振,全面恢复社会生产生活正常秩序。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推动落实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扩围。组建企事业单位“防疫健康指导员”队伍,实现村医和乡村健康指导员覆盖率100%。推进医联体和医共体建设,加快推进区妇幼保健院综合楼、区中医院等项目建设,力争区妇幼保健院综合楼二期、区人民医院综合楼和区疾控中心实验室改建等项目落地。加大卫生专技人才引进,建设卫生信息平台和影像、临床检验、远程医疗区域中心,创建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争创全国健康促进区。

突出办好民生实事。推行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着力办好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民生实事。落实好“稳就业”各项政策,重点解决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贫困户等群体就业,实现城镇新增就业3000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4%以内。加快安全饮水工程建设,实施乐山自来水厂供水水源转换,完成嘉农、太平片区供水管网铺设和城区管网改造提升,确保城区供水稳定。不断完善覆盖全民的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提高城乡低保和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加大养老投入,启动沙湾养护院、中心敬老院项目建设。持续做好残疾人量体裁衣式服务,建成区残疾人康复中心。继续做好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对企业实行分类分级动态监管。用好“心连心”服务热线平台,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与办理效率,切实为群众解决实际问题。

繁荣发展社会事业。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攻坚,全面完成农村薄弱学校提质改造,加快推进绥山幼儿园和沙湾职中实训楼新建等项目,启动沫若中学搬迁新建工作。继续办好“沫若大舞台”文化惠民演出、全民阅读日等活动,进一步提档升级图书馆、文化馆等服务功能。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成全省第十一届双拥模范区。深入开展档案信息化建设,建成区综合档案馆。认真组织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和全省文旅资源普查工作。统筹推进审计、民兵预备役、民族宗教、地方志、公共资源交易、外侨港澳台、保密、档案等工作。

八、坚定不移加强自身建设

重任千钧惟担当。我们要始终牢记初心如磐、使命在肩,切实加强政府自身建设,着力在谋事中求发展、干事中树形象、成事中赢民心,全力建设效能政府、法治政府、廉洁政府。

突出党建引领。持续加强政府系统党的建设,把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贯穿到政府工作各领域、全过程。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制度,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推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化“群众工作周”活动。不断提高政府工作执行力,坚决做到有令则行、有禁则止,不讲条件、不搞变通,确保中央、省、市和区委各项决策

部署落到实处。

提升行政效能。巩固“基层减负年”成果，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格落实精文减会措施要求，大力推广视频会议模式，让基层干部少跑路、不跑路。不断完善政府权责清单制度，推进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规范化、标准化，不断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全力推进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大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推行公共、审批、便民三类网络服务，实现线上线下功能互动。完成对区行政审批服务大厅改造升级，推进审批窗口集中办理。深化政务公开，办好政府门户网站，实施电子政务外网 IPV6 升级改造，促进政府数据有序共享。

加强廉政建设。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区十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要求，深化政府廉政风险防控。发挥审计监督、财政监督和监察监督作用，强化政府采购、项目审批、工程建设、财政资金、脱贫攻坚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管，持续净化政治生态，做到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区政协、各民主党派民主监督，认真听取无党派人士和人民团体的意见建议，高质量办好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各位代表：回望 2019，我们团结拼搏、倍感自豪；奋战 2020，我们全力以赴、众志成城！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和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团结带领全区人民，只争朝夕、不负韶华，为加快建设工旅融合发展示范区，争创全省县域经济发展进步县，推动沙湾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而努力奋斗！

名词解释

1. **国家专项债**：指政府为筹集资金建设某专项具体工程而发行的债券。

2. **“挂图作战”**：指按计划、按目标、按进度、按要求实施的一种作战方式或工作方法，整个过程有具体的执行方案、明确的目标设计以及完善的保障措施，工作流程、完成情况、最新进展等重要信息，通过图表清单一目了然。

3. **“百日竞赛”**：全区各单位 100 天内开展项目包装、客商拓展、主题招商等活动，促进一批新项目落地。

4. **飞地经济**：指以两个互相独立的行政地区为主要载体，在平等协商、自愿合作的基础上，以生产要素的互补和高效利用为直接目的，在特定区域合作建设开发各种产业园区，通过规划、建设、管理和利益分配等合作和协调机制，实现互利共赢的区域经济发展模式。

5. **“双廊”**：指大渡河风景道和峨沙康养走廊。

6. **乡村振兴战略**：指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统筹推进农村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加快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让农业成为有奔头的产业，让农民成为有吸引力的职业，让农村成为安居乐业的美丽家园。

7.**“三品一标”**: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的统称。

8.**“三定”规定**:定职能、定机构、定编制。

9. **乡镇片区医共体**:以一个区域中心卫生院辐射带动一个乡镇普通卫生院发展,实现医疗资源的共享。

10.**“三无小区”**:指无物管、无主管部门、无人防物防的小区。

11.**“四路两桥”项目**:沙湾至谭坝公路、沙湾大渡河二号桥至太平费槽公路、沙湾大渡河一号桥至美女峰公路、福谭公路、福禄大渡河大桥、轸溪大渡河大桥。

12. **污染防治“八大战役”**:指蓝天保卫战、碧水保卫战、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饮用水水源地问题整治攻坚战、环保基础设施建设攻坚战、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和“散乱污”企业整治攻坚战。

13.**“放管服”**: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

14.**“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指所有行政审批事项一个窗口受理,后台审批办理,所有政务服务事项(除场地有特殊限制的)集中办理。

15.**“双随机一公开”**:即在监管过程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

16. **矛盾纠纷“四级排查”机制**:指“村(居民小组)日排查,村(社区)周排查,乡镇(办事处)和部门半月排查,区多元化解办月汇总”的矛盾纠纷机制。

17. **风险评估“三色预警”**:实行“红、橙、黄”三个等级风险评估分类预警,“红”为高风险,“橙”为中风险,“黄”为低风险。

18.**“两不愁三保障”**:“两不愁”即不愁吃、不愁穿,“三保障”即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有保障。

19.**“群众工作周”**: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期间,将每月最后一周确定为“群众工作周”,从2020年1月起,将每季度最后一周确定为“群众工作周”。由县级领导干部带队,全区乡镇(部门)、村(社区)两级干部全员参与,深入联系乡镇和分管的机关企事业单位,以“集中收集—分级会商—逐一解决—反馈核实”工作机制,聚焦访民生、解民困、助民富,化解老问题与排查解决新问题,巩固主题教育成效。

20.**“百姓评政”**:各村(社区)和村(居)民小组每季度召开一次群众大会,将惠民惠农政策、产业发展规划、基础设施建设、财务收支等群众关心的事项进行现场公开公布,并接受群众质询和评议,联系村的乡镇干部、村组干部或相关人员进行现场答复,乡镇纪委同步督导。

21.**“两学一做”**:指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

22.**“三会一课”**:指支部党员大会、支委会、党小组会和党课。

23.**“以案促改”**:指在案件查办后,通过深入剖析发案原因,研究案发规律,找准制度漏洞,做好执纪审查下半篇文章。

24.**“六稳”**:指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

25.**“六保”**:指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

26.**“一核双廊”**:“一核”指沫若文化,“双廊”指大渡河风景道和峨沙康养走廊。

27.**“两核两集群”**:“两核”指德胜钒钛公司和罡宸不锈钢公司,“两集群”指钒钛产业集群和不锈钢产业集群。

28.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指在调整经济结构,使要素实现最优配置,提升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数量。

29.**“一站式”服务**：指公民或企业只要进入政府综合办公点或政府门户网站，即可解决需要政府办理的所有有关事项。

30. **宏观政策逆周期调节**：央行等相关部门应在客观准确判断宏观形势的基础上创新货币政策工具，进行灵活的逆方向调控，建立健全与新增贷款超常变化相联系的动态拨备要求和额外资本要求，通过逆周期的资本缓冲，平滑信贷投放、引导货币信贷适度增长，实现总量调节和防范金融风险的有机结合，大大提高金融监管的弹性和有效性。

31.**“企业吹哨政府报到上门办”**：指企业有困难，只需一个吹哨电话，就会有部门上门服务解决问题。

32. **土地增减挂钩**：即城镇建设用地增加与农村建设用地减少相挂钩，通过建新拆旧和土地整理复垦等措施，在保证项目区内各类土地面积平衡的基础上，最终实现增加耕地有效面积，提高耕地质量，节约集约利用建设用地，城乡用地布局更合理的目标。

33.**“三农”**：指农村、农业和农民。

34.**“三大革命”**：指厕所革命、污水革命和垃圾革命。

35.**“五大行动”**：指厕所革命、垃圾治理、污水治理、村庄清洁和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36.**“四清四拆”**：“四清”指清理农村生活垃圾、农村水源水体、农村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废弃物和农村杂物，“四拆”指拆除农村废弃房屋、农村违规建筑、农村废弃设施和农村违规广告。

37.**“5＋3”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即培育中药材、林竹、茶叶、畜牧、果蔬5大特色产业，做强现代农业种业、现代农业装备、现代农业烘干冷链物流等三大先导性产业。

38.**“553”企业**：指世界500强、国内500强、行业前3强企业。

39.**“四好农村路”**：指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农村公路。

40. **三大攻坚战**：指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

41.**“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接待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2.**“四个不摘”**：指脱贫攻坚摘帽不摘责任、不摘政策、不摘帮扶、不摘监管。

43. **共建共治共享**：共同参与社会建设、共同参与社会治理、共同享有治理成果。

44.**“全岗通”工作机制**：指社区干部“一专多能、全岗都通，一人在岗、事项通办”，打破长期形成的条线壁垒，提升社区干部综合能力。

45. **社区服务“三项清单”**：指服务需求清单、服务资源清单和服务项目清单。

46.**“枫桥经验”**：21世纪60年代初，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在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创造了“依靠群众化解矛盾”的“枫桥经验”。“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是“枫桥经验”的重要内涵。

47.**“七五普法”**：是指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

48.**“四个意识”**：指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

49.**“四个自信”**：指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50.**“两个维护”**：指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51. **电子政务外网IPV6升级改造**：将党政机关使用的网络协议从IPV4升级为更安全、更便于管理的IPV6。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工 作 报 告

在区政协九届五次会议上

区政协主席 黄大敏

(2020 年 4 月 28 日)

各位委员,同志们:

我代表政协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2019 年工作回顾

2019 年,在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区政协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忠实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三大职能,紧紧围绕区委八届七次全会确立的奋斗目标和"全域开放年"经济工作主题,认真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以实际行动向新中国 70 华诞、人民政协成立 70 周年献礼,为推动全区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年来,区委坚决贯彻中央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系列决策部署,大力支持政协依法依章履职,出台了加强新时代人民政协党的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在全市率先落实了统战部部长兼任区政协党组副书记的要求,切实加强对政协工作的全面领导。区委常委会专题听取政协党组关于巡视问题整改等重点工作汇报 4 次,坚持审定政协全会工作报告和年度协商计划。区委书记袁仕伦高度重视政协工作,先后听取政协党组关于机关干部队伍建设等专项工作汇报 5 次,亲点文旅产业奖扶政策等调研课题 4 个,批示《关于完善农村留守老人养老服务的建议》等社情民意信息 13 期,有力推动相关工作落实和问题解决。区委区政府领导通过全体会议、专题协商、视察调研等形式参与政协工作 67 人次,为政协工作开创新局面创造了良好环境。

一、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巩固了政治引领新共识

政治方向更加坚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为遵循,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政协党组自觉接受区委领导,坚持一切重要工作在区委领导下开展,一切重要活动围绕区委中心任务进

行，一切重要安排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报区委审定。党组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把党的领导体现到政协重要会议、调研视察、协商议政、民主监督各个环节，坚持对履职选题、工作方案和建言成果进行专题研究、集体审议、全程把关，确保党的决策部署在政协落地落实。党的建设不断加强。认真贯彻落实中办《关于加强新时代人民政协党的建设工作的若干意见》及省市区委实施意见和各级政协党建工作座谈会精神，进一步明确了全区政协系统党的建设的时代任务。修订完善了党组工作规则，坚持“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制度。新设立了政协机关党委，加强了机关党建力量。党组在政协工作中的坚强领导作用、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得到应有发挥。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建立了党组成员联系界别和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等制度，坚持政协全体会议期间设立临时党组织，加强对重大会议活动的组织领导，强化在协商议政、视察调研中对热点敏感问题的政治引领和思想引领，凝聚了强大正能量。主题教育扎实开展。紧扣“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总要求，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聚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等重要内容，组织专题学习 7 天；聚焦党章党规查找问题差距 17 个；聚焦专项整治要求，及时有效整改问题 21 个。坚持把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一体推进，取得良好成效。党组主题教育经验做法在全区作交流，理论成果《加强委员队伍建设 发挥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在《四川政协报》刊发，《加强新时代政协党的建设 为高质量履职提供坚强政治保障》被省政协评为优秀论文。

二、切实紧扣中心大局，谋求了服务发展新作为

建言献策有新高度。密切关注区委中心工作，围绕文旅兴区、产业强区、乡村振兴、绿色发展等重点工作开展深度调研，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建好言献好策。区政协提出的立足大峨眉、大渡河、大文豪“三大”资源推进文旅兴区的理念性建议被区委、区政府采纳。主席会议成员领衔调研形成的《大力弘扬沫若文化 助推世界重要旅游目的地建设》《关于大渡河风景道建设的建议》等 5 个报告在市政协常委协商会议上做发言，部分建议被市委、市政府采纳，为助推乐山“两个加快”贡献了沙湾政协智慧。牵头开展文旅产业发展奖扶政策调研，其成果被区委、区政府充分采纳，出台了《沙湾区促进文旅产业发展奖励扶持办法》。组织驻沙市政协委员参加市政协七届五次会议，围绕市区发展大局积极建言献策，提交关于支持传统工业企业转型升级、加快峨沙五大道建设等提案和社情民意信息 28 件。以“综合开发二峨山，打造乐山养生高地”为主旨的大会发言，宣传和展示了沙湾文旅资源比较优势，“养生高地”特色定位备受关注。协商议政有新成果。全年通过全委会、常委会、主席会协商等形式，开展“一府两院”工作报告、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营造良好环境推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加快“山水双廊”项目建设、建设现代农

业产业园区等议政协商 8 次,听取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法院工作、检察院工作情况通报,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报送《专题协商报告》8 个,均得到区委、区政府领导的肯定,部分意见建议被采纳。提案办理有新突破。全年提交提案 128 件,审查立案 112 件,案件数量和质量实现“双提升”,提案办理态度和办理结果满意率均为 100%。规范重点提案主席会议成员领衔督办、各专委会跟踪督办机制,对 2 件重点提案的办理开展专题协商,促进提案办理落实和成果有效转化。区政府对《关于对农村垃圾分类处理的建议》高度重视,在葫芦镇祝村等地试点并取得积极成效,经验做法在全市推广。《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建议》在区委、区政府制定的《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考评激励办法》中得到有效采纳。选取 8 件办理效果好的提案在政府网站进行公示,扩大了社会公众对提案工作的知晓度和参与度。表扬优秀提案 8 件。

服务中心有新贡献。坚持区委中心工作推进到哪里,政协履职就跟进到哪里。主动参与峨眉山景区违建拆除、重点文旅项目建设、创文创卫、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信访维稳攻坚克难等中心工作。不管是独立完成、牵头完成还是配合完成,都积极努力担当,展现了政协的“一线”意识、“一线”状态和“一线”作为。

三、持续关注民生福祉,彰显了履职为民新担当

脱贫攻坚纵深推进。深入开展“我为扶贫攻坚做件事”活动。主席会议成员深入联系乡镇、联系村和帮扶户开展督导调研和具体帮扶 66 次。机关干部结对帮扶 40 户贫困户,其脱贫成果不断巩固。多方筹集资金帮扶骑龙村,在已建成 400 亩脆红李基地的基础上,又新建杜鹃花苗圃基地 20 亩,促进产业发展,带动村民增收。广大委员积极主动作为,为贫困群众做好事实事 321 件,捐赠资金 43 万元,1 名委员被评为全省对口帮扶藏区彝区贫困县先进个人,2 名委员被评为全市脱贫攻坚先进个人。深入开展深度贫困地区对口帮扶工作,向金口河区 3 个村赠送了价值 3 万元的不锈钢餐厨具,为民族地区脱贫摘帽贡献了一份力量。民主监督创新开展。推荐 27 名委员担任行业监督员、行风评议员和述职测评员,在参与监督评议中协助改进工作,促进作风转变。结合深度贫困地区对口帮扶,采取调研走访、咨询座谈、问卷调查、委员评议等方式,对区对口帮扶金口河区工作组工作进行了民主评议,促进了履职责任落实,提升了对口帮扶工作实效,开全省政协系统跨区域民主评议先河。《四川政协报》头版头条以《跨区域民主评议助推脱贫奔康》为题进行了报道。组织市区政协委员对大渡河风景道、山水世界项目推进进行了视察监督,有力促进文旅项目加快建设。社情民意有效转化。编报社情民意信息 21 件,其中 17 件获区委区政府领导批示。会同区委办、区政府办加强督查,促进及时有效办理落实 17 件,社情民意转化率达 80%。“红房子”700 多住户饮用水问题、天车村 17 组通讯问题等一批民生问题得到有效解决。表扬优秀社情民意信息 6 件。

四、发挥统战组织功能，凝聚了同心同向新合力

联络合作更加紧密。加强与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的联系联络，为推动“文旅兴区、产业强区”新实践凝心聚力。加强与少数民族和宗教界人士、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和港澳台侨人士的沟通联络，邀请他们参与协商活动23人次。配合市政协高质量完成纪念故宫文物南迁乐山80周年活动、省政协文艺新闻界别来乐山调研考察等接待工作9次。与江苏灌云、陕西黄陵、攀枝花米易等地政协开展交流，探讨履职之道。文史资政更加有力。配合市政协做好“三线”建设资料挖掘整理工作，为《乐山三线记忆》的编辑出版贡献了力量。主动认领省委巡视反馈问题，落实区委主要领导指示，与四川郭沫若研究中心合作，聘请高校和郭研机构的12名专家编著出版了20万字的《文化巨子郭沫若》，为全区广大干部群众和青少年学生了解郭沫若、认识郭沫若、学习郭沫若，提供了充满正能量的浅显易懂的普及读本。外宣成效更加突出。全年在市级以上媒体刊播沙湾政协履职成效稿件270余篇次，在《人民政协报》、人民政协网、早闻政协三大国家级政协媒体上稿排名全市第一。区政协被省政协评为新闻宣传先进单位，排名全省第9位，荣获省政协报社庆祝新中国暨人民政协成立70周年征文评选二等奖，3件新闻被评为全省政协系统好新闻。

五、不断强化自身建设，展现了人民政协新形象

委员管理逐步规范。坚持以“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和“守纪律、讲规矩、重品行”为总体要求，加强委员队伍建设。注重理论学习，采取“请进来讲”与“走出去学”相结合等方式，组织委员参加省市政协学习培训63人次、列席区委中心组学习72人次、以会代训260人次，在学习培训中提升了履职能力和水平。强化服务管理，修订了委员履职工作规则。针对委员工作变化，及时调整委员33名。完善委员个人履职档案，继续坚持平时登记、年终考核、全会通报。表扬优秀委员10名，全年获区委、区政府和市级部门以上表扬的委员达63人次。专委建设深入推进。发挥专委会基础作用，密切专委会与有关部门的联系交流。提高专委会服务委员的能力和质量，让专委会成为委员发挥作用的平台、加强界别联系的纽带、开展活动的阵地。专委会组织开展学习、调研、视察、提案等活动的“含金量”持续提升。联络站作用有效发挥。探索了量化管理工作模式，充实了社情民情观察员队伍。乡镇政协联络站全年编报社情民意信息40件，被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批示7件、乡镇领导批示34件，均得到办理落实。表扬先进乡镇政协联络站3个。干部队伍风清气正。政协党组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出台了依托“学习强国”平台加强理论学习的意见，激励机关党员干部职工强化理论武装。持续强化“在纪律规矩作风面前政协没有任何特殊性”的命题。针对省委巡视反馈问题，配合纪检监察机关及时查处违规违纪人员，建立完善了财务管理风险防控等制度机制，强化经常性教育监管，政协机关总体

向善向好。

各位委员、同志们！2019 年,区政协工作在不断探索和履职实践中取得了一定成绩。这是区委坚强领导和市政协有力指导的结果,是区人大、区政府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是老领导、老同志倾情关心的结果,是政协各参加单位、广大政协委员和政协机关干部职工团结奋斗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区政协常委会,向大家表示衷心感谢！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面对新时代人民政协肩负的新任务新使命,我们的工作还存在差距和不足。主要是:协商议政质量还需进一步提升,民主监督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大,委员主体作用还需进一步发挥。真诚希望各位委员和我们一道继续努力,用心改进。

2020 年主要任务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沙湾建区 35 周年。区政协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落实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和省市区委全会精神,紧扣“文旅兴区、产业强区”发展主线和“文旅发展年”经济工作主题,始终坚持区委中心工作推进到哪里、政协履职就跟进到哪里,不断加强和改进政协工作,以优异的成绩向建区 35 周年献礼！

一、坚定政治站位,忠诚履职尽责

严格执行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重大事项请示报告的制度规定,确保政协在党的领导下主动负责、协调一致地开展工作,使党的各项决策部署要求在政协落到实处。弘扬人民政协崇尚学习的优良传统,健全以党组理论学习为引领的学习制度体系,创新学习载体,持续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政协党的建设,发挥政协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进一步完善政协党的组织体系,实现党的组织对党员委员全覆盖、党的工作对政协委员全覆盖。增强政协党建工作质效,使政协成为坚持和加强党对政协各项工作领导的重要阵地。

二、聚焦中心任务,精准履职尽责

坚持把“文旅兴区、产业强区”作为新时代沙湾高质量发展的总牵引,以落实年度协商和监督工作计划为总抓手,鲜明协商职能责任,坚持调研于协商之前,紧扣大局、选好切口、精选议题,综合运用调研视察、民主评议、专题协商、提案、社情民意信息等方式,务实提出“政协方案”。聚焦“文旅发展年”主题,围绕推进项目、迎接省文旅发展大会等集思广益。聚焦乡村振兴,围绕返乡农民工创业、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力献良方。聚焦社会事业建设,围绕中医药产业发展、重大疫病防控、学前教育健康发展等出谋划策。聚焦建设和谐沙湾,围绕加强和创新社区治理等精准献计。强化民主监督,对

乡镇行政区划及村级建制调整改革运行情况、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工作等开展视察监督。

三、立足工作定位，规范履职尽责

探索把政协协商纳入治理体系的新形式，把握专门协商机构是工作定位的新内涵，以改革思维、创新理念、务实举措，推进履职能力建设。配合区委出台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实施意见。健全制度机制，重点完善发挥新型政党制度优势的机制，健全与各民主党派在政协发表意见、提出建议的工作机制，与各民主党派联合视察调研、开展协商活动的程序机制。健全委员规范履职的制度机制，出台专委会学习座谈、协商议政质量评价的办法，建立专委会与党政部门对口联系协商细则，以制度机制保障提案、大会发言、调研视察等工作质量。着力培育协商文化，致力营造协商环境，使求真务实在人民政协蔚然成风，更好推动协商成果转化落实。

四、突出团结民主，共同履职尽责

把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作为履职的中心环节，贯穿于学习培训、视察调研、各类协商、谈心谈话和团结联谊等履职工作各方面。引导参加人民政协的各党派团体和全区各界人士深入学习党的创新理论，夯实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积极面向社会传播共识，强化委员联系界别群众工作，组织委员利用自身影响力主动发声，宣传阐释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协助做好协调关系、理顺情绪、化解矛盾的工作。畅通党外知识分子、民族宗教界人士、“两新”组织人士诉求表达渠道，把党的主张转化为社会各界的共识。密切与住外沙湾籍知名人士的联系，共促改革开放，共襄高质量发展。深化政协文史工作，讲好沙湾故事，编辑出版《沙湾建区35周年口述史》。

五、深化强基固本，高效履职尽责

牢固树立凝心聚力、决策咨询、协商民主、国家治理“四个一线”意识，强化目标和结果导向，持续激发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干事创业精气神，推动政协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和圆满完成。强化委员政治责任，把做到“两个维护”作为责任担当的首要任务，旗帜鲜明讲政治。着力培养委员的协商能力和协商精神，全面增强履职本领。健全委员履职评价及激励机制，研究对不履行职责的委员进行提醒或相应处理的办法。加强专委会建设，制定加强和改进专委会工作的措施，让专委会真正成为调研视察的“主力”、联系委员的“桥梁”、主席会议成员的重要“助手”。加大对镇（街道）政协联络站工作指导力度，发挥社情民意观察员作用。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坚持抓早抓小，持续正风肃纪，树立新时代政协队伍的新样子。

各位委员、同志们！征程万里风正劲，重任千钧再扬鞭。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在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的坚强领导下，牢记使命、勇于担当，干在实处、主动作为，不断开创新时代全区政协事业发展新局面，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推动沙湾在更高起点上实现高质量发展而团结奋斗！

关于乐山市沙湾区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0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在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区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刘兴利

(2020年4月29日)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乐山市沙湾区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0年计划草案,请予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2019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区上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决策部署,坚持"工旅融合发展示范区"发展定位和"文旅兴区、产业强区"发展主线,紧扣"全域开放年"工作主题,对标补短、综合施策、合力攻坚,全力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全面完成了区九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目标,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较好,实现平稳增长。

(一)区域经济稳定增长

地区生产总值实现175.5亿元,同比增长9%,较计划持平,其中一、二、三次产业分别增长2.8%、10.4%、8.3%;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12.1%,高于计划1.1个百分点;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62.5亿元,同比增长7.6%,总量高于计划62.5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43.2亿元,同比增长10%;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8.25亿元,同比增长8.5%,总量高于计划1.25亿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37320元,同比增长8.9%,增速高于计划0.6个百分点;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16193元,同比增长10%,增速高于计划0.8个百分点;城镇登记失业率3.5%,控制在计划范围内。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4%,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硫、氨氮排放量、氮氧化物削减全面完成省、市下达的目标任务。

(二)发展质量持续提升

实施技改升级,工业经济提质发展。全年完成工业投资46.8亿元,其中工业技改投资31.6亿元。新入规工业企业6户,达到55户,规上工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62.9亿元、同比增长18.8%,实现利润总额23亿元、利税总额32.5亿元,企业亏损额同比下降39.3%、亏损面下降12.3%。德胜钒钛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92.2亿元、利税总额22.1亿元。成功拍卖原西南

不锈钢公司，新成立罡宸不锈钢公司。金福公司建成18条高端纸制品生产线，形成5万吨生产能力。德胜1250立方米高炉节能改造、沃耐稀新材料、飞跃管业生产线、德胜机制公司搬迁等重点工业项目加快推进。

实施文旅兴区，第三产业提速发展。大力实施“文旅兴区、产业强区”战略，推动“文旅融合”加快发展。服务业增加值同比增长8.3%，占比达到31.6%，提高1.1个百分点。天府旅游名县候选县申报工作有力推进，2020年省文旅发展大会筹备工作扎实开展。全年旅游接待总人数464万人次、同比增长20%，实现旅游综合收入46亿元、同比增长15%，美女峰景区、二峨山生态旅游度假区、郭沫若精品馆、“山水世界”“世外花乡”“醉花谷”“红房子”“铜河银滩”等重点文旅项目加快推进，完成投资12.8亿元。组织限上商贸企业开展“迎春购物月”“丰都庙会”等商贸促销活动，农特产品网络销售，网销订单达600单/月，销售额稳定增长。

推动乡村振兴，农村环境持续改善。实现农业总产值17.3亿元、同比增长4.9%，粮食产量保持稳定增长。农业特色产业持续壮大，新发展中药材和果蔬1.25万亩，建成出口茶叶质量安全示范基地和全省最大佛手柑种植基地。深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完成《沙湾区乡村振兴总体规划》编制，出台《现代农业园区创建方案和考评激励办法》，建成区级现代农业园区5个。新改建农村户用厕所7000户，无害化厕所普及率达75%。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有序开展，90%的行政村生活垃圾得到有效处理。加强畜禽粪污治理，全区农村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84.6%。开展农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建成回收示范点15个，农资包装废弃物回收利用覆盖率达60%。积极应对非洲猪瘟疫情，维护了市场稳定。

（三）项目投资拉动明显

实施“挂图作战”，重点项目加快推进。持续完善项目“挂图作战”机制体制，落实“六包”责任，执行“五项”制度，坚持“四主”推进，建立“三账”清单，开展“双向”协调，全力保障44个“挂图作战”项目顺利推进，累计完成投资53.8亿元，完成年计划的105%。26个省、市重大项目累计完成投资35.8亿元，完成年计划的106%。加强国省预算内投资项目管理，区妇幼保健中心综合楼、区综合档案馆完成主体建设。全年入库投资项目88个，入库投资额95.5亿元，投资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持续提升。

全力对上争取，不断拓宽融资渠道。认真研判中央和省预算内资金、专项债及其他补助资金投向，积极与省、市主管部门对接，全年对上争取资金4.3亿元。上报符合国省预算内资金投向项目26个，总投资46.7亿元，拟争取国省预算内资金4.8亿元。上报符合国家专项债支持范围项目10个，总投资12.8亿元，其中城区污水管网扩建工程成功通过国家审核，争取专项债资金计划0.3亿元。上报省级科技项目、市级科技创新券项目7项。入库PPP项目2个，入库投资额8.3亿元。

强化项目储备，增添经济发展动力。围绕“强产业、补短板”重点，储备争取上级资金项目132个，计划中投资980亿元，并

纳入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管理。围绕基础设施完善、科技创新、产业发展、民生保障、生态环保等方面,储备“十四五”规划项目120个,总投资950亿元。围绕文旅融合、环境保护、教育卫生、新兴产业等领域,储备2020—2022年国省预算内投资项目35个,总投资73.5亿元。

(四)发展基础更加稳固

加大投入力度,持续完善基础设施。2019年1月,经省人民政府批准同意,不锈钢产业园区升格为省级经济开发区。加强经开区基础设施建设,新建、维修道路2.5公里,铺设天然气管道1公里,修复污水管网3公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前期工作加快推进,累计完成基础设施投资0.8亿元。迪昇、宁辉一般固废综合利用项目竣工投用,四海迈城、华构住工等新型建材产业发展壮大,成功建成四川省工业资源综合利用基地。全年实现工业总产值110亿元、增长17.9%,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12亿元、同比增长25.7%。

统筹城乡发展,城镇面貌焕然一新。完成沫若大道南段、金广路两侧建筑立面改造和龚电大道、劲松大道、福田路、文豪路人行道改造。完成铜河路照明设施安全隐患整治、生态大道西侧生态修复。完成姚河坝片区城中村一期棚户区改造货币化安置,拆迁安置居民456户,改造沫江草坝片区棚户区住房360户。新建城区垃圾中转站2个、镇垃圾中转站12个、村民聚居点污水处理设施40个,设立农村垃圾分类试点4个。陈大溪龚电桥拆除重建工程加快推进,累计完成基础设施投资7.2亿元。

构建交通网络,区位优势不断提升。大渡河沫水航电枢纽工程完成20个专项审批,正在开展项目招商。乐西高速项目开工建设,全市第四季度“项目集中开工仪式”在乐西高速沙湾出口成功举行。全力推进成昆铁路扩能工程、连乐铁路项目建设,按期完成沿线征地拆迁,项目按计划顺利推进。沙湾至谭坝公路改建工程完成路基建设,正在进行防护工程及桥梁下部结构施工。投资1420万元,新(改)建农村公路70公里、实施道路交通生命安全防护工程50公里。福谭公路改建、轸溪大渡河大桥、福禄大渡河大桥项目资金全面落实,已具备开工条件。

(五)环境质量持续提升

强化污染防治,环境质量不断改善。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制发《沙湾区打赢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沙湾区2019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方案》《沙湾区2019年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污染防治工作扎实推进。2017年央督移交信访件整改完成18件,2018年央督“回头看”移交信访件整改完成10件,剩余3件加快整改。55个省督问题和6个省督“回头看”问题全部整改完毕。德胜水泥、嘉华水泥完成超低排放改造,金福纸品完成烟气深度治理。沙湾空气质量持续改善,PM2.5平均浓度40.3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26.5%;空气质量优良天数307天,优良天数比率84.1%,同比优良天数增加33天,优良天数比率上升9个百分点。

建设绿美沙湾,全力筑牢生态屏障。实施G348线廊道、乐山至金口河沙湾段等

交通主干道景观提升，更替种植桢楠、香樟、红椿等优质树种3.9万亩。巩固退耕还林成果9.5万亩，实施公益林、国有林管护2.8万亩，森林面积达到59.9万亩，森林覆盖率65.97%。开展湿地生态修复，完成嘉农镇第一安置点绿化和轸溪桃花岛230亩生态修复，大渡河沿线栽植三角梅、香樟、银杏、红枫等观花观叶植物50公里8万株，栽植芦苇5公里4万株。原轸溪乡被评为“第三批省级森林小镇”。

落实节能降耗，树牢绿色发展理念。认真开展“2019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宣传活动”，大力倡导勤俭节约社会风尚，全民节能低碳意识不断加强。严格实施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开展重点用能企业“百千万”行动，建立企业能源消费台账，对1户“千家企业”和6户“万家企业”实行重点监控，确保了能源消费“双控”目标实现。积极推广重点用能单位用能权交易，引导德胜钒钛公司、德胜水泥厂、嘉华水泥厂参与全省重点用能单位用能权交易。单位GDP能耗降低4%，工业增加值能耗降低8%。

（六）改革开放不断深入

深化开放合作，招商引资再上台阶。坚持“全域开放、全面合作、全民招商”理念，聚焦“两园、两区、双廊”建设，突出新兴产业、文旅产业招商主线，强化与发达地区的交流合作，开展“招商引资百日竞赛活动”，掀起新一轮招商引资高潮。接待来沙考察企业45个，“走出去”主动对接企业25次，掌握招商线索40条，包装推出21个涵盖新材料、文旅融合、不锈钢制品产业投资项目，总投资150亿元。全年签约项目10个，签约总金额65.9亿元，招商到位内资57亿元，实际到位外资750万元。

推进重点改革，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深化“放管服”改革，完成17个部门行政许可事项清理和集中，集中度达99%，建立了“集中审批+独立监管”的“审管分离”体系。全面清理审批事项，审批申请材料由6800项缩减至2466项，精简率达64%。审批流程不断优化，实行“多评合一、多验合一、审核合一、许可改备案”，实现水土保持、土地、规划、报建审批事项等“多窗合一”。开办企业仅需1个工作日，审批办理时限压减50%。深入开展农业农村改革，推进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35637本，颁证率达到98.4%。完成政府系统机构改革，完成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活力不断增强。以项目为载体，提升创新活力，全社会投入科技研发资金4.2亿元，研发投入总量居全市第一。申报各级各类科技项目16项，组织验收8项。以平台为支撑，推动成果转化，德胜钒钛、天宏、天华、明仕等公司搭建产业技术研究院、工程技术中心等研发平台，实施院企合作项目6项，实现研发成果落地3项，“蜀景苑”建成全省首家（区县）博士工作站。以创新为引领，推动转型升级，全年高新技术产业产值120亿元，占GDP比重60%，主营业务收入实现99亿元，申报高新技术企业4家，高新技术企业达到8家。

(七)民生事业推进有力

办好民生实事,保障体系更加完善。投入民生资金 1.2 亿元,全面完成市下 23 件民生实事和 6 项民生工程。完成 567 户城镇危旧房棚户区和农村危房改造,建成污水处理设施 43 座、垃圾收集点 265 个。减免 400 名在园幼儿保教费 46.2 万元,发放义务教育阶段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 117.2 万元,免除 900 名中职困难学生学费 147.1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 7.8 万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 6 万人,基本医疗保险参保 17 万人,失业保险参保 3 万人,发放低保金 2690 万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1292 人 140 万元,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3911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6.3 万人。

突出教育卫生,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全面推进城乡教育高质量均衡发展,17 个城乡重点教育项目完工 12 个、在建 3 个、加快前期 2 个,累计完成投资 1451 万元,本科上线率居全市前列。开展第二届“沙湾英才”“沙湾名师”评选活动,64 名教师、医师受到市、区表彰。持续推进“医共体”建设,在全市率先建立 4 个乡镇片区医共体,实现“管理、资源、财务、人员、绩效”五个统一管理,成立全国首支乡村健康指导员志愿者队伍。强力推进“国家卫生城市”创建工作,高标准通过国家、省、市暗访验收,嘉农镇、葫芦镇成功创建为国家卫生乡镇。同时,妇女儿童、档案、残疾人、外侨、宗教、保密、安全维稳、风险防控、国防建设等工作都取得了新成绩。

对照区九届人大四次会议审查通过的 2019 年发展计划,地区生产总值、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城镇登记失业率、资源环境保护指标完成或超计划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略低于计划,居民消费价格指数略高于调控目标。主要原因一是受经济下行和区位等因素影响,全区消费能力减弱,市场疲软;二是受非洲猪瘟疫情影响,猪肉价格上涨幅度较大,导致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攀升。

二、2020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和重点工作

2020 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谋划“十四五”发展的开局之年,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和市委七届九次全会以及区委八届十二次全会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认真践行新发展理念,围绕“工旅融合发展示范区”战略定位和“文旅兴区、产业强区”发展主线,紧扣“文旅发展年”经济工作主题,抓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保持全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2020 年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8.2% 以上,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100 亿元以上,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1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9%,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 亿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8.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9.5%,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4% 以内,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提高 1 个百分点,全面完成省、市下达的基本养老保

险和基本医疗保险、节能减排等各项目标任务。要实现上述目标，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坚持文旅兴区，繁荣第三产业

坚持将文旅产业发展摆在突出位置，深化文旅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推进沫若文化城建设，促进全域旅游发展。

推动文旅融合发展。抢抓乐山承办全省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契机，主动融入“乐山世界旅游目的地”建设，争创天府旅游名县进步县和全省全域旅游示范县。开展全域文化、旅游资源普查，深入挖掘沫若文化、铜河文化，创新打造文化旅游品牌。完成郭沫若故居升级维护和周边建筑风格、业态调整，加快推进沫若文化广场、戏剧小镇、铜河家风家训楼等一批沫若文化、铜河文化示范项目，完成沫若文化剧院建设。办好“2020 年中国旅游日”等文化系列活动，确保旅游接待总人次达到 528 万人次、增长 20% 以上。

推动工旅融合发展。充分挖掘利用工业产业和“工业遗产”，谋划一批工旅融合项目，抢抓国家编制《“十四五”特殊类型地区振兴规划》契机，积极争取老工业区工业遗址保护专项资金和新增中央资金支持，推动我区南陵老工业区改造步伐加快。加快推进“红房子艺术家村落”项目，确保完成项目建设并对外开放。充分利用废弃厂房、电站库区、钢铁产业等旅游资源，策划包装工业遗址保护、水电文化、钢铁文化等工旅项目，加快推进“工旅”融合发展。

推动农旅融合发展。加快峨眉山系二峨、三峨、四峨康养产业整体包装开发，重点发展康养地产、休闲旅游等业态。加快实施福利中心、中医医院后续工程，打造“湿地康养中心”。实施“山水世界”“醉花谷”项目提升改造，完善景区配套设施。加快“美女峰”“四峨粮仓”“世外花乡”等景区景点建设，开发创意旅游产品，新建特色民宿，不断提升度假游、过夜游比重。

（二）狠抓项目建设，稳定投资增长

牢固树立“抓项目就是抓发展，谋项目就是谋未来”理念，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关键一招，真抓实干、比拼赶超，接续打好项目落地攻坚战。

实施项目挂图作战。始终把项目建设作为稳增长的重要力量、调结构的重要抓手和惠民生的重要举措，形成“大抓项目、抓大项目”的良好态势。深入开展重点推进项目“挂图作战”，进一步完善项目推进机制，掀起项目建设热潮。全力推动总投资 171.4 亿元的 31 个省、市重点项目建设，确保全年完成投资 39.1 亿元。扎实抓好 2020 年市、区“挂图作战”项目建设，确保完成投资 45 亿元以上。

全力开展对上争取。抢抓国家、省、市开展“十四五”规划编制契机，跟进把握国省政策导向，梳理明晰支持方向和政策清单，进一步策划一批事关全区发展大局的重点事项和重点项目。密切关注国省预算内资金支持投向，深度包装一批社会事业、旅游产业发展、基础设施补短板等重点项目，加强与国家、省、市主管部门对接汇报，力争更多项目进入国省资金“盘子”。建立健全项目策划生成机制，提高储备项目质量，储备项目投资规模达到 800 亿元。

提升对外开放水平。不断完善投资促进政策,创新招商引资方式,实施产业链招商、以企招商、以商招商、委托招商,推动招商选资工作再上台阶。强化与上海、广东、浙江、福建等沿海发达地区交流合作,重点引进文旅、不锈钢创意产品、新型建材、大数据、物联网、医疗等一批项目落地。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文旅提升和新区建设,引进有关医疗器械、医疗保障用品、中医药炮制生产企业落户沙湾。开展“保姆式”服务,全方位、高水平做好签约项目跟踪对接,促进项目快速落地,力争招商引资到位资金50亿元。

(三)突出工业主导,壮大产业集群

坚持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大力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培育引进新兴产业,不断提升工业发展质效。

发展壮大主导产业。巩固德胜钒钛公司龙头地位,支持实施“五年行动计划”,推进1250立方米高炉产能置换技改和机制公司整体搬迁项目建设,打造国内钒钛钢铁标杆企业。支持罡宸不锈钢公司加快实施生产线技改,确保7月竣工投产。鼓励天华等成长型企业加强技术研发,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装备制造能力。支持嘉华水泥、德胜水泥、华构住工等建材企业向规模化、现代化、环保化方向发展。加快高端纸制品园区建设,促进生产、加工、包装、物流产业系统发展。力争完成工业投资30亿元,其中工业技改投资20亿元。

大力发展新兴产业。坚定走新型工业化道路,突出“高新轻净”取向,加快发展新材料、大数据、清洁能源等新兴产业。抓好沃耐稀电子专业材料生产线建设,支持德胜、华构、四海公司利用废弃工业原料,大力发展新型建筑材料,持续做大产业规模。加快推进太平大数据小镇建设,积极引进大数据企业入驻,推动大数据、互联网和实体经济融合发展。加大科技创新投入,推广应用先进适用技术,支持企业提升创新能力,激发中小企业创新活力、升规入统,力争新培育规上企业2户。

强化生产要素保障。坚持“一企一策”,加大重点企业和困难企业帮扶力度,保持企业正常生产。进一步完善经开区水网、电网、气网、路网等基础设施,提升服务保障水平。积极向上争取用电、用气优惠政策,切实降低企业生产成本,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加强政银企对接协作,支持有条件的企业上市,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加快处置“僵尸企业”,依法推进中盛、力盾等破产企业处置工作,化解遗留问题,维护社会稳定。

(四)推动乡村振兴,提升农村环境

坚持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作为新时代“三农”工作总抓手,推动农村产业互补发展、乡风文明和谐、农民增收致富。

发展壮大农村产业。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抓好“土壤地图”推广应用,实施“建基地、创品牌、搞加工、促融合”,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支持“蜀景苑”农场开展地理标志申报,加快创建“省级现代农业园区”。鼓励“三峨山生态农业”公司壮大产业规模,完善基础设施,积极创建“市级现代农业园区”。加快推进10万亩药旅融合发展基地、道地中药材观光基地、特色茶

叶产业基地和优质果蔬基地建设，培育改造多彩景观林、混交示范林，壮大特色产业规模。抓好生猪稳价保供，加快推进傲农、明仕、升辉生猪标准化养殖场项目建设，力争生猪出栏13万头以上。

加快建设最美乡村。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大革命”，打造幸福美丽新村升级版。实施农村“垃圾革命”，分类处理农村垃圾，建立农村常态化保洁制度，加快垃圾中转站建设，力争40%的行政村实现垃圾分类收集处理、95%行政村生活垃圾得到有效处理、镇垃圾转运设施覆盖率100%。实施农村“污水革命”，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整治，提升农村污水处理能力，力争建成市级“水美新村”10个、50%的行政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理。实施农村“厕所革命”，加快推进农村卫生厕所改造，全面消除露天粪坑，农村户用卫生厕所普及率达85%。

推进农村“六网”建设。加快行政村联网道路建设，支持具备条件的行政村开通客运车辆。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提高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开展农村电网改造，解决个别农户电压不达标问题。推进河东、河西片区天然气管道建设，提高农村天然气普及率。开展农村“智慧乡村”“宽带乡村”“高清沙湾”“光网沙湾”建设，实现书报全民读、电影月月看，光纤宽带、4G网络全覆盖。

（五）深化重点改革，增强发展动能

坚持以经济体制改革为重点，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统筹推进各项改革，将改革红利转化为发展新动力。

持续开展重点改革。深化“放管服”改革，实现“行政审批事项只进一扇门，群众办事最多跑一次”。继续深化农业农村改革，落实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激发乡村振兴要素活力。优化营商发展环境，支持民营经济发展，依法保护民营企业权益。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措施，切实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推进生态文明、户籍制度、金融体制、旅游和医疗等重点领域改革。

深入推进创新发展。加快推进质量强区建设，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提升品牌供给质量，争创天府质量奖、驰名商标、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和优质工程。推进创新平台、企业、人才培育，加大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力度，实现高新技术产业主营业务收入105亿元、增长10%。抓好专利申报和转化、专利维权，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专利申请量增长10%。培育发展“瞪羚企业”，“专精特新”企业保有量2户，新增科技型企业4户。

（六）加强环境保护，建设美丽沙湾

将生态文明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战略位置，坚持以生态为基、环保优先，促进经济、社会、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加快推进“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完成示范区建设规划和重点镇规划编制。加快中央、省环保督察及“回头看”问题整改，着力补齐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短板，以最好工作成效迎接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持续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强化节能、减排、压煤、治车、控秸、超低排放

等工程,全面改善环境空气质量,力争优良天数达到 311 天、占比达到 85% 以上,PM2.5 年均浓度保持在 40 微克/立方米以下。常态化开展环保曝光,营造全民参与环境保护氛围。

提升城市品质魅力。深入开展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打造“沫若故里·灵秀沙湾”亮丽名片。加快推进大渡河国家湿地公园建设,实施城镇修补和湿地生态修复,建成湿地公园大门和科普宣教中心、游客服务中心。推进姚河坝片区、郭沫若故居周边、火车站片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完成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进一步完善雨污管网、市政照明等配套设施,开展城市危旧地段整治。高水平编制沙湾新区建设规划,启动乐水小镇污水处理厂和新区基础设施建设,高标打造乐水小镇。

加快构建畅美交通。全力推进重点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积极配合省、市推进成昆扩能工程、连乐铁路、乐西高速等重大项目建设,提升沙湾区位优势。加快推进福禄、轸溪大渡河大桥等“四路两桥”项目建设,实施农村道路扩宽和安保工程,新(改)建农村公路 110 公里。建成大渡河百里风光骑行绿廊城区至牛石段,加快推进峨沙康养走廊前期工作,构建沙湾畅美交通。

(七)强化民生保障,全面脱贫奔康

坚持共享发展,增进人民福祉,不断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全面提升社会事业水平,实现发展成果更多惠及全体人民。

努力办好民生实事。深入实施“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对标补短三年行动计划,全力办好涉及教育、卫生、民政等领域年度民生工程和民生实事,确保民生投入占财政支出的 68% 以上。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强化高校毕业生、返乡农民工、脱贫人口等就业创业服务,确保城镇新增就业 3000 人次、就业培训 6000 人次,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 17731 元、40492 元,分别增长 9.5%、8.5%。

巩固提升脱贫成果。坚持脱贫不摘责任、不摘政策、不摘帮扶、不摘监管,做到重视程度不减、投入力度不减、帮扶力量不减,全面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强化驻村帮扶,落实“三个一”帮扶责任。强化政策兜底,严格落实教育、医疗、兜底等特惠政策,保持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深化社会扶贫,推动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等参与脱贫攻坚。强化就业扶贫,组织就业培训,帮助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深化产业扶贫,实施龙头带动、大户带动,联动开展“村企共建”“百企帮百村”,用好“四川扶贫”公益品牌,促进群众稳定增收。深化对口帮扶金口河区脱贫工作,巩固高质量脱贫摘帽成果。

全面发展社会事业。整合教育资源,深化教育改革,继续巩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成果,实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实施“普高攻坚”计划,完成沫若中学整体搬迁前期工作。推进中职产教融合发展,启动沙湾职中实训楼建设。开展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建成绥山幼儿园。防范新冠肺炎疫情输入,强化公共卫生服务、先进仪器设备购置、重点学科研究、信息化建设和人才培养等,建成中医医院、妇幼保健院。加大国家

卫生城市创建力度，巩固创卫工作成果。加强公共文化和体育事业发展，实施文化、体育惠民工程，满足群众多元生活需求。创新群众工作方式方法，着力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矛盾，切实维护社会稳定。更加重视妇女和未成年人、残疾人、老龄事业，继续加强国防、双拥、审计、监察、外侨、宗教、档案、地方志等工作。

各位代表，我们将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区政协的民主监督，紧紧依靠全区人民，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攻坚克难、锐意进取，全力做好2020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着力推动沙湾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建设“工旅融合发展示范区”而努力奋斗！

关于乐山市沙湾区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在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江立承

(2020年4月29日)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沙湾区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区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请区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财政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全会决策部署,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紧扣“全域开放年”经济工作主题,持续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群众过好日子”的思想,为全面加快建设工旅融合发展示范区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全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一、全区预算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2019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82561万元,占预算的117.94%,同比增长8.61%。加上上级补助收入50675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11007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076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29498万元,收入总计179817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62011万元,同比增长27.99%,其中:财政保障民生方面支出实现11026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68.06%。加上上解支出5515万元、债券还本支出12230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1万元,支出总计179817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实现平衡。

政府性基金预算。2019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67960万元,占预算的165.72%,同比增长91.00%。加上上级补助收入1616万元、债券转贷收入12770万元,收入总计82346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52578万元,同比增长92.97%。加上调出资金29498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270万元,支出总计82346万元。全区基金预算收支实现平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19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实现0万元,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4680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2752万元。当年收支结余1928万元，年末滚存结余15509万元。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2019年，提交区九届人大第六次会议审议的区级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基本支出按正常进度执行，项目支出按收入完成及项目执行进度拨付，财政支出较好地保证了单位的需要。一般公共预算本级主要支出项目具体情况是：基本支出78773万元，项目支出83238万元。同时，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意见，对财政资金和政策实行全方位、全覆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以预算绩效管理为抓手，提升财政管理能力和水平。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截至2019年底，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142941万元，比2018年底增加11277万元，控制在核定的债务限额内，债务风险可控。分类型看：全省一般债务余额100241万元；专项债务余额42700万元。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主要用于支持脱贫攻坚、交通基础设施、市政基础设施、棚户区改造、土地储备等重点项目，形成大量优良资产。

需要说明：以上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为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快报数据，在完成决算审查汇总并与省、市财政办理结算后将会有变化，届时再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2019年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2019年，区财政部门认真落实区九届人大四次会议预算决议要求，主动接受人大代表监督指导，认真办理区人大代表建议，积极听取和吸纳代表提出的宝贵意见，落实预算决议要求，全面贯彻《预算法》，有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全面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紧扣“文旅兴区、产业强区”发展主线，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加大对三大攻坚战的支持，向脱贫攻坚、“三农”、生态环保、民生等领域倾斜，切实推动财政经济平稳运行。

（一）狠抓增收节支，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面对经济形势下行压力，坚持依法理财，积极培植财源税源，强化收入征管，努力提高收入质量，财政收入圆满完成年初预算，税收收入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50.87%，比2018年提高2.62个百分点。支出规模持续扩大，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2011万元，比2018年增加35433万元。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区本级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比2018年下降4.72%。

（二）聚焦重点难点，持续增进社会民生福祉

着力加强预算支出管理，按照“保运转、保民生、保重点、优结构”支出原则。

支持教育事业优先发展，财政投入教育方面资金20300万元，全面完成沙湾职中搬迁工作，加快推进绥山幼儿园、沙湾小学

综合楼等项目建设。积极落实中小学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农村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经济困难家庭学生资助等教育惠民政策,惠及学生约16610人次。

支持医疗卫生事业加快建设,财政投入医疗卫生事业资金7118万元,推进区中医院、区妇幼保健院项目建设,区社会福利中心重建工程项目竣工验收,继续实施基层医疗卫生能力提升行动,支持公共卫生计生服务体系建设,继续实施卫生计生惠民政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69元,服务项目达14项。建立健全城乡居民医保可持续筹资机制,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520元。

支持社保体系健全完善,财政投入就业社保资金3368万元,支持高校毕业生、返乡农民工、贫困人口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积极落实就业创业补贴政策,支持技能培训,加强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财政就业补助资金支出1346万元,全年城镇新增就业3840人。加强基本民生保障,支持加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加大对低保户、残疾人等重点人群的帮扶力度,落实涉军优抚补助等。为6579名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2237.47万元,为12945名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116万元,完成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7.9万人。支持完善养老服务体系,深化养老服务改革,全年为6475名80周岁以上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440万元。

支持文旅、文体事业繁荣发展,财政投入文旅、文体产业资金2204万元,塑造沫若文化城市"名片",开展了四川首届沫若文化论坛和沫若文化周活动,承办乐山国际半程马拉松赛,举办四川省"百城千乡万村"趣味体育运动会和四川省"迎新年登高"乐山沙湾第七届美女峰登山节活动。加快推进沫若文化"阵地"项目建设,不断丰富旅游业态,打造康养环线,加快对骑行道、铜河银滩及红房子艺术风情小镇等重点旅游项目的建设。

积极应对动物疫病防控,投入资金427万元,落实财政政策支持非洲猪瘟等动物疫病防控工作,主动协调保险机构,充分发挥政策性农业保险经济补偿和恢复重建的功能作用。

加大基本住房保障力度,2019年投入财政资金12500万元,加快推进姚河坝保障性住房建设,并为全区150户家庭足额发放廉租房租赁补贴。

(三)持续巩固成果,打好"三大攻坚战"

打好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攻坚战,严格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制定财政风险防范"1+8"工作方案,加强地方风险防范。深入开展政府性债务动态核实和隐性债务清理,制定区级政府隐性债务化解方案,妥善化解隐性债务存量,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积极争取政府债券资金支持,积极发行1个专项债券品种,全年发行新增债券12500万元、再融资债券(借新还旧债券)11277万元。2019年末,沙湾区政府债务余额142941万元,控制在省、市核定批准限额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2019年3月,沙湾区退出财政重整,进一步完善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监管政策,牢牢守住不发生系

统性风险的底线，确保地方隐性债务只减不增。

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紧扣“两不愁三保障”“一超六有”，对照财政专项扶贫项目加大扶贫资金的投入，2019 年投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2322.32 万元，增加 504.02 万元，增长 27.7%。确保区级投入增幅不低于中央、省级补助资金增幅。建立健全“四项基金”补充机制，确保教育、卫生扶贫救助基金每项均不低于 50 万元。贯彻执行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机制，加强各类财政扶贫资金管理。制定财政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绩效目标管理基本实现全覆盖，涉及约 36 个扶贫项目、2954 万元。持续巩固全区 30 个市列贫困村和已脱贫贫困户 2629 户、6555 人的脱贫成效。支持实施脱贫攻坚巩固提升，落实 760 万元援助资金，完成对口支援金口河和美姑县精准脱贫任务。落实财政扶贫资金专项库款保障要求，完善扶贫项目资金预拨制度，确保年度扶贫资金支出进度达到 95% 以上。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大污染防治力度，确保中央环保督察和“回头看”发现问题整改资金保障，投入资金 1806 万元，增长 37%，支持大气污染防治、河（湖）长制的落实，加快推进“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创建”，实施污染治理专项行动，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 307 天，较去年增加 33 天，优良率达 84.1%。支持基础设施建设，加快落地建设十个乡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推进项目的投产使用。

（四）坚持新发展理念，坚定不移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推动产业经济提升发展。紧扣“全域开放年”经济工作主题，把准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方向，加大优化产业结构力度，财政投入资金 2823 万元，支持企业转型升级，发展先进制造业和壮大龙头企业，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加快处置、盘活破产企业，重点保障推进德胜机械制造公司整体搬迁及扩建、德胜钒钛公司 1250 立方米高炉技改等项目，打造国内最具竞争力的钒钛钢铁企业。加快推动西南不锈钢破产重生，力争尽快实现罡宸不锈钢复产开工，重振不锈钢园区龙头企业地位。发展产业集群，推动产业集约发展，提升企业竞争力。规范有序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截至 2019 年末，我区 PPP 综合信息平台项目管理库累计落地项目 2 个、投资额 8.27 亿元，落地率 100%。

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发展。围绕中央、省、市乡村振兴战略部署，聚焦“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支持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厕所革命”示范村建设、省级现代农业园区建设等重点项目，财政投入资金 29144 万元，推动现代农业加快发展、农村形态持续改善、农民增收致富。支持农业生产发展，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1.5 万亩，继续实施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持续改善农业基础设施条件，积极落实各项惠民惠农政策。大力发展中药材、茶叶、果蔬等特色农业，大力发展现代农业园区，建成区级现代农业园区 5 个。创新支农方式，积极推

进普惠基础金融服务工作,建立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发展贷款风险补偿金制度,帮助解决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发展“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帮助农业经营主体贷款 1229 万元,进一步加大“三农”支持力度。

(五)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提高财政管理水平

一是继续深化部门预算改革,提高政府预算的透明度,编制预算内、预算外资金统筹安排的综合预算,强化财政资金的管理和监督。按照预决算信息公开的要求,除涉密部门、涉密事项外,全区 102 个单位均通过政府门户网站等形式公开了本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信息。二是持续推进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开展盘活财政结余结转存量资金清理。进一步加快推进公务卡结算制度改革,定期开展授权支付业务检查。三是加大减税降费力度,促进实体经济发展。切实落实中小企业普惠性减税政策、新修订个人所得税法,深化增值税改革等各项政策,重点降低制造业和小微企业税收负担,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改善营商环境。全年新增减税超过 15156 万元,减费 658 万元。新增市场主体 658 户、民营企业 177 户,发展动能、市场活力持续增强。四是进一步完善政府采购制度建设工作,加强分散采购管理,扩大政府采购规模,增强政府采购工作透明度。五是加大非税收入收缴监管机制,深化“收支两条线”管理。六是强化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管,逐步构建国有资产资本经营的预算体系,深化资本绩效评价,加强国有资本运营效益管理。

(六)推进依法理财,强化财政监督

一是严格执行预算、资金审查报批程序与预决算公开制度,全面推进依法理财建设。强化政策法规学习,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依法行使政府监督》,严格执行新《预算法》《政府采购法》《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等各项财政法律法规,增强依法理财意识,强化预算刚性约束,严格预算调整程序,加强预算执行监管。二是深入推进国库标准化建设,强化单位账户管理,开展结余清理,大力实施绩效评价,不断强化评价结果运用。三是加大财政监督检查力度,持续加大对重点项目、专项资金、民生资金、会计信息质量、严肃财经纪律和私设“小金库”等监督检查力度,加强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开展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专项治理,清理资金 29 项 20126 万元。持续深入开展违规发放工资奖金津补贴问题专项整治、易地扶贫资金专项检查及农业保险费补贴管理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检查。四是加强投资评审、审计结算管理,对项目进行全过程监管。强化政府采购电子化监管,积极推进政府采购电子化平台建设,提高区级项目投资评审与政府采购效率,2019 年,累计送审项目评审完成 79 个,送审金额 44253 万元,财评金额 39778 万元,审减比例 10%,节约财政资金 4475 万元。财政投资结算审核项目 15 个,送审金额 1108 万元,审核金额 1053 万元,审减比例 4.98%,节约财政资金 55.15 万元。政府采购项目(含电子化平台采购)124 宗,评审资金 3784 万元,采购资金 3635 万元,节约资金 149 万元,节约率 3.9%。

需要说明：以上财政重点项目投入数据统计口径有归类交叉情况。

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区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区人大监督指导、区政协关心支持的结果，是全区上下共同努力的成果。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宏观经济环境更为复杂，经济影响和政策影响相互作用，财政平稳健康运行还面临较大挑战：财政可持续发展方面，现代化经济体系的产业基础还不牢固，产业转型高质量发展尚未形成新的税源支撑体系，财源建设还需加强；改革创新方面，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制度改革有待深化，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绩效仍需进一步提升；财政管理方面，税占比仍然偏低，基础设施薄弱，经济社会发展资金需求量大，化解政府性债务压力大，财政收支矛盾突出等等。对这些困难和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在今后工作中切实采取有力的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既是决胜期，也是攻坚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省委、市委、区委全会精神，紧扣“文旅发展年”经济工作主题，财政部门遵循“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绩效、收支平衡”原则，紧密结合财政经济形势，科学合理预计收入预算；围绕全面深化改革总体部署，贯彻落实中央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要求，树牢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思想，突出“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防风险”，集中财力保障重点支出，推动高质量发展。

一、全区财政预算

按照规定，我们继续将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四本预算”全部提交区人代会审议。

（一）一般公共预算

依据沙湾区 2020 年经济发展目标，2020 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80000 万元，同口径增长 14.29%。加上预计上级对我区的税收返还 -1652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42580 万元、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15986 万元，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 136914 万元。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13008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4734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2100 万元，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 136914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实现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0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 8322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2720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66334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支出 6333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拟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5986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900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为 83220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实现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0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11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4 万

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实现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0 年,沙湾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为 5671 万元。按照现行社会保险支出政策,沙湾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为 2930 万元。预计当年收支结余 2741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8250 万元。

(五)2020 年区级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计划

2020 年,沙湾区区级政府债务到期还本付息 9500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支出 6100 万元,在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支付;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支出 3400 万元,在政府性基金预算中安排支付。

二、2020 年区级财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按照"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防风险"的财政工作方针和支出安排序列,合理安排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0080 万元,保障各项重点支出资金需要。

(一)一般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投入:安排资金 1965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事业单位运转、民兵、维护公共安全、增强政法经费保障、加强社会管理等方面。

(二)教育科技投入:安排资金 19637 万元,主要用于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职业教育、科技投入等方面。

(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事业投入:安排资金 1250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和旅游、文物、体育、广播电视等方面。

(四)社会保障投入:安排资金 28182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养老保险补助资金、行政单位事业离退休、就业创业资金、残疾人事业支出、社会救助等方面。

(五)加强医疗卫生健康保障投入:安排资金 16793 万元,主要用于公立及基层医院运行、公共卫生服务、医疗保障以及计生事务等方面。

(六)节能环保建设投入:安排资金 6900 万元,主要用于环境保护管理、环境监测与监察、污染防治、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还草等方面。

(七)交通、城建基础设施投入:安排资金 16000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城乡环境卫生、交通、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及农村危旧房改造工程等方面。

(八)农林水事业投入:安排资金 12054 元,主要用于扶贫、农业、林业、水利、农村综合改革、农业生产能力建设、现代农业发展及支持农村金融。

(九)资源勘探工业信息事务投入:安排资金 810 万元,主要用于对资源勘探开发、制造业、建筑业、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等方面。

(十)商业服务业及金融投入:安排资金 200 万元,主要用于商业服务业发展等方面。

(十一)自然资源海洋气象事务投入:安排资金 1000 万元,主要用于自然资源、气象等方面。

(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安排资金 1100 万元,主要用于应急管理、煤矿安全、自然灾害防治等方面。

(十三)预备费:安排 1500 万元,主要用于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救助救济及其

他难以预见的特殊开支。

（十四）债务付息支出：安排资金4000万元，主要用于偿还政府债务付息支出。

（十五）其他支出：安排资金1004万元。

特别说明：预算年度开始后，预算草案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前，按照《预算法》规定，提前安排1—3月份基本支出（工资及运转支出）、2019年度绩效奖及慰问金支出以及部分民生项目支出等。

以上区级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查批准。2020年，区级预算单位的部门预算草案将全部提请区人代会审议。

三、2020年财政工作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财政系统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省委十一届六次和区委八届十二次全会精神，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促进我区社会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为确保我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做出贡献。

（一）明确财政重点支出方向，严格收支执行管理

全力组织财政收入，会同税务部门认真查找薄弱环节，加强重点税种、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税源管控，创新组织收入的方式和办法。加大财源建设力度，支持特色支柱税源发展壮大，努力开拓新的收入来源，提高财政收入质量。加大向上争取力度，强化部门主体责任，争取更多的政策和资金支持；做好新增债券项目库储备、包装和生成，尽力争取项目资金支持。加强支出管理，做好重点支出保障。牢固过紧日子思想，集中财力办大事。从严从紧编制运转性经费，大力压缩会议、培训、“三公”经费等。严格预算约束，强化执行管理。节约资金保障民生和重点支出，保障财政平稳运行。

（二）加强政府债务管控，打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

进一步强化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对债务风险和财政运行情况进行动态监测，对债务风险进行预警和提示；严格实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坚决遏制增量，妥善化解存量；严禁各种违法违规担保和变相举债，采取分类化解的办法，积极化解现有存量债务；继续做好地方政府新增债券争取工作，严格债务管理考核问责，进一步强化地方政府主体责任。

（三）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打赢脱贫攻坚战

持续加大基本民生保障投入，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占比稳定在68%以上。加强财政要素保障和政策支持，加快扶贫项目实施和扶贫资金支出进度；加强扶贫资金监管，完善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和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加大对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力度，管好用好“四项扶贫基金”，积极支持金口河区高标准高质量脱贫摘帽，抓好对口帮扶美姑县等工作等。继续实施民生工程和民生实事，进一步提高教育、就业、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等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强化各类资金使用、管理和监督，确保资金安全。

(四)坚定推进绿色发展,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

大力支持做好中央、省环保督察及环保督察“回头看”整改工作,建立健全支持绿色发展的财政政策,促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建立,大力推进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积极支持“工旅融合”“绿美沙湾”等鼓励发展生态循环种养模式,抓好农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建设节能机制,推动绿色生产低碳生活。

(五)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

发挥财政政策和财政资金引导作用,着力扶持实体经济发展,积极培育特色产业,扩大产业规模,延伸产业链。支持德胜实施“五年行动计划”,加快推动西南不锈钢破产重生。优先发展服务业,培育壮大新兴服务业和绿色健康产业,促进房地产业健康有序发展。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健全财政投入保障机制,确保财政投入与乡村振兴目标任务相适应。加快推进行业内涉农资金整合和行业间涉农资金统筹,探索建立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全面构建农业农村优先发展财政政策保障体系,深化农村金融服务综合改革,推进农业信贷担保体系建设,优化政策性农业保险管理,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提升农业产业规模与效益,支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产业发展。

(六)强化执行监管,严格依法理财

严格按照法规制度行使权力、规范理财,全面提高财政工作的法制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完善政府采购电子化平台及配套制度建设;拓展预算单位财务监管,细化监督管理措施;加大对重大财税政策落实、财政收支管理的监督检查力度,进一步深化正风肃纪工作,组织开展扶贫资金专项督查,组织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和预决算公开检查;完善向纪检监察、审计、司法等部门的移送机制。

各位代表,做好2020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监督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本次大会决议,攻坚克难、砥砺奋进,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持续增进民生福祉,为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做出贡献!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在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区人民法院院长　敬　波

（2020年4月29日）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沙湾区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19年主要工作

2019年以来，区法院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区政府、区政协和上级法院的关心支持下，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扣区委“全域开放年”经济工作主题，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忠实履行法定职责，服务大局取得新成效，队伍建设展现新风貌，司法公信实现新提升。全年受理各类案件1846件，审、执结1785件，结案率96.70%，同比提高4.03%；平均审理天数46.94天，案件改发率0.55%，同比下降0.87%；涉案标的138.36亿元。

一、充分发挥审判职能，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狠抓执法办案第一要务，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功能，更好地服务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保障平安沙湾建设。受理刑事案件103件，审结100件，结案率97.09%，决定逮捕41人，判处3年以上有期徒刑87人。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加大“打伞破网”“打财断血”力度，审结干某强、王某强、张某萍等恶势力犯罪集团案件4件11人，审结“九类案件”8件30人，移送相关涉黑恶线索4条，坚决铲除黑恶毒瘤，促进社会安定有序；审结毒品类犯罪案件22件38人；审结故意伤害、涉枪、“两抢一盗”类犯罪案件23件24人，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惩治破坏社会秩序犯罪，从严打击“黑中介”“套路贷”“职业放贷人”等犯罪，审理全市首例跨国电信诈骗案件，分别判处王某某等36名被告人三年至十年有期徒刑，并处罚金。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积极做好司法审判与监察调查有效衔接，审结贪污贿赂、渎职侵权案件3件3人，原乐山市国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曾某犯贪污、行贿罪，被判处有期徒刑7年，并处罚金100万元，维护良好政治生态。坚持证据裁判、疑罪从无原则，对2件3名刑事自诉

案件被告人依法宣判无罪。

促进沙湾转型发展。围绕区委“工旅融合发展示范区”战略定位,紧扣建设“全省县域经济发展进步县”目标,发挥司法裁判指引评价功能,优化营商环境,助推产业强区。受理民商事案件 975 件,审结 931 件,结案率 95.49%,调解、撤诉 684 件,调撤率 64.88%。受理企业破产清算案件 12 件,涉及企业职工 3817 人,职工债权 2.14 亿元,涉企债务金额 131.25 亿元。建立“府院联动”、“风险防范”、法官联系乡镇(企业)等工作机制,妥善化解破产企业职工社保、产权登记、资产确认等遗留问题。目前已成功处置资产 22 宗,盘活土地 2130.35 亩、厂房 40 万平方米,变现资产价值 8.93 亿元,依法化解不良贷款 90.76 亿元;通过互联网司法拍卖平台拍卖破产企业资产 20 宗,为债权人节约佣金 4080.42 万元;西南不锈钢公司破产资产以 7.16 亿元拍卖成交,引入战略投资人,助力西部地区不锈钢产业重振;盘活四方铸造、兴德机械、智远高地等“僵尸”企业资产,“腾笼换鸟”引入新业主,预计实现产值 2.7 亿元;探索总结企业破产“沙湾经验”,受到省市领导肯定。

推进诚信沙湾建设。受理执行案件 768 件,执结 754 件,执结率 98.18%,执行到位标的 2.87 亿元,首次执行到位率 62.80%,案件终本合格率 100%。依靠党委领导、政法委协调、政府支持,积极推动执行大格局的构建,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与公安、税务、银行、市场监管、不动产登记等部门的信息共享机制,加大网络查控被执行人财产力度,解决寻人查物难题,切实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全年,网络查询被执行人财产 968 件次;网络拍卖执行财产 13 宗,成交金额 1166 万元;开展执行专项行动 4 次,执结案件 271 件,到位执行案款 2794 万元,查封车辆 24 辆,冻结、扣划银行存款 1200 余万元;加大失信联合惩戒力度,175 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332 人限制高消费,对 12 名被执行人分别采取司法拘留、训诫等措施,1 名被执行人涉嫌拒执罪移送公安机关侦查。

二、提高司法供给水平,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断满足多元司法需求,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司法认同感、获得感。

完善诉讼服务功能。建设一站式诉讼服务中心,新增“导诉服务”“自助服务”等功能区,提供智能导诉、案件流程、档案查询等服务,通过大厅、网络、电话、诉前调解、特邀调解为一体的诉讼服务中心,实现当事人诉讼事务一站通办、一网通办。全年网上立案 563 件,电子送达法律文书 150 件次,处理群众来信来访 186 件次,诉讼服务更加高效便捷。

扎实推进诉源治理。将诉源治理融入社会治理,积极争取区委、政府支持,万人起诉率、矛盾纠纷增长率、化解率等纳入综治目标考核,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多元纠纷化解大格局。建立法官联系乡镇工作机制,主动邀请乡镇司法所、人民调解、基层村组干部等第三方资源共同参与矛盾纠纷调处,努力把纠纷化解于诉前,解决于萌

芽。全年调解涉及农村群众婚姻家庭、相邻权、林权等纠纷案件229件，维护公序良俗，促进乡风文明。

提质增效服务民生。组建简易案件审判团队，办理简案590件，案件平均审理天数31.26天，同比缩短6.27天。执结涉民生案件104件，兑付农民工工资94人292万元。加大司法救助力度，依法为经济困难当事人减免缓诉讼费用34.7万元，发放司法救助金6人3万元，彰显司法人文关怀。创新“法律七进”，开展法治宣传，选派6名法官担任学校法制辅导员，开展法律咨询5场次；巡回审判以案讲法11次；召开新闻发布会2期；网络直播庭审505次，互联网公开裁判文书1882份，让法治精神“飞入寻常百姓家”。

三、不断深化司法改革，切实提升司法公信力

认真落实人民法院“五五改革纲要”，增强司法改革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

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严格实施司法人员分类管理改革，85%以上法院人员向办案一线集中。建立员额法官动态调控机制，新增员额法官2名。突出法官办案主体地位，人均办案105件，院庭长人均办理案件66件，占受理案件数的46.75%。建立“三非”机制，强化“四类案件”监督，对61件重点案件和对外委托鉴定、评估、拍卖案件进行全程监督，做到“放权不放任、监督不缺位”，确保司法廉洁。

加快推进庭审实质化。深入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落实庭前会议、非法证据排除、法庭调查操作等三项规程，完善证人、鉴定人、侦查人员出庭制度，“四类人员”出庭作证4件6人次。依法保障被告人辩护权，律师参与刑事案件辩护率100%。办理认罪认罚从宽案件36件，审结34件，平均审理天数13.91天，节约了司法资源，提升了审判效能。

推进内设机构改革。坚持扁平化管理与专业化建设相结合，稳妥推进内设机构改革，将原有的13个内设机构精简为8个，主业更加突出、职能更加优化、管理更加有效、效率更加提高。

四、全面加强自身建设，着力打造新时代法院队伍

按照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的要求，着力打造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法院队伍。

旗帜鲜明讲政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突出人民法院的政治属性，及时向党委报告司法改革、队伍建设、机构改革等重大事项。坚持党建引领，强化意识形态工作，开展红色教育和廉政教育、抓实“三会一课”、丰富主题党日内容等工作和活动，不断提高干警的政治站位，切实强化政治责任和担当精神。

能力提升促发展。加强法院队伍“四化”建设，积极培养“三高六质”法官，进一步完善法官、审判辅助人员职务晋升和业绩考评机制，加大审判业务知识培训力度，

组织干警参加上级法院组织的各类培训131人次。2名干警分别荣获全省法院庭审和岗位标兵,2名干警撰写的学术论文分别获得第21届全省法院学术论文优秀奖和省第六届“治蜀兴川”法治论坛征文三等奖,1份裁判文书被评为全市优秀裁判文书。

从严监管树形象。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两个责任”和“一岗双责”。认真推进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省市十项规定以及省法院“三非”工作机制,把好用权“方向盘”,系好廉洁“安全带”。常态化开展审务督察12次,狠抓队伍纪律作风和案件庭审规范,不断完善廉政风险防控体系。

五、自觉接受各方监督,不断提升法院工作水平

依法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向区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内设机构改革”等重点工作推进情况。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向区政协专题通报“区法院上半年审判执行工作”“法院文化建设”等工作情况。完善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络沟通机制,邀请代表、委员参与专项行动、庭审评查、见证执行等活动35人次。依法接受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邀请检察长列席审判委员会讨论案件2次,共同维护司法公正。完善人民陪审员参与案件审理机制,全年人民陪审员参加案件审理118件,占一审普通程序案件的78.67%,确保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2019年,区法院有9个集体,28名干警受到区级以上表彰,多项工作受到省市区领导肯定。其中,创新机制清理“僵尸企业”、法官工作站服务民营企业、推动东西部扶贫协作“飞地项目”落地等8篇信息被省委《每日要情》、市委《领导参阅》采用;机关党委被评为全市先进党组织。这些成绩的取得,得益于区委的坚强领导,区人大的有力监督、区政府的大力支持、区政协的民主监督,得益于各位代表委员的关心帮助,得益于全区人民群众的理解信任。在此,我代表区法院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法院工作还存在不少问题和困难:一是沙湾发展迎来新时代,站上新起点,人民法院围绕中心、服务大局面临新任务,司法能力和服务水平需进一步提升。二是法院在保障民生、便民利民方面与群众的期望还有一定差距。三是随着信息化时代的发展,智慧法院建设水平还有待提高,部分智能设备功能发挥不充分。对此,我们将认真研究,努力加以解决。

2020年工作安排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区法院将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决策部署,紧扣“文旅发展年”经济工作主题,坚持以稳求进、以进固稳,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为沙湾工旅融合转型升级提供更加良好的司法服务。

一是在政治思想站位上有新高度。坚

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牢牢把握政治方向，加强队伍政治理论学习，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不断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

二是在服务发展大局上有新作为。营造更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围绕“执行合同”“破产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大渡河生态文化旅游走廊”等重点工作、项目，找准审判工作与经济社会发展的结合点，以强化法治功能为关键，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为区域经济转型发展、创新发展、绿色发展提供更好的司法保障。

三是在发挥审判职能上有新成效。树立新时代刑事司法理念，发挥刑事案件裁判的示范作用，准确适用法律，兼顾国法天理人情，尊重群众朴素情感和正义观念，依法惩治各类刑事犯罪；进一步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加大“打伞破网”“打财断血”力度；依法严惩利用疫情危害公共安全和市场秩序、制售假劣药品和医疗器械、非法收购运输出售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的犯罪行为；坚持宽严相济刑事政策，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开展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完善小额诉讼程序适用机制，使简易案件更加注重效率、疑难案件更加注重精准、敏感案件更加注重效果。

四是在深化司法为民上有新举措。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学习借鉴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快法院信息化建设，进一步完善网上立案、简案快审、小额速裁等便民诉讼机制，推进诉源治理，完善诉非对接机制，多元化解矛盾纠纷，积极融入社会治理体系。

五是在加强队伍建设上有新突破。践行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强化意识形态工作，坚持抓党建带队建促审判，全面推进从严治党、从严治院、从严管理。坚持问责与保护相结合，强化法官依法履职保障和能力提升。

各位代表，新时代开启新征程，新使命呼唤新作为。区人民法院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干在实处、走在前列，为沙湾工旅融合转型升级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

名词解释和说明

僵尸企业：指已停产、半停产、连年亏损、资不抵债，主要靠政府补贴和银行续贷维持经营的企业。

四类案件：即涉及群体性纠纷的案件、疑难复杂且在社会上有重大影响的案件、可能发生类案冲突的案件、可能发生违法审判的案件。

九类案件：指聚众斗殴、强迫交易、寻衅滋事、敲诈勒索、非法拘禁、组织卖淫、强迫卖淫、开设赌场、故意毁坏财物但未构成黑社会性质、恶势力犯罪集团、恶势力团伙的案件。

繁简分流：指科学调配和高效运用审判资源，依法快速审理简单案件、严格规范审理复杂案件，实现简案快审、繁案精审，有效提升司法效率。

“三非”机制：指办案人员定期报告非因正常办案需要、非正常时间地点会见案件关系人、非因

履行职责过问案件情况的工作机制。

诉源治理:党委和政府领导下的社会治理机制,旨在构筑多元化、立体式的纠纷化解体系,促进业已形成的纠纷当事人优先选择诉讼外的和解、人民调解、仲裁等其他非诉纠纷解决方式,从而低成本、高效率地化解纠纷,避免已出现的纠纷最终形成诉讼而增加当事人诉累。

“两个一站式”:即一站式多元解纷、一站式诉讼服务。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检察院
工 作 报 告

在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周　宇

（2020 年 4 月 29 日）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沙湾区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查，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19 年主要工作

2019 年，在区委和乐山市人民检察院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区人民政府大力支持、区政协民主监督及社会各界监督支持下，区人民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坚定“工旅融合发展示范区”战略定位，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成绩。

一、围绕全区中心工作，保障沙湾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依法惩治打击刑事犯罪。全年逮捕各类刑事犯罪 67 件 123 人，起诉 112 件 191 人，有罪判决率 100%，人数同比分别上升 81% 和 63%。起诉抢劫、盗窃等多发性侵财犯罪 28 件 46 人，对非法拘禁、故意伤害等暴力犯罪 5 件 7 人提起公诉。积极参与“扫黄打非·护苗 2019”专项行动，批捕毒品犯罪 19 件 33 人，起诉 21 件 37 人。

全力投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批捕 2 件 2 人，起诉 3 件 8 人，成功起诉张某萍等 11 人恶势力犯罪集团案。坚决贯彻落实涉黑涉恶犯罪案件主动请示报告、备案审查制度，向区委、市院汇报情况 8 次，撰写上报各类简报 9 篇，确保专项斗争始终在法治轨道上有序推进。

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受理危害民营企业权益的刑事案件 4 件 5 人，提起公诉 2 件 2 人，依法起诉公安部挂牌督办的田某某等 7 人盗窃原西南不锈钢公司电脑模块案，挽回直接经济损失 33 万元。为优化民营企业营商环境，主动邀请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等 5 家企业代表参加检察开放日活动，共话民营企业的法治需求，与区工商联联合制定《关于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做到“民企有需求，检察有回应”。

主动服务打好三大攻坚战。积极投入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受理骗取贷款、合同诈骗等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 10 件 32

人,挂牌督办涉众型经济犯罪,提前介入引导“6.03”特大传销案侦查,批捕犯罪嫌疑人20名。服务保障污染防治攻坚,受理破坏环境资源类犯罪7件11人,起诉4件8人,发出诉前检察建议33份。服务打好精准脱贫攻坚,精准帮扶牛石镇3村42户,筹措帮扶资金7万元用于脱贫攻坚。

依法推进反腐败斗争。受理区监察委员会移送职务犯罪案件3件3人,起诉2件2人,提起公诉的原乐山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董事长曾毅受贿案,一审判处被告人7年有期徒刑。

二、强化法律监督,着力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深化刑事诉讼监督。依法监督侦查机关应当立案而不立案、不应当立案而立案7件,追诉漏犯10人,漏罪6起,书面纠正侦查活动违法10件。依法退回补充侦查52件167人,不批准逮捕17人,不起诉15人。纠正监管活动违法13件,纠正监外执行和社区矫正违法6件,对无羁押必要的5人提出变更强制措施建议。配合区司法局开展社区矫正专项检查2次,维护社区矫正监管安全稳定。

重视民事行政监督。办理支持起诉案件3件,提出民事行政审判活动、执行活动监督意见6件。对一起涉嫌虚假诉讼的买卖合同纠纷案,向区法院提出再审检察建议。

三、紧扣公益诉讼新职能,守护沙湾绿色发展

打造公益诉讼沙湾样本。主动向区人大常委会汇报公益诉讼工作,提请区人大常委会通过《关于加强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工作的决定》,将公益诉讼纳入人大执法监督的范畴。与区监察委员会联合制定《行政公益诉讼线索信息双向移送及办案机制》,在加强行政公益诉讼工作协作配合上做出规定。

全面铺开公益诉讼工作。围绕国有财产保护、食品药品安全、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等领域,报送公益诉讼案件线索55件,立案55件,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4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33份,被建议机关回复率为100%,整改率为100%。主动融入“绿美沙湾”行动,联合区级相关部门持续开展“保障千家万户舌尖上的安全”检察专项监督行动、公益诉讼渔业资源损害增殖放流、公益诉讼补种复绿等活动,服务保障大渡河流域绿色发展。

全力守护生态环境安全。9月,五市州检察机关在沙湾联合签署《大渡河流域生态环境资源暨英雄烈士保护检察协作配合机制》,共同构建大渡河流域生态环境资源和红色旅游资源保护安全屏障,中央CCTV12进行了专题报道。全年来,推动林地植被补植78.5亩,收缴植被恢复费4万元,督促水务部门收缴水土保持补偿费70.1万元,增殖放流鱼苗2万余尾,相关专题调研被省市媒体刊登报道。7月,督促陈大溪采矿点植被恢复,圆满完成中央环保督查回头看任务。

四、加强社会治理创新,提升检察为民能力

依法服务群众。完善“12309”检察服务中心建设,提供检察便民服务90次,坚持

检察长接待日制度，办理群众信访事项150件，实现7日内程序性回复、三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两个100%，连续四年实现涉检问题零上访。深化“两法衔接”机制建设，建议行政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7件，信息共享平台录入建议移送案件比率100%。积极开展检察环节司法救助工作，对6名刑事被害人发放司法救助金2.43万元。

打响“沫若未检”品牌。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犯罪，批捕1人，起诉1人，法律援助7人，亲职教育5人。严格落实最高检“1号检察建议”，联合区级相关部门建立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基地和观护教育基地，深化检校共建机制，选派8名员额检察官担任全区22所学校法治副校长。组建“佑苗”禁毒宣传团队，开展公开庭审进校园、法治进校园等活动8场，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和犯罪预防机制建设。

尊重和保障律师执业权利。邀请律师轮流驻点检察机关，参与办理涉诉信访案件2件，推广网上异地阅卷和会见，接受律师网上预约申请13人次，核查、办理阻碍律师行使诉讼权利的控告申诉1件。

五、积极应对改革叠加，推动司法改革纵深发展

完成内设机构重构性改革。深入推进检察人员分类管理改革和业务部门职能整合，将原有9个内设机构精简为5个，机构精简率达44.4%，形成“3+2”的组织架构。11月底，全面完成内设机构改革落地。主动适应司法体制改革新要求，实行“捕诉一体”的专业化刑事办案机构，强化办案质量规范化、精细化审查。

积极推进刑事诉讼制度改革。持续升级“智慧检务”，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司法体制改革，依托刑事智能办案区远程提讯、智慧公诉出庭一体化等平台，强化辅助办案系统建设。院领导带头办结各类案件72件。运用全国检察机关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开展案件流程监控119件次，常规抽查、重点评查案件质量21件次。

全面推行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有效落实认罪认罚从宽检察主导责任，加强与侦查机关和审判机关的沟通协调，积极推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融入刑事诉讼全过程，办理刑事案件42件75人，实现了“让公平正义更好更快实现”的目的。

六、狠抓自身建设，推动检察履职能力现代化

坚持党建引领。把学习贯彻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作为一项长期政治任务，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将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建的重要内容，开展党组会前专题学习5次，定期分析研判4次。推行“党建+”模式，落实完成支部阵地规范化建设、打造党建主题长廊等工作。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落实“两个责任”，开展执行规定禁令等专项督察24次。10月，接受乐山市检察院党组第四巡察组对我院的政治巡察。

突出检察文化建设。选送干警参加各类培训36场600人次。3篇调研被乐山市检察机关“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征文比赛评为优秀调研文章。参加全区政法系统知识竞赛获一等奖，编选作品参加全

市视频展播。撰写调研文章 17 篇参与省、市课题研讨,被采用 8 篇,报送典型案例 8 件。

七、依法公正行使检察权,强化对权力运行的监督

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主动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积极向政协通报工作。联系走访省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 20 人次,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参加专项调研、观摩庭审、检察开放日等联络活动 6 次。

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全面应用案件信息公开网,公开法律文书 82 份,案件程序性信息公开 204 条。树立“互联网 + 检察”理念,发布各类检察信息 300 条。联合主流媒体对公益诉讼、刑事审判等工作进行微直播 4 次,新闻稿件被省级新闻媒体采用 25 篇。

各位代表:2019 年,区人民检察院受市区表彰 5 次,院第一党支部被省委政法委表彰为先进党支部,14 名干警受表彰 24 次。检察工作取得的成绩是区委和上级院正确领导,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全体人大代表有力监督,政府、政协和社会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区人民检察院表示衷心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也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检察工作离新时代人民群众的新要求还有差距;二是四大检察工作发展不均衡,服务沙湾经济发展的效果有待提高。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针对性地补短板、强弱项,切实加以解决。

2020 年工作思路

2020 年,区人民检察院将继续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区委八届十二次全会的部署,紧扣“文旅发展年”经济工作主题,为推动沙湾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一是以检察自觉服务保障沙湾社会大局稳定。坚持把守初心、担使命与四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融合起来,把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体现在各项检察职能行使中。把维护群众健康安全放在第一位,坚决依法惩治妨害疫情防控犯罪。始终绷紧稳定这根弦,把维护政治安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抓实,继续推动三大攻坚战、乡村振兴战略、优化营商环境、民营经济发展等中心工作。

二是深耕检察监督主责主业。推动最高检“一号检察建议”(指 2018 年 10 月 19 日,最高检向教育部发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建议书》)落实,加大沫若文化元素与“沫若未检”品牌的深度融合。以求极致的精神持续做优做强刑事检察工作,履行好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主导责任,推动刑事检察工作转型升级。以“精准化”为导向,提升民事监督效率和质量。继续加强和改进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努力实现“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

三是深入推进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紧紧围绕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的目标任务,推进司法责任制改革、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等多重改革,以亮点工作促进改革深化,确保上下左右精细配套、改革进程前后衔接。持续在完善捕诉一体机制、落实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把检察建议做成刚性做到刚性等方面重点发力、狠抓

落实。

四是加强检察队伍建设。紧密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制度化，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提升干警政治素质、业务素质和职业道德素质。优化年龄和专业结构，进一步完善检察官遴选、统一调配、晋升机制，提升检察人员的职业尊荣感，把四个“铁一般”要求落到实处。

各位代表：2020 年，区人民检察院将继续在区委和上级院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本次会议精神，为服务保障沙湾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以上数据统计期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1. 主要办案概况

2. 相关用语说明

附件 1

主要办案概况

表一 批捕数据

年　度	批捕件数	同　比	批捕人数	同比
2019 年	67	34% ↑	123	81% ↑
2018 年	50		68	

表二 起诉数据

年　度	起诉件数	同　比	起诉人数	同比
2019 年	112	27.3% ↑	191	63% ↑
2018 年	88		117	

表三 起诉前五位罪名及所占比例

序号	罪名	人数	比例
1	盗窃	30	12.7%
2	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	30	12.7%
3	危险驾驶	10	5%
4	交通肇事	10	5%
5	诈骗	25	13.1%

附件2

相关用语说明

1.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指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国家长治久安，进一步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党中央、国务院决定，在全国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2. **“12309”检察服务中心**：“12309”原来是检察机关统一设立的职务犯罪举报电话。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后，检察机关挂牌成立“12309”检察服务中心，打造“实体12309、网上12309、掌上12309、热线12309”四位一体服务平台。能线上线下集合检察服务、检务公开、接受监督等服务群众的功能，涵盖代表联络、人民监督员监督、控告、申诉、国家赔偿、法律咨询、案件信息公开、辩护与代理、网上预约等多个事项，为人民群众提供一站式服务。

3. **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指为避免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遭受损失，检察机关依照法定的程序，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追究相关责任主体的法律责任的一种诉讼活动，分为民事公益诉讼和行政公益诉讼。2017年7月1日，修改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正式实施，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工作依法全面展开。按照修改后民事诉讼法和行政诉讼法规定，检察机关提起民事公益诉讼的案件范围是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两大领域；提起行政公益诉讼的案件范围是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等四大领域。

4. **“捕诉一体”的专业化刑事办案机构**：最高检按照中央确定的“一类事项原则上由一个部门统筹，一件事情原则上由一个部门负责”的精神，按照案件类型组建四个刑事办案机构，实行“捕诉一体”办案机制，由同一刑事办案机构专门负责办理一类或几类刑事案件，由同一检察官办案组或检察官全过程负责同一刑事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工作，并负责办理最高检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5. **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是对自愿如实认罪、真诚悔罪认罚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依法从宽处理的法律制度。修改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明确了对刑事案件认罪认罚可以依法从宽处理的原则。适用于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可能判处三年有期徒刑以下刑罚、被告人认罪认罚、民事赔偿问题已经解决的案件。

6. **“智慧检务”建设**：智慧检务工程是检察机关为适应现代信息技术、提升办案质量、提高办案效率的一项重要保障，智慧检务是一项全局性、战略性、基础性工程，深入实施科技强检战略、全力推进电子检务工程、建立智慧检务体系，为检察业务工作提供多层次、全方位的科技供给，以科技化、信息化引领检察工作现代化。

自 然

【历史沿革】 唐玄宗天宝元年(公元742年),在今福禄镇铜街子设置铜山镇兵,在今乐山监狱(原中川纸厂)外设置杨林镇兵,号"柘林镇兵"。唐僖宗乾符二年(公元875年),将镇移至姚河坝,改为楠林镇,亦称南陵镇。至1949年前,沙湾先后为犍为郡龙游县、嘉州龙游县、嘉州嘉祥县、嘉定府龙游县、嘉定府路龙游县、嘉定州峨眉县、四川省嘉定州、建昌道嘉定府乐山县、上川南道嘉定府乐山县辖。1912年至1949年12月,沙湾先后为四川省嘉定府、四川省建昌上川南道乐山县、四川省建昌道乐山县、四川省乐山县、四川省第五行政督察区乐山县辖。1950年至1952年8月,沙湾为川南行署乐山专区乐山县辖。1952年9月至1968年1月,沙湾为四川省乐山专区乐山县辖。1968年1月至1978年5月,沙湾为四川省乐山地区乐山县辖。1978年5月至1985年2月,沙湾为四川省乐山地区乐山市(县级)辖。1985年2月撤乐山地区建乐山市(地级),原乐山市(县级)划分为乐山市市中区、五通桥区、沙湾区3个县级区。

【行政区划与人口】 1985年,原乐山市(县级)沙湾区的沙湾、范店、龚嘴、轸溪、葫芦、四峨、罗亦乡和沙湾镇,安谷区的太平、碧山、观榜、踏水乡和太平镇,福禄区的红阳、福楠、谭坝、福禄、铜茨、牛石乡和福禄镇,苏稽区的嘉农、新农,共22个乡镇划归县级乐山市沙湾区管辖。1992年9月经省政府批准撤销沙湾、轸溪、四峨、嘉农、新农、葫芦、罗亦、红阳、福楠、观榜10个乡。沙湾乡与沙湾街道办事处合并组建沙湾镇,轸溪、四峨、葫芦乡合并组建葫芦镇,嘉农乡与新农乡合并组建嘉农镇,撤销原红阳乡、福楠乡,并入福禄镇,原福禄镇所辖狮公嘴村划归铜茨乡管辖,观榜乡并入碧山乡,罗亦乡的罗亦村、付塘村划入太平镇,沫江村、廖湾村划归谭坝乡。至此,沙湾区调整为沙湾镇、嘉农镇、太平镇、福禄镇、牛石镇、龚嘴镇、葫芦镇、碧山乡、谭坝乡、轸溪乡、铜茨乡、范店乡共7镇5乡。1995年7月24日,经四川省政府批准,沙湾区新建轸溪乡,辖原葫芦镇所属轸溪乡的行政区区域。2000年3月29日,经四川省政府批准,撤销踏水乡,建立踏水镇。2004年4月,成立沫江办事处,2004年年底,全区共8镇5乡1办事处。2019年12月进行行政区划调整,全区现8镇1街道办事处(铜河街道办事处),至今未变。

2020年,全区出生人口1356人,人口出生率7.95‰;死亡人口2153人,人口死亡率12.62‰;人口自然增长率-4.67‰。

年末全区户籍人口 170636 人，比上年下降 1.2%，其中：迁出人口 1584 人，迁入人口 377 人；在户籍总人口中，乡村人口 108124 人，占 63.4%，城镇人口 62512 人，占 36.6%；男性 88153 人，女性 82483 人，男女性别比为 106.9。

【地理位置】 乐山市沙湾区地处大凉山与四川盆地的过渡地带，位于乐山市西南部的大渡河下游。界于东经 103°25′13″至 103°44′10″，北纬 29°11′18″至 29°31′30″，东邻乐山市五通桥区和犍为县，南界沐川县和峨边县，西靠峨眉山市，北连乐山市市中区，辖区面积 610.89 平方公里。区人民政府驻地铜河街道办事处（德胜大道 95 号），距乐山市政府驻地 38 公里。

【地质地貌】 沙湾区属盆周山区，地势西高东低，依次为山、丘、坝三种地貌，沙湾境内地形以山地为主，中低山占区域面积的 68.32%，坝丘占 31.68%。大渡河以西为中山区，三峨山主峰——美女峰是全区地势最高点，海拔 2027 米；大渡河以东，沫溪河以南至铜街子一带为低山区，最低处为踏水镇踏水大桥处沫溪河谷，海拔 367 米。可概括为“九分山丘一分坝，一条大河绕城过，东低西高倾斜状，亚热气候旱涝多”。

【矿产资源】 沙湾区辖内矿产资源种类多，主要以非金属矿产为主，金属矿产较少。至今，全区已发现的矿种有 21 种（非金属矿产 15 种，金属矿产和内生矿产 6 种），矿产地 50 余处。主要矿产包括煤炭、水泥用灰岩、耐火粘土（陶瓷用硬质粘土矿）、陶瓷用砂岩、伊利石粘土（俗称白泥矿）、石膏、砖瓦用页岩、熔剂白云岩、水泥配料用砂岩、水泥配料用粘土岩、建筑用玄武岩、长石、砖瓦用粘土、铁矿、铜矿、铝土矿、磷矿等。矿床规模小型小矿多，大中型少。目前开发的矿山，只有 3 家中型规模水泥用灰岩矿山，其余均为小型。煤炭、水泥用灰岩、耐火粘土、伊利石粘土、陶瓷用砂岩、砖瓦用页岩、石膏、建筑用玄武岩、长石等矿种已不同程度地开发利用。

【动物资源】 有动物 400 多种，野生动物常见的有 300 多种，其中鱼类有 7 目 14 科 80 多种；哺乳类 50 多种，鸟类有 200 多种；两栖类 30 多种。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有大熊猫，二级保护野生动物有大鲵、兀鹫、红腹锦鸡、岩羊、中胸竹鸡、绿尾虹雉；国家二级保护鱼类——胭脂鱼和 31 种长江上游特有鱼类；四川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有乌梢蛇、黑颈水鸭、仙姑弹琴蛙、黑啄木鸟等。

【水资源】 境内河流主要有大渡河和沫溪河，水力资源颇丰。大渡河为境内主要河流，流经境内 8 个镇、1 个街道办事处，流程 118 公里（含与峨边、沐川县界河段），流域面积 369.35 平方公里，多年平均径流量为 460 亿立方米。据沙湾水文站监测数据统计，2020 年大渡河最大流量每秒 7500 立方米，年平均流量每秒 1600 立方米。大渡河在沙湾区接纳的主要支流有：范店沟、刘沟、铜厂沟、牛石溪、大溪沟、龙洞沟、轸溪沟、插旗沟、余溪河等，均为小型山地溪河。沫溪河发源于沙湾区太平镇、福禄镇和踏水镇交汇的峰顶山北坡，流至五通桥区西坝镇入岷江。流域面积为 313 平方公里，流域长度 44 公里，流域人口 3 万余人，平均流量每秒 6.95 立方米（未计大沫电站引出大渡河

水量)。

【森林资源】 自然植被受地理环境影响,可分为3个植被带谱:海拔1800米以上为灌木草丛、暖性竹林;海拔1000米至1800米为湿性竹林、亚热带常绿针叶林、亚热带落叶阔叶林、亚热带常绿阔叶林;海拔1000米以下为暖湿带落叶阔叶与常绿阔叶混交林。有植物3000多种。全区林业用地总面积53万亩,活立木蓄积280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65.97%;区境内植物有苔藓、草本植物、蕨类植物、禾本科植物、悬钩子、香叶树、柃木、乌泡、巨桉、柳杉、杉木、马尾松、湿地松、光皮华、桤木、麻栎、香樟、慈竹、水竹、苦竹、麻竹等,区内分布有国家一级保护树种银杏、二级保护树种楠木和桫椤。

【气候特点】 2020年,年平均气温17.4℃。最热在7月,平均月气温26.2℃;最冷为1月,平均月气温7.2℃。年平均日照数983.8小时,历史气象资料记载日极端最高气温39.6℃,日极端最低气温-4.3℃。

自然灾害有干旱、洪涝、暴雨、泥石流、低温、秋绵雨、大风、冰雹等。由于海拔高度的变化和迎风坡以及背风坡的影响,区内坝丘区和山区降雨差异在100毫米以上。坝丘区年平均降雨量1231.5毫米,北少南多,东少西多,二峨山、三峨山等中山顶部降雨量1300毫米以上。四季降雨量分配不均是该区季风气候的显著表现,夏季(6—8月)降雨量715.0毫米,占全年的58%,冬季(12月—次年2月)降雨量50.9毫米,占全年的4%,春季降雨量229.6毫米,秋季降雨量236.0毫米。7月、8月降雨最集中,平均雨量分别为266.6毫米、294.4毫米,最少为1月和12月,分别是15.0毫米、11.8毫米。随着海拔高度升高,冬季雨量比例稍有增大,对于山地区域,降雨强度随高度上升而增。全年平均降雨量为1231.5毫米,降雨日数平均为162天左右,最多年份200天,最少年份133天。平坝、丘陵区域无霜期长,霜雪稀。平均无霜期330天,降雪通常随降随化,年平均积雪时间仅2天,连续积雪时间不超过一天,一般是夜间积雪,次日上午消融。

日照受地形和降水、云雾影响,分布较悬殊。光照资源的季节分配合理,夏季是黄金时期,每年7月、8月是高光照时期,其次是4月。由于有较好的光热条件,没有严寒冰冻,作物四季都能生长,光照资源的有效性好,利用率高。

沙湾2020年气温、降水数据

沙湾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全年
气温(℃)	9.4	11.8	16.6	18.1	25.1	26.5	26.8	26.7	22.7	17.2	15.1	7.6	18.5
降水(mm)	26.5	19.8	60.7	38.4	92.1	133.5	202.6	614.8	179.3	83.1	28.4	48.1	1527.3

【生物品种】 柔毛淫羊藿:柔毛淫羊藿是小檗科淫羊藿属植物。多年生草木,根状茎粗短,一回三出复叶基生或茎生;小叶片革质,卵形、狭卵形或披针形,侧生小叶基部裂片极不等大,急尖或圆形,圆锥花序具花,外萼片阔卵形,带紫色,内萼片披

针形或狭披针形，白色，花瓣远较内萼片短，囊状，淡黄色；蒴果长圆形，花期 4—5 月，果期 5—7 月。分布于中国陕西、甘肃、湖北、四川、河南、贵州和安徽。生长于海拔 300～2000 米的林下、灌丛中、山坡地边或山沟阴湿处。药用价值很高，以茎叶入药，性味辛甘、温，有补肾壮阳、祛风除湿的功效。茎叶含有雄性激素、淫羊藿甙和挥发油，还可以抑制血管运动中枢，扩张周围血管，使血压下降，并能镇咳、祛痰、平喘，对脊髓灰质炎病毒、白色葡萄球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等也有显著的抑制作用。在临床上主要用于治疗生殖、阳痿不举、骨关节、呼吸系统疾病、高血压、小便失禁、慢性腰腿痛、四肢拘挛、麻木、小儿麻痹痛、慢性腰肌痨损，是制药的重要原材料，也可以直接泡茶、泡酒喝。据专家调查，沙湾区太平镇柔毛淫羊藿产业基地现作为全国规模最大柔毛淫羊藿产业基地，截止 2020 年底，种植柔毛淫羊藿达 2000 亩左右。2019 年 8 月，在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用植物研究所博导郭宝林带领下，引进博士 4 人，硕士 1 人，在挹峨村率先建立全国首个“柔毛淫羊藿工作站”，开展淫羊藿品种改良试验。试种的柔毛淫羊藿贵同 1 号，现场测试亩产达到 647.5 公斤，在国内淫羊藿行业处于领先地位。由于贵同 1 号柔毛淫羊藿对土壤、气候的要求很高，在国内种植面积极少，而挹峨村正好具有贵同 1 号柔毛淫羊藿所需的特殊生长条件。贵同 1 号柔毛淫羊藿与其他淫羊藿品种相比较，具有产量高、周期短、见效快、效益高等明显优势，（贵同 1 号柔毛淫羊藿种植一年就可以采收，其他品种淫羊藿种植周期为三年）。

佛手柑：果实在成熟时各心皮分离，形成细长弯曲的果瓣，状如手指，故名佛手。常绿灌木或小乔木，高达丈余，茎叶基有长约 6 厘米的硬锐刺，新枝三棱形。单叶互生，长椭圆形，有透明油点。花多在叶腋间生出，常数朵成束，其中雄花较多，部分为两性花，花冠五瓣，白色微带紫晕，春分至清明第一次开花，常多雄花，结的果较小，另一次在立夏前后，9—10 月成熟，果大供药用，皮鲜黄色，皱而有光泽，顶端分歧，常张开如手指状，故名佛手，肉白，无种子。主要生长习性是，为热带、亚热带植物，喜温暖湿润、阳光充足的环境，不耐严寒、怕冰霜及干旱，耐阴，耐瘠，耐涝。以雨量充足，冬季无冰冻的地区栽培为宜。最适生长温度 22～24℃，越冬温度 5℃以上，年降水量以 1000～1200 毫米最适宜，年日照时数 1200～1800 小时为宜。适合在土层深厚、疏松肥沃、富含腐殖质、排水良好的酸性壤土、沙壤土或粘壤土中生长；通常用作中药，根、茎、叶、花、果均可入药，性辛，味苦，含有碳水化合物、粗纤维、胡萝卜甙、柠檬苦素。佛手柑入肝、脾经，可以疏肝理气，能够缓解肝气不疏引起的心烦易怒、失眠多梦、胸闷等症状；佛手柑还可以缓解食欲不振、消化不良、胃炎等病症，有暖胃、补肝、行气、和中等功效；还能治疗痰湿咳嗽、哮喘、支气管炎等，有化痰止咳的作用；佛手柑，行气燥湿，可以治妇女带下病。另外还有折叠观赏价值。作为盆景花卉，花洁白、香气扑鼻，并且一簇一簇开放，十分惹人喜爱；成熟的佛手柑，形状犹如伸指形、

握拳形、拳指形、手中套手形,颜色金黄,能时时溢出芳香,消除异味,净化室内空气,抑制细菌。挂果时间长,有3~4个月之久,甚至更长,可供长期观赏佛手花朵。作为全国最大川佛手产业基地——沙湾区太平镇,截止2020年底,全区种植佛手柑达1.6万亩,沙湾区谭坝佛手柑园区于2019年创建成乐山市市级现代农业园区,引入"双一流"大学博士7名,率先四川省建成首个"村博士工作站",开展川佛手柑提质生产、加工、产品研发等进行技术示范与科研试验。

【旅游景点】 郭沫若故居景区。位于乐山市沙湾区文豪路中段,包括郭沫若故居、郭沫若纪念馆、沫若文化苑三部分,即:

郭沫若故居,是郭沫若诞生和少年时代学习和生活的地方,是一座四进三井穿斗木结构小青瓦平房。故居始建于清嘉庆年间,占地面积2160平方米,建筑面积1108平方米,有大小房间36间。集居室、商铺、家塾、园林于一体,至今保留古朴风貌。后花园中,有郭沫若四岁半时接受启蒙教育的"绥山山馆"家塾。1980年修复并对外开放,同年7月,郭沫若故居经四川省人民政府批准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994年和1995年,郭沫若故居先后被列为四川省青少年革命传统教育基地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2004年郭沫若故居成功创建为国家AA级旅游景区。2006年5月被国务院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13年7月郭沫若故居成功创建为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2014年被评为全省国防教育基地、全省党史教育基地、全省廉政文化景区示范点。

郭沫若纪念馆,于2012年10月建成。工程建设布展总投资3863万元,占地面积6056平方米,建筑面积3698平方米,陈列布展面积2200平方米。郭沫若纪念馆以抽象传意表达传统川西民间的建筑意象氛围为设计理念,以场景雕塑、多媒体、动漫等展陈方式,全方位、多角度地展示郭沫若在文学艺术、历史考古、思想文化、科学教育、社会活动等领域的卓越成就及其波澜壮阔的传奇人生。

沫若文化苑,于2012年10月建成,工程总投资1980万元,占地面积14980平方米,建筑面积1732平方米,是沫若文化主题公园,乐山郭沫若故居和郭沫若纪念馆内涵和外延的补充。

沫若戏剧小镇位于"川滇国家旅游风景道"四川首段,毗邻"大渡河国家湿地公园",东临大渡河安谷电站库区,西面环绕生态河,与老城区相接,背靠乐沙城际生态大道,是以活化"沫若戏剧文化"为切入点,以"戏剧文化+亲子研学"为主题,以沫若剧院、戏剧脸谱寻宝、戏剧主题街区、铜河家风家训楼等元素为依托,以沫若戏剧文化为可观、可触、可品,是集生态休闲、亲子研学、戏剧交流、商业娱乐为一体的综合性文旅基地,是一座以"沫若文化"为核心的"戏剧文化+亲子研学"主题小镇。坚持"政府搭台、企业运营、大师引领、校地合作、戏剧联盟"发展思路,已引进川剧大师陈智林、话剧名师董凡等。邀请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武汉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北京交通大学、中央戏剧学院、四川人民艺术剧院、乐山师范学院、四川艺术职业

学院和英国皇家音乐学院、芬兰书米国际等在小镇建立实训基地。小镇占地200亩，总投资1.25亿元，按照4A级景区标准要求建造，小镇总规划面积约12万平方米，建设用地面积6.5平方米，湿地提升面积5.5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19940平方米（其中：地下配套商业建筑面积3069平方米，配套建筑及附属设施7871平方米，独立配套商业9000平方米），主要包括沫若文化广场、沫若文化剧场、商业及配套设施、应急避难场所，以及配套绿化、生态河湿地提升等项目建设和给排水设施、供电设施、亮化设施等相关附属工程建设，兴建沫若戏剧、世界戏剧、中国戏剧、川剧等戏剧主题馆以及绥山山馆、梨园居、新华文轩、大师主题工作室。沫若戏剧小镇第一期工程于2020年9月10日竣工、9月19日开馆，正式接待参观游客，首演音乐剧《少年郭沫若》，于9月24—28日成为2020年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第六届中国（四川）国际旅游投资大会、第七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场分会场，得到前来参会的四川省副省长罗强、市委书记彭琳、市长张彤等省、市领导及群众的高度评价，成为乐山市新旅游十大景点之一。

沫若戏剧小镇，建有沫若剧院1座、商业楼12栋，以及川剧馆、郭沫若戏剧馆、国际馆、“GOGO－PANDA·水墨沙湾”、中国戏剧馆、半两钱庄、沫若书院、绥山山馆和儿童戏剧体验馆等12个主题展馆。其中：沫若剧院，建筑总面积约9800平方米、座位数约500个，以大渡河边静躺的红色“星辰石”为设计灵感，红色的外观象征郭沫若先生的红色精神和革命热情，因而外部装饰以大渡河石4382块为原型，旨在体现郭沫若先生的坚毅品格与细腻情感，常态化演出《少年郭沫若》音乐剧等优秀戏剧作品；郭沫若戏剧馆，通过数字化运用、场景再现沉浸式体验方式，以郭沫若戏剧创作轨迹，集中展示郭沫若在各个时期创作的11部历史剧，全面展现郭沫若戏剧文化的精髓；国际馆，展现戏剧之多样，把书本里的经典场景变成了实景，实现“戏剧书本化，书本戏剧化”；中国戏剧馆，主要呈现曲艺之经典，用传统方法和现代视觉艺术科技手段，让人深度认知中国戏剧历史之变迁；川剧馆，主要由展示区和川剧体验两个区域组成，展示区以川剧发展历史、川剧行当角色、川剧音乐、川剧舞美、实物等组成；体验馆，以现场观戏、角色扮演、经典戏装拍摄、品茗听曲等互动体验为主；研学旅中心，规划戏剧文化、铜河文化、农耕文化、蚕桑文化、考古、甲骨文、体育、动植物研学旅等12条不同类型路线，融团队接待、互动体验、戏剧研学等功能于一体；铜河家风家训楼，以家国情怀、家乡情思、家庭情感为主题的雕塑，包括郭沫若家风家训为主的铜河十大姓氏家风家训文化，百姓“问祖寻根”文化主题艺术墙，展示“铜河十景”，展示文化楹联等。

自9月19日，沫若戏剧小镇正式开馆迎客以来，全区上下齐心协力、通力合作，按照“一月一主题、一周一活动、一馆一科普、一馆一体验、一馆一文创、一馆一演出”的运营思路，取得了良好的运营效果。期间，演出各类戏剧171场次，举办各类活动

30 场次,接待市内外游客 33 万人次,成为乐山新的“网红打卡地”和文旅地标。

“山水世界”生态农业文化产业园。位于沙湾区沙湾镇王田村,距乐山中心城区 25 公里,距成都仅需一个半小时车程,属“美女峰”北坡,是“峨沙康养休闲走廊”沿线的重要组成部分,占地 83.48 公顷,总投资 3.3 亿元,打造以体验性为核心的新旅游模式,以森林康养、山地运动、研学旅游三大板块为主要建设内容,并配套以高山观光农业。

现景区部分项目已对外营业,拥有中国最长的七彩极限滑草道、全省首家引进新西兰滑板车等体验项目,高山星空露营地、沙湾区第一个高端民宿——“拾山”特色民宿以及香樟坪民宿别具特色,同时还有云中漫步、人猿泰山、真人丛林 CS 等体验项目,现已成为乐山境内知名的网红打卡地。

范店“一线天”。距沙湾城西 25 公里,离范店老街 2 公里,经范店老街朔谷上行,即达“一线天”。所谓“一线天”,山之断裂者也。山断裂成一缝,水泄之,遂成峡。人在峡中,翘首以望,天只一线耳,故称“一线天”。嘉州之“一线天”,惟峨眉山、范店两处。峨眉山“一线天”在洪椿坪下,清音阁后,今已成旅游热点,世人皆知。惟范店“一线天”秘藏僻壤,鲜有人知。范店有场、有街,其始在清之乾隆,湖广、福建移民所建。场在三峨二峨两山之下,为嘉定经沙湾通峨边、凉山之独径,昔有鸟道,荒草没膝。范店一线天两山裂谷,长 2 公里,如刀削斧劈,深达 200 余米,极为险峻,谷中一小溪流过,溪水清澈见底,人行谷中,如脱尘缘,仰首望蓝天,只见一线。

【文物古迹】 郭朝沛(郭沫若之父)墓。据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不可移动登记,该墓位于四川省乐山市沙湾区葫芦镇四峨山村 8 组(原太平村 6 组),距四峨村小学 1500 米。北纬 29°17′17.9″,东经 103°36′06.0″,海拔 706.6 米,建于 1939 年,占地面积 206 平方米,所有权属于国家,使用单位为太平村,隶属于葫芦镇人民政府,市、县级保护文物,该墓坐西向东,占地面积 162 平方米。冢长 6 米,宽 2.5 米,高 2 米,墓基高 0.8 米,均用长 2 米,宽 0.25 米的条石砌成。墓碑为长方形高 1.8 米,宽 0.89 米,厚 0.08 米。祭台为扇形,长 13.15 米,宽 11.25 米。该墓葬为沙湾区研究民国时期墓葬形制提供了实物依据。

杜氏宅。据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不可移动登记,该宅俗称杜家房,位于四川省乐山市沙湾区踏水镇柏林村 2 组(原碧山乡马鞍村 4 组),北纬 29°26′09.0″,东经 103°37′27.1″,海拔 402 米,建于清同治,属古建筑宅第民居,区级保护文物,该宅建筑坐东向西,占地面积 1410 平方米,建筑面积 976.5 平方米,3 合院带偏院布局,穿斗结构,单檐悬山式屋顶建筑。正房面阔 6 柱 5 间 22.25 米,进深 10.69 米,通高 7 米,两侧厢房对称,面阔 7 柱 6 间 24.59 米,进深五柱 6.35 米,通高 6.5 米。左厢房后有一偏四合院布局,配房面阔 4 柱 3 间 10.24 米,进深 12.65 米,通高 6.5 米。是研究沙湾区清代民居建筑的真实史料。

硝洞采硝遗址。据第三次全国文物普

查不可移动登记，该址位于四川省乐山市沙湾区牛石镇安池村（原铜茨乡营业村3组），北纬29°12′17.1″，东经103°35′54.3″，海拔633.1米，属古矿冶遗址，为明代遗留，面积6800平方米，属牛石镇人民政府所有，安池村使用，为市、区文物保护单位。该遗址位于大湾河第二台地，坐西向东，是一天然溶洞。为采、炼硝遗址。坑道分布于主洞两侧，多达20多个。署名有同乐洞、殆乐洞、通天洞、燕乐洞等，各洞宽、高、深不等，其中殆乐洞为不规则长方形，宽2米，高1.8米，坑道呈下坡状，纵深约千米。部分洞顶壁有奇形文字、鸟、兽和蛄蝼等图案。距洞口约500米处有长方形水池5个，其中1号池长4.5米，宽3.5米，深0.35米。灶3个，其中1号灶为土灶（土坎上挖的），直径0.8米，高1.2米，可见木材灰烬，废渣堆积面积约500平方米，高达3～5米。为研究沙湾区明、清两代矿业生产提供了宝贵实物史料。

大事记

一　月

1日　四川省省长尹力调研郭沫若故居。

△ 四川罡宸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举行成立挂牌仪式。

△ 区司法局、区人社局、区总工会联合开展“法援惠民生,助力农民工”活动日专项活动。当天发放《农民工法律援助服务指南》《以案释法》等宣传手册1000余份,体检合同500余份,接受法律咨询20余人次,现场指出法律风险点8个。

4—5日　区委组织部、区总工会联合在成都市、北京市举行沙湾籍农民工代表座谈会,来自不同领域、不同行业的优秀农民工代表20余名参加座谈。

7—9日　区领导黄大敏率队考察陕西省延安市家风家训楼。

7日　沙湾区召开区委八届十二次全体(扩大)会议暨经济工作会议,传达学习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及市委七届九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总结2019年工作,部署2020年工作,开展沙湾区2019年度干部选拔任用“一报告两评议”工作测评。区领导袁仕伦代表区委常委会作工作报告,区领导孙慧娟部署2020年经济工作。

8日　省农业农村厅特色产业发展处二级调研员王波到太平镇绿化村调研特色产业发展。

9—10日　区领导陈红军率队考察浙江省绍兴市小百花越剧团打造历史文化剧《屈原》、柯岩风景区(鲁镇)、安昌古镇。

△ 全国产业工人学习社区线上平台“四级联动”示范点签约仪式在中国国际展览中心举行。区领导马跃代表沙湾区总工会与全国产业工人学习社区签订首批示范点协议。全国总工会党组成员、经费审查委员会主任李晓钟,全国总工会兼职副主席、大国工匠高凤林出席活动。

△ 区领导费国成调研指导福禄镇工作。

10日　沙湾区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总结大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总结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主题教育总结大会部署要求,总结沙湾区主题教育取得的主要成效、工作经验和存在的不足,安排部署主题教育“后半篇”文章。市委第四巡回指导组组长、五通桥区政协主席宿建军到会指导并讲话,袁仕

伦讲话。区领导袁仕伦、费国成、陈为波、贾东、易海波等参会。

12日　区委依法治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区扫黑办、区公安分局、区法院等17个司法部门在太平镇开展“2020年沙湾区弘扬宪法精神，净化社会风气，推进基层社会治理法治化集中法治宣传活动”，当天发放各类宣传资料1万余份，接受法律咨询30余人次。

13日　区领导汪奎率队到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对接鑫鑫渣场废渣清运事宜。

△ 区领导彭健康调研牛石镇班子运行情况。

14日　区领导陈为波慰问福禄镇平原村困难党员石建春。

△ 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市委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指挥部副指挥长廖磊率队在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陈为波、王维东、汪奎等陪同下到沙湾经开区发利不锈钢、德胜钒钛、德胜水泥详细了解各企业市场销售等情况。廖磊要求，企业一定要坚定信心、共克困难，围绕长远发展目标，不断解放思想、扩大产能、拓展市场，将企业进一步做大做强做优。

16—17日　区领导袁仕伦、陈红军、王维东、钟少兵、宋志彬、汪奎到罡宸不锈钢公司调研。

16日　区领导李赤梅到葫芦镇慰问贫困户。

17日　市政协主席易凡慰问沙湾区困难党员。

△ 沙湾区2020年“春风行动”暨农民工就业专场招聘会在沫若广场举办，发放《劳动合同法》等宣传资料180余份。

△ 区领导马健慰问福禄镇优秀农民工，了解其返乡发展情况。

△ 区领导袁仕伦检查福禄镇大顺煤矿安全、渡口安全，慰问优秀农民工王斌、王乐萍。

△ 区领导陈红军、王维东、汪奎等参加沙湾经济开发区迎春座谈会。陈红军指出，罡宸公司要加快投产进程，产业链上下游各企业也要坚定信心、抱团发展，增强市场竞争力，促进沙湾经济再上台阶。

△ 沙湾区农民工运动队参加乐山市2020新春农民工体育联谊赛，获团体项目一等奖1个，个人项目三等奖3个。

18日　区领导敬波到德胜集团钒钛车间，与省人大代表胡敏开展“一对一”法治座谈。

20日　沙湾区召开2019年度党管武装工作述职会暨武装工作会，总结2019年武装工作，安排部署2020年。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陈红军、陈为波等参会。

△ 沙湾区接到市“心连心”服务热线交办反映1名疫区返沙人员存在感染风险后，率先全市启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应急预案。

21日　沙湾区召开2019年各镇党委书记和区直机关工委书记落实主体责任述职评议会。市委组织部组织一科科长李想到会指导。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费国成、黄大敏等区四大班子领导参会，袁仕伦主持会议并讲话。

△ 沙湾区“春暖沙湾 · 阔步奔康”2020年沙湾区迎春团拜会暨“感动沙湾人

和事”颁奖典礼在沫若广场举行。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费国成、黄大敏等区四大班子领导参会。

23 日　沙湾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印发《告市民书》。

△ 区领导袁仕伦督导检查沙湾交警大队丰都庙执勤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看望慰问执勤民警、辅警。袁仕伦强调,公安交警要紧紧围绕“防止疫情扩散、畅通绿色通道、做好安全检查”目标,力争沙湾区不出现民(辅)警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例,畅通全区救助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通道,强化对武汉籍及其他高危地区来沙湾人员检查力度,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应急处突工作准备,为预防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创造一个平安、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

25 日　沙湾区宗教场所认真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举措,从即日起暂停开放。

28 日　区领导易海波、田旺清、徐文斌带领联系镇区级部门相关负责人到轸溪镇督导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29 日　沙湾区成立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和应急指挥部,负责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30 日　区领导袁仕伦督查福禄镇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 四川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工作小组市场监管组调研太平镇红捌稻蛙养殖家庭疫情情况。

二　月

1 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市委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指挥长张彤在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陈为波、魏阳东、杨国忠等陪同下督导沙湾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2 日　区领导易海波、田旺清督导轸溪镇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3 日　沙湾区召开全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贯彻中央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通报全区疫情防控情况,研究部署下一步疫情防控重点工作。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参会。

4 日　沙湾成立合法性审查、重大行政处罚案件指导、重大行政复议案件指导、重大纠纷调处指导、法律服务应急 5 类法治专业指导小组,服务全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 沙湾区召开企业复工复产和返乡人员就业工作会,听取相关部门单位负责人情况汇报,安排部署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企业复工复产和返乡人员就业工作。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参会。

5 日　区领导贾东督查葫芦镇祝村疫情防控工作,调研农民工回引培养工作。贾东指出,一是要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产业发展,扎实做好两者衔接,两手抓、两手硬。二是要提前思考、超前谋划,做好村级产业特别是集体经济产业发展规划,坚持党建引领,加强村企联建,加大农民工回引培养工作力度,推动全镇经济高质量发展。

6日　副市长、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胡国民督导检查沙湾交警大队疫情防控工作。胡国民强调:疫情就是警情,防控就是责任。要严防严控,坚持逢车必查、逢人必测,不漏查一车一人,扎实做好疫情防控安全管理工作。

△ 区领导袁仕伦到区财政局座谈调研,袁仕伦要求,一是坚定信心、共克时艰。二是解读政策、学用结合。三是转变作风、加强服务。

8日　区领导李赤梅到轸溪镇督导刘沟火车站、轸溪火车站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10日　沙湾区召开沙湾区村级建制调整工作座谈会,区领导袁仕伦主持会议并讲话。

12日　沙湾区召开企业复工复产工作会,听取区级相关部门负责人汇报企业复工复产工作存在的困难与问题,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参会。

14日　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市委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指挥部副指挥长廖磊在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陈为波、王维东、汪奎等陪同下调研沙湾区企业复工复产工作。

△ 市扶贫开发局副局长杨鹄在区领导王旭东陪同下调研疫情期间产业发展和资产收益扶贫工作。

15日　区领导贾东率队到踏水镇、太平镇、牛石镇、葫芦镇、轸溪镇、沙湾镇、嘉农镇调研2020年村集体经济扶持村项目发展情况,拟调整部分集体经济扶持村。

16—17日　区领导袁仕伦、陈红军、王维东、钟少兵、宋志彬、汪奎率队到四川罡宸不锈钢公司调研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

17日　区领导费国成、汪奎检查瑞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鑫和美钢管有限公司新冠疫情防控和复产复工。

18日　沙湾区召开工业企业复工复产工作推进会,安排部署全区工业企业复工复产工作。袁仕伦主持会议并讲话,区领导孙慧娟、费国成、黄大敏等区四大班子领导参会。

△ 省生态环境厅雷毅副厅长一行在市常委、政法委书记廖磊,区领导袁仕伦陪同下调研原西南不锈钢渣场和德胜集钒钛环保情况。

△ 市纪委监委驻市自然资源局纪检监察组组长陈勇军率工作组督导沙湾区野生动物疫情监测防控工作。

20日　市政协主席易凡率队在区领导黄大敏、王维东、汪奎陪同下到嘉华特种水泥厂和发利商贸有限公司调研企业复工复产情况。

△ 市政协主席易凡调研葫芦镇疫情防控和春耕生产。

21日　市委督查组组长张金碧率队在区领导陈红军、汪奎陪同下到四川发利商贸有限公司和嘉华特种水泥厂督查企业防疫情况、复工复产情况、安全生产情况,张金碧要求,企业要做到防疫生产“两手抓、两不误”。

△ 区领导陈为波到轸溪镇督导优秀农民工发展柑橘产业情况。

26日　区领导费国成调研福禄镇凉风埂村农业产业发展。

27 日　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成功入围“2019 年四川省绿色经营百佳民营企业 50 强”。

三　　月

1 日　沙湾区以闭环管理模式首次全面推进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

3 日　市生态环境局党组书记、局长齐向东率市调研组在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陈红军、陈为波、易海波等陪同下调研指导沙湾区“送服务上门”工作。

△ 市经信局副局长唐代祥一行在区领导汪奎陪同下督查鑫鑫渣场防疫、复产复工和废渣清运情况。

△ 四川省工商业联合会、四川省生态文明促进会联合举办的“2019 年四川省绿色经营百佳民营企业 50 强”活动正式揭晓,德胜钒钛公司榜上有名。

4 日　市委督导组组长蒋敏在区领导魏阳东、汪奎陪同下到经开区督导沃耐稀项防疫工作和复产复工。

9 日　区领导陈为波调研福禄镇塘沟村拆村并村事宜。

△ 区领导袁仕伦调研福禄镇龙柱村村企共建和看望贫困户产业发展情况。

10 日　区领导袁仕伦检查牛石镇脱贫攻坚工作。

△ 沙湾区召开 2020 年行政复议与应诉暨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工作推进会。区领导魏阳东参会讲话。

11 日　区领导孙慧娟调研嘉农镇村级建制调整工作,看望慰问精准扶贫户。

△ 沙湾区召开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中央、省、市脱贫攻坚决策部署,安排部署脱贫攻坚工作。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陈红军、邱浥洋、魏阳东、杨国忠、贾东、易海波等参会。

12 日　沙湾区召开 2020 年两新党建工作推进会。

△ 沙湾区村建制调整座谈会在葫芦镇召开,袁仕伦主持会议并讲话,区领导贾东参会。

13 日　周伦斌副市长调研全省文旅发展大会沙湾分会场及沫若戏剧小镇。

△ 市委常委、市总工会主席阿刘时布在市总工会党组书记黄国兵,区领导陈红军陪同下调研嘉农社区工会图书室、职工之家和工会工作平台建设情况。

△ 沙湾区召开 2020 年脱贫攻坚培训会,邀请市扶贫开发局副局长杨鹊作专题培训。区领导袁仕伦参会并讲话。

△ 市委常委、市总工会主席阿刘时布在区领导陈红军、易海波陪同下调研春耕备耕、春茶采收生产。

14 日　区领导孙慧娟到四川天宏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长鑫管业有限公司、四川省乐山市宁辉建材有限公司等调研企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孙慧娟强调,在全力以赴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要有序推动企业恢复正常生产,做到两手抓、两手硬。

△ 沙湾区按照省委、省政府要求,在全

区范围内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周末大扫除”活动。袁仕伦、孙慧娟、费国成、黄大敏等区领导参与“周末卫生大扫除”活动。

△ 团区委通过“志愿四川”平台，招募包括防疫志愿者、西部计划志愿者等30余名参加爱国卫生运动“周末大扫除 ”活动。

16日 峨边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徐刚儒率队在区领导沈苏川陪同下考察沙湾区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工作推进情况。

△ 区领导袁仕伦、汪奎、黄华春、敬波等调研嘉农镇村级建制调整工作开展情况。

17日 区领导易海波、徐文斌到联系镇轸溪镇开展群众工作周活动。

18日 区领导易海波、李赤梅到轸溪镇督导村级建制调整工作。

19日 乐山市委书记彭琳、市委副书记曾洪扬、副市长廖克全在区领导袁仕伦陪同下调研四川罡宸不锈钢有限公司企业复工复产工作。

20日 市委组织部部务委员潘福金到太平镇，调研沙湾区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后半篇”工作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工作。

24日 区领导黄大敏调研福禄镇政协联络站工作。

△ 沙湾经开区成立中共四川罡宸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临时支部委员会式，区领导汪奎授牌。

△ 沙湾区召开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专题会，通报沙湾区中央及省级环保督察案件整改情况及当前存在的主要生态问题，传达学习全市突出生态环境问题视频会议精神及开展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工作视频会议精神，安排部署沙湾区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和开展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百日攻坚行动。区领导袁仕伦参会并讲话，区领导陈红军、陈为波、魏阳东、杨国忠、易海波等参会。

△ 副市长周伦斌调研太平镇罗一村醉花谷旅游景区恢复开放工作。

25日 区领导陈为波化解福禄镇大顺煤矿欠薪欠保问题。

27日 沙湾区举行脱贫攻坚体检式督导工作培训会，区领导易海波、王旭东参会。

△ 沙湾区召开森林质量精准提升暨世行贷款项目推进会，区领导魏阳东主持会议并讲话。

△ 太平镇罗一村荣获四川省委办公厅“乡村振兴战略工作示范村”称号。

28日 区领导孙慧娟、杨国忠、袁洪率区政府办、区教育局、区卫生健康局等相关部门负责人一行到沙湾职中调研指导开学复课准备工作。

△ 沙湾区召开全区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动员部署会议，传达省、市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工作相关会议精神，安排部署沙湾区村级建制调整改革相关工作。袁仕伦主持会议并讲话，区领导孙慧娟、费国成、黄大敏等区四大班子领导参会。

30日 中国共产党乐山市沙湾区第八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举行，传达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省纪委十一届四次全会、市纪委七届五次全会精神，通报2020年第一季度全区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结果，听取区纪委常委会作工作报告。区领导袁仕伦参会并讲话。

△ 沙湾区综合执法局破获一起非法跨

省调运生猪案,成功化解该起网络购猪事件导致的非洲猪瘟跨省传播风险,受到国家农业农村部和市政府领导高度肯定。

△ 市司法局党委书记、局长王一君到沙湾区法律援助中心和公证处、铜河司法等调研指导司法行政工作。

四　　月

1 日　区领导邱浥洋带队到踏水镇调研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工作。

△ 区领导袁仕伦、杨国忠率区委办、区教育、卫健、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主要负责人到沫若中学调研指导学校开学复课和疫情防控。

△ 区领导孙慧娟调研嘉农镇社区地质灾害点和危房改造。

△ 沙湾区召开森林防火灭火暨安全生产工作会。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陈红军、邱浥洋、陈为波、杨国忠、易海波、田旺清等参会。

2 日　市水务局领导现场督导高山寺水库环保工作。

3 日　市政协主席易凡,市委常委、军分区司令员王建华,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副主任赵田在区领导费国成,黄大敏、田旺清陪同走访慰问铜河街道文豪社区、葫芦镇、太平镇草坝社区和玉禅村 、沙湾镇、轸溪镇等受疫情影响的困难群众,并调研森林防火工作。

3 日　区领导袁仕伦率队到沙湾镇督导森林防火工作。

7 日　区领导贾东到轸溪镇开展村(社区)党支部书记交心谈心。

△ 沙湾区召开 2020 年区委农村工作专题会,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分析形势,统一认识,明确任务,安排部署全区农业和农村工作。区领导袁仕伦讲话,区领导易海波、王旭东等参会。

8 日　省总工会二级巡视员谢政率省总工会调研组在市总工会党组书记黄国兵,区领导易海波陪同下走访慰问沙湾受疫情影响的困难职工。

△ 井研县县委副书记李建伦考察沙湾区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工作。

△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张琛在区领导杨国忠陪同下调研指导嘉农镇镇社区和全民读书日活动筹备工作。

9 日　省汛期安全生产第二轮督查组督查福禄镇工作。

△ 沙湾区召开 2020 年组织、宣传思想暨统战工作会,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委、市委组织、宣传有关会议精神,总结 2019 年工作,安排部署 2020 年全区组织、宣传、统战工作。袁仕伦主持会议并讲话,区领导孙慧娟、费国成、黄大敏等区四大班子领导参会。

△ 沙湾团区委联合金口河团区委,赴金河镇曙光村帮助改善村容村貌。此次活动为期两天,16 人组成墙绘志愿服务队,将曙光村四面墙进行涂鸦美化。

10 日　沙湾区在全市政治生态“两个体系”建设工作推进会上作经验交流发言。

△ 市人大领导调研嘉农人大代表之家。

△ 区领导陈红军率队指导福禄镇燕子坎村乡村振兴、厕污共治工作。

△ 沙湾区举办城乡基层治理创新专题培训班，邀请四川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姜晓萍教授和四川省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刘伟授课。全区县级领导，镇（街道）和区级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部分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参会。

11日　省文化和旅游厅副厅长赵红川调研沫若戏剧小镇。

13—16日　四川省统计局受国家统计局委托开展沙湾区统计执法检查，检查企业38户，其中：规模以上工业20户，限上服务业12户，限上商业6户。沙湾区统计工作得到执法检查肯定。

14日　区领导贾东率区委组织部、区委编办、区教育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农业农村局等部门负责人到金口河区开展全域结对帮扶工作，并召开沙湾区—金口河区全域结对帮扶工作座谈会。

16日　沙湾区召开八届区委第八轮巡察动员会，开展常规巡察沙湾镇、嘉农镇、太平镇、福禄镇、牛石镇、轸溪镇。

17日　省委组织部组织四处处长周晓云率调研组在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党建办主任高志飞，市委组织部副县级干部潘福金，区领导贾东、汪奎陪同下调研指导沙湾经开区党建工作。

△ 金口河区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监委主任袁彦考察学习沙湾区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工作。

△ 沙湾区召开2020年度区委政法工作会议暨扫黑除恶、禁毒、防邪工作推进会，总结2019年政法工作，通报当前工作形势，安排部署2020年扫黑除恶、禁毒等政法重点工作。陈为波讲话，区领导陈为波、周宇，区委政法委全体委员、各镇（街道）政法委员及区级有关部门分管负责人等50余人参会。

21日　德胜钒钛通过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管理体系要求》（GB/T 23001—2017）体系认证，获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

22日　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召开2020年第一次（扩大）会议，学习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全区“三农”工作。袁仕伦讲话，区领导费国成、黄大敏、陈红军、邱浥洋、陈为波、魏阳东、贾东、易海波等参会。

△ 德胜钒钛公司通过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管理体系要求》（GB/T 23001—2017）体系认证，获得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标志着公司在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一体化管理体系建设方面取得了新的突破。

23日　全省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推进视频会结束后，沙湾区随即召开党建工作研讨会，落实会议精神，区领导贾东主持会议并讲话。

△ “书香之城 · 文化乐山”——2020年乐山市全民阅读活动启动仪式在沙湾区沫若广场举行。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于丽出席仪式并宣布2020年乐山市全民阅读活动正式启动，周伦斌主持仪式，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旭东，市政协副主席易志隆、夏玲，省委宣传部印刷发行处处长鄢茂，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杨国忠、袁洪、钟少兵、周海滨等出席启动仪式。

△ 区领导孙慧娟到轸溪镇调研经济社会发展、乡村振兴等工作。

26 日　市地志办副主任陈永毅率队向区图书馆和嘉农镇社区捐赠图书 200 册,价值 1 万元。

△ 沙湾区召开党政联席会,传达市委书记彭琳在全市融资和债券工作专题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安排部署全区重点项目推进和项目包装等工作。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费国成、黄大敏等区四大班子领导参会。

△ 区委统战部到金口河开展结对帮扶进行座谈,慰问贫困户 5 户,送去慰问金额 1500 元。

27—29 日　区政协九届五次会议在德胜酒店举行,应到委员 146 人,实到 133 人。会议听取并审议《政协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政协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九届四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表扬先进乡镇政协联络站、优秀政协委员、优秀政协提案、优秀社情民意信息;列席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补选黄华春为副主席;通过区政协九届五次会议决议;听取区领导袁仕伦讲话。

27 日　雅安市应急管理局总工程师朱勇一行 34 人考察沙湾区煤矿安全生产工作。

△ 区工商联、区司法局、经开区管委会等部门组织律师服务团队深入四川乐山沙湾经开区开展民营企业“法治体检”活动,发放《宪法》《以案说法宣传手册》《农民工法律援助服务指南》等宣传资料 200 余份,为企业员工发放法治大礼包 200 余份。

五　月

3 日　周伦斌副市长调研郭沫若故居。

6 日　沙湾区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信访工作联席会暨信访维稳工作会议,通报全区信访稳定工作形势和包案化解情况,安排部署全国和省“两会”期间信访稳定工作。

7 日　沙湾区召开贯彻落实国务院督导四川省森林防灭火专项整治要求工作会议,安排部署全区森林草原防灭火专项整治和安全生产等重点工作。袁仕伦讲话,区领导孙慧娟、费国成、黄大敏等区四大班子领导参会。

8 日　区领导袁仕伦调研葫芦镇森林防火工作。

9 日　自贡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蒲定波率队在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贾志华、区领导费国成、周海滨陪同下到轸溪镇双山村考察山体水体保护。

10 日　张彤市长调研沙湾文旅项目。

△ 中国冶金报社隆重发布 2020 年中国钢铁行业品牌榜,德胜集团入选“中国卓越钢铁企业品牌”,也是四川唯一钢铁企业入选。

11 日　区领导田旺清督查福禄镇武装工作正规化建设情况和村征兵工作。

△ 沙湾区秸杆禁烧可视化监控系统建成投入使用。

12 日　区领导贾东率区委编办到区自然资源局调研森林防火队伍建设以及机构改革“后半篇”文章相关工作。

△ 沙湾区沫若纪念馆党课开讲会召

开,区领导贾东参会并讲话。

13日　区领导易海波调研轸溪镇金牛村养猪场项目建设。

14日　市发改委督导组,实地督导沙湾区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工作。

15日　南江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党建办主任、公务员局长、城乡基层治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杨清辉一行考察嘉农社区、葫芦镇祝村基层社会治理工作。

18—21日　沙湾区以宣传造“势”、畅渠提“效”、上门解“困”等方式,开展为期4天的“公共法律服务周”宣传活动。

18日　市中区区委编办、夹江县委编办学习沙湾区森林公安体制改革经验。

△ 区袁仕伦督导葫芦镇森林防灭火工作。

19日　市农业农村局率队调研福禄镇农村宅基地事宜。

21日　沙湾区举办升规入统工业企业业务培训。

△ 区领导陈红军率队实地调研座谈沙湾镇三峨村中省财政扶持村集体经济项目推进情况。陈红军要求,要统筹协调,规划先行,因地制宜,错位发展,充分挖掘资源,力助该项目迅速落地见效。

△ 太平镇荣获农业农村部办公厅颁发的“农业产业强镇”称号。

22日　市创巡查组检查牛石镇创建国家卫生镇。

26日　沙湾区召开脱贫攻坚问题整改清零暨体检式督导自查自纠工作推进会。区领导袁仕伦讲话,区领导孙慧娟、黄大敏、陈红军、邱浥洋、陈为波、贾东、易海波、田旺清等参会。

△ 市科协党组书记左尔钊、市科协副主席税杰调研沙湾区“天府科技云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项目和沙湾区铜河路科普长廊。

△ 区领导易海波督导轸溪镇集体经济扶持项目发展情况。易海波要求,全区扶持村要把握机会、结合实情发展产业,为乡村振兴夯实基础;相关部门要做好指导、落实专人、定期会商,推动项目发展;同时在项目推动过程中要干净担当、确保项目运行正常、资金安全,做出成效。

27日　省普查办朱晓南副主任调研沙湾文旅普查工作。

△ 许某及其家属特意从陕西省赶到沙湾区,各赠送沙湾区法律援助中心和承办律师一面锦旗。

△ 区领导陈为波调研指导福禄镇龙柱村、凉风埂村等村级建制调整“后半篇”文章和乡村振兴、村集体经济扶持项目推进及发展规划工作。

△ 沙湾区召开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成员全体(扩大)暨动员部署会议,区领导魏阳东参会并讲话。

△ 民盟四川省委经济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刘魁明来沙湾调研全域旅游发展工作。

△ 区委依法治区办第二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央、省、市有关会议精神,通报2019年依法治区工作开展情况及依法治区办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研究2020年依法治区重点工作。

29日　市政协副主席肖瑶伦调研沫若戏剧小镇。

△ 区领导费国成督促指导福禄镇红阳村脱贫攻坚问题整改。

△ 区委编委印发《关于调整区森林公安分局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将区自然资源局管理的乐山市森林公安局沙湾区分局整建制划转到乐山市沙湾区分局,更名为森林警察大队;将自然资源局管理的乐山市森林公安局沙湾区分局沙湾派出所整建制划转到乐山市公安局沙湾区分局。

△ 区领导陈红军率队调研沙湾镇二峨山村中省财政扶持村集体经济项目推进情况。

六　　月

3 日　峨边县县委书记谭焰率峨边县考察团在区领导袁仕伦、黄大敏、陈红军、邱浥洋、杨国忠、贾东陪同下实地考察沙湾区学习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工作。

10 日　轸溪镇万坪村被四川省旅游学会授予“铜河睡佛最佳观景地”。

△ 四川省旅游学会会长陈加林来沙调研旅游资源工作。

△ 区领导陈为波调研指导福禄镇地质灾害点和汛期安全工作。

12 日　省农业厅到青岗坪村检查生猪存栏情况。

13 日　省委统战部副部长魏在田率四川省新的社会阶层联谊会到沙湾区开展“融合新媒体·走进乐山文旅”活动。

△ 四川省农业厅调研葫芦镇四峨村调研保粮增收和生猪存栏。

15 日　沙湾区首次“巡审联动”进点动员会在牛石镇召开,安排部署巡察和审计工作,区审计局、区委巡察办负责人参会。

16 日　德阳市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郭宏川在乐山市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喻在岗陪同下考察沙湾区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工作。

△ 区领导孙慧娟看望慰问嘉农镇贫困户。

△ 乐山市新任村党组织书记专题研讨示范班村党组织书记代表 112 名,参观座谈踏水镇柏林村、太平镇罗一村的党建引领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返乡农民工创业等情况。

17 日　成都市武侯区纪委副书记、区监委副主任郭伟考察学习沙湾区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工作。

△ 区委依法治区委员会立法协调小组召开《四川沙湾大渡河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办法(试行)》审查研讨会,研究讨论《四川沙湾大渡河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办法(试行)》代拟稿。立法协调小组组长、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艾树文出席会议并讲话。

△ 周伦斌副市长到戏剧小镇调研推进工作。

18 日　市委常委毛宁在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陈红军陪同下调研沙湾区招商引资、外事外侨、金融、脱贫攻坚等工作。

19 日　沙湾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第四次社员代表大会召开,区领导王旭东参会并讲话。听取和审议区供销联社理事会、区供销联社监事会工作报告,通过《乐山市沙湾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章程》。选举产生新一届理事会理事、副主任、主任;监事会监事、主任。

20日　省委统战部副部长魏在田，副市长周伦斌考察郭沫若故居。

22日　设立四川沙湾大渡河国家湿地公园服务中心。

23日　区脱贫攻坚普查领导小组召开第一次脱贫攻坚普查工作部署会。易海波主持会议并讲话，区领导易海波、王旭东参会。

△ 沙湾区召开“四大家”联席会暨戏剧小镇专题会，传达学习市委相关专题会议建设和省市“两不愁三保障”回头看大排查问题整改检查工作视频会精神，研究部署沫若戏剧小镇建设运营工作。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费国成等参会。

29日　副市长周伦斌调研轸溪镇最佳铜河睡佛观察点情况。

△ 区领导袁仕伦、汪奎到罡宸不锈钢公司调研技改项目推进情况、复产筹备情况等。袁仕伦要求，一是要加快推进各项工作，确保按期复产。二是要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确保不出安全事故。

30日　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廖磊检查沙湾区河长制工作情况。

△ 乐山市二级巡视员、“挂图作战”总指挥部调度中心基础设施督察组组长蒋敏在区领导魏阳东陪同下督察沙湾区大渡河风景道（沙湾段）和沫若文化广场项目推进情况。

七　月

1日　区领导袁仕伦调研指导福禄镇河长制工作。

△ 沙湾区召开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9周年大会。袁仕伦讲话，袁仕伦、孙慧娟、费国成、黄大敏等区四大班子领导参会。

△ 乐山市工商联党组成员、秘书长王文辉，市委统战部、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社局、四川明矩律师事务所一行9人到沙湾天华公司调研沙湾区民营企业维权。

△ 全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推进部署会暨省安委会2020年第二次全体成员（扩大）会议结束，沙湾区赓即召开全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推进部署会暨区安委会2020年第二季度全体成员（扩大）会议，安排部署全区安全生产工作。区领导孙慧娟、王维东参会。

△ 乐山市应急管理局检查指导沙湾区国有林场森林防火工作落实情况。

2日　省体育局产业处处长李毅会同四川省发改委一行在市体育局局长向蕾，市发改委副主任唐国臣，区领导魏阳东、袁洪等陪同下督导沙湾区五人制社会足球场项目建设情况。

△ 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杨国忠、袁洪等检查沫若中学高考备考保考工作，听取区教育局、卫健局和沫若中学等部门负责人就保考、备考情况工作汇报。

3日　沙湾区委审计委员会召开2020年第一次会议，听取区审计局2019年度以来工作情况汇报、区本级2018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工作情况等。审议通过沙湾区审计局2020年度审计工作要点、2020年度审计项目工作计划。

△ 由乐山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农业农

村局、林业和园林局组成的督导组督查沙湾区开展森林防灭火专项整治。

7日　市委书记彭琳,市委副书记曾洪扬,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黄平林,副市长廖克全在区领导费国成、黄大敏、陈红军、汪奎陪同下实地调研四川罡宸不锈钢公司,并座谈沙湾区重大项目建设与企业复工复产情况。彭琳强调,四川罡宸不锈钢公司是乐山破产企业重生的“样板”,工业转型要有新成效,要“内培”育强,“外引”选强,围绕龙头企业“延链、补链、强链”,加快打造千亿产业集群。

△ 沙湾区开展省、市劳模免费健康体检。

△ 区领导陈为波调研福禄镇集镇复建门市分配工作。

8日　区领导袁仕伦、贾东、王旭东调研踏水镇柏林村、公坪村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工作推进情况。

9日　沙湾区召开大渡河生态湿地公园建设专题会议,传达市委书记彭琳对沙湾大渡河生态湿地公园建设的指示精神,听取沙湾区大渡河生态湿地公园建设相关情况汇报,研究部署下一阶段工作。袁仕伦讲话,区领导黄学文参会。

10日　省委宣传部副部长、省电影局局长高中伟在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于丽,区领导袁仕伦陪同实地调研沙湾戏剧小镇。

△ 沙湾区召开四大班子联席会,传达学习市委书记彭琳来沙湾区调研讲话精神,研究项目包装生成和争取中央预算内项目资金工作以及沫若戏剧小镇主体建设运营工作。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费国成、黄大敏等区四大班子领导参会。

△ 沙湾区在区市场监管局城北所成立全市首个县级“小个专”综合党委。

11日　市“挂图作战”总指挥部调度中心产业督查组长、二级巡视员万夏率队在区领导孙慧娟、陈红军、王维东、汪奎陪同下到沙湾区开展2020年半年巡查督导,现场督导罡宸不锈钢有限公司投产准备情况。

△ 区领导孙慧娟带队到踏水镇蜜蜂村、柏林村调研沙湾河东新区建设和乡村振兴工作。

△ 区领导王维东到轸溪镇双山村调研土地增减挂钩项目。

13日　沙湾区召开脱贫攻坚普查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区领导孙慧娟、易海波、王旭东参会,孙慧娟主持会议并讲话。

△ 四川省扫黑除恶督导回头看第二督导组督导太平镇工作。

△ 犍为县委常委、总工会主席周武民率队在区领导王维东、汪奎陪同下考察四川沃耐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相关项目。

14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张彤,市政府秘书长杨登廷率队在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陈红军、魏阳东、杨国忠、袁洪等陪同下实地调研沙湾区重点文旅项目建设推进情况。

17日　在沙湾区三峨村建立“警保邮联动服务站”,打通农村服务最后一公里。

△ 团区委举办2020年沙湾区基层团(工)委书记培训会,来自各镇、街道、经开区的20余名团干参加培训。

20日　区领导袁仕伦、汪奎率队到罡宸不锈钢公司调研企业设备改造升级、复工

投产及下一步发展规划等情况。袁仕伦强调，企业要以这次复工复产作为发展的新起点，不断加大技术创新、优化产品结构、拓宽市场渠道，为乐山培育千亿不锈钢产业集群贡献“罡宸力量”。

△ 沙湾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扩大）会专题学习民法典，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副教授郑志峰作《民法典专题培训》，全区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基层司法所长等400余人次参加培训。

△ 沙湾区被评为四川省首批全域研学试点县。

21日　四川省公安厅第四调研组调研沙湾区公安分局贯彻全国、全省公安工作会议精神工作。

△ 四川省派驻乐山市督察员于淑英率队在区领导王维东陪同下调研沙湾区自然资源管理工作情况。

22日　副市长廖克全在区领导袁仕伦、王维东、汪奎陪同下到嘉蓝图科技有限公司、沃耐稀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德胜钒钛有限公司、罡宸不锈钢有限公司调研沙湾区工业经济运行、招商引资、重点项目建设等情况。

△ 沙湾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常务副组长邱浥洋在乐山市巡察工作调研座谈会上作经验交流。

23日　周伦斌副市长调研戏剧小镇。

△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八届十三次全体会议暨领导干部读书班举行，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系列重要讲话和省委十一届七次全会、省级领导干部和市厅级主要负责同志读书班精神、市委七届十次全会暨领导干部读书班精神，听取区委常委会2020年上半年工作报告，安排部署全区下半年经济工作，举办领导干部读书班，开展区级部门和镇（街道）上半年工作述职测评。全体区委委员、候补委员参会；袁仕伦、陈红军、费国成、黄大敏等区四大班子领导参会。

24日　全市县（市、区）基层党建半年工作推进会在沙湾区召开，市委组织部副部长、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委书记高志飞，市委组织部基层党建科室全体干部、各县（市、区）党委组织部分管副部长、基层治理办主任60余人参加会议。区领导贾东参会。会前参会人员实地参观踏水镇柏林村、“小个专”综合党委、主题党日多功能中心、郭沫若故居党性教育现场教学点。

28日　省政协副主席钟勉在市政协主席易凡，市政府副市长周伦斌，区领导袁仕伦、黄大敏陪同下调研沙湾区大渡河风景道建设。

△ 市委副书记、市长张彤在区领导袁仕伦、魏阳东陪同下实地调研大渡河风景道沙湾段骑行道项目建设推进情况。

△ 沙湾区在沫若广场举办2020年“为梦干一场”现场招聘会，发放《劳动合同法》等宣传资料150余份。

29日　眉山市丹棱县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县监委主任伍懿考察学习沙湾区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工作。

△ 沙湾区召开输配电设施暨电力通道森林火灾隐患集中清零行动启动会。区领

导王维东主持会议并讲话。

△ 市委政法委副书记郭德钊在区领导陈为波调研指导踏水镇司法所人民调解工作。

30日 沙湾区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暨对台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会议,区领导袁仕伦主持会议并讲话。

31日 沙湾区举行退役军人、优秀农民工返乡创业基地揭牌仪式,乐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李旭红,区领导贾东、黄学文出席仪式,黄学文主持仪式。

八 月

3日 沙湾区召开省委巡视组反馈信访件的专题研判会议,听取重点案件涉及部门专题汇报,安排部署近期省委巡视组反馈信访件的办理工作。

4日 四川省林草局荒漠化治理处处长熊德华带队督导沙湾区禁食野生动物工作,并召开座谈会。

5日 沙湾区召开平安沙湾建设领导小组第一次全体会议暨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推进会,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陈为波等参会议。

△ 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于丽,市委常委、副市长毛宁率调研组在区领导袁仕伦、陈红军、杨国忠、袁洪陪同下实地调研沫若戏剧小镇项目建设推进情况。

△ 沙湾区法学会第三届会员代表大会召开,会议总结第二届法学会工作,研究第三届法学会工作,选举产生新一届理事会,安排部署2020年法学会各项工作。区领导陈为波、艾树文参会。

△ 沙湾区召开排查整顿农村发展党员违规违纪问题动员部署会暨业务培训会。

7日 省委书记彭清华来沙湾调研,市委书记彭琳,区委书记袁仕伦陪同。

10日 区领导陈红军走访慰问高温天气下仍坚守岗位的沙湾区垃圾中转站、沫若戏剧小镇建设工地职工。

11日 市长张彤调研沫若戏剧小镇。

12日 省发改委二级巡视员刘波、市发改委价格认证中心主任石鹏飞、市价格认定中心副主任陈庆在区领导魏阳东陪同下调研太平镇绿化村开展价格矛盾纠纷情况。

13日 研究沫若故里家风家训文化的《南丝路铜河文化口传文史研究》荣获四川省社会科学研究“十三五”规划重点项目,批号:SC17AO21,编纂该书负责人是肖卫东,主要参加人员是:刘燕、陈正宏、黄武、杨静。

16日晚 全市防汛减灾视频调度会结束后,沙湾区庚即召开全区防汛减灾调度会,分析研判全区雨情汛情形势,安排部署防汛减灾工作。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贾东、汪奎等参会。

18日 全国基层政权与社区建设专家委员会专家委员、中共重庆市委党校决策咨询中心主任、重庆经济社会发展研究所所长、教授谢菊调研太平镇全国农村社区治理实验区。

19日 沙湾区举行以“弘扬抗疫精神,护佑人民健康”为主题的“中国医师节”庆祝活动,市卫健委副主任曾伟出席活动并致辞,袁洪宣读表扬文件。袁仕伦、孙慧娟、费

国成、黄大敏等区四大班子领导参加活动。

△ 周伦斌副市长调研戏剧小镇。

20日 市委副书记曾洪扬在区领导袁仕伦、陈红军、魏阳东陪同下到罡宸不锈钢公司和宏旺不锈钢公司实地调研沙区重点项目推进和企业生产经营情况。

△ 沙湾区发改局“搬”出幸福新生活摄像作品获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搬”出幸福新生活摄影、摄像作品征集活动优秀奖。

21日 市政协主席易凡率队在市委常委、副市长毛宁,区领导袁仕伦、黄大敏、王旭东、王维东、孔祥锦陪同下实地调研沙湾区防汛减灾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22日 德胜钒钛荣获2020年中国冶金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23日 区领导袁仕伦、王旭东到轸溪镇轸溪村查看汛期道路受损情况。

24日 沙湾区召开援助五通桥区抗洪救灾工作会,安排部署下一阶段对口支援五通桥区抢险救灾工作。区领导仕伦、孙慧娟、魏阳东、贾东等参会。

△ 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会议,审议八届区委第八轮巡察工作情况。

△ 沙湾区文化体育旅游局和重庆市沙坪坝区文旅委签订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文化旅游产业合作框架协议。

25日 沙湾区创新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作为乐山市唯一入围全省创新实践案例。

△ 市委组织部组织一科科长李想指导沙湾区排查整顿农村发展党员违规违纪问题工作。

26日 市二级巡视员、“挂图作战”总指挥部调度中心主任王定军、市委目标绩效办工业督导组组长邹松,省文旅大会筹备领导小组办项目组干部王浩杰 、“挂图作战”总指挥部调度中心干部在区领导魏阳东、王维东、汪奎等陪同下实地察看罡宸不锈钢公司生产情况和沫若戏剧小镇建设情况,并召开座谈会。

31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张彤在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陈红军、袁洪陪同下实地调研沫若戏剧小镇建设推进情况。

△ 举行乐山市社会组织孵化园沙湾分园暨四川罡宸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党总支成立仪式,这也标志着全市首个县级社会组织孵化园落户沙湾区。

△ 阿坝洲小金县考察沙湾区嘉农镇分场村移民安置小区。

△《统筹推进“一支队伍管执法”改革路线图》作为全市唯一案例入选全省法治政府建设创新实践案例 。

九 月

1日 沙湾区召开国家卫生城市技术评估迎检动员会,安排部署迎检工作。袁仕伦讲话,区领导孙慧娟、黄大敏、陈红军、邱浥洋、魏阳东、杨国忠等参会。

2日 四川在线、四川新闻网分别刊载《乐山沙湾区烹出铜河孝廉“家乡味”》。

△ 沙湾区召开迎接2020年全省文旅发展大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会议,袁仕伦讲话,区领导孙慧娟、费国成、黄大敏等区四大班子领导参会。

△ 乐山市沙湾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召开第二届社员代表大会2020第1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通过以新设合并方式发起设立乐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通过以新设合并方式发起设立乐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重组工作方案＞的议案》等11项议案,标志着乐山城区农商行改革正式启动。

3日 沙湾区召开公安工作会,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陈为波、敬波、周宇等领导参会。

△ 沙湾区召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推进会,传达上级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有关会议精神,通报全区综合执法改革有关情况,听取相关行业监管与综合执法衔接有关工作汇报。区领导魏阳东、贾东参会。

△ 省司法厅法治督察处处长杨天永一行到沙湾区调研法治政府建设典型示范案例暨综合执法改革工作。

△《乐山市“十四五”规划基本思路》编制调研座谈会在沙湾区召开。省决咨委专家陈国阶、王小刚、王益谦,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汪奎等参会。

4日 德胜公司德威产品荣获“2020年全国钢铁行业优质建筑用钢品牌创新发展奖”。

6日 周伦斌副市长调研沙湾区文旅重点项目。

7日 省经信厅发布《关于公布2020年省级绿色制造示范单位名单的通知》,四川乐山沙湾经开区入围2020年省级绿色制造(绿色园区)名单,德胜钒钛入围“2020年省级绿色制造(绿色工厂)示范单位”名单。

△ 区委巡察组到太平镇罗一村开展直接巡察工作。

8—11日 四川省社科院经济研究所副所长、研究员魏良益率调研组实地调研沙湾镇、嘉农镇、踏水镇、太平镇、铜河街道、轸溪镇、福禄镇、牛石镇等发展一、二、三产业现状、存在的主要问题,“十四五”发展重点规划项目。

9日 沙湾区委政协工作会议在区政协会议室召开。袁仕伦讲话,区领导孙慧娟、费国成、黄大敏等区四大班子领导参会。

△ 市委副秘书长、市心连心服务中心主任高志飞调研指导葫芦镇祝村治理工作。

10日 德胜集团位列“2020中国民营企业500强”第182位、“2020中国制造业民营企业500强”第101位。

14日 市科协党组书记左尔钊到沙湾小学调研青少年科技创新工作。

△ 全市政协主席学习会现场会在沙湾区召开。市政协主席易凡,市政协副主席周鸿雁、刘波,区领导袁仕伦、黄大敏、彭健康、钟少兵、孔祥锦、黄华春等参会。

15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张彤率队在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陈红军、杨国忠、袁洪、黄华春等陪同下调研沫若戏剧小镇项目建设推进情况。

△ 沙湾区召开村级集体经济“20强联盟”第一次轮值会议。区领导贾东、王旭东,各镇(街道)党(工)委书记、成员村(社区)书记、联盟后援部门相关负责人参会。

16日 沙湾区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召开第二次全体会议,听取区退役军

人事务局上半年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审议《关于创建全国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实施方案》；审定《2020年转业士官安置岗位的请示》，安排部署相关工作。袁仕伦讲话，区领导孙慧娟、陈为波、杨国忠等参会。

19日　沙湾郭沫若故居与北京郭沫若纪念馆、重庆郭沫若旧居签订三地合作协议。

△ 沙湾区举行沫若戏剧小镇开馆暨《少年郭沫若》音乐剧首演仪式，市委书记彭琳，市委副书记、市长张彤，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何金文，副市长郭捷，市政协副主席肖瑶伦，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费国成、黄大敏等市区领导，以及郭庶英、郭平英等郭沫若亲属代表，戏剧大师名家，中央戏剧学院、四川艺术职业学院等校地合作高校负责人，沫若故居联盟代表，文化界专家学者等出席仪式。

21日　沙湾区乡村振兴“头雁提能”班2020年秋开学第一课开课，乐山电大校长余向华及部分教师到场指导，区领导出席仪式并讲话，“头雁提能”第三期学员和第一、二期学员代表80余人次参加开课仪式。

23日　省委巡视办指导督导组组长蒲晓虎、副组长苟玉竹到沙湾区开展主题党日活动，指导沙湾区委巡察工作进行。

24日　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包惠，副省长罗强率出席全省文旅发展大会的部分参会代表在市委副书记、市长张彤，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黄平林，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于丽，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等市区领导陪同下实地参观考察沙湾区沫若戏剧小镇，了解开馆运营情况和沙湾区文旅产业发展成果。

△ 区公安分局举行“护航旅游 服务三会”誓师大会。全局参战民（辅）警200余人参会。

25日　国家文旅部副部长张旭，省文旅厅厅长戴允康调研戏剧小镇，并观看《少年郭沫若》音乐剧。

△ 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熊伟实地调研座谈指导太平镇绿化村“村博士工作站”和沫若戏剧小镇工作。熊伟指出，沙湾区组织工作严格对标对表，推动工作创新，组工干部工作业务熟、精神面貌好，具有战斗力、凝聚力、向心力，各项组织工作走在了前列。

△ 沙湾区举行大渡河畔——盛世芳华项目签约仪式，袁仕伦讲话，区领导费国成、黄大敏、陈红军、魏阳东、杨国忠、袁洪、王维东，四川鸿瑞祥养老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徐篷营，中国国际文化传播中心北欧部部长、芬兰书米国际教育有限公司董事长贾慧兰等出席签约仪式。

26日　沫若戏剧小镇被评为2020乐山文化旅游“新十景”。

27日　区直机关工委印发通知，中共乐山市沙湾粮油购销公司支部委员会由中共乐山市沙区发展和改革局机关委员会管理，调整为中共乐山市沙湾区财政局机关委员会管理；中共乐山市沙湾区程跃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支部由中共乐山市沙区交通运输局机关委员会管理，调整为中共乐山市沙湾区财政局机关委员会管理。

28日　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在区委第一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3次会议，区领导

袁仕伦主持会议。

△ 区委统战部、区工商联到金口河开展结对帮扶,慰问贫困户 10 户,送给每户 200 元。

29 日 沙湾区召开区委常委会,专题研究全区中省财政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工作。会议强调,要把发展壮大集体经济作为加强农村党建的首要政治任务,全员发力、全速推进。

△ 区领导陈为波带队督查福禄镇节前安全工作。

30 日 沙湾区召开全区中省财政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工作推进会,贾东讲话,区领导贾东、王旭东参会。会议要求,要以持续巩固“脱空”工程成效为目标,用好集体经济“20 强联盟”,全力推进全区集体经济发展。

十 月

1—18 日 沙湾区开展《民法典》知识网上考试,全区机关干部、企事业单位(含医院、学校等)3820 名人员参加考试。

9 日 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喻在岗调研戏剧小镇和廉政文化纪念馆。

10 日 铜河街道举办沙湾区首届“沫若友邻节”活动,区领导费国成、杨国、钟少兵出席活动。

△ 沙湾区召开充电桩站建设现场会,区领导魏阳东主持会议并讲话,财政、交通、住建、城投等部门主要负责人参会。

11 日 第二届全国红色文化研究暨学科建设高端论坛人员调研沙湾区郭沫若故居、戏剧小镇。

13 日 轸溪镇雍熙希望小学竣工揭牌仪式举行。

14 日 四川省民族宗教委城市散居处处长韩荣调研太平开展城市和散杂居少数民族工作。

15 日 沙湾区工商联党组、企业 2 家应邀请参加乐山市商务局“四川造”产品外贸展暨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乐山专题推进会。

△ 沙湾区、金口河区 2020 年特色农产品金秋展销会在沫若广场举行。区领导袁仕伦、陈红军、马跃、易海波、王旭东等到现场巡展。

△ 四川省林业工作总站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隆孝雄、杭金建,世界银行贷款长江上游森林生态恢复项目办公室副主任余小晏调研座谈沙湾区世行贷款项目实施情况。

16 日 郭沫若故居纪念馆成功申报“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基地”。

△ 沙湾区研学基地授牌仪式暨课程发布会在沫若戏剧小镇举行,四川省旅游学会会长陈加林,省教育厅技术物资装备管理指导中心副主任杨驰云,市教育局局长成定彬,区领导袁仕伦、杨国忠、袁洪出席仪式。

△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赖淑芳率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在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袁加乐,区领导袁仕伦、费国成、艾树文、王旭东等陪同下开展沙湾区贯彻实施《乐山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管理条例》情况开展执法检查。

17 日 沙湾区召开沙湾区第七次全国

人口普查工作推进会，区领导魏阳东主持会议并讲话。各镇（街道）主要负责人、区人口普查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区级各部门综合股股长、区委目标绩效办、区政府督查室负责人100余人在主会场参会。

△ 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大气处处长咎学军督查德胜钒钛公司环保。

18日 沙湾镇人民政府办公楼整体搬迁至茶溪路126号（原绥山中学校）。

19日 省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范毅率调研组在市委书记彭琳，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黄平林，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陪同下实地调研沙湾区统计工作。

△ 市委书记彭琳到沙湾经开区调研发利公司。

20日 沙湾区召开四川沙湾大渡河国家湿地公园—嘉农段（一期）基础设施项目概念方案设计暨河东片区策划、概念规划方案专题会。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陈红军、魏阳东、王维东等参会。

21日 市委统战部副部长、工商联党组书记雷建全，副主席夏军在区领导易海波陪同下调研沙湾区基层工商联建设和民营企业商会组织工作。

△ 眉山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何迎晓率考察组在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于丽，区领导孙慧娟、杨国忠陪同下实地考察沙湾区文旅产业发展情况。

△ 完成乐山市沙湾区佛手柑产业协会、乐山市沙湾区金冈茶协会、乐山市沙湾区龙岩农产品协会与行政机关脱钩工作。

22日 市森林防灭火专项整治督查第三组督查沙湾区森林防灭火专项整治工作，并实地查看太平镇廖湾村、嘉农镇沫东村等建成的森林防火通道加宽和直升机取水口项目，对正在实施的森林防火检查站、林火视频监控系统、蓄水池、专业扑火队营房建设、无人机、生物阻隔带等基础设施项目提出具体要求。

23日 市委原书记、市人大常委会原主任杨家全考察调研沫若戏剧小镇、郭沫若故居和郭沫若纪念馆。

△ 兰树堂、林蓉、李长江等40名市级离退休老领导在区领导袁仕伦、陈红军陪同下实地参观沫若戏剧小镇。

△ 沙湾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召开2020年第四季度全体会议，听取有关工作汇报，安排部署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和迎接省环保督察准备工作。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陈为波等参会。

△ 团区委联合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沙湾职业高级中学团委，举办“致敬抗美援朝，争做时代新人”主题示范活动，让学校团员学生深刻领悟革命精神，全面激发爱党爱国热情。

27日 四川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专家组现场复核考评太平镇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

△ 副市长廖克全在沙湾区会见中国特钢协会不锈钢分会常务副会长刘复兴，浙江省飞跃（台州）新型管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冯平等出席“乐山·沙湾不锈钢产业发展大会”的嘉宾和客商代表，主宾双方就进一步深化合作，助推沙湾不锈钢产业发展进行了深入交流。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陈红军、王维东、汪奎参加会见。

28 日　乐山·沙湾不锈钢产业发展论坛在沙湾区举行。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费国成、陈红军、王维东、汪奎以及来自国内不锈钢行业的企业代表,中国冶金规划院、重庆大学等科研院所和高校的专家学者一百多人出席论坛。

△ 沙湾不锈钢产业推介会暨项目签约仪式在沫若戏剧小镇绥山山馆举行,市委副书记、市长张彤出席签约仪式并讲话。中国特钢企业协会不锈钢分会常务副会长刘复兴,副市长廖克全,市政府秘书长杨登廷,区领导袁仕伦、费国成、黄大敏、陈红军、魏阳东、王维东、汪奎等以及省内外 70 多家不锈钢企业代表参加签约仪式。

△ 沫若戏剧小镇被乐山市教育局评定为乐山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29 日　沙湾区召开沫若戏剧小镇后期运营工作研讨会。袁仕伦讲话,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费国成、黄大敏等区四大班子领导参会。

△ 全国政协常委,省政协副主席赵振铣调研沙湾区常态化新冠疫情防控下的文旅发展情况。

△ 中国少年先锋队乐山市沙湾区第二次代表大会召开,全区少先队员代表 90 名、少先队工作者代表参会。大会听取审议通过第一届少工委工作报告,明确今后三年全区少先队工作目标,表扬沙湾区十佳少先队员、十佳少先队辅导员、十佳少先队集体,选举产生新一届少工委班子成员,聘任全区少先队总辅导员、执行总辅导员。

△ 市自然资源局负责人到双山村调研土地增减挂钩项目。

30 日　市委组织部组织二科科长武术应邀到沙湾区委党校为村(社区)后备力量培训班授课,解读《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村(社区)两委换届准备工作。

是月　省经信厅印发《关于公布 2020 年省级绿色制造示范单位名单的通知》,德胜钒钛榜上有名。

是月　轸溪镇雍熙希望小学竣工揭牌仪式在轸溪镇龚嘴学校举行,沙湾团区委通过向四川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申报,成功为沙湾区龚嘴学校学生宿舍项目建设申请到福建雍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捐赠资金 45 万元。

十一月

3 日　沙湾区召开现代农业园区建设、脱贫攻坚暨迎接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筹备会,安排部署相关工作。袁仕伦讲话,区领导费国成、黄大敏、陈为波、魏阳东、杨国忠、贾东、易海波等参会。

△ 沙湾区召开信访问题化解“百日攻坚”工作会,通报信访稳定工作形势和县级领导包案化解落实情况,安排部署信访问题化解“百日攻坚”工作。

△ 沙湾区召开 2020 年第二次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农民丰收节上的祝贺词和邓小刚同志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联席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听取农业农村相关部门和牛石镇分别围绕粮食生产及保供、生猪生产及保供、乡村振兴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情况汇报,安排

乡村振兴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袁仕伦讲话，区领导袁仕伦、易海波、王旭东等参会。

△ 沙湾区举办2020年党支部书记专题培训班，邀请市委组织部党员教育中心主任丁复林、组织一科干部杨常府受邀开展专题辅导，区领导贾东出席并讲话。

4日　沙湾区“党建＋金融”推进会暨村级集体经济“20强联盟”第二次轮值会议召开，各镇（街道）党（工）委书记、成员村（社区）书记、联盟后援部门相关负责人、沙湾农村信用联社等参加会议，区领导贾东、王旭东参会，王旭东讲话。

5日　市政府副市长罗新礼到罡宸公司、鑫鑫渣场、污水处理厂调研。

△ 沙湾区纪委监委在全市审查调查安全工作视频会上作经验交流。

6日　市“挂图作战”指挥部总调度中心产业督察组组长万夏在区领导魏阳东陪同下开展沙湾区新增专项债券及中省预算内资金使用情况专项督查工作，实地查看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和沙湾区智慧停车场。

8日　沙湾区召开2020年区委外宣工作会暨记者节座谈会，区领导袁仕伦、杨国忠到会祝贺。

10日　郭沫若故居被中国侨联确认为第八批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基地。

△ 乐山市沙湾区社区矫正（刑释解矫）安置帮教基地在四川省邦友达科技有限公司授牌。

11日　沫若戏剧小镇参加乐山市与西安市、渭南市文化旅游合作信息发布会暨2020乐山文化旅游推广活动。

△ 区领导陈红军到万坪村督导厕所革命推进情况。

12日　乐山市法治政府建设第三方评估工作组在区领导魏阳东、陈为波陪同下从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等5大类93项细化指标实地全面评估沙湾区十三五开展法治政府建设情况。评估组予以高度评价和充分肯定。

△ 四川省环保督察组督察罡宸不锈钢公司环境污染。

△ 省政协副主席杜和平率省生态环保督察组到德胜督查调研。

△ 四川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组长、省政协副主席杜和平率队在市委副书记、市长张彤，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廖磊，副市长罗新礼，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陪同下实地督察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大气污染治理情况。

13日　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赖俊在区领导袁仕伦、孙慧娟、贾东陪同下调研指导沙湾组织工作，并看望慰问组织系统干部职工。

△ 四川省司法厅党委委员、副厅长、省律师行业党委书记王强，云南省司法厅党委委员、副厅长、省律师行业党委书记赵祖平一行在乐山市司法局党委书记、局长王一君，乐山市司法局党委委员、政治部主任、市律师行业党委书记谭伟等陪同下实地查看沙湾区法律援助中心、公证处服务大厅，调研工作人员履行工作职责，查看相关资料，给予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肯定。

17 日　国家应急管理部检查组到德胜钒钛炼铁厂 2 号高炉检查。

18 日　乐山市检察院、乐山市司法局社区矫正联合督查组到沙湾区,以听取汇报、实地走访、查阅档案资料、现场点验社区矫正对象等方式,督查社区矫正工作,重点检查贯彻落实《社区矫正法》、司法行政机关履职情况和暂予监外执行、未成年等重点人员监督管理、教育帮扶的情况。

19 日　沙湾区召开森林防灭火专项整治工作部署会,通报全区 2020 年森林防灭火专项整治工作推进情况,安排部署相关工作。区领导袁仕伦、魏阳东、王维东等参会。

20 日　沙湾区召开领导干部大会。市二级巡视员钟勤俭宣读省委、市委关于汪秀丽、孙慧娟职务任免的决定,汪秀丽任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委员、常委、副书记,提名任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区长;免去孙慧娟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副书记、常委、委员职务,提名免去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区长职务。区“四大家”领导班子成员,区人民法院院长,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其他县级干部,区级部门、镇、街道主要负责人等参会。

23—24 日　以“传承中华文脉,弘扬沫若文化”为主题的沙湾区第二届书香校园建设经典诵读活动在沙湾区凤凰学校举行。区领导袁洪出席活动并讲话。区教育局、区文化馆以及新华文轩沙湾分公司主要负责人参加活动并观看诵读表演。评选出经典诵读表演一等奖 4 个,二等奖 6 个,三等奖 7 个。

23 日　四川新闻网刊载《乐山市沙湾区纪委监委:千访百“企”护航营商环境》。

△ 沙湾区森林专业扑火队成立揭牌仪式在区人武部举行,市林业园林局副局长梁志勇,区领导魏阳东出席仪式。沙湾区森林专业扑火队有队员 67 人,负责全区 59.91 万亩林地的森林火灾扑救工作。

24 日　沙湾区未成年被害人“一站式”办案中心在区公安分局举行揭牌仪式。

25 日　市政协副主席易志隆调研沙湾沫若戏剧小镇。

△ 沙湾区纪委监委在中央纪委副书记、秘书长,国家监委副主任杨晓超调研四川省、市、县案件监督管理工作座谈会上作交流发言。

△ 在乐山市沙湾区沙湾镇(原范店乡)发现四川首个埋葬古生物群——寒武纪早期化石库。该石库经国家古生物化石专家委员、自贡恐龙博物馆首席专家彭光照,自贡恐龙博物馆馆长李健,玉溪师范学院古生物研究中心博士杜坤省与导师张喜光等人联合研究考察,采集到三叶虫、土卓虫等古生物的化石标本,寻找到“5 亿岁”的寒武纪古生物化石,确认宣布范店生物群是继我国云南澄江生物群、湖北清江生物群之后又一重大发现。

26 日　省委组织部组织一处副处长戴桢在市委组织部副部长潘福金,区领导袁仕伦、贾东陪同下实地走访戏剧小镇、区综合执法局、铜河街道南陵社区、德胜集团、太平镇罗一村、沙湾小学、戏剧小组、主题党日多功能活动中心、组工书吧等领域党组织,调研考核沙湾区综合执法局机关党建示范点,戴桢予以沙湾区实施基层党建“三大工程”、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取得的成效表示高

度认可。

27日　沙湾区召开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筹备会,传达省、市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相关要求,落实区委对全区村(社区)“两委”换届前期筹备工作的安排部署。区领导贾东参会并讲话。

30日　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会议,审议八届区委第九轮巡察工作开展情况。

△ 区领导陈红军调研嘉农镇沃耐稀企业。

是月　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企业《构建共生共赢的钒钛钢铁产业生态圈》管理实践案例荣获拉姆·查兰管理实践奖优秀奖。

十二月

1日　沙湾区召开八届区委第十轮巡察工作动员会,安排对铜河街道办事处、踏水镇、区综合执法局、区人民医院、区教师进修校等单位开展常规巡察。

△ 区领导汪秀丽、魏阳东率队到区税务局调研税务工作。

△ 沙湾区在牛石镇召开安池村全体脱贫攻坚帮扶干部约谈会,通报市脱贫办暗访组暗访反馈问题,提出安池村全体帮扶干部脱贫攻坚工作整改要求。区领导袁仕伦、黄大敏、易海波,区委办,区脱贫办,区委组织部,区民政局,牛石镇党委政府班子成员,区公安分局联系安池村全体干部等参会。

2日　沙湾区召开“乐山环球嘉年华文旅康养城”项目对接会。青旅国际旅游投资(北京)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徐进,区领导袁仕伦、汪秀丽、费国成、黄大敏等区四大班子领导参会。

3日　市政府副市长廖克全到罡宸不锈钢公司调研企业项目建设、企业技改、招商引资等情况。

△ 沙湾区纪委监委在省纪委监委案件审理室胡焦主任一行来乐调研工作会上作经验交流。

4日　启动沙湾区2020年“12·4”宪法宣传周暨“铜河亮剑”禁毒集中整治月宣传活动,区领导汪秀丽、陈为波、杨国忠参加活动,汪秀丽致辞。

6日　《少年郭沫若》音乐剧亮相中央电视台CCTV3。

7日　区领导袁仕伦、汪秀丽率队督导沙湾镇、沙湾国有林场、葫芦镇等森林防灭火暨迎检点位准备工作。

△ 沙湾区召开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讨论审议换届工作有关文件,听取各镇(街道)和各工作组换届工作进展情况,安排部署下一阶段具体工作。袁仕伦讲话,区领导汪秀丽、陈红军、邱浥洋、陈为波、魏阳东、杨国忠、贾东、易海波等参会。

8日　四川新闻网刊载《查纠问题115个、处理4人,沙湾区持续推动五大重点行业领域系统治理》。

9日　沙湾区召开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动员部署暨专题培训会,袁仕伦讲话,区领导汪秀丽、费国成、黄大敏、陈红军、邱浥洋、魏阳东、杨国忠、贾东、易海波等参会。

△ 省禁毒办副主任、公安厅禁毒总队副总队长王强、厅禁毒总队侦查支队教导员张琦伟在区领导汪秀丽、陈为波陪同下督导沙湾区禁毒缉毒工作。

10 日　市科学技术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唐兵率考察组到现场考察沙湾区申报园区企业——沙湾区长宏中药材专业合作社、蜀景苑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考察组予以园区工作和企业高度评价和充分肯定。

△ 沐川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魏辉文,县政府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吕建军率队在区领导贾东陪同下考察沙湾区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情况。

11 日　四川省旅游学会会长陈加林来沙湾调研文化旅游项目建设工作。

△ 沙湾区启动为期三个月的“冬安”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专项检查,重点聚焦企业细微细节、高危场所、重要岗位等行业领域。

△ 国务院督导组副组长、应急部森林消防局原政委戴建国率国务院督导组在国家林草局防火司副司长陈雪峰,国家应急管理部森林消防局甘肃省总队副总队长曲爽,应急厅二级巡视员雷治严,在副市长罗新礼,区领导袁仕伦、汪秀丽、王维东陪同下督导调研沙湾区森林防灭火专项整治工作。督导组充分肯定沙湾区森林防火工作。

△ 市民政局直属机关党委书记、市村(社区)“两委”换届第二巡回指导组组长欧阳旭光率队在区领导贾东陪同下调研指导沙湾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

17 日　省科协验收组到沙湾验收“天府科技云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

18 日　市委书记彭琳率市委巡查督导组全体成员在区领导袁仕伦、汪秀丽陪同下到沃耐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稀土新材料产业项目、德胜钒钛有限公司智能制造系统、环保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工地巡查督导,调研沙湾区沫若戏小镇。

△ 省成都平原大气污染专项督查组一行到沙湾经开区企业嘉蓝图公司现场督查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19 日　四川省林堪院刘成率验收组验收福禄镇森林质量精准提升,规划世界银行贷款项目。

21—25 日　沙湾区开展 2020 年全区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试。全区各部门(单位)国家工作人员,含学校、医院等企事业单位 4124 人参加考试。

21 日　太平镇荣获四川省人民政府“四川省第五批民族团结进步示范乡镇”称号。

22 日　市移民局总工程师到福禄镇调研沙湾区移民工作。

△ 沙湾区召开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业务培训会,研判候选人初步人选推荐情况,再培训后续业务。区领导贾东参会并讲话。

△ 沙湾区召开 2021 年中省财政扶持村评审会,区领导贾东参会并讲话。

25 日　太平镇罗一村荣获市委城乡基层治理委员会办公室“全省乡村治理示范村镇”称号。

△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调研太平镇现代农业产业园区。

△ 沙湾区召开村(社区)“两委”换届

工作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再安排、再部署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袁仕伦讲话，区领导费国成、黄大敏、邱浥洋、陈为波、杨国忠、贾东等参会。

28日　区领导袁仕伦、费国成、黄大敏、邱浥洋、陈为波、杨国忠、贾东、易海波等到各镇（街道）开展年度工作巡查督导。

29日　区委八届十四次全体会议暨年终述职测评会召开。区委委员、候补委员参会。区纪委常委、区监委委员和有关方面负责人，以及市第七次党代会、区第八次党代会部分代表和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代表等列席会议。

30日　区总工会联合中国工人出版社、全国产业工人学习社区，开展首届“大国工匠”线上授艺“铜河工匠”传匠心——助推沭若故里高技能人才队伍培训创新直播活动，特邀请“大国工匠”杨金安传授技能技法，培养造就更多懂技术、会创新的工匠和高技能人才。

31日　沙湾区关工委、团区委在嘉农镇中心小学开展“情暖爱心、爱伴成长”沙湾区2021年暖冬行动启动仪式，向嘉农镇中心小学留守儿童和贫困学生共60名每人发放一件防寒服。

△ 完成沙湾区92个村（社区）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

政　治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员会

综　述

2020 年,区委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紧扣“文旅发展年”经济工作主题,坚持“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奋力夺取“双胜利”,全区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全年地区生产总值(现价)184.8 亿元,同比增长 4.5%。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2%;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174.4 亿元,同比增长 7.3%;地方一般公共财政收入 6.61 亿元,同比负增长 19.89%;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36.7 亿元,同比负增长 2.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9581 元,同比增长 6.1%;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7563 元,同比增长 8.5%。

一、抓实疫情防控,保障群众安全

面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简称新冠疫情)严峻形势,精准施策、科学防控,实现“零确诊”“零疑似”“零感染”成效。

(一)统筹打好“主动仗”。一是快速反应。1 月 20 日,在接到市“心连心”服务热线交办反映 1 名新冠肺炎疫区返沙人员存在感染风险后,率先全市成立区新冠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和应急指挥部,建立并落实“区、镇、村、组、户”五级联动工作机制、“统一领导、统一调度、统一处置”监管机制。二是强化宣传。以大众媒介为载体,及时精准全方位发布新冠疫情信息、介绍防控知识。抓实检测,设置重要地段检测点 12 个,全覆盖检查检测进出沙湾区人员。三是强化保障。抓经费供给,落实新冠疫情经费 400 余万元,采备口罩、酒精、检测试剂等防控物资。抓防控机构,指定区人民医院为区级定点救治医院,规范建设核酸检测实验室 2 个,设立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 1 个。

(二)持续筑牢“防疫墙”。一是非常之举应对初期疫情。实施城镇小区“封闭式”管理、重点场所“精细化”管控、农村地区“立体化”防控,建立乡村健康指导员和志愿者团队“1 + 1”服务机制,累计核查涉疫高发地来(返)沙人员 7910 人次,采取“5 + 3”措施居家留观重点人员 2217 名。二是常态机制防控中后期疫情。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要求,筑牢联防联控、群防群控基层防线,组建“医疗、流调、采样、消杀”专

业队伍4支，开展应对新冠疫情演练9场1000余人次。

（三）精准按下“复工键”。一是精准服务。全年召开新冠疫情专题会议12次，组建工作专班97个，开展驻厂办公，推动企业分类别、分步骤、分批次复工复产。二是落实政策。严格落实各级新冠疫情期间缓解中小企业生产经营困难的相关政策，累计为企业协调周转资金8亿元。

二、力克疫情影响，全面提振经济

（一）精准发力推进工业复苏。一是走好“壮骨”之路。加快德胜钒钛智能制造、超低排放改造，竣工全国首条整体高硫烟气超低排放项目。二是走好“复兴”之路。引进四川罡宸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罡宸不锈钢）投资15亿元，盘活原西南不锈钢公司。三是走好“创新”之路。聚焦航空、精密仪器、通信等领域，竣工投产华构PC构件、嘉蓝图，开展华莽科技、沃耐稀新材料等试生产。

（二）全力以赴推进文旅融合。一是高质量筹办文旅分会。完成2020年全省文旅发展大会沙湾考察点位筹备工作，接待文旅部副部长张旭、副省长罗强等300余名与会嘉宾的实地考察，并得到考察人员好评。二是高标准推进文旅项目。竣工沫若戏剧小镇（一期）、铜河家风楼、山水世界等重点项目，沫若戏剧小镇评为乐山旅游“新十景”；完善铜河睡佛旅游度假区、四川第一瀑布天坑等基础设施建设；累计建成大渡河风景道27.8公里。三是高品质打造文旅品牌。以活化“沫若文化”为着力点，以郭沫若故居为媒介，推出“沫若家风传承”等研学旅精品线路12条，沙湾区入围四川首批全域研学试点区县。郭沫若故居成功申报为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基地。

（三）求真务实推进乡村振兴。大力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太平镇罗一村、福禄镇龙柱村创建成省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太平镇成功入选“国家农业产业强镇建设名单”，被评为全国“一村一品”示范镇。一是突出园区引领。整合资金1.8亿元，创建成现代农业园区10个、“四川省中医药产业发展示范县”。二是全力稳产保供。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粮食播种14.5万亩、新建规模化养殖场5个、生猪出栏14.2万头等粮猪稳产保供任务。三是打造宜居乡村。完成危旧房改造提升3375户，新改建卫生户厕3587户，建成“最美乡村路”13条、“幸福美丽新村”12个、“美丽四川·宜居乡村”39个。

（四）勠力同心推进项目落地。一是积极争取项目资金。建立县级领导“跑项目”“日调度”等工作机制，生成储备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54个，总投资56.4亿元；生成储备专项债项目46个，通过国家级审核项目9个，成功发行债券项目6个，债券资金1.82亿元。二是狠抓招商引资。完成项目签约7个66亿元，到位国内市外资金36.9亿元。三是扎实推进“挂图作战”项目。完成专项债项目1个和抗疫特别国债项目。完成省市重点项目35个投资39.6亿元；完成区级“挂图作战”项目69个投资46.6亿元。

三、夯实民生底板，提升幸福指数

（一）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收官战。一是

全面巩固脱贫成果。建立并落实就业需求和企业岗位供给“两张清单”,转移脱贫贫困劳动力就业2592人;落实财政专项扶贫资金2814万元,巩固提升建档立卡贫困户脱贫成果2819户7542名。二是全部清零问题整改。全覆盖入户普查梳理各级各类反馈问题和自查问题,整改清零问题4987个。三是全域推进彝区帮扶。实施对口帮扶金口河项目25个,到位帮扶资金1613.3万元、到位率323.8%;完成投资960万元、完成率192.7%。

(二)坚决打好基础设施提升战。一是加快城市建设。大力推进“沙湾新城”概念性规划编制,启动实施南陵社区棚改和第一批次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二是推进交通项目。成功融资并开工建设“四路两桥”PPP项目,提档升级通村公路74公里,村镇通客车率100%。三是发展卫教事业。建成投用区妇幼保健院、绥山幼儿园、谭坝中心幼儿园,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和“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

(三)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一是狠抓问题整改。完成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信访件7件、中央环保督察及“回头看”交办案件31件和省交办问题61个整改清零。二是加强污染防治。完成城区和工业园区污水厂提标改造,建成秸秆禁烧全天候可视化监控系统,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为312天。轸溪镇双山村、沙湾镇三峨村入选首批国家森林乡村。三是推进绿色发展。深入推进河(湖)长制工作,开展“清河、护岸、净水、保水”行动,大渡河出境断面水质达到Ⅱ类标准。

(四)坚决打赢风险防范主动战。一是化解债务风险。利用企业周转便利类金融工具缓释到期风险债务3.07亿元;完成隐性债务化解3.19亿元。二是维护社会稳定。盘活圣地蓝山等房地产项目,成功侦破、移送法院“6·03”特大传销案(涉案金额55亿元)。三是保障群众安全。严格落实“临山临崖全避让、低洼低地全转移、险工险段全封闭”要求,成功应对“8·18”等极端天气,全力支援市中区、五通桥区抢险救灾工作,获全市安全生产党政同责工作目标绩效考核先进区。

四、坚持改革创新,厚植发展优势

(一)抓实重点改革。按照“清单制+责任制+时限制”要求,稳步推进重点改革,嘉农镇入选市级县域副中心镇培育试点名单,“村企共建”“三问三解工作法打造人民满意的党风政风”等改革经验在全市推广,区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工作经验被中央编办、省委编办、省委改革办推广,并作为全市唯一入选全省法治政府建设创新实践案例。

(二)强化基层治理。全面完成村级建制改革,村(社区)、村(居)民小组分别减幅37.8%、35.7%,得到省委组织部、省民政厅调研回访肯定。成立全市首个区县社会组织孵化园,设立全市首个社区慈善基金,慈善力量助力基层治理在全省5个试点单位中成效明显,成功入选全省城乡社区治理试点区县。嘉农镇魏坝村被评为“全国文明村”。葫芦镇、太平镇罗一村、福禄镇龙柱村、踏水镇柏林村等入选四川省首批乡村治理示范村镇。

(三)突出民主团结。区委支持人大及

其常委会依法开展脱贫攻坚、民生实事、污染防治等工作监督和法律监督；支持政协以“三个到位”为抓手高效履职做法在市委政协工作会上作经验交流；党外代表人士工作做法被编入四川基层统战工作案例研究《蓝皮书》；区总工会应邀作为全国首批区县代表参加全国产业工人学习社区线上平台示范点签约仪式；全市团建工作推进会在沙湾召开。

五、全面从严治党，凝聚发展合力

（一）“三个坚持”夯实党建基础。一是坚持强化理论武装。严格落实区委常委会会前学法制度，全年开展中心组学习 11 次，邀请专家学者来沙作专题辅导 8 次，覆盖党员干部 3000 余人次。二是坚持管好意识形态。压紧压实意识形态责任，将其纳入区委重要议事日程、党建工作责任制、党的纪律监督检查范围、领导班子和干部的目标管理中，开展意识形态专项巡查 2 次。三是坚持增强文化自信。成立“沫若讲坛”讲习所，定期开展集中学习，全市“书香之城·文化乐山”全民阅读现场会在沙举办。

（二）“三项计划”建强基层组织。一是实施“强基”计划。做实农村党建，率先全市出台激励村（社区）干部担当作为和减负关爱“双十条”措施，选派优秀农民工 56 名担任村党组织书记；做亮城市党建，建成全市首个县级党史陈列厅；做优“两新”党建，成立全市首个县级“小个专”综合党委，形成“三廊三圈”党建示范点格局。二是实施“造血”计划。组建集体经济“20 强联盟”，打造太平罗一醉花谷、牛石豆地坪胭脂脆桃、踏水柏林荷乡等集体经济新增长点。率先全市推出“党建 + 金融”五条措施，派驻金融委员为村级集体经济授信授贷，最高可贷款 200 万元。三是实施“提能”计划。出台突出政治标准“疫”线考察识别干部举措，深化“常青树”行动，择优选派退职干部 35 名助力重点工作推进和重点项目建设。进一步完善高层次人才支持保障政策，新吸引高层次人才 20 人，佛手柑村博士工作站获中组部肯定。建设招才引智强磁场，设置人才专项事业编制 10 个，建成首期“人才公寓”10 套。

（三）“三大行动”涵养良好政治生态。一是巡视整改行动。办结省委巡视组交办件 3 件、阅办件 41 件，完成省委第四轮巡视沙湾反馈问题 35 项整改，健全完善制度 23 项。二是正风肃纪反腐行动。查处违法违纪案件 91 件、处分 93 人，追缴违纪违法资金 469.5 万元。三是政治生态净化行动。建立镇（街道）、区级部门政治生态动态监测预警和年度综合评价“两个体系”，发出季度“诊断书”56 份，督促整改问题 104 个。

党 务 服 务

【概况】 区委办坚持“严谨、高效、务实”原则，坚决贯彻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决策部署，围绕党办工作“五个坚持”，充分发挥区委坚强“前哨”和巩固“后院”的作用，认真履行部门职责，较好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有效提升了办公室“三服务”水平。

【政策研究】 充分发挥统筹协调职能，制发《2020 年改革工作要点》《2020 年改革工作台账》等文件 4 个，采取“清单制

+责任制+时限制”形式,明确4个领域方面16个改革事项,细化改革任务143项,逐一明确牵头单位、责任人及进度安排,促进各项改革落地开花结果。全年上报《沙湾改革专报》12期、改革月小结12期,被省委改革办、市委改革办专题信息采用6期、素材采用10期,“村企共建”“三问三解工作法打造人民满意的党风政风”等一批改革经验在全市推广,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工作经验被中央编办、省委改革办推广,并作为全市唯一,入选全省法治政府建设创新实践案例和《法治蓝皮书·四川依法治省年度报告(2021)》。

【决策服务】 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焦点问题,深入开展调查研究,起草区委“十四五”规划建议、区委常委班子工作总结、上级领导来沙调研汇报、市委巡查工作报告等重要文稿20余篇,撰写领导讲话、经验交流、述职报告、调研报告等各类文稿140余篇,编发《工作通报》5期、《领导参阅》36期。加强信息上报,全年上报沙湾工作特色、亮点信息270余条,完成党委信息目标分1158分,全区党委信息工作走在全市先进区县行列。

【协调服务】 全年制发全区性规范性文件433份,同比下降23.1%;制发全区性议事协调机构类文件219份,同比下降10.69%;全年通报类文件117份,同比下降17%。严把“上备下审”关,全年向市委报备区委规范性文件12件,及时率100%,审核并指导下备一级文件24件,均完成备案审查并归档。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搞好接待任务,细化接待工作流程及标准,坚持高标准、严要求的原则,在“细”字上做文章,努力提高接待服务水平,高质量接待各级领导及各类宾客81批,2295人次,实现组织、领导、嘉宾“三满意”。

【目标督查】 强化工作统筹、改进督查方式方法。统筹制定《2020年区级督查检查考核计划》,规范全年总的督查检查考核事项16项,进一步建立健全督查工作机制,开展“常青树”行动,选配退出领导岗位干部15名,成立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督查组,制发《沙湾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督查组工作细则》,聚焦问题定向开展督查,采取“四不两直”的方式开展各类督查200余次,累计制发督查通报、专报66份,发出督办通知单55份,确保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落地落实。完成“环境曝光台”回复18期,并全部跟进督促整改到位,同时,牵头抓好全区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整治,高质量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事项50余项。

【保密机要】 扎实抓好保密监督检查指导工作,压实保密管理主体责任,强化保密自查自纠自评工作,持续推进全区保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科学化。全年开展专项保密监督检查4次,检查单位50余个;组织保密业务培训4次,培训430人次;组织全区60多个单位,开展保密工作自查自纠,责成相关单位追责问责保密严重违规行为当事人4起。坚持“安全、可靠、服务、创新、发展”机要工作理念,着力加强密码通信保障能力建设、党政系统信息化建设和机要密码干部队伍建设。强化密码通信应急演练与值班值守,严格执行密码电报办理制度。全年收发办理电报975份,全年无文

电错办和漏办情况，确保机要密码工作万无一失。

【国家安全】 围绕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安全重要领域，统筹协调国安委成员单位，着力国家安全风险排查化解工作和全民国家安全教育工作，积极探索国家安全工作机制体制，全面有效推进国家安全工作。召开区委国家安全委员会全体会议，讨论国家安全重大事项。组织区委国安委成员单位排查各自领域国家安全风险，开展“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暨国家安全教育月”活动，发放国家安全宣传手册以及《保密法》《密码法》等宣传单册2万余册，有效提升全区干部群众国家安全意识。

组 织 建 设

【概况】 2020年，区委组织工作紧扣全区中心大局创先争优，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紧扣创先争优要求，不忘初心、主动作为，不断为推动区域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障。沙湾区承办市级组织工作现场会3次，全市组织工作经验交流大会7次在沙湾区召开，吸引7县3区1市来沙湾区学习经验，获市组织工作10个“率先”中3个“第一”，代表市委接受省组部党建工作考核；9项工作被市委主要领导及市区领导肯定批示，其中“党建+人才”工作被市委书记彭琳批示肯定；干部档案数字化建设、干部职级晋升、关爱援彝干部、“党建+金融”等工作被市委组织部肯定；“村博士工作站”被中组部简报全国推广；农民工党建、村集体经济、钒钛人才发展等工作被省组织部肯定性推广；各项工作被《人民日报》《中国组织人事报》《四川日报》以及人民网、新华网等媒体宣传报道300余篇次。

【政治教育】 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教育，着眼一个“深”字。一是严格执行集中学习制度。认真学习贯彻中央、省市组织部长会议精神，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达到长学长新、日进日新的效果。全年组织工作会前学习47次，开展集中学习12次。二是多形式开展学习。坚持严格执行学习考勤制度，采取集体学习研讨、个人自学、专题调研、网络平台学习、主动“走出去”等多种形式，保证学习内容贴合实际，学习任务落到实处。全年外出考察学习34次。三是深化理论实践。坚持用理论指导实践，紧扣为民服务亟待解决的问题瓶颈，多形式开展调查研究，全年调研380余次，撰写完成《强化自身建设　助推组织工作效能提升》《强化政治引领　抓好党员领导干部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报告》《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后公务员队伍建设对策研究》《推进“两山理论”，提供组织动力》等专题调研文章6篇，综合提出解决措施18条，有效化解组织工作“中阻梗”。

【组织建设】 筑牢基层党建基础，着眼一个“实”字。深化基层党建“固根”“脱空”“激活”“三大工程”，释放党建引领活力。一是创新提质“三廊三圈”引领全域党建。按照“五分钟、一刻钟、半小时”行程要求，以“廊边圈内”党建示范点建设为抓手，带动全域党建提质增效。率先全市建立“小个专”综合党委，成立乐山市首个区县

社会组织孵化园,引领“两新”组织融入基层治理。创新开设“建党 99 周年音乐党课”“白衣执甲、逆行勇士”精品党课,建成全市首个党史(方志)陈列厅,创新打造退役军人和返乡农民工创业示范基地。二是持续壮大“G20”引领集体经济。将 14 个中省扶持村、5 个产业强村、1 个试点社区组建形成集体经济发展联盟,匹配 11 个后援部门保障发展。打造太平镇罗一醉花谷、牛石镇豆地坪胭脂脆桃、踏水镇柏林荷乡等一批集体经济新增长点。率先全市推出“党建 + 金融”五条措施,派驻村金融委员,助力村级集体经济授信授贷,有力破解资金瓶颈问题。三是创新“1 + 7 + 9 + 3”引领基层治理。创新探索“1793”治理模式和网格管理“五个一”治理路径,推动实施“五社联动”治理行动。选派 26 名部门“一把手”担任社区“兼职委员”,12 名优秀年轻干部担任“小巷管家”。推进 20 个市级示范点打造,祝村成功创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魏坝村被评为“全国文明村”,嘉农社区获“全省 100 个最佳温暖社区”,“1 镇 3 社区”入选全省首批城乡社区治理试点。

【队伍建设】 建强干部人才队伍,着眼一个“新”字。紧扣沙湾区工旅融合大发展和集中换届需求,狠抓干部人才队伍建设。一是抓干部活力激发。坚持“蓄水池 + 常青树”思路,激发汇聚干部干事新活力。围绕换届优化干部结构培养储备人才“蓄水池”,调整新晋干部 81 名到“成熟池”、成熟干部 45 名到“成才池”。全年完成在岗在职干部晋升职级 211 名,累计选派离任领导职务干部 35 名进入“常青树”,单列考核指标,挂钩目标绩效,激励“二线干部”一线作为。严格落实援彝干部待遇,解决干部困难 22 项。二是抓结构完善改革。坚持“优队伍 + 促改革”,强力推进落实执法、镇村建制改革,凝聚治理提能新合力。以行政综合执法改革、镇村建制调整改革为契机,调优领导班子,乡镇领导班子中“85 后”人数比改革前提高 12%、占比 48%,平均年龄 38 岁,全日制本科学历提高 11.6%、占比 43.6%;村级“两委”平均年龄下降 1.8 岁,降至 42 岁,大专及以上学历人数增加 18%、达到 46%。强化自身建设,着眼一个“硬”字。紧扣“讲政治、重公道、业务精、作风好”要求,强基固本、提素增能,区委组织部机关成功创建为省委组织部自身建设调研点,获评全省脱贫攻坚先进单位。一是抓“讲坛研习”。以“讲学 + 自学 + 研学”为方式,开展“党建 + ”课题调查研究,举办摄影技巧、地方党史、公务礼仪、知识竞赛等“组工讲坛”专题课 10 期,夯功底、强党性、提素能。二是抓“OA 闭环”。开发运用“OA 数字办公平台、干部信息档案云、党建综合管理云”“一平台、两朵云”,构建“计划—执行—督查—行动”闭环管理模式,开展“日督查、周分析、月汇总”,信息网宣工作持续走在全市前列。三是抓“家文化”。按照“家文化、组工魂、大共享”理念,制作“部长寄语”“致干部家属一封信”,规范运营“沫若党建”微信公众号,精心打造“组工书吧”,深化“书香组工”建设,关注量破 8000 人。

【监督管理】 抓牢干部意识监督,着眼“严”字,一是常态走访干部,掌握思想动

态。始终把政治标准作为干部考察的首要标准，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坚持每季度开展全覆盖谈心谈话制度，动态了解干部工作思想动态，全年开展干部谈话 600 余人次。二是守好网宣阵地，构建防控网络。绷紧干部舆情监测处置思想“红线”，对内建立全员监测、AB 轮岗、全网值班舆情监测机制，对外建立舆情监测、研判、处置联动机制，综合运用“12380”、干监信访、“随手拍”平台等信息化载体，构建起“实时监测、快速响应、联合处置”舆情工作立体网络。组织网上跟帖 200 余条，监测报送舆情 220 余条，及时处置本地涉组涉干舆情 2 条，有效防止网络舆情炒作蔓延。

【干部培养】 抓好干部培养，着眼一“育”字，坚持“博士站 + 振兴学院”，开展新科技知识传授，注入乡村振兴新动力。用好用活全国首个“村博士工作站”，印发《博士工作站运行管理办法》，推动产品创新 21 件，课题攻关 2 项，助力产业链不断延伸，川佛手做到全国最大。办好全市首个乡村振兴学院，引进 26 名专家教授兼职学院教师，围绕“五大振兴”开办培训班 13 期，培训干部人才 2000 余人次。

【人才引进】 抓好人才引进坚持一个“留”字，坚持“专项编 + 新公寓”思路，强化人才吸引软硬环境，增强人才虹吸新引力。创新设置人才专项事业编制 10 个，率先在全市高标建成人才公寓 10 套，吸引“千里走单骑”武汉抗疫医生返回沙湾立业，新引进医学博士、新媒体骨干等急需人才 9 名，开展全国范围内沙湾籍在外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回引工作，累计回引干部人才 4 名。兑现“沙湾英才”“名师名医”“德胜钒钛人才”激励支持资金 150 万余元，完成专技岗位晋升 4 名。

【人才培育】 高规格、大规模举办干部人事业务进修班，设置课程 10 项，全覆盖培训 260 余人，全年举办培训班 10 期，培训 1800 余人次，举办专题研讨班 6 期，干部进修班 1 期，为期 2 个月的递进培训班2 期。

【老干部服务管理】 抓好老干部管理，着眼一个“尊”字，一是坚持引领导向，不断加强三项建设。坚持政治建设放首位，引领老干部自觉做到“离岗不离党、退休不褪色”，开展“庆七一、学党史、守初心”主题党日活动，参观党建主题长廊、重温入党誓词、参观党史陈列厅，铭记革命历史，加强党性修养。坚持思想建设持续抓，全年举办“初心讲堂”2 期、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培训会 1 期，邀请市委党校副教授、行管教研室副主任干旭敏专题辅导全区副县级以上退休干部和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借助“铜河金秋”微信公众号，大力宣传离退休干部开展正能量活动的好经验、好做法和离退休干部的先进事迹，推送内容 543 篇，阅读量 34011 次。坚持党组织建设再夯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组织部和省委组织部关于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的意见，开展离退休干部“示范党支部”创建活动，沙湾区太平镇退休干部党支部被评为首批全市离退休干部“示范党支部”。二是坚持正能量导向，不断发挥优势作用。坚持当好关爱成长“教导员”，充分发挥沙湾区老年志愿者教育活动基地作用，开展“五老”志愿者到绥山中学“世界读书日”活动，举办

老年志愿者结对少数民族学生一对一交流;区关工委“五老”志愿者协调乐山市商业银行沙湾支行,为凤凰学校捐赠价值2万余元的“关爱图书室”。坚持当好基层治理“稳压器”。全区170多名退休党员干部主动加入“五老”志愿者队伍,分别担任网吧监督员、舆情观察员、廉政建设监督员、青少年帮教员、关心下一代教导员、文化宣传员等,助力社区治理。110余名“五老”志愿者加入常态化创卫保洁工作,每周轮流走进社区、背街小巷开展卫生保洁和义务文明劝导活动。福禄镇、太平镇“五老”志愿者开展法律咨询、政策宣讲等活动,参与社区、村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在安全和自愿的前提下,30余名老同志冲到了战“疫”一线,150余名老同志参与联防联控群防群治工作,积极奉献“银发力量”。在村级建制调整改革期间,30余名“五老”志愿者深入重点群体、重点对象家中,发挥经验优势、“熟面孔”优势,主动倾听群众呼声,做好相关政策宣传解释工作,为村级建制调整工作圆满完成做出了有力贡献。坚持当好参政议政“智囊团”。区扶贫开发协会和扶贫基金会的老同志主动深入企业了解扶贫产业发展需求,做好协调工作,帮助争取170万元资金发展茶叶、佛手柑、跑山鸡等11个产业扶贫项目。老科协的老同志前往经信局、商务局等部门了解全区企业复工复产情况,前往嘉农镇、葫芦镇企业开展调研活动,形成建议10余条。三是坚持精准导向,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坚持将需求放在心上。分类分层建立老干部服务动态数据库。通过走访慰问、发放问卷、座谈交流等多种形式,进一步梳理排摸老同志需求,收集老干部建议意见。坚持将关爱抓在手上。开展“春送健康、夏送清凉、秋送祝福、冬送温暖”活动,全年共走访慰问老干部60人次,上门生日慰问老干部38人次,到医院探望老干部23人次,协助2名离世老干部家属做好后事处理工作。落实专人长期为离休干部代报医药费、代办社保年检,组织老干部前往乐山武警医院开展健康体检,建立老干部健康档案。坚持将问题扛在肩上。对异地安置、行动不便、长期在家的老干部开展上门服务,上门送学习、送医疗、送温暖。对离休干部的养老金等待遇进行了全面梳理,并督促相关单位全面落实好离休干部待遇。对老干部的建议意见,落实专人负责办理,做好解释答复工作。四是坚持实干导向,不断强化自身建设。坚持加强队伍锤炼。以“三善五心四过硬”要求锻造老干部工作队伍,即做到善学、善思、善谋,对老同志热心、耐心、细心、贴心、真心,努力打造政治、业务、作风、修养“四过硬”的干部队伍。坚持完善制度建设。实行工作项目化、项目责任化,每月制定重点工作计划表,实行“挂图作战”,定期召开分析研判会,听取工作情况汇报,梳理存在问题,研究解决方案,提升工作效率。坚持强化信息宣传。全年沙湾区老干部工作信息被《人民日报》新媒体、《晚霞》杂志、《晚霞报》、天府晚霞App、四川新闻网、嘉州老干部等媒体采用252篇次。

(区委组织部)

思想建设

【概况】 2020年，沙湾区思想建设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区委重大决策部署精神，紧紧围绕“文旅发展年”工作主题，全力推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为全区经济社会在更高起点上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思想保障。

【理论武装】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高举思想旗帜，筑牢广大党员干部思想根基。一是压紧压实意识形态责任。认真贯彻落实新《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定期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情况，开展各镇（街道）、区级相关部门意识形态专项巡察督查两轮，传导工作压力，倒逼责任落实。持续做好中央省委巡视反馈意识形态方面问题的整改，完毕反馈问题整改10个。二是加强理论学习。用好“学习强国”平台，通报全区表扬“学习强国”学习标兵10名，沙湾区获四川学习平台“非常时刻，最走心的凡人金句”征集活动优秀奖。推荐各类书籍20余本，编发全国“两会”热点解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公报解读等《中心组学习参考》6期，鼓励党员干部自学。外请国内知名专家学者8人到沙湾区，围绕脱贫攻坚、城乡基层治理、依法行政、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等作专题辅导报告，开展《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越界》等专题研讨3次，区委理论中心组全年学习11次，学习覆盖人数3000余人次。沙湾区社科联获全省社科组织先进集体。三是抓好理论宣讲。坚持以讲促学，以学习宣讲全国两会、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为主要抓手，以宣讲团集中讲，坝坝会、座谈会“微”宣讲等形式，开展理论学习，成立“沫若讲坛”讲习所，在全区遴选优秀讲师30名，以“你点我讲”为模式，开展专题讲座，全年开展讲习活动5次，进一步增强理论学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新闻宣传】 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充分发挥新闻宣传“外树形象，内聚力量”功能，营造全区经济社会良好发展氛围。一是构建全媒体格局，形成线上线下宣传强势。加快推进沙湾区融媒体中心建设，引进专业技术人才3人，进一步充实专业人才队伍，建成并全面推广“灵秀沙湾”App，有力提升服务群众、引导群众的综合能力，全年区内全媒体平台发布各类稿件3000余条。同时，进一步加强热点敏感舆情导控，编发《舆情监测》12期，收集化解网络舆情12起，成功处置疫情相关舆情5起。二是借助中央省市媒体，讲述沙湾发展故事。策划“决战决胜脱贫攻坚·我们在一起”“乡村振兴，我为我们村代言”“沫若戏剧小镇探馆之行”等系列主题宣传，举办“铜河睡佛最佳观景地”授牌、研学基地授牌等新闻发布会，邀请全国各级媒体开展“安逸走四川 乐山看变化”“百乐乐山”等大型集中采访活动，全年中央、省、市媒体用稿800余条，“学习强国”平台用稿277条，其中全国平台采用88条，用稿量排名全市第一。三是运用多形式宣传平台，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围绕疫情防控、森林防火、扫黑

除恶等工作,大力加强社会宣传,在疫情防控期间,统一全区宣传标语两次,悬挂标语1000余幅,张贴、发放宣传资料3万余份。录制广播内容30余条,利用村村通广播在所有行政村全覆盖播放。开设环保、双创曝光台,曝光环保问题、不文明现象60余期,有力助推全区环保、双创工作开展。

【精神文明】 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大力培养时代新人、弘扬时代新风。一是推进公民思想道德建设。通过录制短视频、制作彩铃、播放公益宣传片等多种形式,进一步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强化示范带动,评选表扬"第七届感动沙湾人和事"最美沙湾人10名,全区成功推选2019年度"乐山好人"1名、第五届乐山市道德模范1名、乐山"同心战疫——寻找身边最美的你"1名。二是做优做实志愿服务活动。区委宣传部联合区民政、团区委、区妇联等部门开展全区志愿服务长效工作机制建设,注册实名认证志愿者29390人、注册志愿服务团体232个,常态化开展"暖冬行·爱传递""3·5"学雷锋日等志愿服务品牌活动,不断推进群众需求与志愿服务供给的有效对接。三是大力推进乡风文明。强化社会宣传引导,制发《倡导社交文明 加强公共卫生》《拒绝浪费 节约粮食》等倡议书2万余份,制作卫生防疫等公益手机彩铃4条,覆盖上万手机用户,倡导移风易俗。在各村镇创作地方特色墙绘作品100余幅,美化乡村环境、根植乡风文明理念。2020年,全区成功创建全国文明村1个,申报省级文明单位1个,市级文明单位4个(含最佳2个)、文明镇2个、文明村15个。

【文化建设】 以沫若文化为核心,充分挖掘"铜河文化"内涵,传承好、建设好、维护好地方传统文化,坚定文化自信。一是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持续开展文化惠民工作,继续免费开放全区各类公共文化场所,补充更新农家(社区)书屋图书,继续保持"电视户户通、广播村村响、电影月月放、书屋常更新"。二是开展群众文化系列活动。开展"我们的节日""沫若大舞台"等系列惠民活动,举办惠民演出19场。成功举办全市"书香之城·文化乐山"2020年全民阅读现场会、沫若戏剧小镇开馆暨《少年郭沫若》音乐舞台剧首演等大型活动,得到亲临现场的省市领导的充分肯定。全年评选出全市"书香之家"1名、全区"书香之家"4名,区委宣传部联合区文旅体、教育等举办"黄桷树下故事会",传承弘扬地方文化。三是做好"扫黄打非"工作。深入推进"扫黄打非"工作,全年开展"正道""新风"整治工作3次,及时调整网格和网格员,成功申报南陵社区为第四批全省基层"扫黄打非"网格化管理示范网格。

【融媒体管理】 申报沙湾区广播电视站机构成功,正在抓紧申报沙湾区广播电视台机构工作,争取早日改变多年来广播电视播出不合法状况。依托沙湾区融媒体中心建设,积极向省网信办申报互联网新闻服务许可证,做到新媒体和传统媒体合法备案、合法播出。投入大量人力物力开发"灵秀沙湾"App,整合沙湾新闻网(网站)、区政府外网(网站)、沙湾发布(微信公众号)、沙湾微博(新浪微博)等区内主流媒体。一是统一信息发布口径,实现用户资源共享。以"灵秀沙湾"App平台为核心,建立全媒体

宣传矩阵和舆情汇集处理矩阵，整合全区各镇（街道）、区级各部门政务新媒体、个人大V的微信公众号宣传平台入驻灵秀沙湾App，实现同频共振、二次传播，放大传播效应。截止年底，全区入驻灵秀沙湾App的区级部门21个、镇8个和街道办事处1个。开设App专门板块，建立起一个聚合的App舆论引导平台，统一口径发布信息。二是助力基层社会治理。依托“灵秀沙湾”App用户聚集优势，通过开设专版接入全区各政务服务机构端口，实现“媒体+党务、媒体+政务、媒体+服务”的网上办理。依托新媒体和传统媒体服务平台开设“帮帮忙”板块，通过网络汇聚、分析、回复群众办事诉求，实现群众“动动嘴、少跑腿”的政务服务和解决诉求的新模式。逐步开发接入预约挂号、电影票、旅游、美食、车票、停车场、电话大全等贴近城乡居民的便民服务板块，实现沙湾基层社会治理的网络化、智能化、集约化、规范化，形成综合性社会治理体系服务平台。自2020年8月13日“灵秀沙湾”App试运营以来，运营情况良好，截止年底，全区注册用户9519人，发布内容1000条，其中：图文发布486条、视频发布514条，总浏览量达到50万+。

【新闻出版】 完成全区中小学校内统一使用的各类App摸排统计报送工作；查缴非法出版物200余册（盘）。

【版权登记】 有序推进全区软件正版化和版权登记工作，免费登记作品507件。

【电影放映】 在全区行政村74个、社区18个免费放映公益电影1548场。

（区委宣传部）

统一战线

【概况】 2020年，区委统战工作认真贯彻落实新《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统战部长会议和省、市、区全会精神，坚持“干在实处、走在前列”的工作取向，改革创新，主动作为、创先争优，奋力开创新时代全区统战工作新局面，为沙湾实现“工旅融合发展”贡献统战力量。

【民主党派】 一是完成沙湾区各民主党派换届。一方面，采用谈心谈话的形式，摸清民主党派班子建设现状，掌握班子成员思想动态，形成党派候选班子方案。另一方面，协助各民主党派做好换届选举工作，落实必要经费、会议地点和会务人员，保障此次换届取得圆满成功。换届后，沙湾区各民主党派结构一新，面貌一新：班子成员（24名）中大学以上学历23人，占比高达95.8%，主委平均年龄42岁，学历和年龄较上届更具优势且更加优化。二是支持民主党派积极参政议政。全力支持各民主党派围绕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积极发挥参政议政、建言献策。各民主党派参加市、区文旅发展、脱贫攻坚调研及会议20余次，提出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社情民意60余篇（条），7人次获市级以上表彰表扬。

【党外干部】 区委统战与区委组织部联合制定《沙湾区党外干部工作协作配合制度》，继续共同创新建立培养模式、拓宽安排渠道、健全管理机制，完善并落实党外代表人士发现培养、选拔使用、流动配置和

评价机制,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全面发展和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全年提拔重用党外干部2名担任副县级领导干部,全年提拔使用科级党外干4人。切实做好党外领导干部的培训工作,全年举办党外干部读书班2次。

【非公经济】 一是抓派员驻企。在市委统战部指导下,联合区委组织部面向重点民营企业5家派驻一对一"驻企服务员",驻企服务员深入企业,主动聚焦复工复产、落实政策、纾困解难上下足功夫,帮助企业克服困难、提振信心,对接各职能部门,协助解决税收、社保等13个方面的问题。二是营造营商环境。鼓励区法院法官工作站、沙湾区劳动人事争议委员会进驻经开区,开辟快捷诉讼通道,聚焦劳动争议、民商事合同、债权债务等多发矛盾类型,为企业提供精细化、定制型司法服务38次。三是助企解贷难。区委统战部发挥职能优势,主动开展"带银下企",邀请金融机构向企业推荐"战疫贷"产品情况,全方位搭平台、畅渠道、保服务、树信心,增进互信与合作,促进企业新增银行授信资金3000万元。

【民族宗教】 一是筑牢共同体意识。区委统战部深入各镇(街道)、村组宣传民族政策,教育引导各族群众树立民族平等意识、法律意识、公民意识、国家意识,打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思想基础。全年接待少数民族群众来访10余次,解决原碧山乡奶粉事件和沙湾镇成昆复线劳动争议等矛盾纠纷7起;发放困难少数民族学生补助5万元,完成太平镇五高山村少数民族项目资金50万元,太平镇被评为四川省第五批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二是宗教和顺,坚持中国化方向。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各宗教场所响应区委、区政府号召,及时暂停对外开放,取消公共聚集活动,各宗教场所取消大型宗教活动场次5场、小型庙会5场,有效减少人员聚集。有序推进创建工作,引导宗教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相适应,依法依规开展宗教活动,深化"法律进宗教场所"普法活动,强化学习贯彻新《四川省宗教事务条例》,完成丰都庙"坚定文化自信、坚持中国化方向"示范场所创建。坚持安全第一的工作理念,经常开展宗教活动场所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全年宗教活动未发生一例安全事故。

【港澳台侨事务】 在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一方面采取打电话、发微信等方式向海外侨胞、台胞,在沙侨属、台属通报疫情防控工作最新情况,最大程度稳定人心,凝聚海外侨胞、台胞共同抗疫力量。另一方面,做好外派教师服务工作,受国外疫情影响,沙湾区外派教师邓廷芬回国,区委统战部及时上门慰问家属,送上慰问品,感谢她在传播中华文化、弘扬沙湾精神方面所做出的贡献和努力。疫情期间,华侨宋秀珍捐赠口罩100个,并向"侨胞之家"捐款3000美元建设经费。郭沫若(故居)纪念馆成功申报为"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基地"。以《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颁布30周年为契机,以宣传手册、标语、微信群、侨法宣传角、"侨胞之家"等为载体,广泛开展侨法宣传,全力为侨服务。

【外事管理】 严格落实党和国家对外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区委外事工作领导小组部署要求,继续完善因公出国(境)审

批制度和工作流程，切实履行统筹协调和审核把关职责，当好外事工作参谋助手，当好“管理员”和“服务员”，有效提升因公出访质效。完成接待美国吉尔伯特市武术代表团工作，实事求是向外宾宣传沙湾区文化教育、经济社会发展、友城交流等领域的做法和经验。

（区委统战部）

城乡基层社会治理

【概况】 2020 年 2 月，市委编办印发《中共乐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设立城乡基层治理委员会办公室的通知》（乐编办发〔2020〕4 号），组建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城乡基层治理委员会办公室（简称区委基层治理办），主要职责是代区委城乡治理委员会履行统筹谋划、组织协调、督导落实、宣传报道等职责。核定区委基层治理办行政编制 5 名，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设内设机构 1 个，即综合股，2020 年 2 月 24 日，区委编委会印发 2020 年第 1 次会议审议通过《乐山市沙湾区城乡基层治理工作机构组建方案》（乐沙委编〔2020〕2 号）。

3 月 13 日，区委任命陈世新为区委基层治理办主任，张平、任萍为副主任（乐沙委干〔2020〕33 号）。3 月 16 日，区委城乡基层治理委员会召开第一次会议，研究确定工作规则和工作机构，正式挂牌成立区委基层治理办。区委基层治理办严格落实《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 < 关于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推进城乡基层治理制度创新和能力建设的实施意见 >》精神，持续推进城乡基层治理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落实。

【治理模式】 紧扣“推进城乡基层治理制度创新和能力建设”主题，严格按照“源头治理、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城乡基层社会治理要求，结合实际提出并实施“完善一个治理推进机制，推进七项治理改革，实施九项治理行动，强化三个治理保障”1793 治理模式，制定工作责任清单 59 类 151 项，形成统筹推进城乡基层社会治理的沙湾路线图，被“乐山发布”微信公众号报道推广。

【示范攻关】 按照分层推进思路，以“一示范一攻关”方式有序推进城乡基层治理。一是实施示范培育工程。充分发挥示范可看、效果可赞、做法可传的示范引领作用，认真打造市、区两级示范点 20 个，如：观峨社区、南陵社区以“社区更像温暖的家”为主题建设亲民的友邻中心和党群驿站，嘉农社区“五社联动”（社区、社会组织、高校社团、社工、社会力量”）服务居民建温暖社区，罗一村五方共治话协商民主，祝村打出“六好拳”建乡风文明移民新村，盛世佳苑小区试行“自管会”小区自治等。二是攻关重点项目。沙湾区推出“推进‘三社联动’工作机制”“实施综合执法力量下沉镇（街道）”两个项目顺利列入市级攻关项目。4 月 8 日，市委基层治理办简报第 2 期刊载《乐山市沙湾区实施综合执法改革激发基层治理活力》。

【宣传报道】 强化宣传，营造治理氛围，全年各级媒体报道沙湾区城乡基层治理成效 30 篇。其中：《中国社区报》采用《以

农村社区建设引领乡村治理》《补短板惠民生 建设环境友好社区》;天府先锋采用《葫芦镇祝村"三治融合"激活力 塑造文明"新风尚"》《踏水镇以"一机三治"党建引领探索基层治理新模式》;四川党建之声采用《踏水镇金河村第一书记:坚持党建引领,提升基层治理》;四川在线采用《铜河街道:治理"365"服务不打烊》。

【治理成效】 沙湾区城乡基层社会治理成效显著,截止年底,获"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1 个,"全国文明村"1 个村;沙湾区入选"四川省城乡社区治理试点区",入选"四川省城乡社区治理试点示范单位"镇 1 个社区 3 个;推荐为"四川省乡村治理示范村镇"镇 1 个村 3 个;获全市城乡基层治理理论征文比赛奖 5 篇,一等奖 1 篇、二等奖 2 篇、三等奖 2 篇。5 月 4 日,四川省电视台来乐专题采访城乡基层治理工作,沙湾区作为唯一区县被拍摄报道;5 月 15 日,巴中市南江县考察团专程赴沙湾区考察学习城乡基层治理工作;成功申报省委组织部"新时代四川十大城乡基层治理创新案例"5 个。

(区委基层治理办)

巡 察 工 作

【概况】 2020 年,沙湾区巡察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巡视巡察的决策部署和区委关于巡察工作的重要安排,努力推动沙湾区新时代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机构设置】 一是领导小组。成立以区委书记任组长的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监委主任任常务副组长,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任副组长,负责领导全区巡察工作,巡察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承担日常巡察工作。二是巡察办。设立区委巡察领导小组办公室、区委巡察小组。区委巡察办公室为区委工作部门(正科级),核定行政编制 2 名,设专职主任、副主任各 1 名。截止年底,现有区委巡察小组 3 个,有专职巡察干部 8 人。

【巡察成果】 2020 年,巡察紧扣"发现问题、形成强大威震慑,推进改革、促进发展",重点做好如下工作。一是扛牢政治责任,扎实推进巡察全覆盖。立足"三个聚焦",准确把握巡视巡察新形势新要求,突出疫情防控、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扫黑除恶等重大决策部署及巡视巡察整改落实情况,扎实开展政治监督,实现有形覆盖和有效覆盖统一并重的巡察监督目标,全年完成镇(街道)8 个、区级部门 9 个、村级党组织 24 个的巡察,发现问题 189 个,向区纪委监委移送问题线索 7 条,处理 4 人,"点球式"向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等部门交办问题 6 个。二是做实贯通融合,完善巡察格局。继续在深化人员共用、信息共享等常规融合方式的基础上,紧扣贯通融合成效最大化,将协作贯穿巡察全过程,探索"纪巡审联动机制"创新建设,试点开展村直接巡察应用纪巡联动、巡审联动机制,发现党员干部管理宽松软、执行财经纪律不到位、村组干部法纪意识淡薄、村级"三资"管理监管不到位等问题,向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提出工作建议 6 条,交办问题 6 个,移交问题线索 4

条，构建起一体化巡察新模式，形成沙湾区巡察联动融通工作机制，得到上级肯定，并在省委巡视办来乐调研座谈会上作重点发言。三是统筹问题整改，推动做实“后半篇文章”。切实发挥履行统筹协调、指导督导职责作用，树立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系统思维，压实治标之举，深挖治本之策，扎实做好巡视巡察“后半篇文章”。持续加强省委第四轮巡视沙湾反馈问题和区委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紧盯整改进度，定期收集汇总全区巡视巡察整改任务落实情况。加强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督促，统筹区委巡视整改办、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力量，分别组成巡视整改和巡察整改督查组，开展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回访督查，发现并“点球”交办问题 23 个，推动解决“基层党组织对意识形态重视不够”“工作作风不够严实”“产业扶持基金使用率、项目收益率较低”等共性问题 6 个。截止 2020 年底，完成省委巡视沙湾反馈问题整改 36 项，区委巡察反馈给被巡单位的问题均按时保质完成阶段性整改。四是加强自身建设，打造高素质巡察队伍。坚持把巡察队伍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持每轮次巡察成立巡察组临时党支部，强化党建引领，加强巡察队伍作风建设，开展全覆盖谈心谈话、签订保密责任书，将勇于负责、敢于负责、作风过硬的要求落实到巡察工作全过程。针对巡察政治监督的本质需要，配强巡察队伍力量，调整纪委监委科级领导干部 2 名进入巡察队伍，巡察干部队伍年龄结构、知识结构、能力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

【制度建设】 一是村（社区）直巡制度，坚持把巡察利剑直插村（社区）党组织，打通政治监督“最后一公里”，制定《对村（社区）直接巡察工作实施方案》，组建村直巡察组组长、成员库，采用“双轨”模式，同步推动村（社区）直接巡察。截止年底，本届区委开展巡察对象巡察 54 个，全覆盖占比达 88.5%，完成村（社区）巡察 49 个，全覆盖占比 53.3%。二是协作配合制度。研究完善与纪委监委、组织部门、审计、信访等协作配合工作机制，现已形成征求意见稿。三是考评制度。将巡视巡察整改情况纳入区委镇（街道）、区级部门年终目标和政治生态评价“两个体系”，实行季度预警、年度综评，全年扣减单位年度目标考核分值 3 个，问责并点名道姓通报曝光 4 人。四是修改制度。加强制度建设，系统梳理检查现有执行巡察制度不足方面，修订组办工作规则、巡察机构与相关职能部门协作制度机制 5 项，着力推动建立内容协调、程序严密、有效管用的巡察制度体系。

（区委巡察办）

编 制 管 理

【概况】 2020 年，区委编制工作坚持以“精编优政、服务发展”为理念，以“改革、管理、创新”为重点，以“管住、管好、管活”为抓手，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体制保障。区委编办被评为“四川省机构编制系统先进集体”，沙湾区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工作经验入选四川省法治蓝皮书创新实践案例，被中央、省委编办、省委改革办刊载和推广，被市委书

记彭琳作肯定性批示。

【编制管理】 坚持突出三个导向,统筹配置编制资源。一是突出问题导向。建立森林防灭火体制,厘清森林防灭火工作责任边界,全面完成森林公安管理体制调整改革工作,管理体制得到进一步优化。二是突出服务导向。在坚持总量控制的基础上,加大统筹调配和创新挖潜力度,通过“收、减、调、保、增”等动态举措,全年调整25名编制充实到乡村振兴、脱贫攻坚、经济发展等重点领域。建立高层次人才编制“蓄水池”,设置10名事业编岗位,用于专门保障紧缺专业人才引进,将有限的机构编制资源用在保重点、保民生等领域,确保把“好钢用在刀刃上”。三是突出公益导向。优化调整乡镇机构改革后涉及民生保障的教育、卫生等公益服务类事业单位53个,完善民生服务保障体系体制。创新沙湾开发区管理机构体制,完成沙湾经开区内设机构(7个)升格为副科级,经济开发区管理机构服务能力和服务体系得到进一步提升。

【机构改革】 落实两篇文章,巩固深化改革成果。一是以协同高效为重点,落实好党政机构改革“后半篇”文章。全覆盖开展机构改革后履职“三定”规定调研评估,摸准摸实各单位运行情况,及时提出机构编制调整、职数核定等合理化建议32条。进一步规范议事协调机构管理,严控议事协调机构数量,督促相关部门及时调整议事协调机构组成人员,完善议事规则,全年审批同意设立议事协调机构34个,理顺调整部门职责5项,厘清部门职责边界,有效防止职责交叉、政出多门、推诿扯皮等现象。二是以赋权增能为重点,落实好镇(街道)机构改革“后半篇”文章。完善镇(街道)运行体制,制定《镇(街道)属地事项责任清单》,镇(街道)与区级部门的职责边界得到进一步理清,有力促进基层治理能力提升。抓实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稳妥有序完成编制划转、人员转隶、职责划分等工作,把执法力量下沉到全区各镇,真正打通基层执法“最后一公里”障碍。印发《沙湾区街道管理体制改革方案》和铜河街道“三定”规定,优化街道机构设置和职能配置,落实好各项政策,构建简约高效的基层管理体制。

【监督检查】 强化监督管理,规范提升服务质效。一是规范机构编制事项流程管理。制发《沙湾区机构编制管理有关事项通知》《沙湾区机构编制事项办事指南》《沙湾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工作指引》,以“规则 + 流程”为手段,进一步规范上下编登记、信息变更审核等办事流程程序,事业单位设立登记事项由原先的5个工作日缩减至当日办、即时办。二是规范实名制系统管理。及时更新管理基础台账,定期核查部门(乡镇)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情况,做到实时数据动态调整“零误差”,编制使用、工资核定、经费核拨“三本账”管理无缝对接。通过月报、年报进行“大数据”比对研判,加强实名制信息调用分析力度和统计成果运用,机构编制管理从管数字转变到用数据,从传统化管理到信息化管理。

【事业单位登记】 坚持做好事业单位登记服务。坚持提前谋划、主动作为、统筹兼顾,扎实推进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和统

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颁换证工作，完成2019年度事业单位171个报告公示，公示率达100%。开展事业单位（11个）法人公示信息“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登记事项与事实相符，年度报告事项按规定执行。

（区委编办）

党史研究

【概况】 2020年，沙湾区党史研究工作认真落实省、市党史研究室的工作要求，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党史宣传、党史资料征编和革命遗址保护等工作，全面完成上级下达各项工作任务。沙湾区党史研究室荣获市委党史研究室党史工作综合先进单位和党史著作编撰、党史宣教工作、党史教育基地建设三个单项先进单位。

【党史征编】 按照《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执政纪要编撰方案》，采取上门入单位指导和电话催交等方式广泛征集《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执政纪要（2019）》资料，按时编纂内部出版。全书75万字，收录2019年区委重大决策、重要实践活动以及区委带领全区人民砥砺奋进所取得的成就；按时报送《中共乐山市委执政纪要》编纂所需《中共沙湾区委工作综述》，并提供相关的图片资料。

【党史资政】 充分发挥党史长廊和党史陈列厅的阵地作用，主任亲自宣讲，全年开展党史知识宣讲65次。9月30日，利用国庆与市委党史研究室联合开展庆国庆71周年活动，参观学习沙湾区党建长廊、沙湾党史陈列厅，市区党史全体干部在党旗下合影留念，齐声共唱《歌唱祖国》。10月16日，区委党史研究室会同区教育局、区审计局、沙湾小学和铜河街道办事处南陵社区开展地方党史教育，结合沙湾实际从沙湾党组织创建，沙湾迎接解放、支持国家重点建设，沙湾建区及建设成就等方面为机关和社区45名党员干部上了一堂地方党史课，进一步增强广大党员干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勇于担当砥砺前行的信心。加强党史信息宣传，全年完成党史信息宣传23篇，其中：被省级采用9篇，市级采用14篇，完成资政文章1篇，题为《挖掘福禄优势资源 探索特色小镇建设》，被区政府理论调研采用。

【业务指导】 全年举办党史业务培训1次，经常性到镇（街道）、区级机关，与部门党史编纂人员探讨交流编纂稿经验，耐心解答电话咨询者，共同提高编纂技能。

（区委党史研究室）

党校教育

【概况】 2020年，沙湾区委党校、沙湾区行政学校充分发挥党校理论教育主阵地作用，做到党性教育和理论教育课程的课时占主体班次总课时的73%；充分发挥领导讲课导向作用，采取开班动员、主题党课、专题讲座和座谈交流等形式，推动领导干部上讲台常态化。全年邀请区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组织部部长等16名县级领导干部到党校给学员授课，领导干部讲课总课时占主体班次总课时的35%。

【干部培训】 突出党校主责主业，发挥教育主阵地作用。一是高质量举办培训

班。坚持党校姓党原则,把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作为教学首要任务。各类班次培训中,突出党章党规党纪教育,重点安排马克思经典著作、党的工作报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理论课,特别安排理想信念教育、初心使命教育、党章、党史国史教育、廉洁自律准则、纪律处分条例、问责条例等党性教育课,确保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占党校培训总课时的70%以上。在新冠疫情期间,充分利用清华大学远程教学设备和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网上党校"网络直播,向全区党员干部输送课程。二是丰富教学方法。针对学员学历、年龄、文化程度、知识水平、阅历和工作经验的不同,采取不同的教学手段。认真开展野外军事拓展、结构化研讨、桌面应急推演、情景模拟、角色定位体验等形式多样的教学活动,增强教学的实效性,实现教学相长。抓好党性教育。在主体班培训中,成立临时党支部,开展党性分析,利用学员论坛、班务活动等时间,开展"党性教育微课堂"活动,学员上台分享革命诗篇、讲述党史小故事、文艺表演、重温入党誓词等多种形式的党性教育,递进班学员在结业时自编自导自演一场结业汇报演出,受到市区领导的好评。三是探索培训新模式。坚持走出去接受教育,组织学员到映秀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川博物馆接受红色教育,身临其境的感受"5·12"汶川特大地震的毁灭性灾难和干部群众共同抗震救灾的英雄壮举,用震撼心灵的英雄故事进一步坚定学员的理想信念。坚持完善教育网络体系。坚持将党校建在行业系统,建在基层镇街(道),不断探索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面覆盖、形式多样"完善的党校教学网络,打造党员教育新阵地。坚持正能量传播,严格按照习总书记在全国党校工作会议上"多讲革命烈士和英雄人物的崇高风范"要求,党校组织教职工广泛搜集革命烈士的文章、诗词和家书,编写成册,作为培训班学员和全区党员干部的课外读物。四是加强班务管理。制定《主体班学员百分制考核管理规定》和《学员十不准》,形成系统的多维量化考核评价体系,确保培训实效。强化党校教学的政治属性,在主体班次培训中,组织学员开展党性分析和廉政承诺,通过印制"温馨提示",明确授课教师的讲授界限,确保党校教学的纯洁性。

【理论科研】 加强科研创新,着力提升咨政能力和水平。针对沙湾区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突出问题与难题,党校认真安排、精心组织、有针对性地开展调查研究并形成《推动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沙湾思考》等调研课题6个,已在省委党校结项1个,市委党校结项5个,撰写《发展村级集体经济的思考——以沙湾区为例》等调研论文10篇,获乐山市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暨乐山文旅发展理论研讨会二等奖2个、三等奖3个。强化网宣和外宣工作研究,人民论坛网采用网评2篇,搜狐公众号采用20篇。

【干部管理】 加强队伍建设,实施人才强校。区委严格按照省委县级党校教学质量评估要求,理顺党校的领导体制,把党校工作纳入党委整体工作部署、年终绩效考核,将党校工作作为党委书记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内容。强化师资队伍建设,足额选

派教师到上级党校或高等院校进修，拓展思维和视野，提升授课水平。选聘专家学者、企业主管、党政领导干部等担任兼职教师，提升党校师资整体实力。

【党校改革】 一是专题调研党校。区委常委会专题研究党校工作3次，于6月成立党校分类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确立以“党校＋沫若文化”为核心的沙湾党校分类建设思路，制定出台《沙湾区党校分类建设实施方案》，明确基础设施、干部队伍建设和教学基地建设的发展方向。二是保障足额经费。将干部教育培训、教师进修、教学科研咨政、教学运行等所需经费列入年度部门预算并足额予以保障。全年用于干部培训、校园教学设施设备改造提升等方面的资金138万元。三是抓党校分类改革。第一，确定一个总体思路。沙湾聚焦《市县级党校基础设施建设规范（试行）》要求，以全市县级党校分类改革“一核两翼双带”布局为总遵循，立足沙湾资源特点，用好沫若名人效应，形成“一核三轴”分类改革总体思路，即：建强党校软硬件，打造“一核”，突出地域特色和比较优势，打造“沫若文化”“工旅融合”“乡村振兴”三个特色“教学轴”，推动全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创新发展。第二，带好两支骨干队伍。沙湾区严格按照省市关于县级党校分类建设的要求，全面实行党校校务委员会领导体制，任命乐山市委党校业务骨干兼任党校副校长，任命常务副校长、副校长和新兼任的副校长3人为校务委员会委员，配强领导班子队伍。设立沙湾区干部培训中心，为党校下属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3名，将党校专职教师纳入沙湾区人才激励政策范围。第三，开设三个特色课程。严格对标《乐山市县级党校分类建设计划实施方案》，立足沙湾区位特点、资源禀赋、办学定位，积极谋划打造以党校为核心，以“沫若文化”“工旅融合”“乡村振兴”为特色的三大教学课程。第四，建好四个基础项目。抓好党校新校区建设。拟投入5000万元，按照“六有”标准，新建占地20亩、设施完备、功能齐全、布局合理的新党校，截止年底，完成项目立项和规划设计，将于2022年建成投用；抓好沫若戏剧小镇打造。深度依托戏剧小镇话剧展演、书法展示、文学展映、沫若书院等沫若文化元素，打造沫若文化党性教育研学基地；抓好沫若文化精品馆建设。投入810万元，新建占地面积1.2亩，建筑面积1157平方米的沫若文化精品馆，引进一批郭沫若真品文物，提升沙湾沫若文化的核心竞争力；抓好沫若文化苑提升。加强沫若故居纪念馆（文化苑）基础设施建设，新配置报告厅、展示厅、情景教室等，开展沉浸式全方位教育培训。

（区委党校）

档 案 管 理

【概况】 2020年，沙湾区档案管理牢固树立“档案姓党”理念，认真履行“为党管档、为国守史、为民服务”职责，严格按照省、市档案部门工作部署要求，认真实施档案事业发展规划，加强档案业务建设，提高档案服务能力，推进档案馆基础建设，提升档案干部队伍专业技能，加快档案信息化建设，切实推进档案事业发展。

【业务建设】 以“6·9”国际档案日契机,开展“档案见证小康路 聚焦扶贫决胜期”主题线上宣传活动,阅读量达221人次。全力做好脱贫攻坚、疫情防控、产业园区以及各类重点项目档案业务监督指导,开展脱贫攻坚档案工作培训,做好福华纸厂项目档案指导备案工作,完成区重大建设项目档案验收3个(区水务局1个、区交通局2个),验收项目专项档案6次。检查指导档案单位60余家,复查认定档案工作规范化管理达标2次。

【开发利用】 成立档案开放利用鉴定领导小组,建立档案开放利用室,开放利用档案1.8万余卷。全年接待查档案2360人次,查阅利用各类档案5900卷(件)次,摘抄复印档案11660页,完成指导、督查、接收国企15个756人的人事档案进馆。

【文化建设】 指导各级档案机构结合实际,充分挖掘档案资源,做好档案编研,开发优秀档案文化产品,特别是沫若文化和“三铜”文化,开展档案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举办档案展览,开设沙湾电视媒体档案文化专栏,举办档案文化讲座等,强力推进档案文化建设。

【档案数字化】 认真贯彻实施《数字档案馆建设指南》《数字档案室建设指南》《企业数字档案馆(室)建设指南》《数字档案馆系统测试办法》《数字档案室建设评价办法》,全力推进数字档案馆(室)建设,完成馆藏档案数字化加工近26500卷,验收1.8万余卷,接收档案数字化全文条目42余万条,馆藏档案数字化率达100%。

【新馆建设】 乐山市沙湾区综合档案馆于2019年6月12日完成施工方招标,于2019年4月23日完成监理方招标,于2019年6月18日新建档案馆开工建设,截止2020年底,完成主体和装修装饰工程,待各相关职能部门验收竣工。

(区档案馆)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代表大会

【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

2020年4月29—30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在沙湾城区德胜科技大楼召开,参会人大代表153名。不是区九届人大代表的区委常委,区人大常委会、区人民政府、区政协副县级以上干部,区人武部领导,区级各部门主要负责人、镇(街道)党(工)委、政府、人大主要负责人,区境内的部分市人大代表、部分退休老领导、有关企事业单位负责人等列席会议。出席区政协九届五次会议的全体委员列席会议。大会听取和审查区人民政府区长孙慧娟所作《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区人大常委会代理主任马健所作《乐山市沙湾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法院院长敬波所作《沙湾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周宇所作《沙湾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查乐山市沙湾区发展和改革局局长刘兴利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提交的《沙湾区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0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书面》、审议乐山市沙湾区财政局长江立承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提交的《沙湾区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接受《乐山市沙湾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个别副主任、个别委员辞职的备案报告(书面)》《乐山市沙湾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沙湾区人民政府个别副区长辞职的备案报告(书面)》《乐山市沙湾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推选马健为乐山市沙湾区人大常委会代理主任的备案报告(书面)》《乐山市沙湾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沙湾区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个别成员辞职的备案报告(书面)》等备案,接受马健辞去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理主任、副主任辞职。大会作出《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乐山市沙湾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沙湾区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报告的决议》《沙湾区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2020年财政预算报告的决议》《沙湾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沙湾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大会作出设立乐山市沙湾区人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委员会决定。大会补选出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1名、副主任3名、委员12名。大会听取区委书记袁仕伦讲话。

【区人大常委会会议】 区人大常委会2020年召开常委会会议15次,即区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至第四十五次会议。

1月3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由代主任马健主持,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拟提名人选费国成、区人民政府副区长魏阳东,区人民法院院长敬波,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周宇,区监察委员会副主任龚大兴,区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财经委员会等组成人员,区人大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和区"一府一委两院"办公室负责人等列席会议。区政协副主席彭健康应邀列席会议。会议审议人事任免职议案;审议通过接受乐山市第七届人大代表辞职及区九届人大常委会委员、区九届人大代表辞职事项;补选乐山市第七届人大代表;审议通过镇选委会人员调整的相关事项。

1月10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由代主任马健主持,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费国成,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提名人选沈苏川、周海滨等列席会议。审议批复补选区九届人大代表正式候选人名单;审议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人员名单。

1月17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由代主任马健主持,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费国成,区人民政府副区长魏阳东,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提名人选沈苏川、周海滨,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周宇,区监察委员会副主任龚大兴,区人民法院副院长陈正文,区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财经委员会等组成人员,区人大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和区"一府一委两院"办公室负责人等列席会议。区政协副主席彭健康应邀列席会议。

会议审议人事任免议案;审议徐强等辞职的议案;听取和审议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补选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确认区九届人大代表补选当选资格;听取和审议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区九届人大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审议《乐山市沙湾区九届人大六次会议补选选举办法(草案)》;审议《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审议《区人大常委会2020年工作要点》。

1月21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由代主任马健主持,区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沈苏川、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提名人选周海滨,区人大常委会各委、室主任、副主任等列席会议。会议审议人事任免相关事项;审议乐山市沙湾区九届人大六次会议相关文件;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乐山市沙湾区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审查结果的报告》。

3月19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三十五次会议,会议由代主任马健主持,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费国成,副区长魏阳东、李赤梅,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提名人选周海滨,监委副主任龚大兴,区人民法院副院长陈正文,区人民检察院专职检委会委员杨伯川,区政府办公室负责人,区人大常委会各委、室主任等列席会议。会议审议人事任免相关事项;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2019年1—7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审议意见办理落实情况的报告》;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沙湾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沙湾区2018年财政决算的决议》贯彻落实情况的报告;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2019年度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书面)》;听取和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2019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

4月15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三十六次会议,会议由代主任马健主持,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费国成,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提名人选周海滨,区人大常委会各室、委主任等列席会议。会议审议关于代表选区调整的议案,并作出相应的决定;审议《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补选区九届人大代表的议案》并作出相应的决定;审议《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补选办法(草案)》。

4月21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三十七次会议,会议由马健主持,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费国成,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提名人选周海滨等列席会议。会议审议批复补选区九届人大代表正式候选人名单。

4月26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三十八次会议,会议由代主任马健主持,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费国成,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提名人选沈苏川、周海滨,区人民政府副区长魏阳东等列席会议。会议审议人事免职议案;审议乐山市沙湾区九届人大六次会议相关事项。

5月22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三十九次会议,会议由主任费国成主持,区人民政府副区长魏阳东,区人民法院院长敬波,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周宇,区监委副主任龚大兴,区人

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委员会、法制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等组成人员，区人大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和区“一府一委两院”办公室负责人，部分镇人大主席，个别区人大代表等列席会议。区政协副主席彭健康应邀列席会议。会议审议人事免职议案；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安便民服务工作情况的报告》。

7月28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四十次会议，会议由主任费国成主持，区监察委员会主任邱浥洋，区人民政府相关副区长，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周宇，区人民法院负责人，区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财政委员会、社会建设委员会等组成人员，区人大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和区“一府一委两院”办公室负责人，部分镇人大主席和区人大代表等列席会议。会议审议人事任免职议案；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2019年度区属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书面）》《关于2019年度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落实“七五”普法决议情况的报告》；听取《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工作情况的报告》，评议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落实环保目标审议意见情况的报告（书面）》。

9月23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四十一次会议，会议由主任费国成主持，区人民政府副区长魏阳东，区监察委员会、区人民法院负责人，区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组成人员，区人大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和区“一府一委两院”办公室负责人，镇人大主席廖德平、卫志平，区人大代表汪奎、郑兴淑等列席会议。区政协副主席彭健康应邀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沙湾区2020年1—8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沙湾区2019年财政决算草案及2020年1—8月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2020年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关于2019年财政决算和其它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议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乐山市沙湾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街道工作委员会相关制度的议案》，表决相关制度。

11月26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四十二次会议，会议由主任费国成主持，区人民政府副区长魏阳东，区人民法院院长敬波，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周宇，区监察委员会主任邱浥洋，区人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委员会成员季燕群、李加平、邱霞，区人大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和区“一府一委两院”办公室负责人，镇人大主席李俊宏、宋勇，区人大代表张利萍、张琼丹等列席会议。区政协副主席彭健康应邀列席会议。会议审议、表决区人民政府提请的人事任职议案、接受区人民政府区长辞呈、决定代理区长事项；听取、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区九届人大六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2020年财政收支部分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关于职业教育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落实评议意见情况的报告（书面）》，作出结束评议的决定；审议《乐山市沙湾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召开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

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的议案》,并表决相应的决定;审议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关于规范性文件报送备案审查情况的报告(书面)》。

12 月 8 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四十三次会议,会议由主任费国成主持,区人民政府副区长王旭东,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周宇,区监察委员会、区人民法院负责人,区人大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和区"一府一委两院"办公室负责人等列席会议。会议审议《乐山市沙湾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补选区九届人大代表的议案》,并表决相应的决定;审议、表决《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补选办法》。

12 月 17 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四十四次会议,会议由费国成主持,周良燕、周宇,区检查委员会、区人民法院负责人,区人大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和区"一府一委两院"办公室负责人等列席会议,区政协副主席彭健康应邀列席会议。会议审议关于补选乐山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有关事项,补选乐山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审议《关于补选区九届人大代表正式候选人的议案》,并批复相应的决定;审议法工委关于《区人民政府落实公安便民服务工作的审议意见》的意见;审议《法工委关于区人民政府落实"七五"普法决议的审议意见》。

12 月 25 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四十五次会议,会议由费国成主持,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周良艳,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周宇,区政协副主席彭健康,区监察委员会、区人民法院负责人,区人大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和区"一府一委两院"办公室负责人等列席会议。会议审议、表决乐山市沙湾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补选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资格审查报告》;审议财经工委《关于区人民政府落实 2019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审议意见》;审议财经工委《关于区人民政府落实 2019 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审计决议审议整改情况的审议意见》《关于区人民政府落实 2020 年 1—8 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审议意见》《关于区人民政府落实 2020 年 1—8 月区级财政预算审议意见执行情况的审议意见》《关于区人民政府落实 2019 年财政决算决定执行情况的审议意见》《关于区人民政府落实 <2020 年财政收支部分预算调整决定 > 执行情况的审议意见》。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区人大常委会 2020 年召开常委会会议 21 次,即区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九次至第六十九次主任会议。

1 月 3 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九次主任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提名人选费国成、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宋志彬,区人大常委会驻会委员、区人大常委会各工作机构负责人等列席会议。审议人事任免职议案;接受乐山市第七届人大代表辞职事项;审议补选乐山市第七届人大代表事项;审议乡镇选委会人员调整的相关事项;接受区九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区九届人大代表辞职事项。

1 月 10 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

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十次主任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宋志彬，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提名人选沈苏川、周海滨，区人大常委会驻会委员、区人大常委会各工作机构负责人等列席会议。通报人大常委会领导分工；审议批复补选区九届人大代表正式候选人名单；审议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人员名单；安排区人大常委会九届六次会议筹备工作。

1月17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十一次主任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费国成、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宋志彬，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候选人沈苏川、周海滨，区人大常委会各工作机构负责人等列席会议。审议人事任免议案；审议徐强等辞职的议案；通报区人代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法制委员会调整和研究社会建设委员会组成人员方案；通报常委会组成人员的提名人选方案；审议人事任免议案；审议徐强等辞职的议案；通报《乐山市沙湾区人大常委会2020年工作要点》；审议《乐山市沙湾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补选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确认区九届人大代表补选当选资格；听取和审议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区九届人大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审议乐山市沙湾区九届人大六次会议补选选举办法（草案）；传达学习乐山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精神；传达学习《中共乐山市纪委关于八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的通报》；通报一般公务员年度考核工作；决定召开区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的有关事项。

1月21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十二次主任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宋志彬，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提名人选沈苏川、周海滨，区人大常委会各委、室主任、副主任等列席会议。乐山市沙湾区九届人大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审议关于乐山市沙湾区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审查结果的报告。

2月3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十三次主任会议，研究决定推迟召开区九届人大六次会议相关事宜。

3月19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十四次主任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费国成、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宋志彬、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提名人选沈苏川、周海滨，区人大常委会各委、室主任、副主任等列席会议。审议人事任免议案；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2019年1—7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审议意见办理落实情况的报告》；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沙湾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沙湾区2018年财政决算的决议》贯彻落实情况的报告；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2019年度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书面）》；听取和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2019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

4月13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十五次主任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费国成、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宋志彬、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提名人选李赤梅、周海滨,区人大常委会各委、室主任、副主任等列席会议。研究补选区人大代表有关事项;研究开展公安便民服务工作情况议题调研有关事项。

4 月 21 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十六次主任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费国成、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宋志彬、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提名人选周海滨,区人大常委会各委、室主任、副主任等列席会议。会议审议批复补选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正式候选人名单。

4 月 26 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十七次主任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费国成、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宋志彬、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提名人选周海滨,区人大常委会各委、室主任、副主任等列席会议。审议乐山市沙湾区九届人大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审议审议人事免职议案。

5 月 21 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十八次主任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宋志彬,各委、室主任、副主任等列席会议。审议人事免职议案;审议法工委关于公安便民服务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审议区人民法院破产案件审理暨区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工作的专题视察方案;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落实“七五”普法决议情况的调研工作方案;审议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题询问工作方案;审议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村级建制调整后镇、街道人大工作运行情况调研的方案;审议乐山市沙湾区人大常委会评议沙湾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工作方案;审议返乡农民工就业、创业情况的专题调研方案;审议 2019 年国有资产管理综合报告和国有企业国有资产管理专项报告的调研方案。

7 月 3 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十九次主任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宋志彬,各委、室主任、副主任等列席会议。会议审议人事免职议案;听取优化营商环境专题询问拟提问题的情况汇报;听取关于落实环保目标审议意见的报告。

7 月 24 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十次主任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宋志彬,各委、室主任、副主任等列席会议。审议人事任免职议案;听取财工委关于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调研报告;听取财工委关于评议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工作的调研报告;听取法工委关于区人民政府落实“七五”普法决议情况的调研报告;听取优化营商环境专题询问拟提问题的情况汇报;听取城环工委关于区人民政府落实环保目标审议意见情况的调研报告。

8 月 25 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十一次主任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宋志彬,各委、室主任、副主任等列席会议。研究开展 2020 年 1—8 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议题调研有关事项;研究开展 2019 年财政决算审批、审计工作情况和 2020 年 1—8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部分预算调整情况议题调研有关事项;研究对文旅重点项目进展情况开展视察的方案;审议铜河街道人大工作委员会相关制度的议案。

9 月 18 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十二次主任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宋志彬，各委、室主任、副主任等列席会议。会议听取财工委关于 2020 年 1—8 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议题调研报告、关于 2019 年财政决算审批、审计工作情况和 2020 年 1—8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部分预算调整情况的审查报告；审议关于调整完善“人大代表之家”建设的方案；审议乐山市沙湾区九届人大六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处理方案。

10 月 14 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十三次主任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宋志彬，各委、室主任、副主任等列席会议。研究优化营商环境专题询问“询问会方案”等相关事宜；研究关于职业教育工作的调研方案；研究关于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的调研方案；审议乐山市沙湾区人大常委会铜河街道工作委员会委员名单。

11 月 23 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十四次主任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宋志彬，各委、室主任、副主任等列席会议。听取人事代表工委关于区九届人大六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的调研报告；听取教工委关于职业教育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审议关于结束对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工作评议的决定；审议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题询问会的督办意见；审议关于规范性文件报送备案审查情况的报告（书面）；审议区人大常委会委员辞职事项；审议区人民政府提请的人事任职议案、接受区人民政府区长辞呈、决定代理区长事项；审议关于召开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的有关事项；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0 年财政收支部分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

11 月 26 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十五次主任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宋志彬，人代工委主任王金福等列席会议。会议审议区人民政府提请的人事任职议案、接受区人民政府区长辞呈、决定代理区长事项。

12 月 1 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十六次主任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宋志彬，各委、室主任、副主任等列席会议。会议研究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筹备方案；研究关于组织区九届人大代表开展集中视察活动的方案；研究关于补选区人大代表相关事项。

12 月 8 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十七次主任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宋志彬，各委、室主任、副主任等列席会议。会议审议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补选区九届人大代表的议案及相应的决定（草案）；审议区九届人大代表补选办法（草案）；审议区人大代表经费管理使用办法（草案）；审议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题询问会的督办意见。

12 月 17 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十八次主任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宋志彬，各委、室主任、副主任等列席会议。会议审议关于补选乐山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有关

事项;审议关于补选区九届人大代表正式候选人的议案及相应的决定;审议法工委关于《区人民政府落实公安便民服务工作的审议意见》的意见;审议法工委关于《区人民政府落实“七五”普法决议的审议意见》的意见;审议财经工委关于《区人民政府落实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审议意见》的意见;审议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计划审查委员会成员名单、财政预算经济委员会成员名单。

12 月 24 日,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十九次主任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宋志彬,各委、室主任、副主任等列席会议。会议审议财经工委关于《区人民政府落实 2019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审议意见》的意见;审议财经工委关于《区人民政府落实 2019 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审计决议审议整改情况的审议意见》的意见;审议财经工委关于《区人民政府落实 2020 年 1—8 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审议意见》的意见;审议财经工委关于《区人民政府落实 2020 年 1—8 月区级财政预算审议意见执行情况的审议意见》的意见;审议财经工委关于《区人民政府落实 2019 年财政决算决定执行情况的审议意见》的意见;审议财经工委关于《区人民政府落实 <2020 年财政收支部分预算调整决定 > 执行情况的审议意见》的意见。

区人大综述

【概况】 2020 年,区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依靠全体人大代表和广大人民群众,认真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扎实推进“两个机关”建设,较好地完成了区九届人大六次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为沙湾区民主法治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依法行政】 依法行使“三权”,推动重点工作见行见效,紧扣区委中心工作,把握人大工作重点,充分发挥人大职能优势,全力支持、推动、保障区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一是聚焦疫情防控常态化开展监督。认真贯彻落实《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四川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依法做好当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定》精神,及时把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列入区人大常委会 2020 年“挂图作战”工作计划。开展全区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情况视察,督促区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严格落实疫情常态化防控各项措施,坚持联防联控、群防群控、依法防控、科学防控,确保全区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扎实开展。二是聚焦经济高质量发展开展监督。听取审议《1—8 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报告》《2019 年财政决算草案及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其它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批准乐山市沙湾区 2019 年财政决算并作出决议;围绕国民经济计划、国有资产管理、财政收支审计等工作提出相关审议意见 20 余条,助推全区经济高效平稳运行。竣工使用人大财政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实现人大全口径全过程预算审查

监督。组织人大代表视察沫若戏剧小镇、铜河银滩、美女峰等重点文旅项目建设情况，提出加强文旅融合品牌宣传等建议，督促相关部门加快实施进度、确保工程质量，按期完成承办全省文旅发展大会要求。开展区商务局工作评议，有效促进该局依法履职、加强队伍建设、改进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能。持续聚焦经济发展大局，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题询问，促进营造更便利的政务环境、更透明的市场环境和更公正的法治环境。三是聚焦民生事业改善开展监督。组织开展全区职业教育工作专题调研，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职业教育工作情况的报告》，提出深化产教融合、优化职业教育布局、打造高水平实训基地、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完善高层次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等建议。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安便民服务工作情况的报告，提出“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完善社会信息共享机制、充实基层警力配备、增加硬件建设投入”等建议意见。四是聚焦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监督。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2019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开展“河长制”工作情况视察，督促构建长效机制，提升水环境、水生态。开展《乐山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管理条例》执法检查，确保消费者饮用水安全，收到明显成效。五是聚焦依法治区建设开展监督。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落实“七五”普法决议情况的报告》，提出“强化考核监督缩差距、加强队伍建设补短板、提高经费保障添活力”等建议意见，要求区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各镇及早谋划编制“八五”普法规划，为法治沙湾建设和工旅融合发展保驾护航。开展区法院破产审判工作情况和区检察院公益诉讼工作情况视察，有力地促进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高质量服务沙湾发展。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工作，依法审查《四川沙湾大渡河国家公园湿地管理办法（试行）》等规范性文件。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依法作出市区人大代表辞职、区人民政府区长辞职、决定代理区长、推迟召开区人代会等重大事项决定20个。听取、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2020年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作出批准2020年区级预算调整决定。依法行使人事任免权。严格执行任前法律知识考试、宪法宣誓等制度，全年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51人次，接受辞职6人，决定代理2人，组织新任职人员向宪法宣誓6次43人。依法补选市人大代表3人、区人大代表25人。依法配合省市人大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四川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及摊贩管理条例》《四川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条例》等执法检查；配合市人大开展全市宗教工作情况调研、市经济合作外事局和市医疗保障局工作评议调查、《乐山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草案）》立法调研。全年配合上级人大开展执法检查、调研、视察等18次。

【代表管理】　一是增强代表履职能力。完善代表履职平台建设，开展6个镇（街）代表之家和57个村（社区）代表工作室升级改造建设工作。聚焦提升代表政治意识、履职能力，举办人大代表履职能力培训，精准设计学习培训的内容和形式，邀请

有关领导、专家学者授课,组织代表外出考察,免费为代表订阅《中国人大》《民主与法制建设》《人民权力报》,实现市、区、镇三级代表学习培训“全覆盖”,为人大代表高质量履职创造良好条件。制发《沙湾区人大代表活动经费管理使用办法》,优化代表履职保障。二是完善代表履职机制。建立代表履职档案,深化代表履职绩效考评,通过电视、报纸、网站等多种方式和渠道,加强代表履职情况宣传,激发代表履职积极性。加强“一府一委两院”与代表之间的联系,拓宽代表知情知政渠道。完善提升代表之家、代表小组活动室等履职平台,指导区、镇人大代表小组开展活动,代表活动更加规范、更有成效。加强法制、社会建设、财经委员会建设,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专业性、权威性、实效性,为人大工作注入新的活力。三是丰富代表活动形式。不断完善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方式方法,坚持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群众,组织代表深入走访、接待选民。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开展“决战决胜脱贫攻坚——人大代表再行动”“疫情防控——人大代表在行动”“防汛减灾——人大代表在行动”等系列活动。邀请人大代表列席区人大常委会会议,参加区人大常委会组织的调研视察、执法检查、专题询问等活动,让代表体察民情、了解民意、集中民智,更好地为经济社会发展建言献策。

【建议办理】 注重建议办理实效。始终把办好代表建议作为回应群众关切的重要途径,针对区九届人大六次会议代表提出的40条建议办理过程中存在的重视不够,重答复、轻落实等问题,组织召开承办单位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约谈会,专题约谈区级相关部门负责人,加强工作督查、压实办理责任,督促整改落实,动态掌握办理工作进展情况,对办理不力或不及时的承办部门“发点球”予以督促,并将建议办理情况纳入承办单位年终绩效考核,促进建议办理工作有序开展,建议办结率和代表满意度均达100%。

【信访办理】 坚持畅通公民诉求渠道,认真做好人大信访工作,接待来信来访32人次,办理市人大转办件1件,依法予以转办,妥善解决群众合理诉求,着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区人大常委会)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

工作综述

2020年,区人民政府围绕“文旅发展年”工作主题,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做好“六稳”“六保”等各项工作,较好地完成区九届人大五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责任制任务,开创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新局面。

一、抗疫抢机双战双胜

疫情防控落细落实。面对疫情大考,区人民政府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慎终如始守好防线。率先乐山市启动疫情防控应急处置预案,印发“一册两信三单五书七图”等系列指导资料45万余份,建成核酸检测实验室2个,自主开发地区风险级别查

询系统，核查国内外涉疫高发地来（返）沙湾区人员 7910 人次，实施城镇小区“封闭式”管理、重点场所“精细化”管控、农村地区“立体化”防控，2 万余名医疗人员、公安干警、党员干部、志愿者冲锋在前、日夜奋战，疫情防控实现“三零”目标。迅速打出应对疫情援企纾困、稳岗就业、春茶生产等政策“组合拳”，1.2 万余名师生顺利返校复课，4700 余名农民工安全返岗，100 余家企业分类别、分步骤、分批次复工复产，为企业协调资金 8 亿元。

机遇把控抓早抓准。面对经济社会变革之机，区人民政府站高谋远，乘势而为，抢抓国、省、市政策新机遇。充分发挥文旅、工业等产业优势，积极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产业链，建立沙湾郭沫若旧居和重庆沙坪坝区郭沫若旧居常态化合作联动机制，支持德胜集团收购重庆钢铁集团股权，实现与重庆地区实体经济运营。跟进把握国省政策导向，争取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等抗疫特别国债项目 3 个总投资 0.47 亿元；智慧停车场、城乡供水一体化等专项债券项目 3 个总投资 1.2 亿元，应急救援能力提升一般债券项目 1 个 0.15 亿元，储备“十四五”期间重点项目 310 个总投资 1303.1 亿元。

项目建设提速提效。面对全国投资建设放缓，区人民政府紧紧抓住项目建设“牛鼻子”，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完成投资省市重大项目 35 个 39.8 亿元，完成投资“挂图作战”项目 69 个 46.6 亿元。强化土地、资金等重点项目要素保障，聚焦新基建、公共卫生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生成储备中央预算内投资等项目 54 个，总投资 56.4 亿元。成功举办不锈钢产业推介会和不锈钢产业论坛，全年引进罡宸不锈钢、新希望集团等投资项目 7 个，总投资 66 亿元，到位国内市外资金 36.9 亿元。

二、产业发展齐头并进

文旅突破飞速发展。区人民政府举全区之力奋战 337 天，建成沫若戏剧小镇核心区，完成 2020 年全省文旅发展大会沙湾考察点位筹备工作，受到来沙考察国省市领导一致好评，沫若戏剧小镇入选乐山旅游“新十景”，《少年郭沫若》音乐剧被央视 CCTV3《中国文艺报道》栏目专题报道。成功举办第二届“郭沫若文化周”，郭沫若故居纪念馆成功创建为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基地。主动融入大渡河风景道联盟和“大峨眉”文旅发展联盟，加快推进滇川国家旅游风景道沙湾段、美女峰景区、红房子艺术风情小镇、铜河银滩等文旅项目，建成铜河家风家训楼，新发现四川第一瀑布天坑硝斗岩、四川首个寒武纪早期化石库——范店生物群和全国最大天然睡佛——铜河睡佛文旅资源，全面启动天府旅游名县候选县、四川省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工作，沙湾区创建为四川省首批全域研学试点区。

工业转型勇挑大梁。支持德胜公司做大做强，与重钢、攀钢开展战略合作，不断延长产业链条，大力发展智能制造，建成全国首个整体投用的高硫烟气超低排放项目，实现产值 100 亿元，上缴税金 5.6 亿元，入选中国卓越钢铁企业品牌，是 2020 年乐山唯一上榜“中国企业 500 强”企业，成功创建为省级绿色工厂。完成罡宸不锈钢技改项

目,罡宸公司实现涅槃重生并投产,并带动宏旺等24户下游企业协同发展。大力发展微晶长石、装配式建材等新材料产业,飞跃管业柔性流体管道、华莽科技等项目竣工,乐艺公司、沃耐稀公司列入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名单。全年新增规上工业企业3家,沙湾经开区创建为省级绿色园区。

农业提质筑牢基础。严格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新建高标准农田1.5万亩,完成粮食种植面积14.4万亩、产量5.2万吨,储备粮食1.1万吨。抓实非洲猪瘟、禽流感等疫情防控,新建升辉、瑞河等标准化生猪养殖场5个,完成生猪存栏9.5万头、出栏14.2万头。推进现代农业"5+3"产业体系建设,编制《沙湾区现代农业园区总体规划》,培育省级现代农业园区1个,创建市级园区1个,命名区级园区5个,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工作在全市作经验交流。新增农业新型经营主体27家、省级合作社4家、省级家庭农场3家。轸溪镇成功入选四川省全域土地整治试点乡镇,沙湾区被评为全省农村经营管理工作突出单位。

三、三大攻坚战连战连捷

脱贫攻坚圆满收官。持续巩固2819户7542名建档立卡贫困户脱贫成果,人均纯收入达到10646元,较2013年增长336.9%。累计投入2814万,实施交通、水利等扶贫项目41个,完成饮水、住房等对标补短项目540户。全覆盖核查整改脱贫攻坚各级各类问题4987个,通过省、市脱贫攻坚成效实地考核,高质量完成全省非国家贫困县脱贫攻坚调查。建立防返贫致贫机制,落实防返贫基金200万元、灾后重建补助资金71.4万元,太平镇被选为全市唯一一个相对贫困长效机制试点工作整镇试点乡镇。持续做好金口河区对口帮扶工作。

污染防治成效显著。聚力打好污染防治"八大战役",完成城区、沙湾经开区和金福纸品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建设,建成秸秆禁烧24小时可视化监控系统,新购置无烟熏肉机2台,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315天,优良率86%,PM2.5平均浓度为34.5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4.4%,全区空气优良天数创历史最好成绩,空气环境质量首次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完成央督、省督及"回头看"反馈问题和交办案件96件整改。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取缔非法码头停靠点2处,成功拆除餐饮泵船2艘,继续稳定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大渡河和沫溪河水质分别稳定在Ⅱ类和Ⅲ类标准,河(湖)长制工作受到省总河长办通报表扬。轸溪镇双山村、沙湾镇三峨山村入选首批国家级森林乡村。

风险防范平稳可控。强化政府债务风险防范,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三公"经费,科学压缩一般性公共支出,实行政府债务动态监控,稳妥化解政府隐性债务3.19亿元,完成目标任务的159%。强化房地产市场调控,盘活圣地蓝山、呈邦·山水间等房地产项目,住房行业清源工作被中国法制网报道。强化市场风险防范,积极做好稳供保价,创新开发"互联网+"掌上食品安全和食品经营安全风险分级管理在线监管系统,全市食品经营安全风险分级管理在线监管工作现场会在沙召开,食品安全党政同责工作目标绩效考核排名全市第一。

四、城乡品质提档升级

市政建设高标推进。加快沙湾新区建设，完成河东片区概念性规划编制，与高新区对接建立共同沟通协调机制。深化城市精细化管理，建成特色商业街区 2 个，高分通过国家卫生城市验收，嘉农镇、葫芦镇成功创建为国家卫生乡镇，省级卫生乡镇实现全覆盖。完成生态大道斜坡环境项目整治，新建生态大道公厕 4 座，改（扩）建城区污水管网 11 公里，拆除违法建筑 8000 平方米。完成福禄集镇门市分配、姚河坝和南陵棚户区拆迁征收安置补偿，启动水电七局家属区老旧小区改造。

交通建设外联内通。稳步推进成昆铁路复线、连乐铁路、乐西高速（沙湾段）等重点交通项目建设，完成“四路两桥”PPP 项目融资并加快建设，沙湾城区货运绕城公路前期工作顺利启动。建成大渡河风景道葫芦镇祝村至红房子段 8.5 公里骑行道，完成扩宽通村水泥路 87 公里和改造安防工程，整治有安全隐患的村道 32 公里。启动城区 30 辆公交车升级换代，开通踏水镇等 3 个片区“便民小客车”12 辆。

人居环境有效改善。深入开展人居环境整治，整合 5000 万元，统筹推进厕所、垃圾、污水“三大革命”，完成危旧房改造提升 3375 户，新（改）建农村户厕 3587 户，农村户用卫生厕所普及率达 92.6%。继续推行农村生活垃圾“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处理”模式，完成太平镇垃圾填埋场封场工作，乡镇生活垃圾中转实现全覆盖，农村垃圾得到有效治理的行政村达 100%。加大污水处置，生活污水有效处理率 60%，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 85%、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配套率达 100%，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90% 以上。加大乡村振兴示范创建力度，命名区级先进乡镇 2 个、示范村 6 个，创建市级先进乡镇 1 个、示范村 4 个，太平镇罗一村、福禄镇龙柱村创建为省级乡村振兴示范村。

五、改革创新亮点纷呈

深化改革迈出新步伐。完成村级建制调整改革，村（社区）由 148 个调整为 92 个，减幅 37.8%；村（居）民小组由 1170 个调整为 752 个，减幅 35.7%，受到省委组织部、省民政厅调研回访肯定。整合城市管理、市场监管、农业执法等 7 个领域行政执法权力 2325 项交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集中行使，改革经验被作为全市唯一案例入选全省法治政府建设创新实践案例，被写入 2020 年法治政府建设蓝皮书。完成建制村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74 个、完成率 100%。设立创新科技专项资金 100 万元，新增国家级科技型企业 3 家，高新技术产业营业收入达 107 亿元。推进经济体制、医药卫生、国资国企等领域改革有序。

基层治理取得新成效。扎实做好乡镇行政区划、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全面实行村支部书记和村委会主任“一肩挑”制度，积极培育一批农业产业中心村、重点村和特色村，嘉农镇入选市级县域副中心镇培育试点名单。推行社区亲民化改造和“全岗通”工作机制，完成南陵社区、观峨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亲民化改造。成功申报省级慈善力量参与基层治理试点项目，设立全市首个社区慈善基金，成立全市首个

县级社会组织孵化园。嘉农镇魏坝村被评为全国文明村,沙湾区成功入选全省城乡社区治理试点区县,葫芦镇创建为四川省首批乡村治理示范镇,福禄镇龙柱村、太平镇罗一村、踏水镇柏林等创建为省级乡村治理示范村。

营商环境实现新突破。启动营商环境标杆区创建,推进“放管服”改革向基层延伸,下沉政务服务事项119项,建立并落实政务服务“好差评”机制,群众好评率达100%。实施市场主体营业执照、刻章等环节全程代办,实现企业登记当日办结、个体登记立等可取,企业办事时间节约达70%以上。率先全省为市场主体全覆盖提供20元/枚印章服务,全年为各类市场主体节约成本30余万元。推出“我要办不锈钢厂”“我要养猪”“我要开小吃店”等主题服务事项100件,全年共办理“一事一次办”事项400余件。

六、幸福指数再攀新高

民生保障坚实有力。全年投入8619万元,完成民生实事23项。突出保就业,新增城镇就业3443人,城镇登记失业率3.44%,累计安置公益性岗位527个,开展技能培训2035人次,发放创业贷款1162万元。城乡居民低保对象实现应保尽保,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98%,全年投入各类救助资金4457万元。全年免费开放“三馆一站”,继续办好“沫若大舞台”文化惠民演出、全民阅读日等活动。全力做好农民工工资保障,助力农民工追回拖欠工资1720万元,完成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没有分歧账款的清理并100%支付。加快安全饮水工程建设,完成嘉农、太平片区等供水管网管道铺设11.8公里,启动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

公共事业蓬勃发展。建成绥山幼儿园、谭坝中心幼儿园等项目,全区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入学率达100%,成功举办首届机器人大赛,沙湾区入选四川省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2.0省级“样板县”,沙湾职中、区实验幼儿园入选省级“样板校”,沙湾小学科技作品荣获创新“市长奖”。建成区人民医院综合康复中心、区妇保院一期工程等项目,市中医院运营管理区社会救助福利中心重建工程和区中医医院迁建工程,全力打造全省医康养综合体样板。加大乡村卫生健康服务网络建设力度,成功创建为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通过国家健康促进区省级技术评估。有序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成功创建为四川省双拥模范区。扎实推进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审计、统计、民兵预备役、民族宗教、地方史志、档案、保密、公共资源交易、外侨港澳台、妇女儿童、人防等工作均取得较好成绩。

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全年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441件,化解成功率99.4%,信访总量持续下降,踏水镇司法所成功创建为省级规范化司法所,区社区矫正中心创建为省级规范化社区矫正中心。继续深化平安沙湾建设,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禁毒防艾人民战争,成功侦“3·03”非洲猪瘟快递案,持续推进“6·03”特大传销案。成功应对“8·18”“8·30”等特大暴雨洪涝灾害,全力支援市中区、五通桥区抢险救灾工作。深

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全力推进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基本完成30万吨/年以下煤矿分类处置，完成福禄大顺煤矿关闭，沙湾区森林防灭火工作通过国务院森林草原防灭火专项整治工作督导组检查，并受到好评。强力抓好煤矿、非煤矿山、道路交通、危化品、工业企业、建筑工地、消防等领域安全生产，全年未发生一例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安全生产党政同责工作目标绩效考核获全市先进。

七、政府建设不断加强

从严治党、廉洁从政。认真抓好意识形态工作，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及省、市、区委保持高度一致。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强化政府采购、项目审批、工程建设、脱贫攻坚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监管，立案查处违纪违法案件91件93人，高标准办结省委巡视组转交办信访事项44件。

依法行政、依规办事。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等制度，高标准完成四川省“七·五”普法检查验收。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主动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区政协的民主监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40件，政协提案62件，办结率和满意率均为100%。

优质服务、务实高效。用心办好“心连心”服务热线，全年办理热线3950件，办结率100%，满意率达98.3%。认真落实基层减负各项规定，文件和会议较上年减少30%以上，使一线干部把更多精力投身到经济工作“主战场”。

（区政府办）

区政府常务会议

2020年1月6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78次常务会议，受区长孙慧娟委托，常务副区长魏阳东主持会议。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学习四川省委《关于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　推进城乡基层治理制度创新和能力建设的决定》；学习四川省委办、省政府办和乐山市委办、市政府办《关于做好2020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学习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2020年全省政府系统值班工作的通知》；学习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的实施意见》；学习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45号《四川省反间谍安全防范条例》；通报市委、市政府《关于命名乐山市2019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先进县（市、区）、先进乡镇、示范村和现代农业园区的决定》；学习市政府办《关于传达贯彻全国、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议定事项的通知》；学习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转发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点案件线索工作专题会议材料的通知》和区扫黑办《关于近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通过《沙湾区2020年春节慰问方案》；审议通过区卫生健康局《关于评选表彰“四川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先进集体”的请示》；审议并通过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古志国等职务任免的请示》。

1 月 19 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 79 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学习国务院令第 724 号《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学习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43 号《四川省纠纷多元化解条例》;学习《四川省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传达学习市“两会”精神;学习市委办《关于印发 < 进一步改进督查检查考核工作深化作风转变的十条措施 > 的通知》;学习市纪委《关于八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的通报》;学习市脱贫办《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 26 次会议暨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领导小组第 3 次会议议事纪要》;学习市政府《关于印发乐山市爱国卫生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听取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节前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区信联办《近期信访工作推进情况的报告》;听取区人社局《关于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推进情况的报告》;听取区农业农村局《近期脱贫攻坚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乐山市沙湾生态环境局《近期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区司法局《沙湾区 2019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区人社局《关于曾绍东等职务任免的请示》;审议区人社局《关于王海、黄华春等职务任免的请示》。

2 月 5 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 80 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传达《四川省人民政府省长尹力在四川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第三次会议上的讲话》;传达省、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会议精神;传达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甘霖带队来乐督导疫情防控工作指示精神;学习市委《乐山市实施“五联三融”工程创建东西部扶贫协作示范市行动方案》;学习市委办《2020 年全省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筹备工作专题会议议事纪要》;学习市市场监管局《关于转发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 四川省规范使用行政权力促进市场公平竞争工作方案 > 的通知》;传达市纪委《关于 2 起在疫情防控期间违反工作纪律问题的通报》;听取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关于沙湾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区人社局《关于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期间做好返乡农民工就业情况报告》;听取区经信局《关于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期间工业企业防控及复产复工情况报告》;审议并通过区文化体育旅游局《关于开展天府旅游名县候选县、四川省全域旅游示范区和四川省文化旅游特色小镇创建工作的请示》。

2 月 21 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 81 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学习《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营造更好发展环境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的意见》;学习省委办《省委书记彭清华在 < 应急值班信息 > “阿坝州红原县草原火灾再次复燃”上的批示》;审议《政府工作报告》《乐山市沙湾区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 2020 年计划草案》;听取区委目标绩效办《关于乡镇党政主要领导干部自然资源

离任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工作督促检查情况的报告》;听取区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市财政工作会议精神的报告》;研究区水务局《关于实施乐山市沙湾区太平镇沫溪河防洪治理工程的请示》;研究并通过区水务局《关于实施沙湾区滥田湾防洪治理工程的请示》。

2 月 25 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 82 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传达中央和省、市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精神;学习省委办《关于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让基层干部把更多精力投入到疫情防控第一线的通知》;学习省政府办《尹力省长在粮食安全和生猪稳产保供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学习市政府办《关于印发有效应对疫情缓解中小企业生产经营困难二十条政策措施的通知》;学习市政府办《关于印发乐山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缓解文旅企业经营困难十条政策措施的通知》;观看《2019 年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四川剪辑版》,通报《乐山市推动进度滞后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工作方案》;听取《关于近期生猪稳产保供和粮食安全工作的报告》;研究并通过区农业农村局《沙湾区 2020 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实施方案》。

3 月 10 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 83 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学习《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上的讲话》;学习中央、省委一号文件;学习省委办《省委书记彭清华在省委常委会(扩大)会议上关于统筹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讲话》;学习《四川省人民政府省长尹力在四川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第十三次会议上的讲话》;学习市委《议事纪要第 5 期》;学习市政府办《关于印发乐山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促进稳岗就业十二条政策措施的通知》;通报中共乐山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乐山市审计局《关于井研县违规设立发放奖励问题》;学习市安办《关于深刻汲取福建泉州酒店坍塌事故教训　进一步加强当前安全生产相关工作的紧急通知》;学习乐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四川省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暨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推进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及贯彻落实建议的报告》;通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区审计局关于进一步完善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听取区财政局《关于防范化解财政风险情况的报告》;听取乐山市沙湾生态环境局《关于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区农业农村局《关于近期脱贫攻坚工作推进情况的报告》;研究区文化体育旅游局《关于在 2020 年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时开展沫若文化广场配套活动的请示》。

3 月 23 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 84 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学习省防控指挥部《四川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第十七次会议纪要》;学习省指挥部办公室《关于依法科学精准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的通知》;学习市委办《议事纪要(第 9 期)》。

3 月 26 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 85 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审议区民政局《关于推进村建制调整改革的实施方案》。

4 月 16 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 86 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学习《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传达学习全国防汛抗旱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主要精神,传达学习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近期典型事故情况的通报》;传达学习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传达学习省政府办《尹力省长在 2020 年全省有效应对疫情大力推动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补短板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传达学习省农工委《彭清华在全省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工作总结暨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工作推进会议上的讲话》;传达学习省安委会《段毅君在全省加快推进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视频会议上的讲话》;通报《关于区政府第 76 次、77 次、78 次、79 次、80 次常务会重要议定事项落实情况》;听取贯彻建议报告,通报省汛期安全生产督查组第十组来沙督查情况;传达学习省委办《彭清华在全省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工作推进会上的讲话》及 2019 年国家、省内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发现问题和中央纪委国家监委调研督导发现问题整改工作会议精神,听取沙湾区脱贫攻坚工作开展情况报告;传达学习全省森林草原防火灭火暨安全生产工作会和全市森林防火灭火暨安全生产会精神,听取沙湾区森林防火灭火工作情况报告;听取区财政局《关于沙湾区兴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清算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传达学习了省、市委政法工作和省市公安工作会议精神,听取《乐山市公安局沙湾区分局 2019 年公安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区财政局《关于乐山市沙湾区财政局 2020 年 1—3 月财政运行的报告》;听取乐山市沙湾生态环境局《关于 2020 年 1—3 月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区扫黑办《关于近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区审计局《关于 2016 年至 2019 年扶贫审计项目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听取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关于沙湾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并通过区总工会《关于审定 < 关于进一步做好城镇困难职工解困脱困工作的实施方案(送审稿) > 的请示》;审议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审定 < 关于加快推进建设现代农业“5 + 3”产业体系实施意见 > (送审稿)的请示》《关于审定 < 乐山市沙湾区创建四川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示范县实施方案 > (送审稿)的请示》《关于审定沙湾区 2020 年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实施方案的请示》《关于审定 < 沙湾区农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工作方案(送审稿) > 的请示》;审议并通过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审定 2020 年第一季度贫困人口动态管理名单的请示》;研究并通过区信访局《关于表扬 2019 年信访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请示》;审议区水务局《关于开展防汛安全隐患整治工作的请示》;审议区人社局《关于熊露等职务任免的请示》《关于朱文全免职的请示》。

4 月 27 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

87 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学习《预算法》；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学习《4 月 17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学习中办《关于持续解决困扰基层的形式主义问题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作风保证的通知》；学习国务院《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条例》；传达学习中央省市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要求及《关于进一步加强集中隔离人员安全服务保障工作的通知》；学习《四川省抢险救灾工程项目管理办法》；学习省安办《关于抓好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贯彻落实的通知》；听取区农业农村局《关于沙湾区一季度乡村振兴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传达 4 月 26 日全市经济形势分析会会议精神；传达学习省、市防汛减灾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会议精神；学习市委办《议事纪要第 14 期》（研究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工作）；听取区自然资源局《关于落实当前野生动物保护与管控工作的报告》《关于加快推进 2020 年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作的情况报告》《关于加快推进四川沙湾大渡河国家湿地公园建设工作的情况报告》；听取区住建局《关于沙湾区人防易地建设费征管用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工作推进情况的报告》；听取区消防救援大队《关于轸溪镇轸溪村“3 · 16”亡人火灾事故尽职免责工作调查的情况报告》；审议区发改局《关于审定 < 沙湾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 > 的请示》。

5 月 9 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 88 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传达 5 月 6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精神；传达国务院督导四川省森林草原防灭火专项整治工作动员会精神；学习省防控指挥部《王一宏同志在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第二十六次会议上的讲话》；审议区民政局《沙湾区村级建制调整改革总体方案（送审稿）》。

5 月 26 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 89 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传达 5 月 15 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传达省“两会”精神；学习省政府办《尹力省长在 2020 年二季度经济运行工作调度会暨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第 28 次会议上的讲话》；传达学习四川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曲木史哈同志在 2019 年国家、省内脱贫攻坚成效考核中发现问题和中央纪委国家监委调研督导发现问题整改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讲话的通知》和市委常委、总工会主席阿刘时布在全市脱贫攻坚问题整改清零行动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学习省脱贫办相关文件精神；通报市委、市政府《2019 年脱贫攻坚工作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通报省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表扬双拥先进城（县、区）、双拥先进单位及个人的决定》；听取区发改局《关于贯彻落实省、市二季度经济运行工作调度会议精神及全区当前经济运行情况分析的报告》；听取区卫生健康局《关于传达全省深入推进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会议精神及近期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区农业农村局《关于生猪生产和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情况报告》；安排部署沙湾区脱贫攻坚问题整改清零工作；听取区禁毒委员会《关于全国禁毒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全省禁毒人民战争 2020 年工作部署会、全市禁

毒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主要精神及贯彻落实建议的报告》;审议区禁毒委员会《关于开展全区禁毒缉毒专项工作的请示》;审议区水务局《关于审定 < 乐山市沙湾区 2020—2024 年防汛总体应急预案 > 的请示》;听取沙湾生态环境局《关于 2020 年 4 月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审议沙湾生态环境局《关于审议 < 乐山市沙湾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2020 年实施方案(送审稿) > 的请示》。

6 月 3 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 90 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传达省两会精神;传达学习达州、夹江撂荒地整治经验,安排沙湾区撂荒地整治工作;传达市委办《市委书记彭琳批示:系统治理招投标乱象,乐山将这么做!》;听取区农业农村局《关于省委第十二巡视组反馈问题整改的情况报告》《关于脱贫攻坚体检式督导反馈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关于近期乡村振兴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区依法治区办《关于沙湾区“七五”普法工作推进情况的报告》;听取乐山市沙湾生态环境局《沙湾区 2020 年 5 月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听取区防控办《沙湾区近期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区应急局《关于我区森林防火防灭火专项整治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审定 < 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方案 > 的请示》;审议区发改局《关于审定 <2020 年乐山市沙湾区经济工作要点(送审稿) > 的请示》《关于审定 < 沙湾区 2020 重点推进项目“挂图作战”工作方案(送审稿) > 的请示》;审议区村改办《关于村民小组合并工作的指导意见(送审稿)》;审议区民政局《关于审定 < 关于进一步做好行政区划变更后勘界工作的实施方案(送审稿) > 的请示》;审议并通过区民政局《关于成立乐山市沙湾区救助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的请示》;审议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审定 <2020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实施方案(送审稿) > 的请示》;审议并通过区商务局《关于推荐表扬乐山市 2019 年度招商引资先进个人的请示》。

6 月 12 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 91 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修订案)》;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学习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完善建设用地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二级市场的实施意见》;传达学习民族宗教相关文件;听取《沙湾区决胜脱贫攻坚住房安全有保障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关于近期创卫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沙湾区 2020 年上半年艾滋病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审议区健康卫生局《关于实施区人民医院核酸实验室检测能力提升工程的请示》;审议区人社局《关于黄平容、童建忠同志职务任免的请示》《关于刘君等同志职务任免的请示》。

6 月 23 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 92 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学习《社区矫正法》;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体制的意见》;学习中央有关统计工作文件学习提纲,学习省森林草原防火灭火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省委书记彭清华、国务院督导组常务副组长付建华在森林草原防火灭火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议上讲话的通知》《关于印发省委书记彭清华、国务院督导组副组长戴建国在省森林草原防火灭火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上讲话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有关森林草原防灭火重要论述和系列指示批示精神的通知》;学习省安办《关于印发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工作制度的通知》;学习省委办《彭清华同志在全省服务业发展大会上的讲话》;通报省政府办《关于雅安市名山区、眉山市仁寿县、宜宾市江安县及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德阳市广汉市统计违纪违法案件情况》;听取区统计局《关于四川省统计局对我区开展统计执法检查情况的报告》;学习省地质灾害指挥部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领导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切实强化主汛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紧急通知》;学习省指挥部《尹力省长在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第二十九次会议上的讲话》;传达学习乐山市人民政府市长张彤《关于全市经济形势分析暨招商引资领导小组会议上的讲话》;听取区疫情指挥部《关于近期新冠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区脱贫办《关于沙湾区脱贫攻坚工作推进情况的报告》;安排部署沙湾区端午节期间防汛减灾、安全生产、信访维稳、值班值守等工作;审议区委政法委《关于实施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综治中心建设项目的请示》;审议区人社局《关于程萍职务任免的请示》。

7月2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93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学习《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条例》;传达学习省委办、省政府办《关于印发<四川省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实施方案>的通知》;传达市委书记彭琳、市政府市长张彤在《乐山市传达贯彻全省抓项目促投资现场会、服务业发展大会精神暨省委第十二巡视组巡视乐山市移交问题整改情况通报会上的讲话》;通报市挂图作战指挥调度中心《关于2020年第一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一案两书"评审情况的通报》;通报市污防办《2020年6月中上旬环境空气质量情况》;传达市委书记彭琳批示(老旧小区);听取区教育局《中高考备考情况报告》;审议并同意成立沙湾区乐西高速建设指挥部;审议区住建局《关于采购乐山市沙湾区戏剧小镇音乐旱喷泉设施的请示》;审议区公安分局《关于开展2020年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户口清理整顿工作的请示》;审议并通过《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与新华文轩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与四川艺术职业学院战略合作协议》。

7月14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94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学习《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传达学习《尹力省长在全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推进部署会暨省安委会2020年第二次全体成员(扩大)会议上的讲话》;学习市委办《彭琳书记批示》(防汛减灾、禁渔);传达市政

府办《关于印发乐山市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和乐山市鼓励和引导农村产权入场流转交易办法的通知》;学习市招投标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四川省工程招投标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治理推进视频会会议精神的通知》;听取区扫黑办《关于近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观看防汛专题片《闻"汛"而动》,听取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近期防汛减灾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区信访局《关于省委巡视组转交办件办理情况及近期信访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区安委会办公室《关于上半年全区安全生产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村级建制调整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乡镇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的报告》;听取乐山市沙湾生态环境局《关于6月及上半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关于近期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区乡村振兴办《关于我区乡村振兴半年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区脱贫办《关于全市"两不愁三保障回头看"大排查等发现问题整改情况全覆盖检查组赴沙湾区检查工作情况报告》;听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区一般公务车辆管理情况的报告》;审议区政府办《关于审定<沙湾区2020年民生实事实施方案(送审稿)>的请示》;审议并通过区脱贫办《关于审定2020年第二季度贫困人口动态管理名单的请示》;审议区消防救援大队《关于购置消防救援车辆装备的请示》;审议并通过区人才办《关于审定<乐山市沙湾区优秀人才特殊支持办法(试行)(修订稿)(送审稿)>的请示》;审议区公安分局《关于申请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的请示》。

7月30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95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学习《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学习省委《关于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加快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决定》;传达学习省委办、省政府办《关于进一步强化县级党委、政府防范应对汛期洪涝地质灾害主体责任的紧急通知》;传达省政府办《尹力省长讲话精神》(禁渔工作);传达省政府办《政府工作通报(第27期)》(省长尹力在全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推进部署会暨省安委会2020年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传达学习省应急委办《关于切实抓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应急管理重点工作的通知》;传达学习省疫情指挥部《关于转发湖北省武汉市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做法经验的通知》;传达学习省应急办《关于印发<四川省地震灾害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流程(试行)>的通知》;传达学习省地灾办《关于深入贯彻落实总书记习近平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全力抓好主汛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通知》;通报省地灾办《关于8起地质灾害成功避险案例的通报》;传达学习省人社厅等5部门《关于印发<四川省关于延长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期限的实施办法>的通知》;学习市委办《关于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加快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决定》;通报市森整领导小组《3起森林草原防灭火和

防汛减灾中违规违纪问题典型案例》;传达学习市政府办《关于进一步加强“七下八上”关键期群众避险转移工作的紧急通知》;传达学习市政府办《张彤在研究省委第十二巡视组反馈群众信访事项办理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听取区政府办《关于区政府第81—92次常务会重要议定事项落实情况通报》;听取区综合执法局《关于沙湾区长江流域禁捕退捕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区发改局《沙湾区2020年上半年经济运行情况及下半年工作建议的报告》;听取区商务局《沙湾区2020年上半年招商引资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区脱贫办《关于近期脱贫攻坚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区乡村振兴办《关于审议<沙湾区2020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实施方案(送审稿)>的请示》;审议区农业农村局《关于申报太平豆腐干为沙湾区农村生产生活遗产的请示》;审议并通过区人社局草拟的《关于成立沙湾区就业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同意成立乐山市沙湾区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并通过区公安分局草拟的《关于成立相关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同意成立相关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并通过区信访局《关于成立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委员会的通知》,同意成立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委员会;审议沙湾生态环境局《关于对挺心电站增容技改项目实施临时环保备案相关事宜的请示》;审议区退役军人局《关于开展2020年“八·一”慰问活动的请示》。

8月5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96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传达学习国务院联防联控严防聚集性疫情做好秋冬季防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学习省委办、省政府办《关于印发<四川省节庆活动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学习省政府办《省长尹力在省政府第六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学习省应急办《四川省应急委员会2020年全体会议纪要》;学习市政府办《市长张彤在市政府第四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学习市政府办《关于传达省委书记彭清华和国务院督导组常务副组长付建华、副组长戴建国讲话精神议定事项的通知》。

8月18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97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学习《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管理办法》;学习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三农要情(美丽四川·宜居乡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专刊第4期)》;学习省委办、省政府办《关于印发<省重点项目推进和投资运行“红黑榜”通报工作机制(试行)>的通知》;学习《省委书记彭清华、省长尹力和市委书记彭琳批示》,听取区防办《关于近期防汛减灾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和区地灾办《关于近期防范地质灾害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学习省安委会办公室《四川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工作通报(第10期)》,听取区安办《关于近期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学习省脱贫办《关于印发彭清华在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三十二次会议上讲话的通知》,听取区脱贫办《关于脱贫攻坚近期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传达学习市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严格贯彻执行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八不准”的通知》;传达学习市政府办

《张彤同志在全市“菜篮子”工作暨生猪生产、农民增收工作专题会上的讲话》及贯彻落实全市“菜篮子”工作暨生猪生产、农民增收工作专题会精神;听取区挂图作战办公室《关于2020年重点推进项目“挂图作战工作”推进情况的报告》;听取区文化体育旅游局《关于沫若戏剧小镇项目推进情况的报告》;听取区住建局《关于<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指导意见>主要精神及贯彻意见的报告》;听取乐山市沙湾生态环境局《关于近期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区疫情防控办《关于近期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审议区卫生健康局《关于对沙湾区2020年优秀医务人员进行表扬的请示》;审议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审定<2020年第三批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的请示》;审议并同意成立乐山市沙湾区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并通过《沙湾区全面推行农村公路路长制实施方案》;审议区交运局《关于对安凉公路沙湾段进行路面整治的请示》《关于实施沙湾区踏水镇四方村道路加宽改造工程的请示》《关于编制我区省道国土空间规划的请示》;审议区住建局《关于审定<沙湾区2020年度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实施方案(送审稿)>的请示》。

9月8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98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学习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市场主体的实施意见》;学习市委办《彭琳在省委办<省委领导批示通知>的批示》;学习市委办《印发<关于加快补齐“三农”领域短板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学习市政府《乐山市人民政府令第13号 乐山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听取区公安分局《全国、全省、全市公安机关“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教育整顿会议精神传达提纲》;听取区脱贫攻坚普查办《关于沙湾区非国家贫困县脱贫攻坚调查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区脱贫办《关于贫困户近期强降雨和“8·18”特大洪涝灾害受灾情况报告》;听取区农业农村局《关于恢复生猪生产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区食安办《沙湾区2020年上半年食品安全工作报告》;审议区审计局《关于审定<关于乐山市沙湾区2019年度区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结果报告(送审稿)>的请示》;审议区民政局《关于审议<关于做好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的实施方案(送审稿)>的请示》《关于审议<乐山市沙湾区城乡社区治理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请示》;审议乐山市沙湾生态环境局《关于审定<乐山市沙湾区承办天府行动——2020年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工作方案(送审稿)>的请示》;审议并通过乐山市沙湾生态环境局《关于审定<乐山市沙湾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请示》;审议区交运局《关于开展沙湾城区绕城货运通道建设工程前期工作的请示》《关于审定国道G348线和省道S429线沙湾段三处公路路面提升实施方案的请示》;审议了区住建局《关于采购乐山沙湾·沫若戏剧小镇文创雕塑的请示》;审议区住建局《关于实施沙

湾大渡河二桥照明设施安全隐患整治工程的请示》;审议区委组织部《关于实施“人才之家”(一期)建设项目的请示》《关于追加人才工作经费指标的请示》;审议区教育局《关于表扬2020年沙湾区优秀教育工作者、优秀班主任、优秀教师等先进个人的请示》;审议牛石镇《关于实施创建2020年乡村振兴先进镇重点建设项目的请示》《关于开展创建国家级卫生镇工作的请示》。

9月18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99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学习省委、省政府《关于贯彻落实<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加快建设交通强省的实施意见》;学习省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办公室《工作简报(第15期)》;审议并通过区综合执法局《关于审定<关于成立乐山市沙湾区长江流域禁捕和退捕渔民安置保障工作领导小组(送审稿)>的请示》。

9月28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100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学习《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传达《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严防聚集性疫情做好秋冬季防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传达《市政府2020年中秋、国庆黄金周假日工作暨秋冬季疫情防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听取区安办《关于贯彻落实全省消防工作暨广汉市“7·8”燃烧爆炸事故处置总结会议和全省安全生产巡查暨中秋国庆安全工作部署视频会议精神及下一步工作建议的报告》;听取区信访局《关于近期信访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区疫情防控办《关于近期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区文化体育旅游局《关于做好国庆、中秋期间旅游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区发改局《沙湾区粮食安全工作情况汇报》;听取了区发改局《沙湾区1—8月经济运行情况的分析报告》;听取区自然资源局《关于沙湾区批而未供、闲置土地清理处置工作的报告》;听取区市场监管局《“中秋、国庆”两节期间食品安全保障工作报告》;听取区商务局《关于国庆、中秋期间商品保供情况报告》;听取区脱贫办《关于脱贫攻坚近期重点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沙湾区1—8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区民政局《关于开展全国农村社区治理实验区建设情况的报告》;审议区水务局《关于审定<四川省乐山市沙湾区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首期)实施方案(送审稿)>的请示》;审议并通过区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命名2020年度区级乡村振兴先进乡镇、示范村及区级现代农业园区的请示》;审议并同意成立沙湾区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并通过区民政局《关于对部分道路和广场予以命名更名的请示》;审议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关于发放疫情防控一线社区(村)工作者工作补助的请示》;审议并通过区人社局《关于周丹等职务任免的请示》。

10月21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101次常务会议,区长孙慧娟主持会议。学习省政府办《关于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作的通知》;学习省政府办《四川省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管理办法》;学习省委农工办《关于印发邓小刚在省农村人居

环境整治工作联席会议上讲话的通知》;听取区脱贫办《关于近期脱贫攻坚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审议区住建局《关于审定<乐山市沙湾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实施方案(送审稿)>的请示》;审议区应急局《关于审定<乐山市沙湾区应急救援能力提升行动计划(2020—2022年)实施方案(送审稿)>的请示》;审议区自然资源局《关于审定<四川沙湾大渡河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办法(试行)(送审稿)>的请示》;审议并通过区自然资源局草拟的《关于成立沙湾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审议并通过区法院《关于实施太平法庭项目建设的请示》;听取沙湾生态环境局《关于9月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沙湾生态环境局《关于审定<乐山市沙湾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2020—2022年)(送审稿)>的请示》;审议《关于审定2020年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名单的请示》;审议区人社局《关于钟林岐、张奇等任职的请示》。

11月27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102次常务会议,区人民政府代理区长汪秀丽主持会议。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传达学习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及公报精神;贯彻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贯彻学习省政府《四川省节约用水办法》;传达学习《省长尹力在四川交通强省建设推进会上的讲话》;传达学习省政府办《尹力省长在全省河长制湖长制工作推进会议上的讲话》;贯彻学习市委办《议事纪要(第29期)》《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乐山市经济运行"红黑榜"通报工作机制(试行)》;贯彻学习全市现代农业园区建设推进会、脱贫攻坚专题述职会暨接受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查动员会精神;传达学习市挂图作战指挥部《关于调整2020年乐山市重点项目的通知》;通报《区政府第93—97次常务会重要议定事项落实情况》;传达学习森林防灭火相关讲话精神,听取区森整办《沙湾区森林防灭火专项整治推进情况报告》;听取区河长办《关于2020年沙湾区河(湖)长制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贯彻学习全国疫情防控工作电视电话会精神和省疫情指挥部《省长尹力在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第三十三次会议上的讲话》《省长尹力在2020年四季度全省经济运行调度电视电话会议暨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第三十四次会议上的讲话》,听取区疫情指挥部办公室《关于沙湾区贯彻落实全国疫情防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暨秋冬季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区禁毒委《关于加强沙湾区禁毒工作的情况报告》;听取沙湾生态环境局《10月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区信访局《关于近期信访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听取晋亨公司资产管理人《关于晋亨公司破产清算的情况报告》;听取区安办《关于近期安全生产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区应急局《关于审定<乐山市沙湾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20年修订)>的请示》;审议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审定<沙湾区2020年第一批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实施方案(送审稿)>的请

示》《关于审定＜沙湾区2020年第二批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实施方案（送审稿）＞的请示》；审议区住建局《关于审定＜乐山市沙湾区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置工作方案（送审稿）＞的请示》；审议区水务局《关于开展四川省乐山市沙湾区沫溪河太平镇马胡埂村上游段防洪治理工程前期工作的请示》《关于实施大渡河左岸乐山市沙湾区葫芦防洪工程的请示》；审议太平镇《关于审定＜乐山市沙湾区太平镇农业产业强镇建设实施方案＞的请示》；审议并通过区自然资源局《关于开展沙湾区地质灾害专业监测建设工作的请示》；审议区自然资源局《关于开展“沙湾老城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的请示》《关于开展永久基本农田整改补划工作的请示》；审议区交运局《关于实施2020年沙湾镇断山沟等31条村组道路安防工程的请示》；审议沙湾经开区《关于提升改造党群服务中心的请示》。

12月8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103次常务会议，区人民政府代理区长汪秀丽主持会议。学习《四川省村民委员会选举条例》；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四川省贯彻＜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实施办法》；传达学习中共四川省第十一届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精神；学习贯彻省政府《关于印发＜四川省重点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传达学习省政府办《副省长尧斯丹在全省小水电全面摸排和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上的讲话》；学习贯彻省政府办《关于印发四川省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学习贯彻省政府办《四川省“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和示范市评定办法》；传达四川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泸州市叙威高速“8·4”“11·10”两起较大建设施工事故警示的通报》；学习贯彻市政府办《乐山市抢险救灾工程项目管理实施细则》；通报市委办《关于表彰2020年乐山市脱贫攻坚奖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学习贯彻市委书记彭琳关于重庆市永川区吊水洞煤矿事故的批示，听取区安办《关于认真贯彻落实“12·6”全国煤矿安全生产紧急视频会议精神 汲取近期事故教训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 切实做好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的报告》；传达全省、全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会议精神，安排沙湾区疫情防控工作；听取区禁毒委《关于贯彻落实全市禁毒人民战争2020年冲刺推进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的报告》；听取区食安办《关于沙湾区2020年食品安全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区发改局《关于审定＜乐山市沙湾区“十四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基本思路（送审稿）＞的请示》；审议沙湾生态环境局《关于对大坪水电站实施临时环保备案的请示》；审议并通过沙湾生态环境局《关于审定＜乐山市沙湾区重污染天气预防和应急预案（2020年修订）（送审稿）＞的请示》；审议并通过区残联《关于审定＜沙湾区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的实施方案（送审稿）＞的请示》；审议并通过区经信局《关于推荐表扬2019年度乐山市工业发展先进个人的请示》；审议区民政局《关于实施地名标牌制作安装工作的请示》；审议区交运局《关于同意实施沙湾区G348线公路水毁治理工程的请示》；审议区煤矿重组办《关于将

乐山沫凤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黄泥埂煤矿矿区范围内磨刀沟区域煤炭资源类型由压覆区纠正为可采区的请示》;审议区应急局《关于关闭乐山市沙湾区福禄大顺煤矿的请示》;审议区教育局《关于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后保留九年一贯制学校初中教职工现有职称岗位待遇的请示》;审议并通过区财政局《关于免去胡庆峰、章尹区属国有公司总经理职务的请示》;审议区人社局《关于彭欲钦等职务任免的请示》《关于王军、章尹等职务任免的请示》《关于张剑锋等十七人职务任免的请示》《关于张杰、王俊萍等职务任免的请示》。

12 月 17 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 104 次常务会议,区人民政府代理区长汪秀丽主持会议。传达学习市委办《议事纪要》第 35 期;审议区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换届工作相关实施方案》。

12 月 23 日,区第九届人民政府召开第 105 次常务会议,区人民政府代理区长汪秀丽主持会议。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观看《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传达学习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学习贯彻省委办《关于学习宣传省委第十一届八次全会精神的通知》;学习贯彻省委办《关于制定四川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传达学习市委年底工作巡查督导相关精神;传达学习《市长张彤在"十四五"规划编制暨四季度经济运行分析会上的讲话》;传达市政府督查室《关于对个别单位违反会议纪律有关情况的通报》;听取区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沙湾区 2020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年度报告》;审议区委编办、区司法局《关于审议 < 乐山市沙湾区镇(街道)属地事项责任清单(2020 年本)(送审稿) > 的请示》;审议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审定沙湾区 2020 年脱贫攻坚先进奖表彰名单的请示》;听取区财政局《乐山市沙湾区国有企业经营情况分析报告》;审议区人社局《关于谭俊波、罗成银等职务任免职的请示》;审议区人社局《关于卞伟免职的请示》《关于童俊铭任职的请示》。

(区政府办)

政务服务

【概况】 2020 年,区政府政务工作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围绕"文旅发展年"工作主题,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认真履行参谋、协调、督查、服务等各项职责,求真务实,开拓进取,有效促进区政府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精心办文】 精心办文严把文件"五道关"。下发《关于实行公文错情通报制度的通知》,严格审核区级各部门及镇(街道)上报公文,坚持凡不符合公文规范办理规定的,全部退回修改完善符合规定后重新报送。全年收到和处理上级发文、区级部门报送文件 4230 件。进一步规范文件制发,凡是区政府办公室起草文件或区级部门代拟稿件,均反复多次修改校对后送领导签发,并持续协同推进提升区政府办公平台应用水平,尽可能减少公文收发的人力和程序,全区政务工作效率得到进一步提高。

【细心办会】 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精简会议活动，切实改进会风，不断提高办会水平，力求各类会议节约务实。认真做好区政府和办公室重要会议安排、组织和服务工作。树立“细节决定成败”办会理念，坚持高质量承办会务，高效率处理事务，坚持重要会议、活动提前介入，精心筹划，统筹协调，周密安排，确保各类会议秩序和质量。全年完成常务会 28 次，进一步加强会议议题审核把关，努力提高上会议题质量。积极与区委办做好对接，确保议题报送时效，全年报送党组议题材料 187 件。

【信息调研】 坚持“把握大局、围绕中心、突出重点、服务决策”原则，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和各阶段重点工作，为服务领导决策、促进工作落实、加强经验交流提供较好的信息服务。一是集中精力撰写材料。坚持善思、勤写，多提炼、细挖掘，积极为区政府领导提供高标准、高质量的文字材料，充分发挥参谋助手和“前哨”作用。全年完成会议材料、经验材料、汇报材料、活动材料等 100 余篇。二是全力以赴攻坚信息。积极参加全市文稿写作专题培训会，举办全区政务信息培训会，各镇（街道）、区政府各部门分时段选派信息员到区政府信调股以干代训，切实提高文稿写作水平。2020 年编发《沙湾政情》32 期、《政务调研》16 期；上报政务信息 371 余条，采用 117 余条。沙湾区政府被评为“2020 年全市政务信息工作先进单位”。三是多措并举做好服务。通过参加各级培训、深入基层调研、经验交流等方式，全面掌握全区重点工作、重大项目等情况，积累写作素材，提升文稿质量。同时，做好区政府常务会、区政府党组会筹备和《政府工作通报》《领导行程安排》等编发，创新推出《每日动态》刊物，每日收集整理最新政策理论、国内外优秀工作案例等，更好地发挥参谋助手作用，受到领导好评。

【协调服务】 及时研究协调区政府重大工作安排，认真做好区政府重要活动的安排、服务工作以及全区重大会议、活动组织和服务工作，强化沟通协调，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全力搞好日常协调，切实加强区政府办、区委办、区人大办、区政协办之间联系沟通，互通情况，互相支持；加强与乡镇和区级部门日常工作的衔接、沟通，凡涉及部门多、环节多的重大问题，及时联系沟通、传达政令，保证政府决策的贯彻落实。

【督查考核】 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创新方式方法，加大政务督查力度，确保区政府各项工作落到实处。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确定的中心工作、重大决策、重点工作任务、会议议定的事项及上级、领导交办的任务开展工作。对年初人代会、区政府常务会等做出的重大决策和重要工作部署进行分解立项，跟踪督查，了解情况，找准问题，分析对策，提出建议，有力推动政府重点工作的顺利开展。做到批一项、转一项、办一项，并及时反馈，不拖沓、不懈怠。全年，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及办公室重点工作和中心工作，对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开展扎实有效的督查督办，重点对疫情防控、复工复产、挂图作战、脱贫攻坚、重点工程、创卫、环保督查等方面的工作督查督办。通过电话催促、现场督促、事后跟踪等方式强化督查，有效推进区政府重大决定事项的有效落实。在赶进

度、提水平、保质量、完目标工作中发挥应有的作用。全年开展各种手段的督促检查达100余次;配合各级部门开展专项督查30余次,发送督查通报4期、督查专报9期、督查单100余期。

【民生工程】 全年市下达民生实事34件,涉及沙湾区的有23件民生实事,其中工程类项目7项。全年需资金7712.68万元,其中:争取中央和省级补助5256.84万元,市级资金390万元,区级安排2065.84万元。全年沙湾区投入资金8157.11万元,占全年总投入的105.76%,其中中央、省级资金拨付5490万元;市级资金拨付477.35万元;区级财政投入2189.76万元,占计划投入的106%。

【后勤保障】 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接待程序,控制接待范围和标准,厉行勤俭节约,加强接待经费管理,按照"有礼、有节、热情、周到、节约"原则,认真细致地做好每一次接待工作,较好地完成各项接待任务。全年,区政府办接待19次,发生接待费用9.5万元,同比下降3%;对会议筹备、食宿安排、活动路线、安全保卫等每一个细小环节都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全年完成会议300余次,发生会议费用17.78万元,费用同比下降9%。大力改善机关的工作环境,保证公务用车的正常使用和政府大楼水、电、通信等办公设施的正常运转以及安全保卫和卫生保洁工作,为政府机关提供安全、舒适、快速的优质服务。

【机关事务】 一是公务用车规范。严格按照《四川省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实施办法》《乐山沙湾区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制度(试行)的通知》要求,规范管理公务用车87台。做到统一编制、统一经费管理(维修保养、燃油、保险、年检、ETC等)、统一调度(派遣)、统一采购。通过规范化管理,有效控制、节约公务用车经费开支,相较年初预算结余277.2万元。二是办公用房管理到位。严格执行统计报告制度,及时更新系统信息,确保信息的准确性。严格执行使用标准,督促各单位在人事变动后及时调整办公用房,严禁超标准使用。严格使用程序,对单位办公地点变动后腾退办公用房进行适时调整,确保不闲置、不浪费。严格整治维修,统筹安排,强化审核,确保预算内列支。三是国有资产管理规范。认真执行资产月报、年报制度。督促各单位及时对更新资产进行登记,确保账、卡、实一致,规范化资产管理。严格执行资产报废、划转等处置程序,报废资产签批后及时通知定点国有资产回收公司按程序处置,并将残值上缴国库。同时,对报废、划转资产做好资产账务调整。四是节能目标全面完成。全面完成市下节能目标任务。完成节约型机关创建55家,其中机关本级43家,合署创建12家。积极开展节能改造,节约型标志、标识更加完善。

【心连心热线办理】 认真推进全区心连心服务热线办理工作。全年接到市心连心服务热线中心交办件3890件,交办乡镇和区级部门办理3740件、直接办理件150件,回访3790件次,经市中心抽查、群众满意或认可率达97%以上。报送市政府门户网站外发布信息350余件次。编写上报典型案例信息80余条,其中21条信息在市心

连心通报中采用。全年处理群众来电约300余个，接待来访群众约40人次，依法认真办理耐心解答群众来电来访事项，满意认可率达97%以上。培训双休日、节假日部门值班人员50次，参训人员达100余人。

【应急值守】 实行由区人民政府领导带班，值班人员24小时在岗值班制度。防汛期间值班室电话抽查镇、街道近30次，办公室领导现场督查13次，自6月份开始每晚对讲点名各镇、街道值班值守工作，在岗情况总体良好。强化对突发事件和敏感事件信息报送工作。全年按要求向市政府总值班室规范报送突发事件信息7条。

【电子政务】 建立修订完善信息公开指南、依申请公开、制度，完成沙湾区26个试点领域基层政务信息公开目录编制，加强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的管理和引导，扎实做好主动公开和依法申请公开等工作，不断拓宽公开的领域和范围。全面完成政府门户网站升级改版和信息保障工作，全年发布信息4600余篇，全年报送市政府网站并被采纳信息437篇，居全市第二。门户网站被访问数量47余万次，较去年增长1倍，访问人数12万人次，较去年增长870%。组织全区开展政务新媒体全面自查整改4次，全年注销政务新媒体账号7个，新增政务新媒体9个，并建立管理台账。全覆盖检查全区所有政务新媒体更新情况12次，抽查36次，发现问题36个，督促完成整改问题36个，整改完成率100%。

【干部管理】 加强思想淬炼，打牢政治底色，通过组织学习、选派培训、岗位锻炼等方式，加强政治思想、业务知识和理论学习。加强专业训练，提升素质本领，把握个人规律与特点，涵养专业精神、培育专业思维、提高专业素养、掌握专业方法，促使他们在具体工作中成长，提高干部队伍整体素质。加强实践锻炼，激活干事动力，坚持工作重心下移，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广泛听取人民群众的真知灼见，并自觉运用于治理实践和探索创新。

（区政府办）

信访接待

【概况】 2020年，沙湾区信访工作牢记为民宗旨，继续以《信访条例》为遵循，坚持用群众工作统揽信访工作，以确保社会稳定为重点，着力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信访问题发生，更进一步健全和完善领导干部接访机制，更进一步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渠道，认真发扬求真务实精神，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理诉求，全力化解矛盾纠纷和信访突出问题，保证全国“两会”、省文旅“三会”、中共中央十九届“五中”全会等重大节点和谐稳定，全区全年信访形势总体平稳向好。

【信访办理】 全区全年群众到各级走访登记344批950人次，到市走访登记2批2人次，到省走访登记1批2人次，到京走访登记15批42人次，到区走访326批904人次，在区内解决的群众诉求达95%以上。全年办理网上信访212件次，群众来信55件。省委第十二巡视组驻乐山期间沙湾区收到办结信访件44件，未出现退办件，其中有19件获得信访人满意。

【信访宣传】 抓好各镇（街道）和区级

各部门集中宣传《信访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发放宣传资料400余份,现场接待群众咨询50余人次。积极配合区委政法委等部门开展法治宣传工作,进一步规范信访行为,维护信访秩序,引导群众合法反映诉求。切实加大对以信访为名实施违法行为典型案例公开曝光力度,进一步树立“无理不能取闹、有理也要依法理性反映诉求”的正确导向。

【社情民意】 区信联办积极与各县级领导沟通,及时调整和完善县级领导接访值班日程安排,科学制定县级领导干部值班接访安排并向社会公示,所有县级领导均按时到区群众来访接待中心接待群众来访,有效的做到将信访事项化解在萌芽状态,取得来访群众的信任和好评。各镇(街道)和区级各部门每天都安排1名科级领导值班接访。县级领导干部每月16日、17日到所联系镇(街道)督导解决群众信访诉求,集中研究解决信访重难点问题,科级领导干部每月7日、8日到所联系村(社区)开展座谈、接访、走访和现场办公,及时解决群众诉求。县级领导结合“群众工作周”活动带案下访和督导处理信访问题,主动到镇(街道)和区级部门约访信访人,有针对性地解决和答疑解惑群众反映的问题,有效稳住人心,解开群众的烦恼。对到区及区以上信访的群众,镇(街道)和部门主要领导亲自到现场参与接访和耐心劝返。

【积案化解】 坚持常态化抓好县级领导包案,落实县级领导包案化解、稳控工作机制,按照排查梳理出“突出信访问题、省委第十二巡视组办结未息诉息访信访件、被纳入国家、省重复信访专项治理信访件、市信联办交办积案难案”等案情况,多次召开协调推进专题会议,制发《沙湾区县级领导干部包案化解信访维稳突出问题考核办法》,落实县级领导包案57件,围绕“事要解决、人要稳住”,综合运用法律、政策、经济、行政等方式,强力推进积案化解工作,以强有力的措施推动矛盾化解、人员转化,全力推动案结事了,对诉求合理的解决到位,诉求不合理的思想疏导和政策解释到位,生活困难的帮扶救助到位。截止年底,化解10件,有效推进化解17件,其余件正在逐步推进中,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得到进一步加强。

【督查督办】 坚持把齐抓共管落实到每件案件办理各环节,经常性抓好电话督办、实地督办、联合督办,扎实稳妥推进基础信访业务工作。全年会同相关部门在敏感时期和节点开展专项督查,进一步压实责任,确保社会稳定。

【驻会维稳】 全年抽调20余名信访干部到京、到省值班,每周星期三选派1名干部到市信访局值班,完成各项驻会维稳任务。

【信息调研】 全年撰写信息稿件30余篇,调研文章2篇,被区以上刊物、门户网站采用信息2篇,调研文章1篇。

(区信访局)

地方志编修

【概况】 沙湾区地方志工作,严格按照“存史、资政、育人”史志工作要求,认真

落实地方志编修各项工作责任，全面完成省市志办及区委、区政府安排的各项目标任务。高质量完成沙湾区地方志“十三五”规划各项指标。

【宣传教育】 加强《条例》《纲要》《规划》《意见》等地方志政策法规的宣传，常态化开展地方志宣传工作，4 月 23 日，市区志办联合开展送书日活动，共同送书到嘉农镇嘉农社区、沙湾区图书馆，送出志书、年鉴和地情书 21 部，价值 1 万余元；加强地方志信息宣传，切实强化各类地方志信息收集编写报送工作，全年报送信息 20 篇，其中：省级采用 13 篇，市级采用 5 篇，上报脱贫攻坚口述稿 2 篇，扑下身子深入一线收集民情，撰写上报社情民意，被区政协采用 4 篇。

【依法治志】 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和省市地方志工作会议精神，及时领会地方志工作会议精神实质，结合区镇（街道）机构改革工作出现人员变动大的实际情况，采取多形式，举办区级部门和镇（街道）地方志工作业务人员培训班。依法征集资料，收集整理、编纂沙湾区区级机关、乡镇级机构撤并、新建后的史料。

【志鉴编纂】 一是指导督促区级部门和镇（街道）组稿，征集、编纂、审校《乐山市沙湾区年鉴（2020 年卷）》材料，按时送交指定出版社三审三校，按期出版发行《乐山市沙湾区年鉴（2020 年卷）》。二是指导乡镇村志、区级部门志编纂工作。指导太平镇《五高山村志》编纂出版。指导完成《沙湾区谭坝乡志》初稿编纂工作，指导《沙湾区牛石镇油堰村史》编纂，完成初稿约 9.5 万字；指导《沙湾区太平镇五高山村志》编纂内部出版，约 25 万字；指导启动《踏水镇安乐村志》编纂工作。依法收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料，完成《乐山市沙湾区抗疫记》编纂内部出版。

【地情开发】 全年为全区机关事业单位提供地情服务 19 次，提供地情资料 21 部，收集地情资料丛书 3 部。

【理论研究】 按照省市地志要求，围绕《地方志服务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谋划地方志怎样服务乡村振兴，联系福禄镇开展乡村振兴调研工作，撰写理论调研文章。确定主题为地方志服务乡村振兴，被区政府理论调研采用。

（区地志办）

应 急 管 理

【概况】 2020 年，区应急管理工作以防为主、防救结合、综合减灾、安全生产等为工作思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有关安全生产及应急管理工作的决策部署，全力推进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进一步加强应急管理救援体系建设，全面提升现代化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和安全生产能力，完成生产安全事故“零死亡”年度目标，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向好，各项工作走在全市前列。

【安全管理】 一是强化体系建设。坚持因人因岗制定责任清单，制发《区编委关于进一步明确区级有关部门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工作职责的通知》《区安委沙湾区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精准确定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区委、区政府

主要负责人、分管安全负责人和其他县级有关领导安全生产职责,率先全市精准确定重点行业领域有关部门安全监管责任清单,精细界定有关行业监管部门在机构改革后安全监管职责精单,以法定形式固化19个部门安全监管职责;监督各镇(街道)党委政府结合实际制定印发党政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形成区、镇(街道)、企业、区级部门安全生产责任清单体系。二是整治安全隐患。坚持充分发挥区安委会办公室综合协调及督促作用,着力抓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排险除患"集中整治等工作,深入推动全区煤矿、非煤矿山、危化品、消防、工贸等行业领域(12个)专项整治行动。截止年底,完成各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辨识,辨识各类重点安全风险400余处,逐一落实管控措施和责任单位;各镇、相关部门落实隐患整改资金300余万元,排查整治各类隐患500余个;各生产经营单位(263家)落实隐患整改资金221.83万元,开展隐患自查自报自改工作,排查治理安全隐患2151条,隐患按期整改率达100%。三是督查生产安全。开展元旦、"五一"、汛期、中秋、国庆等重点时段各类安全生产督查,区安委会多次成立督查组,检查各镇(街道)防汛准备及安全生产工作风,形成督查通报和问题隐患清单,督促指导相关单位做好整改销案工作。四是落实安全清单机制。按照区编委会关于区级有关部门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将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纳入安全生产巡查、安委会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年度述职的重要内容,督促指导全区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分别制定上至主要领导、分管领导,下至股室及具体工作人员的安全监管职责清单,定期督查、考核和通报。督导相关企业将安全责任落实到岗到人,认真制定和实施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主体责任、岗位责任、重大安全风险管控、日常安全工作四张清单。五是依法执法处罚。2020年,完成监督监察生产经营单位151家次,发现并整改事故隐患550条,完成警告处罚12次,责令停产停业整顿1家次,立案调查31起,全年处罚款比2019年净增60多万元。

【隐患整治】 一、煤矿。一是坚持以煤矿分类处置为抓手,做好落后产能淘汰工作,耐心细致做好大顺煤矿职工思想工作,完成大顺煤矿提前关闭。二是以预防控制"事故"为核心,全面强化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整治。全年开展煤矿各类安全执法检查23矿次,查出安全隐患168条,责令停止作业1次。三是以监管执法为抓手,全面强化煤矿企业践行主体责任清单落实,加大重大安全风险的管控治理力度,全年受伤事故同比下降38%、"三违"现象同比下降48%。四是以提升能力为重点,大力开展"四化"建设、落实"一优三减",全面加强煤矿安全生产基础建设。二、非煤矿山。全区全年处于生产状态矿山13家、正常建设矿山2家,完成矿山整改4家,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非煤矿山3家,开展各类安全执法检查43次,查出整改安全隐患232条。三、危化品、烟花爆竹。推进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自动化升级改造和在线视频监控接入工作,落实危险化学品综合监管各项措施。全年开展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排险

除患”专项执法检查 78 次，下达执法文书 33 份，完成隐患整改 76 个，约谈企业负责人 2 次，出具明察暗访记录 45 份。

【宣传培训】 一是加强宣传。全年开展防震减灾月和安全生产月活动 1 次，发放宣传资料 6 万多份，指导各镇（铜河街道）、各部门、各单位通过安全知识竞赛、安全教育培训、坝坝会、主题宣讲、安全技能比武、安全应急救援演练等一系列活动，提升广大干部职工群众生产安全意识。二是强化培训。全年召开全区重点工贸企业安全生产培训会 4 次，参训重点规上企业 600 余人；开展各应急管理、灾情统计报送及防灾减灾专题培训演练 1 次，参训各镇（街道）、部门、企业等 5000 余人次，应急管理和灾情统计报送工作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体系建设】 及时调整区应急委员会成员单位，督促各镇（街道）、部门全面落实应急管理工作制度，不断健全区、镇、村、组、点五级应急管理体系。一是加强应急队伍建设。分类整合各镇（街道）原有应急分队，抽调消防队伍、民兵预备役、驻沙武警部队等人员组建区级应急救援队伍；依托地质灾害监测信息员、安监员和村（社区）干部等力量组建应急管理信息员队伍、矿山专兼职救护队、医疗救护队和应急志愿者队伍。截止年底，各镇（街道）、村（社区）均配备报灾信息员 2 名以上，建立镇（街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人员达 200 人以上），乐山“8·18”暴雨后，沙湾区民兵兼职应急救援队伍（200 余人）立即赴五通桥抢险救灾，得到五通桥区各级领导和广大群众充分肯定。二是完善预案开展演练。完善区、镇、村各级各类应急预案，全年定期开展镇（街道）森林防火、地质灾害、山洪防汛等应急救援演练 30 余次。三是落实应急保障政策。完成调拨帐篷和棉被等救灾物资到相关部门和镇（街道）化，完成应急救援能力提升三年计划一般债务资金 1500 万元、应急救灾补助 500 余万元，全年发放 2019 年受灾群众资金及冬令春荒受灾补助 228 万余元；采购应急救援装备物资 79.59 万元，补充应急救援装备物资 8890 件。

【抢险救灾】 切实加强汛期安全隐患排查治理，重点抓好煤矿、非煤矿山、危化企业的防汛减灾工作，严格做到“三查三让”（雨前排查、雨中巡查、雨后核查，预防避让、提前避让、主动避让），强化应急值班值守，汛期实现“零伤亡”。

【森林防灭火】 成立以区党政主要领导任组长的森林防灭火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统筹开展森林防灭火专项整治工作，指导区级牵头部门七个和各镇（街道）围绕“十个专项、四个清单”，重点抓好思想认识提升、体制机制健全、工作责任落实、风险隐患整治、专业队伍建设、基础设施完善，全面做好各项工作。

【特色亮点】 2020 年 11 月，沙湾区代表乐山市接受省安委会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督导，受到省安委会领导高度评价；沙湾区接受省安委会安全生产巡查两次、代表四川省钢铁行业接受国家应急管理部执法检查德胜钒钛，均未发现重大隐患和问题，安全生产工作得到应急管理部及省、市领导的肯定。2020 年 12 月 11 日，沙湾区接受国务院督导森林防灭火专项整治工作，

得到国务院督导组领导高度肯定。

(区应急管理局)

消 防 救 援

【概况】 2020 年,全区消防工作始终把重大消防安全风险防范化解作为抓手贯穿到工作各环节,以“立足新起点、实现新突破、完成新跨越”为发展目标,围绕年度目标任务和中心工作,攻坚克难,进位争先,取得火灾防控和队伍管理“双稳定”,沙湾消防事业得到科学发展。

【领导重视】 沙湾区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消防工作,党政主要领导全年听取消防专题工作汇报、检查消防安全 5 次,区政府召开消防专项整治工作部署会议 7 次。

【火灾防控】 全区全年发生火灾 33 起,死亡 1 人,直接财产损失 37560 元,全区火灾以农村小火、非重点单位、场所火灾为主,无重特大火灾事故发生,火灾形势持续平稳。

【抢险救灾】 全年应急消防救援队参与增援“3 · 30”西昌森林火灾扑救及“8 · 18”抗洪抢险,成功处置“5 · 21”福禄镇深井救援,完成火灾扑救、抢险救援、社会救助和大型活动、重大节日安全保卫等各项急、难、险、重任务。全年接警出动 135 起,出动车辆 214 辆,出动人员 1102 人次,抢救被困人员 39 人,疏散人员 178 人,扑救火灾 16 起,抢险救援 186 起,为民服务 109 起,抢救财产价值 1450. 64 万元。

【监督执法】 深入推进消防三年专项整治行动,开展冬防、夏防专项行动,部署开展电气火灾、电动自行车、博物馆和文物建筑及“城中村”、高层地下建筑、石油化工企业等综合治理。加强镇(街道)、部门联动、加强公安派出所和消防网格员指导,严格依法履行消防监督职责,有效消除火灾隐患,全年累计检查场所 365 家,发现火灾隐患 91 处,督促整改火灾隐患 88 处,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 78 份,下发临时查封决定书 11 份,调查火灾原因 2 起,完成 1 起重大火灾隐患整改。组织 8 个公安派出所专兼职消防民警和网格员 152 名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和巡查,及时发现、消除消防安全隐患。

【消防宣传】 坚持最大化发挥宣传教育在城乡火灾防控中的关键作用,应急消防救援队持续做好党政领导、行业部门、派出所、村居“两委”负责人、网格员和消防物业人,以及消控室值班操作人员、微型消防站站长等 8 类人群消防培训。坚持以安全宣传月、“11 · 9”消防宣传月活动为契机,利用自身优势以消防站开放、集中培训、发放资料等形式大力开展宣传培训工作。全年开展“走出去”活动 54 次,“请进来”活动 51 次,发放各种宣传资料 5 万余份,受教育群众 3 万余人,营造良好的消防宣传氛围。

【消防建审】 抓好企业营业前安全检查,全年办理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5 件。抓好基础建设,启动嘉农镇、太平镇、葫芦镇政府专职消防站建设;推进嘉农镇、太平镇、葫芦镇镇消防站规划用地及办公场所装修改建及人员招聘工作有序;区政府投入 34 万元配齐配强镇微型消防站器材装备;区政府批准专项采购计划 498 万元和消防站建设启动资金 560 万元。

(区消防大队)

政协乐山市沙湾区委员会

区政协九届五次全委会议

2020 年 4 月 27—29 日，区政协九届五次会议在德胜酒店召开，应到委员 146 人，请假 13 人，缺席 0 人，实到 133 人。大会听取并审议《政协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听取并审议《政协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九届四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列席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大会发言；表扬先进乡镇政协联络站、优秀政协委员、优秀政协提案、优秀社情民意信息；大会举行选举大会，选举黄华春为副主席；通过区政协九届五次会议决议；区委书记袁仕伦讲话；区政协主席黄大敏讲话。

（区政协办公室）

政 协 综 述

【概况】 2020 年，区政协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区委中心工作推进到哪里、政协履职就跟进到哪里，坚持发扬民主与增进团结相互贯通、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着力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为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积极贡献。

【区委重视】 2020 年，区委坚决贯彻中央和省市委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决策部署，大力支持政协依法依章履职，及时召开区委政协工作会议，出台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实施意见，切实加强对政协工作的全面领导。区委常委会专题听取区政协党组关于专委会规范化设置等重点工作汇报 4 次，坚持审定政协全会工作报告和年度协商与监督计划。区委书记高度重视政协工作，专题听取政协党组关于镇（街道）联络站建设等专项工作汇报 4 次，批示《关于解决春茶采摘难问题的建议》等社情民意信息 27 期，有力推动相关工作落实和问题解决。区委、区人大、区政府领导通过全体会议、专题协商、视察调研等形式参与政协工作 87 人次，为政协工作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环境。区委作为全市唯一区（市、县）党委在市委政协工作会议上作支持区政协高效履职的经验交流，领导区政协探索设立镇（街道）联络站的经验在全市推广，全市政协主席学习会现场会在嘉农镇联络站成功召开，引发积极反响。

【政治建设】 区政协党组自觉接受区委领导，继续坚持一切工作在区委领导下开展；继续坚持一切重要活动围绕区委中心任务进行；继续坚持一切重要安排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报区委审定。区政协党组切实肩负起在政协工作中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主动把政协工作放到全区大局中去谋划、部署和推进，主动向区委汇报重要工作、请示重大事项，做到区委有号召、政协有行动，区委有部署、政协有落实。完成机关党委和支部换届工作，推行小支部

工作法,调整机关支部设置,严格“三会一课”制度,定期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统筹抓好党组会、主席会、常委会的集中学习与专题研讨,在新思想的学习中汲取理论的力量、信仰的力量、奋进的力量,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筑牢意识形态阵地,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加强在敏感点、风险点和关切点上的政治引领和思想引领,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持续强化政协理论研究,理论成果《关于推进基层政协协商民主建设的思考》被省政协评为优秀论文;持续加大新闻宣传的广度、深度和力度,全年在市级以上媒体刊发沙湾政协履职成效稿件530余篇次,在《人民政协报》用稿排名全国区县政协第一,在《四川政协报》用稿排名全省区县政协第五,总用稿量居全市第一,区政协在全市政协信息宣传工作会上作经验交流,被省政协评为新闻宣传先进单位。

【协商议政】 依法依章程履职,紧扣重大部署协商建言。坚持围绕中心,突出“文旅兴区、产业强区”发展主线和“文旅发展年”经济工作主题,精心组织实施年度协商与监督工作计划,通过全委会、常委会、主席会协商等形式,开展“一府两院”工作报告、加强幼儿教师队伍建设推动学前教育健康发展、加强和创新社区治理助推和谐幸福家园建设、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加快中医药产业发展助力“健康沙湾”建设等议政协商6次,听取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法院工作、检察院工作情况通报,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报送《专题协商报告》6个,均获区委、区政府领导肯定性批示,部分意见建议被采纳。组织驻沙市政协委员参加市政协七届六次会议,为推动沙湾“十四五”规划的实施,特别是“一区两城三基地”建设鼓与呼,提交关于支持沙湾做大做强冶金建材产业基地、道地中药材产业基地、研学旅游产业基地等提案和社情民意信息35件,努力为沙湾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建言献策】 一是聚焦转化抓实提案办理。全年提交提案72件,审查立案办完62件,办理态度和办理结果满意率均为100%。完善重点提案主席会议成员领衔督办、各专委会跟踪督办等机制,开展重点提案办理专题协商2件,以点带面促进提案办理落实和成果有效转化。《关于利用建区35周年契机打造文旅新名片的建议》等文旅发展提案被区委、区政府采纳,促进建成沫若戏剧小镇、铜河家风楼等新地标景观发挥了助推作用。加强提案跨年度跟踪问效,《关于开通乡村便民“小客”的建议》等提案得到落实变现,被《人民政协报》报道。全年表扬优秀提案7件,《关于深入推进公益诉讼的建议》《关于规范和引导乡村旅游发展的建议》等3件提案被市政协评为优秀提案。二是参与中心工作善作善成。主动参与“十四五”规划编制、全省文旅发展大会筹备、创文创卫、河长制、村级建制调整与村“两委”换届等中心工作,积极努力担当,展现“一线”作为。落实区委、区政府“挂图作战”工作要求,担纲指导“铜河家风楼”布展,组织深挖铜河家风家训文化,以“家庭情缘、家乡情结、家国情怀”为主题,按照“沫若故里·诗画家园”“浩荡铜河·仁爱

家风”和“认祖归宗·爱我华夏”的布展思路，指导责任单位按时完成一期布展任务，彰显铜河文化正能量，提振铜河儿女精气神，受到市政府主要领导肯定，被新华网、“学习强国”平台等主流媒体报道。

【民主监督】 开展乡镇行政区划调整运行情况视察监督，促进镇（街道）办事机制更加顺畅、基础设施更加完善、干部素质持续提高；开展沫若戏剧小镇功能拓展暨滨河路绿化亮化提升工程视察，提出科学统筹规划、坚持量力而行、充分尊重民意等建议意见，被区委、区政府采纳并转相关部门落实。

【社情民意】 全年收集编撰社情民意信息34件，获区委、区政府领导批示32件，被省市政协采用12件，名列全市区县政协前茅，《关于进一步加强外卖配送交通安全管理的建议》获市委书记彭琳批示。会同区委办、区政府办加强督查，促进及时有效办理落实29件，社情民意转化率达85%。公厕管理不到位、废旧家具堆放污染环境、生态河一桥公交站更名等一批民生问题得到有效解决。表扬优秀社情民意信息7件。

【联谊宣传】 配合市政协高质量完成省政协来乐调研常态化疫情防控下文旅发展、视察监督《关于建设大渡河风景道的建议》重点提案办理、城乡基层治理协商和全面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调研等接待工作15批次。深化与省内外政协的联系与交流，接待成都市双流区、攀枝花市米易县等兄弟市县政协来沙调研考察21批次，并开展交流互动，达成合作共事汇聚共识。加强与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的联系联络，坚持调研视察联动开展、协商发言优先安排、集体提案重点督办，为其发声发力创造条件、搭建平台。强化与少数民族和宗教界人士、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和港澳台侨人士的沟通联络，邀请他们参与协商活动23人次。用情做好文史工作。编辑出版《沙湾口述史》（1985—2020年），50位各行各业的口述者代表讲述个人的梦想与命运，原汁原味复盘沙湾建区35周年的精彩故事与发展历程，再现不同领域、不同群体、不同职业沙湾人的奋斗精神与拼搏情怀，激励当今沙湾人在新起点上再铸新辉煌。

【扶贫攻坚】 务实推进“我为扶贫攻坚做件事”活动，全区政协委员为脱贫攻坚做好事实事421件，扶贫日捐赠资金20余万元，助力全区贫困群众脱贫奔康。深化机关结对帮扶，向46户贫困户送去价值3万多元的鸡苗、饲料及生活物资，助推贫困群众持续稳定增收。深化贫困地区对口帮扶工作，向金口河区3个村赠送价值3万元的不锈钢餐厨具。区政协助推彝区高质量脱贫奔康的做法被《人民政协报》等媒体报道。

【委员服务】 坚持以“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守纪律、讲规矩、重品行”为总体要求，织密履职制度，严格履职要求，通报履职情况，提升委员管理服务水平。在全市政协系统创新开展“沫若故里·书香政协”创建活动，推动学习型组织建设。充分发挥委员履职主体作用，支持委员参与督查、检查、听证等工作。全年被提拔重用的委员达12人，获区级以上表扬达60余人次，委员

在本职工作中的带头作用切实发挥。发挥联络站作用。认真落实市“一办两部”关于设立政协乡镇(街道)工作联络站的要求,制定联络站工作规则、考核办法和主席会成员联系联络站等制度机制,规范阵地建设,配齐配强联络站工作人员、驻镇(街道)区政协委员、社情民意观察员3支队伍,通过专题培训与“小微协商”活动开展,联络站服务基层治理作用全面增强,《四川政协报》头版头条予以报道。表扬先进政协联络站3个。

【自身建设】 政协党组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持续强化“在纪律规矩作风面前政协没有任何特殊性”的命题,切实加强经常性教育管理,支持派驻纪检监察组织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全面完成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强化资产管理、公务接待、公车使用、差旅费报销等工作,建设节约型机关。规范专委会建设。对标市政协“6+1”指导意见,整合专委会职能,规范设置专委会7个。督促专委会主动履职,支持其广泛开展调研、视察、考察和联谊活动,较好发挥“组织者”和“献策者”作用,专委会成为委员发挥作用的平台、加强界别联系的纽带、开展活动的阵地。加强政协信息化建设,新设立区政协信息中心。

(区政协办公室)

政协常委会议

【九届十四次会议】 1月16日召开。区政协主席黄大敏主持会议,副主席彭健康、钟少兵、孔祥锦等参会。会议议程六项:一是审议通过政协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议程。二是传达学习省委政协工作会议、市政协七届五次全会、区委八届十二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三是审议通过政协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有关事项。四是审议通过《2020年度协商与监督工作计划》。五是审议通过政协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委员会人事事宜。六是区政协主席黄大敏讲话。

【九届十五次会议】 4月27日召开。区政协主席黄大敏主持会议,副主席彭健康、孔祥锦参会。会议议程五项:一是审议通过政协乐山市沙湾区委员会第九届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议程。二是审议通过九届区政协常委会“两个报告”和《区政协九届五次会议决议(草案)》。三是听取各委员组审议《区政协九届五次会议选举办法(草案)》的情况。四是听取各委员组审议《区政协九届五次会议选举会议总监票员、总计票员、监票员、计票员建议名单》的情况。五是听取各委员组人事酝酿情况,确定正式候选人名单。

【九届十六次会议】 6月24日召开。区政协主席黄大敏主持会议,副主席彭健康、钟少兵、黄华春参会。区政府党组成员黄学文应邀列席会议。会议议程六项:一是审议通过政协乐山市沙湾区委员会第九届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议程。二是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三是传达学习全国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省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精神;四是审议通过规范设置

区政协专委会事宜。五是审议通过朱文全、杨正清等辞去区政协第九届委员会委员、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和赖齐禹、刘惠玲、胡宁等辞去区政协第九届委员会委员职务事宜。六是开展“加强和创新社区治理，助推和谐幸福家园建设”专题协商。

【九届十七次会议】 7月16日召开。区政协主席黄大敏主持会议，副主席彭健康、钟少兵、孔祥锦、黄华春等参会。区委副书记陈红军，区委常委、纪委书记邱浥洋，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区政协党组副书记易海波，区人民法院院长敬波，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周宇应邀列席会议。会议议程三项：一是听取区纪委、区法院、区检察院2020年上半年工作情况通报。二是区委副书记陈红军讲话。三是区政协主席黄大敏讲话。

【九届十八次会议】 9月29日召开。区政协主席黄大敏主持会议，副主席彭健康、钟少兵、孔祥锦、黄华春等参会。会议议程三项：一是审议通过政协乐山市沙湾区委员会第九届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议程。二是听取区人民政府关于“2020年提案办理工作情况”的通报。三是协商发言；四是区政协主席黄大敏讲话。

【九届十九次会议】 12月30日召开。区政协主席黄大敏主持会议，副主席彭健康、钟少兵、孔祥锦、黄华春等参会。会议议程三项：一是审议通过政协乐山市沙湾区委员会第九届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议程。二是传达学习中共十九届五中全会、中共四川省委十一届八次全会、中共乐山市委七届十一次全会、中共沙湾区八届十四次全会精神。三是审议通过《政协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审议稿）及报告人。四是审议通过政协乐山市沙湾区第九届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五是审议通过《2021年度协商与监督工作计划》（审议稿）。六是区政协主席黄大敏讲话。

（区政协办公室）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纪委监委

【概况】 2020年，沙湾区纪检监察工作始终把“严”的主基调贯穿管党治党工作全过程，持续巩固“心齐劲足、风清气正、群众满意”县域政治生态局面，县域政治生态年度综合评价连续两年排名全市第一。

【完善组织】 坚持推动全区纪检监察工作构建集中统一、权威高效纪检监察体系，基本实现监督全覆盖。区纪委监委内设职能机构10个，即，办公室、信访室、党风政风监督室、案件监督管理室、案件审理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第四纪检监察室、第五纪检监察室；设立机关党委1个；设立派驻派出机构：派驻区委办公室纪检监察组、派驻区政府办公室纪检监察组、派驻区委政法委纪检监察组、派驻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纪检监察组、派驻区发改局纪检监察组、派驻区教育局纪检监察组、派驻区住建局纪检监察组、派驻区农业农村局纪检监察组、派驻区公安分局纪检监察组；设立片区纪工委：太平片区纪工委和轸溪片区纪工委。

【廉政责任】 一是突出“四责协同”，

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制定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年度任务分工,将工作分解成七类47项落实到县级领导、牵头部门28个和协办单位63个。按期通报分管领域党风廉政建设情况,研究剖析问题,提出工作要求,督促落实落地。开展县级领导13名和镇(街道)、区级部门主要负责人38名向区纪委全会述责述廉。分类制定落实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年度任务清单,构建党委主体责任、党委书记第一责任、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纪委监督责任的"四责协同"机制,形成同心划船、同向发力的生动局面。开展落实主体责任监督检查,全年查纠问题23个,问责落实"两个责任"不力党组织5个、领导干部20人。二是抓好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紧盯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明确"八看九查"监督重点,全覆盖监督检查各镇(街道)、区级各部门对标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纪律作风执行情况,制发通报16期,查纠问题46个,问责22人。开展意识形态、企业复工复产、森林防火、安全生产、环境保护、防汛减灾、粮食安全、村(社区)"两委"换届等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监督检查,查纠问题24个,制发通报3期、监察建议书1份,处分8人、处理3人。三是做实"两个体系",持续巩固良好政治生态。以"动态监测+季度反馈+年度评价"为方式,建立健全镇(街道)、区级部门政治生态动态监测和年度综合评价"两个体系","精准画像"基层政治生态,坚持每季度召开政治生态分析研判会,逐一研判各单位"成像结果",逐项明确责任单位整改要求。全年召开研判会4次,发布预警9次,发出"诊断书"56份,查纠问题104个,约谈责任单位4个,督促开展专项整治3次。

【正风肃纪反腐】 一是坚决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续深化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专项整治,严查防疫期间只喊口号、不抓落实、工作弄虚作假等形式主义问题。大幅缩减督查检查考核27项,取缔不必要的报告事项1项,签订责任书事项实现清零。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3个,予以处分3人、处理4人。二是持续从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紧盯重要时间节点,充分利用税务、财政、公车管理等大数据平台,开展常态化明察暗访和"大数据"监督,全年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4个,予以处分2人、处理11人。三是锲而不舍狠纠"四风"。全年开展"作风进行时"等专项监督检查8次,查纠问题34个,予以处分1人、处理11人。狠刹奢侈浪费歪风,认真开展制止镇(街道)、区级部门机关食堂餐饮浪费行为督查,全区全年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分别同比下降4.94%、3.75%,因公出国(境)费用缩减至零。四是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坚决以"零容忍"的态度惩治腐败,处置问题线索157件,立案91件,结案90件,予以党纪政务处分93人、"第一种形态"处理274人。全年接受信访举报41件,同比下降16.3%。成功办理市纪委监委指定专案,实践运用留置、查封、冻结、扣押等调查措施9项,移送审查起诉3人,挽回经济损失469.5万元,连续5年实现办案安全"双零"

目标。

【党内监督】 一是凝聚监督合力。针对机关科室、派驻纪检组、镇纪委及村级纪检小组等“派单”“接单”,创新实施“清单制+派单制”管理工作。紧扣监督对象权力运行各个环节,梳理监督重点内容,制发每月工作清单派发至各级纪检监察组织,定期收单,实地验单,形成闭环管理,构建起全覆盖监督机制。二是释放监督效能。全年制定工作清单9份,涉及工作任务152项,派单1088件,开展监督检查220次,发放纪律检查建议书5份,查纠问题123个,督促职能部门完善机制制度12个。三是实施精准问责。从严落实《党内问责条例》精神,综合运用检查、通报、诫勉、组织处理、纪律处分,问责党组织5个,问责党员干部31人。严格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坚持准确把握纪法尺度,依规依纪依法了结问题线索30条;坚持严管与厚爱结合、激励与约束并重,全年公开澄清干部是非3名。

【政治巡察】 紧扣“三个聚焦”,将疫情防控、脱贫攻坚以及巡视巡察整改情况纳入巡察范围;将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纳入监督检查和巡察范围,全年开展常规巡察3轮,全年巡察镇(街道)、区级部门党(工)委(党组)12个,巡察村级党组织1个,发现问题146个,其中意识形态责任制方面问题12个,移送问题线索4条,处理3人。

【廉政宣传】 一是做实做深“后半篇文章”。突出以案促改,认真做好党纪政务处分决定宣布暨警示教育和回访教育,及时督促案发单位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突出以案为鉴,严格执行“一季度一通报一警示”制度,常态化做好警示教育和纪法教育;突出以案明纪,围绕党的六大纪律,选取区内典型违纪违法案件11件编印成警示教育读本,赠送全区党员干部学习对照反思。抓实国企关键少数,组织全区国有企业负责人现场旁听国资系统职务犯罪案件庭审。举行五大重点行业领域单位主要负责人、班子成员、中层干部及区属国有企业职工警示教育大会,用身边案警醒身边人。二是深化拓展本土廉洁文化建设。充分发挥省级“廉洁文化基地”作用,举办基地“廉洁课堂”“纪法漫画展”等活动,扩大基地影响力,擦亮沙湾区廉洁文化“金字招牌”,基地全年接待干部群众20.2万人。深化打造“沫若廉洁文化”和“铜河家风家训文化”两大廉洁文化品牌,创新开展“树沙湾孝廉,传铜河家风”评选宣传活动,选树本土基层孝廉典型7名,利用“一片、一书、一墙、一活动”,广泛宣传弘扬沙湾区传统优秀孝廉文化;创作沫若廉洁文化作品,将廉洁剧情“芭蕉花的故事”融入新编音乐舞台剧《少年郭沫若》,在沫若戏剧小镇公演10余场次,受到群众广泛好评,在中央电视台专题报道。将区沫若廉洁文化展厅、廉洁文化长廊、铜河家风楼串珠成链,形成独具沙湾特色的廉洁文化醒目地标,赋予沙湾区干群“一路廉洁”的寓意。

【队伍建设】 一是严教育促管理。依托“沫水清风”讲堂,扎实开展2020年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全员培训工作,邀请业务骨干、行业专家授课,全年参训干部340人次,拧紧党员干部思想“开关”。按期开展年中

测试工作,组织纪检干部55名参加线上线下测试。注重干部在实践中提升专业素能,选派纪检监察干部27名参与上级专案办理、协助专项工作。二是严制度强规范。安排优秀年轻干部3名充实到区、镇(街道)机关和派驻机构。结合镇(街道)行政区划调整实际,列出负面清单10项,选出村级纪检干部92名,实现平均年龄、学历大幅提升。推行纪检监察工作任务清单化、业务流程化管理,分层分类制定派驻纪检监察组和镇(街道)纪(工)委"两个责任"共性清单、规范化建设年分工安排清单、基层纪检监察组织年度考核清单,确保各项工作分工明确、权责明晰,激发队伍活力。三是严纪律正形象。按照"一人一档、专人管理"要求,整理纪检监察干部廉政档案工作,更新纪检监察干部廉政档案70余卷。落实干部精细化管理,建立纪检监察干部日常管理台账6个,坚持刀刃向内,严防"灯下黑",定期开展内部专项督察、集体警示教育,全年处分专兼职纪检监察干部2人、处理12人。

(区纪委监委)

民主党派工商联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乐山市沙湾区支部

【概况】 2020年,民革沙湾区总支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文旅发展年"工作主题,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加强自身建设,增进政治共识,提高履职能力,全年提交并立案的市、区两级人大代表建议13条,市、区政协提案35件,报送区政协社情民意2条,沙湾总支部被主流媒体正面报道2次,沙湾总支全年向各级媒体投稿11篇,其中:民革中央网站、人民网、《团结报》等各采用稿1篇,省级采用稿9篇。沙湾总支部被民革四川省委表彰为2020年度宣传工作先进基层组织。党员李然、杨世军被民革四川省委表彰为2020年度优秀党员。

【换届选举】 2020年10月22日,民革沙湾区总支部召开第二次党员大会,会议选举产生民革沙湾区总支部第四届委员会。主委:巫宜阳;副主委:杨双旭、兰琴、刘李;总支委员:贺星睿、谢雨、杨世军、许海珍。第一支部主委:许海珍;副主委:程歆贻、林媛;委员:张祎、徐文娟。第二支部主委:杨世军、副主委:阳影、何妍霖;委员:王志伟、王江。

【参政议政】 民革沙湾总支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和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认真开展调研,主动参政议政建言献策。一是围绕热点献良策。全年提交并立案的市、区两级人大代表建议13条、政协提案35件,报送社情民意2条,党员杨双旭提案列为区政协大会发言。全年报送建议提案涵盖经济发展、社会民生、环境保护等多个方面。二是与民革雅安市直台侨属支部结为友好支部,沙湾总支带全体党员前往雅安与其共同开展"缅怀英烈弘扬抗战精神"交流活动。三是抓扶贫攻坚。落实贯彻脱贫攻坚收官之年文件精神,突出民主监督特点,组织党员6名到金口河共安乡调研扶贫工作并慰问贫困

户。四是加强问题监督。坚持问题导向，明确监督重点，提升监督实效。围绕脱贫攻坚，结合省市督查反馈问题，认真开展联系镇的民主监督，深入联系乡镇（2 次）了解问题整改情况和项目推进情况，并提出存在问题和整改建议措施。

【社会服务】 民革沙湾总支全体党员立足本职，充分发挥自身优势，贡献沙湾发展。一是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春节期间，巫宜阳、杨双旭、刘李等取消休假，返回工作岗位履行职责，奋战在医疗救援、基层排查、物价管控等各方面。全年向武汉疫情防控专项基金筹集捐款 3960 元、口罩 1000 余个。二是强化脱贫帮扶。党员杨世军在对口帮扶金口河区共安乡工作中，实绩优受好评，并被提拔为乡镇副科级干部。三是助力消费扶贫，总支党员积极响应号召，参与湖北产品扶贫农产品以购代捐活动，全年购买 1146.7 元产品；参与“消费扶贫 助力稻城”以购代捐 1224 元。四是聚焦“8 · 18”特大洪涝灾害，向受灾群众捐款 1950 元，青年党员 18 名参与受灾地区灾后清淤工作，受到好评。五是关注地方热点，尽民革力量，党员向嘉农镇严重烧伤家庭捐款 1190 元。六是围绕“同心法律”品牌，联合沙湾区司法局开展法律咨询宣传服务，举行现场宣传 3 场，提供政策宣传和法律咨询达 220 人次。七是抓志愿服务。开展“三八”妇女节、中秋茶话会、九九重阳节等节日志愿服务，慰问空巢老人、抗战老兵、困难党员等 20 余人次。

（民革沙湾总支）

中国民主同盟
乐山市沙湾区总支部

【概况】 2020 年，民主同盟沙湾区总支认真履行参政党职能，在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参政议政、社会服务各项工作中取得新进展。民盟沙湾区总支被民盟四川省委评为四川民盟组织工作先进基层组织，何炼文被民盟四川省委评为四川民盟社区服务先进个人、社会服务先进个人；何松林被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评为四川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何松林被民盟四川省委评为四川省民盟脱贫攻坚先进个人；杨武被乐山市委、乐山市人民政府评为乐山市脱贫攻坚先进个人；汪慧琴被乐山市委、乐山市人民政府评为乐山市先进工作者。

【换届工作】 完成民盟沙湾区总支第五次盟员代表换届选举工作，选举产生民主同盟沙湾区总支部委员会，委员何炼文、何松林、祝显强、吴畏、熊继承、何燕霞、郭翔、袁文智、潘红；主委何炼文，副主委何松林、祝显强、吴畏、熊继承。

【组织建设】 切实加强人才培养，始终坚持把“人才强盟”战略作为自身建设的重要抓手，牢把“入口关”，积极探索新方法、新途径，努力提升盟员的整体素质。全年新提拔一名正科级领导干部（吴畏提拔为区医保局局长）和一名副科级领导干部（何松林提拔为金口河区交运局副局长）；全年新发展盟员 3 名（刘玉霞、刘莹、唐平），培养入盟积极分子 1 名。

【参政议政】 依托“两会”平台，展现

参政议政良好形象。全年区政协采用提案15件(个人提案2件,多人联名提案10件,集体提案1件,重点提案2件),集体提案《汪惠琴、熊继承关于整体搬迁沫若中学整体的建议》《潘红关于提升民营企业家信心的建议》等评为优秀提案;集体提案《关于整体搬迁沫若中学整体的建议》《何炼文关于加强对民办幼儿园扶持力度的建议》等列为重点办理提案。完成《何燕霞加强城市民宿产业引导,助推乐山建设世界重要旅游目的地》调研报告,助力乐山召开首届世界研学旅游大会,使世界研学旅游组织总部也永久落户乐山,加强队伍建设,推动社情民意信息上新台阶。全年报送《关于支持中小企业恢复经营的建议》《关于加强大城市、主城区后续疫情联防联控的建议》《关于加强快递企业复工的防控管理》等社情民意信息36篇,其中:民盟市委采用8条,区政协采用28条,《何燕霞关于支持中小企业恢复经营的建议》《加快文旅融合步伐打造世界研学旅行目的地》获乐山市委书记彭琳批示,《熊继承关于乐山309路公交车路线站台更名的建议》被区政协评为优秀社情民意信息。

【社会服务】 一是助力脱贫攻坚,盟员何松林在金口河开展区脱贫攻坚工作,被评为金口河区第二届"敬业奉献型好干部";盟员黄泽文连续5年主动申请到美姑县偏远的牛牛坝中学支教,在年度考核中多次被评为优秀。二是参与疫情防控。开展"同心相伴,送爱到家"四送活动,为孤儿及事实孤儿28名,困境残疾、留守儿童,服刑人员、精神病人等子女51名,6名区境内工作一线的孕妈妈共送去价值1.7万元的爱心包85个;向武汉慈善总会捐款5000多元;盟员熊继承参加疫情防控义务劝导员,沙湾区重症监护室主任罗跃奎一直战斗在抗疫的第一线,为沙湾区的疫情防控工作贡献民盟力量。三是开展公益活动。开展嘉农镇"迎新年送春联,党盟同心,共建文明卫生城"活动,现场书写春联300多副赠予群众,得到群众一致好评。四是关爱特殊群体。捐嘉农镇齐安村被火意外烧伤不幸的李凯1720元;为5个留守儿童送出价值1500多元的学习包和学习用具;民盟沙湾区共争取到位"龚明教"教育基金20余万元,支助贫困学子100名完成学业;长期坚持看望和慰问抗战老兵,送去慰问金3万多元。

(民主同盟沙湾总支)

中国民主建国会
乐山市沙湾区支部

【概况】 2020年,民建沙湾支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民建中央、省、市委员会安排部署,带领全体会员,认真学习中共十九大、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和民建十一大精神,继续深化"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成功创建"魅力基层组织",不断加强自身建设,认真履行参政职能,为沙湾经济和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参政议政】 民建沙湾支部把参政议政作为民建沙湾支部的基本职能、工作重心和第一要务,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全

力提高参政议政核心能力。一是制定方案。年初制定参政议政方案,确定初步课题,落实到人,及时完成课题检查。对于有价值的重点课题,支部开展专题调研,形成调研报告1篇。二是参政议政。依托市、区“两会”平台,积极建言献策,全年完成提案市政协3件、区政协4件。胡宁《关于完善乐山市应急管理体系提升应急管理能力的建议》列入办理乐山市政协2020年三大重点提案第1号案,在9月召开的乐山市政协全会上,由民建乐山市委向市长张彤作专题汇报。提案《加强应急管理　提升处突能力》于4月28日沙湾区政协全会上获书面发言,引起区政协委员50余人的广泛关注。三是调查研究。积极承担或参与民建市委、区四大班子、区委统战部等重点课题调研,参与全区经济运行趋势、《中小企业促进法》落实情况、企业发展政策制定等课题研究。四是民主监督。完成福禄镇精准扶贫工作监督,促进福禄镇完成区委、区政府下达的脱贫成果巩固任务。

【社会服务】 一是开展会内互助。利用春节等重要节日,开展慰问老会员活动,增强凝聚力和向心力。二是组织专项捐款。组织会员开展为“滴水工程”捐款活动,捐款民建市委滴水工程专户近万元,会员及会员企业捐市区扶贫基金近2.8万元。三是积极捐资助学。引导和鼓励会员开展各种捐资助学、扶贫济困活动,资助葫芦镇江山村大学生每年2000元、资助牛石镇朝山村贫困户双胞胎2000余元,送牛石镇白云村贫困户温情捐米、面、油等物资价值1000余元,会员及会员企业捐赠各类扶贫、助学现金及物资累计5万余元。

(民主建国会沙湾支部)

中国民主促进会
乐山市沙湾区总支部

【概况】 紧扣民进成立75周年和履职能力建设主题年,攻坚克难,认真落实民进上级各级组织各项任务,把服务大局和自身建设紧密结合,在服务发展大局中坚持议政建言和凝心聚力双向发力,在全面加强自身建设中开展履职能力主题年重点建设,坚持常抓政治建设,深入开展主题教育,宣传引导聚正能量,做好会员发展工作,制发履职能力建设方案,完成班子换届,完成《民进乐山市沙湾区总支部志》内部出版,有力有效展示沙湾民进风采。李云清《一个放牛娃成长的幸福》、谢崇琦《我为沫若故里育人才》、倪文涛《一生痴绝处圆梦在沙湾》等入选沙湾区政协《沙湾口述史》,全年民进四川省委网站采用沙湾区总支信息40余条,中共四川省委统战部和民进中央、四川民进、沙湾新闻网等媒体采用《退休会员张新淑逆风奔跑,坚守一线抗击疫情》,民进中央网站采用吴远飞多篇支教小记。沙湾区总支被民进乐山市委评为综合评比先进集体、组织工作先进集体、信息工作先进集体、集体提案工作先进集体、宣传工作先进集体、思想动态征集工作先进集体、社会服务工作先进集体、抗疫工作先进集、“庆祝中国民主促进会成立75周年”活动组织奖;李云清被民进四川省委评为履职能力建设先进个人,李云清被民进乐山市委评为提

案工作先进个人;何昌洪被民进乐山市委评为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先进个人;郑兴淑、王惠伦被民进乐山市委评为社会服务先进个人;李云清、熊玉群、李艳丽、吴远飞、殷俊被民进乐山市委评为宣传工作先进个人;李云清、李艳丽、程明凯被民进乐山市委评为“庆祝中国民主促进会成立75周年”征文活动先进个人。李云清荣获区政协2016—2019年度优秀政协委员称号。

【组织建设】 选优配强精密部署,完成组织换届工作。10月25日上午,民进乐山市沙湾区总支部第五届会员代表大会暨换届选举大会在区政协二楼会议室隆重举行。会议选举产生第五届委员会,总支主委李云清,副主委熊玉群、何昌洪、李艳丽,委员王萍容、吴远飞、李春羽。认真贯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设的意见》,坚决以“四个坚持”为主,严把会员发展质量关。全年培养入会积极分子4人。民进乐山市委于2020年12月28日批准同意王灵加入中国民主促进会。

【参政议政】 一是参政议政有新成果。紧扣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深入实际调查研究,认真撰写建议提案。在市区“两会”上,沙湾民进人大代表2名和政协委员10名积极参政议政,建言献策。李云清在市政协七届六次全会上《关于规范和引导乡村旅游发展的建议》被表扬为2019—2020年度优秀提案(全市30件)。在区政协九届六次会上,熊玉群《沫若中学整体搬迁势在必行》、何昌洪《关于有效利用乡村文化活动阵地的建议》、总支《关于让农村垃圾分类成为新时尚的建议》、江元《关于再生资源回收行业亟需健康绿色发展的建议》获大会口头或书面发言;李云清《关于沙湾区中医药产业发展的建议》被区政协表扬为2020年度优秀政协提案(全区7件);李云清、熊玉群、王萍容《关于整体搬迁沫若中学的建议》被区政协列为沙湾区2020重点提案办理协商;李云清《关于保健食品营销监管的建议》获2019年度优秀政协提案。二是协商监督有新作为。李云清参加市政协民主评议全市“农业农村工作”动员会和座谈会;李云清参加区检察院开展的检察听证会;熊玉群参加沙湾区第五次妇女代表大会。李云清、郑兴淑、李艳丽参加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工作报告征求意见座谈会,提出建议意见6条,受到市中院副院长李怡秋的感谢、肯定和采纳。

【社会服务】 一是暖冬行动彰显大爱。春节前,总支会同中共乐山市委统战部、民进乐山市委和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统战部看望慰问总支退休会员,分别与老会员就市区发展情况、工作生活情况作沟通交流。二是扶贫助学主动担当。按照“量力而行、尽力而为、立足教育、突出重点”思路,开展力所能及的社会服务活动。5月29日,民进沙湾总支组织企业界的民进会员,在凤凰学校举行集中捐资援建“书吧”仪式。民进会员、九旺不锈钢有限公司董事长郑兴淑、凯天不锈钢有限公司董事长王惠伦、钢联不锈钢有限公司总经理应志勇分别向凤凰学校捐赠5000元、2000元、3000元,作为“书吧”援建资金。7月3日,乐山市沙湾区老年志愿者关爱结队少数民族学生活动在绥山中学举行。民进会员、老年志愿者

程明凯等 12 名志愿者慰问少数民族学生 18 名，向每位学生送上 1 条毛巾和慰问品，并祝他们学习进步。11 月 4 日，民进会员程明凯参加沙湾区绥山老年志愿者小分队开展的“五老网吧监督员”活动。三是“新冠疫情”贡献力量。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总支全体会员向武汉等地捐款捐物 9110 元。74 岁退休会员张兴淑在新冠肺炎疫情突如其来之际，逆风奔跑，坚守在乐山友安老年病专科医院一线抗击疫情。李云清担任职中住宅小区的疫情防控组长，并按时参加区政协安排的疫情防控工作。熊玉群担任沫若中学统战成员疫情防控志愿者服务队第一副组长，负责服务队具体日常工作和宣传报道，并担任心理疏导小组组长。吴飞、吴远飞、殷俊、陈军华、王萍容等也积极参与，根据学生的需要，为他们提供心理疏导、学习用具等。熊玉群《退休会员张新淑逆风奔跑，坚守一线抗击疫情》被中共四川省委统战部“同心四川”、民进中央等媒体采用。李云清《小城很“静”》《战新冠》、倪文涛《武汉，挺直脊梁》《儿子，爸爸去武汉打魔兽去了!》、殷俊《庚子年元宵偶书》以及陈军华油画 1 幅均被四川民进网站采用。四是对口支教显情怀。会员吴远飞主动提出到深度贫困区金口河支教，他积极配合学校和同事搞好支教工作，同时还利用空闲时间把所见所闻所思写成短文多篇，被民进中央、沙湾教育、沫若中学网站采编。

（民主促进会沙湾总支）

中国农工民主党乐山市沙湾区支部

【概况】 2020 年，农工民主党沙湾支部认真履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职能，认真组织开展各项社会活动和支部活动，取得的成绩和效果明显。党员王艳荣获市委、市政府表彰脱贫攻坚贡献奖先进个人。

【换届工作】 2020 年 10 月，举行全体党员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支部委员会，主委为徐伟，党员 26 人。

【参政议政】 2020 年，提出人大建议 4 件、政协提案 8 件、社情民意 4 篇，其中：《关于沙湾区疫情防控工作的建议》在沙湾区政协九届五次会议进行大会发言，《关于完善生态大道设施的建议》《关于我区乡村振兴的建议》获沙湾区政协优秀提案，《关于在我区公共厕所免费提供厕纸的建议》获沙湾区政协优秀社情民意，全年开展社会调研 2 次，参加人大、政协调研 4 次，撰写上报调研报告《做强农民专业合作社 点燃乡村振兴助推器》《关于加快我区中医药产业发展，助推“健康沙湾”建设的建议》《关于沙湾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建议》。

【社会服务】 一是全力以赴攻坚脱贫。全年帮扶贫困户 25 户，入户走访 300 户次。送去仔猪、家禽、饲料、米面、油、衣物、棉被等价值 1.5 万余元、捐款 2000 余元。二是健康中国贡献力量。利用界别优势，党员中多名执业医师和护理人员积极参加区卫健局组织的健康扶贫巡回医疗；党员所在医疗单位区妇幼保健院、沙湾友安老年

病专科医院、民康药店,为贫困户减免医药费10万余元。三是疫情防控扎实有力。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积极响应农工党市委的号召,投入到抗击疫情的战斗,党员奋战在医疗救治、交通运输、市场监管、社会保障等工作第一线,积极为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等贡献力量。发挥专业优势、专家优势,聚焦疫情防控中的紧迫问题、短板问题,积极提出对策建议,为科学防控、精准施策提供智力支持。

(农工民主党沙湾支部)

中国致公党乐山市沙湾区支部

【概况】 2020年,中国致公党沙湾区支部以民主党派三大职能为基本遵循,坚持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支部建设,支部工作开展总体稳中有进成效显著。副主委张俊强被致公党省委表彰为"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行"主题教育活动先进个人。支部主委杜媛在致公党省委基层组织负责人素质提升培训班被评为优秀学员。全年新发展入党积极分子一名。

【参政议政】 一是聚焦热点积极参政议政。全年提交社情民意13篇,其中《关于兑现财政政策资金稳定市场经营主体信心的建议》得到区委书记亲笔批示,引起党委政府领导高度重视,召开专题会议进行研究,有力缓解全区各类中小企业因疫情影响的资金压力。《关于高速公路ETC推广问题的建议》《关于提升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反应能力的建议》被致公党市委会上报省委会,《关于开展受疫情影响中小微企业重点扶持的建议》《关于开展受疫情影响中小微企业"防疫渡困"重点扶持的建议》被致公党市委会采用。二是积极履职高效协商议政。在区政协九届四次大会上提出《关于加强我区乡村规划,推进美丽乡村建设的建议》入选大会发言材料,区"两会"期间支部及党员累计提交建议、提案11件,立案11件,立案率100%,党员参加市、区政协组织的专题协商、调研3次。

【社会服务】 一是紧扣焦点投身疫情防控。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党员主动担当、积极作为、投身一线,主动带队到人员较多的镇督导防疫防控工作,为敬老院集中供养的五保户提供消毒液、口罩等防护用品,引导关闭健身房、网吧、KTV等娱乐场所43家,劝退乡村宴席20场次600余桌,党员捐赠疫情消毒液40箱价值4000元。二是紧盯目标促进全面小康。积极响应致公党中央开展消费扶贫"以购代捐"活动,参观贫困村村级集体经济,提供销售、品牌建设等发展思路,"以购代捐"消费鸡蛋2000多个,土鸡、鸭子、鹅等400余只,蘑菇200多公斤,实现销售额4万多元。联合金口河区团委、沙湾区文体旅游局、沙湾区知联会联合举办有金口河区胜利小学、和平小学、永胜小学等学校贫困学生31名参加的"扶贫扶智"青少年公益自然研学活动,助力贫困地区教育扶贫。

(致公党沙湾支部)

九三学社
乐山市沙湾支社

【概况】 九三学社乐山市沙湾支社现有在册社员 19 人。主委为杨文娟，副主委为叶智勇、涂苏嘉，委员：王杰文、陆小婷。何林被九三学社四川省委评为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刘波被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评为好干部；叶智勇被乐山市人民政府认定为乐山市第六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嘉州骨伤疗法）传承人，叶智勇被九三学社四川省委评为社会服务先进个人。

【参政议政】 紧扣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认真履行参政党职责，深入生产一线调查研究，征求群众意见建议，撰写建议，得到市、区领导肯定并被采纳。陆小婷在区政协九届五次会议上作《关于进一步引导农民工返乡创业的建议》发言，交市政协被作为重点提案办理；陆小婷在区政协九届六次会议上作《关于建设冶金建材物流园区的建议》发言；涂苏嘉在市七届人大六次会上提交《关于支持冶金建材产业生产基地区域发展和产业组团发展的建议》《关于“十四五”期间加大对工业生产基础行业发展政策鼓励的建议》；王杰文在市七届人大五次会上提交《关于支持发展中药材产业的建议》，在市七届人大六次会上提交《关于支持中医药发展的建议》。

【社会服务】 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全体社员各展所长，主动投身社会服务活动。涂苏嘉自费筹集 1900 余个口罩，捐赠给沙湾区人民医院、区级有关部门和街道社区以及武汉有关企业。叶智勇自筹 1 万余元购中药熬制成药剂，连续 10 天免费向市民发放。沙湾支社组织从事医务职业的社员到太平镇付塘村开展义诊活动。沙湾支社到龚嘴学校开展“送健康进学校”活动，向龚嘴学校捐赠立式测温仪两台、免洗手消毒凝胶和 84 消毒液各 120 瓶。

（九三学社沙湾支社）

群 众 团 体

乐山市沙湾区总工会

【概况】 乐山市沙湾区总工会现有基层工会组织 251 个，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工会 79 个，企业工会 93 个，社区工会 19 个，村级工会 42 个，联合工会 18 个覆盖 104 个单位，覆盖职工 5.3 万人，机关、企事业单位建会率达 98%，职工会员达 5.2 万人，职工入会率达 98%。全区现有工会干部 803 人，兼职工会干部 791 人占工干部的 98%。2020 年，沙湾区工会按照“干在实处、走在前列”的工作导向，坚持“党政满意、社会认可、职工拥护”的工作理念，锐意创新，砥砺奋进，努力创先争优，取得一定的工作成效，沙湾区总工会被四川总工会评为全省工会法律工作先进单位，沙湾区总工会《职工娘家人维权锦囊 36 计》被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央网信办、中国工人出版社等评为 2020 年度“网聚职工正能量　争做中国好网民”网络正能量微课征集活动工会工作实务最高奖。

【组织建设】 一是完成工会换届。指导基层工会调整换届工作。二是新建工会。新建铜河街道办事处工会联合会、保安服务业工会等基层工会 8 个。三是打造工会活动阵地。打造德胜公司为四川省职工文化驿站、市级“职工之家”、全国厂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单位、德胜公司动力能源厂 50MW 发电班工会小组为四川省模范职工小家、铜河街道办事处为四川省妈咪宝贝屋、电信沙湾分公司“户外工作者驿站”,打造德胜公司、嘉农社区为四川省职工心灵驿站,打造轸溪镇龚嘴社区、轸溪镇寨子村为区级“职工之家”。

【文化建设】 一是抓好意识形态工作。深入学习贯彻总书记习近平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开展“学先进 强党性 凝聚共识担使命”主题党日活动,参观党建主题长廊、党史陈列厅和聆听音乐党课,重温党的历史、学习红色精神、感悟初心使命,激励党员干部开拓进取、接续奋斗。二是弘扬劳模精神,申报推荐国电大渡河公司龚嘴水力发电总厂李华并获评四川省第八届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三是弘扬工匠精神。选树第二届“铜河工匠”10 名,开展“大国工匠”线上授艺“铜河工匠”传匠心活动,及时了解和掌握省部级劳模 24 名和市级劳模 26 名的信息变化,走访慰问省、市级劳动模范 42 人次,送去慰问金 4.16 万元;开展市级以上劳动模范免费健康体检。

【建功立业】 一是助力疫情防控。认真开展沙湾抗疫防疫作品征集活动、抗疫志愿服务活动、疫情防控法律维权知识讲堂、困难职工走访慰问/义务为职工理发等活动;认真做好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人员的关心关爱工作,慰问沙湾区疾控中心、沙湾区人民医院、沙湾区妇幼保健院抗疫一线职工,送去慰问金 5 万元;开展沙湾区网约送餐行业联合工会、茶叶行业联合工会、快递行业联合工会等群体宣传疫情防控知识,成立由党员干部职工组成的政策“宣传员”、复工“指导员”、助企“服务员”、问题收集“情报员”等企业复工复产铜河职工志愿服务小分队,送企业工会复工复产防护用品补助 3 万元,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安全有序;开展专车(7 辆)接送外出务工农民工(356 人)活动,送去口罩、牛奶、面包等物资。二是乡村振兴。完成轸溪镇寨子村脱贫发展规划编制、安全饮水工程 3 个 100 立方米的蓄水池修建,完成灌溉管道安装 3000 多米,完成组公路硬化 1.24 公里,完成垃圾回收站修建 9 个,完成对标补短饮水工程建设安装管道 2700 米,完成吴秀容、马述莲、任泽洪 3 户对标补短房屋改造,完成寨子 7 组防洪沟整治。开展(非)贫困户医疗救助、春节慰问、生活困难帮扶等,合计帮扶 3 万余元。支持寨子村 5 万余元,牵头主办九九重阳节庆祝文艺活动,表彰脱贫励志标兵 5 名和孝老敬老好儿女 10 名,协助贫困户获 2020 年家庭奋进计划奖励。沙湾区总工会帮扶金口河区永和镇新乐村,送上价值 4000 元的维权书籍《职工娘家人维权锦囊 36 计》200 本和贫困户慰问金 6000 元。

【维护权益】 一是提升职工维权意识。以《职工娘家人维权锦囊 36 计》为载体,强力普及职工依法维权技巧,进一步提

升职工维权意识和维权能力，促进维权工作的提质增效全面开展。二是落实维权机制。推行劳动争议“调裁审”多元化解处置机制，建立区法院、区人社局、区总工会三方组成的劳动争议“调裁审”“一站式”化解处置机制，继续推行企业劳动法律风险评估机制，深化劳动争议纠纷源头治理，全年开展嘉农镇、经开区、德胜钒钛等一个区域、一个行业、一个大型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工作，涉及职工1.2万人，有效维护和保障职工合法权益。三是加强送温暖工作。创造性开展四季帮扶，增强困难职工幸福感。春送就业岗位，开展“春风行动”就业扶贫专场招聘会；夏送清凉，以点扩面开展“送清凉”活动，慰问德胜公司、戏剧小镇建筑工地等高温一线职工、环卫园林工人、交警，送去西瓜、矿泉水、毛巾、清凉药物等价值10万元防暑降温品。秋送助学金，持续开展“金秋助学”活动，发放5名学生救助金0.92万元。冬送暖寒金，开展“送温暖”解难活动，发放帮扶困难职工134人救助金9.2万元。

（区总工会）

共青团乐山市沙湾区委员会

【概况】 2020年，团区委坚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按照区委和团市委的工作要求，深化共青团改革，全面推进从严治团，求真务实、开拓进取，完成区委和团市委交办的工作任务。团建基础不断提升，2020年全市团建工作现场会在沙湾召开。

【组织建设】 一是规范组织运行。全面清理规范基层团、队组织，成立铜河街道团工委、区教育团工委，完成各镇团委换届工作；完成全区学校领域团组织归口区教育团工委管理；新建两新团组织12个，率先全市成立文化旅游团指委，进一步推进新兴领域团的工作。召开沙湾区第二次少代会，成立中小学校少工委22个。二是规范入团程序。按照“上下结合、自上而下”原则，合理下发新发展团员指导数，统一制定全区各学校入团流程，召开专题培训会2期，严把发展团员“入口关”，全年发展团员360人。开展分批入队试点工作，沙湾区凤凰学校第一批入队儿童90人。三是规范团费管理。坚持从严从实管理、使用团费，开展团费收缴专项整顿工作，指导基层团组织以村级建制调整改革为契机，摸清团员底数，建立工作台账，规范团费收缴。团区委严格落实会计、出纳分设要求，集体研究使用。四是规范队伍管理。建立全区团干部、少先队辅导员管理台账，分层分类举办培训班4期，召开首次团组织书记述职大会，不断压紧工作责任、提升工作素能、发挥工作实效。强化团员青年管理，建立团员入党申请人台账，细化推优指标，从严做好优秀团员推荐入党工作。

【队伍建设】 团区委配备书记一名，副书记一名，办事员一名。团的领导机关干部整体配备率年均为100%；各镇（街道）严格按照要求建立团委并按程序配齐班子，充实团组织的领导力量。

【社会服务】 在常态化开展好公益美术培训、助力高考和春运等志愿活动的基础

上,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做好相关志愿服务工作。一是扎实做好疫情防控。招募疫情防控志愿者26名,成立青年突击队10个,开展村道卡点24小时值守、居家隔离人员检测、防疫宣传、便民理发、送岗上门等志愿服务,累计服务1588个小时,服务群众5000余人次,被新华网等省市主流媒体报道。二是融入城乡基层治理。招募青年志愿者60余人,成立城乡基层治理志愿服务队,开展墙绘活动,改造墙面1000余平方米,服务时长900余小时;开展党性教育情景助教,服务市内外党组织40余个、党员800余人。同时,拍摄墙绘专题宣传片《小满》,呼吁广大青年积极参与乡村振兴。三是完成省旅发会志愿服务。面向全区各机关企事业单位招募青年志愿者105名,邀请高校礼仪培训老师、沫若文化和本土文化的学者专家开展系列针对性培训,为沙湾区2020年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参观点位工作提供优质细致全面志愿服务,为全区大型活动储备志愿者力量。四是启动规划实施。召开沙湾区实施《四川省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7—2025年)》工作联席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并印发工作要点,打造青年之家2个,建立志愿服务、创业就业和文艺体育三大类团属社会组织,提高青年服务针对性。

【创新创业】 一是强化西部计划志愿者管理。积极对接组织人事部门落实西部计划志愿者转编工作,2020年有4名西部计划志愿者通过考核招聘录用为乡镇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积极对接财政、审计等部门,落实西部计划志愿者交通补贴;常态开展重要节日慰问、生日慰问,提升志愿者福利,增强志愿者服务热情和归属感。二是有序推进童伴计划。积极争取沙湾农信联社资金支持,打造葫芦镇祝村、嘉农镇嘉农社区等童伴之家,聘请童伴妈妈2人,整合物资价值4万余元,全年服务留守儿童80余人,服务时长1200余小时。三是提供公益性公考服务。组织专业老师,常态化面向全区青年提供免费培训,全年培训200余人次,发放书籍和提供课程学习费用金额达4万元。

【维权服务(特殊青少年群体维权)】 一是持续推进“青年大学习”。坚持将“青年大学习”作为青年思想政治教育的主要载体,积极组织全区青年团员参与。二是加大法制教育力度,不断营造有利于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社会环境,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以法制讲座、播放法制宣传片、组织学生办法制主题板报、庭审现场等形式,结合校园欺凌、禁毒宣传、未成年人的自我保护等主题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开展活动10余次,发放资料5000余份。三是发挥榜样引领作用。表扬区级优秀共青团员24人、优秀团干部23人、五四红旗团组织9个、优秀青年志愿者24人,获全市表扬优秀青年4名和组织2个;评选表扬第一届沙湾区十佳少先队员、少先队辅导员、少先队组织,获评全省优秀少先队辅导员1名,获全市优秀少辅首届技能大赛第一名1名,用身边人和事教育引导青少年积极向上。

【关心下一代】 一是开展“大手牵小手”系列主题活动。4月,全区各学校关工委开展“我们只有一个地球,热爱地球,热爱生活”教育活动。5月,全区各学校关工

委开展“向逆行者致敬”活动，宣传医务工作家长的事迹，展现家长坚守岗位、倾情奉献的精神风貌，让孩子们真切感受到新时代的“大爱”。6月，区关工委在沙湾镇明德学校开展端午节慰问活动，为59位同学每人发放一份包含有粽子、盐蛋和文具的小礼包。8月，市关心下一代基金会在嘉农社区童伴之家捐建“爱心图书室”，捐赠图书1200余册，价值2.4万余元。二是开展思想道德教育为主的社会实践活动。全区17所学校利用社会实践基地沫若故居纪念馆和沫若戏剧小镇广泛开展以“执炬文化先驱，立志不负桐华”“来自郭沫若的学霸指南”“文字缔造文明，被书写的世界”等为主题的研学活动，引导学生走出学校教室5000余名，形成适应未来社会发展的必备品格和关键能力。三是互通互联关爱弱势群体。开展元旦、春节“暖冬大行动”系列活动，区级相关部门筹集资金10万余元，向340名留守儿童、困难学生发放防寒服、羽绒服，向53名特困、重病、重残儿童送去慰问品和慰问金计4万余元。团区委联合区总工会、区民政局、区扶贫协会开展“栋梁工程，扶贫助学”活动，帮助应届普通高校贫困新生圆大学梦，援助普通高校贫困新生85人，捐赠资金28万元。四是持续开展法制“进校园”活动。区教育局、区公安分局、区人民检察院、团区委、区关工委、区妇联、区卫健局等联合下发乐沙教发〔2020〕51号《乐山市沙湾区“护苗行动”实施方案》，开展送《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幼儿园）预防性侵害学生工作的通知》进校园，开展“护苗行动”，预防青少年性侵、校园欺凌，抓实关爱留守儿童、扫黄打非、禁毒防艾教育等工作，常态化开展“防范打击未成年人犯罪、关爱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专项行动”。五是强化网吧监督巡查劝导活动。持续开展“健康文明上网”宣传活动。组织“五老”志愿者30名，出动1350余人次，监督、巡查沙湾区境内营业性网吧，有力地遏制网吧业主接纳未成年人进网吧上网的违规行为。

（团区委）

乐山市沙湾区妇女联合会

【概况】 2020年，区妇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工作大局，切实履行团结教育、维护权益、服务群众等职能，圆满地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区妇联荣获乐山市妇女联合会2020年县市区妇联业务工作一等奖、乐山市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

【组织建设】 一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继续深入开展“下基层、访妇情、办实事”活动，全年举办基层妇联干部业务培训2期，参训干部220人，覆盖率达100%；集中学法5次，达300学时以上；举办法制教育专题讲座1期，参训干部和志愿者250余人。二是参与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区妇联主动与相关部门及时沟通协调，提前介入参与村级建制调整改革，有效确保调整后的村（社区）“两委”临时班子100%有女性，100%村（社区）妇联主席进“两委”，全区女

性进村(社区)班子199人,占比高达44.2%。三是精心做好换届选举。按照妇联章程规定,于2020年11月26日举行沙湾区妇女第五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区妇联领导机构,选出执委41名;及时召开五届一次执委会,选举产生常委4名,主席1名,专职副主席1名,挂职副主席1名,兼职副主席3名。四是推进妇女组织延伸基层。抓好妇女组织覆盖,成立沙湾九旺不锈钢有限公司妇女联合会、沙湾自行车运动协会妇女委员会,完成社会组织中建妇联组织工作任务;抓好妇女微家建设。依托网络、微信等线上平台,推进"网上妇女之家""妇女微家"建设,建成"妇女微家"4个。五是建好用好服务阵地。按照"七个有"标准,结合村级建制调整和儿童受益情况,指导各镇(街道)建成"儿童之家"20个,完成率达100%。

【教育引导】 一是抓群众性宣教。举办"与国旗合影·为祖国祝福""百万巾帼大宣讲""巾帼心向党·奋进新时代"和"绿色家庭"创建等活动,参与妇女达1000余人;依托妇女组织理论中心组学习和加强"学习强国"的组织学习等形式,持续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省委、市委、区委全会精神等;利用自媒体连续推送"最美家庭"故事、一线抗疫女性等先进典型事迹。全年开展线上、线下活动12余场次。二是抓妇儿节日庆祝。以纪念"三八"妇女节为契机,开展线上"典型引领齐建功""普法联运促平安""牵手服务助就业""组织关怀在身边"等系列活动,参与妇女达1000余人;以庆"六一"儿童节为载体,开展嘉农镇社区妇女儿童阅读室"书香飘万家·阅出新梦想"亲子阅读活动,举办沙湾区凤凰学校2020"放飞梦想,幸福成长""六一"庆祝活动;以亲子活动为手段,邀请乐山市礼智信家庭教育指导中心讲师到嘉农镇社区儿童之家举办欢乐"童"行——庆"六一"儿童节亲子活动;以儿童暑期为阵地,鼓励镇村(社区)妇联围绕暑期泳池安全、居家用电和食品安全、交通安全、文明上网等方面安全知识宣讲,促进孩子们安全防范意识和家长的参与度。

【道德教育】 一是通过"家风家教微课堂"、妇联工作微信(QQ)群、沫水女性公众号等载体宣传各类法律法规、家庭教育等方面知识,指导各级妇联组织关注媒体言论,引导女性依法文明上网,传递网络正能量。全年举办"家风家教微课堂""家庭教育"法律法规知识讲座48期、工作微信(QQ)群不定期转发普法信息100余条。二是开展"建幸福家庭·育家国情怀"主题的家风家教主题宣传月活动,启动"健康沙湾·母亲行动",举办防艾、合理膳食知识线下讲座1期,发出"防艾知识进家庭·巾帼志愿我先行"倡议;开设线上讲座5期;开展"亲情助廉·护初心""绿色家庭"创建活动,参与人数达180人。

【文明建设】 一是深化寻找"最美家庭"。开展"致敬先进·送奖到户"活动,引领城乡妇女树立文明新风尚,广泛营造人人"讲文明、树新风、促和谐"的良好社会氛围。全年走访慰问表彰"最美家庭"7户、"'疫'线最美女性"10名、"最美家庭成员"

20 名。全区荣获市“三八”红旗手集体 1 个,获评“乐山市五好家庭”2 户、“乐山市最美家庭”1 户,被省妇联评为省级“最美家庭”和“五好家庭”各 1 户。二是强化家庭教育工作。开展“走进儿童之家”关爱留守儿童活动 8 场,受众家庭及儿童人数 300 余人;开展“书香飘万家·阅出新梦想”亲子阅读活动,覆盖妇女儿童 100 余人。获评 2019 年度“四川省家庭教育先进集体”1 个、2020 年度“四川省家庭教育先进集体”1 个。

【创新就业】 一是强化示范引领。深化“脱贫攻坚·巾帼同行”“乡村振兴·巾帼行动”“立足岗位·巾帼建功”等系列活动,建成市妇女居家灵活就业示范基地 1 个(沙湾嘉叶茶叶)、市巾帼文明岗 3 个(区社保中心、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德胜国际酒店前厅客房部)。二是搭建就业服务平台。联合开展“春风行动”暨农民工就业专场招聘会,在“沫水女性”微信公众号上同步发布招聘信息,推荐妇女就业 65 人;组织留守妇女参加市妇联举办的养老护理员、月嫂公益培训班,帮助 9 人实现就业。三是开展农民工关爱行动。集中慰问返乡女农民工 13 户;组织巾帼志愿者 20 名在客运站为返乡女农民工提供便民服务。四是开展双创工作。按照《关于印发 2020 年度沙湾区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考核细则的通知》要求,认真做好责任路段和责任小区创卫工作;组织巾帼志愿者 100 余人次开展“志愿双创·助力春运”活动,积极参与城区创卫工作。

【依法维权】 一是开展巾帼维权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举办“幸福家庭课堂——法律进家”“百万巾帼大宣讲”“沫若讲坛——基层矛盾纠纷化解”“民法典——婚姻家庭篇”等法律知识宣讲,宣传《民法典》《婚姻法》《妇女权益保障法》《反家庭暴力法》等涉及妇女儿童权益法律法规;利用“3·8”“5·15”“6·1”等重要节点,举办公众号妇女儿童维权法律法规宣传 32 期;开设“三八”维权周宣传专栏 14 期,宣传《妇女权益保障法》等法律知识,参与活动近 5300 人次;开展法治进校园、儿童维权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 300 余份。二是预防化解婚姻家庭矛盾纠纷。开展红橙黄“三色预警”行动,进一步完善婚姻家庭矛盾纠纷“三级排查”机制,实行矛盾纠纷“三张清单”管理制度。全年排查调解婚姻家庭矛盾纠纷 37 起,其中:预警红色 7 起、橙色 6 起、黄色 11 起。三是做好信访接待工作。持续推进信访代理工作制度,24 小时畅通心连心“12338”妇女维权热线,全年接待来访件 19 件,办结 19 件;协调解决首例哺乳期女职工离职补偿金 2 万元。基层妇联干部 2 名获评“市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个人”。四是做好社会基层治理工作。第一,广泛宣传打击盗抢骗、黄赌毒及网络诈骗等突出违法犯罪行整治工作,落实婚姻家庭矛盾纠纷预防化解三色预警制度。第二,持续开展“不让毒品进家庭”和防艾宣传教育活动。第三,发挥“妈妈家”“妇女儿童之家”阵地服务,举办和谐婚姻讲座、新时代家庭观大家谈。第四,做好“七五”普法总结验收工作。第五,开展消防知识宣讲活动、交通安全宣传和交通文明行为劝导活

动;着重监管基层妇联阵地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工作,指导各妇女之家、儿童之家建立健全安全工作制度,落实工作责任人。五是着力推进妇女民生实事。第一,开展“走基层·暖冬行动”活动,走访慰问贫困妇女家庭26户,送慰问品、慰问金约1.5万元;完成购买建档立卡适龄贫困妇女“女性安康保险”1464人43922元。第二,成功申请符合全国、省级“两癌”患病妇女救助7名7万元,并及时发放;发动妇儿工委成员单位、各基层妇联组织、社会组织、职工为嘉农镇烧伤女童募集资金46余万元。第三,开展“巾帼情怀·爱暖寒冬”“送爱到家·温暖相伴”“关爱巾帼·助力战疫”等关爱慰问活动,走访慰问特困儿童、困境孕妈妈等200余名,送慰问品、慰问金约6万元。第四,宣传“关爱女性保障计划”,全区13452名女性、6600名家庭成员自愿投保,缴保费184.8万元。全区获赔36人159万元;完成妇女“两癌”免费筛查2000名。

(区妇联)

乐山市沙湾区工商业联合会(商会)

【概况】 2020年,沙湾区工商联工作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力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和洪水灾情影响,坚定“政治建会、团结立会、服务兴会、改革强会”发展定位,强化政治引领,突出个性服务,加强自身建设,持续务实推进非公经济“两个健康”工作目标,推动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区工商联被省工商联认定为“五好”县级工商联。

【组织建设】 一是抓实党建促发展。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全面落实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制定党建工作清单和责任清单,明确具体内容、责任范围、工作举措、时限节点等,作为日常监督、年度考核、问责追究的重要依据。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职责,定期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工作,与日常工作做到“四同步”。专题研究并听取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党组书记集体谈话和上廉政党课各1次。积极引导会员企业加强党建工作,注重典型引导,强化企业廉政文化建设。二是强化班子建设。领导班子及成员认真落实“一岗双责”,把党风廉政建设要求主动融入业务工作中,形成充分履职、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强劲合力。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坚持“三重一大”事项集体研究决策,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规范会议管理、公车管理、公务接待、差旅费报销等。

【教育培训】 切实加强民营经济人士思想政治工作,大力开展线上学习教育培训,以工作会议、专题学习培训、QQ群、微信群等形式,开展会员企业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在统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的讲话》《在全国企业家座谈会上的讲话》《中办关于加强新时代民营经济统战工作的意见》以及省市区相关会议精神,引导企业开展积极进取、健康向上、诚实守信的企业文化建设,引导企业参与各类经济主体活动,不断弘扬伟大抗疫精神,增强高质量发展信心。

【服务经济】 一是落实政策纾困包。

以微信群、QQ 群等平台，宣传《乐山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法律政策知识问答》《乐山市推动民营企业复工复产政策汇编》《疫情防控期间企业常见法律问答》《民营经济复工复产民商事法律风险提示》。组织 6 户会员企业参加市工商联保价格、保质量、保供应“三保”承诺活动，组织 2 户会员企业参加市工商联组织的“校企合作·聚才嘉州”招聘活动，解决会员企业困难和问题 9 个。二是落实派员驻企。落实全市统筹第一批派驻金福纸品、金宇工业、金山机械、天华机械、宏旺不锈钢等各 1 名驻企员，驻企员每月入企一次走访，每月对上专报一次，协调解决“市领导直通车”反馈问题 1 个。落实会员企业“一企一专班”“一企一策”，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 13 个。三是受理和反馈民企诉求。开展“四川省民营经济发展 20 条”落实情况自查，对自查出的问题，及时反馈给相关部门协调解决；配合民盟四川省委调研和座谈优化营商环境，梳理贯彻《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出现问题和非公经济代表人士提出的建议；配合相关单位答复和回复，做到企业有所呼，我必有所应。四是强化法治服务。构建“党建 + 法律服务”模式，组建“助企律师服务队”，开展高效便捷的法律服务；开展疫情期间“法治体检”活动，开展“点对点”服务、“面对面”排查，发放《宪法》《以案说法宣传手册》《农民工法律援助服务指南》，发放法治大礼包 200 余份，现场解答法律咨询 30 余人次；开展 10 家民企参加“服务‘六稳’‘六保’护航民企发展”检察开放日活动。五是部门联动化解涉企矛盾。建立和完善“工商联人民调解委员会”，会同“法官工作站”“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委员会”，倾力开展为企法律服务工作，共同推动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建设，化解企企矛盾、企地矛盾、劳资纠纷等涉法涉诉问题 7 个。六是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召开区总工会、区人社局等劳动关系三方协商机制成员单位联席会议，回应劳资双方反映，切实加强集体协商工作。七是强化人文关怀。牢记民企“平时是服务对象，关键时是依靠力量”工作定位，当好民企“娘家人”“代言人”，既做好精准服务企业，又开展企业职工健康体检，不断传递党委、政府的关心和关爱。

【百企帮百村】 深入开展“百企帮百村”活动，以入股、捐资、基建、助学等形式帮助联建村发展产业；累计实施项目 26 个，带动建成龙柱村、四峨村等茶叶加工厂 3 个、岱湾村土鸡养殖基地 1 个，藤椒、佛手柑、中药材等特色农业种植项目 22 个；家家乐超市持续回购联系村鲜辣椒万余斤；德胜集团钒钛捐赠新都村和新泉村 60 万元，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发展项目。

【参政议政】 认真落实政治待遇，综合评价非公经济人士 16 名，鼓励身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民主党派成员、行风监督员、民情观察员、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等工商联会员不同途径和平台参政议政、建言献策，既利于了解党的主张、政府政策，又利于平衡各方利益关系，确保社会和谐安定有序。

【社会服务】 一是捐资捐物戮力战疫。面对突发的严峻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会员企业仍不忘回报社会。副主席企

业德胜钒钛工会送赴武汉的乐山市人民医院女医护人员消毒液等健康护理用品;会员企业四川精鼎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沙湾心声家电有限公司等捐款3万元;天华公司向区人民医院捐赠300个口罩;民企福华纸业提供双氧水3000公斤等。二是以就业促社会治理。全年吸纳劳动力就业达8000余人,德胜钒钛、金福纸业、蜀景苑生态观光农场、嘉盛造型材料公司等企业吸纳精准扶贫户劳动力200余人,德胜钒钛向全区"栋梁工程,扶贫助学"活动捐资16余万元,圆梦39名大学新生。三是抓好重点工作。认真做好疫情防控,防止疫情扩散与蔓延;深入参与创文创卫,常态化保洁"三无小区";扎实做好联系村及精准扶贫工作,做好与金口河全域结对帮扶,确保问题清零与排查过关。

(区工商联合会)

乐山市沙湾区科学技术协会

【概况】 2020年,乐山市沙湾区科学技术协会(简称"区科协"),紧紧围绕"工旅融合发展示范区"发展定位,以"干在实处,走在前列"为工作取向,团结科技工作者认真履行"四个服务"的职责定位,以"天府科技云"平台为载体,全面落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促进科学技术与生产力结合,在创新科普手段和科普平台方面取得良好成效。沙湾区科协荣获市科协2020年度天府科技云工作先进单位、天府科技云服务中心建设先进单位、科普工作先进单位、企事业科协工作先进单位。

【组织建设】 区科协是沙湾区科学技术工作者的群众组织,是区委领导下的人民团体,是区委、区政府联系科学技术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是推动全区科学技术事业发展的重要力量。2020年,区科协行政编制2名,机关工勤编制1人,现在职在编人员4人。设立区科协党支部,谢方任支部书记,党员人数6人(在职4人、退休2人)。

【科学普及】 一是全力推进"天府科技云"建设工作。坚持"四服务"职责定位,以"天府科技云"服务平台为载体,创新科协工作模式、拓展科协服务形式,动员和组织全区企事业单位、科普基地和城乡群众在"天府科技云服务"平台注册入驻,成立工作室,指导科技团体组织和个人发布科技所能和所需,鼓励科技人才大力推出他们的研究成果和科研项目,通过科技云"科普苑"版块浏览使用平台海量科普知识,为广大群众提供"智慧、精准、直达"的公益科普服务,引导市民养成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稳步提升市民科学文化素质,全力支持沙湾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全区注册天府科技云平台人数2506人,其中:注册科技工作者人数1336人,科技服务、项目交易量达4200余万元。加强科普阵地建设,引导郭沫若纪念馆、沫若戏剧小镇、醉花谷、佛手柑等4家成功创建科普示范基地。二是积极开展青少年科技教育。开展好青少年"科创"培训和"科创"专题讲座,组织专业教师到碧山学校、沙湾小学、凤凰学校、嘉农学校和绥山中学开展定点教学,提升青少年科技创新与实践能力。开展机器人辅导教

师培训，提高教学辅导水平。2020 年，组织青少年学生参加省市航模、科技创新、机器人、和平海报比赛，全年有 133 人次获得省市三等奖及以上奖项。三是广泛开展科普宣传活动。贯彻落实《全民科学素质纲要》，加强科普信息化建设。大力推动“科普 e 站”在基层落地应用。邀请专家举办 2020 年全国科普日“关爱职工健康，助力健康中国”科普公益讲座。指导科技工作者、群众注册使用“天府科技云服务”App，获取科普知识，平台科普文章阅读量达 100 余万条次。

【项目引进】 2020 年，积极争取省科协项目资金建设青少年科创活动室，争取到位省级科普奖补资金 15 万元，完成沙湾区天府科技云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并通过省级验收。

（区科协）

乐山市沙湾区残疾人联合会

【组织建设】 一是加强残联组织建设。规范基层组织建设，调配、轮训残疾人专干专委；每个镇（街道办）配备一名政府购买服务岗位残联专干，并结合撤乡并镇择优配强；鼓励社会企业、助残社会组织参与残疾人服务项目，壮大助残志愿者队伍。二是加强残联自身队伍建设，更好地履行残联“代表、服务、管理”职能。三是持续抓好作风建设，把最后一公里变为零距离。明确干部工作职责，细化工作任务，同时建立督查机制和绩效考核机制，为残疾人提供及时准确高效的服务；坚持“量服”入户零距离。量服工作者深入残疾人家庭，调查采集信息，录入“量服”平台，根据政策和资源拟定帮扶措施，及时组织实施，兑现各类普惠特惠政策；坚持办证最多跑一次。全年集中评残 5 次，合计 58 人。上门入户评残 6 次，合计 12 人，年度换证 239 本，办理新证 209 本；坚持渠道畅通无阻梗。残疾人安装“量服”App，关注残联微信号，直接与残疾人工作者交流。建立辖区内残疾人微信交流群、来信来访接待室，指定专兼职人员开展残疾人来信来访工作，及时收集残疾人诉求，做好政策兑现和解释协调工作。四是发挥专门协会作用。继续坚持“残联领导、部门配合、协会参加”的工作机制，加强各专门协会的管理。各专门协会紧扣残联重点工作，掌握本类残疾人的基本情况，反映残疾人的意见和需求，维护残疾人的合法权益，结合自身特点，开展残疾人喜闻乐见的活动。

【民生实事】 完成城乡残疾人居家灵活就业 1500 人，完成率 100%；扶持农村残疾人发展生产 300 人，完成率 100%；适配贫困残疾人亟需的基本辅助器具 379 人，完成率 108%；提供贫困家庭脑瘫儿童康复救助 15 人，完成率 100%；提供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101 户，完成率 101%；发放残疾人扶贫对象生活补贴 365 人。

【康复服务】 一是开展精神残疾人服药补贴工作。继续与乐山市精神卫生中心建立合作关系，提供精神残疾人基本药物和住院补贴 132 名，完成率 120%。二是做好重度残疾人、精神、智力三四级残疾人居家托养工作，全年托养 37 人，支付资金 2.2 万

元。三是开展白内障复明工作,帮助白内障患者30名恢复视力。四是开办盲人定向行走培训班,训练盲人13名,帮助他们融入社会。

【助残服务(培训、创业、就业)】 集中和分散按比例安置残疾人就业,继续推进残疾人教育就业工作创新发展:一是抓就业培训。邀请行业技术专家,分片区举行种植职业技能和实用技术培训,全年累计培训残疾人180名。二是推荐残疾人就业。登记归档有就业意愿的残疾人,建立数据库。主动与企业联系,整合资源,开展残疾人就业援助,组织残疾人参加就业招聘会。认真开展残联"就业援助月"活动,走访残疾人家庭293户,登记失业残疾人148人,帮助11名残疾人与企业达成意向性的就业协议。三是扶持残疾人自主创业。以居家灵活就业、创业直补资金补助等方式,扶持残疾人从事种养殖业和自主创业;开展"扶贫基地+"行动,新建残疾人就业扶贫基地1个,帮助残疾人11名建立花木合作社,现已种植兰草20余万株。四是扶持发展盲人按摩行业。鉴于盲人按摩所受疫情影响经营困难,部分贫困残疾人有一定悲观情绪,个别甚至有集访苗头,区残联组织开展"残联是我家,有事找娘家"主题关心关爱活动,筹资3000余元,安排残联干部全覆盖走访慰问区境内盲人按摩机构,逐家送去米、面、油等生活必需品,搜集盲人的经营和生活困难,建立困难盲人诉求台账,实行"清单制+责任制",落实专人跟踪解决,有效化解因疫情影响造成的不稳定因素。五是抓好残疾人综合服务,抓残疾人就业认定核查力度,及时做好新旧残疾人证的换领工作,避免因换证延误残疾人享受政策。全年审核通过单位申报信息16个,认定残疾人就业53名;抓扶贫助残落到实处,统筹残疾人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保险、专项补贴等保障措施落实,落实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推进基本福利补贴制度全覆盖,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得到进一步完善;抓残疾人补助慰问,开展春节慰问贫困残疾人480名,发放慰问金24万元,发放沙湾籍特校学生生活补贴13名2.34万元,发放残疾大学生或残疾家庭子女高考录取生助学金3名0.8万元;抓保障费代缴,全面落实城乡重度残疾人、三四级精神智力残疾人医疗养老保险政府代缴政策,代缴1033人28.924万元;抓"六一"儿童节送礼活动。5月29日,区残联协调爱心助残企业在凤凰学校举行捐赠仪式,为赠送残疾学生14名价值1万余元的"六一"节日大礼包,祝愿残疾儿童节日快乐;抓对口帮扶送辅具。沙湾区残联通过联系沟通交流,向金口河区残联捐赠轮椅11台、坐便椅8个、助行器8个、折叠盲杖17根、折叠拐杖14根,辅具62件套,价值1.1万元。

【宣传维权】 一是做好维权和维稳工作。及时办理"心连心"服务热线残疾人来信来访10余起,助力排忧解难;落实兑现盲人免费乘坐市内公交车优惠政策。二是开展"励志自强 脱贫奔康"文化扶贫主题巡演活动。10月22日,开展文化扶贫主题巡演活动,四川省残疾人艺术团送残疾人代表240名、学生、残疾人工作者一台精彩的节目,彰显残疾人顽强拼搏的精神风貌及党和

政府对残疾人的关心关爱。

【筹建康复中心】 拟在嘉农镇分场村区中医院建设项目选址内合并新建沙湾区残疾人康复中心，建筑面积4840平方米，床位80张，总投资1250万元（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1000万元，占80%，地方配套投资250万元，占20%）。区政府已批准立项，正在向上争取资金。

（区残联）

乐山市沙湾区红十字会

【概况】 2019年7月23日，区委编委下发《关于调整乐山市沙湾区红十字会为区委区政府管理的群团组织的通知》，调整乐山市沙湾区红十字会（简称“区红十字会”）为区委、区政府管理的群团组织，归口区卫健局统一管理，经费单列，核定事业编制4名，会长由区人民政府分管领导兼任，设常务副会长1名，正科级；副会长1名，副科级。

【精神传播】 坚持传播红十字文化与推进红十字业务工作结合，大力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红十字精神。全年以“5·8”世界红十字日、“5·12”全国防灾减灾日、世界急救日、世界民防日、安全生产日等重大纪念日为契机，联合相关部门集中开展红十字精神宣传传播活动5次。

【应急救护】 认真抓好《乐山市红十字会关于组织开展应急救护培训通知》精神落实，普及重点行业、重点人群等救护员培训，联合区经信局、区教育局、区应急局、区旅游局、团区委，邀请专业师资，开展学校、企业、矿山、景区工作人员、西部志愿者及镇村干部等救护员培训，首次将救护员培训渗透到各行各业，开展师资进校应急救护培训。全年开展应急救护普训2000余人，救护员培训200人。开展艾滋病预防及自救互救知识进校园、进社区宣讲4次；开展医疗机构义诊、健康咨询、传染病防治及“三救三献”等疾病防控宣传6次。

【救灾救助】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区红十字会迅速行动，广泛宣传，发出募捐公告，募集捐款近35万元，用于防控一线。联合沙湾区残联、民政、妇联等部门开展“口罩发放周”活动，累计为1000余名社区低保、特困、残疾、留守儿童、孤寡老人等特殊人群送口罩2000余个。实施铜河街道观峨社区红十字社区健康促进项目，发放项目补助3万元，助力观峨社区开展健康教育宣传培训、高风险地区返回人员管理、环境卫生治理、物资准备等疫情防控相关工作，受益居民2.5万余人。全年完成全区机关干部、企事业单位职工无偿献血58万余毫升。

（区红十字会）

乐山市沙湾区老科协工作者协会

【概况】 2020年，沙湾区老科协工作者协会（简称“区老科协”）坚持区委、区政府“文旅兴区，工业强区”的总体思路，以“老有所为，积极作为”为目标，紧扣“产业发展年”工作主题，充分发挥老科技人员志愿无偿发挥余光余热的积极作用，完成全年

各项科技工作任务,获四川省老科协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单位。

【组织建设】 坚持按期换届,2019 年 12 月 26 日,举行沙湾区老科协第三届理事会换届大会,听取第二届理事会工作报告,选举第三届理事会。参会会员 47 名,市老科协原会长翁果、常务副会长张登奎、副会长余彪和沙湾区科协主席谢方、副主席陈心到会指导。大会审议通过第二届工作报告,选举产生第三届理事会,王仲祥、张尚全、王德银、吴云、帅文华、柳青当选为理事,第三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会长王仲祥,副会长张尚全、王德银,秘书长吴云为。同意理事会以会长的名义聘邓开贵和蒋国福为顾问。

【科普宣传】 一是科技培训。配合市老科协和区科普以及中国农科院 15 名专家,深入各镇、村、部分规模种植企业开展“科学施肥进万家”培训,推广配方施肥、秸杆合理利用、科学病虫害防治等绿色生产技术,参训村民和种植企业职工近 5000 余人次。二是指导农户改厕。组织健康卫生方面的退休科技专家到太平镇草坝村指导农户改厕,通过到农户家中和周边环境实地察看,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指导性改进建议 3 条。

【科技咨询和调研】 一是开展科技调研。组织工业环保经济组科技专家到福华生活纸品园区调研复工复产并提出三条建议意见;到三峨美女峰石林景区调研旅游开发并提出 5 条建议意见;到德阳罗江区调研玄武岩矿石生产超长纤维生产情况,撰写的调研报告得到区委书记、区长肯定性批示。区委书记批示:“请区政府专题确定如何推进沙湾区玄武岩深度开发利用”;区政府区长批示:“请维东同志牵头,组织区老科协同志们和自然资源等部门同志一起研究一次。同时,对我区玄武岩的深度开发利用开展专题调研。”二是调研种茶。组织农业技科组科技人员到福禄原黑牛地村调研王全兴引进的澳洲茶树种植情况;到犍为县罗城镇白鹤村澳洲茶种苗基地调研;到重庆市铜梁县澳洲茶种植加工基地调研生产加工流程,为沙湾区农户是否适合种澳洲茶提供科学依据。

(区老科协)

军 事

人 民 武 装

【概况】 2020 年,区委继续坚持和完善党对人民军队的绝对领导制度,大力支持区人武部以听党指挥、能打胜仗、作风优良为强军目标,落实依法从严治军要求,聚焦新时代使命任务,紧盯国防动员单位职能,突出政治建设根本,扭住练兵备战核心,强化的责任担当,认真筹划推进年度各项工作,出色完成年度各项任务。

【党管武装】 继续践行“三个维护”(维护权威、维护核心、维护和贯彻军委主席负责制)使命,熔铸政治信仰、明确政治责任、砥砺军人信条,不断强化“四个意识”(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

识),确保部队建设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一、突出举旗铸魂,狠抓思想政治建设。一是注重加强理论武装。以参加省军区、军分区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带动区人武部机关理论学习和“传承红色基因,担当强军重任”主题教育为契机,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军队党的思想政治建设,采取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方式,及时学习习主席最新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习主席关于“全面加强练兵备战,加快提升打赢能力”重要论述、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和脱贫攻坚战、在十九届五中全会等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和军委主席负责制等相关精神,确保在思想和行动上始终与党中央、中央军委保持高度一致,常态督导落实,不断在学习理解中打牢听党指挥的思想基础。二是注重深化教育内容。以“传承红色基因、担当强军重任”主题教育为契机,采取专题宣讲与党课解惑、集中领读与自学研读相结合,提升学习教育质量。突出问题检视、短板反思,组织专题讨论辨析,围绕理论学习、思想政治、练兵备战、工作作风等方面,领导干部带头查摆剖析个人政治领域官僚主义问题,形成自查报告和问题台账,聚焦推进整改落实。注重把教育向日常渗透,开展瞻仰革命烈士、重温民兵誓词等活动,浓厚红色氛围,传承红色基因。注重把教育向基层延伸,结合点验、集训及自训,讲创新理论、学优良传统、唱革命歌曲、看红色影视,使大家在潜移默化中接受熏陶。三是注重搞好常态灌输。扎实开展贯彻军委主席负责制教育、党风廉政建设警示教育、党的纪律教育、安全教育等,搞好教训反思、根源剖析、问题整改,全力肃清流毒影响毫不松懈,引导全体官兵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做到听党指挥不动摇、看齐追随不偏移,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二、狠抓班子建设,提升干部领导能力。区人武部党委坚持以“举旗帜、抓班子、带队伍”为目标,紧扣建强一线战斗堡垒和一线带兵人,坚持以优良作风建设为重点,突出抓好自主抓建提升,争做勤学善思、踏实肯干、敢作表率的有担当有作为的党委班子。党委“一班人”以《习近平治国理政》《军委主席负责制读本》为主要教材,严格落实个人自学制度,注重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开阔视野、更新观念,增强个人思想理论水平和政治纪律意识,提高自身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研判能力。坚持在干中学、学中干,不断提高班子议事决策的能力,坚决落实党的民主集中决策制,认真组织召开每一次党委会,重点突出党委议训议管、议教理财的作用,同步提高,努力提升干部的“两个经常性”工作能力。

【民兵整顿】 认真贯彻落实省、市民兵整组会议精神,落实三项民兵整组措施。一是采取区、镇(街道)、村、组各级核查方式,只把在家、在岗、在职的人员编进应急队伍,并且逐一落实到人。二是保证每支队伍有复员退伍军人,所占比例不低于编制数的30%。三是保证每个镇编一个30人的应急排,做到遇有情况能够快速出动,使民兵整组点验工作得到“实、准、精、活”目标。

【民兵训练】 坚持军事训练是部队经常性中心工作,是生成和提高战斗力的基本途径,是最直接的军事斗争准备,是保障部

队能打仗、打胜仗的核心关键的理念,采取过硬有效举措,精准扎实开展民兵各项年度军事训练。7 月底至 8 月初,开展为期 12 天的区应急分队军事训练基干民兵;8 月,组织退役人员参加返岗复训;10 月底至 11 月初,组织基干民兵参加为期 12 天的区专业、特殊分队军事集训。集训期间,利用理论授课、演示观摩、讨论交流、考核评比等方式方法,深入训练队列动作、军人养成和抢险救援技能等科目,进一步提高民兵应急应战执行任务的能力。训练结束,通过采取交叉监考、现场评分和当场公布等方式,逐一考核每名参训民兵,优秀率达 95%。

【干部培训】 6 月上旬,组织全区专武干部 6 名、教练员 6 名分别参加军分区组织的全市新任专武干部集训,积极协调军地有关单位严格管理,有效确保集训效果,强化基层武装干部骨干队伍力量建设。

【双拥共建】 继续传承拥军爱民、拥军优属的光荣传统。全力参与打赢脱贫攻坚战,定点帮扶村 1 个、贫困户 19 个、贫困群众 58 名,全年投入和协调资金 7 余万元,帮助实施产业培育、扶危济困、住房建设、助学兴教、春耕补助、文明村风奖励、产业扶贫等项目。全年组织干部职工深入田间地头开展扶贫产业项目调研、入户扶贫解难 10 余次,联合村“两委”研究集体经济持续发展路径,扶持发展佛手柑种植产业,极大地提高村民满意度和积极性。

【洪灾救援】 面对“8 · 18”乐山特大洪灾,自 8 月 20 日晚至 8 月 28 日,区人武部接到救援命令后,严密组织救灾行动,发动民兵 803 人次,协调各方出动各类机械车辆 82 台次,动用各类装备器材、救援物资 1000 余件套,星夜投入支援市中区和五通桥区抗洪救援,历时一周帮助居民 1000 多户清除清理淤泥、垃圾 3080 余吨。

【后勤保障】 继续完善并落实军转干部安置、军人子女入学入托、军属医疗服务等政策措施,坚持把党管武装工作纳入区、镇(街道)政府目标考核范围,把武装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统一解决。

(区人武部)

武 警 勤 务

【概况】 2020 年,沙湾武警中队全体官兵以习近平主席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主席强军思想,按照《军队基层建设纲要》《基层正规化管理规定》,立足武警警务建设实际,树牢科学发展理念,注重强警育人,强化练兵备战,严守疫情防控,完成上级赋予的各项任务,高标准实现“四个确保”。

【基层建设】 年内,区武警中队党支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强军思想为指导,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带领全队官兵紧紧扭住“听党指挥、能打胜仗、作风优良”的强军目标,紧随改革强军步伐,把党的先进理论应用于多样化军事任务实践,牢记使命、苦练本领、忠于职守、勤奋工作,重点抓好两个群众组织(团支部、军人委员会)和三支队伍(干部队伍、党员队伍、警士队伍)建设,搞好骨干培训,政治功能和组织力得到进一步增强,圆满完成上

级赋予的各项任务。

【思想政治】 年内，区武警中队牢固树立政治首位意识，大力加强思想政治建设，着力培育“四有”革命军人。扎实开展“传承红色基因，担当强军重任”主题教育，认真组织课后讨论，掀起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热潮，教唱革命歌曲，组织观看《将改革进行到底》《强军》《不忘初心继续前进》等央视政论片，开展“每周强军故事会”活动，培塑身边典型，引导官兵坚定理想信念，争当强军先锋。强力推进“四心工程”，大力开展“深知兵、真爱兵”“懂得战士、尊重战士、成就战士”等活动，始终做到“三个关心”（关心战士生活、关心战士困难、关心战士成长），努力为培养官兵成长成才打下坚实思想基础。

【军事训练】 年内，区武警中队按照《军事训练大纲》，坚持每月支部议训，每周分析训练形势和安全工作。结合上级各类培训、集训等措施，加强中队军事人才队伍建设，注重发挥教练员“酵母”作用，大抓干部警士训练，提高干部士官组织指挥和教学能力，以干部警士训练带动中队整体训练水平。同时严格奖惩制度，坚持从难、从严训练，充分利用“五小练兵”“军事竞赛”等活动，强化官兵基础体能和“比学赶帮超”的训练氛围，激发官兵训练热情，提升官兵遂行多样化军事任务的能力。

【应急保障】 年内，武警中队聚焦执勤战备工作，紧盯中心任务，狠抓常态执勤，加强实战化训练，提高履职执勤能力，以打赢三场维稳战役为牵引，以敏感期为重点，教育官兵牢固树立“危险就在身边，战斗随时打响”的意识，修订完善战备方案，落实战备制度，圆满完成全年战备执勤工作。

【后勤保障】 年内，沙湾武警切实搞好后勤经费物资管理，落实账目及财务公开，树牢“小而精”的理念。根据疫情工作相关要求，及时补充完善相关疫情物资。同时，沙湾武警结合人员饮食习惯，精心调剂，每周定期收集伙食意见，不断改善伙食，更新口味，做到粗菜细做、细菜精做，力求官兵最高满意率。

（沙湾某武警中队）

人 民 防 空

【人民防空】 一是强化日常工作。切实加强人防组织指挥与通信警报建设日常工作，按时参加市人防办组织的人防机动指挥联网联训，“9·18”成功试鸣城区防空警报，积极配合市人防办做好人防审批工作。二是加强经费监管。全面整改2013—2020年的人防费收缴情况，追缴人防费400余万元，按时向省财政补缴人防分成费100.43万元。三是抓实基地建设。投入疏散基地建设资金20余万元，加强牛石、踏水镇等地疏散基地的建设指导。

（区住建局）

法　治

政法建设

【概况】 2020年,沙湾区政法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政法工作会议精神,紧扣“工旅融合发展示范区”发展定位,围绕市委和区委中心工作,着力履行好维护国家安全、确保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乐业等主要职责,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城乡基层社会治理体系,主动作为,创造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的法治环境、优质的服务环境,提高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为推动法治沙湾建设再上新台阶提供坚强保障。沙湾区委政法委荣获全市政法机关“万案大评查”活动先进集体、四川省铁路护路联防工作领导小组2020年度省级平安铁道线(沙湾区区段)、乐山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领导小组2020年全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先进集体、乐山市铁路护路联防工作领导小组2020年全市铁路护路联防工作先进单位。

【队伍建设】 强引领,促整合,全面从严从实打造政法铁军。一是强化党对政法工作绝对领导。认真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中共四川省委贯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实施细则》,全年举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讨论154场次,领导干部带头讲党课40场次。严格落实政法各部门党组(委)重要工作、重大活动、重大敏感案件、重大政策措施等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从严从实抓好政法领域意识形态工作,定期分析政法干警思想动态,把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贯彻到政法工作各环节各方面全过程,确保全区政法干警对党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二是深入推进政法领域改革。逐步完善分类配套改革措施,推进司法人员分类管理,优化职能配置和人员分工,建立健全团队化、专业化办案机制,构建人岗相适的工作格局。三是加强政法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坚持严在经常、管在平时,采取多次谈心谈话、涉法涉诉信访案件交办督办等方式,督促、指导政法部门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确保全区政法系统干警清正、机关清廉、政治清明。

【综合治理】 强基固本,重质效,多措并举强力推进城乡基层社会治理,全面推动平安沙湾建设。一是提升网格管理服务。针对网格化服务管理存在的多网交织、资源分散、管理不一、运转不灵等问题,以“基层社会治理一张网”为基础,把镇综治、安监、环保、消防、国土、城建等各自为政的网格管理进行整合,全面采集上报各类基础信息、矛盾纠纷、安全隐患、群众诉求等动态信息,建立集中统一、信息共享、功能完善的信息平台,实现信息共享及行政执法、行政服务的上下联动的区、镇、村(社区)、组网络化常态化服务机制,全年四级网格服务处置各类公共管理和服务事件29632件,网格各账号月活跃度为96.72%。二是完善治安体

系建设。不断深化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综治协调、各部门齐抓共管、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工作格局；进一步健全社会治安防控运行机制，编织完善社会治安防控网，进一步有效遏制影响公共安全的暴力恐怖犯罪、个人极端暴力犯罪，进一步防范影响群众安全感的多发性案件和公共安全事故发生，努力提升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法治化、社会化、信息化水平，增强社会治安整体防控能力，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得到明显提升，社会更加和谐有序。全区建成农村“雪亮工程”探头 762 个，“慧眼工程”视频 4600 余个，初步建成区、镇、村三级综治中心体系，极大减少治安防控死角，为打击罪犯、保护财产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三是全力维护铁路安全。全年开展专项督查工作 4 次，排查整治治安隐患 9 处，排查整治行车安全隐患 7 处，开展行车噪音污染整治 1 处，新设置警示标志 5 处，配合区普速铁路环境整治办开展整治隐患 10 余处，全区未发生一例影响行车安全案（事）件。四是强化重点人员管控。全面落实重症精神障碍患者、吸毒人员、社区矫正人员、社会闲散青少年等“夹心层”人员管控，强化重点关注心理失衡、生活失意、行为失常人员，有效防止特殊人群漏管失控、形成现实危害。

【维护稳定】 一、抓好源头防范，重摸排，抓稳控，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一是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全力以赴做好全国“两会”、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6·03”案件审理、“旅发会”、福禄集镇门市分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春节、国庆等重点敏感节点安保维稳工作，全年全区未发生一起上市到省进京非法上访、群体性事件和个人极端案事件，全区社会大局秩序持续平稳。二是创新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继续推进矛盾纠纷“三色预警”“四个一律”工作法，全年排查矛盾纠纷 1162 件，调解成功率达 99.5%；强化矛盾纠纷风险研判评估，研判“黄色预警”170 件、“橙色预警”271 件、发出婚恋类、邻里类“红色预警”通报 20 期，有效实现“民转刑”命案可防可控。三是强化风险隐患源头化解。开展福禄集镇门市分配、城区天然气调价、城市公交线路特许经营权、大渡河湿地公园建设等重大决策事项风险评估 14 项，预防化解涉稳风险 50 余个，切实实现风险隐患源头防范化解。二、围绕中心护航发展大局。一是精准开展疫情防控。全力抓好涉疫大数据排查工作，核查涉外大数据 131 批 404 人（次），涉国内疫情高发地区大数据 234 批 7543 人（次），为全区疫情防控提供精准支撑。全覆盖开展涉疫排查，排查总人数 16.8 万人，化解涉疫矛盾纠纷 109 起，有效维护疫情期间社会稳定。二是有力护航经济发展。认真做好斯堪纳、中盛、四方等破产企业职工群体稳定工作，主动研判分析、协调化解经济领域涉稳风险隐患，稳妥推进企业破产。协调做好罡宸不锈钢投产、复产期间园区社会治安整治，确保罡宸不锈钢投产，为园区经济再次腾飞创造稳定的社会环境。三是严厉打击违法犯罪。全年政法机关破刑事案件 65 起，抓获逃犯 51 人，提起公诉 97 人，依法判决 92 人；查处治安案件 538 起，

行政拘留 201 人;查获吸毒人员 433 人、毒驾人员 11 人,强制隔离戒毒 73 人,打击处理涉毒犯罪嫌疑人 35 人,缴获毒品 954 克。

【国家政治安全】 深入打击网络谣言和有害信息专项行动,建立完善网络综合治理体系,筑牢网络政治安全防控线,坚决保障国家政治安全。借助电视、手机报、新闻网站等大众新闻媒体,广泛宣传教育,受教育党员干部群众达 5000 余人次。

【扫黑除恶】 多维发力打赢收官之战。一是创新宣传方式方法。开展扫黑除恶知识网上有奖竞答,累积参与答题 13354 人次,网页访问量达 4.7 万,知识点传播数破 11 万。二是护航村级建制调整。助力村级建制调整,开展村级基层组织任职拟任人选 517 名联审,撤换不符合任职条件的拟任人选 12 名。三是开展“六清”行动。整治沫江片区社会治安、大渡河非法捕捞、国道 348 线超载超限等治安乱点和行业乱象,重点整治房地产领域乱象,基本实现全区在建楼盘“工资零拖欠”目标,全年未发生一起集访讨薪或个人极端讨薪事件,经验做法被《法制日报》报道。四是整治农村治安乱点。强力推进毒品滥用专项整治,截止年底,城市生活污水毒情监测总量同比下降 50.85%,毒品滥用问题得到有效遏制,禁毒办实体化运行经验做法在全省推广,全区实现发案率、警情数“双下降”,破案率、打处数“双上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明显提高,社会发展环境、营商环境明显提升,各项工作获得省扫黑除恶督导组领导充分肯定,得到市扫黑办采用推广。五是梳理提炼长效机制。建立健全纪委监委、组织部、公安等十大重点行业部门互相配合、相互支持、相互沟通、信息共享扫黑除恶机制,从源头、系统、机制上形成打击、遏制、防范黑恶势力的常态化制度。

(区委政法委)

公　　安

【概况】 2020 年,区公安工作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全市公安工作会议精神,紧扣市公安局“1234”总思路和区委、区政府“文旅兴区、产业强区”战略部署,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为夺取疫情防控和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双胜利营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面对严峻的全球性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全体民辅警以守护人民安全、筑牢坚固防线为己任,临危不惧、挺身而出、坚守一线,全年设置堵控卡点 10 个,排查过往车辆 10 余万辆次、人员 20 余万人次,落地核查返沙人员 3 万余人,查处涉疫案件 2 起,行政拘留 2 人,查处涉疫谣言案 3 起,为全区实现无 1 例疑似和确诊病例贡献公安力量。

【维护稳定】 深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推行“三张清单”管理,全年未发生 1 起民转刑案件。奋勇鏖战,连续打赢重大节日和敏感节点安保维稳硬仗,有效处置群体性事件苗头 27 起,特别是在全国“两会”期间实现“6·03”涉案群体进京赴省、个人极端案事件和聚集性非访三个“零发生”目标,受到省厅肯定。牢牢占领意识形态主阵地,打掉非法获取居民信息团伙 1 个,破案 3

起，查处涉疫谣言案件 3 起。

【服务发展】 主动作为，不断完善公安服务发展、护航发展，助力成昆复线、戏剧小镇等省市区重大项目建设有序推进。情报先导，强化信息搜集研判、预警预防处置，有效处置斯勘纳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破产集访等群体性事件苗头，未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全力抗洪抢险，“汛情就是命令，险情就是号角”，风雨无阻、连续作战，封闭塌方隐患路段 50 余处，协助转移受灾群众 544 人。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行窗口延时服务、预约服务、节假日服务等便民措施，实现“互联网 + 公安”一体化政务平台全程网办 69 项事项，办件 3318 件。突出社会化评价，回访群众 22460 余人次，整改问题 2309 个，开展专项督察 50 余次、现场督察 130 余次，办结群众投诉 36 起。护航经济发展，深化涉企案件快侦快破机制，破获移动基站被盗案 3 起，打掉通讯诈骗犯罪团伙 1 个，移送起诉“6 · 03”专案犯罪嫌疑人 29 名。打响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查处妨害动植物防疫检疫案 1 起、非法捕捞水产品案 2 件。

【护卫平安】 持续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摸排涉黑涉恶线索 7 条，查证办结 4 条，查证九类涉恶案件 2 起。深入推进禁毒人民战争，打击刑事涉毒团伙、查处吸毒人员数同比增长 589.13%、37.83%，收缴毒品 953.83 克，城市生活污水毒情检测质变数下降 50.85%；创新禁毒社会化“三抓三促”举措，禁毒办实体化运行工作受到省禁毒办通报表扬。持续打好大要案件攻坚战，完善“6 · 03”专案证据链，移送起诉犯罪嫌疑人 29 名；应用大数据合成研判，成功侦破 21 年命案“1999.12.31 史 XX 被杀害案”；落实现案串并，打掉以张 XX 等人为首的长期盘踞乐山市的盗窃“两车”犯罪团伙，追回被盗摩托车 420 辆，受到省厅表扬。全力整治“黄赌毒”违法犯罪，捣毁黄赌窝点 4 个、吸贩毒窝点 17 个。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开展“缉枪治爆”等专项行动，收缴各类枪支 8 支，查处“违反标准和规定实施爆破作业案”1 件，行政拘留 1 人、罚款 45 万元，实现危爆物品“零流失、零被盗、零炸响”。

【安全管理】 强化巡逻防控，密织巡控网络，突出重点守护，构建警、武联勤模式，挡获吸毒人员 42 人、交通违法人员 5 人、在逃人员 13 人、盗抢车辆 1 台。强化危爆品管理，严格涉危涉爆涉毒经营使用单位监管，整改隐患 225 余个，收缴各类枪支 8 支。强化人口管理，办理各类身份证件 1 万余张、户籍业务 1.4 万余人次，清理标准 8 万余条、人口信息 10 万余条，解决无户人员 37 人，消除重复户口 14 人。强化场所管理，检查、突查、抽查行业场所，整改安全隐患 53 起。强化监所管理，落实疫期监所勤务，严格落实消杀、提审等各项制度措施，牢牢守住监所疫情防控“零感染”、安全管理“零事故”两个底线，确保监所绝对安全。

【深化改革】 坚持百警进社区“筑基”，创新“派出所 + 机关”民辅警结对模式，组建工作小组 121 个，全覆盖采集城区信息小区 198 个 22000 余户，化解矛盾 19 个，排除隐患 5 处；坚持百警进校园“护林”，深化“平安校园”建设，完善“一校一

警、一校一策”工作机制,组建联勤守护“护校队”47 支,整治隐患 18 个,更换防护器具 59 件、灭火器 31 个,严格疫期校园“零距离”守护;坚持百警进企业“护航”,推行区公安分局领导分片联系、科级领导结对、民警结对企业三级联防联建机制,建立停工、复产两本台账,深入企业开展复产风险辨识评估、防疫措施落实督导、安全隐患排查整改等工作,排查整改安全隐患 37 个,化解涉企矛盾纠纷 24 起。纠纷排化“促安”,深入推进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完善矛盾纠纷三级排查、四调联动、三色预警机制,成功化解王某与邓某婚恋纠纷等可能引发“民转刑”案件的重大纠纷,创建“枫桥式派出所”1 所,全年排查矛盾 348 起,化解 339 起、稳控 9 起,确保“民转刑”案件“零发生”。

(乐山市公安局沙湾分局)

交 通 警 察

【车辆管理】 持续开展清零行动,紧盯重大风险源头。紧盯大型公路客车、大型旅游客车、危险货物运输车、重型货车、重型挂车、校车、营转非大客车、农村面包车等车辆的“逾期未检验”“逾期未报废”“违法未处理”,重点驾驶人(A 证、B 证)“逾期未审验”“逾期未换证”等指标,定人定岗,以分月筛查、随机抽查等为手段,全力推动辖区车驾源头隐患及时“清零”。全年,大队办理机动车注册业务 1416 起,其中:转移登记业务 257 起,变更登记业务 1004 起,档案更正业务 1 起,抵押登记业务 245 起,申请合格标志业务 2605 起,受托检验业务 82 起,注销登记业务 801 起,转入、转出业务 30 起,发放临时号牌 242 辆,补换牌证业务 421 起,补领登记证书 38 起。全年办理机动车驾驶证业务量 4663 笔,其中:审验驾驶人 1007 人,补换驾驶证 3451 本,初次申领驾驶证 104 本,增驾办理 82 本,驾驶证转入 51 本、转出 25 本,驾驶证注销 25 本。全区年末车辆统计:大型客车 108 辆,中型客车 22 辆,大型货车 663 辆,中型货车 98 辆,小型汽车 20262 辆,校车 1 辆,其他类 366 辆,“四小车”保有量 12908 辆(二、三轮摩托车 12745 辆、轻便摩托车 110 辆,低速车辆 53 辆);电动自行车 1356 辆,其中:超标电动自行车 1000 辆,标准电动自行车 356 辆(其中租赁电动自行车 355 辆);全区汽车驾驶员 35468 人,“四小车”驾驶员 11843 人。

【队伍建设】 一是强化思想教育。坚持以自我革命的精神和正视问题的自觉,聚焦政治规矩、执法办案、干扰司法、顽瘴痼疾等方面的突出问题,扎实开展“做实基层党建提升队伍自净能力”“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教育整顿、“三项体检”加强新时代公安交警队伍建设等工作,认真落实层级化管理,健全帮带帮扶机制,并制定示意图上墙。按照层级职责开展思想教育、交心谈心活动,发放教育整顿学习笔记本。二是认真整改问题。对照《排查检视问题方案》中 6 个方面和 54 个问题,认真开展自查自纠,撰写个人对照问题检查材料,认真剖析自身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全年交通警察无违法违纪行为发生。

【安全宣传】 着力强化法制宣传,提升交通参与者法治意识。继续推动交通安

全公益宣传机制化、规范化、常态化，坚持每月深入农村、学校以及外卖物流家政等企业开展“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和严禁酒驾、闯红灯等专题宣讲；坚持在车站、广场、高速公路服务区等人流、车流、物流集中场所，设立固定宣传展示栏，张贴主题海报、展播公益视频、播报语音提示，大力传播安全文明出行知识常识，以提升其交通安全自护意识、规则意识；坚持依托劝导站、交通安全宣传阵地、农村大喇叭等，充分发挥“两站两员”、驻村干部、农村大学生相关作用，开展交通安全进农村主题宣传；坚持依托新媒体，创新宣传理念，开辟网络宣传直播新道路，开展大型直播活动，增强与网友互动力度，提升警民关系；坚持依托双微平台，每月曝光典型交通事故案例、典型违规行为，增加法律的公信力。全年开展交通安全宣传咨询活动 20 余次，举办交通安全进学校活动 162 次，发放宣传资料 12.3 万余份，以手机短信、交管 12123 平台为载体，发送温馨提示、车驾管信息 6 万余条，以“双微”（微信、微博）电视台等媒体为手段，推送事故案例、交通安全知识、曝光交通违法等 576 余篇，开展直播 1 次，联合企业 6 次，达到良好的法制宣传氛围，提升了交通参与者法治意识。

【道路安全】 一是筑牢事故预防防线。按照道路交通安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理念，着力强化道路隐患排查治理，建立以交通路政负责治理，安监、交警承担监督的道路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形成“党政负责、公安牵头、部门协同、社会共治”的工作格局。定期开展国省干道、乡村公路，特别是校车线路、急弯陡坡、临水临崖、隧道桥梁等重点道路段隐患排查，排查辖区危险路段 12 次，查出整改 68 处，完成市上挂牌督办隐患点整治 5 处。二是抓好道路秩序管控。以“奋进”系列行动、“逢 5 专项行动”、“道路交通安全问题大整治统一行动”、“减量控大”、道路运输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道路交通安全“排险除患”集中整治等专项行动为载体，全力推动各专项行动工作的实施与开展。紧盯“两客一危一货”、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农村面包车、摩托车等重点车辆的违法行为，突出重点时段、路段，实行全天候、全覆盖严格管理。全年完成各项安保工作 75 次，查处各类交通违法 53698 起。其中：查处酒驾醉驾 413 起，无证驾驶 416 起，无牌 437 起，套牌 70 起，货车超载 30% 以下 366 起，货车超载 30% 以上 202 起，毒驾 8 起，机动车超员（7 座以上机动车）469 起，摩托车驾驶员不戴头盔 555 起，摩托车乘坐人员不戴头盔 1064 起，摩托车超员 318 起，不按规定车道行驶 3246 起，不系安全带 2665 起，挂车违法载人 3598 起，机动车违停 686 起，机动车违反禁令标志 6729 起，机动车不礼让行人 68 起，行人违法 1119 起，非机动车违法 1697 起。三是抓好道路货运输监管。制发《沙湾区重型道路货物运输车辆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加强货运源头监管，坚持每月排查消除客货运企业安全隐患，全年检查辖区重点源头企业 56 家，召开企业集中约谈会 4 次，单独约谈企业 56 家，开展农用车专项整治 265 次，劝导 1095 次，查处农村道路违法行为 8967 起，劝导农村交通违法

行为51400起,坚持每月统一清理企业交通违法行为,并发出整改函。

【事故处置】 一是夯实事故预防底线。始终坚持以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推行事故处理“1234”工作法,加快“交管12123”快处快赔平台推广应用和“警保联动”创新机制的落实,加强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工作的规范化、智能化、精细化建设,建立“精简、集约、高效”的警务机制,推动重心下移、警力下沉、保障下倾,增强基层实力、激发基层活力、提升基层战斗力,强化执法办案规范化建设,提高交通肇事逃逸案侦破率。完成各镇(街道)“警保合作站”建设,率先全市完成沙湾镇三峨山村建成“警保邮”一站式便民服务站1个,建立“零酒驾示范村”2个,成功创建第一个农村交通便民服务站,第一个交通安全文明示范村,第一个村上有驻村交警的示范村。二是依法查处事故。全年接警2131起,简易事故1587起,事故快处459起,一般事故85起,死亡20人,受伤148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129892元。无一次死亡3人以上事故发生,使用救助资金126748.14元。三是处理交通信访诉求。全年收到交通信访件205件,四川省信访系统件128件,其中:乐山市心连心热线交办件192件,书记信箱11件,网上信访件2件。办理完结205件。满意度为98.5%。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面对疫情防控,沙湾区交通警察全面开启一级勤务模式,全员坚守在防控第一战线,以“网格化”勤务管理为基础,着力加强国省道、农村地区执勤警务,切实提高路面见警率。按照“一点一策”思路,加强辖区发热门诊医疗机构周边交通秩序管控,确保医疗绿色通道畅通。设置火车站、丰都庙、铜街子、福禄镇、嘉燕路口等警务防控点,其中火车站、丰都庙两个执勤点为24小时执勤点,严格排查过往车辆及人员,全年检查车辆170998辆,外地车辆176874人,检查武汉籍车辆11台。

(区公安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检　察

【概况】 2020年,沙湾区检察工作严格按照最高人民检察院“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总体要求,坚持高度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检察自觉,全力推动“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全面正确履行检察职能,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履职检察】 一是严惩刑事犯罪。依法惩治刑事犯罪,全年批准逮捕各类刑事犯罪28件135人,起诉60件100人,有罪判决率100%,起诉抢劫、盗窃等多发性侵财犯罪13件17人,提起公诉非法拘禁、故意伤害暴力犯罪1件1人。依法办理毒品犯罪案件,批捕毒品犯罪8件10人,起诉17件24人,发出检察建议1份。二是大力扫黑除恶。全力做好决胜扫黑除恶收官年工作,围绕张某某等11人恶势力犯罪集团案源头治理相关问题向侦查机关发出检察建议。三是坚决严惩腐败。依法推进反腐败斗争,受理区监察委员会移送职务犯罪案件3件3人,起诉3件3人。四是严惩经济犯罪。严格落实“三号检察建议”,突出惩治

涉众型经济犯罪案件，依法办理涉嫌组织、领导传销活动案龙某等21人，制定《“6·03案件”维稳处突方案》，成立维稳处突领导小组，切实维护社会秩序稳定。五是深耕监督主责。全面深化刑事诉讼监督，依法监督侦查机关应当立案而不立案、不应当立案而立案9件，追诉漏犯6人、漏罪2起，书面纠正侦查活动违法案4件。依法退回补充侦查案18件55人，不批准逮捕16人，不起诉16人。纠正监管活动违法13件；全面开展民事行政监督。办理支持起诉案件7件，提出民事行政审判活动、执行活动监督意见15件，办理吴某某与徐某某生效裁判结果监督一案，向区法院发出再审检察建议。办理的宋某与乐山市沙湾某建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虚假诉讼检察监督案被四川省检察院评为虚假诉讼典型案例并予以公布。六是尊重和保障律师执业权利。邀请律师轮流驻点检察机关，参与办理涉诉信访积案2件次，推广网上异地阅卷和会见，接受律师网上预约、电话预约申请25人次，核查、办理阻碍律师行使诉讼权利的控告申诉案件1件。七是认罪认罚从宽。坚决执行依法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率、量刑建议采纳率得到不断提升，全年办理刑事案件70件106人，提出确定型量刑建议62人，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办结人数占同期刑事案件办结人数的91.2%。全年检察院审结的检察机关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办理的案件中，量刑建议采纳率达到100%。

【公益诉讼】 依法推进公益诉讼，紧扣国有财产保护、食品药品安全、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等公益领域，报送公益诉讼案件线索43件，立案42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37份，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2件，向乐山市人民检察院移送民事公益诉讼线索1件。制定《开展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领域专项监督整治活动实施方案》，清理整治2017年7月以来全区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情况；印发《疫情防控“四个最严”行动方案》，认真检查城区药店、超市、农贸市场等重点场所防疫情况，重点核查哄抬物价等行为，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开展全区二次供水检察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亮剑二次供水安全隐患；举行吴某涉嫌非法采伐国家重点保护植物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公开听证会；严惩公益犯罪，攻坚污染防治，起诉破坏环境资源类犯罪3件3人，发出诉前检察建议37份。

【综合治理】 一是加强未成年人保护。聚焦新《未成年人保护法》，持续推进“一号检察建议”落实，受理审查起诉未成年人犯罪嫌疑人案件4件6人，提前介入性侵案件4件4人，开展法律援助2人、亲职教育8次，封存犯罪记录2件，发出检察建议1份，开展法治宣讲6场。凝聚各方全力关爱救助困境儿童，联合区级10部门制定《关于建立困境儿童司法救助工作机制》，打造未检“云课堂”，结合沫若本土文化，制作的微动漫《点亮火把、拒毒防毒》获评省检察院禁毒云课堂精品课件，并推至沙湾区教育资源云平台，获广大师生一致好评。开展检察环节司法救助工作，积极争取将困境儿童调研列入2020中国新媒体扶贫联合公益行动，发放困境儿童司法救助1名5000

元,发放刑事被害人司法救助6名3.2万元。二是依法满足公民诉求。认真用情落实群众来信件件回复制度,大力推行网上接访机制,发布《公告》《工作提示》,引导当事人利用来信、网络、电话等方式向检察机关反映诉求;继续坚持检察长接待日制度,全年受理来信来访220件,严格按照程序性要求全部在7日内回复、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促进案结事了人和。依法办理"6·03案件"来信来访问题,受理来信及其他书面材料200余封。

【检察改革】 持续升级"智慧检察"。积极应用案件质量评查系统,开展案件流程监控12件次,专项评查、重点评查案件质量19件次,做到全程留痕、全程监督。继续推进入额领导干部办案常态化,正副检察长年内直接承办重大有影响案件36件。强化办案监督协作,成立派驻区公安分局检察室,自觉接受区人大视察组对区院的公益诉讼视察。

(区人民检察院)

审　判

【概况】 2020年,审判工作继续以"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为目标,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依法履职尽责,司法公信得到进一步提升。全年审、执结各类案件1517件,结案率98.25%,涉案标的7.6亿元;案件平均审理天数40.15天,同比缩短6.79天。

【刑事审判】 依法严惩刑事犯罪,审结一审刑事案件68件,结案率95.77%。判处罪犯99人,判处罚金163.1万元,决定逮捕6人;适用缓刑26人,司法救助刑事案件受害人1名3.64万元;依法严惩黑恶势力犯罪,排查报送涉黑涉恶线索2条;深入开展禁毒斗争,审结毒品犯罪类案件17件24人。严惩贪污贿赂犯罪,审结职务犯罪案件3件5人,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红珠山宾馆分公司原总经理杨某平犯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7年6个月;严惩社会治安犯罪,保持对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犯罪高压态势,审结抢劫、故意伤害等严重暴力犯罪案件3件5人。审结田某泉等6人跨省盗窃案,判处团伙成员3年3个月至14年6个月有期徒刑,挽回破产企业经济损失58.45万元。

【民商事审判】 全年依法审结各类民事案件821件,审结率97.16%,调撤率77.95%,涉案标的3.61亿元。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原则,推进企业依法破产,依法审理破产清算案件12件,审结6件。以"府院联动"为手段,引进战略投资人,盘活原西南不锈钢、四方铸造、兴德机械、智远高地、俊江矿业等困难企业资产,变现资产价值9.31亿元,依法化解不良贷款91.75亿元,助推破产企业补缴职工社保金3320名8226万元,妥善解决职工其它债权1.4亿元;坚持平等保护原则,依法审结涉各类经济主体的合同纠纷案件430件。

【案件执行】 强化执行难源头治理,进一步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探索建立全区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推动完善"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体系。全年执结案件628件,执结率

100%，涉案标的3.99亿元。完善联合惩戒机制，纳入失信名单388人，限制高消费587人，司法拘留1人，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查涉拒执罪嫌疑人1人，网上查控财产1200余次。加大网络司法拍卖工作，网拍14件，成交金额1564.81万元。

【民生服务】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审判理念，全年开展巡回审判16次，审理农村相邻权纠纷案件6件；妥善化解家事案件183件，同比下降23.43%；与区总工会、区人社局建立劳动争议“调裁审”联处机制，审理劳动争议案件44件，同比下降50%；为8名困难当事人减、免诉讼费1.69万元，彰显司法人文关怀。坚持审慎善意文明司法，妥善化解受疫情影响而暂时出现经营困难的乐山天华机械、四川金福纸品、四川峨沫建材等企业到期债务，力保市场主体。

【智慧审判】 积极推行“非接触式”诉讼服务，网上立案620件，网上开庭56件，通过调解平台调解纠纷25件，电子送达800余人次，线上提供查询、咨询等服务1900余人次；建立全市首家24小时自助诉讼服务厅，与“12368”诉讼服务热线构成“线上线下并重、实体虚拟同步”的诉讼服务新格局，打通司法为民“最后一公里”。

【诉源治理】 建立并落实社会治理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向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发送书面司法建议4件。继续完善诉调对接机制，开展诉前委托调解工作，选聘特邀人民调解员16名参与矛盾纠纷调处，化解物业服务合同纠纷8件，破产案件衍生纠纷85件。制定《关于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服务大渡河（沙湾流域）生态保护与绿色发展的意见》，审结生态环境资源类案件3件，采取“惩治+生态修复+野外放生”的方式，扩大办案效果，宣传环保理念，实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影响一方”的目的，切实守护好沙湾的绿水青山。

【司法改革】 继续深化优化司法职权配置，进一步完善审判权力运行机制，大力推进院、庭长办案常态化，院、庭长主审案件占全院结案总数的52.08%；组建审判、执行团队5个，厘清职责边界，释放办案活力，审判执行人员人均结案89.24件，服判息诉率90.23%，实现办案效率的整体提升；继续实施“随机分案为主、指定分案为辅”分案模式，随机分案占全院收案总数的99.12%；继续完善审判监管机制，制定《法官与审判辅助人员办案权力和责任清单》，细化“四类案件”类型，强化监管责任，清理化解长期未结案件3件，开展案件评查198件次，院、庭长监管“四类案件”75件，做到“放权不放任、监管不缺位”；继续落实关联案件和类案检索机制、专业法官会议机制和审判委员会机制，把严案件质量关，审判委员会讨论各类案件达7件次，专业法官会议讨论各类案件达14件次，有效保证司法公正性；继续推进庭审方式改革。大力推进庭审实质化，严格落实“三项规程”〔《人民法院办理刑事案件庭前会议规程（试行）》《人民法院办理刑事案件排除非法证据规程（试行）》《人民法院办理刑事案件第一审普通程序法庭调查规程（试行）》〕，召开庭前会议3次，“四类人员”出庭3件10人次。强力推进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为21件32名被告人指定辩护人。落实认罪认罚

从宽制度,适用认罪认罚案件49件,平均审理天数24.53天;适用速裁程序10件,平均审理天数5.1天;推进“简案快办、难案精审”,构建繁简分流速裁机制,简易程序适用率86.59%;继续推进民事案件庭审优质化,开展要素式庭审,简化裁判文书格式,提高庭审效率。

【接受监督】 依法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向区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破产审判工作情况。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向区政协专题通报重点工作开展情况。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与庭审评查、案件执行等活动32人次。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邀请检察长列席审判委员会讨论案件2次,办结再审检察建议1件,共同维护司法公正。接受社会监督,上网裁判文书1676份,直播庭审438件,浏览量14.81万人次。加大人民陪审员参与案件审理力度,普通程序案件陪审率达83.46%。

(区人民法院)

司 法 行 政

【概况】 2020年,区司法行政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政法工作会议、司法行政工作会议精神,着重推进依法治区、法治政府建设、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进一步推动司法行政工作向前发展。区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被四川省委依法治省办、省司法厅评为“全省‘七五’普法中期先进集体”;乐山市沙湾区司法局踏水司法所被四川省司法厅评为省级规范化司法所;沙湾区社区矫正中心被四川省司法厅评为省级规范化社区矫正中心;沙湾区司法局社区矫正执法大队大队长王群被国家司法部评为全国社区矫正机构先进个人;沙湾区司法局铜河司法所所长周鑫被国家司法部评为全国“大排查 早调解 护稳定 迎国庆”专项活动表现突出个人。

【依法治区】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和省委依法治省、市委依法治市会议精神,紧扣中心和大局,持续用力关键环节,以深化党委依法执政、政府依法行政、司法公正高效、社会有效治理为重点,扎实做好依法防控新冠肺炎疫情,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区各项工作。一是全面加强依法治区工作统筹。首先,推动法治政府建设。进一步统筹协调立法、执法、司法、守法普法4个协调小组,规范各镇(街道)、部门机构设置及称谓规范,及时召开依法治区暨“七五”普法工作推进会、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推进会、办公室会等会议5次。其次,进一步加强督查考核。印发《沙湾区落实四川市县法治指数分工方案》《工作要点》《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十大攻坚行动方案》《办公室督察工作实施办法》等指导性文件10余份,开展“七五”普法、法治政府等专项督查2次。第三,做好依法治区成果宣传推广。《沙湾区创新推进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作为乐山唯一入选2021年《法治蓝皮书·四川依法治省年度报告2021》课题,并入围全省创新实践案例;《沙湾区做好依法行政三篇文章,助推法治政府建设》被省司法厅和市委依法治市办宣传报道。二是加强依法防疫和执法规范建设。首先,提升法治意识。

制发《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关于依法防控新冠肺炎疫情的工作方案》《关于抗击新冠肺炎期间相关法律问题的提示书》。其次,强化法律指导。指导相关部门拟定《给武汉返乡居家留观朋友的温馨提示》《乐山市沙湾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通告》及宣传标语近 50 条,接受相关部门法律咨询 10 余次。第三,加大执法力度。严格执行传染病防治法、突发事件应对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法律法规,发布《关于依法严厉打击涉疫违法犯罪行为的通告》,从严从重处置疫情期间顶风作案销售野生动物、聚众打麻将等典型案例 2 起。三是深入推进依法执政。首先,注重会前学法。印发《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 2020 年会前学法计划》《民法典》《四川省纠纷多元化解条例》等法律法规 22 部,供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会前学习。其次,注重培训考核。开展拟任科级领导职务任职资格考试 4 次,考试合格 23 人;举办“干部工作专题培训班”“科级领导干部读书班”等各类培训班 9 班次,参训 1200 余人次;开展全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公职人员网上法律知识测试,3820 名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参加并通过考试。第三,注重法治建设。制定《沙湾区乡村振兴法治工作规划(2020—2022 年)》,召开《四川沙湾大渡河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办法(试行)》备案审查前的讨论会,协助开展《乐山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草案)》立法调研。四是持续深化政府依法行政。首先,抓好合法性审查。对以区政府或区政府办名义发布的规范性文件、区政府常务会议题及其他相关会议材料、以区政府名义签订的各类协议合同等“三必审”,从源头上预防和化解政府决策法律风险。其次,抓好综合执法改革。全区统筹推进“一支队伍管执法”的综合执法改革经验被中央编办、省委编办、省委改革办肯定推广,获市委书记彭琳肯定性批示,并作为全市唯一案例入选全省法治政府建设创新实践案例。第三,抓好行政救济。深入推进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接通“两法衔接”平台,平台案件录入率达 100%。加强行政复议信息化建设,行政复议案件在线办理率 100%。积极落实行政负责人出庭制度,全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100%,为全市最高,败诉率为 13.79%,为全市最低,形成“一高一低”的良好局面。第四,抓好风险源头防范。开展可能引发社会稳定问题的重大政策制定、重点项目建设、重大改革调整等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真正做到“应评尽评”。五是着力推进司法公正高效。首先,实行案件分流。健全案件分流机制、推行立案登记制。其次,优化治理格局。建立健全党委领导、联席会议统筹协调、法院主体推进、有关部门各司其职的综合治理工作格局。六是不断提高社会治理成效。首先,完成“七五”普法。开展“七五”普法督导,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高标准完成四川省“七五”普法线上检查验收。其次,推进基层自治。探索构建以基层党组织为核心、自治法治德治“一核三治”模式,沙湾区被确定为四川城乡社区治理首批试点区县,葫芦镇被确定为首批“社区服务项目化”试点镇,3 个社区被确定为首批试点社

区。第三,扎实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积极构建基层调解组织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网络,完善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人民调解、公调对接、检调对接、访调对接、诉源治理、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有机衔接、相互协调的多元纠纷化解机制。全年排查收集各类矛盾纠纷 880 件,调处成功率达 99.4%。

【法治政府建设】 围绕加强法治政府制度体系建设、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大行政权力监督力度、依法有效化解矛盾纠纷、推进城乡基层依法治理,创新思路举措,狠抓工作落实,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一是持续加强法治政府制度体系建设。首先,完善依法决策机制。建立健全沙湾区合法性审查程序规定、管理制度、审查流程等配套制度,全覆盖开展重大事项合法性审查。全年完成合法性审查事项 301 件。其次,强化规范性文件管理。严格实行制定机关规范性文件"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印发"制度,建立规范性文件清理长效机制,确保各类规范性文件应改尽改、应废尽废。第三,优化政府法律顾问。完成 2020—2021 年律师法律服务公开招标采购,全年法律顾问团累计提供咨询解答 500 余次,出具书面法律意见建议 245 次,发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法律风险提示书 2 份。二是全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首先,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采取"自行精简、初核精简、修改精简、核对精简"方式,形成项目审批申报办理材料清单。其次,推行权责清单制度。印发《乐山市沙湾区区本级行政权力事项清单(2020 年本)》,公布行政许可 252 项,行政处罚 4231 项。第三,加强法律服务。开展民企"法治体检"活动,普查和体检工地用工情况、劳动合同签订情况、合同规范性等,发现工地存在法律风险点 57 个,提供法律建议 15 条。三是扎实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首先,强化行政执法改革。积极探索和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现"一支队伍管执法"。其次,强化执法队伍管理。建立健全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制度,强化执法资格审核,规范执法资格考试,严禁无证上岗执法。全年新申领行政执法证 43 人,开展执法资格考试 80 人,审行政执法证件 114 个。第三,强化执法问题整改。开展"人民群众最不满意行政执法突出问题承诺整改活动"等专项检查 2 次,开展执法案卷评查 179 份,累计发放问卷 1000 余份,收集整改执法典型问题 10 个。四是不断加大行政权力监督力度。首先,持续加强党内监督和人大监督。强化纪法衔接,加大审查调查力度,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其次,依法接受行政监督和审计监督。有效衔接各行政执法部门与刑事办案部门,公安警综平台案件录入率达 100%。强化审计监督,完成审计项目 124 个,提交审计报告 124 篇,提出审计建议 415 条。第三,坚持完善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畅通社会监督渠道,落实心连心"首问负责"制度,严格实行"不退件、不推诿、不应付"制度,建立"环保·双创曝光台"常态化运行机制,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五是依法有效化解矛盾纠纷 。首先,完善纠纷化解机制。印发《关于深化"诉源治理"推进多

元化解矛盾纠纷工作的实施意见》，充分调动社会各界力量参与“诉源治理”。全年排查收集各类矛盾纠纷 880 件，调处成功率达 99.4%。其次，加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全年行政复议案件在线办理率 100%。第三，推进公益诉讼工作。全年报送公益诉讼案件线索 43 件，立案 42 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 37 份，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 2 件，向乐山市人民检察院移送民事公益诉讼线索 1 件。第四，推进司法公正高效。健全案件分流机制、推行立案登记制，将 85% 以上法院人员向办案一线集中，实现审判资源向基层下沉。六是推进城乡基层依法治理。首先，强化干部学法用法考试。开展全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公职人员网上法律测试，通过考试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 3280 名。其次，强化法治宣传教育。全面完成“七五”普法（2016—2020 年）规划指标。第三，强化基层法律服务水平。基本完成基层法律服务所（ 5 个）改制工作，颁发首批公职律师工作证 8 人次，统筹推进司法所立户列编和规范化建设，新设铜河司法所，完成一镇（街道）一基层司法所。成功创建省级规范化司法所 1 个，完善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 31 个。

【司法行政】 一是公共法律服务。认真开展“公共法律服务宣传周”活动，启动 42 名陪审员选任工作，及时建立健全乡镇行政区划调整和村建制调整后调解组织，举办人民调解业务工作培训会，参训人民调解员骨干 70 余人，评选出区级四级人民调解员 29 名、三级人民调解 21 名和市局二级人民调解员 20 名。全年调解案件 1024 件，调解成功率达 100%。沙湾公证处办理各类公证 358 件。二是普法宣传。首先，抓好“七五”普法总结验收，印发《乐山市沙湾区“七五”普法总结验收方案》《沙湾区 2020 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和验收指导标准，高标准完成四川省“七五”普法线上检查验收。其次，创新法治宣传模式。创新开展《社区矫正法》《民法典》线上法律知识在线测试、网上有奖知识竞答等互动性较强的普法宣传活动，参与人数 5000 余人。第三，突出基层治理。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形成 1 + N（区司法局 + 部门）普法宣传工作机制，印发《关于加强全区村（社区）干部群众学法用法工作的通知》，邀请专业律师为 450 余名村（社区）法律明白人开展专题培训。三是法律援助。全年累计受理法律援助案件 164 件，总受援 248 人次。其中：受理农民工讨薪法律援助案件 12 件 55 人次；接受检察院通知提供法律帮助见证认罪认罚 37 件，接受法院通知提供法律帮助会见咨询 19 件。四是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截至年底，全区在册社区矫正对象 62 人、安置帮教期内的刑释解矫人员 580 人。开展社会调查评估 32 件，无一脱漏管和重新违法犯罪。新建社区矫正（刑释解矫）安置帮教基地 1 个，成功创建“省级规范化社区矫正中心”，社区矫正管理执法大队大队长王群荣获全国社区矫正机构先进个人。首先，深入学习宣传贯彻《社区矫正法》，确保工作落地落实。其次，围绕“四色教育帮扶”，积极开展“一县一品牌”项目。全年累计组织开展社区矫正对象集中教育 400 余人次，心理辅导讲座 1 次，协

调落实低保 2 人,走访慰问 16 人次,提供临时救济 3 人、指导推荐就业 8 人次。第三,严格落实安全监管措施,确保安全稳定。定期开展“两类人员”安全风险分析研判,开展刑释人员“清仓”行动,定期开展社区矫正对象吸毒检测,适时掌握遵纪守法情况。第四,服务中心大局,实现提质增效。严格落实“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未发现社区矫正对象中存在涉黑涉恶现象。

(区司法局)

综合行政执法

【概况】 2020 年,沙湾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以法治沙湾建设为目标,以综合行政执法改革为抓手,按照“减少层次、整合队伍、提高效率”原则,采取“成熟一批,划转一批”的方式,高效完成行政执法职责划分、人员转隶、资产保障、协同配合等改革任务,出台综合行政执法制度 24 项,建立并落实“重心下移,力量下沉、协作配合”镇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机制,成立镇中队 8 个,全覆盖全各行政执法行业,截止年底,初步实现“综合执法、规范执法、文明执法”转变,全年查处各域违规违法案件 1100 余起,罚款达 750 余万元,为建设法治政府和基层社会治理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城市执法】 一是整治“十乱”。按照城市管理法律法规要求,制定“路面平、街道美、屋顶净、空气清”城市和谐秩序执法目标,开展“十乱”大整治,全年开展各类整治活动 480 余次、“清街”行动 20 余次、无证摊贩、占道经营 1000 余次,清理交通护栏、围墙乱设条幅广告 300 余条,规劝流动摊贩 800 余次,清理店外乱堆乱放 300 起,规范店面倚门经营 600 余起,清理整治城区流浪犬 20 余只,行政处罚乱贴小广告 1 家,清除广告 1300 余幅,拆除违规广告标牌和店招约 3800 平方米,有力保障城区和谐秩序。二是抓违规查处。坚持刚柔并济柔性执法理念,以规劝教育、宣传法规为主,凡教育不改者,严格依法依规查处。第一,抓违建查处。全年开展违章搭建拆除专项行动 6 次,拆除乱搭乱建、违章搭建彩钢棚 8 起 1000 余平方米;拆除违章搭建 29 户 4640.06 平方米。第二,抓工地查处。全年处理案件 8 起,罚款 8.9 万元。第三,抓车辆查处。重点查处城区夜间过境扰民货车、泄露遗撒货车,全年劝返脏车 3500 余辆,查处货车 256 辆,查处 229 件,罚款 88.37 万元。

【“四道”安全执法】 依法深入开展食品安全、药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和产品质量安全、文化娱乐旅游市场等执法工作,有力有效保障全区食品药品、特种设备、产品质量、文化市场安全。一是检查特种设备。全年检查旅游景点、企业特种设备安全 64 人次,查处金福纸业使用未经检验特种设备案,罚没金额 3 万元。二是检查食品安全。全年检查学校履行食堂食品安全主体责任 42 人次,查处食品、餐饮行业案件 17 件,罚没金额 9.22 万元。三是检查文旅市场安全。全年检查网吧 75 人次、歌舞娱乐场所 102 人次、电影场所 31 人次、音像制品单位 34 人次、印刷企业 31 人次、出版物市场 51 人次;检查景点 10 人次、星级酒店 9 人次、

旅行社21人次、星级农家乐35人次，全年取缔无证歌舞娱乐场所2家，排除安全隐患点12处。四是检查新闻出版。全年拉网式排查文化市场是否有涉疆、涉藏、涉港、涉台等政治性非法出版物，全年未发现上述非法出版物。五是检查房地产广告。检查城区房地产开发商(5家)广告用语，查处虚假宣传案3起，罚没收入9万元。六是净化市场环境。全年查处违法案件161件，立案146件，结案140件，罚没收入80余万元，取缔无证KTV2家，排除安全隐患100余处。查处首例体育领域案件，罚款3万元，获省市场监管局表彰肯定。

【路政执法】 一是检查公路。全年投入检查人员2334人次；执法车辆991车次；巡查里程2.5万余公里；处理赔(补)偿、大件车护送费案件74件，收取当事人路产赔(补)偿费78.4万元，损坏公路及其附属设施的查处率100%；发放在建道路工程安全责令整改通知书17份，阻止违规挖掘道路、路面违规施工9起；清理影响行车安全的路障、标语、占道经营摊点、非法占用公路等53处，查处占用公路及公路用地率达100%，全区无一例公路“三乱”事件发生。二是整治“双超”。全年检测车辆638021辆次，实施强制措施暂扣车辆684辆次(其中：超限运输车辆173辆)；责令消除违法行为车辆710辆次；现场检查纠正劝返抛洒滴漏污染路面和脏车1012辆次(其中：劝返冲洗730辆，宣传教育1498辆)；抄告车辆564辆次，相关部门回复10辆次；卸货4027.41吨。三是“打非治违”。全年开展客运行业执法检查326余次，出动执法车辆347余台，出动执法人员2375余人次，查扣涉嫌非法客运车辆60余辆，处罚60余辆，检查渡口、码头、库区250余次，检查船舶340余艘，处理船舶超载、配员不足、擅自夜航等违法行为12件。四是净化客运环境。全年检查客运326余次，检查疑似非法客运车辆2294辆，查扣涉嫌非法客运车辆60余辆，处罚60余辆，全年无一例行政复议案件和行政诉讼案件发生。五是规范水运市场。全年在检查渡口、码头、库区、船舶中处理船舶超载、配员不足、擅自夜航等违法行为12件，全年无一例水上交通事故发生。

【国土执法】 一是行政执法。全年查处土地及矿产资源违法案件13宗。其中立案查处土地违法行为11宗，罚款654578.73元。立案查处矿产资源违法行为2宗，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以罚款7000元。二是行政检查。全年巡查100余次，查处土地及矿产资源违法案件16宗，处罚88万元，实现违法行为发现率90%，发现违法行为制止、报告率100%。三是抓卫片监察。第一，挂账卫片整改。全年完成历年挂账图斑卫片整改4个，仍有9宗土地的违法状态未消除到位。第二，查季度卫片。2020年3月，国家自然资源部下发沙湾区2019年第四季度土地卫片图斑4个，经逐宗核查认定为合法图斑。2020年4月下发2020年第一季度土地卫片不涉及沙湾区，数量为零。2020年7月下发第二季度土地卫片图斑5个，经逐宗认定合法图斑4个，违法图斑1个，现正在办理。

【涉农执法】 一是农业执法。第一，强化案件查处。全年查处涉农违法案件15

起,罚款32115元,移送司法机关案件1起1人,没收、销毁不合格的兽药、饲料、农药、畜禽产品等案值人民币45万余元。第二,强化专项整治。全年开展“农药残留、滥用兽用抗菌药、水产品三鱼两药、经营(使用)假劣农资”专项行动2次,出动执法车辆140余辆次,执法人员430余人次,全覆盖监管各类农业投入品经营户248户(饲料、兽药85户、农资经营户155户、渔具店8户)。第三,强化部门联动。以非洲猪瘟疫情防控为抓手,形成区级部门横向联动,行业部门纵向监管的执法监管体系,全力保障消费者肉品质量安全。每月定期监督检查生猪定点屠宰场,严查私屠乱宰、屠宰病死猪等违法行为,严厉非法调运行为,查获一起跨省非法调运生猪案,成功化解一起网络跨省购买生猪导致的非洲猪瘟跨省传播风险,受到农业农村部和市政府领导高度肯定。二是渔政执法。第一,以宣传教育为先导。以禁渔期工作为载体、以严格执法为手段,以做好长江流域10年禁捕工作为导向,加强沙湾区天然水域渔业资源的保护和增殖,确保全区渔业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和合理开发。第二,建立巡查制度。全覆盖巡查和蹲守河道、渔具店、鱼餐馆、水产摊贩、节假日及夜间违法捕捞等,发现违法行为立即查处,全年日间巡查180余次、夜间巡查40余次,劝离游钓人员26余人次,暂扣鱼竿40余根,查获电鱼案件2起,罚没100元,查获非法捕捞案件3起,移送司法机关1起1人。查处“长江禁捕”案例1件,获《人民日报》报道。三是涉水执法。开展大渡河涉砂、涉船执法检查,严查非法采砂等违法行为,叫停未按上级部门要求施工2处、责令改正问题3个,立案查处非法采砂行为4起,查处各类违法案件12起。检查水事巡查海事5次,检查采砂企业3家,运输船22艘,立案查处1起,罚款0.3万元。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乐山监狱

【概况】 2020年,乐山监狱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力落实疫情防控部署,众志成城、严防死守,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监狱各项工作,完成监狱各项工作。

【警务管理】 一是突出“短板”不足,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有措施。第一,对标“六围绕一加强”检视。制定工作方案,召开专题会和工作协调会,统筹推进迎接巡察的各项工作准备,全力配合四川司法厅局联合第二巡察组常规巡察工作。第二,对表“五方面二十九个问题”整改。监狱党委围绕问题,落实责任,召开专题党委会,研究整改措施,明确整改责任人、责任部门、整改时效,形成整改方案。第三,坚持刀刃向内,深度剖析问题。党委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成员认真剖析自身和分管工作问题产生的原因,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二是突出“两个”责任,党风廉政建设有成效。第一,深化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认真执行“三重一大”制度,印发履行“一岗双责”告知书,班子成员切实履行“一岗双责”,签订《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第二,强化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常态化监督贯彻

执行政治纪律、遵守政治规矩、干部提拔任用、四级高级警长职级晋升等工作，重点检查执行“两个维护”“五个必须”“十严禁”等纪律。第三，进一步压实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开展专项整治，从 11 个方面进行自查，全狱民警在违规经商办企业、兼职取酬整治活动中均作出不违规违纪的书面承诺。三是突出“四化”建设，民警管理有特色。第一，突出政治引领，加强队伍思想建设。教育引导民警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第二，坚持典型引导，积极开展立功创模。及时表彰抗疫先进个人、脱贫攻坚“五个一”帮扶先进个人、优秀共产党员。第三，强化技能提升，狠抓教育培训。开展雅安宝兴、芦山“提升党性修养”主题民警职工训练，坚持凡晋必训制度，认真落实晋督培训、轮值轮训、社区矫正工作。第四，建立民警思想动态和廉情动态分析，搭建“学习强国”App 学习管理小组，建设意识形态工作阵地和抓手。

【后勤保障】 一是建立健全突出“保障”机制。第一，加强信访维稳工作，认真落实信访制度、公务用车平台统筹调度，强化保密管理，制定《乐山监狱合法性审查规定（暂行）》《乐山监狱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备案办法（暂行）》，切实做好规范性文件的立、改、废工作。第二，强化网络建设，发挥网络功能。按照上级统一部署要求，积极衔接乐山市委密码管理局，完成监狱电子政务内网建设。第三，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认真履行财务管理职责。争取新冠防疫专项经费，争取维修项目资金，消除重点安全隐患。完成对原租赁企业所欠水电费清理处置工作。二是突出“隐患”排查，安全整治有效果。开展排查，更换老基地房屋屋顶，购买和更换灭火器，修补家属区办公区房屋，排查治理围墙、输电线路、设施设备等隐患。聘请专家检测和重新安装高层建筑物和监狱配电室的避雷设施。完成“三供一业”项目的验收，移交地方进行社会化管理。

【基地建设】 历时两次换地近 10 年修建的乐山片区监狱民警职工生活基地项目，终于全面竣工交付使用。乐山片区监狱民警职工生活基地项目采用在商品房中配套建设经适房的方式进行修建，整个小区统一规划、统一设计、统一施工，确保项目整体水准。小区占地 90 亩，修建住宅 1500 套，其中：监狱经适房 744 套，面积 103 平方米左右的 647 套，89 平方米左右的 97 套。

（乐山监狱）

经　济

农　业

农业农村

【概况】 区农业农村工作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契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农村工作会议精神,积极落实“三农”工作的决策部署要求,深化农业农村改革,大力构建“5 + 3”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农业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强力巩固脱贫成果,各项工作推进有力,农业农村经济社会得到持续健康发展。

【农村改革】 一是继续推进农村产权制度改革。第一,成立农村集体“三资”专项清理整治推进工作领导小组,清理全区各村三资情况,明确资产规模和产权归属,健全资产台账,完善管理制度。第二,推进登记赋码。指导新增登记赋码村 49 个,累计完成登记赋码村 63 个,全区各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均由党组织书记担任。第三,完善合并村组产权制度。指导合并村组按照实际情况,由合并村组自行选择产权制度处理方式,方法一是将合并村组视为新村组,再次确认合并村组成员身份,并把资产量化到各成员,重新登记赋码;方法二是按自愿原则,凡不愿合并集体资产的村组,保持合并前村组的集体经济组织不变,合并新村组成立集体经济组织联合社,单独登记赋码,形成独立的集体经济组织。第四,印发《关于村级建制调整改革中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和账务撤并工作的指导意见》,持续指导撤村并村资产监督管理和账务撤并,争取尽快将村级账务处理转移到新平台。二是抓耕地经营改革。采取土地托管、土地流转、代耕代种、股份合作等多种新型经营方式,推动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新增土地托管、流转面积 7200 亩。五是加快建设职业农民制度。完善职业农民职称评定工作,坚持高级职称市评定、初中级职称由区评定,截至年底,全区取得职业职称农民 211 人,其中:高级职称 13 人、中级职称 60 人、初级职称 138 人(农技推广员 17 人、助理农技师 121 人)。

【新型经营体】 坚持现代农业产业组织化发展,积极培育发展现代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完善农业产业经营体制,切实加强农民专业合作社、规模户(家庭农场)、农业产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扶持与发展,加速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力量。截止年

底，全区累计成功创建农业龙头企业 8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 163 个、家庭农场 100 个、种养殖规模户 116 个；成功创建国家级合作社 1 个、省级合作社 9 个、市级合作社 3、区级合作社 23 个；成功创建省级龙头企业 3 个、市级龙头企业 5 个；成功创建省级家庭农场 5 个、市级家庭农场 3 个、区级家庭农场 45 个。

【粮油生产】 全区完成大春种植面积 13.31 万亩，实产 4.92 万吨；小春种植面积 1.19 万亩，实产 0.31 万吨。

【畜禽疫病防治】 全覆盖开展畜禽春秋防疫工作，建立生猪养殖变化月报制度，登记确认生猪存栏、死亡等情况；建立非洲猪瘟紧急排查日报制度，坚持排查监测全区生猪养殖场户，开展生猪运输车辆备案制度，全区备案车辆 61 辆；实施“大消毒、大培训、大宣传”专项行动，开展生猪养殖场户、屠宰场点、贩运车辆、市场等重点场所全面、彻底、有效的消毒灭源工作，全年免疫猪 14.85 万头、牛 0.34 万头、羊 0.99 万头、禽 143.33 万只、犬 1.91 万只，消毒 23044 户，消毒面积 94 万余平方米，免疫密度 100%。开展非洲猪瘟样品检测 362 个，检测结果均为阴性。引进成都科农动物无害化处置有限公司开展病害畜禽无害化集中处置，有效降低动物疫病传播风险，减少病害畜禽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产业发展】 稳定种植中药材面积 6.26 万亩，其中：佛手柑 1.85 万亩、淫羊藿 0.2 万亩、黄连 0.5 万亩、白术 0.6 万亩 ，产值 2.6 亿元；稳定发展现代林竹产业基地 59.3 万亩，年产竹片 5 万吨、木材 12 万立方米，总产值 13.6 亿元；稳定茶叶种植 4.74 万亩，其中投产 4.3 万亩，产茶 1980 吨，综合产值 1.7 亿元。稳定种植果蔬 3.4 万亩，同比增长 2%，产量 6.9 万吨，产值 1.4 亿元。

【基础设施建设】 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切实改善农业基础设施条件、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一是按期完成 2019 年任务。投资 2270 万元，完工 2019 年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 1.5 万亩，平整土地 300 亩，新建及整治渠（管）道 25.19 千米，新建蓄水池 29 口，整治山坪塘 14 座，建设高效节水灌溉 1000 亩，建设机耕道 9.67 千米，建设生产道 19.41 千米。二是科学谋划 2020 年任务。规划 2020 年投资 3000 万元，在太平镇和福禄镇的 9 个村建设高标准农田 1 万亩，现完成实施方案编制、项目招投标，正在开工建设。三是强化项目统筹协调推进。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成立工作专班，研究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遇到的技术指导、土地协调等问题，倒排工期，每周制定工程计划，采取“一周一调度、一周一通报”方式，及时掌握工程进展。合理安排作业工期和顺序，要求施工方组建 8 支队伍同时作业，监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必须跟班作业，确保项目进度。

【产业园区】 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发展现代农业园区的安排部署，采取“科学规划，目标明确；高位推动，责任落实；做强产业，加快建设；龙头带动，培育主体；科技引领，创建品牌；优化服务，保障要素”举措，强力推进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加快构建现代农业“5 + 3”产

业体系,努力推动农业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中多做贡献。截止年底,新创建成市级园区1个——沙湾区太平柔毛淫羊藿现代农业园区;新创建成区级园区5个——太平柔毛淫羊藿现代农业园区、踏水荷花+大米现代农业园区、福禄茶叶+生态种养现代农业园区、踏水柑橘+猪现代农业园区、轸溪花卉+水果现代农业园区。

【环境整治】 扎实推进“三大革命”“五大行动”,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提升,不断建设宜居宜业幸福美丽乡村。一是农村“厕所革命”工作情况。成立工作小组,采取“试点探索,分类建设,整合资源”举措,围绕“厕所革命”整村推进村,开展试点示范建设,定期、不定期到各镇、村、组开展技术培训56次参训2367人次。坚持“一管二改三建四满意”“农户投资和政府奖补相结合”原则,按照分散户、聚居点、聚居区3种类型,有序推进农村公厕建设,新改建卫生户厕3000余户,现全区卫生厕所普及率已达到90%。二是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情况。第一,夯实基础设施。投资700余万元,完成沙湾镇城南、葫芦镇生活垃圾中转站,日处理量均为100吨,实现垃圾中转乡镇全覆盖;建立农村垃圾收集设施(房、桶、箱)1758个,配备垃圾清运车辆108辆,垃圾转运功能辐射全区各镇。第二,完善治理举措。印发《沙湾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试点指导方案》《沙湾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配备行政村保洁人员892人,建立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日常管理制度,按照“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处理”运行模式,建立生活垃圾分类转运管理台账,开展全区农村生活垃圾专人收集、统一运输、集中处理。第三,强化宣传引导。县级领导带头入村开展垃圾分类“讲、督、办”,宣传垃圾如何分类、堆肥发酵处理等内容,印发《垃圾分类指导手册》《垃圾分类投放指南》4万份,引领群众形成垃圾分类处理好习惯。第四,实施多元处理。以餐厨垃圾分类、大件垃圾分类、建筑垃圾分类先行,以点带面,全面推动垃圾分类工作。全区新建片区垃圾中转站3个、乡镇垃圾中转站12个,累计建有农村垃圾分类亭112处,推广垃圾分类的村到达100%,农村垃圾分类设施完善的村66个占比89%,全区各村及区级中转站垃圾分类处理率达100%。三是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情况。第一,因地制宜定方案。按照“统筹规划、因地制宜、示范带动、全面推进”总体思路和群众接受、经济适用、运营坚定的工作要求,制定《沙湾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实施方案(2019—2020年)》《沙湾区2019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实施方案》。第二,科学分解下目标。结合沙湾实际,将年度目标任务细化分解到轸溪镇、葫芦镇、太平镇、福禄镇、牛石镇、沙湾镇等涉及的67个村(22431户),邀请专家对原13个乡镇农村污水治理工作进行了现场指导,完成改造16707户,截止年底,生活污水有效处理能力的行政村数51个,占全区行政村比例68.92%。第三,突出重点治水体。深入开展农村清洁水源水体行动,清淤治理农村分散式饮用水水源、水塘、堰渠、小溪沟、臭水沟,整治河面漂浮物及垃圾问题1000余个,基本消除农村黑臭水体,持续保持农村水面清洁。四是农

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情况。第一，加强科学使用农膜技术。推广秸秆覆盖减少农膜的使用量，指导农户尽量使用加厚地膜。大力推广农膜减量替代技术，试验示范全生物可降解地膜。第二，开展废旧农膜回收利用试点示范。实行太平镇、嘉农镇农膜经销商押金制回收废旧农膜试点示范，力争2021年在全区推广使用。第三，建立健全废旧农膜回收体系。制发《沙湾区农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工作方案》，各农资销售点均设立废旧农膜的回收点，建立有回收台账。第四，加强农业固体废物回收处置能力建设。推进有效利用农业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等措施落实，制定《沙湾区农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工作方案》，明确各农资生产及经营单位、农资经销商、农民专业合作社、村集体经济组织、种养殖大户为回收责任人，截止年底，农用废弃地膜回收利用率达到80%以上，农药、化肥包装废弃物回收利用覆盖率达到80%以上，杜绝乱扔、乱放现象。五是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情况。第一，巩固成效。开展关闭拆除养殖户逐户“回头看”，做到“真关闭、无遗漏、不反弹、不复养”。第二，强化治理。建立畜禽养殖污染负面清单制度和畜禽养殖污染责任清单制度，层层签订责任书，实现“一户一档”。完成非禁养区423户养殖专业户的粪污设施治理改造，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超过97%，全区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超过77%。第三，严防反弹。制定《专项整改实施方案》，实行严重养殖污染问题“挂牌整治，限期销号”，定期和不定期监督巡查禁养区关闭养殖场和非禁养区养殖场，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六是村容村貌提升情况。第一，“拆除＋改造”。完成危旧房改造提升3375户，实施集镇住房风貌提升1100户，拆除废弃房屋2800平方米，实施改厨改厕7200余户，实现变“农房”为“客房”，带动发展星级乡村农家乐30余个，建成特色民宿50余户。第二，“清理＋创美”。清理农村生活垃圾2.9万吨、沟塘淤泥4100吨，清除乡村残垣断壁433处，建成“幸福美丽新村”12个、“最美示范村”3个、“最美乡村路”13条，创建“美丽庭院”示范户1.5万户。第三，“治理＋保护”。开展大渡河“绿岸行动”和大渡河湿地生态修复工程，拆除“散乱污”企业287户，清理砂石堆场23个，拆除各类违章建筑面积达200余万平方米，绿化面积近50公顷，清理“大棚房”6宗15.3亩。第四，“整治＋发展”。打造出铜河银滩与红房子艺术风情小镇等景点，打造乡村振兴百里示范廊道，为推动全域旅游提供了多个强有力的项目支撑。七是村庄规划编制情况。投入259万元，完成沙湾镇二峨山片区（天车、忠心、罗山、二峨国有林场）、王田村，葫芦镇祝村，轸溪镇双山村，太平镇罗一村等村规划编制。

【三资管理】 完成全区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全年核实资产总额5.05亿，核实村级资产3.54亿，组级资产1.51亿，核实村级经营性资产2933.74万元，组级经营性资产2823.97万元，核实集体经济组织成员109821人，完成股份量化的村达80%以上，使农民变成股民。

【惠农政策】 一是落实耕地保护政

策。继续实施“藏粮于地”战略,认真保护耕地和提升粮食生产能力,严格落实耕地保护政策,全年兑现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户34966户耕地17.39万亩1078.26万元,每亩补贴标准为62元。二是落实粮食安全政策。全年兑现种植稻谷农户11371户种植稻谷2.74万亩资金153.85万元,每亩补贴标准为56元。三是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全年兑现农户265户购置农机327台套18.13万元。制发《乐山市沙湾区2020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实施方案》,财政补助20万元,培育2020年省级家庭农场1个;财政补助20万元,继续培育2019年家庭农场2个。全年召开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发展贷款暨惠农政策专题会1次,解决融资难、融资贵,助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84户获低息贷款8045.5万元,促进茶叶、中药材、畜牧等特色产业的发展。

【新技术推广】 制发《乐山市沙湾区2020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实施方案》,财政投入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补助20万元,改革完善基层农技推广体系。一是大力培育农业科技示范户,完善农业科技示范主体遴选和考核激励机制,推动示范主体学习应用配套集成、简单易学的实用技术,将示范主体打造成主推技术应用的主力军、“永久牌”农技服务专家队伍。二是建设农业科技示范基地,遴选建设农业科技示范基地3个,即乐山市沙湾区长宏中药材种植专业合作社、乐山市沙湾区龙雾茶叶专业合作社、乐山市蜀景苑生态观光农场。三是落实科技示范户和农业科技示范基地物化补助,发放示范户有机肥28.75吨和饲用玉米9.4吨、基地采购有机肥41.25吨。四是加强信息化建设,大力推广“中国农技推广App”,全区农技人员安装使用“中国农技推广App”率达100%;开通农技人员、科技示范户、种养殖大户、合作社社员等网络书屋111人。五是强力示范推广先进适用技术,按照区农业主导产业发展要求及农业生产经营者的技术需求,遴选推介发布农业主推技术64项,构建“专家+农技人员+示范基地+示范主体+辐射带动户”的链式技术推广服务模式,实现主推技术精准进村入户到田。六是提高农技推广队伍素质能力,完善基层农技人员分级分类培训机制,选派基层农技人员参加省市调训。

【畜牧生产】 全年出栏生猪11.27万头,出栏牛0.14万头,出栏羊0.78万只,出栏禽类283.3万羽,年产禽蛋5411吨,实现畜牧年产值5.26亿元。

【质量监管】 全面完成省、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样检测,检测合格率达99.8%。全年完成生猪产地检疫11.2万余头,屠宰检疫3.4万余头;实施屠宰环节监督抽检250份,屠宰场“瘦肉精”自检3000余份,养殖环节445份,检测结果均为阴性;新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3个,累计全区“三品一标”农产品认证14个,其中:无公害农产品认证7个、有机食品认证7个。完成蔬菜、鸡肉、鸡蛋、茶叶、柑桔、猕猴桃等有机农产品、无公害农产品抽检,抽检结果均合格。建立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监管平台。全区已入住国家级、省级追溯平台152家生产经营主体,并开展追溯数据录入8万余

条。扎实开展春耕备耕农资打假“春雷”行动。规范农资生产经营使用行为,开展放心农资下乡活动,全年下乡宣传培训近30多场次,发放宣传材料5000余份。围绕种子、农药、肥料、饲料、兽药、农机等开展专项检查,全年出动监管执法人员146人次,检查各类农资和农产品生产经营单位110家(次),做好和执法部门衔接,查办案件8起,罚款3万余元。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利剑”行动。对全区养殖户发放《兽药(渔药)安全使用明白纸》,同时指导养殖户签订《兽药(渔药)安全使用承诺书》,以承诺行动进一步规范兽药使用行为,压实生产主体责任。同时制定了《畜禽养殖档案》,监督指导养殖场建立用药记录制度,完善兽药、饲料使用,严格执行休药期规定,全面建立健全兽药饲料购进、用药记录。全年开展集中检查行动4次,联合检查行动4次,出动检查人员155人次,检查各类主体338家(次)。

【移民后扶】 2020年度移民后期扶持人口的信息审核工作,修改完善移民人口信息,及时核减农转非、死亡等人员,进一步规范了人口动态管理。全年发放直补到人204156人次、1020.96万元。在资金发放方式上,按照“社保一卡通”管理程序,每月准时发放到位。

【品牌培育】 继续鼓励指导引导龙头企业和种养大户实施标准化生产,蜀景苑中药材种植公司正在创建省级佛手柑标准化示范区,继续开展“三品一标”认证和特色产品商标注册。获有机农产品认证7个,新增“三品一标”农产品3个,全区“三品一标”数量达到14个。

【农业保险】 2020年水稻投保面积6934.1亩,玉米投保面积8850.1亩;能繁母猪投保10958头,育肥猪投保55216头。水稻理赔面积870.2亩,理赔金额97752.8元;玉米理赔面积1069.8亩,理赔金额115467.2元;油菜理赔面积0亩;能繁母猪理赔673头,理赔金额87万元;育肥猪理赔1429头,理赔金额64.6万元。

(区农业农村局)

林业资源管理

【林业资源】 截止年底,全区林业用地总面积53万亩,活立木蓄积289.5万立方米,增长9.5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达到66.31%、增长0.34%;区境内植物有苔藓、草本植物、蕨类植物、禾本科植物、悬钩子、香叶树、柃木、乌泡、巨桉、柳杉、杉木、马尾松、湿地松、光皮华、桤木、麻栋、香樟、慈竹、水竹、苦竹、麻竹等,区内分布有国家一级保护树种银杏、二级保护树种楠木和桫椤。

【林业产业】 继续推进四川乐山岷江大渡河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示范项目,创建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示范基地3个,完成绿秀嘉州行动营造林任务3.7万亩,争取大渡河湿地公园专项资金200万元。

【林业改革】 按照系统管理理念,稳妥推进林业体制机制改革,将区自然资源局管理的乐山市森林公安局沙湾区分局整建制划转到乐山市公安局沙湾区分局,更名为乐山市公安局沙湾分局森林警察大队;将区自然资源承担林业方面的行政处罚、行政强

制、行政检查职责划转到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成立沙湾区规划督察队伍,实现8个镇1街道规划督察全覆盖。

【惠农政策】 做好退耕还林天保公益林成果继续巩固退耕还林成果9.5万亩、天保公益林8721亩,发放1999—2003年退耕还林补助163.8万元;发放退耕还林工程直补24.47万元、森林抚育补助164.8万元、天保工程13.74万元。争取到世界银行贷款长江上游森林生态系统恢复项目贷款3638万元。

【绿美沙湾(森林旅游)】 成功申请省级森林小镇1个、省级森林康养基地2个、省级森林康养人家6家。推进四川沙湾大渡河国家湿地公园项目建设进程,拟定《四川沙湾大渡河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办法(试行)》,完成湿地公园确标立界和科普宣教牌制作工作,完成嘉农镇生态河、轸溪镇桃花岛等生态修复240亩。

【依法治林】 切实加强森林资源管理,严厉打击非法占用林地等涉林违法犯罪专项行动,认真执行森林采伐限额制度,扎实开展林地清理和森林督查,调查核实图斑301个,向公安移交违法线索26条;严格落实林业有害生物防控举措,实现有效防治率达98%;严格落实国有贫困林场建设要求,按期完成林场边界清理20998亩,实现二峨工区、三峨工区、月呾坪工区分级管控目标,完工二峨"土地关"管护房改建主体工程。

【森林安全】 狠抓责任落实,火源管控、防火宣传、科学扑救,严格24小时值班值守,完成《沙湾区森林防火编制规划》,制发《标本兼治实施方案》,印发森林防火宣传资料5万余份;成立67人的专业扑火队伍;完成停机坪建设3个、直升机取水口3处、森林防火检查站6个,购置无人机1台,建设防火通道10.7公里,设置森林防火蓄水池605口,通过国务院督导组森林防灭火督导、检验。

(区自然资源局)

野生动物资源

【概况】 截止年底,全区常见的野生动物品种有300多种,其中:鱼类有7目,14科,80多种;哺乳类50多种,鸟类有200多种;两栖类30多种。国家一级野生动物有大熊猫,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有大鲵、兀鹫、红腹锦鸡、岩羊、中胸竹鸡、绿尾虹雉;国家II级保护鱼类——胭脂鱼和31种长江上游特有鱼类;四川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有乌梢蛇、黑颈水鸭、仙姑弹琴蛙、黑啄木鸟等。

【严格监管】 严格落实野生动物保护与管控要求,坚决杜绝滥食野生动物非法交易、运输野生动物等行为,依法处置人工繁育野生动物养殖户18家,关闭退出养殖户8家,发放到位所有养殖户关闭退出补偿297.26万元,走在全市前列,成为野生动物疫情防控示范点。

(区自然管理局)

水务事业

【概况】 2020年,区水务工作紧扣以水兴区、以水强区,狠抓全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扎实做好水利、水土保持、水资源管

理、河长制、河道管理、防汛、水环境综合整治、砂石超限超载源头治理等工作，水务工作再上新台阶，沙湾区河长制办公室被四川省总河长办公室评为四川省河长制湖长制工作先进集体，沙湾区水务局被市水务局评为全市水利统计工作、水土保持工作先进集体。

【水利建设】 严格落实“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水利发展总要求，认真开展堤防建设、安全饮水和水毁水利工程整治建设，积极组织、规划、上报、实施多个水利工程建设项目。完成太平镇罗一村引水工程、嘉农镇白岩村引水工程建设、乔山水库降等、清理整改小水电站7座、沙湾区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首期）招标工作。开工建设太平镇沫溪河防洪治理工程，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0平方公里。《沙湾区铜街子水电站库区和沙湾水电站库区生态清淤工程涉河方案报告》取得省水利厅批复。

【水资源管理】 严格执行取水许可制度，强化监督管理，办理取水办证127户，下发用水计划，建立用水台账。严格执行水资源税计量管理工作，落实超计划用水单位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实施节水监督管理，督促指导取水企业切实加强循环用水。加强全区重点监控用水单位监管，命名省级“节水型企业”示范单位2个，将11家重点监控用水单位接入国家水资源信息管理系统，实现用水在线监控。强化供水水质监测，完成镇枯水期水质检测工作，每月定期检查镇水厂安全，发现问题及时通报所在地镇政府督促企业整改到位；积极推进水利工程建后管理，完成水利工程建后管理三项制度及三个责任的落实，强力推进水费收缴工作，各镇全面完成水费定价工作，水费综合收缴率达88.25%。大力推进中阳水务公司及嘉农、太平水厂的收购工作，协调乐山第四水厂投资2000余万元，完成嘉农、太平片区11.81KM供水管网铺设工作。协调乐山市第四水厂稳压保量，科学安排泵房抽水，尽最大努力缓解部分地段水压不足问题，全年累计受理群众通过心连心热线、省长信箱、市长信箱、书记信箱关于供水的诉求110件，做到及时受理、耐心解释、及时回访。

【水资源宣传】 利用“3·22”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和安全生产月等契机，在沙湾城区和全区各镇（街道）、厂矿、企事业单位进行巡回宣传，刷写标语50余幅，发放宣传资料4500多份，开展咨询活动2次，会议宣传10余次，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达到宣传教育的目的。

【水土保持】 依托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和沙湾区铜河商业设施及配套项目超额治理，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10平方公里，办理生产建设项目水保手续11个（承诺制报告表8个，审批制报告书3个），落实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自主验收报备制度，自主验收报备项目11个。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52.3万元。采取部门联动、领导督办等多种形式，全覆盖监督检查辖区内所有在建生产建设项目，全年监督检查项目70余次，形成检查记录42份。全覆盖核查生产建设项目报告书，按照20%比例抽查自主验收报备报告表项目。开展“未批先建”“未批先弃”“未挡先弃”“未验先投”，以及不依法履行水土流失治理义务和不依法缴纳水土保

持补偿费的生产建设项目进行排查,主动约谈生产建设项目业主2个,挂牌督办项目5个,进一步提升生产建项目业主的生态红线意识。

【防汛工作】 建立健全防汛减灾体系,形成防汛预案编制、责任落实、抢险队伍、隐患点排查整治、应急值守、会商调度、靠前指挥、抢险救灾等配套防汛减灾体系。一是完善《乐山市沙湾区水旱灾害防御应急预案》,印发《沙湾区党政领导干部防汛减灾责任清单》《沙湾区部门、镇(街道)防汛减灾责任清单》《沙湾区防汛减灾隐患风险清单》。二是组建防洪抢险队伍80支,抢险人员3000余人,印发防汛减灾工作手册3000余份,指导各镇(街道)开展山洪灾害应急抢险演练148次。三是储备编织袋、救生衣、铁锹、绳子、手提探照灯、防水强光电筒等抢险物资。四是落实并公示169处山洪灾害危险区行政责任人、监测巡查责任人、预警转移责任人。五是排查山洪灾害危险区、地质灾害危险点、道路、城市内涝、危旧房、河流、在建工程等隐患,整治能够马上整治的隐患,落实责任人监测、巡查和避险不能及时整治的隐患。六是严格实行汛期24小时值班制度和领导带班制度,做到及时发布预警信息。七是收到暴雨蓝色及以上预警时,立即组织成员单位会商研判,落实城市防洪、在建工地、景区、道路、险工险段等重点区域防范应对措施,并由“常青树”领导带队督导,直到问题整改到位。全年开展汛期会商研判40次,启动防汛应急响应Ⅳ级2次、Ⅲ级1次,成功应对“7·25”“7·28”“8·1”“8·6”“8·11”“8·18”“8·23”“8·30”暴雨天气,全区未发生因灾伤亡人员。

【河道管理】 加强非法采砂巡查,联合区自然资源局、区交运局、区公安分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税务局和属地镇开展联合整治专项行动,依法严厉打击私挖乱采行为。严格按照年度采砂实施方案配置采砂船,采砂船舶必须悬挂标识标牌,不得在禁采区实施采砂作业。禁采期间,责令所有采砂船舶按照海事部门要求,安全固揽停靠,并落实专人值守。充分发挥镇、村、组级河长作用,加大河道巡查力度,鼓励群众举报偷采砂石行为。在主要河段下河通道设置水泥桩,杜绝车辆下河偷盗砂石。查获大渡河葫芦镇、沙湾镇河段非法采砂2起,移交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查处,处以罚款12万元。完成省级河流名录入库工作。

【河长制工作】 制发《沙湾区2020年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要点》《清河 护岸 净水 保水四项行动工作方案》《河湖“清四乱”联合执法检查专项行动方案》《水环境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等工作方案,完成《2021—2025年“一河(湖)一策”管理保护方案》编制。一是开展清河行动,持续改善水环境。推行农村生活垃圾“户分类、村收集、镇运输、区处理”机制;持续开展河道采砂专项整治行动,及时制止乱挖乱采砂石行为2起;推进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严防2019年整改的10个点位“死灰复燃”,按时整改到位新发现的“四乱”点位3个;各级河(湖)长组织清理河道垃圾320余吨。二是开展护岸行动,有力保护水域岸线。配合省、市完成省管河流大渡河、市管

沫溪河、沫江堰管理范围划定，完成区管河流（溪沟）9 条、堰 1 条、小型水库 3 座管理范围划定并公告。定期或不定期联合巡查涉水在建项目成昆复线、连乐铁路，开展联合检查砂石加工场、堆砂场，发现整改到位问题 3 个。督促取缔大渡河安谷水电站库尾上游餐饮趸船停靠点 2 艘，规范提升其他合法码头设施。三是开展净水行动，严防水污染。整治提升规模以上入河排污口 4 个；持续推进船舶污染防治，全面检查客渡船 24 艘、货船防污设备设施 70 余艘，限期整改环保治理不达标船舶 35 艘；强化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管理，完成镇污水处理厂环保合格验收；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四是开展保水行动，保护水资源修复水生态。加强取水许可管理，依法整治取水乱象，进一步规范取用水行为；开展长江经济带小水电清理整改专项行动，完成 7 座小水电《“一站一策”整改方案》编制，全部整改完善水生生物资源影响评价和环评手续；抓好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农村饮水水质合格率提高至 90.38%，常态化巡查监管乐山市第四水厂饮用水水源地大渡河安谷水电站库区、镇集中式及农村饮用水水源地，确保水质达标。

（区水务局）

工　业

经济开发区

【概况】 2020 年，四川乐山沙湾经济开发区主导产业仍以不锈钢、钒钛钢和机械加工为主，生产规模年产全系列高强度含钒抗震建材 200 万吨、钒钛炉料 400 万吨、不锈钢卷材 60 万吨、不锈钢制品 20 万吨，成为西部地区最大的不锈钢产业集群。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57 亿元、实现税收 8.5 亿元，规上工业企业 36 户完成营业收入 160.88 亿元，同比增长 4.98%；工业总产值完成 159.28 亿元，同比增长 7.57%。

【产业发展】 2020 年，经开区规上企业用电总量约 15 亿度，非居民天然气使用总量约 2500 万立方米，完成生产全系列高强度含钒抗震建材 220 万吨、钒钛炉料 125.39 万吨、不锈钢卷材 4 万吨、不锈钢制品 18 万吨。

【项目建设】 2020 年，经开区重点项目 5 个。一是推进不锈钢龙头企业——四川罡宸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技改项目 8 月投产，全年新增工业总产值 20 亿元，解决就业 1000 人，化解原西南不锈钢公司 1238 名职工债权约 8800 万元，截止年底，1#电炉节能正在开展减排改造，预计 2021 年 5 月全面投产，届时可降低企业成产成本 1 亿元/年。二是有序推进华构铸工公司年产 10 万立方 PC 构建项目和洪旺金属铝模配件生产及翻

新加工项目顺利竣工投产。三是竣工沃耐稀电子新材料、晶鼎新材料项目建设。四是扎实推进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一体化设备已完成安装,正在调试运行。五是完善基础设施。采购招标确定2020—2022年园区绿化保洁和市政设施维护单位。常态化抓好园区市政设施的管理、维护和保洁,道路和污水管道破损修复。完成园区4号路、污水管网修复工程的结算审计工作,完成嘉蓝图绿化带的打造工程。

【招商引资】 进一步优化钢产品类型,不断延伸不锈钢下游产业链条,积极开展招商引资活动,包装生成项目8个,外出招商6次,新引进企业3户,落地3户。协调解决原四方公司住户15户搬迁,引入浙江飞跃公司入驻原四方公司,现正在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和设备安装工作,成为乐山市首家东西部扶贫项目入驻企业。举办沙湾区不锈钢招商对接会,诚邀省内外各行业客商100余户到园区参会对接,现场签订投资合同40亿元。

【安全环保】 一是结合自身实际制定2020年安全生产工作计划,明确工作目标,严格落实相关工作措施。认真做好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工作,完成《四川乐山沙湾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安全生产监管责任清单》《中共四川乐山沙湾经济开发区工作委员会、四川乐山沙湾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中共四川乐山沙湾经济开发区工作委员会四川乐山沙湾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领导安全生产职责清单》编制,严格按照上级相关文件精神要求,精心安排部署节假日、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汛期安全生产工作及“安全生产月”活动,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进一步明确安全生产任务,分解落实了安全生产责任。二是督促企业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全年召开企业主要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会议7次,落实安全生产相关职责与任务。三是重点监督检查企业安全生产工作40余户,重点督查企业各个阶段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情况,督促企业加强隐患排查整治,严防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要求企业加强安全生产宣传、培训工作。全年检查企业258次,对检提出整改意见,要求企业立即整改或限期整改查出的企业问题及隐患,全方位监督检查鑫鑫渣场清运、污水处理厂运行,有效促进高山寺水库废渣清理和污水处理工作。四是进一步加强汛期安全生产工作,要求企业汛期突出安全工作重点、强化整改、配备沙袋、水泵,强化值班值守,确保安全生产。在岁末年初、节假日、防汛、安全生产月期间,精心组织制定并落实相关工作方案,发放安全生产宣传资料800余份,要求企业加强安全生产宣传工作,开展员工安全教育培训,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和应急技能,严防安全生产事故发生。五是配合区应急局摸底调查经开区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统计各企业危化品储量、年使用量、安全风险及主要采取安全措施,要求企业建立相关台账,开展消防培训、日常安全生产工作、《安全生产法》、“铸安2020”监管执法专项行动等培训,坚决预防和遏制事故发生。六是督促罡宸企业抓好鑫鑫渣场及固废堆场废渣清运,全年清运废渣84.4万吨。七是实施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按期完成现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一体化设

备安装，现正在调试运行。八是沙湾经开区成功创建成省级绿色园区，成功申报创建“5 +1”特色园区。九是现正实施四川省工业园区水气土协同预警体系建设方案编制工作。

（乐山市沙湾经济开发区）

经济和信息化

【概况】 2020 年，沙湾区实现工业总产值 169.9 亿元，同比增长 3.82%，实现工业增加值增速 6.2%，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1.2 个百分点，全市排名第二，“十三五”期间连续 5 年居全市前二；完成工业投资 50.41 亿元，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 114.57%，完成技改投资 20.81 亿元、对上争取项目资金 1000 余万元。

【工业项目】 推进 2020 年“挂图作战”项目 9 个（含省重点项目 1 个、市重点项目 3 个）进度有序，完成德胜钒钛 260 立方米烧结烟气超低排放综合治理升级改造，推进 1250 立方米高炉技改和德胜机械公司整体搬迁及扩建等项目加快；聚力打造高端纸质品园区，金福纸品公司新装高速纸机 5 台，福华纸品公司大力发展高端纸塑项目，新建生产线 6 条，现正在订购纸机生产线及配套附属设备、电器设备、仪表设备；开展华莽科技 40 万吨/年石英砂和钾长石砂深加工项目和国泰通联节流式柔性连接新型管材生产线项目等试生产。

【要素协调】 全年省、市财政下拨德胜钒钛、沃耐稀、天华机械等企业项目资金 1000 余万元，新增企业享受直购电政策 16 户、企业享受丰水期富余电量政策 13 户、企业享受全市水电消纳示范区政策 4 户，全年节约用电成本 1.2 亿元。帮助德胜钒钛在恒丰银行续授信和延缓还贷 1.5 亿元，罡宸从商业银行贷款 3.5 亿元，协调金福、九旺、邦友达、嘉盛造型等企业贷款 8000 余万元。免费召开金融等企业专题培训会 4 次，提供服务 30 余户次，完成培育升规入统中小企业 3 户。

【节能安全环保】 督促企业加强安全制度和队伍建设，完成 3 户企业开展安全标准化建设，加强隐患排查和整改力度，出动检查人员 297 人次，检查企业 300 余户次；查出整改安全隐患 52 个，全年工业领域未发生重大、特大安全生产事故。以中央、省、市环保督察反馈问题 63 个为导向，督促企业全面整改。加强 573 户“散乱污”企业整治“回头看”工作，防止“散乱污”企业死灰复燃。德胜投入 1.5 亿元，完成 260 立方米烧结烟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国内首条“高硫”烟气超低排放综合治理项目，完成减排 SO_2 约 1360 吨、NO_2 约 820 吨、颗粒物约 165 吨，完成金福纸品公司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作，淘汰落后产能企业 7 户。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交通运输业

【概况】 至 2020 年 12 月，全区公路里程达 696.03 公里（不含规划外通村公路）。按技术等级分，其中：一级公路 16.6 公里，二级公路 69.27 公里，三级公路 41.67 公里，四级公路 541.36 公里；按行政

等级分,其中:国道 50.41 公里,省道 51.35 公里,县道 90.03 公里,乡道 267.42 公里,村道 236.82 公里。

2020 年公路运输情况:全区营运班车 67 辆,营运出租车 62 辆,营运公交车 62 辆(含 304 线、309 线),营运货车 802 辆,货运企业 36 家,二类维修企业 9 家,三类小修及摩托车维修企业 152 家,客运线路 13 条,客运站场 249 个(其中:二级车站 1 个、四级车站 1 个、简易车站 1 个、公交招呼站 120 个、农村客运招呼站 74 个、预约响应式招呼牌 52 个),日均发班 826 班次(含公交车班次)。

2020 年水路运输情况:区境内通航里程 118 公里,为内河Ⅴ-Ⅶ级航道,全部位于大渡河水域范围,河流沿线分布有龚嘴电站、铜街子电站、沙湾电站、安谷电站 4 个电站及库区。因电站建设引起水位和航道变化,水路运输环境复杂。全区现有航道码头 4 个(其中新建货运码头 1 个),渡口 3 道,监管船只 265 艘,其中:客渡船 21 艘,货船 110 艘,自用船只 132 艘;2020 年拆解餐饮趸船 2 艘。

资料:乐山市沙湾区公路现状表(2020 年 12 月)

乐山市沙湾区公路现状表

编制单位:乐山市沙湾区交通局　　单位:公里　　编制日期:2020 年 12 月

路线名称		起讫及经过地点	建成时间	合计	按路面等级						按路面铺装			未铺装
					等级公路					等外级	已铺装(高级路面)			
					小计	一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小计	沥青砼	水泥砼	
总计(不含规划外通村公路)				696.03	671.06	16.59	69.27	41.67	541.36	53.43	687.35	96.06	590.68	36.85
一、国道				50.406	50.406	16.591	33.815				50.406	50.406		
G348	武汉至大理	沙湾县界—石笋沟桥		50.406	50.406	16.591	33.815				50.406	50.406		
二、省道				51.353	51.353		15.419	20.282	15.652		51.353	16.639	34.714	
S309	渔箭(隆昌)—乐青地(越西)	田坝儿—龚嘴大桥	20088	35.934	35.934			20.282	15.652		35.934	1.220	34.714	
S429	洪雅—沙湾	余拗口—龚电路口	2004	6.045	6.045		6.045				6.045	6.045		
S430	苏稽(乐山)—沙湾		2004	9.374	9.374		9.374				9.374	9.374		
三、县道				90.028	90.028		13.604	20.983	55.441	26.285	90.028	20.241	69.787	26.286
X018	沙五路	彩虹大桥东—五通交界桥	2009	16.691	16.691			15.467	1.224		16.691		16.691	
X021	冠福路	五一桥 —新华大桥	2008	12.518	12.518			3.880	8.638		12.518	7.283	5.235	
X022	嘉燕路	泰山路口—沙湾界	2012	3.246	3.246		3.246				3.246	2.600	0.646	
X019	安凉路	安谷界—凉水碾	2009	10.809	10.809			1.636	9.173		10.809		10.809	
X020	沫杨路	沫东坝—扬子坝	2017	10.358	10.358		10.358				10.358	10.358		
X023	沙范路	沙湾水泥厂—范店社区	2000	19.802	19.802				19.802	1.546	19.802		19.802	1.546
X025	峨沙路	峨眉界—美女峰山门		5.412	5.412				5.412	24.739	5.412		5.412	24.740
X016	溪沙路	沙卤—沙范路	2012	11.192	11.192				11.192		11.192		11.192	

续表

四、乡道				267.420	242.452		1.513	0.402	240.537	24.968	258.740	1.513	256.619	10.559
Y001	周万路	周坝大桥—万福桥村委	2000	14.688	14.688				14.688		14.688		14.688	
Y002	谭凉路	谭坝乡场口—凉水碾	2009	17.816	16.614				16.614	1.202	16.614		16.614	1.202
Y003	蜜蜂路	安凉路—G348	2012	4.060	4.060				4.060		4.060		4.060	
Y004	双葫路	S309—葫芦镇桥	2019	53.335	53.335		10.358	12.552	30.425		53.335	10.358	42.977	
Y005	新龚路	新华大桥—龚嘴	2019	34.393	33.030		1.513	0.402	31.115	1.363	34.393	1.513	32.880	1.363
Y006	安月路	五通交界处—G348	2019	9.928	9.928				9.928		10.536		9.928	
Y007	踏太路	踏水村路口—太平镇	2019	13.752	13.752				13.752		13.752		13.752	
Y008	挹罗路	李茂举—G348		12.830	12.830				12.830		12.830		12.830	
Y009	马公路	安置点—向阳店		11.578	11.578				11.578		11.578		11.578	
Y010	葫燕路	葫芦集镇—G348		7.797	7.797				7.797		7.797		7.797	
Y011	四牛路	十大股—杨湾头		9.574	4.877				4.877	4.697	4.786		4.786	4.697
Y012	观黄路	冠福路—S309		9.849	9.849				9.849		9.849		9.849	
Y013	福铜路	福禄集镇—G348		13.383	13.383				13.383		13.383		13.383	
Y014	牛营路	S103—营业出口		24.453	18.904				18.904	5.549	22.024		22.024	2.429
Y015	白云路	G348—G348		11.887	11.887				11.887		11.887		11.887	
Y017	沙龚路	美女峰路—峨轸路		11.919	9.222				9.222	2.697	11.919		11.919	
Y018	两金路	两叉河—金河招呼站		13.439	11.918				11.918	1.521	13.438		13.438	
Y019	大五路	公店村委—五一桥		5.731	5.731				5.731		5.731		5.731	
Y020	太谭路	草坝大桥—原宝峰村委		9.279	9.279				9.279		9.279		9.279	
Y022	盐龙路	新庙大桥—S429		9.280	1.341				1.341	7.939	8.412		8.412	0.868
六、村道				236.822	236.822		4.918		229.727	2.177	236.822	7.264	229.558	
七、村道(规划外)				130.000	130.000					130	130.000		130.000	
合计				826.029	801.061		69.269	41.667	541.357	183	817.349	96.063	720.678	36.845

【交通建设】　一是持续加快推进“两铁”建设。全部移交使用成昆铁路峨眉至米易段扩能工程(沙湾段)集体土地,全部拆除地上房屋并交付使用国有土地,基本签订涉及企业、学校等搬迁协议,全面贯通涉及隧道 5 条,完成桥墩 95%,完成涵洞 100%,全年完成投资 2 亿元。完成连乐铁路全线路基及站场建设 90%;完成沙湾区境内路基建设,完成路基附属工程 90%。完工沙湾境内桥梁 17 座、完工隧道 2 条,其中:完工踏水镇境内小湾子隧道 80%,嘉农镇黄桷包 1#隧道二衬及仰拱 70%、石头湾隧道二衬及仰拱 50%。完工沙湾境内涵洞,全年完成投资 1.56 亿元。二是继续实施“四路两桥”项目建设。至 2020 年年底,“四路两桥”PPP 项目进展情况为:基本完成沙谭公路改建工程路基主体工程,正在推进桥梁工程及路面结构层的施工,累计完成建安工程投资约 1.2 亿元;正在开展福禄大渡河大桥新建工程施工便桥及桥梁下部结构工作;正在推进沫江煤矿道路基础设施老码头至费槽段改建工程路基工程建设;正在开展 S103 线沙湾大渡河一桥至美女峰公路升级改造工程施工图优化调整工作;正在开展轸溪大渡河大桥新建工程施工图报批工作;正在开展福(禄)谭(坝)公路改建工程施工图优化设计工作。三是实现“交通 + 旅游”新突破。沙湾区始终把交通旅游项目的建设作为服务于“工旅融合发展示范区”发展定位的重要抓手,大力推进“交通 + 旅游”项目的建设。全年完成“大渡河风景道”骑行道建设 27.8 公里,骑行道建设走在全市前列;绿化、美化乐沙大道、G348 线公路,形成以绿为主、多彩协调、四季有花、每季不同的花海走廊;启动“峨沙康养休闲走廊”、沙湾大渡河航运博物馆等“交通 + 旅游”项目前期工作,有力助推沙湾区“山水双廊”建设。

【交通运输】　一是道路运输。道路运输货运量上升客运量下降。2020 年道路运输完成货运量 847.08 万吨,货运周转量 44048 万吨/公里,较 2019 年上升 1.7%;完成客运量 268 万人次,客运周转量 12370 万人/公里,较 2019 年下降 2.1%。二是水路运输。水路运输货运输量上升客运量下降。2020 年水路运输完成货运量 227 万吨,完成货运周转量 2814 万吨/公里,较 2019 年上升 18.8 %;完成水上运输客运量 27.06 万人次、客运周转量 315 万人/公里,较 2019 年下降 43.6%。

【交通管理】　一是建设管理。完成农村公路路网规划编制工作。严格落实《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农村公路网规划编制指导意见》《四川省农村公路网规划编制及建库工作方案》精神要求,沙湾区交通运输局认真开展全区农村公路网规划和编制,通过省交通运输厅审核确认。本次规划基年为 2021 年,目标年为 2035 年,规划的全区农村公路 134 条 624.5 公里。其中:县道 8 条 116.3 公里,占规划总里程的 18.6%;乡道 20 条 271.8 公里,占规划总里程的 43.5%;村道 106 条 236.4 公里,占规划总里程的 37.9%。二是安全管理。开展非法码头专项整治活动。联合综合执法、水务、生态环境等部门,启动全区非法码头专项整治工作,全面摸排全区水域情况,组织实

施沙湾趸3号和名人坊囤船拆解吊离上岸，消除中风险安全隐患2个，全面完成非法码头取缔和囤船拆解上岸验收工作。期间开展联合行动13次，出动人员192人次，出动车(船)52次，督促整改8次。

【运输管理】 一是全面完成“两通”工作。严格按照省、市交通脱贫攻坚“两通”工作的标准完成“畅返不畅”和“通返不通”交通脱贫攻坚兜底任务。累计完成农村公路路面病害的维修工作25条，维修面积8万平方米；完成村道安全隐患路段整治31公里，增设防撞墩约1760个；维修招呼站57个，新设预约响应标牌79个。同时，按照政府适当补贴市场化运作模式，投入12台车辆，开通太平镇、福禄镇、范店社区农村“便民小客”，解决36个村、社区未通客车问题，全区镇通客车率达100%，具备条件的建制村的通客车率达到100%。二是“春风行动”保障农民工安全返岗。以统筹做好道路运输疫情防控和农民工返岗出行保障为目标，区交通运输局积极与区人社、卫健、总工会、各镇(街道)等单位协调共同收集农民工返岗出行需求，提供“点对点、一站式”运输保障服务。严格实行“一地(城)一策”“一车一方案”，细化疫情防控措施、运行线路、驾驶员配备、途中休息点和安全运行措施，保障农民工安全有序返岗。“春风行动”期间，区交运局组织“春风行动”专车10台次运送157名农民工到贵州、成都、凉山等地返岗务工。

【公路管养】 完成交通运输部“十三五”干线公路路况检测工作。2020年11月1日，交通运输部“十三五”干线公路路况检测组检测G348线沙湾美女峰大桥至G348线石笋沟大桥段(沙湾沐川交界)路况及路域环境公路34.74公里，检测组检测公路预防性养护、路面平整度、破损率和附属设施、采集图像和定位信息后充分肯定沙湾区公路管养。

(区交通运输局)

地方电力

【概况】 国家电网(简称“国网”)乐山市沙湾供电公司主要担负着沙湾区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的供电任务，供区范围覆盖沙湾区各个镇(街道)，供区面积约618平方公里，供电用户8.1万户。公司下设有6部2中心及6个农村供电服务站。辖区内现有220千伏变电站3座(2座为用户资产)，110千伏变电站4座，35千伏变电站5座，总变电容量614.4兆伏安。输电线路通道总长度达1244.64公里，其中：220千伏输电线路150.46公里，110千伏输电线路121.55公里，35千伏输电线路113.39公里，10千伏城网主干线路99.13公里，10千伏农网线路768.13公里。2020年完成售电量12.55亿千瓦时，同比增加14.77%，获四川省文明单位称号，被区委、区政府评为先进集体。

【供应保障】 坚持“你用电，我用心”服务理念，满足客户诉求，完善线上服务功能，严格执行政府制定的需求响应与用电方案，统筹通道和购售电需求，落细落小落实，加强用电情况监测，不断加强安全生产、基建施工等风险管控，加强电力设施运

行维护，及时排查消除隐患，密切跟踪电力供需形势变化，做好供电优质服务。在具体措施上，一是通过与通信运营商战略合作，将电力用户信息普查、网上国网 App 推广、线上缴费推广等多项工作在合作平台框架下，由运营商业务渠道同步推进。二是通过微信等平台，将用户群体网格化，利用平台开展诸如停电信息发布、业扩报装、故障报修等工作。三是依托企业微信平台可对用户进行后台大数据分析，与企业互联网型能源供应商发展战略、提质增效工作计划契合。

【企业管理】 一是创新驱动。公司积极探索新型互联网模式下的电力营销生态链建设，主动与当地政府、电信、移动等公司搭建战略合作平台，建成“电力毛细服务点”29 个，管理创新课题《基于 B2B 战略合作的电力服务生态链建设》荣获 2020 年度省公司管理创新三等奖。二是文化驱动。公司积极推进国网企业文化在沙湾落地生根，结合市公司“壹嘉壹”党建先锋品牌和沙湾本地“沫若”文化，深度融合“文化 + 服务”，升华“大渡河畔点灯文化”，持续推动“沫水河畔点灯人”项目建设，使“文化 + 服务”理念逐步根植于供电员工的思想，渗透到管理主要环节和关键部位。在疫情期间，公司为所辖区域内工农业用户点亮供电服务的“暖心灯”，通过主动提供电力技术服务，优惠政策落地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在“防触电、防山火、保民生”工作，通过政企联合，全面排查治理各电力企业所属产权的林区输配电设施火灾隐患，集中力量开展火灾隐患整治的“歼灭战”，点亮护航政企民的安全用电“长明灯”；通过服务钢企、稳定市场，帮扶贫困用户，为沙湾区民生用电点亮“应急灯”。

【能源建设】 沙湾公司 2020 年开展配网项目 1 个，技改项目 8 个，大修项目 4 个，完成 35KV 线路改造 6.5 公里，10KV 线路改造 7.82 公里，低压线路改造 13.15 公里，漏保控制器改造 300 台，总计完成投资 1089.76 万元，完成电费销售收入 6.3507 亿元，同比增长 10.84%，提质增效成效明显。

【安全监管】 一是全面贯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坚持重奖重罚，严格排查及时整改“春安”“秋安”“地质灾害”等隐患。二是夯实安全基础，将人员力量向生产一线倾斜，调配安全施工专业人才 5 名到嘉能佳沙湾分公司安全施工，确保施工现场安全。三是联合区政府开展“防触电、防山火、保民生”隐患专项整治行动，清除各类树木 14 万余棵，成片树木 315 亩，竹子 2300 余笼，移栽经济作物及名贵树种 300 余棵，消除危机通道缺陷 378 处，严重缺陷 1054 处。全部缺陷清零率达 100%。四是开展“防外力破坏”专项排查治理工作，联合政府开展“防外力破坏”专项行动，促进外部施工人员从思想上意识到“防外力破坏”对电网安全稳定可靠运行的重要性。截至 2020 年底，全公司安全生产天数已达 5986 天。

【乡镇电管所建设】 沙湾供电公司营业区有供电营业分支机构：沙湾城区供电营业中心、太平供电服务站、碧山供电服务站、嘉农供电服务站、葫芦供电服务站、新

华供电服务站、沙沫供电服务站。大力推进供电服务站建设,着重不断优化组织设置,明确职责定位,推进营配融合,构建网格服务模式,推进服务转型提升,强化综合服务能力建设,支撑新型业务,强化技能培训,加强机制建设,强化工作协同,打造业务协同,人员一专多能,服务一次性到位,从而不断提升供电服务站的经营管理水平,提高农村电网供电质量和可靠性。

(区供电公司)

产业园区

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

【概况】 四川德胜集团是沙湾经开区产业园区重点企业之一,于1997年成立,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业务涉及钒钛资源综合利用、投资、文旅等全产业链。截止2020年底,集团公司资产规模超300亿元,销售收入450亿元,上缴税收9.45亿元,连续9年跻身中国企业500强,连续11年位居中国民营企业500强前列。集团现控股钢铁生产能力600万吨,参股企业钢铁生产能力1200万吨。集团是全球最大的钒金属生产商之一。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原四川德胜集团钢铁有限公司)则是集团创始企业,统领集团四川钒钛钢铁板块10余家子公司,率先国内民营钢企实现由普通钢铁冶炼到以钒钛资源综合利用为核心的产业结构升级转型。公司拥有完整的现代化钒钛冶炼生产设备,以及全自动化的控轧控冷连轧生产线,具备300万吨全系列高强度含钒抗震精品建材五氧化二钒1.2万吨等综合生产能力。在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发布的中国钢铁企业综合竞争力评级中,公司围绕建设国内最具竞争力钒钛钢铁企业目标,按照"以钒为纲、钒钛并举"产业发展规划,从战略抉择中选择从普通钢铁冶炼转型为"先进材料"作为产业主攻方向,凸显钒钛资源综合利用价值落地,连续4年被评为竞争力优强(B+级),成功实现从普通钢铁公司转变为一家坚持绿色、智慧发展,以钒钛钢铁业为主要价值载体的新材料高科技企业。

【经营成效】 公司全年产铁248万吨,同比增加0.6%;产钢236万吨,同比减少0.7%;产材229万吨,同比减少0.3%;标准钒渣9.31万吨,同比减少1.78%;球团125.4万吨,同比减少7%。全年实现销售收入147.3亿元,上缴税金4.42亿元。

【社会责任】 一是公司坚定不移地走新型工业化发展道路,把环境友好型、资源节约型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的模式,也以此作为企业责无旁贷的社会责任。2020年,公司开展了以烧结超低排放项目接口并同步实施高炉平坦化、连铸高效化等装备升级及安全环保系统技改检修,其中烧结超低排放提前4年实现了国家超低排放标准要求,是全国首条整体建成投产的高硫烟气超低排放项目,为乐山的蓝天保卫战做出支撑性的作用。二是公司坚持并践行"发展企业,回报社会"社会责任理念,大力发扬"致富思源、富而思进"的企业精神,

充分发挥企业自身优势，将资金帮扶、物资帮扶与产业帮扶、就业帮扶、技能帮扶、教育帮扶等有效结合，在新农村建设、易地扶贫搬迁、帮村联户以及“输血＋造血”方式等精准扶贫方面，以实际行动践行企业社会责任，2020 年捐款捐物 200 多万元，继续稳定龙柱村茶叶生产，促进农户提升经济收益；2020 年，公司投入 110 万元支持乡村振兴和地方文化教育事业，成立的“德胜爱心基金”切实帮助家庭有困难的 106 名学子“圆梦上学”；员工捐款支持疫情防控 7.5 万余元；公司为乐山下岗再就业、农民工就业、返乡农民工就业等提供就业机会 200 余个；公司招工方向积极向周边贫困村组农民工倾斜，同时加大对新进员工技能培训，特别是新进农民工技能素质培训，2020 年 570 人参培，以技能素质提升助推其脱贫解困和增收致富。

【科研成果】 一是全年申请专利 70 件，其中发明 30 件，完成预期目标；新增授权专利 41 件（其中发明专利 13 件），累计授权专利 359 件（其中发明专利 60 件），位列“中国钢铁企业专利创新指数综合得分”第 39 位。二是实现高新技术企业、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四川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及乐山市院士专家工作站的保牌。三是与重科院共建川渝冶金绿色智造与资源循环重点实验室，与攀钢共建四川省钒钛新材料制造业创新中心，与钢铁研究总院共建钒应用技术推广中心，目前已搭建 26 个科技创新平台，同步推动校企合作项目研究。四是公司连续 4 年位列技术创新发展能力 100 强企业，2020 年位列“四川企业技术创新发展能力 100 强”第 41 位（比去年上升 4 位），发明专利拥有量 100 强第 16 位（比去年上升 13 位）。五是申报省级绿色工厂并圆满通过；申报 2021 年省级工业发展资金，获批专项资金 391 万元；顺利完成高强度含钒抗震救灾工程材料技改项目以及 60 万吨棒材技改项目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的验收，涉及专项资金 180 万元。

【经济管理】 一是前瞻性打造钒钛资源综合利用产业链，凸显差异化竞争力。继续推进企业精细化管理和生产技术水平不断提升，公司钢铁产能跃上 280～300 万吨，年产五氧化二钒 1.2 万吨，占全球产量的 12.68%，名列世界第三、全国第二。钒渣品位 19%，跨越其他钒钛钢铁冶炼企业，属全国最高品位。公司钒利润贡献连续三年超过钢铁产品，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在全国建筑钢企中独树一帜。公司吨钢利润连续三年超出行业水平 50%，上榜冶金规划院颁布的中国钢铁企业综合竞争力评级优强（B＋）企业，排名西部前列。公司于 2018 年、2019 年连续在乐山地区纳税超过 10 亿元，名列区域前茅。“十三五”期间，公司累计实现产值 462.6 亿元，纳税 35 亿元。2018 年成为乐山市第一纳税大户，2019 年为乐山市第二纳税大户。二是做优做大循环经济，绿色发展成效显著。2020 年 10 月，公司开展以烧结超低排放项目接口并同步实施高炉平坦化、连铸高效化等装备升级及安全环保系统技改检修，是全国首条整体建成投产的高硫烟气超低排放项目。同时，公司从真正意义上在环保治理

中融入循环经济理念,不仅达成废水零排放、废气达标排放、煤气全利用,同时钢渣率先在省内同行中实现零库存,厂内全循环和增值性利用,变废为宝。公司超低排放从根本上解决市境内部分造纸厂排污治理问题,即将白泥作为脱硫剂使用,脱硫石膏成为新型建材和水泥原料。做优做大循环经济已深刻融入产业重构和厂内工序设计及环保治理的方方面面,并取得明显的生态、环境、社会和经济效益。三是携手中国宝武共同执掌新重钢,成为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先行者。2019 年,公司投资 21 亿,与四源合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合作成立四源合(重庆)钢铁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2020 年,基金已退出项目,集团正式成为重庆钢铁第二大股东。自重庆钢铁实施重整以来的成绩表明,由公司主要参与,以重钢混改为代表的混改已成为探索国有经济和民营经济优势互补、实现共同发展的重要方式,合作拉开了西部钢铁混改及整合的序幕,为行业树立了典范。

(德胜钒钛)

经济管理

发展和改革

【概况】 2020 年,沙湾区发展和改革工作认真践行新发展理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工旅融合发展示范区”发展定位,围绕“文旅兴区、产业强区”发展主线,紧扣“文旅发展年”经济工作主题,沉着应对、综合施策、合力攻坚,抓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统筹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完成全年各项工作目标任务。沙湾区发改局被中共乐山市委、市政府评为乐山市全域开放奖先进集体。乐山市沙湾区价格认定中心被四川省价格认证中心评为价格认定工作先进单位。

【规划工作】 完成《乐山市沙湾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编制审批;完成《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2020 年经济工作要点》编制和区人代会、区政府常务会审批;印发《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关于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加快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实施意见》。

【经济指标】 2020 年,地区生产总值实现 184.8 亿元,同比增长 4.5%;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速 6.2%;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174.4 亿元,同比增长 7.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36.7 亿元,同比下降 2.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 39581 元,同比增长 6.1%;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 17653 元,同比增长 8.5%。

【项目建设】 全年,完成省市重大项目 35 个投资 38.87 亿元;完成市列“挂图作战”项目 11 个投资 20.7 亿元;完成区列“挂图作战”项目 69 个投资 45.4 亿元。

【项目储备】 按照国家2020年专项债、中央预算内资金和新增中央资金支持方向要求，生成储备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54个总投资56.4亿元；生成储备专项债项目18个总投资63.6亿元；生成储备新增中央资金项目17个总投资14.2亿元。

【对上争取资金】 抢抓疫情防控政策窗口机遇期，上报符合202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10个总投资5.2亿元；上报符合2021年专项债项目27个总投资72亿元。全年争取到位中央、省预算内投资项目3个，即中央预算内资金1156万元、省预算内资金338万元，专项债项目3个投资1.2亿元。

【行政审批】 全年，完成在线审批政府投资项目94个总投资109.5亿元；备案企业项目204个总投资255.7亿元。

【价格改革】 认真做好价格改革工作，强力推进经济社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严格落实中央、省、市出台的价格改革政策措施，科学运用价格手段，推进水电气价格改革和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认真做好峨沙天然气公司沙湾片区居民生活用天然气销售价格顺价调整工作和制定沙湾区水利工程农业用水供水价格工作。

【价格和收费】 一是落实价费政策。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价格管理政策，加强价格管理，严格按照《四川省定价目录》《政府制定价格行为规则》《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等规定的定价管理权限和定价程序依法定价，做到不越权定价，一律放开《定价目录》外的商品和服务的价格。认真贯彻落实《四川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四川省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四川省涉企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四川省涉农收费和价格公示表》精神，严格按照收费管理权限和定价程序依法调定收费标准，做到不越权调定收费标准，切实加强涉农、涉企、教育收费管理。二是落实疫情政策。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对参与疫情防控相关中小企业实施临时电费补贴政策、实施灵活水电气价格措施支持有关用户抗击疫情影响和平稳健康发展政策、国家阶段性降低企业用电成本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政策和阶段性降低非居民用气成本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政策等相关价格政策，促进企业复工复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自2020年2月1日—12月31日止，降低国网电价工商业及其它用电5%；自2020年2月22日—10月31日止，降低非居民用气终端销价0.3213元/立方米，优惠2—9月天然气用户价格18.74万元；补贴2020年2—6月参与疫情防控相关中小企业临时电费30%，发放全区经省级相关部门确认的生产企业3家和商贸流通企业6家以及区政府确认的文旅企业16家等临时电费补贴232万元。三是落实惠民政策。认真组织实施困难群众价格临时补贴，发放2020年1—9月价格临时补贴91905人次5909678元。

【价格监测】 密切关注市场商品价格变动，搞好重要商品市场价格监测，加强粮、油、米、面和肉蛋等价格的每日监测，及时掌握全区市场商品价格变动情况，按要求及时向市发改委上报价格监测信息，全

年编制价格监测简报 12 期。

【科技工作】 一是抓好科技项目。坚持项目管理为载体,重点抓好科技项目申报、监理、验收,激发企业技术创新,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科技创新能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全年申报企业科技项目 18 项,完成项目验收 9 项,全区投入研发经费达 3.9 亿元。设立创新专项资金 100 万元,用于支持小微科技型企业发展,建成省级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企业 1 家,完成成果落地 3 项。科研人员创办企业 2 家,服务企业 6 家。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1 家、国家级科技型企业 3 家,全年高新技术产业营业收入达 107 亿元。二是开展科普宣传。组建科技特派团,全年开展培训活动 4 次,提升全民科技素养。

(区发改局)

行 政 审 批

【概况】 2020 年,全区行政审批工作坚持问题导向,切实做好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协调公共服务事项办理、政务督查等日常工作,尽力在优化服务上做"加法",行政审批上做"减法",全区除垂管行政许可外,划转区政府部门行政许可到位 207 项。

【商事和经济发展审批】 继续坚持"非禁即入"准入原则,强力深化商事制度改革,依法不设市场主体准入门槛,全力推进许可前置改后置、多证合一、"先照后证"等商事制度改革,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统一各部门步调,推进市场主体开办"短平快",畅通"商事登记 + 税务 + 社保 + 印章刻制 + 开设对公账户"各个环节办事流程,强化部门深度联动协调机制,落实"傻瓜式"办理机制,形成市场主体准入"一个窗口"五个环节一套资料,实现市场主体准入快、简、省,企业开办登记当日办结,证照和印章当日可领,税务数据录入同步完成,个体登记立等可取。率先全省全覆盖提供个体户及市场主体印章(20 元/枚)1300 枚,节约办证成本 30 余万元,广大个体户市场准入成本得到全省最低。2020 年,办理企业设立登记 170 件、变更登记 204 件、注销登记 75 件(含简易注销 27 件),网上申报件 100 余件;办理个体设立登记 698 件、变更登记 262 件、注销登记 424 件;办理企业档案查询 600 余件。

【投资建设审批】 继续推行工程建设改革,助力工程建设项目落地提速。一是制定"一张表"方案。制发《乐山市沙湾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开展投资在线监管平台和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同步审批,将投资项目审批时限压缩到 60 个工作日以内,提速 100%,将沙湾经开区内仓储及配套设施审批时限压缩到 45 天内。二是部门联审"一套图"。将消防、人防、技防等专项设计审查并入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以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合格且依法备案的施工图作为工程施工及竣工验收的依据,不再单独审查,实现多图联审、只审一次。全年开展联审项目 23 个 23 次,平均提速 20 天。三是保姆式服务"一条龙"。采取提前介入一般项目,实行跟进式服务,动态跟踪,力争方案审查一次通过。实施重大项目和民生项目"保姆式"

代办服务。从窗口领表开始便有专人指导、代办快跑，协调督促各部门无缝衔接办理。全年实施投资建设项目37个代办服务投资额78.96亿元。

【现场勘验】 坚持以“现勘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原则，继续保持与原许可部门（13个）协作，加强现场勘验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和自身能力提升，全年联合现场勘验项目69个130余件，完成现场勘验512项，做到零延时零错漏。全年现场勘验食品经营许可153户、烟花爆竹经营许可39户、医疗卫生类169件、林地占用15件、林木种子经营许可2件、珍稀林木采伐18件、农药经营许可4件、动物防疫1件、兽药经营许可1件、公共场所卫生许可54件、文化教育5件、投资建设51件。

【社会涉农事务】 一是坚持精简办事流程，认真学习社会和涉农事务行政审批相关法律法规，熟练掌握审批流程、优化审批流程、简化办理手续，严格落实“简单事立马办、复杂事限时办、特殊事紧急办”机制，最大限度压缩审批时限，尽力减少非必要性材料和证明，强力推动审批效率提升。二是坚持创新审批方式，针对新冠疫情、非洲猪瘟等防控致使相关人员无法到现场和入现场查验情况，实行提前介入重大和特殊事项行政审批，大力推进容缺受理，推行远程现勘、告知性承诺机制，采取提前介入提前现勘，容缺审批新建猪场事项；采取告知行承诺远程现勘，审批建成猪场事项。全年审批事项中提前介入10余个，容缺受理100余个，远程现勘10余个，告知性承诺占比约40%。截止年底，累计完成社会和涉农事务行政审批事项103个，办件总量8641件。

【创新服务】 坚持创新服务驱动，努力提升政务服务水平。一是“办成一件事”服务。创新并落实“一件事一次办”政务办事机制，全力推广“点餐式”政务服务，制定通俗易懂的“套餐”服务清单，开展事项整合、流程再造、信息共享，把原来需要跑多个窗口找多个人办理的多件事情，转变为一个窗口统一办理，形成“一窗受理、一次告知、一套材料、一次提交、一次踏勘、一次反馈、一窗出件、一键评价”办理模式，全年完成沃耐稀公司建筑许可、易通天下网约车、若水湾项目建筑许可、升辉养猪场等企业“办成一件事”审批事项200余件，办成事150件。二是深化“政银企合作”服务。建立并实施“政府搭台、银行协作、企业服务”行政服务模式，方便市场主体。第一，设立政务大厅金融惠企综合窗口，集中发布优惠金融政策，全方位提供小微贷、云税贷、农保贷等精准金融服务，开展一对一金融指导，企业2元开银行基本账户，预约半小时办结服务。全年银行代办新设个体30余户，提供金融指导服务500余次，代开对公账户30余户，协助各类市场主体享受小微贷2000余万元、“农保贷”2000余万元。第二，设立政务大厅普惠刻章窗口，每枚公章收费由原300元变为20元，全年为市场主体300余户刻制印章，大大降低企业办证降低成本。三是深化“互联网+项目审批”服务。以“零跑腿、掌上办”为行政审批目标，大力推进“不见面审批”智能化服务，全力推广应用四川政务网2.0工程建设项目

审批平台,实现项目立项、行政审批、行业主管部门技术审查、报监等环节全进驻政务网,实施工程项目“云审批”模式,全年以“掌图系统”为载体,完成建设项目用地和农村宅基地用地审查 50 余次,召开视频专家评审会 4 次。

(区行政审批局)

公共资源交易

【概况】 2020 年,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工作以“廉洁、大局、服务”为主题,加强内部管理,完善平台建设,全力做好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有力推进沙湾区发展建设。

【资源交易】 依法依规完成公共资源交易工作,全年数据如下:一是政府采购。采购电子化平台项目 92 宗,预算金额 442.81 万元,采购金额 432.43 万元;采购货物服务类项目 85 宗,预算金额 10291.54 万元,采购金额 9512.65 万元,节约金额 778.89 万元,节约率 7.57%;采购工程类项目 24 宗,预算金额 2425.55 元,采购金额 2273.57 万元,节约金额 151.98 万元,节约率 6.27%。采购涉密类项目 3 宗,预算金额 276.5 万元,采购金额 262.72 万元,节约金额 13.78 万元,节约率 4.98%。二是国有企业采购。完成国有企业采购项目 13 宗,预算金额 2306.73 万元,采购金额 2231.88 万元,节约金额 74.85 万元,节约率 3.24%。三是国资土地产权。拍卖国有资产 3 宗,起拍价 319.15 万元,成交金额 541.65 万元,溢价 222.5 万元,溢价率 69.72%。

【综合服务】 一是深化“放管服”,优化交易营商环境。第一,开通电子化卖场。开通“通用类办公设备、电器设备、家具用具以及公务车辆限额内”等淘宝采购和竞价采购,并不断根据实际情况提高限额标准,最大力度放权于采购人和供应商,极大地提高产品质量、缩短交易周期。第二,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建议采购单位少收取或不收取履约保证金,全年减少收取履约保证金约 137.86 万元,取消收取投标保证金约 675.07 万元,取消收取报名费约 47.88 万元。第三,力争“少跑路”。梳理业主单位办事清单及采购流程图,开通公共资源交易 QQ 群,及时上传各类文件模板,使业主单位少跑路;积极推进全流程电子化,实现网上报名和收退保证金,使投标公司少跑路。第四,制定政府采购“负面清单”。充分运用于文件编制、专家评审、履约验收等环节,按照交叉检查结果、专家论证结果、社会监督结果,搜集、梳理、印制“采购负面清单”,全力保障“公开、公平、公正”原则落实到位。二是拓展服务功能,提升服务水平。立足采购人需求,充分利用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优势,不断拓展交易服务范围,为采购人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服务。第一,需求论证服务。坚持实施采购项目前期组织采购人代表及业内专家,开展需求制定、技术参数和评分标准等合理性、公允性审核论证,保障采购需求的规范,有效规避采购风险,提高采购效率。全年开展需求论证项目 55 宗,预算金额 6655.13 万元。第二,受理分散采购项目。全年受理分散采购项目 58 宗。第三,国有

企业采购服务。协助区财政局制发《区属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工作指引》,对单项或者批量采购预算在20万以上的项目,接受委托实施规范采购,全年受理国有企业采购项目12宗。第四,专业化见证服务。积极为采购限额标准以下或者法律法规规定可由采购人自行组织的采购项目,提供信息发布、专家抽取、评审场地、现场录音录像等见证服务,全年提供专业化见证服务5次。第五,场地预约借用。异地或没有规范场地的项目,业主单位或代理机构可通过提前预约,借用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场地和配套设施实施开评标活动,全年提供场地借用服务10次。

(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市场监督管理

【概况】 2020年,沙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紧扣"文旅发展年"主题,严格按照市场竞争规则和市场交易规则要求,切实抓好市场行为监管、质量监管、市场服务,全区市场监管工作再上新台阶,多项工作受到省市监管局肯定。沙湾区市场监管局2019年度全省企业年报公示工作获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厅通报表扬、被省市场监管局表彰为"红盾春雷2020暨知识产权保护执法行动"先进集体。

【工商管理】 持续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指导市场主体有序开展2019年度报告公示,召开年报公示工作安排、培训会、推进会,制作《乐山市沙湾区市场监管局2019年度年报公示公告》海报40份,张贴于各乡镇和主要街道。指导企业1473户完成2019年度年报,占全区正常状态企业总数97.81%;指导农民专业合作社152户完成2019年度年报,占全区正常状态企业总数92.68%。扎实推进"双随机一公开"企业抽查,全年抽查41户(抽查企业登记异常8户,年报抽查33户),列入经营异常状态4户,责令改正24户。

【商标注册】 继续推进商标品牌建设,加大涉农商标培育力度,指导注册农产品商标13件,培育"四峨印象""畜丰山""碧蜂橘园""桃谷幽居"等特色集体经济品牌11件,培育"地理标志商标"2件。据资料反映,2015年12月31日,沙湾区商标申请量为561件,有效注册量为383件;截止2020年11月4日,沙湾区商标申请量为1176件,有效注册量811件,拥有有效发明专利95件。

【市场监管】 全力攻坚疫情防控,建立市场监管联防联控机制,多措并举,做好市场口罩、防护服、消毒液等防控物资质审核监管工作,率先全市推出严禁食堂桌餐举措,分类监管餐饮行业,深入开展"春雷行动2020",检查农贸市场636个次,查办非法销售野生动物制品案件1件,罚没野生动物制品斑鸠12只,案件入选国家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双打行动"典型案例;检查食品经营单位5767家次、药店1219家次,查处各类违法违规案件110件。继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推动建立沙湾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清理文件9985份;推行"靶向式"服务举措,开展"定制服务包干部挂联帮"主题活动,解决企业难题22个。

【消费维权】 开展产品质量监测工作,抽检各类食用农产品、工业加工食品39批次;完成区级食用农产品抽检275批次、其他工业加工食品185批次抽检,受理“3·15”消费者咨询62件,受理结案心连心热线、12315平台投诉151件,建立超市、商场30天无理由退换货制度;开展“111”工程打造,开展“一条街、一个商场、一个农家乐示范”创建,开展“扫码关注诚信建设 推动消费提质升级”活动,新带动1000余人次关注“诚信乐山旅游”公众号,为消费者合计让利5.5万元。

【质量监管】 深入推进质量强区,及时调整乐山市沙湾区质量强区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拟定《沙湾区2020年质量强市暨质量提升行动计划》;开展“质量月”宣传活动,营造“人人关心质量、人人重视质量、人人提升质量”良好氛围;开展全国质量强市示范点(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专家组预验收评估工作,推进优势企业争创首届“四川省天府质量奖”,统计上报沙湾区2019年度制造业质量竞争力指数测评数据调查工作35户;切实加强工业企业质量安全监管,全面检查获证企业档案5家,开展严厉打击涉废铅蓄电池环境违法犯罪行为专项行动,组织相关企业参加省局全国首席质量官培训工作,完成全区首席质量官现任情况清理汇总。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 筑牢特种设备安全防控底线,更新整理特种设备监管台账,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动态监管全区1200余台(套)特种设备,全覆盖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75家,下达安全监察指令书6份,消除安全隐患13处,全年未发生一例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标准化建设和计量管理】 强化标准化监管,指导建设川佛手省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指导绿顶茶叶种植专业合作社、原范店乡先锋村经济合作社和新天地茶叶种植专业合作社开展商品条码网上注册、胶片制作、产品信息备案;更新沙湾区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生产企业数据库,指导相关企业运用“检测申报系统”开展网上申报计量器具,邀请市计量测试所现场检定集贸市场(7个)在用贸易结算计量器具,检定合格887台秤;开展眼镜制配场所计量专项监督检查,检查眼镜制配场所10家;监促检验检测机构(4家)完成赋码系统填报,并对沙湾首家汽车检验公司经纬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进行开业前检查和指导,要求该公司按规范进行检验检测。组织检验检测机构5家参加检验检测统计直报线上培训,规范和完善统计直报工作。

【食药品监管】 一是强化食品安全监管,全面落实食品安全“党政同责”,全年未发生一例食品安全事故。认真开展食品安全月宣传、食品安全应急演练、保健食品五进等活动,全年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培训5次、各类专项整治12次。二是强化农村群体性聚餐监管,创新开发“互联网+”掌上食安系统受到市场监管局主要领导肯定性批示,并在全市11个区市县推广。全市“互联网+”乡村食品安全现场会在沙湾区召开。全年备案2294件,保障近30万人次就餐。强化药品安全监管,全年指导药品经营企业换证54家、检查药品14个、抽检

药品50批，上报药品不良反应290条、医疗器械不良事件30条。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自然资源管理

【概况】 截止年末，全区现状耕地12.77万亩（其中：水田5.46万亩，旱地7.31万亩），加上现状非耕地类型中即可恢复面积2.96万亩和工程恢复面积4.94万亩，共计20.67万亩，超额完成保护目标1.04万亩；2020年年末，永久基本农田现状耕地为8.17万亩（其中：水田4.14万亩，旱地4.03万亩），加上现状非耕地类型中即可恢复面积2.61万亩、工程恢复面积4.45万亩和其它可恢复地类面积1.34万亩，共计16.57万亩，超额完成保护目标。

【严格耕地保护】 坚守耕地红线。严格落实耕地保护责任制，守住耕地19.63万亩、永久基本农田16.5万亩等红线；完成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0.66万亩划定；完成三调图斑外业举证和内业建库调查70669个，优化调整生态红线5.04万亩。

【保障发展用地】 一是优化土地整理、收储，推进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推进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报批，完成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方案编制上报省厅审查。上报2020年第1批和第2批农用地转用，取得2019年第1批城市建设用地（德胜1250项目）征地批文面积61亩；取得连乐铁路（沙湾段）征地批文面积477亩。全力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完成轸溪镇建新点勘察和规划设计。完工轸溪镇、葫芦镇土地整理项目，现完成区级验收。二是盘活利用存量和闲置土地，保障重点项目用地。调查清理批而未征、征而未供、供而未用和低效用地等建设用地，处置批而未供445.65亩，处置率达29.8%；处置闲置土地73.17亩，处置率达97.36%；全年土地出让369.66亩；全年土地基金收入85452.7万元。

【国土资源改革】 坚持系统化管理原则，继续推进国土资源体制机制改革，将原区国土资源局的19项行政审批职能全部移交给区行政审批局，开展国土三调、自然保护地调查、生态红线划定资源调查，做到全区自然资源家底清、情况明。

【不动产登记管理】 继续优化不动产登记证办证流程，强力推进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工作，办结时间低于工作日5个，大力推进农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工作，完成外业权籍调查测绘34855宗，完成率100%，制发第一批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权证书，完成登记279宗，异地搬迁安置房实现应登尽登。启动林权数据整合工作，开展修补测和数据整合入库11.76万宗。

【地质灾害监管】 认真做好地质灾害防治，科学制定防治方案，严格落实“三个避让”“三个紧急撤离”，全面摸排和核实汛前地灾点62个，全面实行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邀请403地质队按照无死角、无盲区要求，现场勘察“8·18”强降雨引发的自然地质灾害，扎实推进地质灾害自动化监测，建设地质灾害自动化监测项目7处，申报地灾自动化专业监测项目2处，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空间规划】 完善规划修改,开展调整规划听证会,完成空间规划编制初步大纲;开展“戏剧小镇”(三河九岛)控制性详细规划、老城片区控规、河东片区概念规划等编制;推进重点村规划编制6个,完成乡村振兴示范村规划编制8个。

【矿业资源监管】 大力推进踏水镇黄坝村、沙湾镇忠心村鲁塘山新设矿权、福禄镇园坝村拟设矿权、轸溪镇裕民石灰石矿厂周边资源划定、统一开采区块等相关工作,认真做好第四轮矿产资源规划编制和第三轮矿产资源规划规局部修编及实施,落实矿山动态监测制度,拟定矿山企业开发利用方案41家,开展矿山日常巡查工作80余次,开展矿种储量摸底。

【依法行政】 一是加强用途管制,认真开展第三次国土资源调查、森林资源二类调查、生态公益林调查、自然保护地调查、湿地公园调规、生态红线划定调查等专项资源调查工作,做到摸清自然资源基本情况。二是抓好“大棚房”回头看。继续做好“大棚房”重点区域违法违规挤占生态空间、违建清理整治专项行动“回头看”工作和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没收拆除到位违建两宗;认真开展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最终排查问题629个,正在开展分类处置工作。

(区自然资源局)

统　　计

【机构改革】 按照《乐山市沙湾区统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要求,乐山市沙湾区统计局(简称“区统计局”)是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内设综合股、业务股,机关行政编制6名。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2名,总统计师1名;股级2名。保留工勤编制1名。下属两个中心:普查中心,编制4名;社情民意调查中心,编制3名。

【统计调查】 完成综合、核算、农业、工业、能源、住户调查、劳资、商业、服务业、投资、建筑业、人口等30多项常规统计专业2019年年报和2020年的定期月、季报统计调查工作,企业一套表联网直报率达到100%。

【统计业务培训】 3月26日,举办乡村振兴战略统计监测培训会。全区各镇和铜河街道办事处、25个区级部门分管领导和业务人员参加会议。5月21日,举办工业企业升规入统业务培训。全区进入培育库的9户企业负责人和财务人员,有18人参加培训。5月27日,举办2020年主要畜禽监测重点调查工作部署会。区统计局局长、分管副局长、区农业农村局总农艺师以及8个镇主要畜禽监测统计员参加会议。7月8日,举办2020年粮食畜牧业统计调查业务培训会,区统计局局长、分管副局长,区农业农村局分管领导,各镇分管副镇长和统计员参会。7月15日,沙湾区召开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基础资料整理培训会。各镇(街道)分管领导及普查骨干、区人普办全体人员参会。8月28—29日,乐山市沙湾区脱贫攻坚普查领导小组组长召开了举办脱贫攻坚调查清查摸底阶段及现场登记阶段的业务培训会,区领导易海波主持

会议并讲话。各镇(街道办)脱贫攻坚普查办分管业务副主任、业务骨干,各镇(街道办)脱贫攻坚调查工作组全体人员和区脱贫攻坚普查成员单位分管领导及具体业务人员参会。10 月 17 日,举办沙湾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业务培训会,区领导魏阳东主持续会议并讲话,区人口普查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区级各部门综合股股长、区委目标绩效办、区政府督查室负责人参会。10 月 28 日,举办全区住户调查样本轮换记账户业务培训会。全区涉及住户调查样本轮换工作的镇(办事处)分管领导、指导员和 15 个调查点辅助调查员及 150 户记账户 180 余人参训。11 月 25 日,举办 2020 年住户调查年报暨第四季度业务培训会,各镇(办)分管领导、指导员、涉及住户以及辅助调查员 40 余人参会。

【统计法制建设】 一是积极开展统计法律法规知识宣传工作。以会议学习为平台,开展职工会、局党组会、业务培训会、年报会学习《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统计法治辅导读本》。创新平台开展宣传。利用 QQ 群、微信群宣传统计法律法规,同时在《沙湾统计月报》封面上加印《统计法》等相关统计法律知识。二是完成省统计局开展的统计执法检查工作。4 月 13—16 日,四川省统计局受国家统计局委托开展沙湾区统计执法检查,检查企业 38 户,其中:规模以上工业 20 户,限上服务业 12 户,限上商业 6 户。沙湾区统计工作得到省市统计执法检查肯定。

【完成第七次人普】 扎实推进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一是组建机构,压实责任。区政府成立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各镇、街道办组建普查机构。区级财政落实普查经费 280 万元,选配普查“两员”600 余名具体开展普查工作。二是部门联动,合力推进。公安、卫健、教育、人社、医保等成员单位根据职能职责,按照“政府统一领导、部门齐抓共管、上下协调联动、各方合力推进”的工作模式,及时整理交换部门行政登记资料。三是多角度、全方位、新形式开展宣传。以悬挂宣传标语、张贴宣传画、沙湾电视台等传统方式,开展人口普查宣传工作;首次以“沙湾发布”微信公众号开设人口普查每周问答专栏,不定期的发布人口普查宣传内容,便于市民及时了解人口普查动态;以工厂、商铺 LED 屏滚动播放宣传标语,营造良好的宣传氛围,增强市民的参与感。四是强化培训,提升普查业务水平。分层次开展业务培训 20 余场次,培训 2000 余人次,并采取上下互动、线上线下实时答疑。五是有序开展普查登记各阶段工作。全区普查“两员”,采取手持移动采集设备于 10 月 11—31 日全面完成清查摸底登记,11 月 1—15 日完成正式普查短表登记,11 月 16—30 日完成普查长表登记,12 月 1—10 日开展比对复查,12 月 11 日起开展长表编码工作。

【住户调查统计】 严格业务培训,定期按季召开镇指导员和辅助调查员“无接触调查”业务培训会,开展住户调查制度、

工作流程、指标解释等业务培训,并请优秀辅助调查员进行交流发言,测试“两员”业务知识;严格开展镇(街道)指导员、辅助调查员和记账户分类考核,完善并制发《沙湾区住户调查工作考核细则》《沙湾区住户调查记账户管理考核办法》。加强入户走访指导。坚持每月2次到各调查点入户走访,联络情感,了解记账户家庭基本情况,指导记账户记账;严格样本轮换。认真做好沙湾区2020年住户调查样本轮换第2轮转组记账工作,开展全区住户调查样本轮换记账户业务培训会,指导记账户下载安装e记账。强化数据审核与分析。采取集中录入方式,加强数据的录入和审核。建立分户大额收支台账,强化记账户奇异值的分析和监测;严肃督查通报。由区纪委监委牵头会同区统计局、区人社局和农业农村局组成督查组,采取直接到村(社区)入户调查、电话抽查、查阅资料、座谈交流、听取汇报等方式,开展全区涉及城乡居民增收工作的8个镇1街道15个调查点工作情况督查和通报。

【统计服务】 编印《沙湾区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90份)、《2020年沙湾区统计年鉴》(90册)、《沙湾统计月报》(11期660份)等统计刊物。

【脱贫攻坚调查】 按照《四川省非国家贫困县脱贫攻坚调查方案》及乐山市脱贫攻坚普查工作有关要求,完成脱贫攻坚调查机构组建、调查人员选调、制发调查实施方案、开展调查业务培训、填报录入县表村表、逐户进行清查摸底、开展现场入户登记、数据汇总比对、审核验收等工作。一是组建工作机构,压实工作责任。成立以区领导易海波、王旭东等为组长、16个区级部门相关负责人为成员的脱贫攻坚调查领导小组;以“省市指导、县级组织、镇(街道)交叉”为原则,组建调查工作组8个,全面实行组长负责制,将脱贫攻坚调查工作纳入区级成员单位和乡镇的目标考核。二是严格调查程序,保障调查质量。按照调查方案要求,全区调查行政村132个,建档立卡贫困户2629户,其中:整户减少30户,访问本户成员2509户,代答90户;面访2491户,电话访问108户。三是严把数据质量关。把入户登记作为质量控制的关键环节,引导贫困户自觉履行法定义务,积极配合调查组如实申报调查数据,有疑问及时核实佐证,确保调查数据的真实准确。沙湾区区表、村表132个和建档立卡贫困户2629户调查表数据于10月28日与全市9个县同步通过四川省脱贫攻坚调查办数据审核验收。

(区统计局)

审　　计

【概况】 2020年,沙湾区财政审计工作继续科学合理安排审计力量,依法、规范、优质高效开展审计监督。全年完成审计项目13个,提交审计报告(专项调查报告)18篇、要情专报3篇,提出审计建议59条,查出违纪违规资金10548万元,审计工作得到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肯定性批示5次,区审计局被市委、市政府评为脱贫攻坚贡献先进集体。

【财政预算执行审计】　重点检查2020年预算执行、政府性债务管理、“三公经费”预决算及公开、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及扶贫资金分布情况，开展2019年财政存量资金、暂付款清理消化和库款管理、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债务融资成本、生态环保资金等专项审计调查，审计发现区财政局未按规定清理盘活和使用存量资金、库款保障水平过低、部分生态环保项目尚未实施等问题，向区财政局发出《关于区本级2019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审计风险提示清单》，要求区财政在审计整改过程中有针对性地进行研究分析原因，建立行之有效的制度，提高整改实效。

【固定资产投资审计】　切实加强工程事前介入、事中监督和指导各项工作，督促实施单位及时整改存在问题，规范资金管理和核算。全年完成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2项，审计投资额2271.87万元，核减169.52万元，核减率6.7%，落实领导和审计人员提前介入全程跟踪监督重点工程项目。

【经济责任审计】　继续完善贯彻区委、区政府重要部署、重大经济决策等方面的评价标准，突出公共资金、国有资产、重大项目等管理绩效审计，落实区经济责任审计联席会议机制，强化审计成果应用，全面促进各级领导干部自觉遵守财经纪律和增强经济责任意识。年末完成领导干部经济责任所有项目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离任责任审计】　全年开展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离任审计项目各1个、离任科级领导干部2人审计，发现未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公务卡使用率较低，往来款项长期挂账153810.6元；发现全区将不符合条件人员83名纳入2018年居家养老服务对象、未制定应向市民政局备案的沙湾区2018年城市公办养老机构适老化改造提升工作实施方案等问题整改。

【重大政策措施落实跟踪审计】　开展沙湾区2020年1—9月重大政策措施落实跟踪审计，重点审计沙湾区助力统筹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六稳”政策落地落实、决战决胜脱贫攻坚、推动乡村振兴、促进污染防治、促进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完善宏观调控制度体系等，发现沙湾区财政局违规将正常直达资金用于以前年度拖欠的项目补助款、部分直达资金支付信息未按规定时限导入监控系统、直达资金监控系统数据录入错误等问题，现责令被审计单位限期整改。

【专项资金审计】　一是跟踪审计新冠疫情防控物资。开展对沙湾区疫情防控资金和捐赠款物专项审计，重点审计财政资金382.33万元、捐赠资金52.8万元，发现区卫健局、区综合执法局未及时公开捐赠款物，现责令被审计单位限期整改。二是审计2019年沙湾区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投入和绩效，就地审计沙湾区2019年保障性安居工程（含公共租赁住房、棚户区改造）计划、投资、建设、分配、运营、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及其资金筹集和使用情况，发现沙湾区存在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贷款10000万元闲置超过2年、享受保障性住房待遇应退出未退出9户、福禄镇公租房2019年度租金44100元未及时上缴、以前年度审计发

现问题整改不到位,截至2020年12月底,完成相关部门上述问题整改。三是审计部门预算执行。审计乐山市沙湾生态环境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重点审计预算编制、调整及执行情况、“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会议费、“三公”经费、重大经济决策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精准扶贫定点扶贫等情况,建议沙湾生态环境局应加强报销审核,完善责任追究制度,进一步提升财务人员的综合业务素质,严格按规定核实清理债权债务、往来挂账金额较大、特别是对账龄五年以上债权债务清理。四是开展区发改局2019年度项目审批与监管情况专项审计调查,责令区发改局整改未编制政府投资项目年度计划、项目工程进度滞后等问题。五是协助市审计局开展新增财政直达市县资金使用情况跟踪审计,督促相关单位整改问题7个。

(区审计局)

经济贸易

现代物流

【交通运输】 截止年底,全区实现全社会营业性客运周转量12617.95万人公里,其中:公路12370万人公里,水运247.95万人公里;实现全社会营业性货运周转量(不含铁路)46862万吨公里,其中:公路44048万吨公里,水运2814万吨公里。火车站全年实现货物吞吐量161.06万吨,同比减少75%。

(区交通运输局)

【邮政物流】 全年完成代理金融收入1780万元,同比净增122.4万,增长12.76%;邮乐小店全年完成2413个,完成计划的100.54%;完成业务收入114.7万元,其中:快包收入60.61万元,标准快递24.09万元,物流收入30万元,同期比增长55.49%;全年完成电商业务收入23.01万元,完成全年进度100.01%;完成农村电商1+N站点16个,完成计划的106.67%。

(沙湾邮政)

【商务物流】 继续抓好市场建设,大力开展省级电子商务示范县创建,建成区级电商服务(运营孵化)中心、区乡(镇)村三级电商服务体系,继续完善物流配送体系、产品营销推广体系、电商人才培训体系,商务物流发展呈现新气象:一是建立全区大型商超生活物资储备台账,实时掌握最新情况,每日收集、报送生活必需品、重要商品市场供应情况和相关工作信息。二是兑现生活物资保供单位政府补助6家5.5万元,向商超提供口罩5000余只,发放消毒液200斤,兑现电费补贴16万元。三是清理排查符合或接近“入规入限”标准的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指导企业完善申报资料10户。四是重点培育外贸企业,帮助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扩大业务范围,兑现2019年外贸专项资金1.4万元。天华机构公司与意大利企业达成首笔外贸订单,实现沙湾区企业自主外贸“零的突破”。五是扎实开展商务流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强化服务保障疫情防控大局,检查商贸流通单位

120家次，出动人员233人次，发现安全隐患19个，完成整改18个，立案查处并结案1起，调查1起。

（区商务和信息局）

【粮油调控】 加强粮食安全监管，确保国家粮食安全。一是指导做好粮食安全监管工作。指导粮油企业制定《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报告》《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全年粮食企业安全生产无一例事故发生。认真开展政策性粮食库存大排查专项行动，全区储备粮油数量真实、质量安全。二是做好粮食储备和粮食轮换工作。完成进口大豆22206吨接收和保管工作；完成区级储备小麦轮换3320吨；建立临时成品粮油储备大米500吨、菜油50吨。

（区发改局）

商务和经济合作

【概况】 2020年，沙湾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工作紧扣“文旅兴区、产业强区”发展主线，以“文旅发展年”为工作主题，以建设“工旅融合示范区”为目标，攻坚克难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影响，集中精力抓好“六稳六保”，商务、招商齐头并进，有力推动沙湾经济发展。区商务局被乐山市经济合作和外事局评为招商引资项目推进工作先进单位、外事服务工作先进单位；区商务局被市商务局评为全市商务经济运行工作先进单位、消费促进和市场拓展先进单位、防疫保供和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沙湾区被市委、市政府评为乐山市全域开放奖先进集体；沙湾区四川佳业服务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被四川省委、省政府评为四川省优秀服务业企业。

【招商引资】 招商引资工作引进和外出面对疫情“双线受阻”，认真谋划创新招商方式，助力招商引资工作不断链。全年签约招商引资项目7个金额66亿元，到位国内市外资金36.9亿元。一是以会招商。突出沙湾特色、精准对接招商，以会招商取得新成效。办好乐山·沙湾不锈钢产业发展大会，促成沙湾区与企业〔沙湾区政府与飞跃（台州）新型管业科技有限公司、美而达不锈钢公司、四川友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宏旺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罡宸不锈钢有限公司与四川宏旺不锈钢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金额40亿元，将为沙湾不锈钢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二是创新方式。克服疫情影响，线上线下齐发力，确保招商工作不断链。变项目洽谈“面对面”为“线连线”，采取“不见面”“网上谈”“云招商”等举措，参加市委、市政府和市经合外事局网络招商活动2次，组织区级网络招商活动8次。三是借力发力。借省市平台，搭建招商互动平台，吸引企业入沙考察洽谈。协助办好四川文旅“三会”。推进“三会”招商引资和项目签约落地。四是包装好项目。创新项目包装、项目策划，从项目前端下功夫增强项目吸引力。谋划“三图一表”4个、包装项目15个，总金额120亿元。五是抓好引资后续服务。加强落地项目后续服务，聚集力量当好“保姆”，促进项目快速推进。围绕招商引资项目早开工、早建设、早投产、早达产目标，服务落地项目。

【服务经济】 一是推进“1 + 8 + 100%”电商体系建设。紧紧抓好戏剧小镇建设契机,建成并投用区级电商服务中心(面积660平方米),基本建成镇级电商站点8个,以“电商全覆盖、村村搞电商”为目标,正加快建设覆盖全区村级电商站点。举办电商业务培训8场,参训镇村干部、专合负责人、电商运营骨干700余人次。建立四峨印象大米、双柠柠檬、乖乖蛋等地方特色产品名录库,推出“铜河三宝”“沙湾三干”“沙湾礼物”等品牌。二是助力农产品销售。在疫情期间,及时联系线上线下经销商,帮助踏水镇等地销售柑橘、茶叶等产品,完成农产品“零滞销”任务;组织电商企业入驻牛石镇豆地坪村开展胭脂脆桃网络销售,一周实现销售量6万斤,帮助村集体经济增收30万元。三是注重工作联动。利用大型展销活动推进消费扶贫。1月下旬,沙湾区、金口河区、中国电信沙湾分公司联合举办沙湾区迎春购物节,吸引沙湾区、金口河区商户32家、农特产品40余种参展,两天内销售40万元。9月,沙湾区、金口河区联合举办扶贫商品展,吸引商家25家参展,两天销售50万元。

(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供销合作

【概况】 2020年,全区供销合作社系统有6个有限公司,分别是:太平三农供销有限公司、福禄利民供销有限公司、沙湾瑞丰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沙湾区晨曦烟花爆竹公司、乐山市半山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乐山市合纵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全年完成商品购进总额18826.46万元,商品总销售实现20179.31万元,其中:农业生产资料销售完成6085.9万元。全系统利润汇总实现742.75万元。

【综合改革】 按要求成立社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健全联合社与成员社的考核评价机制。6月19日,组织召开沙湾区供销联社第四次社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理事会、监事会。

【农业生产资料供应】 年内,指导3个农资经营企业提前做好春耕和秋冬农资的储备和供应。切实搞好农资供应工作,各农资经营企业从上年底就着手春耕农资的储备和供应,各经营网点积极开展“五到户”活动,尽可能为农户购肥提供便利。1—12月,全系统供应各类化肥17370吨、农药55.94吨、农膜19.24吨。同时,邀请乐山迪丰农资有限公司等的专业技术人员为农户就农作物配方施肥、科学用药及病虫害防治作了讲解,接受群众咨询,发放6200多份宣传资料。

【农村再生资源回收体系】 以创卫为契机,对全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站点进行再清理再规范。每月不定期对各网点进行检查,整治规范苏沙路沿线和城区废品收购站环境卫生,对存在的占道经营、乱停乱放、门前垃圾不及时清扫、废品乱堆乱放进行规范和督促业主进行整改。

【抓“新网工程”建设】 年内,全区农民合作社新增7户,牵头成立沙湾区实在嘛藤椒专业合作社联合社,新建改造提升基层社5户,新建村级供销社2个。

【供销资源库建设】 年内，沙湾区供销联社整合农资供应、农业技术人才、农产品销售、农业信息服务等平台，为沙湾农业产业化发展提供产前、产中、产后服务，受到省社、市社内刊报道，实现群众满意、领导认同。在解决农产品销路上主动作为，多家主流媒体报道争相报道，受到沙湾区委目标办通报表扬。

【社有企业发展】 年内，为解决农产品销售难的问题，牵头成立了沙湾区铭乐农产品销售公司。公司成立以后，主动深入各镇掌握农产品基本情况，积极探索小区直供、新媒体平台直播带货、农超对接等多种形式帮助销售沙湾本地的桃子、李子、藤椒、柑橘、大米以及鸡、鸡蛋等农产品，为助农增收贡献力量。

【中药材发展】 全区中药材产业持续发展，截止年底，各类经济组织已发展到25家，累计种植中药材达6万余亩，年产中药材达35000吨，年总产值达2.7亿元。沙湾区已成为全省13个中医药产业示范县和全省32个中药材产业重点县之一。佛手柑产业基地、淫羊藿基地已成为全国最大的中药材基地。

【“四川扶贫”集体商标申报和审核】 加强宣传推广“四川扶贫”集体商标申报和审核。全年完成5家单位5个产品的“四川扶贫”集体商标的申报和审核并取得授权证书，分别为：四川省福华纸业有限公司（纸）、乐山市沙湾区龙雾茶叶专业合作社（茶叶）、乐山市龙柱山茶叶有限公司（茶叶）、乐山市沙湾区天龙鼎吉猕猴桃家庭农场有限责任公司（猕猴桃）、乐山市沙湾区甜心猕猴桃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猕猴桃）。

【安全生产】 年初编制安全生产工作计划，汛期又制定防洪预案，与下属企业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并督促企业与下属经营网点层层落实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制。不定期检查安全生产工作。年内，多次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并做好检查记录。汛期前对防洪隐患进行了排查，制定防汛工作预案，安排值班值守。

（区供销联社）

烟草专卖

【概况】 2020年，沙湾区烟草工作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局各项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紧紧围绕“乐守初心、使命如山”的行动指南，践行六个“牢牢把握”，凝心聚力，创新发展，接续奋斗，科学规划市场，分解任务到各片区，划分到线，落实到人，较好地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

【卷烟营销】 一是卷烟销量。因受“总量控制 稍紧平衡”货源政策影响，全年销售卷烟4800.05箱，完成全年任务5000箱的96%，同比2019年减少179.48箱，降幅3.6%。按照“稳增长 优结构”政策要求，加强辖区市场川烟品牌培育，全年销售三类以上川烟742.12箱，同比净增217.59箱，增长41.48%。宽窄系列销售206.69箱，同比净增88.95箱，增长75.55%。二是经营效益。全年累计销额17327.84万元，同比减少138.95万元，降幅0.8%。单箱销额3.61万元，同比净增0.1万元，增长

2.9%。川烟销额 3136.60 万元,同比净增 540.94 万元,增长 20.84%。

【专卖管理】 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公司专卖管理工作会议精神,严格按照“三基”工作要求,结合辖区实际,综合研判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下卷烟市场监管面临的新形势、新变化,制定出台《沙湾区烟草专卖局专卖管理工作要点》,明确全年专卖管理工作的目标任务和工作重心,要求沙湾全年查处涉烟案件目标不低于 36 起,“三烟”查缉量 30 万支,力争完成 32 万支,查处案值 5 万元以上案件 2 起,力争完成 3 起。截至 12 月 10 日,累计查处涉烟案件 36 起,完成全年任务 100%,涉案卷烟 51.664 万支,完成全年任务 172.21%,查处案件 3 起 5 万元,完成全年任务 150%,办理行政许可 119 份,处理内管预警 41 条。

(沙湾烟草专卖局)

金融保险

工行沙湾支行

【概况】 2020 年,沙湾工商银行工作深入贯彻落实总行“48 字”(指“党建引领,从严治理”“客户服务,服务实体”“科技驱动,价值创造”“国际视野,全球经营”“转型务实,改革图强”“风控强基,人才兴业”)工作思路,认真运用好“三比三看三提高”(指“和谁比、比什么、怎么比”,即与市场同业比,看自己的优势和差距,提高市场战斗力;与兄弟行比,看自己在全市的位置,提高对分行的贡献度;与自己比,看自己进步率,提高经营业绩成长性)工作方法,始终坚持以大机构和大零售业务为工作中心,保持“发展慢了也是落后”紧迫感和“敢比敢拼”的精气神,以客户拓面提质为抓手,以同业占比和系统排位提升为目标,奋力决战决胜 2020 年,全力拓展法人和个人全量客户,夯实存款和客户基础,各项业务稳步推进,进一步提升县域支行竞争力。

【内部管理】 一是全行上下统一思想,深化经营调整转型升级、加快支行更好更快高质量发展步伐。围绕上级行确定的发展主线,结合沙湾支行实际行情,深化经营转型、强力跨越发展。科学精准制定沙湾支行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沙湾支行的既定目标和工作措施。二是继续创新团队,强化管理,再增凝聚力和战斗力。坚持不懈地倡导开展和强化团队及个人建设工作,不断增强市场竞争力,面对竞争异常激烈的同业态势,支行全面凝心聚力,不断提升全行员工士气,坚持以克服困难、求得实效、赢得竞争为己任,鼓励人人奋勇争先,得到沙湾区委、区政府及客户的广泛好评。

【存款业务】 截至年末,各项存款时点余额 9.28 亿元,同业占比 24.5%,同业位居第二,比年初增加 6334 万元,同业占比 16.66%,同业位居第二。其中:对公存款时点余额 1.95 亿元,较年初下降 1305 万元,同业位居第二;储蓄存款时点余额 7.47 亿元,较年初增加 7574 万元,同业位居第二。

【贷款业务】 截至年末,各项贷款余额 9.79 亿元,比年初增加 5600 万元。其中:公司贷款较年初增加 200 万元,其中普

惠贷款增加8户,金额增加1238万元,任务完成率103%,票据贴现余额增加7500万元。

【中间业务】　全年中间业务收入384万元。

【业务发展】　一是集全行之力拓面提质,同业和分行占比双提升。第一,大力抢抓对公客户拓户工作。截止12月末,新增对公结算账户134户,同比提升38%,新增同业占比排名第一,任务完成居全市支行第二;日均5万元以上公司客户净增16户,完成任务146%;日均万元以上公司客户净增28户,完成任务186%。第二,多次组织员工到建筑工地、成昆复线施工队上门为民工办理工资卡,实现代发工资新增单位10户,占全市支行第三,代发全额较上年初增加2988万元,占全市支行第三。第三,全员动员商户拓户大比拼,商户拓户新增510户,占全市支行第三。二是全力加速与重点客户深度合作。首先,针对德胜集团贷款银行结构,全力支持该公司票据业务。其次,大力推动圣达水电3.45亿银团项目贷款。其次,配合上级行做好乐西高速银团贷款项目。三是践行创新发展。积极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充分利用产品优势,整合营销资源,大力支持德胜、鑫和美等企业,截止12月末,办理国内信用证1900万元,票据贴现4.76亿元,其中:票据E贴14316万元,新增小微企业票据E贴客户4户,小微企业收票贴现率达95%以上,贴现1621万元。

【服务经济】　一是加大和地方政府合作力度,夯实机构业务基础。大力支持政府成功发行8000万元发债资金。二是教育培训机构开户同业第一,占比超90%。三是主动配合沙湾区社保中心,实现第三代社保卡发行。四是率先全市成功批量发行民兵保障卡。五是加大民生和普惠贷款投放力度。梳理各类行业客户和总行经营快贷白名单客户清单,新增普惠贷款8户1238万元。

(工行沙湾支行)

农行沙湾支行

【概况】　2020年,农行沙湾支行以支持沙湾地方经济发展为己任,不断加强内部优质管理,强化风险防控,提高金融服务水平,全力助推沙湾经济发展。持续加强风险精细化管理,资产质量进一步提升。2020年支行贷款业务继续保持零不良,关注类贷款为零,信用卡不良余额同比大幅下降,"两高一剩"行业贷款余额继续压降,整体信贷风险可控,被评为信贷经营管理评价A类行。支行进一步夯实"双基"管理水平,贯彻落实"两个责任",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建工作,用好案防"四支利箭"(双线管理"责任体系、"双基"管理、"三线一网格"、"科技案防"),营造"不敢作案、不能作案、不想作案"案防环境,确保案件和风险"两个可控"。全年无案件事故发生,党风廉政、内控合规、风险管理、运营管理等考评均名列全市前茅。2020年,支行切实做好"三年合规文化建设"巩固提升年相关工作,以《员工行为守则》学习教育活动为载体,常态化开展"六个一"活动,坚持"四

必讲”规定动作,落实屡查屡犯专项治理工作。全年无案件事故发生,合规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存款业务】 年末,全行各项存款时点余额202154万元,时点增量26472万元。其中:对公存款时点增量7678万元,个人存款时点增量18794万元。各项存款日均余额189139万元,日均增量14572万元。其中:对公存款日均余额40455万元,同比增加4872万元;个人存款日均余额147534万元,同比增加8550万元。12月末,支行总存款存量四行占比53%,增量占比70%,存量、增量均排名第一。其中:对公存款存量四行占比60%,增量占比220%,排名第一;储蓄存款存量同业占比52%,较年初提升1个百分点,增量占比55%,存量、增量均排名第一。贷款存量沙湾四行占比67%,排名第一。全年实现中间业务收入1488万元,同比增加45万元;营业收入11519万元,同比增加598万元;拨备前利润9236万元,同比增加564万元;拨备后利润9269万元,同比增加813万元,净利润6948万元,同比增加797万元。

【贷款业务】 2020年,区支行始终把信贷风险防控工作摆在突出位置,着力“控新降旧”,落实贷后管理措施到位。全行法人信贷分类全部为正常,无风险化解客户,无压缩退出类客户,A+级以上贷款占比93.3%,整体信贷风险可控。年末,各项贷款余额459924万元,较年初减少5540万元。其中:法人贷款余额438281万元,较年初减少15030万元;个人贷款余额21643万元,较年初增加9490万元。2020年新增房抵e贷580万;分期交易额1928万元。依托农户信息建档,抓好惠农e贷数据支撑,加强特色优质小微企业客户营销。新增小企业简式贷款客户2户,金额2440万元。

【“三农”服务】 区支行扎根地方,深耕本土市场,不断加强“三农”金融服务,不断改进和提升金融服务水平,大力支持服务地方经济。创新服务方式,大力推广电子银行、掌上银行等便民产品,使消费者足不出户便享受到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一是支持产业发展。围绕沙湾区林竹、茶叶、中药材种植等当地特色农业做文章,大力支持产业链农户、专业合作社、种养殖大户。支行2020年新增农户贷款4380万元,其中:产业链农户贷款1550万元,惠农E贷2710万元。二是落实惠农贷政策。充分发挥农行贷款利率优势,将“惠农e贷”“领头贷”等重点产品作为进入农村市场的“敲门砖”。结合农户信息建档整村推进工作,筛选一批优质农户,再次开展深入现场调查,了解农户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发挥“富农担”“银政担”等融资服务体系,加大惠农业务发展,加强特色农村优质小微企业客户营销。三是助推脱贫攻坚。认真做好结对帮扶工作,根据脱贫不脱政策的原则,支行继续对雷店村帮扶对象进行扶持,坚持按月入户,帮助发展生产,介绍务工,落实扶贫政策。

【风险防范】 管理基础是全行安身立命之本、业务发展之基。全年支行围绕案防工作安排,狠抓全面风险管理措施落实,竭尽全力狠抓各类风险防控,推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一是严格管控信用风

险，提升信贷资产质量。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及“8·18 洪灾”不利影响，支行扎实开展贷后管理工作，落实信贷客户全面排查，采取风险化解措施。全行无大额信贷风险，法人无关注类贷款，无风险化解客户，无压缩退出类客户，整体资产质量良好。第一，严把信贷准入关。严格执行国家产业行业政策和农行信贷政策及相关制度规定，围绕产业行业导向，结合区域经济发展，积极支持优势行业和优质大客户，从源头上把控风险。第二，严抓抓信贷基础管理。做好客户信用等级评定和授信管理以及客户风险分类工作。严格按照国家宏观调控要求，结合企业的经营和市场等情况，客观评价和风险分析企业，制定区别对待，有保有压的信贷政策，明确支持、维护、压缩和退出客户。第三，严抓贷后管理。高度重视贷后管理工作，落实信贷精细化管理要求。按季召开贷后管理例会，分析企业的第一还款和第二还款来源，以及影响企业还款的其他风险因素，拟定风险防范措施，制定贷后管理方案，加强资金管理和重大经营事项的监测，确保信贷风险管理的事前准入、事中评价、事后监管落到实处。二是加强运营风险防控，夯实运营管理基础。以“三化三铁”（临柜业务“标准化、规范化、制度化；铁账、铁款、铁规章”）创建为主线，以会计监控系统为抓手，全面落实运营管理工作。第一，严抓“三化三铁”创建，在人员非常紧张的情况下，配备监管人员加强监管工作。第二，严抓职责考评。坚持分工明确、定岗定责，制定专项考核办法，确保“三化三铁”创建。第三，严抓业务学习。加强运营主管、柜员业务学习，经过系统培训，及时、全面地把新业务及上级行下发的有关制度文件、内控风险提示、操作规范等传达给运营主管及柜员，组织员工积极参加保险从业考试、反洗钱考试、强化风险防范意识，提高业务素质，运营管理水平得到稳步提高。三是强化案件防控管理，提升风险管控能力。第一，严抓动态研判。严格按规定频率召开案件排查分析会，对重要岗位、重要人员、重要环节和员工思想动态进行定期排查分析，强化员工行为管理，对存在的风险点及时采取措施，进行整改，堵塞漏洞。第二，严抓风险排查。支行持续实施《员工行为守则》，完成重大风险隐患排查、涉非涉稳风险专项排查、金融放贷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岗位轮换情况真实性核查等案防风险排查工作。支行全年无案件事故发生，持续推进合规文化建设向更高层次、更广领域健康发展。

【服务经济】 2020 年，支行继续紧盯区委、区政府提出的建设“工旅融合发展示范区”目标，充分利用 PPP、政府购买服务等金融新型融资模式，支持地方重大基础设施项目。一是沙湾支行积极谋划资产业务投放，主动拜访重点客户，对后续深化合作事宜进行沟通谋划，不断深化银企关系，巩固营销成果。2020 年 9 月，支行投放沙湾区程跃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500 万贷款，为进一步推动银企合作的广度和深度奠定基础。二是抓好中小微企业信贷。大力拓展中小微企业业务，强化信贷结构改善。面对国内经济下行的大趋势和疫情影响，立足沙湾本地，密切跟踪政府重点企业

项目,拓展小微企业信贷业务。三是抓好个人信贷。为有效促进个贷业务发展,调整贷款结构,支行班子带头营销拜访客户,主动与当地楼盘开展合作,全年个人住房贷款投放7231.8万元。四是积极探索金融发展方式转变的新途径、新举措,加强金融创新,不断增强金融服务能力,为全区经济总量跨越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农行沙湾支行)

建行沙湾支行

【客户基础】 截止2020年末:对私账户4.56万户,同比增长6%;有资产客户3.4万户,同比增长8.3%;信用卡客户5142户,较年初净增992户,同比增长24%;对公、对私商户加权1198户,同比增长8%;办理裕农通110户;对公结算客户383户,较年初净增51户,同比增长15.2%;折算后有效客户新增168户、信贷客户73户,其中:贴现客户10户,新增4户。

【客户质量】 一是存款业务。年末,全口径时点存款余额为83982万元,较年初新增4871万元,全口径日均存款77793万元,较年初新增1684万元。其中:对公存款时点余额为11457万元,较年初时点新增-2930万元,日均新增-1215万元;对私时点存款余额为72473万元,较年初时点新增7758万元,日均新增2889万元;金融机构存款时点53万元。二是贷款业务。年末,全口径贷款余额为12.38亿元。其中:对公贷款10.74亿元,其中:"8+1"普惠金融贷款1.02亿元,较去年新增3001万元(同比39%);个人贷款余额1.64亿元,较去年新增2566万元(同比17.3%)。三是重点业务。个金方面:保险销售1569万元,理财产品销售10.39亿元,基金销售3047万元,贵金属销售850万元,信用卡分期1500万元,财私客户AUM值提升2380万元(同比增长24.4%);对公方面:对公理财产品销售2.1亿元,同比净增3478万元增长20%,累计办理票据贴现、质押贷款金额8200万元(同比增长70%);代发工资单位新增2户,代发工资人员新增707户;代发拆迁资金6340万元,代发人次269户。

【主要措施】 重点落实总行"三大战略",突出创新运用、团队建设、优质服务、合规经营,狠抓客户基础,培育与建立获客渠道,实行交差与精准营销。一是对私业务。第一,"抓源头、拓代发"。充分发挥公私协同,加强代发客户拓展与维护,加强重点施工类企业、民营企业客户代发工资。全年新增代发单位2户,新增代发人员707人;2020年末,为国家能源集团龚电总厂等单位代发工资、奖金合计5985万元,支行承接约5000万元。第二,"搭场景、创中收"。针对信用卡、分期、保险、基金等高收益产品,提前锁定目标群体,提前搭建营销场景、提前为客户配置理财与消费方案。2020年,信用卡分期、保险、基金、贵金属均创出支行新高。认真落实母子协同营销,于2020年12月17日为客户成功配置建信5年期缴保险100万元,再次刷新母子协同作战单笔保费新高。第三,"走出去,寻商机"。加大外拓的频率,针对裕农通卡、裕

农通、商户的推广，多次向政府各级部门、行业协会汇报沟通，累计办理裕农通卡1376户、裕农通110户、信用卡55户、商户7户、普惠客户5户。第四，“促联动，抓承接”。对多年跟踪的区南陵片区拆迁项目，代发国开行拆迁资金全额，承接资金6340万元，高效周到便利的服务，带动相关金融产品的覆盖。二是对公业务。第一，“建平台、拓客户”。重点强化与区委、政府汇报频率，重点与区行政审批局、区市场监督局以及综合执法局等主管部门的沟通，加强企业注册、年审、变更环节的商机挖掘，在区行政审批App中设置开户相关信息，全年通过区审批局牵引开立账户近20户；第二，“抓服务、扩渠道”。通过主动下沉服务，继续保持与区社保中心、医保局、税务局、人民医院等密切合作关系，成功营销医保中心开立支出专户；加强对施工企业营销，全年新拓展乐西高速中标施工单位中铁六局项目部开立项目临时户及农民工资金专户、乐山沫江堰水利灌溉项目中标施工单位新疆环宇建设工程项目部工资专户；加强长尾客户拓展，重点对接区教育局，跟进教育培训机构营销，全年新开立账户4户。第三，“强运用、助普惠”。充分运用建行普惠线上产品服务优势，在疫情期间与园区、协会、主管部门密切信息交互频率，借助区政审批局平台推出“惠懂你”出海，同时加大网点宣传力度，逐步提升全员营销成功率；加强新产品运用，尤其针对区域内票据结算类客户，重点加强票据贴现、票据质押产品的交替运用，全年累计办理贴现8200余万元，有力地促进普惠业务的发展。第四，“强管理，防风险”。根据区域民营经济总体运行情况，提前拟订采取差别化的管理手段，全年主动压缩信贷风险客户涉及金额200万元，确保信贷资产质量的安全性。三是个贷业务。持续加强区域内一、二手房营销节奏，保持健康发展。房贷当年投放3800万元，市场新增占比区域第二。拓展区财政局等3个单位开通“优享快贷”，涉及个人客户50余户，支用金额累计近百万元。

【合规经营】 继续强化合规经营，切实加强合规建设和案件防控工作。一是抓好思想教育。利用职工大会、晨会、夕会等场合，及时传达、学习案防、案件防控警示等规章制度。要求支行班子成员主动学习，并在支行各种场合主动表率与宣讲，通过与员工交流谈心，通过主动教育进一步筑牢员工思想防线，切实提升全行风险识别和案件防控能力。二是抓好积分管理。切实加强员工行为积分管理，全年对3名员工，累计积分5分，并对整改内容举一反三，防微杜渐。三是抓准排查。做实员工定期和不定期排查工作，排查工作不流于形式，特别是规定动作和规定走访。全年实现“无案件、无重大违法违纪违规事件、无重大责任事故”案防工作目标。四是抓关怀关爱。关心与慰问困难与患病员工，进一步打造温暖的工作氛围。

（建行沙湾支行）

邮政银行沙湾区支行

【概况】 2020年12月末，邮储银行沙

湾区支行现有员工 18 人,区支行主要开办信贷业务、公司业务、个人金融业务等。

【资产业务】 年末,沙湾支行各项贷款结余 17232.35 万元,其中:小额贷款结余 4939.45 万元;消费贷款结余 9225.31 万元;小企业贷款余额 3067.59 万元。年末,沙湾支行各项表内不良贷款结余 118.66 万元、不良率 0.64%。年末,沙湾支行表内外不良贷款累计清收 454.85 万元。

【储蓄业务】 年末,沙湾区支行储蓄余额 20640 万元;沙湾区支行公司业务余额 2552 万元。

【服务体系】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坚持服务社区、服务中小企业、服务“三农”的大型零售银行战略定位,充分发挥自身网络优势,主动承担“普之城乡,惠之于民”的社会责任,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在公司治理、组织架构、产品体系、风险管理等方面取得一定成绩,在建设现代商业银行的征程中迈出了有力步伐。

【工作开展】 一是代发养老金。支行持续开展代发地方社保养老金工作,不断改进社保代发服务流程,每月代发社保资金户数约 30 万笔、代发社保金额约 5.5 亿元、服务老年客户约 30 万余人次。二是助力脱贫攻坚。精准支持扶贫对象,持续开展入户上门一对一帮扶工作,截止 2020 年 12 月末,区支行累计帮扶踏水镇贫困户 14 户,累计提供扶贫资金和物品约 1.5 万余元。三是助力沙湾创卫。积极助力地方政府创卫工作,2020 年区创卫工作通过上级验收。四是助力小微企业。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助力小微企业发展,减费让利,为小微企业提供优质的金融服务,截止 2020 年 12 月末,区支行累计投放小微企业贷款约 1.85 亿元。五是助力消费市场。坚持零售市场定位,大力发展消费贷款、支持地方乡村振兴战略、扶贫等金融业务。六是强化自身建设。第一,强化内控管理,提升队伍建设。加强队伍建设,打造一支高素质的精英队伍,为个人客户、政企业客户提供更加到位的服务;进一步优化各项产品,加大产品创新力度,以优质的产品来吸引客户,服务客户,为客户提供更好的金融方案。第二,强化资产管控、创新催收手段,资产质量进一步优化。主动对接协调省农担、区农业局、市分行等机构,省农担不良代偿工作取得较大突破。加强与法院沟通协调,加快已核销不良抵押物处置工作。

(邮政银行沙湾支行)

商行沙湾支行

【概 况】 2020 年,沙湾支行按照《2020 年经营发展计划》总体部署,紧扣“攻坚决胜”的经营发展主题,强化内部管理,大力开展银政企合作、扎实拓展基础业务,夯实条线基础管理,加强个金业务和网点厅堂营销,推动各项业务稳健发展,年末存款余额 218951 万元,授信总额为 184108 万元。

【内部管理和风险防范】 加强内控和案防管理,不断夯实业务基础。一是严密内控。着力落实责任,层层签订案防和综合治理目标责任书。支行长分别与各部门负责人和员工签订《案件防控目标责任书》

《社会综合治理目标责任书》《安全责任书》《重点风险防控工作责任书》;全员签订《合规从业承诺书》《员工禁止参与非法集资活动承诺书》《涉密人员安全保密承诺书》,层层传导案防压力。二是规范工用计划。制订《2020 年沙湾支行案件防控工作计划》《2020 年沙湾支行各部门检查计划》《2020 年沙湾支行案防工作培训计划》。三是抓好日常排异。每季度开展员工异常行为排查和非法集资专项排查,每年开展员工征信排查,层层签订《2020 年非法集资风险专项人员排查表》,并组织员工进行谈心谈话,辅以走访社区、突击家访、电话回访贷款客户、司法网站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等方式,随时掌握员工的思想脉搏、涉案涉诉情况,确保员工八小时内"管住"、八小时外"关注",把风险苗头消灭在萌芽状态。四是明确网点负责人工作职责,认真落实《基层网点主要负责人案防日常基础工作细则》,切实加强案防履职管理。五是抓好安全演练。积极与乐山保安服务公司开展防抢劫应急演练活动,进一步强化营业网点员工风险意识和安全意识,明晰各岗位人员安防工作职责,使全体人员熟习掌握处置方法和步骤,切实厘清支行整条安防脉络,提高各部门、各岗位人员协同作战能力。六是抓好消防演练。开展消防培训演练。支行两次特邀沙湾区消防救援大队到支行讲解消防知识、支行消防设施及器材使用,并同步进行火灾逃生应急疏散演练和灭火演练,使全员掌握消防安全基础知识,提升应对各类火灾的处置能力,基本建立起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消防安全应急处置体系,为支行安全运营奠定了坚实根基。七是抓好安全培训。通过案防安全学习专题会、晨会定期不定期组织员工认真学习案防安全知识,传阅案防安全相关文件,并召开防范案件安全分析会,认真研判近期案防安全形势和部署下一步案防安全工作。八是抓好现金安全。严格执行落实安全保卫,切实做好各类来人来访人员进出现金区的验证和登记工作,做好与押运公司人员的验证与交接,提高员工的制度执行意识,做好金融的安全教育,不断提高员工遇到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

【存贷业务】 一是强化银政企合作。积极开展对公存款营销,树立供应链批量营销思维,切实打通营销服务的"任督二脉",深耕细作优质企业的上下游供应商结算,狠抓企业结算资金。二是抓好特色营销。扎实开展"夜市摆摊""社区包粽子比赛""教师节慰问""迎中秋、庆国庆金融知识讲座"等特色主题营销活动,增强存量客户粘性度,拓宽客户渠道。三是助力扶贫疫情。用好政策窗口期,服务实体经济,投放疫情防控信贷 17 户 3010 万元,发放扶贫及创业专项贷款 30 户近 500 万元,做到疫情防控与业务发展两手抓,荣获沙湾区委、区政府 2020 年脱贫攻坚奉献先进集体奖。四是助力实体经济。在经济持续下行、最严监管年严峻形势下,本着"不断贷、不抽贷、不压贷"的服务实体经济原则,与企业共渡难关,截止年底,沙湾片区授信总额为 184108 万元(其中:沙湾支行授信 49875 万元,峨眉山市支行授信 134233 万元),较年

初新增47176万元,大力支持沙湾区经济建设。

【服务体系建设】 一是抓实业务培训。开展优质服务礼仪“七步服务法”(一听、二看、三问、四提醒、五查账、六慎办、七报警)培训,邀请上级管理部门为支行“量身定制”服务礼仪培训课程;持续组织全体临柜员工、大堂经理和保安开展以“用手说出无声关爱”的手语培训,推动无障碍建设,关爱老弱病残孕特殊群体,提升优质服务水平。二是抓好“消费”考试。开展银行从业人员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考试,增强员工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和能力,提升员工文明规范服务的理念,全面构建健康和谐的金融消费环境。三是抓准服务检查。支行上下齐抓共管,突出服务环境改善,按照总行最新优质服务检测方案,将前台柜员、个人贷款类客户经理服务及办公环境纳入优质服务检查范围,按月检查通报服务情况并与优质服务工资直接挂钩。

(乐山商业银行沙湾支行)

沙湾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

【概况】 2020年,沙湾农信联社围绕沙湾“文旅兴区、产业强区”“工旅融合发展示范区”发展定位,秉承“立足农村、服务‘三农’,立足社区,服务中小企业和县域经济”市场定位,服务经济、服务民生,不断为沙湾区经济发展、乡村振兴、人民安居乐业贡献金融力量。

【存款】 2020年末,各项存款余额36.51亿元,占市场份额33.59%,位居沙湾区第一;存款日均余额35.60亿元,比上年增加2.53亿元。

【贷款】 2020年末,各项贷款余额26.33亿元,较年初净增3.65亿元。

【三农服务】 结合农村信用社“生长在沙湾,资金来源沙湾,使用在沙湾”实际,大力发展普惠性金融服务。一是做好普惠基础金融工作。以乡村振兴为切入点,持续加大“三农”贷款投放力度,加强与省农业企业担保有限公司进行对接,切实解决涉农企业融资难问题。继续保持做小做散做精定力,接续在推进普惠基础金融服务上取得重大突破,截至12月31日,沙湾区农村信用社评级授信户数53705户,授信金额156365万元,评级授信户数占比达89.51%。二是持续做好扶贫。加大对区域内已评级授信扶贫小额信用贷款投放力度,全年发放扶贫小额信用贷款963.3万元,单位精准扶贫贷款1569万元。三是抓好新型业主信贷。切实抓好以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为代表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贷款营销。继续以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突破口,坚持示范引导、金融支持,构建完善农业现代化产业经营新体系。截至年底,支持新型经营主体贷款137个,余额6758.60万元,其中:现代化产业龙头企业7个,余额3839万元;新型家庭农场17个,余额644.38万元;专业大户99个,余额1191.50万元;专业合作社14个,余额1083.30万元。

【风险防范】 继续扎实开展重大金融风险防范化解管控工作。一是完善制度。建立完善风险管控机制,强化制度刚性约

束，继续分条线、分模块梳理制度，梳理各项内部制度12个，新建制度3个，修订制度3个，补充完善制度电子书，夯实基础合规操作。二是抓好风险排查。全年开展“扫黑除恶”“市场乱象整治”“操作风险”等专项排查整治工作，进一步堵塞风险漏洞。三是加强业务培训。全年举办骨干人员业务培训4次，着重开展合规风险培训，规范培训资料档案，切实提高教育培训覆盖面和实效性。四是做好三年合规文化建设“总结提升年”工作，开展“一把手讲合规”宣讲会，全年开展条线集中学习4次，部门及管理社集中学习30次，开展全员学习省联社微课堂和网络学院合规课程，举办“沙湾农信联社三年合规文化建设知识竞赛”，切实增强员工“做合规员工、办合规业务、建合规银行”合规工作意识。

【服务经济】 大力拓展城乡居民消费贷款业务，深化“卡贷通”业务的推广，满足公职人员、社区居民装修、购车、旅游等消费信贷需求，全年发放卡贷通贷款2287笔14058.75万元；公职人员消费贷款297笔4598万元。

【重点项目】 加大地方重点领域和重点项目的信贷投入。一是抓好企业信贷。全年发放华盈水投、程跃交投、恒越城投、金沫旅游、凯晨投资、区保安公司、区中医院、区人民医院等贷款约1.6亿元。二是疫情防控信贷。统筹疫情防控和金融服务，坚持对受疫情影响企业的信贷资金“不抽贷、不断贷、不压贷”；推行“蜀信·税金贷”信用贷款，引进省农担公司，切实加大贷款投放力度。支持精鼎不锈钢、九旺不锈钢、东方长锦管业、长鑫管业、邦友达科技、沃耐稀新材料、天华机械、升源灯具、嘉蓝图科技、金宇工业等不锈钢企业信贷，支持金福纸品、明仕农业、蜀景苑、升辉畜牧和山水世界、红房子、鸿泰樱花、叠翠坪等省市区农业龙头企业或文旅重点项目。

（沙湾区农村信用社联社）

财产保险沙湾支公司

【概况】 2020年，区公司紧扣既定战略目标，坚守“强新保、守续保、优转保”，大力营造“理念立司、专业兴司、创新强司、正气治司”的文化氛围。全力以赴，开拓经营，业务发展取得耀眼的成绩。保持省级卫生单位、重合同守信用单位、文明单位、青年文明号等荣誉称号，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达标。

【业务发展】 面对疫情和车险政策调控等困难，区公司迎难而上，齐心协力，公司全体员工辛勤劳动，获家庭自有车续保率、意外险渗透率全市第一，超额完成企业微信绑定任务，上交国家税金318多万元。

【品牌服务】 一是抓好一站式服务，区公司发展车商和修理厂行业人员为营销员。经常到车商和修理厂帮助营销人员，教会他们使用手机App为客户报价，交费，提取佣金，使用手机App为客户审车、缴罚款、扣分等。二是抓好家自车险，把提升家自车续保率作为发展的第一要务，扎实开展业务清分及续保认领工作，责任到人，积极配合地面直销团队，全力冲击家自车市场，依据各项指标任务，坚持月月考核，月

月总结,以保证完成市公司下各项指标任务。三是抓好服务,与各修理厂密切合作,为客户提供洗车;与当地检测中心合作,上门接车送检。

【机制管理】 一是抓好成绩公示。本着“事事落实,事事督导”的方针,坚持充分激发队伍的内在活力和深层潜力,制定每个人月销售计划及重点工作完成进度表,通过微信群晒进度,加强过程管理和监控,确保每个人目标计划完成。二是抓晨会培训。坚持晨会学有关规章制度知识,开展合规培训及宣传工作,要求营销人员切实坚守依法合规经营的底线和红线,严格遵守各项监管要求,强化制度执行力,全年无任何违规、违纪行为,也未发生任何违规经营事件。

【防灾防损】 防灾防损年内汛期,区公司率防汛领导小组和抗洪小分队奔赴各保险企业进行防灾检查,要求一些存在隐患的企业限期改正,切实做到严防死守。由于措施得力,面对全区年内遭遇多次大暴雨,保险财产没有遭受大的损失。

(中财保险沙湾支公司)

人寿保险沙湾支公司

【概况】 2020 年,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市沙湾区支公司坚持“成己为人,成人达己”的双成核心理念,以“守纪律、有激情、在状态、抓执行”为工作作风,坚持“诚实守信,客户至上”的服务理念,坚持“依法合规、创新驱动”的经营理念,坚持“以人为本、德才兼备”的人才理念,秉持“一个客户,一个国寿”的发展理念,凝聚精神力量,共同扛起“团结一致加油干,重振国寿再出发”的使命与担当,紧扣围绕财务预算,不断加强队伍建设,优化业务结构,提升业务质量,各项业务取得全面发展。

【经营发展】 2020 年,沙湾支公司以服务民众为基础,勇担社会责任,持续推出农村小额保险,两性保险等低保费高保障产品服务民生的各项保险,实现总保费 3869 万元,赔款金额达到 495 万。

【经营服务】 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中国人寿直面新形势、新变化,持续加快推进服务卓越型企业建设,强化服务创新,狠抓服务品质提升,使“好服务”“优服务”成为客户对中国人寿品牌的广泛评价。公司践行科技国寿,让客户足不出户就能完成业务办理,升级服务体验,为老年客户提供专属服务。

【合规经营】 为杜绝销售误导,沙湾支公司广泛开展诚信宣传和“诚信我为先”等活动,推动诚实守信不断深入。建立反洗钱机制,加强反洗钱宣传,并按规定对客户进行身份识别,对可疑交易进行报告。

(中国人寿保险沙湾支公司)

联合财产保险沙湾支公司

【概况】 2020 年,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沙湾支公司面对市场竞争激烈,行业混乱,坚持机遇与挑战并存理念,依法合规经营,加强管理,积极调整险种结构,强力开拓市场,寻求突破,克服艰难,取得较好成效,2020 年全年保费收入 678

万元。

【业务发展】 沙湾支公司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以改革创新为驱动，着力深化转型升级，推进卓越发展。2020 年全年实现商业车险 488 万、非车险 190 万元。2020 年，公司针对前几年的业务 70% 以上都是自卸货车，险种结构不合理，不利于公司盈利，不利公司的业务开展，组织力量开展沙湾保险市场调研，优化调整险种结构，改变单一险种发展情况，在非车险方面也有了很大的进步，促进沙湾支公司健康发展。

【理赔服务】 售后服务是公司发展的重中之重，让客户满意是公司的目标。“8·18”特大暴雨洪水，造成许多车辆被水淹，公司积极调派查勘人员赶赴报案现场，细心指导客户如何处理，让客户满意而归。

【品牌服务】 公司始终遵循“稳健、创新、持续、高效”的经营理念，践行“服务至上、信守承诺、回报社会”的服务宗旨，勇于承担社会责任，积极追求自身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协调统一，全面开展“中华行”客服活动。重点打造“八个三”工程服务品牌，创新服务，使客户感受到中华保险服务的高效率。积极开展“3·15”宣传活动，打造诚信品牌，为保险消费者做好维权工作，化解了理赔纠纷；积极推动“感恩客户十一载、贴心客户送关怀”等活动，努力实现了企业的社会价值。

【依法合规经营】 依法合规依旧是公司经营的核心，强内控，抓改革，确保公司规范发展，实行上级检查与机构自查相结合，开展公司内“打假治乱”活动。积极配合中国人民银行加强反洗钱工作，主动向客户提示网络洗钱风险，警惕网络洗钱陷阱，增强全员及客户的反洗钱意识。

【公益活动】 扶危济困是中华民族传统美德，也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信守承诺、回报社会”是中华保险的服务宗旨。公司自愿参与政府的扶贫工作，为需要帮助的人尽上自己一点绵薄之力，献出一片爱心。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沙湾支公司）

财 政 税 收

财 政 管 理

【概况】 2020 年，面对经济下行、减税降费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等多重不利因素影响，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强力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认真落实区人大财政预算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意见，严格执行区九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的预算，全年收支预算实现平衡。

【财政收入】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6141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00.2%，其中：税收收入为 36051 万元，非税收入为 30090 万元。

【财政支出】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45133 万元，同比降低 10.42%，其中：财政保障民生方面支出实现 100141 万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69%。一是支持科教事业优先发展。优先保障和支持教育事业发展,进一步完善普通高中、幼儿园经费投入机制,财政投入教育方面资金25251.96万元,完成沙湾小学综合楼新建或维修改造等项目6个、分3批次更新幼儿教育、义务教育和职业教育教学仪器设备。二是支持提高全区人民健康水平。财政投入医疗卫生事业资金1232万元,支持医疗卫生事业加快建设,全面落实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财政补偿政策,支持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村卫生室全面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区中医院、区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有序,支持公共卫生计生服务体系建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74元,建立健全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可持续筹资金机制,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527.5元。三是支持社保体系健全完善。财政投入就业社保资金3748万元,支持高校毕业、返乡农民工、贫困人口等重点人群就业创业技能培训,加强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全年新增城镇就业3744人,加强低保户、残疾人等重点人群帮扶,落实涉军优抚补助等,发放低保对象5961名2963.88万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1293名155.16万元。支持完善养老服务体系,深化养老服务改革,全年发放80周岁以上老年人高龄津贴6842名476.28万元。四是支持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及灾后重建恢复。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财政投入疫情防控资金5882万元,用于防疫设备物资购置、医疗救治、防疫人员临时工作补助。全力落实社会保险费减、免、缓缴政策,支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下恢复正常经济社会秩序,发放“战疫贷”9200万元、落实补助503万元、减免房租14.2万元。财政投入1293万元,重点支持实施“8·18”特大洪涝灾害后项目重建项目12个、住房重建、群众生活补助、防洪工程、路面病害整治、道路畅通、重点地质灾害点等项目。五是支持决战决胜脱贫攻坚。财政投入专项扶贫资金2814万元,支持实施脱贫攻坚巩固提升。落实援助资金413.3万元,帮助对口支援金口河成功退出贫困县序列。六是支持文旅、文体事业融合发展。财政投入文旅、文体产业资金2485.36万元,支持沫若戏剧小镇建设、举办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沙湾分会场系列活动;支持与重庆郭沫若故居开展川渝合作系列活动;支持铜河旅游度假区、硝斗岩瀑布天坑户外运动探险区前期工作;支持推进天府旅游名县、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工作;支持“书香之城·文化乐山”2020年乐山市暨沙湾区全民阅读活动及全民健身日活动。七是支持建设高质量的现代产业体系。财政投入产业发展资金3000万元,支持“5+1”现代工业体系建设,支持“4+6”,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八是支持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财政投入4000余万元,支持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支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环保能力建设,支持林业资源修复、管护、森林防火和天然林保护、新一轮退耕还林等重点林业生态工程,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项目

和资金管理。九是支持加快基础设施建设补短板。全区财政投入21500万元，支持新区建设，完成沫若戏剧小镇及周边基础设施、村道加宽改造背街小巷双创整治等重点城建基础设施建设。支持乐西高速（沙湾段）、成昆复线、连乐铁路等项目建设，落实公交补贴168万元，保障市民公共交通出行。十是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全面贯彻落实深化增值税改革、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个人所得税改革等一系列减税降费政策，高效兑现涉企优惠政策，直接补贴企业503万元，2020年全区新增减税降费5440万元，其中：支持疫情防控新增减税降费1381万元，发行专项债券项目3个，发行金额12000万元，争取抗疫特别国债4700万元。

【收支预算】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6141万元，上级补助收入61651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18105万元、新增一般债券1500万元、上年结余收入158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18万元、调入资金21706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调入20986万元），收入总计169579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45133万元，其中：财政保障民生方面支出实现10014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69%。加上上解支出6200万元、债券还本支出18105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41万元，支出总计169579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实现平衡。

【财政改革】 认真贯彻新《预算法实施条例》，持续深化财政改革，实施公用经费定额体系改革，分类分档实行定额标准管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加快制定完善绩效管理的各项配套制度和实施细则，构建比较完善的共性和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的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全覆盖评价全区所有预算单位。强化财政投资评审、政府采购、财政票据等管理。加强中央直达资金和扶贫资金监管，加强人大、巡视巡察、审计反馈问题整改，开展违规发放加班值班、差旅费补贴等整治。

【财政监督】 切实加强各类财政资金监管力度，拟定全年财政监督工作计划，加强事前、事中、事后监督督促检查，规范预决算公开。督促全区67个单位按时公开2020年预算及2019年部门财政预决算。一是开展专项整治，规范预算单位工资发放、差旅费和公务接待费管理，区财政局开展“奖金补贴、公款旅游、差旅费报销和资金监管”四个方面全面整治。重点抽查自查自纠查找出问题多的单位，涉及落实脱贫攻坚政策的单位，项目多、人员多、工作量大的单位，发现违规金额8.24万元，其中：追回超标准工作餐费0.064万元、违规发放防洪值班补贴2.448万元、整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超预算支出5.52万元、差旅费超预算支出0.21万元。二是巩固专项治理，保障民生资金。按照《乐山市“一卡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核实整改“一卡通”项目发放疑似问题的通知》，坚持每季度核查“一卡通”项目发放疑似问题，对核查出问题，要求单位立即整改落实。三是组织监督检查，履行监督职责。按照乐山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会计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开展乐山市沙湾生态环境局、乐山市沙湾区经济和信息化局、福

禄镇人民政府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发现违规金额7.99万元,其中:追回违规报销差旅费补助1.03万元、整改差旅费超预算支出6万元、账务调整0.96万元。四是强化财政内控内审监督工作。继续全覆盖强化财政部门内部财务管理、预算管理情况包括预算编报、执行,专项资金分配管理,重大民生政策执行,乱发钱物问题,“三公”经费管理等监督检查,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五是加强财政业务培训工作。举办严肃财经纪律培训2次,全区行政事业单位累计参加培训人员达500余人。

【政府采购】 切实强化采购管控,继续严格采购预算和采购方式,要求各行政事业单位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坚持采购项目前填报采购计划表,并报区财政局对口业务股室审核。全年完成政府采购预算18464.21万元,其中:货物8796.27万元、工程2803.22万元、服务6864.72万元;实际中标金额17101.46万元,其中:货物8165.54万元、工程2599.08万元、服务6336.84万元,节约资金1362.75万元。一是做好采购预算编制工作。各预算单位根据当年实际情况编制采购预算,做到应编尽编,并严格按照批复调整的政府采购预算及相关要求实施采购,做到应采尽采。二是完善采购监督流程。严格控制采购预算和采购方式,编制好政府采购预算,采购项目前填报采购计划表,并报区财政局对口业务股室和政策法规股进行复审和终审。采购过程中出现的相关质疑、投诉问题由区财政局牵头进行处理。三是完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建立健全各行政事业单位政府采购全流程内部控制制度。检查政府采购项目8个发现问题43个,完成问题整改41个,行政处罚2个。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落实采购人主体责任,完成2016—2020年政府采购项目监督检查,区财政局抽取政府采购项目25个检查,现正在开展问题梳理工作。四是推进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完善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审核和管理制度,加大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力度,所有需公示的政府采购项目从需求论证、采购公告、结果公示均在政府采购网进行公开。

【债务监管】 一是严格控制政府性债务。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将政府债务纳入预算管理,实行全口径政府性债务监督统计;推进平台公司转型,动态监控平台公司债务余额;稳步开展存量政府债务置换,防范政府和平台债务风险;将政府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上级核定的限额范围内,2020年上级下达沙湾区政府债务限额160518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05816万元,专项债务限额54702万元,沙湾区实际政府债务余额156441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101741万元,专项债务余额54700万元,均未超过上级下达债务限额。二是严格隐性债务管理。全面清理核实并锁定政府隐性债务数据,通过监测平台的使用动态监控各单位隐性债务数据,有效遏制增量。三是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监管。2020年新增债券资金135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资金1500万元,专项债券资金12000万元,均按照债券资金管理规定按时拨付到位。

【金融监管】 一是完善风险防范处置机制。按照“谁主管(监管)谁负责”原则,定期开展涉金融风险全面排查,梳理潜在风险隐患,及时进行风险预警。加强重点机构、重点企业的监测并制定金融风险防范处置工作预案,有效运用兼并重组等手段化解高风险金融机构风险。建立健全金融风险应对处置工作机制,做好金融风险摸底排查、监测预警、依法处置、舆情管控、维护稳定等工作。各金融机构积极发挥行业自律惩戒机制作用,进一步规范金融机构经营行为,维护公平有序市场环境。二是加强信息系统建设,加强覆盖征信、纳税、信贷等信息在内的数据库系统建设,实现信息共享,尤其是建立完善对地方法人金融机构股东及关联方信息的共享机制,为管住前端、管住源头提供保障。协助完善全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积极培育征信机构,规范发展征信市场,打造“诚信沙湾”。

【农业开发】 一是大力支持脱贫攻坚。全区投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2814万元,建立健全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建立财政资产收益扶贫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构建财政扶贫资金到村到户帮扶机制;安排教育扶贫、卫生扶贫基金各500万元,资产收益扶贫730万元,扶贫小额信贷分险基金400万元;全力支持援彝工作,落实458.39万元援助资金帮扶金口河区、美姑县。二是保障支持三农发展。全区财政投入7439万元,进一步巩固农业基础地位,加强三农保障。积极落实退耕还林、天保工程、农业支持保护补贴等强农惠农政策;稳步推进农村综合改革,支持一事一议奖补、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积极利用财政补贴、财政贴息、农业贷款担保等方式,组建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发展贷款风险补偿金制度,帮助解决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发展“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助力脱贫攻坚工作,努力实现农业农村经济创新发展,全面促进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和农村繁荣。

【国资监管】 加强区属国有企业监督管理,加速“国有资源”转变为“国有资本”,加快国有企业实体化经营步伐,制定《沙湾区区属国有企业监督管理暂行办法》《沙湾区区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管理办法》《乐山市沙湾区区国有企业工资总额管理暂行办法》《沙湾区区属国有企业采购指引》,进一步规范区属国有企业管理行为。

【金融风险防控】 加强信用风险管控,严控房地产、地方政府融资平台贷款集中度,引导合理扩大信贷投放,建立隐性不良贷款台账,建立完善联合惩戒机制,严厉打击逃废金融机构债务行为。严密防范流动性风险,完善流动性风险应对预案,以“穿透式监管”严防交叉性金融风险。防范新兴金融业态风险,清理排查新兴金融业态风险的工作。防范非法集资风险,进一步完善处非工作长效机制。逐级压实属地管理职责,前移风险控制关口,就地化解突出矛盾。

(区财政局)

税务管理

【概况】 2020年,沙湾区税务工作紧

扣乐山市税务局和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聚焦党的建设,扛牢疫情防控责任,坚持组织收入原则,强化税收征管,优化纳税服务,提升队伍建设,全力推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全年新增注册税务师 4 名、律师 1 名,新增“市级岗位能手”5 名。杨意晗、余霞、廖鹭丝等荣获乐山市税务局第三届“赛比争”活动乐山市级岗位能手。2020 年度纳税人满意度调查沙湾税务局排名由全省 129 位提升至 65 位。

【税收收入】 2020 年,沙湾区税务局累计组织各项收入入库 180246 万元,其中:组织税收收入 138394 万元,中央级入库税收 59104 万元;地方级入库税收 79290 万元,其中:区级入库税收 36145 万元,收入规模位列全市第三。

【减税降费】 采取“点对点”“面对面”等方式,重点突出“减税降费”主题,抓细抓实优惠政策的直达快享,着力宣传落实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国家出台税费优惠政策 7 批 28 项,多轮次督导检查减税降费政策落实情况,确保各项减税降费政策落地见效。

【税收征管】 大力加强各税费种征管力度,提升征管质量。全覆盖开展征管努力程度专项清理,重点加强契税、耕占税、欠税、外来报验户、应收账款清理,加大清理税款入库跟踪,逐项逐户对表销号。一是继续完善第三方涉税信息共享制度保障体系,筑牢第三方涉税信息共享平台,利用“互联网 +”技术,强化与财政、市场监督管理、住建、交通、环保、水务、林业、电力、天然气等部门涉税信息交流,全面掌握全区企业投资项目的立项审批、房产交易、土地收储、政府补助、股权转让、水电使用等涉税信息;全面收集耕地占用、建筑扬尘、排污等信息,合理测算涉及增值税、土地增值税、耕地占用税、环保税、水资源税等税种数据,有效堵塞税源漏洞。二是继续强化税收风险防控。完善风险应对任务统一归口、跟踪管理、动态监控、反馈销号的闭环管理机制,加强本地企业税收风险分析,在加强数据分析、开展疑点核查的基础上,进一步做好企业政策宣传辅导和政府部门沟通协调,完善涉税文书流程,加强跨区域协作管理,着力加强内外部数据间的整合比对,分类开展精细化分析,信息比对查疑点。以发票流向为核心,开展上下游企业货物流、资金流和发票流等各方面信息的综合研判,全面核实业务真伪和销售收入、抵扣信息的准确性和资金流向的异常性,拓展涉税数据关联关系,完善风险管理链条,防范税款流失。大力推进风险应对,及时化解税收风险。开展税收政策辅导,指导纳税人进行正确的账务调整,建立健全财务核算制度,确保“评查一户,辅导一户,规范一户”,帮助纳税人有效防范涉税风险。完善增值税发票风险快速反应专项工作团队,加强增值税发票跨区域协作,打造专业注销团队,建立注销台账,记录每一户申请注销企业的办理情况,确保按时完成注销任务。三是深入推进税收改革。完善发票风险管控流程,确保纳税人能精准把握政策“开好票”“报好税”;持续推进深化增值税改革配套新政落地,完善专项台账;多措并举完善增值税发票管理系统 2.0 上

线运行。高度重视个税全员全额明细申报工作，推动个人所得税扣缴申报存在疑点类数据清理工作，沙湾局个税扣缴申报疑点数据清理工作完成进度实现100%。

【社保征管】 继续细化责任分工，建立健全“职能部门—税务分局—乡镇—村组（社区）”四级网格化管理模式，畅通财政、社保、医保、镇（街道）、银行等部门之间的联系渠道，完善税务部门与缴费人之间沟通渠道，建立健全各镇（街道）全面覆盖、纵向一体、横向联动、环环相扣、长效运行的网格化征收管理机制，扎实做好“两险”和非税收入征收工作，覆盖全区各镇（街道）、社区社保征收范围，开展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费征收和水土保持补偿费等四项非税收入划转工作，全年社保征收工作无一起重大舆情事件发生。

【纳税服务】 不断创新服务方式，继续全面落实深化“放管服”改革，继续推出系列便民办税实招硬招，强力推进“非接触式”办税缴费，鼓励纳税人网上缴纳税费，以“新税务 新服务”为主题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重点推进“一网、一门、一次”改革，不断提高办税服务质量。一是以“战疫情，促发展，税收政策看过来”为宣传口号，扎实开展2020年便民办税春风行动；通过微信平台、融媒体中心等新媒体创新开展对全区纳税人线上精准推送政策新规，打造“线上为主、线下为辅”的税收宣传服务格局，累计服务近万人；以纳税人满意度调查为指引，组织开展“战疫情、助力企业复工复产”纳税人大走访主题行动，采取“三访”“两送”“一核”等形式，认真开展“走访问需”“助企解难”活动，送“支持复工复产税费政策明白卡”“优化营商环境征求意见卡”，访问企业纳税人804户、个体纳税人1111户，累计发放政策明白卡2000余份，意见征求卡1000余份。二是推动政务服务“好差评”落到实地，全年收好评记录3394条；完成2019年度纳税信用评价工作，落实守信、失信激励机制，有效维护良好营商环境。三是强化办税服务制度。继续监督执行领导值班、导税服务、首问责任、限时办结、预约服务、延时服务等办税服务制度，办税速度得到全面提升，全面开展“全程网上直办”“办税事项最多跑一次”等服务，达到纳税人“一窗通办”业务要求；扎实做好电子发票推广工作，推行户数达1548户，现使用1239户，推行进度达100%；推进实施“税务蓝+邮政绿”模式，打造“网上办事+网下寄递”的税费办理新模式。沙湾区税务局被评为四川省最佳文明单位。

【依法治税】 一是依法公正执法。深入贯彻税务行政执法三项制度，采取“专题+个性化”学习培训模式，制定税务权责清单、信息表、执法流程图等事项，制发《重大执法决定事项清单》等制度文件，开展行政执法公示平台上线及信息录入等工作，各责任部门在行政执法公示平台公示执法信息500余条，完成涉及100万以上减免退税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2件。二是依法盯紧“灯下黑”。落实督查内审全程防控机制，扎实开展“两权”运行相关问题的自查和交叉检查工作，整改到位涉及“两权”运行相关问题17条，按规定批评教育6人次，使税务机构内部权力运行得到进一步有效

规范。

【服务经济】 合理调整优化机构职能,构建税费共治新格局。加强法治税务建设,坚持问题导向,靶向精准施策,推动税费收入提质增量,全面落实“四精”工作要求,全力以赴推进各阶段、各层级组织收入工作,确保完成财政预算确定的各级次收入目标,收入规模居全市第一梯队。

(区税务局)

旅　游

【概况】 2020 年,全区旅游业以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引导,坚持“文旅融合”发展思路,紧扣“文旅发展年”,以“文旅兴区、产业强区”为发展主线,强化“旅游主导”地位,抢抓机遇,加快工旅融合示范区建设,助推文旅融合发展,快速融入乐山建设世界旅游重要目的地。全区实现旅游总收入 48.13 亿元,同比增长 0.06%;累计接待游客 441.73 万人次,同比增长 0.35%。

【项目建设】 全年投资 7.04 亿元,加快推进“挂图作战”重点文旅项目建设 10 个。全力筹备 2020 年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竣工戏剧小镇,于 9 月 19 日对外开放。国家文旅部副部长张旭,四川省副省长罗强到戏剧小镇调研,给予高度肯定。完成全区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工作,普查资源点 1102 个,新发现铜河睡佛最佳观景地、硝斗岩天坑。全年包装入库地方政府专项债项目 2 个。加快美女峰景区项目建设进度,完成观光车起点站约 500 平方米工程建设、百花谷片区景观打造、入山栈道约 300 米、人行步道铺装 2 公里,步道栏杆 3.5 公里、厕所 3 座(厕位 50 个)。完工铜河家风家训楼。

【旅游品牌】 区政府全力支持旅游品牌创建工作,安排天府旅游名县创建辅导单位采购资金 80 万元,助力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6 月 10 日,轸溪镇万坪村被四川省旅游学会授予“铜河睡佛最佳观景地”称号;沙湾区被四川省旅游学会授予四川省首批全域研学试点县(市、区);沫若戏剧小镇被乐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乐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授予乐山“新十景”称号;10 月 17 日,沫若戏剧小镇被乐山市教育局授予乐山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宣传营销】 一是广交朋友。7 月,沙湾区与重庆郭沫若故居签订战略合作协议;8 月 24 日,重庆市沙坪坝区文旅委和沙湾区文化体育旅游局签订《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文化旅游产业合作框架协议》,8 月 28 日,沙湾区加入大峨眉旅游联盟,成为初始成员单位;9 月承办 2020 年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9 月 24 日,沙湾区加入大渡河旅游联盟,成为发起成员单位;11 月 10 日,沙湾区赴西安参加推介会,加入西安市、渭南市文化旅游联盟。二是广交媒体。切实加强与新华网、《人民日报》、四川观察等中央、省市媒体联动,面向全国发出沙湾文旅声音。创新网络宣传形式,开通沙湾文旅微信公众号,借助合作网络平台,扩大旅游宣传面。三是广抓“形象片”。更新原有旅游宣传册,制作沙湾旅游宣传片并推出旅游系列专题报道,推出沙湾宣传

单曲《相思莫若相见》，完成《少年郭沫若》制作与常态化演出。

【乡村旅游】 继续推进乡村旅游发展，着力突出品牌效益，彰显特色镇、精品村寨、特色业态，切实加强指导服务星级农家乐、星级乡村酒店的创建和提升工作。全年新改建旅游厕所3座，新发展乡村旅游景区景点5个，复核星级农家乐（乡村酒店）37家。

【旅游安全】 强化安全责任落实，年初召开安全会，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制度，签订《安全责任书》，加强宣传教育培训。认真开展旅游行业消防安全知识培训暨防震减灾、消防应急演练活动，检查经营单位300余家次，排查整改旅游安全隐患，全年未发生重大旅游投诉事件，未发生旅游安全事故。

【景区服务】 继续实施质量强区旅游服务提升工程，重点推进智慧旅游、厕所革命、旅游标识标牌等建设，举办各类专题培训班，参训旅游从业人员700余人次。开通旅游投诉热线电话，完善旅游投诉处理制度，认真受理各类旅游投诉。郭沫若故居景区全年接待游客10余万人次，门票讲解收入66.25万元，全年接待省委书记、省长等省级以上领导考察10次，市级以上领导考察10余次，医务人员557人次，免门票接待210场次。

【旅游资源】 有美女峰、郭沫若故居、山水世界、红房子艺术风情小镇、世外花乡、醉花谷、云间陌上、大渡河湿地公园花海、四峨梯田、叠翠屏、库区风光、范店一线天、沫若文化广场（戏剧小镇）、铜河睡佛、硝斗岩天坑、滇川国家风景道大渡河沙湾段、铜河银滩、龙岩攀岩基地、柏林荷乡等景点。

（区旅游文化体育局）

城乡建设　环境保护

住房和城乡建设

【概况】 2020年，区住建工作继续以“同城发展、拥河发展、东扩西依、两岸互动”为思路，以建设美丽繁荣和谐新沙湾为目标，以“基础设施建设年”“产业发展年”“文旅发展年”“乡村振兴”等为契机，从上至下凝心聚力，扎实推进相关建设、管理工作，取得较好成效，城市功能、品位和形象得到不断完善、提升，人居环境得到不断改善。区住建局、区城市服务中心被区委评为全区迎接2020年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第六届中国（四川）国际旅游投资大会、第七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工作先进集体、被市住建局评为2020年度全市住房城乡建设系统综合工作成绩突出先进集体。

【城乡规划】 坚持突出规划引领，严格按照省“成渝双城经济圈”、市“一总部五基地”、区“工旅融合示范区”规划和“一核两廊”空间布局要求，完成空间规划大纲初步编制；开展“戏剧小镇”（三河九岛）控制性详细规划、老城片区控规、河东片区概念规划等编制；开展重点村6个、乡村8个等

振兴示范村规划编制;成立沙湾区规划督察队伍,全覆盖督察镇(8 个)街道(1 个)规划。

【行业管理】 一是严格建设行业管理。完成施工图审查备案 10 个;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入库任务 5.4 亿元;协调处理民工工资 5 起 658 万元。二是严格建设工程管理。办结建筑工程招投标项目备案 4 个,实施电子招标项目 2 个,著录城市建设档案 400 卷,微机编目、消毒、入库档案 400 卷;提供档案查阅 30 次。三是严格城市绿化亮化管理。全年栽植苗木约 0.3 万平方米,草坪 1 万平方米;催生态大道三角梅开花 10 公里;提升节点环境累计使用花卉约 14 万盆;整形行道树 1009 株;保持照明设施 2400 套亮灯率达 98% 以上;更换沫若戏剧小镇周边凤凰路灯为智慧喷淋荷花灯 21 套。

【城市绿化】 加强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完成城区及生态大道等绿化区域日常管理维护,定时修枝整形、除草、防病治虫;开展龚电大道、玉龙街、劲松大道等街道行道树修枝整形 1009 株;开展保障市容环境绿化,、防治、修复和养护复壮城区树木白蚁虫害 293 株;复绿处理城区裸露地块苗木约 0.3 万平方米,草坪 1 万平方米。

【环卫保洁】 持续推进“垃圾革命”。一是扎实开展扬尘治理。采用机械吸尘、洒水、清扫洗一体化作业方式,用人工高压水泵冲洗路面,坚持晴朗天气每日冲洗城区主次干道 4 次以上,实现城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 90%,“六无四净”率达 100%。二是清扫保洁常态化推进。保洁主要街道时间达 18 小时以上、一般街道时间达 12 小时以上;做到垃圾日产日清、密闭运输,全年清运生活垃圾约 3.1 万吨。三是着力开展城镇垃圾无害化处理。加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建成垃圾中转站 3 座,投入电动三轮垃圾收集车 43 辆、小勾臂车 4 台,完成城区、乡镇的生活垃圾收集转运,新安装沫若戏剧小镇果皮箱 170 个。四是清理城区牛皮癣、小广告。认真整治乱贴乱画、乱扔乱倒现象,全年清除牛皮癣、小广告 9200 余张。

【公厕管理】 继续加强公共厕所治理工作,完善公厕管理有关制度,认真管好公厕内外设施;强力推进全区“厕所革命”工作。全年新增生态大道公厕 4 座,现有监管公厕 15 座。督促公厕管理做到:全日保洁,无积水,无臭味。

【地产监管】 一是继续深化城市房地产管理。全年审核发放商品房预售许可证 9 本 1068 套间面积 9.37 万平方米;监管商品房预售资金入账约 1.2 亿元,审核并同意开发商提取商品房预售监管资金 1.9 亿元(含往年结余);归集商品房专项维修资金约 140 套面积约 9361.18 平方米约 39.44 万元;存量房网签约 936 套间面积约 7.98 万平方米,交易金额约 3.9 亿元。二是强化公租住房保障管理。第一、二季度审核通过租赁补贴 130 户,基本审核第三季度租赁补贴资料,分配住房困难户入住公租房 13 户。三是加强物业管理工作。按区防冠指挥部要求督促各物业公司做好小区疫情防控工作、持续保持创卫成果。

【民生工程】 一是建设城乡污水处理

设施。完成新建乡镇污水处理厂(12个)工程验收及环保验收,并正式运行阶段;加快城区污水管网建设,完善城区污水收集管网工程,启动处理解决沙湾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生活污水收集问题,完工王田村、余溪社区片区、绥山社区片区、丰都庙片区等约污水管网建设12公里;提标改造沙湾区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完成并组织土建工程及设备安装项目验收工作,现正在抓紧推进设备调试工作,力争尽早正式运行达标排放。二是照明设施建设。投资约101万元,完工铜河路中段铜河家风楼及周边照明设施建设。三是垃圾中转站除臭项目。投资50.8万元,新增城北生活垃圾中转站除臭设备项目,完工并投运城北生活垃圾中转站废气收集项目。四是棚户区改造工作。实施南陵社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工程有序,完成使用贷款251户8538.22万元,完成征收拆迁协议签订,完毕征收拆迁安置补偿款250户,剩余户9户购房奖、1户补偿款待报政府审批。现房屋拆除工程正在施工之中。五是沙湾大渡河二桥照明设施安全隐患整治工程。投资约258万元,实施沙湾大渡河二桥照明设施安全隐患整治工程,开工建设大渡河二桥路灯及相关照明设施,解决原有照明设施亮度不足问题。六是陈大溪龚电桥拆除重建抢险救灾项目。总投资约1000万元,完工陈大溪龚电桥拆除重建。

【城乡建设】 一是基本实现行政村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建成区乡镇生活垃圾中转站城南站、葫芦镇站,垃圾转运功能覆盖8个镇,辐射率达100%;基本建立全区8个镇农村生活垃圾"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体系,全区现有农村垃圾收集设施(含垃圾箱)596个,村镇垃圾清运车辆61辆,区级片区中转站转运车2辆,垃圾得到有效治理的行政村达100%。二是以脱贫攻坚引领推进乡村振兴。全面完成特色镇村打造工作。完成牛石镇特色小城镇培育工作;完成踏水镇魏槽村、福禄镇燕子坎(农科)村、太平镇绿化(玉婵)村和沙湾镇先锋村的特色村打造。全面完成市下建设特色小镇4个和特色村12个。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垃圾革命"工作,全区648个村民小组有保洁员804名,村民小组保洁员实现全覆盖;全区农村垃圾分类亭120处,全区行政村生活垃圾分类收转运设施完善的村67个,占全区总村数达90%以上;发放垃圾分类宣传资料8万份,推广农村垃圾分类的村达到100%。三是住房安全有保障。结合脱贫攻坚实施区级"四类人员"住房改造79户,发放补助107.89万元。配合区脱贫办开展"对标补短"工作,实施住房改造236户。因"8·18"受洪涝灾害,实施贫困户住房改造13户。

(区住建局)

规划利用

【规划利用】 一是沙湾沫若戏剧小镇。该项目作为全省旅发大会沙湾区分会场重点项目,东面紧邻大渡河,西面生态河环绕,与老城区相接,通过乐沙城际生态大道串联乐山市市中区。项目总投资1.25亿元,总规划面积约12万平方米,建设用地面

积6.5万平方米,湿地提升面积5.5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19940平方米(其中地下配套商业建筑面积3069平方米,配套建筑及附属设施7871平方米,独立配套商业9000平方米),包括沫若文化广场、沫若文化剧场、商业及配套设施、应急避难场所,以及配套绿化、生态河湿地提升等项目建设。建设完善给排水设施、供电设施、亮化设施等相关附属设备。呈现沫若戏剧、世界戏剧、中国戏剧、川剧等戏剧主题馆以及绥山山馆、梨园居、新华文轩、大师主题工作室等文化主题。严格按照时间要求高标准完成该项目建设,赢得省、市领导及群众的高度评价。二是生态大道西侧生态修复及配套建设项目。实施生态大道(沙湾段)西侧生态修复及一系列配套建设项目,即大渡河湿地花海占地面积约600亩、生态大道斜坡面绿化12万平方米、生态水渠10公里、水车修建以及10公里长荒地生态修复30万平方米等项目。三是城区部分街道和基础设施隐患整治项目。该项目位于沫若大道中段、金广路、韩王路、龙跃路、龚电大道、劲松大道、玉龙路、福田路、金广路(沫若中学)、沫水街、铜河路南段、南陵路(沙小)、港口路,茶溪路、余溪路等沿线,是沙湾区城市内人气最旺、最具活力的路段,但由于城市街道使用年限已久,建筑外立面以及人行道铺装、绿化等设施已不能适应城市发展综合需求,同时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严重影响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该项目投资约2800万元,整治建筑外立面,人行道铺装、绿化等设施,切实解决安全隐患,进一步完善城市功能,使沙湾的文化风情和道路整体呈现自然之美,使城市环境质量明显提升,营商环境和生产生活环境更加美好。

(区自然资源局)

生 态 环 保

【概况】 2020年,沙湾区继续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依法强力攻坚环境污染治理,有效促进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空气质量明显好转,全年沙湾城区空气环境质量首次达到国家二级标准,沙湾城区空气环境质量达标天数315天,其中:优良127天,良好188天,优良天数达标率86.1%,较2019年提高百分点2个;可吸入颗粒物(PM10)平均浓度60微克/立方米,较2019年下降15%;细颗粒物(PM2.5)平均浓度34.5微克/立方米,较2019年下降14.4%。全力攻坚水污染环境治理,水环境质量进一步提升,2020年,纳入市级考核断面的大渡河和沫溪河出境断面水质均达到Ⅱ类水质标准,饮用水水质达标率100%。大力开展土壤污染治理,土壤环境质量得到进一步巩固。完成四个关停地块录入全国污染地块管理系统工作,推进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有序,完成《四川乐山沙湾经济开发区水气土协同预警体系建设方案》编制。全年无新增土壤污染重点监管企业;全年辖区范围未出现一例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危险废物流失、土壤重金属污染等现象及水质污染事故,危险废物处置率100%。

【环境评价】 全年度审批建设项目环

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39 个。按照《四川省长江经济带小水电清理整改环保手续完善指导意见》,完成挺心电站增容技改项目实施环保临时备案,现待市政府批准。指导督促各煤矿开展分类处置环评工作,完成管山煤矿环评报告,现待市级审批。

【环境督察】 完成整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信访案 19 件、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任务 4 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交办信访案 12 件、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反馈意见 1 项;完成整改第一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及“回头看”反馈问题 61 个、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信访案 8 件、长江经济带省级暗查反馈问题 9 个(不含正在整改 2 个)、乐山市自查梳理问题 13 个(不含正在整改 2 个);沙湾区无国家生态环境警示片披露问题。

【环境污染控制】 坚持以环保督察问题整改、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为契机,以全面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关于环境污染控制安排部署要求,深入开展环保专项整治行动,全力攻坚蓝天、碧水等“八大战役”,完成市下各项环境保护目标任务,全区生态环境质量得到进一步改善。一是攻坚蓝天保卫战。制定并落实《沙湾区 2020 年污染防治工作任务清单》《乐山市沙湾区 2020 年臭氧污染防控行动实施方案》,督促各相关部门形成齐抓共管格局。完工德胜钒钛公司烧结烟气超低排放改造工程并投入运行,完成钢联公司、德胜钒钛清洁生产报告审核、罡宸不锈钢复工复产工作;完成秸秆禁烧可视化监控系统建设,有效加强科技防控手段;完成沙湾区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百日攻坚行动任务。二是攻坚碧水保卫战。完成《乐山市沙湾区 2019 年度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千村示范工程”以奖代补资金实施方案》专家评审,有序指导葫芦镇实施该方案,高质量完成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完成《乐山市沙湾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2020 年实施方案》编制,现纳入省级环保资金库,拟争取补助资金 3823.93 万元;印发《沙湾区 2020 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实施方案》,全区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理的行政村大于 55%,得到有效处理的户数大于 45%。三是攻坚长江保护修复战。全区无劣 V 类水体,市控断面水质标准大渡河安谷电站达到Ⅱ类、沫溪河达到Ⅲ类。完成提升规模以上入河排污口整治 4 个;完成境内客渡船 24 艘、艘防污设备设施货船 70 余全面检查,完成环保治理不达标船舶限期整改 35 艘;完成城区、经开区、金福纸品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建设;完成乡镇(10 个)污水处理厂环保验收。四是攻坚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战。100% 行政村的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具备污水处理能力的行政村达到 56% 以上,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92.6%。全年,全区肥料总用量 4270 吨(折纯),比 2019 年(4275 吨,折纯)减少 0.12%;农药总用量 161.6 吨,比 2019 年(164.4 吨)减少 1.7%。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0.24%,废旧农膜回收利用率达到 80% 以上,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达 70% 以上,畜禽类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80% 以上,规模养殖场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 100%,水产标准化

健康养殖比重达68%以上。五是攻坚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建设战。竣工城区、经开区、金福纸品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工程,出水水质稳定达到《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六是攻坚“散乱污”企业整治战。全区整治在册“散乱污”企业率达到100%,截止年底,未发现新“散乱污”企业。七是攻坚整治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战。全区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达标率100%,基本具备风险防控和应急能力。八是攻坚黑臭水体治理战。严格按照省市要求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排查工作,经复核全区无黑臭水体,无劣Ⅴ类水体。

【环保宣传】 深入践行“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营造“人人关心环境保护、人人参与生态文明建设”的良好社会氛围。6月5日,依托2020年世界环境日,沙湾区广泛宣传环境保护目的意义,横挂“绿溢沙湾我是参与者”标语,发放各类环保宣传资料1万余份,进一步引导社会各界大力弘扬全民环境意识和生态意识,以实际行动践行绿色理念。

【服务发展】 一是协调沟通,提前服务。牢固树立和认真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切实加强部门间的沟通衔接,认真把握好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之间的平衡点。建设项目选址初期,便会同各职能部门实地考察,属于绿色重大发展项目,做到提前介入,开辟“绿色通道”,实行“一对一”跟踪服务,并且及时与上级生态环境部门沟通、协调,及时解决重点项目在办理环保审批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二是转变模式,主动服务。继续实施一站式服务,依法简化审批流程,压缩审批时间,在立项、选址、施工、各环节做到提前介入、加强协调、快速审批,不让建设项目在生态环境部门搁浅。在贯彻落实审批办结时限承诺制的同时,采取并联审批,告知承诺等模式,大大缩短项目审批时间,使企业真正享受到实实在在的环评审批改革红利。三是严格执法,创新服务。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督管理,强化突击性检查,对发现的环境违法行为,均依法依规令其整改。为减轻企业负担,主动深入企业生产一线,在生产车间现场办公,根据现场掌握的实际情况,为企业提出切实有效的环保整改方案。三是合作交流。配合区人大完成《乐山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立法调研相关工作》。

(区生态环境局)

信息产业

邮政集团沙湾区分公司

【概况】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乐山市沙湾区分公司内设综合办公室(安全保卫部)、市场营销部、寄递事业部。另设城市班组(收投班、驾押班);城市网点2个(绥山街营业所、劲松大道营业所);农村网点4个(牛石支局、福禄支局、太平支局、嘉农支局);代办网点9个(轸溪、龚嘴、谭坝、葫芦、范店、铜茨、沫江、踏水、碧山)。服务面积610平方公里,区邮政分公司现有从业

人员 64 人(其中:在岗职工 34 人,劳务工 28 人,外包 2 人)。

【业务发展】 2020 年,完成业务收入 2377 万元,同比增长 9.04%。其中:代理金融收入 1780 万元,寄递业务收入 114.7 万元,集邮、函件收入 58.27 万元,电商业务收入 23 万元;邮储余额净增 10321.9 万元,年末累计余额达到 10 亿元。

【项目发展】 一是金融收入有新突破。2020 年代理金融累计收入 1780 万元,同比增长 122.4 万,增幅 12.76%。二是渠道业务有新突破。全年电商业务收入 23.01 万元;全年分销业务收入 165.34 万元;完成农村电商指标情况:完成 1 + N 站点 16 个%;完成数字化站点 15 个;完成邮乐小店分享 2413 个;完成自营批销业务 55.11 万元. 三是寄递业务有新突破。全年完成业务收入 114.7 万元,其中:快包收入 60.61 万元,标准快递 24.09 万元,物流收入 30 万元。四是文传业务有新突破。完成函件业务收入 58.27 万元。

【普服发展】 坚持以普服为根,严守"两条红线",以普服达标常规检查和专项活动为抓手,扎实推进"两提升、四强化、七确保"普服年度总体工作,实施"邮政普遍服务八大提升工程",开展"普服达标集中整治问题整改""压降普服给据邮件丢损率""提升投递外勤关键点扫描专项活动""开展巡视专用邮政信箱寄递服务情况自查及专项检查"等活动,全年无行政处罚案件,沙湾邮政普服质量得到进一步提升。

【邮政安全】 坚持抓实邮政安全工作,压实各级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岗位责任,制定《沙湾分公司三年安全整治行动方案》《沙湾分公司寄递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严格按照押运钞管理制度,认真开展押钞运钞环节要点、业务库值守、枪支管理、消防安全等业务培训和演练,确保押运钞的安全。组织部分员工参加沙湾区消防大队夏季消防安全培训活动,进一步提高员工的消防安全意识和处置初级消防火灾的能力。切实加强"绿色邮政"宣传,机要业务工作全线达标,全年未发生一件邮政安全责任事故。

【基础建设】 公司危旧房装修改造工程竣工,改造后办公区、电话会议室、党员工作室、职工食堂、驾押班休息室、单身宿舍等功能基本具备;完成牛石支局附属用房装修改造;完成福禄支局与福禄镇政府还房合同签订,政府还房门市 9 间 358.61 平方米,2 套职工宿舍 180 平方米;完成沙湾电商中心建设工程项目前期规划选址论证;完成太平支局职工小家建设;推进轮岗人员周转房建设有序,建成轮岗员工住宿。

(中国邮政集团沙湾公司)

电信沙湾区分公司

【概况】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乐山沙湾区分公司组建于 1997 年 7 月,设渠道分局、综合支撑部、政企分局、城区分局、加农支局、太平支局、福禄支局,葫芦支局,现有员工 31 人(其中:在岗员工 29 人,劳务派遣 2 人)。

【经营情况】 2020 年,全年收入完成预算进度 93.2%,收入累计同比增长

6.2%。年底有线宽带完成率73.75%,列全市第十位。天翼发展累计净增353户,时序进度84%,全市列第九位。环比分公司2019年的进度101%,增长率减低4.2个百分点,其中:以智能手机用户净增率完成率85.2%,列全市第六;政企重点信息化项目拉C净增163户,位列全市第九;天翼月均流失率达到4.15%,移动高值客户保有率、手机流量收入占比以及增值业务拓展等分项指标均能达到或部分超全市平均进度。

【客户市场】 政企客户市场,人人当尖兵。利用好沙湾政企项目优势,充分利用"政府倡导、企业投资"优势,上数量,增信心,破堡垒,砍标杆,同时做好政企手机团购及政企项目。公众客户市场,聚焦服务为先,全力打造城区、加农、太平、福禄千兆网络。全体员工和营业员人人过关,针对电信的各种资费套餐,为客户算好账,为老百姓让利,促进电信业务跨越发展。农村客户市场,人人是阵地。支局长是阵地指挥官,代销商就是堡垒。在培训、扫村、迁转、工业园区团购上下功夫,展开和其它运营商的对攻战。在保存量的同时,全力发展增量市场,确保公司宽带、天翼5G、ITV等业务全面推进。

【保障工作】 组织保障到位,业务培训到位,督促检查到位:1月11日召开沟通布置会,13日召开启动大会,16日进行全员培训(含农村),成立春季营销领导小组、保障小组和督查小组。对重点业务的发展、进小区、扫村等活动进行明察暗访,确保各项举措落实到位。

【光网宽带建设】 立足沙湾区人口少、山区多、投资大的特点,将光网宽带、天翼5G、魔镜定位为公司的三大战略重点,进一步加大"宽带乡村"的建设力度,加快全区5G基站的覆盖,用低资费、高带宽吸引大量客户,助推沙湾区构建信息化平台的规范建设。

(中国电信沙湾公司)

移动通信沙湾分公司

【概况】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四川有限公司沙湾分公司全面运营沙湾区境内的134、135、136、137、138、139、147、150、151、152、158、159、182、183、187、188号段2G/3G/4G/5G移动通信网络。主要业务包含移动电话、互联网宽带电视、行业信息化、数字化新业务等通信业务。在持续保持行业领先的同时,沙湾移动公司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并推出掌上营业厅等诸多便民自助软件,用户足不出户即可完成手机缴费等各项移动业务的办理。坚持"为沙湾区人民提供一流的移动通信服务、助力地方经济发展",大力开展各项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工作,营造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工矿企业等优质通信环境。继续加强边远山区通信基础设施投入,满足群众通信和上网需求,较好解决边远山区群众通信难、上网难问题。

【市场营销】 沙湾移动分公司全面完成上级公司下达的各项指标任务和工程建设任务。截至年底,公众市场日均通讯市场份额73.31%,5G客户规模达到11762户,宽带累计到达到29651户,电视累计达

29575 户,出账宽带份额预估 54.05%,持续保持乐山行业领先。

【网络建设】　全年累计投入 3500 万元,新建 4G 基站 78 个,新建 5G 基站 22 个,5G 基站主要覆盖沙湾主城区和各个乡镇政府,新建家庭宽带端口 5024 线,新建光缆皮长 875 公里。

【客户服务】　一是突出抓好网络覆盖,公司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提高区域内通信质量作为首要任务,开展各项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切实解决用户在通信上的疑难问题,年末,建成各类移动基站 549 个,其中:5G 基站 22 个,移动信号 100% 无缝隙覆盖国道、省道;移动网络覆盖镇 8 个、街道办 1 个、行政村 92 个,移动网络覆盖面积达 98% 以上。二是突出抓好互联网宽带覆盖,加快互联网宽带建设速度,提升覆盖规模,不断满足区域内群众宽带使用需求。截止 2020 年底,移动宽带端口达到 56548 线,覆盖沙湾区所有行政村组,自然村组宽带接入能力达到 300Mbps 以上,沙湾区主城区和重要乡镇宽带接入能力达到 1000Mbps 以上。

(中国移动沙湾分公司)

联通沙湾分公司

【概况】　2020 年,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乐山市沙湾区分公司位于沙湾区德胜大道 46 号,下设综合支撑、网络支撑、公众市场、政企等部门 4 个,沙湾联通营业厅 1 个,位于沙湾区德胜大道 42 号。年末现有员工 10 人。主要业务包含移动电话、固定电话、电信增值业务,IP 电话业务,与通信及信息业务相关的系统集成业务。为各类集团用户提供包含语音、数据、视频、监控等全面信息化通信服务的综合解决方案和一站式服务数据。公司肩负联通世界,创享美好智慧生活企业使命,坚持“客户为本、团队共进、开放创新、追求卓越”核心价值观,以客户依赖的智慧生活创造者为企业愿景,坚守“一切为了客户,一切为了一线,一切为了市场”经营管理理念,进一步贯彻落实集团公司新发展理念、持续深入落实聚焦创新合作战功,加快“五新”联通建设,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和数字化转型的奋斗之年。

【市场营销】　一是创新理念,重点举措。以价值经营和价值创造为核心,聚焦创新合作战略,聚焦资源整合能力,推进混改试点,稳盘基础业务,创新发展动能,加快“五新”联通转型发展,加强高质量发展和数字化转型,加速网络转型提能,打造网业协同优势,以抓重点市场,厚植自主能力,强力推进基础业务融合化、客户经营价值化、细分市场精准化、全渠道转型数字化、营维服务一体化。二是上下同心,奋力拼搏,成绩显著。公司全年累计完成主营收入 648 万元,新发展移动用户 3063 户;宽带用户 239 户。

【网络建设】　全年开通 5G 基站 11 个,新建 4G 基站 1 个,宽带端口 504 个。一是 5G 迁转。按照市公司整体营销部署要求,聚焦 5G 发展和迁转,全年实体渠道重点以冰激凌、5G 新分期、5G 流量包等产品作为重点主推产品,改善用户结构,高度

重视入网用户质态。线上渠道聚焦权益包,提升用户价值。在老用户维系与服务中,开展点对点用户电话回访,引导用户向5G产品迁转或通过流量包加包方式实现用户5G化。二是5G融合。以5G为抓手,聚焦基础业务融合化快速发展,首先,以金融分期、固移融合等方式,开展用户融合捆绑,以智家业务、5G融合套餐、幸福家家乐59等产品作为重点主推产品,其次,以花呗分期、余额保、微信分等包装为方式,强化产品竞争力,实现高质量发展。第三,以社区贴近性广告投放、摆点、上门、电话外呼邀约用户到厅办理等多种方法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融合业务的办理。三是渠道建设和数字化转型。全力推进数字化转型,按公司统一部署,强化实体渠道赋能工具的使用,大流量App及公众微信公众号推广。大力开展盲区乡镇渠道补点及能人触点建设工作。

【客户服务】 一是服务疫情防控。面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公司恪尽职守,加强网络监控,高效组织,完成网络扩容和沫若中学"5G+热成像人体测温信息化"平台建设任务,及时处理网络中出现的故障情况;实施政府新冠肺炎防疫指挥部涉及的重点区域和重点医疗机构覆盖的基站4个重保,及时发送防疫公益短信6万余条;采用稳定强大的云平台和互联网网络优势,搭建"空中课堂",有效保障全区21所学校、239个班级近3600名师生远程在线课堂和家校沟通。二是服务抗洪救灾。投入抢修人员6人、车辆2台、油机6台、熔接机1台、卫星电话1部,架起乐山"8·18"抗击特大洪水防汛指挥、应急救援应急通信保障"生命线",确保全区用户抗洪应急通信畅通。三是服务重要会议。投入人员3个,应急抢险车1台,安装四川省文旅发展大会沙湾分会场沫若戏剧小镇通信网络,确保大会成功召开。四是服务客户投诉。继续紧扣全业务客户满意度提升,全员全渠道、全过程参与,杜绝越级升级投诉,挽留客户价值,引导到期用户续约,及时上报并积极处理用户投诉,迅速响应客户需求,变单一的服务为"在服务中求发展,在发展中延伸服务",全年未发生一起重大投诉及越级、升级投诉案件,存量用户稳定、价值提升、用户满意度和用户良好口碑得到提高。

(中国联通沙湾分公司)

文　化

教　育

【概况】 2020年，沙湾区教育工作以“质量为要、教师为本、均衡发展、普职融通、人民满意”为思路，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教育大会精神，教育教学质量得到稳步提升。据区教育局统计，沙湾区现有公办学校27所，其中：非义务教育学校6所，单设小学和初中各6所，九年一贯制学校9所。独立公办幼儿园3所，乡镇学校附设幼儿园12所；民办幼儿园19所。在校中小学生12961人，其中：小学6555人，初中3551人，普通高中1842人，职业高中1013人，在园幼儿3029人。全区公办学校教职工总数1262人。

【项目建设】 完工并投用“挂图作战”项目绥山幼儿园；投入560万元，完成绥山幼儿园、沙湾小学多媒体及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等设备采购；投入574万元，完成谭坝中心幼儿园、龚嘴学校学生宿舍新建、绥山中学学生宿舍改造等项目；完成福禄幼儿园改扩建、凤凰学校运动场改造和葫芦中学教师周转房项目上报，待2021年教育领域中央预算内投资。率先全市全面启动研学实践活动，完成沫若戏剧小镇市级研学基地创建。

【惠民教育】 减免学前教育保教费400人47.23万元；资助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1410人141.46万元；发放普通高中贫困生国家助学金598人118.95万元；免除普通高中贫困生学费676人58.6万元；发放中职贫困生国家助学金138人27.3万元；发放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中职学生特别资助108人11.05万元；资助2016年及以后新入学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本专科学生82人32.8万元；发放贫困家庭教育特殊困难基金救助553人69.39万元。

【教育信息化】 一是规划“十四五”教育信息化。坚持规划为先原则，认真总结“十三五”教育信息化发展经验教训，扎实开展学校智慧校园未来发展调研，多次召开智慧信息化专题建设规划研讨会，广泛征求教育信息化建设建议意见，拟定《沙湾区教育信息化“十四五”规划分步实施方案》，制定沙湾区信息技术能力提升工程2.0实施方案，全面推进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能力提升工程省级“样板县”和“样板校”工作，全面推进智慧教育高质量发展。二是深化教育信息化。以创客教育为亮点抓手，大力推进信息化纵深发展。投资百万元余，配备小盖茨机器人253套，实现沙湾区中小学机器

人全覆盖,新建沙湾区创客培训中心并开展培训、竞赛活动,着力培养优秀创客工作者。三是以活动为载体,以赛促发展。举办沙湾区第一届“浪潮杯”教师网络学习空间表彰交流会,开展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论文竞赛活动,获市论文一二三等奖52篇;开展“课堂教学大比武”活动,获乐山市一二三等奖33人;举办幼儿园教玩具制作竞赛,获省级一等奖2个、三等奖3个。举办师生电子作品竞赛,获省、市奖29人次。四是改革课堂教学。紧紧抓住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契机,及时把信息化建设转变到应用上,开展“四川云教”课堂研究,以信息化手段,开展省级课题《区县云平台教学资源应用和探究》研究,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发展,形成沙湾区“云平台+教育”在线教学新模式。

【义务教育】 一是抓好义务教育。认真开齐开足九年制义务教育(简称“义务教育”)国家课程和地方课程。认真推进义务教育教学和评价改革,小学和初中分别获2020年乐山市教学质量综合评估一等奖和二等奖。抓实“控辍保学”,全区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100%。二是抓好体美教育。全面加强和改进义务体育美育工作,加快青少年校园足球发展,初步建立中小学足球联赛机制。广泛开展学校艺术活动,创建市级艺术特色社团2个。三是抓好德育教育。认真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分解细化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开展丰富多彩的德育活动,推动中小学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帮助中小学生“扣好人生的第一粒扣子”。四是强化素质教育。大力开展科技创新教育,参赛学生获四川省第35届科技创新大赛省级奖8人,其中:沙湾小学科幻画《智能手型护士》获省级一等奖,参赛学生获第十九届乐山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一等奖15项、二等奖24项、三等奖22项、优秀奖11项,葫芦小学周斌、沙湾小学赵玉富、彭兴顺分别获市长奖,参赛学生获和平海报大赛省级佳作奖6人、市级奖13人,其中:牛石学校雷欣蕾的作品被推荐到北京参加全国作品评比。

【学前教育】 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幼儿园工作规程》《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杜绝幼儿园小学化倾向,开展以“特殊的时光,不一样的陪伴”为主题的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推动学前教育健康发展专题调研。全覆盖开展全区幼儿园、小学起始年级和校外培训机构等专项治理,指导整改幼儿园问题,全面提升学前教育科学保教水平。全区学前三年入园率为95%,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覆盖率达85.97%,公办幼儿占比47.4%。沙湾区实验幼儿园获全市保教质量评估一等奖;福禄镇中心幼儿园成功创建为乐山市乡镇示范性幼儿园。

【高中教育】 积极应对新高考,推进初、高中衔接教育改革,本年度完成初高衔接生招生85人。2020年沫若中学642人参考,一本上线61人,上线率9.5%;二本上线345人、上线率53.5%。

【职业教育】 一是加强招生宣传,规范办学行为。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完成规范

招生 391 人。二是强化思政教育，稳步提升教育教学质量。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目标，深入开发和实施好思政课程。三是强化教学质量。建立健全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加强教学改革与创新，师生各级各类竞赛成绩斐然。学校机械教研组被评为乐山市 2020 年度学校优秀教研组，马浩工作室被命名为“乐山市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四是坚持升学导向，增强办学活力。沙湾职中与泸州职业技术学院联合申报取得 3 +2 中高职衔接五年贯通培养招生资格，其中：2020 年秋季招生 49 人。2020 年 121 人参加职教对口高考，上本科线 5 人，上专科线 110 人，升学率 95%。五是抢抓发展机遇。以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为导向，加强学校内涵建设，2020 年承接省教厅改革实施项目 7 项，沙湾职中被列为四川省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样板校”。沙湾职中参与申报《区域职教共同体发展策略实践研究》被列为四川省和乐山市 2020 年教育科研重点课题。六是深化校企合作，提升服务效能。沙湾职中与德胜钒钛联合开展沙湾区首期新型学徒制培训活动。依托乡村振兴学院，举行电商技能人才培训、脱贫攻坚暨乡村振兴专题培训、文旅融合发展专题培训、乡村健康指导员提升等培训，参训人数达 800 多人次。

【安全维稳】 一是完善安全责任机制。完善学校安全综治稳定考核实施办法，制发校园及周边环境安全责任清单，明确以党政一把手负责制为核心的“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安全、综治、稳定责任清单制度。二是抓实疫情常态防控。强化防控宣传，实行日排查、日报告，加强应急物资保障，开展停课不停学工作，组织心理专职教师开展心理疏导。举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食品安全等专题培训 5 次，参训教师 700 余人次。联合区公安、卫健、市场监管等部门，督查全区校园安全责任清单落实情况、疫情防控“两案九制”及相关措施落实情况，确保防控措施落实。

【教师队伍】 一是强化师德提升。切实加强师德作风建设，突出师德教育，紧扣“践师德、铸师魂，做‘四有’好老师”主题，扎实开展师德师风学习活动，全区获省、市、区、局级表扬教师 66 名。开展系统教师在社会团体、企业兼职的清理工作，2 名教师辞去兼职，按程序备案兼职教师 3 名。二是强化能力提升。建立健全教育人才地方岗位激励机制，调动广大教师积极性和主动性，进一步完善并落实把骨干教师培养成党员、把党员培养成骨干教师、把党员骨干教师培养成校级管理干部的“三培养”机制。认真开展全区中学教师课堂教学竞赛，组织名师工作室骨干教师参加市《基于研创学习的中小学课堂变革实践研究》活动，为进一步打造优质教师队伍、提升课堂教学质量奠定坚实基础。

（区教育局）

体　育

【概况】 2020 年，沙湾区体育工作继续推进“健康沙湾”“体育强区”建设，持续落实四川体育发展“123456”战略部署、群众体育“全域化国家战略”和“1193”行动计

划,广泛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深化沙湾区体育资源挖掘利用,强力拓展新时代体育功能,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健身运动需求,全年各项体育工作再上新台阶。

【体育活动】 举办2020年沙湾区“全民健身日”“百城千乡万村”“万步有约”等赛事活动、2020四川省文旅发展大会滑水表演及自行车骑游活动、四川省“百城千乡万村”趣味体育活动、气排球公益培训、健身气功培训、社会体育指导员及群众体育引领员培训等系列活动,组队参加乐山市第二届老运会,代表乐山市参加四川省老年人广场舞比赛。

【体育成果】 一是线上竞赛。沙湾老年大学老体协组队参加四川省“云健身”26天健步走比赛,获《青铜行者》1人、《白银行者》2人、《黄金行者》5人、《超凡行者》19人;区健身气功队参加四川省网络视屏比赛,团体和个人都获得较多较好的名次;区气排球队组队参加四川省网络视屏个人赛,两位运动员获得较好名次。二是线下竞赛。区广场舞队队员16名代表市老体协参加四川省广场舞比赛,获规定套路优胜奖、自选套路优秀奖;沙湾区老年人体育代表团(运动员111名)参加乐山市第二届老年人运动会门球、气排球、乒乓球、地掷球、广场舞、太极拳、健身气功、柔力球、篮球、钓鱼、贰柒拾、麻将、乒乓球、象棋等项目(14个)比赛,获女子小金属团体冠军金牌、定点投篮个人银牌、塑质球双人铜牌、乒乓球个人银牌、中国象棋个人银牌、铜牌、男子太极个人银牌;沙湾区代表团获体育道德风尚奖励、最佳组织奖。参加青少年组女子排球比赛,进入前八名;参加群众组广场健身舞比赛,获金牌1枚。

【全民体育】 一是抓好青少年体育。坚持少年体育强,则国家民族强,鼓励学校强化学生体育工作。截止年底,建成全区学校体育活动场地300米田径场5个,200米田径场19个,篮球场48个,排球场11个,足球场10个,全区24所学校体育器材全部达标。2020年财政投入学校经费82.3万余元,主要用于体育场地建设、器材配置、体育运动安全设施维护、举办各种类型的学生比赛和活动、参加上级各类学生运动会。二是抓好老年体育。完善老年体育组织体系,建立健全区、镇(街道)、村、社区、企业老体协组织体系,保障老年体育工作开展。抓换届,1月17日召开换届大会,选举产生区老协第五届班子。抓经费保障。严格落实国家体育总局体群字〔2015〕155号文件、川委办〔2009〕23号文件的要求,把老年体育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2020年区财政安排全区老体协工作经费近20万元。强力推动老年人自觉健身、便利健身、科学健身、文明健身,嘉农镇老体协、福禄镇老体协等获2016—2020年度乐山市老年体育工作先进单位。三是抓群众性健身。继续坚持“人人健身”理念,常态化鼓励引导群众锻炼身体。支持健身骨干结合实际,广泛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扎实开展沫若广场、西山水岸广场、德胜广场、龚电运动场、德胜篮球场、老干中心门球场、政府家属区气排球场及生态大道骑行健走步道为健身阵地的群众健步走、太极拳(剑、扇)、健身气功、广场健身

操舞、羽毛球及篮球、乒乓球、气排球、门球、自行车等为健身内容的城区群众性晨晚群众性健身活动;大力开展以集镇、社区、村为健身阵地的农村群众晨晚广场健身操舞活动。四是培训引导健身。切实加强体育健身指导培训工作,鼓励区级部门、镇积极行动,开展形式多样的健身活动,推广普及职工工间操活动,开展以羽毛球、乒乓球和健步走及趣味体育活动为内容的职工健身活动。

【公共体育】 一是培训健身骨干。全年选派三级社体骨干爱好者 8 名和二级社体骨干 3 名参加二级、一级社体指导员升级培训,同时选派 10 人参加全国、省、市级社体指导员健身技能培训;举办区级社体指导员暨基层群众健身骨干健身技能培训、健身骨干培训,培训骨干 230 余人,有力促进全区上下部门、乡镇及群众健身活动广泛开展。二是推广健身项目。以城乡各晨晚群众健身练点为阵地,以“全民健身日”为契机,充分调动和发挥城乡社体指导员和健身骨干的组织指导和志愿服务作用,广泛开展太极、柔力球及健身操舞等项目的晨晚义务教学推广活动,引领群众健身科学化,丰富群众健身内容,营造了浓郁的健身氛围。三是建设基础设施。有序推进公共体育健身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实施,按时完成踏水镇踏水村社区健身中心项目建设。完成大渡河骑游绿廊沙湾段标识标牌系统设计方案和挂网采购安装实施;完成沙湾区铜河路北段、太平镇沫江社区两个五人制社会足球场建设工作;完成太平镇政府“谭坝社区多功能运动场地”建设工作。四是支持资源共享。继续统筹协调,助力城区龚电运动场、德胜篮球场、老干中心门球场和两家健身房及乒乓球、跆拳、武术培训等机构,采取免费或低收费面向社会开放体育场地,解决群众锻炼身体场地难题,助力全民健身事业发展,得到广大体育爱好者点赞。

【旅体融合】 紧扣“文游兴区,产业强区”发展思路,加强指导,注重引领,培育发展体育旅游融合发展产业业态,全年高标准建设滇川国家风景道骑游驿站 6 个,形成骑游绿道 18.8 公里。竣工沙湾区铜河路北段与太平镇沫江社区等五人制社会足球场建设工作,完工踏水镇踏水村社区健身中心项目建设,完成大渡河骑游绿廊沙湾段标识标牌系统设计方案及挂网采购安装实施;完成“太平镇谭坝社区多功能运动场地”建设工作。

【重大赛事】 坚持赛事引领,开展业余训练。一是抓省十四运比赛。承办省十四运会广场健身舞比赛,完成沙湾区体育中心及沙湾区公共活动场馆建设。二是抓项目布局。以备战省十四运为目标,首先布局青少年女子排球,完成选材组队,督促承办开展日常训练工作。乙组布点为绥山中学,注册 14 人,在训 14 人;丙组布点为沙湾小学,注册 15 人,在训 20 人。其次布局群众组广场健身舞,加强领导,加大经费投入力度,切实改善训练场地条件,完成广场健身舞运动员全市选拔,集中训练;以备战省十届残运为目标,启动沙湾区备战省十届残运会工作,为承办选材、组队、训练工作的开展奠定良好基础。

【特色体育】 继续贯彻落实《奥运争

光计划》精神,切实加强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工作,强化指导,广泛开展学校业余训练工作。一是抓训练培训。按照市下达目标任务,突出重点,加强指导绥山中学市级青少年女子排球备战训练。二是抓赛事保障。为锻炼队伍,让队员积累大赛经验,提高队员技战水平,积极协调,搭建赛事平台,提供参赛经费保障。

【安全监管】 一是严格疫情防控监管,即时取消1月31日"体彩杯"迎春千人生态健身跑活动;全面关闭各类民办体育健身场所,暂停绥山中学女子排球队训练工作,疫情缓解后按要求部署体育场所恢复开放。二是严格设施监管,落实更新器材点位34个,开展城乡群众健身设施隐患排查整改,消除安全隐患。三是严管游泳场安全,切实加强游泳场所隐患清除监管。全年举办游泳场所安全工作培训两期,落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强化主管部门明察暗访实地检查的监督责任,督促个人履职安全责任,进一步强化业主安全责任意识,确保游泳场所安全。

(区文旅体育局、区教育局)

文化建设

【文化艺术】 一是抓深入生活。继续鼓励文艺工作者开展"四川省首届郭沫若文化周"现场采风创作系列活动。支持文艺工作者深入基层,围绕脱贫攻坚、污染防治、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开展系列活动文艺创作,全年创作大量反映沙湾区经济建设成果的优秀文艺作品近千件。二是抓艺术培训。常态化开展"艺术走进人生"系列基层培训活动,继续组织文艺工作者深入农村基层、乡村学校广泛开展艺术培训。三是抓文学期刊编印。办好《沫若风》文学季刊,全年出版4期,抓好《诗沙湾》《沫若文化书法作品集》编印工作。

【文艺创作】 充分发挥区文化馆专业优势,创作编制音乐舞台剧《少年郭沫若》,举办沫若戏剧小镇开馆暨《少年郭沫若》音乐舞台剧首演活动,省市领导亲临观赏。

【文物保护】 一是保护文物。抓野外保护,全覆盖检查沙湾区境内市县级野外文物保护单位,发放2019年野外文物看管费,截止年底,未发生一起文物丢失事故;无一处文物点发生百年洪灾侵害;抓文物防火,严格按照"三定三禁"宣传要求,开展全区性文物防火单位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全面检查各级文物保护单位消防安全设施,截止年底,全区所有文物未发生一起火灾。二是核查文物。完成文旅普查文物基础数据录入工作,完成《沙湾区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不可移动文物普查总结报告》撰写,统计反映,沙湾区现存有不可移动文物132处(不含"三普"后消失文物点99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处,市保5处,县保13处,一般文物点113处。分布在8个镇和1个街道。

【文化馆】 继续树立"服务、创新、交流、共建、务实、超越"宗旨,找准文化馆定位,以传承地域文明、弘扬沫若文化、扶植文艺人才、繁荣群文事业为己任,大力推动群文活动组织、艺术普及培训、数字文化服务、群文创作等工作。一是做好文艺培训。全

年举办文艺培训班5期，参训群众文化团体5个、基层文艺骨干86人次、文化志愿者135人次；举办“沫若大讲堂”群众公益讲座4场，到场聆听650人次；举办音乐知识讲座2场入场聆听135人次。二是传承普及文化。开展各种文化服务，加快建设“一乡一品一特色”群众文化队伍，完成沙湾镇“威风锣鼓”工人表演队、“铜河船工号子”农民表演队；牛石镇“牛哄灯”民俗民间表演队；铜茨乡“铜河山歌”传习表演队；福禄镇“铜河盘子”表演队等基层特色文化队伍组建，这些队伍代表沙湾区参加乐山市非遗展演、民俗表演“铜河船工号子”、2020年乐山市首届群众网络春晚比赛等均获二等奖，晋级参加百姓春晚演出活动。三是抓非遗传承。6月12日，举行以“非遗传承、健康生活”为主题的2020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非遗宣传展示活动，重点展示沙湾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铜河船工号子、铜河山歌以及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民间传统器乐古琴，开展铜河船工号子、铜河山歌的传承和培训。四是抓公益讲座。继续开展“沫若大讲堂”群众公益讲座，开展“音乐知识、非遗知识、健康知识、书画”等免费讲座6场。

【图书馆】 完成补充更新每个社区（农家）书屋书籍120册，全年免费开放率达100%。一是举办品牌活动，抓全民阅读。4月23日，以“书香之城·文化乐山”为主题的2020年乐山市暨沙湾区全民阅读活动启动仪式在沫若广场举行，市领导及各区县宣传部领导到场指导，评选出全市“书香之家”1名、全区“书香之家”4名。二是完善基础服务。持续强化免费开放，设立临时借阅点，周末正常开放，保证每周免费开馆时间不低于56小时。继续免费与区纪委、沙湾看守所、铜街子武警中队、沙湾经开区的农民工文化之家、党群驿站等单位共建图书室阅览点，大力开展“你阅读，我购书”服务活动，继续定期检查指导农家书屋、社区书籍更新工作，开通沙湾区沫若图书馆与乐山市图书馆使用统一借阅系统，采取统一借阅规则，取消原有读者证，采用身份证登记借阅方式。

【广播电视】 拟定全区广播电视事业发展规划，指导、监督实施行业技术标准；负责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的监督管理，指导、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负责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全区电视户6972户户通工程正常运行率大于95%，村村响网络传输中断率小于0.05%，村村响按时播放率大于95%，村村响日播放时长大于3小时，日播放频次大于3次，群众满意率大于90%。

【公共文化】 开展全民阅读、群众文艺演出、家风楼作品征集、世界遗产日、艺术创作交流、书画摄影展览、文化培训等活动，面向社会免费开放区文化馆、区沫若图书馆、郭沫若纪念馆及镇（街道）综合文化站，持续为群众提供书刊借阅、讲座、文艺培训、电影放映等公益性文化服务，形成城市“十分钟文化圈”、农村“十里文化圈”格局。稳步实施阵地建设，深入推进文化阵地提档升级，启动区沫若图书馆、区文化馆设施设备采购工作，丰富各功能室功能，完成社区21个“音响、小蜜蜂扩音器、电子琴、二胡和竹

笛”等配发,完成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文化器材、设备全覆盖。

【市场监管】 加强文化市场监管,规范文化市场秩序,促进文化市场健康有序发展。按照 1 + 1 > 2 工作效益要求,制定 2020 年文化市场监管实施方案,创新并落实文化市场联合执法机制,常态化开展区文体旅局牵头、区公安分局、区综合执法局、区市场监管局、沙湾生态环境局、区消防救援大队等参加文化节市场综合巡查执法整治工作。全年开展文化市场专项整治 3 次,区文体旅局投入 1 万余元,统一设计更换文化娱乐市场标识标牌,以召开会议、约谈业主、组织培训、发放宣传资料、发布信息等为载体,多次将集中整治行动的宣传与疫情防控工作的宣传结合,广泛深入宣传专项整治工作,深入推进“扫黄打非”进基层工作,强化政策法规宣传力度,建立健全全区文化市场、公共文化服务、文物安全等问题台账,完成规范网吧、书店、KTV、印刷企业等行业托底建档立案,净化文化市场环境、规范文化市场经营行为,引导居民群众自觉抵制违法行为,全年出动执法车辆 42 台次、市场监管执法人员 1139 人次,全年检查 1060 余次,突击暗访巡查歌舞娱乐场所 226 家次、网吧 64 户次、游艺游戏厅 3 户次、酒吧 10 户次,发放张贴公告 60 余份,发放宣传资料、张贴温馨提示 40 余份,移送线索 2 条,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 1 份,全年文化市场秩序总体良好,未发现超时、超范围经营的情况,未发现场所存在消防安全隐患。

(区文化旅游体育局)

社　会

卫生健康

【概况】 2020年，沙湾区卫生健康工作继续以提高人民健康水平为核心，加快健康沙湾建设为目的，以普及健康生活、优化健康服务、完善健康保障、建设健康环境、发展健康产业为重点，加强投入，落实政策，大力服务公共卫生工作，全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再上新台阶，高标通过国家卫生城市验收和“国家健康促进区”省级技术评估，成功创建“省级中医药产业发展示范区”“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全区卫健工作获集体表彰国家级4项、省级8项、市级8项和个体荣誉国家级1项、省级4项、市级1项，争取到抗疫国债和上级资金5000万元，完成专项债券8个、包装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5个。

【体制改革】 一是强力推进公立医院改革。优化区人民医院、区妇保院领导班子结构，实现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2020年，配置全市最高端64排CT1台，三、四级手术量从2017年的67台次增加到403台次，增幅达501.5%；医疗业务量同比增长12.6%。二是完善绩效薪酬制度。制定《绩效工资考核分配指导意见（试行）》，实施区级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试点，全面落实全额保障和差额拨款的公立医院“两个允许”政策，临床一线医护和业务骨干平均收入增长10%。三是推进医疗联盟建设。区人民医院参与市人民医院城市医疗集团建设，主动搭建远程医疗协作网，建成数字化医院和远程诊疗系统。区妇保院、区中医医院参与专科联盟，促进“传帮带”人员培训，专业领域技术不断创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化建设已正常投入运行。

【体系建设】 一是夯实医疗服务基础。投资4800余万元，完成区中医医院综合楼建设主体工程，新建区妇保院一期，完成13个卫生院业务用房标准化建设。全年争取到中国初级保健基金会、平安养老保险四川分公司捐赠价值2426余万元仪器设备。二是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区人民医院成功申报全市全科医生实训基地，临床路径管理病种增至80个，增幅达50%。所有镇中心卫生院均建成中医馆、口腔科，配齐DR、彩超等医疗设备；建成神安精神病专科医院，填补沙湾区精神科目空白；德胜医院引进全区首个骨科博士带头人；实施“优质护理示范工程”，覆盖面达100%。

【卫生人才】 紧抓“人才”核心，立足“专技人才引进培养、临聘人员规范管理、

管理团队双向选聘”三大重点,优化改善公立医疗机构卫生专技人才队伍。一是壮大医疗服务队伍。依托《沙湾区优秀人才特殊支持办法(试行)》《沙湾区卫生健康人才激励支持细则》,加大优秀人才引进、培养力度。2020 年,累计招录全日制本科以上卫生专技人才 19 人,累计本科以上人才 227 人(2019 年 194 人),同比增长 17%;引进专家级人才 11 人,累计副高及以上职称 72 人(2019 年 61 人),同比增长 18%。二是规范临聘人员管理。再次修订《卫健系统临聘人员管理办法(试行)》,清退不符合资格条件临聘人员 7 名,现有临聘人员 362 名,非卫生专技临聘人员占比由 2019 年的 24.46% 持续下降至 13.8%。三是优化管理人才队伍。通过上派进修、对口支援、下派历练等方式,稳步提升在编卫生人员专技、管理等综合能力。通过双向民意调查和民主测评,免去不能胜任或年龄偏大院长、副院长 8 名,新提拔任命 8 名院长、副院长,平均年龄下降 1 岁,基层管理团队进一步优化和充实。

【医疗机构】 全区现有医疗卫生机构 212 个,其中:二级甲等综合医院 1 个、专科医院 2 个,二级乙等疾控机构 1 个;一级综合医院 7 个、一级妇幼保健院 1 个,一级镇卫生院 8 个,标准化社区卫生服务机构 2 个;村卫生室 143 个、门诊部 2 个、诊所 40 个。全区医疗机构有住院床位 1009 张,每千人拥有住院床位 5.4 张,其中:民营医疗机构床位 430 张,占比 42.6%。全区现有卫生专技人员 1255 名(其中:副高及以上职称 72 人),执业医师(含助理医师)及以上 426 名,注册护士 509 名。全科医生 82 名,每万城乡居民拥有 4.7 名全科医生。乡村医生 209 名,每千人拥有 1.2 名乡村医生。

【公共卫生】 充分发挥全国首支“乡村健康指导员”队伍在疫情防控中的重要兜底和人员补充作用,建立考核制度和工作手册,实现乡村卫生健康服务网络全覆盖,有效缓解沙湾区基层医护人员应急处突供需矛盾。全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连续 3 年排名全市前三。一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健全居民健康档案、推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措施,实现城乡居民全覆盖。完善公共卫生服务效果评价机制,将考评结果与服务经费拨付挂钩。投入 2100 余万元强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截止年底,全区规范化管理居民健康电子档案达到 16.83 万余人(份),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率达 85.91%。二是疾病预防控制成效明显。推行预防接种证“红绿卡”制度,入学儿童预防接种率达 100%,《儿童入托、入学预防接种证查验“红绿卡”制度方法研究》获市级科技成果二等奖。艾滋病、结核病得到有效控制,完成消除麻风病危害规划中期评估和消除疟疾达标验收。传染病防控有力,全区传染病发病率保持低于全市平均值,未发生一起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三是妇幼保健质量全面提高。孕产妇住院分娩率保持在 100%、死亡率为“0”。婴幼儿死亡率继续下降,全年,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为 3.94‰、婴儿死亡率 2.96‰,低于全省、全市平均水平。

【健康扶贫】 率先全市完成建档立卡

贫困户参保率、体检率“两个100%”。联合区医保局、市人民医院、市精卫中心开展“特殊疾病门诊直通车”活动，累计建立家庭病床59张，办理特殊疾病门诊2700余人次。按时完成健康扶贫1488条问题“清零”工作。一是全面落实健康扶贫政策。制定全区健康扶贫方案，全面落实贫困人口就医“十免四补助”政策。区财政继续代贫困人口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费用；实施医疗基金救助1650人次236万余元。二是严格控制医疗费用。开通贫困患者就医绿色通道，继续保持贫困患者县域内住院、依规转诊至县域外住院、慢性病门诊维持治疗费用个人支付占比均控制在10%以内，县域内贫困人口预防保健实现全覆盖。三是为贫困患者送医上门。全年8次邀请省、市专家到沙湾区各镇集中诊治贫困患者726人次；成立区、镇脱贫攻坚医疗服务队14支，定时进村入户对贫困人口开展健康巡诊、实施免费体检和公共卫生服务；对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贫困患者因人施策、分类管理、精准治疗。

【创新推进】 一是业务收入逆势增长。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导致医疗业务大幅下滑、财政保障无法及时到位的严峻形势，对外积极争取、对内集思广益，短时间内有效遏制医疗业务同比下滑27.5%的负增长态势，全年同比上升1.4%。二是医养结合跨越突破。与市中医医院合作取得实质突破，9月30日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着力打造全市最大医养结合综合体样板，实现全市、全区中医特色医康养综合体“零突破”。三是中医事业全面发展。投入93万余元，建成区人民医院综合康复中心。成功创建以区级中医馆为“龙头”，镇（社区）医疗机构和村卫生室为“网底”的中医服务网络，新开展中医传统疗法和中医适宜技术42种。2020年，全区公立医疗机构中医药服务达4.6万余人次，同比增长41%。

【国卫创建】 沙湾区国卫创建在省级考核复核及市级7轮暗访中，考核分数均名列前茅，年内，高标通过国家卫生城市验收，成功创建国家卫生乡镇——嘉农镇、葫芦镇，完成省级卫生乡镇达到全覆盖。“三无小区”自治工作获市级点赞，累计创建省级卫生单位28个，省级卫生村47个，省级无烟单位17个，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区管理保洁和全区群众满意率均创历史新高。

【疫情防控】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在市卫健委，区委、区政府，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的正确领导和各镇（街道）、区级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全区疫情防控取得“零确诊、零疑似、零感染”的阶段性成效。一是迅速响应落实。第一时间制发系统《应急预案》《防控救治预案》，按照“四集中”（患者、专家、资源、救治）原则成立医疗救治、防控指导专家组，全年召开卫生健康系统防控救治工作会40余次，修改防控救治工作流程20余次，全系统参与疫情防控医务人员1277人、夫妻115对。二是抓好联防联控。卫生健康、市场监管、公安、交运、经信、经开、文体旅等部门联合开展联防执勤、执法检查、核酸检测，开展应对冬春季疫情桌面推演、核酸采样检测培训、流调追踪技能培训、可疑病例处置演练9场次1000余人次。卫生健康部门组建4组32名防控

指导专家团队,开展“一对一”指导企业120余家、学校(培训机构)80余家。三是做实宣传引导。第一时间自主开发全市首个“疫情地区风险级别查询系统”,及时制发“一册两信三单五书七图”系列指导资料45万余份。制作《白衣执甲、逆行勇士》《弘扬抗疫精神,护佑人民健康》战疫视频,举办“抗击疫情”主题摄影展活动,编印卫健系统《战疫记》,全面激发系统凝聚力和战斗力。区红十字会筹资捐款34.73万余元,组织开展“口罩发放周”活动,向低保、残疾等困难群体免费发放口罩1万余个。四是强化核酸检测。在规定时限内建成核酸检测实验室2个,实现区内核酸检测能力“零突破”,严格落实“应检尽检、适时抽检、愿检尽检”措施,并常态化实行新冠病毒“每周抽检、每月轮检”主动监测制度。

沙湾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印发《告市民书》:为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切实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和生命安全,特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一是凡两周内有武汉市旅行史或居住史;或14天内曾经接触过来自武汉的发热伴呼吸道症状的患者;或有聚集性发病情况者;或家中有来自武汉或即将返乡的亲朋好友应及时向居住地所在镇、社区电话报告。同时密切关注自己的健康状况,一般需要观察两周时间,观察期间注意休息,避免参加各种聚会,尽量不要到人群聚集的公共场所活动,尽量减少走亲访友,外出必须佩戴口罩。二是避免过度疲劳。注意保暖,随天气、室内外温度变化随时增减衣物,避免受凉。三是勤洗手。尤其在手被呼吸道分泌物污染时、触摸过公共设施后、照顾发热呼吸道感染或吐腹泻病人后、探访病人后、处理被污染的物品以及接动物、动物饲料或动物类便后,要用流动水及肥皂(或洗手液)洗手!建议就诊时随身携带免洗洗手液,以备不方便洗手时及时使用。四是不要随地吐痰。打喷或咳时用纸巾或袖肘遮住口、鼻。使用后的纸巾不要随便乱扔,要丢到垃圾桶里。五是出现呼吸道症状时应避免接触家人和同事,接触时请戴口罩。不要用他人毛巾等盥洗物品,避免交感染。六是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初期主要以发热、乏力、咳为主要表现。从武汉返乡后14天内若出现相关症状时,及时电话报告所在镇、社区,并就地等待进一步诊治,严禁随意外出。七是沙湾区疑似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定点医疗机构为沙湾区人民医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疾病已纳入乙类法定传染病按甲类管理。为了您及家人、周围人群的健康,请配合流行病学调查,如实告知旅行史或居住史等流行病学情况和密切接触者情况,不要漏报、瞒报及隐病史,否则造成后果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民营医院(组成、规模和发展)】 沙湾区坚持公立与民营医疗机构同台发展原则,民营医疗机构从无到有,截止年底,全区一级及以上综合民营医疗机构9家,床位数440张,卫生专技人员338人,其中:德胜医院引进全区首个骨科博士带头人。全区民营医疗机构开设诊疗科目主要包括内、外、妇、儿、骨等,基本覆盖群众日常就诊需求,是公立医疗机构诊疗科目的有力补充。沙湾区坚持公共卫生服务公立与民营医疗机

构同等对待，以财政购买服务方式，支持民营医疗机构参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截止年底，全区承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民营医疗机构1家，即绥山社区卫生服务站。支持民营医疗机构添置器械设备，友安老年病专科医院、管山煤矿职工医院新配置CT各1台，全区民营医疗机构有CT4台、核磁共振1台，医疗设备基本能满足全区医疗服务需要。

疾病预防控制

【概况】 2020年，沙湾区疾病预控制工作以疫情防控与传染病防治工作为主线，坚持基层党建引领疾控业务发展主题，完成新冠肺炎等重点传染病疫情防控、慢性示范区打造、健康促进示范区迎检、生活饮用水等公共卫生安全监测及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等工作。

【法定传染病报告】 全年处置预警信息32条，做到预警信号响应迅速，填报及时率、疑似事件现场调查处理率均达100%；全年系统报告信息质量综合评价为100；无甲类传染病报告，报告乙丙类传染病11种478例，报告总发病率为279.33/10万，同比下降31.42%。

【应急管理】 继续做好应急值班值守和应急物资的储备，全年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驰援五通桥区“8·18”重灾后清淤防疫消杀与健康宣传，累计开展健康教育5000余人次，消杀面积约35万平方米，指导消毒30万平方米，发放含氯制剂（泡腾片）1400瓶、宣传单1.5万余份，充分实现大灾之后无大疫的伟大目标。

【结核病防控】 全年处置学校肺结核病1例，杜绝学校疫情扩散，得到市、区领导的一致肯定。按照发病日期统计，报告全区肺结核发病数（含无病原学结果）44例，报告发病率25.71/10万。病原学检测结果患者为38例，病原学阳性率55.26%（21/38），按报告肺结核患者现住址统计，应追踪89人，实际追踪到位89人，总体到位率100%。

【地方病防治及寄生虫病】 开展轸溪镇、葫芦镇、嘉农镇、福禄镇、踏水镇等8~10岁儿童和孕妇的尿碘和盐碘的监测；开展“4·26”疟疾宣传日宣传，开展疟疾、疑似疟疾和不明原因的发热病人等血检111人份；完成太平镇和踏水镇灭螺110万平方米；完成发热病人血清学血防检测350人份；入户关怀慰问全区慢性丝虫病患者、核对历史照料，发放毛巾、抗菌软膏、足光粉、肥皂等关怀物资。制定沙湾区麻风病症状监测工作方案，到3个医疗机构发放相关监测文件及表格，并进行现场工作指导。

【艾滋病防控】 全年新报告感染者52例，其中：本地报告52例（感染者40例，病人12例）。累计报告现住址沙湾区感染者399例，现存活292例（其中：艾滋病人123例），死亡107例。应随访CD4检测286人，实际随访CD4检测281人，随访CD4检测比例达98.25%。完成抗病毒治疗278人，治疗覆盖率95.21%，各项指标均达到市定目标90%以上。开展新冠培训，参训企业、特殊场所、各中小学、宗教等机构宣传骨干约200余人；依托“12·1”世界艾滋病

日,开展沙湾戏剧小镇“世界艾滋病日”暨艾滋病自愿检测咨询月宣传活动,各镇在辖区人口密集处配合主会场开展宣传,活动发放各种宣传材料近2.5万份,发放购物袋约1500份,推送公众号12条,接受群众咨询、检测约30余人。

【免疫规划】 随机调查文豪社区等5个单位1470名儿童,除乙肝疫苗第一针及时接种率为97.21%之外,基础疫苗与加强疫苗接种率均达99%以上。全区报告AEFI个案17例,报告覆盖率为100%。开展督导检查全区入托、入学儿童预防接种证查验“红绿卡”制度实施情况,查验率达99.55%(4247/4266)。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沙湾区于2019年12月起开展IPV应急接种工作,截至2020年3月13日,IPV应种1剂3432人,实种3417人,接种率99.56%;IPV应种2剂23人,实种23人,接种率100%,完成市级95%目标任务;并于6月11日通过四川省接种率评估调查。1—11月接种免疫规划疫苗16696剂次,非免疫规划疫苗13924剂次,无疫苗质量事故和接种事故发生。

【慢性病防控】 沙湾区通过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范区和省级健康促进县技术评估验收。全年开展各医疗卫生机构死因监测和肿瘤登记随访督导4轮;全年各直报单位通过“死亡人口信息管理系统”报告死亡病例1329例,粗死亡率776.63/10万,审核率99.85%,迟审率0%;报告多死因链完整率95.18%,较2019年82.83%提高约12.35%;全区报告监测肿瘤病例330例,年粗发病率为191.37/10万;死亡数269例;年粗死亡率为156/10万;全年报告心脑血管疾病868例,发病报告率为503.36/10万,报告卡片填写完整率为96%,疾病诊断准确率为98%,报告卡片及时率为96%。全区按要求录入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发病报告登记在册人数868人,报告患病率5.08‰,在管患者和规范管患者855人,管理率和规范管理率达98.5%,服药患者746人,服药率85.94%;规律服药646人,规律服药率74.42%,其中:精神分裂症568人,服药人数477人,服药率83.98%,规律服药406人,规律服药率71.48%。完善和建设健康主题广场1个、健康步道3条、健康知识一条街1条、健康素养走廊1条、健康驿站(检测点)63个,建有健康社区44个、健康示范家庭141户、健康促进机关5个、健康促进企业8个、健康促进学校12所、健康促进医院12所、健康食堂/餐厅10个。开展“减盐、减油、减糖、健康口腔、健康体重、健康骨骼”“万步有约健走”行动,全区参赛日行一万步健走行动24支队400余人。

【卫生监测检验】 沙湾区疾病预防中心通过新冠核酸实验室验收,全年累计检测39份新冠标本。全年报告疑似职业病(尘肺)报告卡138例,其中确诊20例。开展随访尘肺病人1170例病例,调查存活人员699人(本区县507人,本市外区县127人,外市65人),死亡人员480人;失访97人;全年完成水质检测243份;全年开展艾滋病、梅毒、丙肝抗体初筛938份,阳性率分别为4.80%、3.52%、5.86%。全年完成结核菌痰培养31例,涂阳培阳率为54.84%;完

成麻疹风疹检测 3 例、疟疾血片复核 80 份、备样送检土壤样本 20 份、检测孕产妇和儿童的盐碘 301 份、尿碘 301 份；全年完成检测院感 51 家和公共场所 50 家，完成沙湾区最后一例麻风病人排愈检测工作。

【健康宣传】 广泛宣传疫情防治知识，积极创建国家健康促进示范区与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多形式开展健康促进行动上千余次，发放宣传资料 30 余万份。打造健康主题公园、健康素养走廊、健康知识一条街、健康步道、健康驿站（检测点）等健康文化示范点 69 个。建成机关、医院、学校、企业、食堂、社区、家庭等健康促进场所 5003 个。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面对突然暴发的新冠肺炎疫情，沙湾区疾病预防中心立即成立由疫情防控工作专家组领导的各工作小组，按照“四早”“九严格”要求，认真落实防控措施，抓实抓牢常态化疫情防控。一是加强重点人群管控。落实重点人员和重点物品核酸检测，做到应检尽检重点人群，适时抽检重点行业和重点场所人员，做到其他人群愿检尽检。截至 12 月 8 日，排查市外重点来（返）沙人员共 2383 人，境外来（返）沙 96 人，均解除隔离；累计采样送检新冠核酸标本 1163 份（送市疾控 971 份、区人民医院 192 份），结果均无异常。二是常态化开展环境监测。常态化开展以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超市、酒店、食品加工企业为重点对象，以进口生鲜肉类产品及水产品为重点品种的新冠病毒应急风险监测，累计采集受检点 20 个 145 个混合样本份，检测结果全部阴性。三是全力助推复工复产。全年开展三轮疫情防控社会卫生员培训参训 1000 余人次；采取线下 + 线上政策宣传、沟通 + 走访了解实情、督查 + 指导技术方案，截至 12 月 8 日，累计指导工矿企业 1291 家次，指导学校及校外培训机构 80 余家，全力助推复工复产与复学复课。四是积极备战秋冬疫情防控。制发应对秋冬季可能发生的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预案，切实加强流行病学调查和核酸采样培训，截至 12 月 8 日，全区现有新冠核酸采样人员 201 人，储备采样人员 293 人、组建流行病学调查队 23 支 69 人，为大规模人群新冠病毒核酸采样检测筛查和流行病学调查做好准备。五是创新新冠防控宣教。广泛宣传疫情防治知识，率先全国各省市优先制作“新冠肺炎疫情地区风险级别查询系统”，实现一键查询风险等级；利用“沙湾疾控”微信公众号累计推送文章 300 余篇，部分内容被省、市、区各级媒体转载，关注度同比增加 46 倍，总阅读量达 20 万余人次。六是全力紧抓防疫能力提升。沙湾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通过新冠核酸实验室验收，累计检测 39 份新冠标本；通过桌面推演等科学演练巩固短板，应急处置能力得到进一步的提升。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区人民医院

【概况】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医院为二级甲等公立综合医院，是沙湾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救援中心，是四川省医学科学院·四川省人民医院松散型医疗集团成员单位，是四川大学华西医院远程教学、会诊协

作单位。截止年底统计,医院床位编制 250 张,实际开放床位 265 张,人员编制 169 个。现有在岗职工 316 人,其中:编制人员 149 人,自主招聘人员 181 人。在岗职工中卫技人员 280 人,高级职称 33 人、中级职称 83 人。医院设置门诊部、中医科、中医康复科、疼痛科、眼耳鼻咽喉科、内一病区、内二病区、血透室、外一病区、外二病区、妇产科、儿科、重症医学科、肿瘤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药剂科、功能科、麻醉科等专业科室。

【医院资产】 医院占地 23 亩,建筑面积约 1.8 万平方米,现有固定资产 8857 万元,其中医疗设备 3685 余万元,拥有进口美国 GE64 排 128 层螺旋 CT、GE4 排 8 层螺旋 CT、数字化 X 摄影机(DR)、C 型臂 X 光机、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彩超)、飞利浦 A50 四维彩超、经颅多普勒诊断仪(脑彩超)、进口血滤机、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干式生化分析仪、肺功能仪、利普刀、体外冲击波碎石机、钬激光治疗机、电子胃镜、电子结肠镜、鼻咽喉镜、眼科手术显微镜、电子纤维胆道镜、前列腺汽化电切镜、腹腔镜、开颅动力系统及疼痛科、血液透析室系列设备等医疗设备。

【业务开展】 一是疾病诊治。开展呼吸内科、消化内科、神经内科、心血管内科、肾病内科、内分泌科,血液透析、儿科等常见病、多发病、疑难杂症诊治;开展外科普外、骨科、神经外科、泌尿外科等疾病救治及常规、微创手术治疗;开展妇科、产科的常规及微创手术治疗;开展五官科白内障、青光眼手术、声带息肉摘除术、鼻息肉摘除术等手术。区人民医院与华西医院、四川省人民医院、郑大附一院、成都第三人民医院合作,打造区院特色科室妇产科、康复中心等,积极引进人才和设备筹建胸痛中心和卒中中心。二是治病成效。全年开展门诊人次 108568 人次收入 2115.1 万元,门诊收入同比增长 2.7%,住院患者人次 9347 人次收入 4712.64 万元,住院收入同比增长 3.47%。事业收入 6827.77 万元,同比增长 3.23%。全院总收入 8406.04 万元,同比增长 11.12%;总支出 8164.42 万元,同比增长 8.29%。

【应急演练】 举行疫情期间暴力冲关应急演练 1 次、应对预检分诊处患者冲关伤医应急演练 1 次、全院医务人员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及演练 1 次、新冠肺炎疑似孕产妇急产应急演练 1 次、区消防救援大队与区人民医院“11·9”消防宣传日消防应急知识培训宣传暨党建共建演练 1 次、新冠肺炎可疑病例处置演练 1 次,通过总结、反馈、整改演练中存在问题,增强医务人员急诊急救意识,提高医务人员应对突发意外事件的处置能力及协作能力。

【医疗救护】 一是医疗工作。严格实施分级诊疗工作,全年门急诊总人次 108568 人次,收治住院患者 9347 次,手术 1381 台次。二是急救工作。全年 120 统一由市急救中心调度平台调度,全年出车 1791 次,开展急诊急救 1367 人次。三是健康扶贫。认真贯彻《四川省脱贫攻坚医疗卫生保障实施方案》《四川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严格控制医疗费用的通知》《沙湾区健康扶贫工作实施方案》精神,扎实开

展健康扶贫成果巩固，继续贯彻执行“十免”政策，实行贫困人口住院、贫困孕产妇住院“零支付”制度，全年累计免收贫困人口一般诊疗费、挂号费、院内会诊等2901人次；免费实施白内障患者复明手术41名。

【公益服务】 一是对口支援任务。区人民医院派出援助福禄镇中心卫生院、嘉农镇中心卫生院、牛石镇中心卫生院、踏水镇中心卫生院、轸溪乡中心卫生院、雷氏骨科医院、范店乡卫生院、龚嘴镇卫生院等医务人员各1名；派出援助太平镇中心卫生院医务人员3名。二是专家巡诊服务。医院脱贫攻坚医疗专家服务队全年派出专家23次300余人次，开展镇巡回医疗、扶贫和义诊等活动，入户巡诊确诊医疗扶贫对象，得到社会点赞。三是指令性任务。全年派出车辆47台次、医务人员183人次，免费提供政府各种会议、公共活动、集会等医疗服务，完成政府指令性任务达100%。四是健康宣教服务。派出医务人员免费到社区、学校、消防队开展慢病知识讲座、急救知识普及10余次；参与义诊120余人次；免费举办慢病培训班及孕妇学校，每月定期开展医务知识培训，全年参训500余人次，增强群众预防疾病能力及科学孕育新生命的方法。五是体检服务。完成征兵体检259人次、学生体检816人次、健康体检11691人次、食品健康人员体检700人、职业病体检568人次、公务员事业人员体检约4613人。

【医疗改革】 医保总额控制。全年基本医疗基金总控费用标准为2504.5万元，认真落实合理用药、临床路径、限制总额使用等管理措施，截止年底，全院城乡医保超总额60万元。

【人才建设】 医院树立“人才兴院”理念，坚持多渠道广纳贤才、不拘一格用人才原则，落实以事业留人，以感情和待遇留人举措，从政策、财力、物力和时间上大力支持职工继续再教育工作，尽力提供选派进修、学习和深造机会；努力提供优厚待遇和工作平台。截止年底，提拔年轻骨干1名任副院长，获副主任医师职称1人；取得高级职称7人，成为市级医疗质量控制分中心专家主治医师38名。派出各专业骨干到上级医院进修学习6名；参加执业医师规范化培训3名；安排参加专业学术会议等短期学习63名；开展业务培训学习29次参训3000余人次。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新冠肺炎疫情暴发后，医院立即成立医疗专家组、改建发热门诊、预检分诊、隔离病区、医学隔离观察点、制定防控流程，展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疫情期间，医院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疫情防控，解读各版防控政策，反复再造预检分诊、通道建设、发热门诊、缓冲病房及隔离病房等流程，构建较为完整的院内感染防控体系，严格实行封闭式管理、精准询问流调史，完成二级生物实验室改建，严格推行1患1陪制，落实体温流调3级制度，严格排查“0+3”“1+2”“1+1”病员，截止年底，接诊排查发热病员2291例。开展医学观察230人，留观患者13人，完成全区“应检尽检、愿检尽检”人群检测工作，检测人数约21127人次，培训核酸采集人员400人并全部考核合格，全院全年实现院内零感染、医务人员零感染目标，未发生一例疑似

及确诊病例。

【新院区建设】 启动四川省乐山市沙湾区人民医院整体搬迁一期工程及全域智慧医疗体系建设项目、四川省乐山市沙湾区人民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四川省乐山市沙湾区人民医院康复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四川省乐山市沙湾区人民医院公共卫生传染病院区建设项目等项目,以三级乙等规模建设新院区,建设用地92亩,总建筑面积约12万平方米,住院床位大于600张,总投资预计7.9亿。本项目建成后,可改善沙湾区医疗服务条件和工作环境,改变医院因能力和医疗条件不足而致外流的本地医疗需求,开拓新的医疗市场领域,逐步实现公共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均等化,增加患者就医的获得感、安全感、幸福感,促进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

(沙湾区人民医院)

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

【概况】 2020年,沙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紧扣“人才优先、民生为本”工作主线,统筹抓好人事人才、社会保障、创业就业、劳动维权等工作,全区人社事业得到高质量发展。

【就业促进】 一是主动作为,完善提升就业服务体系。第一,启动“线上+线下”服务“双引擎”。举办“春风行动”等线上线下招聘会4场,累计提供岗位1.6万余个;通过沙湾发布、微信群等渠道常态化推送岗位信息30余次;借助社区、村组干部等加强岗位精准推送,引导群众实现就业。第二,落实创业优惠政策,助推大学生、返乡农民工、贫困劳动力等群体创业服务,累计兑现一次性创业补贴7人7万元,帮助申请创业贷款1162万元,成功申报市级明星创业企业1家、市级返乡下乡创业明星1名。第三,加快推进技能提升行动。联合企业创建培训基地,探索开发安全技能培训和企业通用素质培训新专业,为劳动力提供多形式、多层次的技能培训,切实提高群众就业能力。2020年累计开展技能提升培训2035人,其中:劳务品牌培训1006人,创业培训301人,贫困劳动力676人次。全年城镇新增就业3443人,城镇登记失业率3.44%,累计转移农村劳动力就业6.23万人,国扶系统累计登记转移就业贫困劳动力2592人。二是应对疫情,极力促进稳岗稳就业。第一,春风行动护航农民工返岗务工。在疫情期间,成立疫情防控期间外出务工人员返岗工作专班,建立就业用工两清单,有序收集岗位信息456家10669个推送至劳动力手中,引导其返岗就业和转移就业。有序组织外出务工农村劳动力17460名获取免费健康服务健康证明。开展春风行动6批次,组织专车11辆护送农村劳动力147名安全返岗,其中贫困劳动力5名。第二,兑现吸纳奖补鼓励复产的企业、专合社等吸纳劳动力就业。全年兑现企业一次性吸纳失业人员就业奖补5.1万元,兑现一次性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奖补0.3万元,兑现一次性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补贴2.4万元。第三,落实疫情政策援企稳岗。兑现符合条件的企业稳岗就业,帮助企业缓解疫情影响,稳定在岗职工就业。兑现申报稳岗企业补贴93家

439.45 万元。三是政策兜底，努力保障群众基本民生。第一，推进灵活社保补贴，鼓励就业困难人员多渠道、多形式实现就业。全年受理发放灵活社保补贴 830 人 489.28 万元。第二，强化毕业生群体就业服务。点对点提供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就业推荐等服务，加强大学生就业见习基地建设，全年推荐就业见习 43 人，发放见习补贴 8.37 万元；兑现毕业年度困难中职生求职创业补贴 51 人 7.65 万元。第三，开发公益性岗位，过渡安置城镇就业困难人员和建档立卡贫困户，确保零就业家庭至少实现 1 人就业。全年累计安置兜底就业 527 人。第四，抓好失业保险保障基本生活，鼓励企业在岗职工提升职业技能。全年累计发放 8969 人次 1263.137 万元，代缴医疗保险 8553 人次 335.76 万元，审核发放技能提升补贴 46 人次 6.5 万元。

【社会保险】 一是参保扩面。完成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8.19 万人，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在职参保人数 4.37 万人，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0.38 万人；完成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1.45 万人 、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2.04 万人。二是基金征收。全年征收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5843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5700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 990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 550 万元。三是社会保障卡持卡数。完成社会保障卡持卡人数达 18.5 万张。

【人事工作】 一是人事管理全面到位。全面完成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关系清查工作，涉及 229 个机关事业单位的 2473 名在编机关工勤和事业人员；从区外调入 15 人，从区内调出 24 人，区内调动 15 人，完成单位内部调动 36 人，完成机构改革人员调整 326 人，办理辞职 14 人。二是招聘事业人员。第一，公开考试招聘。全年公开考试招聘教师 26 名，剩下 1 名由于当时怀孕申请延期体检。现该同志已参加体检并合格，正在考察环节。第二，公开考核招聘。全年公开考核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27 名〔区级部门 5 名，镇（街道）事业单位 5 名，卫生系统 17 名〕，主要涉及媒体、医疗、文旅、行政审批和镇（街道）综合管理等六个方面，为相关行业和单位补充人员。第三，引进高层次人才。以高层次人才引进方式，引进研究生 7 名，主要涉及交通、住建、财政、农业四个方面。三是招募“三支一扶”志愿者。全年招募“三支一扶”志愿者 39 名（支农 22 名，支教 9 名，支医 8 名），进一步为基层发展注入新的生机和活力，为乡村振兴增添人才智力支持。五是行政诉讼。完成工伤行政复议 1 起、行政诉讼结案 8 起。

【劳动关系】 一是审批职工退休。全年审批到龄退休人员 116 余人，提前退休向市局送审档案 248 余份，获批退休 248 人。二是监督基金。年初研究制定《防范和化解基金风险支付风险工作方案》《防范化解社保基金支付风险工作计划》，开展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疑点信息专项核查，按时上报核查整改总结，开展工伤保险内部控制专项检查，下发社会保险基金网络监督查询通知 12 份，预警信息 43 条，依法追缴违法领取失业金 6.9453 万元，违法领取养老金 5.99

万元。三是监督国企负责人薪酬。根据区政府要求,调整区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并根据领导小组安排,认真调查区国有企业薪酬情况,认定并上报区属国有企业负责人基本年薪基数,实时监督检查薪酬发放情况。四是做好薪酬调查。认真组织区内企业20家完成企业薪酬调查工作,开展镇6个村(社区)34个村(社区)薪酬直报工作。根据上级统一部署,区人力资源和保障局、区总工会、工商联合会共同研究制定《劳动关系"和谐同行"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全面提升构建和谐劳动关系能力,促进全区劳动关系和谐稳定。五是工伤调查认定。全年办理工伤申请228余人,认定220余人,不予受理8人。

【劳动仲裁】 继续完善劳动争议仲裁与区人民法院"劳动人事争议裁审衔接"工作机制,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实施办法,全年收到仲裁申请164件,不予受理38件,受理126件,结案126件(调解撤诉结案96件,调解撤诉率达76.2%),涉及金额达408万元,结案率100%;完成省厅结案率90%,调解率60%。

【劳动监察】 一是强化在建项目常态监察。主动出击监察在建工程项目9个,督促缴纳保证金现金271.9万元、保函金额1501万余元,及时更新实名制服务平台。督促在建建筑企业依法开展建筑工人实名制登记及签订劳动合同,全区在建工程项目建账率100%,直发率100%,建设单位足额拨付资金,全区在建工程项目按月足额支付工资率100%。二是监督农民工工资支付。认真贯彻落实《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扎实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最低工资标准执行情况等专项检查和整治行动,累计开展执法专项检查8次,集中开展宣传11场,发放宣传手册2400余册,解答农民工咨询800余次。检查各类用人单位70余家,发出农民工工资限期改正指令书16份,下达行政处罚、处理决定书10份,开出《农民工工资金支付条例》出台后全市第一个行政处罚罚单5万元,提供司法援助4起,协调处理拖欠工资案件132件,帮助2138名劳动者追讨工资1720万余元。依法加大失信惩戒力度,纳入"黑名单"企业1户。积极推进"两法"衔接,严厉打击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行为,公安机关立案1件,追讨回工资31万元,形成强有力的震慑效应。三是办理群众信访。全年接待来访群众1000余人,受理并结案群众举报71件,结案率达100%,办结上级转办督办案件5件。

【档案管理】 一是人事档案管理。沙湾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现管理流动人员人事档案(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聘用人员档案、机关事业单位离辞人员档案、企事业单位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人员档案、未就业的大中专生档案等)、转制破产企业下岗职工人事档案、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人事档案,军转干部人事档案等18546份。二是档案数字化管理。完成全区事业人员和工勤人员档案数字化工作;完成全区事业人员和工勤人员电子档案2424份和纸质档案2391份移交给区委组织部干部人事档案中心。完成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录入四川省流动人员人事档案信息管理服务系统,开通网

办业务，实现省内网上通办。

（区人社局）

医疗保障

【概况】 2020年，沙湾区医疗保障工作以创新推动医疗保障工作高质量发展为抓手，紧扣健康沙湾建设，坚持“保基本、惠民生，促改革、强监管”，着力完善制度、深化改革、提升管理、夯实基础、提升服务质量、保障基金安全，尽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努力提升人民群众医疗保障获得感，全区医疗保障工作再上新台阶，沙湾区医保障局被评为全市医疗保障系统2020年度医保工作优秀单位。

【基金支付】 全年完成城乡居民医保参保123306人，审核医保住院2.96万多人次，统筹基金支付6980.03万元，医疗救助3344人次，救助金额321.6万元，报销城乡居民医疗保险1205.32万元（其中：脱贫补助报销310.32万元），大病保险报销30.88万元、医疗救助30.26万元。

【业务运行】 坚持“病有所医”原则，全面贯彻落实医保政策，强力推进健康沙湾建设。一是抓好服务质量。持续推进医保服务质量提升，加强医保服务中心阵地建设，完善医疗保险事务服务中心大厅硬件基础设施建设，将医保服务中心搬迁至区社保中心一楼；持续优化办事流程。全面梳理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按照“六统一”和“四最”要求，推行“四办”（电话办、网上办、延期办、便民办）创新服务方式，开展“不见面办”业务，及时更新医保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及办事指南，全面落实《全国医疗保障管理服务窗口标准》，实现沙湾区范围内和跨市（州）异地就医住院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一站式”服务、一窗口办理、一单制结算，进一步扩大异地就医省内和跨省直接结算范围；持续抓好素质提升，大力抓好医保业务学习培训，不断增强服务本领，切实解决业务不熟悉问题；持续强化纪律作风建设，狠抓行风教育，全面实行经办服务窗口“好差评”制度，引导员工端正服务态度，坚决杜绝借工作之便吃拿卡要、谋取私利，树立医保部门良好形象。二是做好医保参保工作。区政府多次召开由镇、办事处和部门负责人参加的医保参保专题会，研究解决医保参保遇到问题和困难，安排落实各类医保参保工作，完成贫困人口缴费代缴6555人，完成率100%。三是抓好政策落地。全面落实基本医疗保险、补充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医保政策，认真贯彻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医保参保降费、缓缴政策，严格实行2020年各企业2—6月职工医保费减半征收、延期征收，为全区279家企业减征1098万元。

【强化监管】 认真开展基本医保参保情况清查和参保人（单位）基础信息清理工作，全面整改重复参保、虚假参保，进一步做实全民参保计划；认真开展专项治理，按照三个治理的要求，建立部门联动治理机制，全力推进医疗保障基金专项治理，开展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纳入医保基金支付范围内的所有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进行专项治理，督促指导两定机构开展自查自纠，医院自查自纠违规金额29万余元。

全覆盖检查医院28家和药店64家,发现违规金额23万余元,检查覆盖率达100%;严格按照协议处理查出违规行为,并按专项治理政策要求追究违约责任,处理违规率达100%。

【医疗扶贫】 坚持多措并举巩固帮扶成效,一是抓好调整。及时做好动态调整,完成贫困人口参保100%。二是抓好整改。按区脱贫办要求,召开专题会研究,制定工作方案、成立专班,全面开展自查整改,认真落实扶贫医保九个方面问题"清零"整改到位举措,新办理贫困人口特殊疾病门诊医疗证1182人次,清理2018年10月至今县域外住院且符合医疗救助条件的贫困人口274人次,并落实医疗救助资金22.81万元。三是支付脱贫医疗费。坚守"病有所医"原则,全部将贫困人口异地住院医疗费用和边缘户医疗费用纳入医疗救助,不设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在县域政策范围内住院起付线,支付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县域范围内门诊慢性病就诊6590人次门诊总费用49.62万元,完成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住院费用审核3402人次,基本医保统筹报销合计1246.03万元,其中:脱贫补助329.18万元。

【医保改革】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医保改决策部署,不断深化医保改革创新。区医保局按照《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2020年工作要点》要求,与市医保局对接落实全面建立中国特色医疗保障制度的总体方案、落实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的意见,推动实施基本医疗市级统筹,建立并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一是推动药品降价提质,积极推动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扩围工作,完成两批次药品57种集中采购,现正进行第三批次药品86种集中采购工作。二是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实施部分医疗费用按病种付费、按床日付费、按项目付费,严格落实医保目录动态调整机制,及时将国家谈判药品纳入医保报销范围。三是及时落实疫情期间出台的各项医保政策,将排查新冠肺炎相关监测、检验、检查费用纳入医保报销范围。

(区医保局)

民　政

【概况】 2020年,沙湾区民政工作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区各项民政工决策部署,忠实践行"民政爱民、民政为民",着力落实民生各项要求,完成2020年度各项民政工作。

【特色亮点】 继续推进乡村建制调整改革,完成村级建制调整改革、村(居)民小组调整优化工作,得到省委组织部、省民政厅肯定,沙湾区镇(街道)治理能力建设经验被四川省民政厅列为"第二批全国乡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典型经验"并推荐到民政部,嘉农镇魏坝村被评为"全国文明村"。开展治理基层社会工作,形成的《"村企共建"打造社区治理"共同体"》《以农村社区建设引领乡村治理》等经验,得到人民网、中国社区网、《乡镇论坛》等国家级媒体宣传报道。

【脱贫攻坚】 继续巩固脱贫成果,继续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726人纳入低保或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低保1669人,特困人员57人)。全年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474人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377人。区财政按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100元/人·年标准代适龄贫困人口3497名缴保险费34.97万元。深入开展"社会组织对社会组织"区域结对帮扶工作,向金口河区慈善会捐赠资金5万元,用于金口河区金河镇民心村产业帮扶奖励、庭院美化等,取得良好社会反响。

【社会救助】 继续推进社会救助工作,确保安全网编牢织密。一是低保应保尽保。按照"动态管理"原则,常态化开展农村低保专项治理,全年全区新增城乡低保150户197人,做到应保尽保。取消691户1240人,做到应退则退。二是落实救助政策。严格落实临时救助、城乡低保金、特困人员补助等政策,累计发放各类救助资金4011.79万元,救助8.416万人次。三是发放残疾补贴。精准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保障1.54万人次154.12万元、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2.26万人次180.76万元。四是发放临时价格补贴。启动社会救助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将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等困难群众纳入保障范围,按月及时足额发放价格临时补贴,全年发放临时价格补贴537.02万元。五是发扬慈善精神。坚持"一方有难,八方支援",沙湾区慈善会及时向全社会发出《助力武汉新型冠状病毒防控的募捐倡议书》,接收社会捐赠款170704.5元,所接收款物全部用于疫情防控工作。

【基层政权】 一是抓好社区治理。扎实推进省级城乡社区治理试点区县和全国农村社区治理实验区建设,认真落实社区亲民化改造和"全岗通"工作机制,完成南陵社区、观峨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亲民化改造。成功申报省级慈善力量参与基层治理试点项目,争取资金320万元,成功申报省级慈善力量参与基层治理试点项目,设立全市首个社区慈善基金,成立全市首个县级社会组织孵化园。"1镇3社区"成功入选全省城乡社区治理试点单位,即葫芦镇成为创建四川省首批乡村治理示范镇,福禄镇龙柱村、太平镇罗一村、踏水镇柏林村创建为乡村治理示范村。二是抓好村(居)自治。指导开展村(居)民自治和民主管理,推进村(居)务公开,修订完善村规民约(居民公约)。第一,保障民主选举。认真总结前十届村(居)民委员会换届工作的经验做法,编制印发换届选举《操作指南》《指导手册》,成立换届工作督导组,指导各村(社区)依法依规开展换届选举工作。第二,完善民主决策。认真开展民情走访,广开渠道收集议题,进一步健全"一事一议"制度,确保重大事务随时召开议事会、议事程序符合村级事务决策程序规定,议事后的实施过程和结果自觉接受群众监督。第三,持续推进民主管理。修订印发《沙湾民政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操作规范》,指导各村(社区)结合实际及时完善村(居)民自治章程等自治制度。印发《乐山市沙湾区民政系统2020年冬春火灾防控工作实施方案》和模板,指导各村(社区)将森林防火纳入村规民约(居民公约)。第四,强化民主监督。统一设计制作各村(社区)包括党务、村(居)务等内

容为一体的党建墙,建成“沙湾村务”手机App在线监督平台,设立监督举报电话,全程接受广大群众监督。第五,抓好移风易俗。建立红白理事会,引导居民养成勤俭节约好习惯,形成喜事新办、丧事简办、厚养薄葬、移风易俗、和谐文明的良好社会氛围。

【调整村(居)建制】 严格落实“发展、治理、服务”要求,印发《沙湾区“12345”工作法稳步推进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工作》《做好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的实施方案》《沙湾区聚焦“三个核心”,以调整改革红利释放提升群众幸福指数》,认真做好村(居)级建制和村民小组调整改革工作,全区建制村由127个减至74个、社区由21个减至18个,全区村(居)民小组由1170个村(居)民小组减至752个(村民小组387个、居民小组31个)。

【福利事业】 一是抓好儿童工作。切实加强未成年人社会保护和农村留守儿童保护工作。第一,抓好政策宣传。深入开展全国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政策宣讲进村(居)”活动,通过音频、视频、纸质宣传多种形式大力宣传未成年人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保障政策等。第二,落实政策待遇。全面落实特殊困境儿童救助,加强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救助,使其每人每月生活保障标准达到900元。全年累计发放保障资金22.8万余元。第三,抓好困境儿童。关注困境儿童需求,积极开展“川悦明天”儿童关爱服务项目;引进“壹基金”公益性投入,建成以儿童发展和保护为核心的“壹基金·嘉农社区儿童服务站”和“壹基金·观峨社区儿童服务站”。二是抓好养老工作。第一,抓实制度执行,落实养老服务政策。严格落实老年优待政策,持续推进老年人权益保障体系建设,全年发放高龄津贴461.98万元,惠及79973人次。第二,做好提升改造,夯实养老服务基础。积极开展社区养老服务项目建设,建成城市社区日间照料中心18个、农村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建成22个、日托床位190张。投资60万,落实区社会救助福利中心适老化改造项目。第三,突出探索创新,打造养老服务特色。经乐山市政府审议通过,乐山市沙湾区政府与市中医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将社会救助福利中心重建工程项目与沙湾区中医院迁建工程打捆由市中医院运营。成功申报南陵社区养老服务综合体项目,省民政厅下达专项补助资金200万元。启动推进葫芦社区养老服务综合体项目,市级下拨补助资金50万元。

【民生工程】 一是进一步提高困难残疾人生活保障水平。提高1284名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从每人每月90元提高到100元。全年争取资金154.12万元(其中:省级44.12万元,市级26.9万元,区级83.1万元),发放154.12万元。二是落实绿色惠民殡葬政策,发放逝者家庭绿色惠民殡葬补贴198名16.75万元。三是代困难城乡居民缴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费。配合财政部门按每人每年100元标准代建档立卡未标注脱贫的贫困人口、低保对象、特困人员等4500人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缴费部分,进一步保障困难群体全部纳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

【社会组织管理】 2020年5月,开展

2020 年度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年检工作，年检合格的社会团体 29 个，未参加年检和撤销社会团体 3 个；年检合格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42 个，其中：3 个民办非企业未参加年检，申请注销民办非企业 4 个。

（区民政局）

脱贫攻坚

【概况】 2020 年，沙湾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扶贫系列重要论述，坚决执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打好脱贫攻坚战的系列决策部署，紧盯精准脱贫指标标准，继续推进各类扶贫政策、项目落地落实，持续深入开展“一月一主题”帮扶活动，继续组织帮扶单位机关干部进村入户开展帮扶，帮助解决问题、宣传政策；全面落实区、镇、村三级责任制，各县级联系领导坚持每月到村调研指导脱贫攻坚工作；各镇（街道）党政正职坚持每周研究推动脱贫攻坚工作。落实防返贫基金 200 万元，累计救助 40 户 50 万元，及时帮助解决生活困难，有效防止部分群众致贫返贫。抓好“8·18”汛情灾后重建和救助工作，落实灾后重建补助资金 71.4 万元，组织受灾群众通过排干积水、加固堡坎、铺设水管、修缮等方式排险救灾，确保灾情期间无新增边缘户和脱贫监测户。截止年底，完成已脱贫人口 2591 户 6361 名巩固提升任务，全区建档立卡人口人均纯收入达到 10646.24 元，比上年增长 25.2%，贫困发生率继续保持为 0。

【试点相对贫困】 坚持巩固脱贫成果基础上，在太平镇试点探索解决相对贫困长效机制工作，按“4 纳入、5 不纳入”标准，以全家连续外出未超过 1 年的在家农户，以家庭实际人口整户纳入相对贫困对象，明确“一超五保障”的相对贫困对象退出标准，确定全镇相对贫困扶持对象 58 户 145 人。落实相对贫困家庭联系帮扶责任人，以片定位示范区，即，绿化村、挹峨村、罗一村为产业就业扶持示范片区；罗一村、草坝村定位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提升扶持片区，其他村定位为综合保障扶持片区。具体举措是：整合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建设项目和移民后扶等政策项目资金，争取到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50 万元，以发展佛手柑产业、探索创业致富带头人、实施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扶项目、开展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为载体，分片分类落实扶持发展措施，现已取得积极成效。

【就业扶贫】 全力推进技能培训，探索开发安全技能和企业通用素质培训新专业，全年累计开展贫困劳动力技能培训 676 人次，完成困难人员再就业 280 人，累计转移建档立卡贫困户就业 2592 人。

【健康扶贫】 继续贯彻执行“十免”政策，扎实开展健康扶贫成果巩固，制发《沙湾区健康扶贫工作实施方案》，实行贫困人口住院、贫困孕产妇住院“零支付”制度，全年累计免收贫困人口一般诊疗费、挂号费、院内会诊等 2901 人次；医院脱贫攻坚医疗专家服务队全年派出专家 23 次 300 余人次，入户巡诊确诊医疗扶贫对象，得到社会点赞。

【扶贫兜底】 代贫困人口个人缴基本医疗保险费 178.1 万元；代缴贫困人口、特困人员等个人缴基本养老保险费 45 万元。

【设施推进】 持续改善农村基础设施条件和群众生产生活水平,扎实推进扶贫项目实施,全年实施扶贫专项15类,投入中央、省、市、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2814万元,实施交通、水利、产业、就业、文化、卫生、教育、生态、金融、社保等扶贫项目41个,使全区农村地区基础设施全面改善,坚持对标补短,发放贫困户饮水保障、安全用电、入户路建设、网络电视、院坝硬化、房屋提升等设施项目补助540户550万元。

【教育扶贫】 抓实“控辍保学”,全区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入学率为100%。免学前教育保教费400人47.23万元;资助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1410人141.46万元;发放普通高中贫困生国家助学金598人118.95万元;免除普通高中贫困生学费676人58.6万元;发放中职贫困生国家助学金138人27.3万元;发放建档立卡中职学生特别资助108人11.05万元;资助2016年及以后新入学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本专科学生82人32.8万元;实行贫困家庭教育特殊困难基金救助553人69.39万元。举办2020年“栋梁工程·扶贫助学”救助金发放仪式,现场援助大学生38名11.2万元。

【整改落实】 坚持问题导向,扎实细致排查整改。严格对标脱贫退出标准和“三精准”“三落实”“三保障”工作要求,采取有力有效举措,全面梳理核查“两不愁三保障”回头看大排查问题整改情况,着力排查脱贫攻坚以来各级督查、巡视、暗访等发现的各类问题整改情况,区、镇、村自查问题整改情况,以及影响收官之战全面交账可能存在问题的解决情况,全覆盖开展脱贫攻坚问题整改清零行动,完成整改问题4987个;全部完成市审计反馈沙湾区的就业扶贫、扶贫小额贷款、住房安全保障、产业扶贫等4类9个问题、市脱贫办暗访督导反馈的收入、住房和“三落实”等11个问题的整改;全覆盖入户普查建档立卡户基本情况、“两不愁、三保障”实现等情况,发现整改到位问题111个。

【纪律保障】 一是严格落实省委、省政府“脱贫攻坚纪律作风保障年”各项工作要求,将监督执纪问责贯穿脱贫攻坚工作全过程,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区委督查室、区政府督查办、区脱贫办等部门按照督查分工,认真推进扶贫领域专项治理工作,开展脱贫绩效、脱贫政策连续性、稳定性以及“两不愁三保障”情况等方面开展体检式督查两轮,查纠问题1435个,得到《中国纪检监察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报道。二是全区各乡镇、部门和帮扶干部,继续把脱贫攻坚工作牢牢抓在手上、扛在肩上,结合工作实际,认真做好脱贫攻坚工作,千方百计帮助贫困群众提高收入,有效巩固了贫困群众脱贫成效。

【对口扶贫】 继续倾情帮扶,对口援彝亮点纷呈。坚持“受扶地所需、帮扶地所能”,继续向金口河区提供人才、资金、项目支持,助力受扶地同步奔康。28名援彝队员以受扶地为家,扎根基层,立足岗位,倾情帮扶,展示沙湾形象。在巩固提升2016—2019年73个对口帮扶项目基础上,因地制宜实施产业就业、人居环境、教育卫生等年度帮扶项目26个,投入财政帮扶资金

648.3 万元,引导投入社会帮扶资金 1200 万余元,改善基础设施和民生事业。强化全域结对帮扶,组织沙湾区乡镇、部门、企业等到金口河区开展结对帮扶活动 180 余场次,累计捐款捐物折合资金 200 余万元,吸引社会组织参与对口捐赠帮扶活动 5 场次,筹集扶贫资金 99.1 万元,为金口河区培养“带不走”的干部人才近 200 名。举办沙湾区 2020 年“电商扶贫·沫若故‘礼’新春年货节”、金秋农产品展销会等展销活动,通过电商平台多渠道推广,带动金口河优质农产品走出大山。

(区农业农村局)

退役军人事务

【概况】 2020 年沙湾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坚守“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工作目标,狠抓退役军人(1 万余名)服务保障体系建设,搭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平台,实施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政策,依法维护重点优抚对象(2187 名)权益和企业军转干部(91 名)待遇保障工作,完成退役军人事务各项工作。区退役军人局被四川省双拥工作领导小组评为四川省拥军优属先进单位;沙湾区被中共四川省委、省政府评为四川省双拥模范区称号。

【干部管理】 认真抓好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省委决策部署在基层贯彻落实情况。一是强化理论学习,把稳政治方向。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退役军人工作的重要论述,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决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模范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二是坚持党建引领,锤炼政治担当。扎实抓好党员日常教育的监督管理。三是完善制度建设,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制定财务管理、公务接待、车辆使用等 8 项机关管理制度,逐步完善优抚对象权益维护和待遇保障工作运行机制、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机构规范运行机制、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制度、帮扶解困工作意见、信访接待处理责任制和跟踪回访机制,建立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机制,走访慰问退役军人 3000 余人,支付慰问金 160 余万元;落实“解三难”资金 110 余万元;搭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为 93 名退役军人提供就业创业岗位。化解涉军信访问题 37 起,实现无进京到省上访、无到市集访,无不良信访的目标,被市、区评为政法工作和信访维稳工作的先进集体。四是严管厚爱,激发活力。开展政治业务轮训,落实谈心谈话制度,完善常态化表彰、奖励机制,建立问题认领、整改推进、长效机制三张清单,完善相关制度机制 20 余个。五是传帮带引,提升素质。坚持“老带新”“一帮一”,开展年轻干部学习帮助、业务指导、多岗锻炼。送出去培养,安排 2 人到区委办、区政府办跟班学习;压担子,提拔使用 2 人担任中层职务。

【抓好服务】 一是抓政策落实。强化优抚政策宣传,做好优抚政务公开工作,统一张贴新调标标准公示牌,解读各项优抚安置政策,优抚政务信息公开率达 100%,及时足额兑现抚恤、补助金,按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补助金和企业军转干部每月生活补助,完成 1—6 级残疾军人(28 人)和其他重

点优抚对象(896 人)参保工作,解决优抚医疗救(补)助 46 人 110 万余元。二是抓体系建设。构建区、镇、村三级“一站式服务”机构网络,完善退役军人服务机构规范运行机制,建成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镇退役军人服务站、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等 102 个,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员覆盖”的三级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2020 年,各级退役军人事务管理部门重点开展退役军人信息采集、政策宣传、权益保障、走访慰问、就业创业扶持、帮扶解困、信访接待等事务性工作,搭建沟通联系、学习交流等活动平台,葫芦镇退役军人服务站被评为 2020 年乐山市退役军人工作先进单位。截止年底,全区采集录入退役军人信息 8000 余人。集中为全区 8700 余个退役军人及烈(军)属家庭悬挂光荣牌,按政策规定为 661 名退役军人办理“两保”接续工作,为贫困退役军人家庭 200 余户落实“解三难”政策,累计支付“解三难”资金 70 余万元。三是抓联系制度。常态化落实“结对子”联系退役军人制度,搭建“连心桥”,畅通退役军人表达诉求渠道,扎实开展“大走访”活动,走访慰问 3000 余人,做好帮扶解困工作,到户摸清致贫原因,结合实际制定个人帮扶措施,对症下药精准扶贫,增加家庭收入。

【突出重点】 深化开展全区双拥创建活动,开展走访慰问、营造双拥氛围、完善双拥工作机制、共商共议双拥工作和国防教育等活动,成功创建为省十一届双拥模范区。

【就业创业】 全年接收城乡退役士兵 65 人,安置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官 4 名的工作岗位。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61 名。认真贯彻落实政府出台的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的实施意见,开展自主就业创业职业技能培训,提高返乡退役士兵就业创业本领,就业培训率达 100%。帮助在企业、保安公司和市消防队及成都铁路局等单位工作 93 人,创业、就业的优秀代表张晓斌被表彰为四川省模范退役军人,他所经营的山水世界被指定为全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基地。沙湾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评为全市退役军人安置工作先进单位。

【涉军维稳】 扎实做好部分退役军人信访维稳工作,重点做好非参战人员 200 余名、老复员军人和企业军转干部的来信来访,累计接待、下访服务对象和困难退役军人来访 570 余人次,对来访人员提出的合理要求,情况反映属实的,立即按照政策办理;对不符合政策规定的,做好详细地解释工作,使来访退役军人高兴而来、满意而回,累计解决涉军信访事项 57 件。建立完善重点人员的稳控跟踪回访机制,针对一些遗留问题和出现的新情况,进行全面的分析研判,罗列清单、建立台账,实施“一人一策”“一案一册”,建专档 21 卷。工作中加强与政法、信访、民政、人社、医保和乡镇之间的对接,做到信访维稳、矛盾化解、关心帮助的信息互通共享,齐抓共管,解决及时有效,全年无进京到省上访、无到市集访、无不良信访的目标,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被区委、区政府评为政法工作和信访维稳工作的先进集体。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乡镇(街道)

铜河街道

【概况】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铜河街道办事处位于沙湾区城区,于2019年12月24日沙湾区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时成立,辖区面积13.58平方公里,其中:农村辖区面积0.98平方公里,耕地642亩。截止2020年底,辖社区(南陵、绥山、观峨、农场)4个、村(新都)1个,村(居)民小组58个,户籍人口13103户31512人,常住人口65924人;辖党委4个、党总支2个、党支部55个,党员1822人。核定铜河街道机关编制40名,其中:行政编制25名,事业编制15名。街道内设机构党政办、党建办、社会事务办、社区治理办、规划建设管理办、综合执法办、财政所;便民服务中心、社区治理服务中心、文化旅游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核定党政领导班子职数11个,其中:正科级3人,副科级8人;现在岗工作人员的人员情况是:男性8人,女性3人;研究生学历3人,大学本科学历7人,大专学历1人。

【重点项目】 一是文明示范点创建。完成党建示范点3个和市级文明单位(铜河街道机关、南陵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盛世佳苑小区和新都村(1个)创建。二是完成重点指标。高质量巩固已脱贫户10户;完成农村人居环境"厕所革命"整治42户;完成农村老旧房屋拆除6户。三是抓好重点工作。沙湾城区创卫多次高标准通过国家、省、市创卫检查组暗访,并以高分通过国家技术评估。扎实开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辖区内没有一例疑似病例和确诊病例。完成第七次人口普查,按进度推进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合理设置普查小区224个,配置普查员和指导员124名,摸底上报24361户,短表上报24298户。

【工业经济】 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0.5亿元,入库项目12.05亿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速1.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受疫情影响实现9.51亿元。

【农业生产】 投资30万元,新建新都村组道(宽4.5米)3.4公里,改造5、6组照明线路,解决了困扰多年的电压不足问题,安装饮水管网5000余米,彻底解决7组100余人的饮水难问题。全力抓好农业生产,完成粮食种植613亩、蔬菜204亩,出栏肥猪68头。

【脱贫攻坚】 坚持以脱贫攻坚为抓手,落实科级领导3名专门负责脱贫攻坚工作,街道党政主要领导坚持每月走访贫困户,完成清零问题整改15个,新落实公益性

岗位4个,完成贫困劳动力就业8名。

【疫病防控】 坚持以“无疑似病例和无确诊病例”为己任,广泛动员社区、小组、小区、各级党组织和社会力量组建群防群治联防联控队伍,织密四级工作网络,全方位开展疫情宣传近15万人次,发放宣传资料9万余份、悬挂标语500余幅。以“地毯式”通过大数据排查、小区卡点排查、入户排查等方式,开展疫区来往人员摸排,摸排出市外境内返沙人员298户498人,境外返沙人员29户31人。检查车辆4356辆19756人,外出务工申报体检3279人,保姆式检查过往人员584名,有效筑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底线,确保辖区内未出现一例疑似病例和确诊病例。

【社会治理】 强化治理试点,鼓励社会组织参与基层社会治理,推动阵地、项目、措施落实落地,成功申报省级城乡社区治理试点项目——“沙湾慈善力量助力基层治理型”“南陵社区社会组织参与型”“观峨社区项目化治理”,受到省委改革办充分肯定。探索引导慈善力量参与基层治理,完成全省首个社区慈善基金设立,成立全市首个社区社会组织孵化组织——聚益社会组织促进会,现已孵化社会组织23家。

【社会事业】 一是常态化抓好安全监管。建成一支由党员、退役军人、基干民兵等200余人的应急救援队伍,配齐雨衣、雨靴、手电等应急装备,储备有铁钬、救生绳、电锯等各类应急物资500余件,开展森林防火等应急演练7次。通过招募、志愿报名等方式,精选水上、高空、户外等各领域安全专业人才20人,成立“铜河应急救援队”,主攻各类急难险重安全隐患。在超市、娱乐场所、养老院等人口密集场所开展全面排查,梳理并分类建立隐患台账,制定问题、责任、时限“三张清单”,定人定时限时办结,确保隐患消除,全年发现隐患并督促整改到位78处,整改率100%。完善安全标识标牌15个,督促企业增设安全设施53个(件)。二是围绕“双零”目标维护稳定和谐。全国、全省“两会”期间,严格按照“一人一策一专班”的要求,最终圆满实现“双零”目标。联合公安部门开展“铜河号”清查行动3次,累计出动组织机关社区干部及公安干警230余人次,重点围绕打击“黄赌毒”问题,现场抓获涉毒人员17名,有力震慑吸毒人员和违法犯罪分子。强力推进扫黑除恶、禁毒等工作,接受全省督导并得到好评。扎实抓好信访交办件办理,全年办理信访案件21件,按时办结率100%;调查回复书记信箱12件、办理率均为100%。接收办理心连心热线93件,回复93件,回复率100%。持续抓好网格工作,全年累计新增网格事件7674件,办理事件7674件,办结7674件,办理率为100%。三是优化公共服务。拟在绥山社区实施少数民族之家项目,为辖区内117民少数民族群众提供民族矛盾纠纷调整、民族法律法规宣传、文化技能培训等相关服务。

【社区治理】 一是完善社区治理体系。有效整合行政、市场、社会等资源,构建以社区党组织为核心,社区自治组织为主导、社区居民为主体、社会组织和驻社区单位等共同参与的“一核多元”治理体系,推动形成多元参与、协同共治的社区治理工作

格局。二是建立“居民议事”机制。新建并全面落实“居民议事”机制,成立小区“居民议事厅”8 个,完成社区“居民事自己议、自己定、自己办”目标。三是试点星级小区。以创建星级小区为载体,开展“盛世家园、龚电 B 区、印刷厂小区”自管小区试点,打造睦邻友好示范小区、居民议事示范小区,探索建立小区自治和社区共治的长效机制,开展“友邻·有您,沙湾区第一届友邻节”“铜河群艺坊”“铜河印象讲堂”等系列活动 20 多场次。四是加强基层阵地建设。全面清理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标识标牌,撤换党务、村(居)公开栏、阵地标牌、上墙制度 100 余处;投资 53 万元,完成新都村党群服务中心、观峨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南陵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造提升。

【环境整治】 一是建立创卫长效机制。作为沙湾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主战场,及时建立日常保洁等五项长效机制。组织和发动各村、社区 3000 余人次,全面落实每周五机关大扫除、每月 15 日创卫义务劳动、每季度一次党员志愿服务,整治辖区背街小巷环境卫生,清理死角 179 处,街路巷 187 处,清运废旧家具、杂物杂草等各类垃圾 141.5 吨,确保“创卫”工作通过国家检查验收。二是抓好创卫宣传。持续强化卫生保洁力度,切实加强村(居)民爱护环境卫生方面知识宣传,培养村(居)民牢固树立守法,增强生态、低碳、节约意识,营造全民共治氛围。三是加强农村污染治理。加强对秸秆焚烧、废旧农膜及农药包装物乱扔、生活垃圾乱丢、污染突出等问题督促解决。四是整治环境曝光问题。加强环境曝光问题强化整治度,整改环保曝光点位 3 处(其中 2 处为部门牵头),做到举一反三,杜绝相关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铜河街道办事处)

沙 湾 镇

【概况】 2020 年,沙湾镇辖区面积 87.5 平方公里,辖行政村 9 个、社区 2 个,村(居)民小组 87 个,总人口 12748 人。现有社区党委 1 个、农村党总支 2 个、党支部 16 个(含两新党组织 2 个),党员 607 名。沙湾镇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决策部署精神,坚持“干在实处,走在前列”作风,以建设“循环经济产业园,农旅融合示范镇”为工作目标,集众志、谋发展,聚合力、求实效,奋力拼搏,攻坚克难,全镇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得到高质量发展。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9358 元,同比增长 5.6%,农村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2347 元,同比增长 7.5%。

【重点项目】 紧扣全区“文旅发展年”工作主题,强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推进沙湾区道地中药材生产基地、一号桥至美女峰道路升级工程、大渡河骑游绿廊等项目建设有序,新增中药材 2000 亩,新建育苗基地 1 个,全力支持国家重点工程成昆复线建设,完成沙湾镇党委、政府办公整体搬迁工作。助力协调解决辖区内工业企业征地拆迁、要素配置和厂地矛盾,协助推进“300 亿钒钛循环产业园区”建设,助力沙湾钒钛产业生态圈打造。

【农业经济】 大力推进现代农业化持

续高质量发展。首先,抓好特色发展。着重抓好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建设道地中药材育苗基地1个、种植基地3个、专业合作社2个,启动“万亩中药材示范园”建设,累计发展道地中药材11053亩、茶叶2500亩、油桐4000亩,新发展“跑山鸡”2万只,形成油桐、中药材、茶叶、蔬菜等四大产业片区。其次,抓好粮食生产。全年种植大春粮食17276亩4508吨、种植大春经济作物7668亩3147吨、种植小春粮食作物1715亩452吨、种植小春经济作物7708亩7714吨。

【工业经济】 全年完成固定资产入库总额30.4亿,上报固定资产投资累计24.9亿,规上企业工业生产总值同比增长11.21%。

【三产服务】 一是着力产品营销。坚持“品牌化+商标化”营销模式,成功注册“峨岭牧耕”“畜丰山”“美峰二峨”等特色农产品商标,以农超对接、电商为销售形式,全年销售农产品50余万元。抓好农村电商工作。设置电信、邮政等农村电商平台,举办相关村工作人员参加区、镇举办的电商专题培训,各电商平台运行情况良好。二是着力质量安全。成立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办公室,落实食品安全监管员、协管员,进一步加强村(社区)群体性聚餐监管力度,签订目标责任书。发放宣传资料1.6万余份,上报群体性就餐34次,举办食品安全培训120人次。三是着力旅游服务。建设集“军旅体验、素质拓展、休闲娱乐、生态康养”于一体的红色乡村旅游基地,全年接待游客12万余人次。

【美丽乡村建设】 一是全力抓好“双创”,集中清理陈年垃圾3000余吨,提升“双创”文化氛围。沙湾镇自编自导“创卫器乐快板”节目参加乐山市“携手双创建设乐山文明”主题文艺汇演,极大提升“双创”工作的文化氛围。二是全力推进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三大革命”“四清四拆”,全面开展三峨山村、二峨山村、忠心村的垃圾分类处理以及整治厕污,建设美丽庭院420余户。三是全力推进农村“六网”“六化”普及率。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全年化肥、农药使用量减幅20%以上,秸杆综合利用率不断提升。二峨山村率先全区启动人居环境提升“点亮行动”,照亮美丽乡村。二峨山村被评为沙湾区2020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示范村,三峨山村被评为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并成功入选首批国家森林乡村。

【集镇建设】 完成峨犍路及骑游道涉及原范店乡五七村、代湾村和李子坪村5个组99.42亩的所有征地手续;完成六井沟余溪村2组河堤保坎的地面附着物、临时用地和永久性用地的锁定和核实;完成忠心村1组乐山市沙湾区永源养殖场的用地备案工作。启动二峨山村、三峨山村和忠心村规划编制工作。

【社会事业】 一是持续巩固安全生产。严格落实安全工作“一岗双责”,新建航空护林直升机临时取水点1个、森林防火检查站2个。全年开展森林防火、地质灾害等应急演练9场次,国务院督导组督导森林防灭火专项整治工作报告会在沙湾镇召开。全覆盖巡查监测地灾点2个、山洪点12个,累计转移汛期危险地段3353人次。启动三峨山村道路交通安全示范村、一村一警“警

保邮联动”服务站创建,三峨山村成功创建成沙湾区首个零酒驾示范村。彻底解决忠心村涵管桥淤堵造成的多年防汛隐患问题。二是持续推进民生保障。深入开展农民工返岗“春风行动”,推荐农民工就业653人。全年城镇居保、新农保参保率达95%以上,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率达96%以上,实现城乡低保应保尽保。

【社会管理】 一是基层社会治理。第一,抓村建制改革。高质量完成村建制调整、村民小组合并,将原14个行政村(社区)调整为11个1区,调减率为21.4%。将原村(居)民小组147个调整为87个村(居)民小组,调减率为40%;高标准高质量完成村(社区)党组织、村(居)民委员会换届工作,选优配强了村“两委”班子,完成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和村(居)委会主任“一肩挑”工作,实现村级班子平均年龄41岁、大专及以上学历占比44%的目标。第二,着力法治建设。聚焦基层党组织建设、乡村振兴、产业发展、基层治理等重点工作,深入开展“一村一主题”百姓评政坝坝会,认真回应群众关切,镇域政治生态得到进一步巩固,群众满意度大幅提升,沙湾镇被评为全市依法行政示范创建合格单位。二是抓好疫情防控。按照村不漏组、组不漏户、户不漏人的原则,率先制定“六包一”责任制和“一对一”工作小组,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网格化管理。全年全镇设置防控监测点10个,开展交通劝导1.1万余次、检查重点人员600余人,劝导群众暂停举办红白喜事36场、关停餐饮茶馆25家、暂停集市赶场1个。成立14支“代帮买”服务队,开展“代帮买”服务2300余次,《人民日报》刊登《“防疫”关键时,“别样”春耕图》,截止年底,全镇实现防控“零确诊”“零感染”“零疑似”。三是常抓社会稳定。持续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行动,全年收集各类线索10件,摸排并成功化解矛盾纠纷98件,发放“沙湾镇便民连心卡”5000余份,办理回复“心连心”热线101件,办结率100%。成功解决中铁十二局施工炮损影响代湾村47户村民住房安全问题和中铁十七局在原罗山村7组弃渣堆放的安全隐患问题。

【宣传成就】 紧扣党政中心工作和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重点,加强各类信息的收集和报送工作,截止11月底,学习强国采用稿4篇,沙湾新闻网采用稿8篇,微政务采用稿32篇,市级以上媒体用稿件14篇。

【脱贫攻坚】 一是强基蓄力,筑牢脱贫攻坚组织“网”。第一,举旗定向筑堡垒。成立以镇党委书记、镇长任组长、班子成员为副组长、机关干部、村党支部书记、主任为成员的脱贫攻坚巩固领导小组,以更加完善的组织设置巩固脱贫攻坚工作。第二,整合资源强队伍。充分发挥帮扶单位作用,整合第一书记、农巡小组、包村干部、村“两委”干部各支力量,选派能力素质一流的帮扶责任人93名,采取“一帮多”“多帮一”形式,全覆盖贫困户结对帮扶,形成联络到组、分包到户、责任到人的机制。二是学用结合提能力。建立完善《脱贫攻坚联席会制度》,全年召开脱贫攻坚推进会、脱贫攻坚联席会、整改提升暨督促汇报会等会议20余次,举办帮扶责任人、第一书记和村“两委”负

责人参加的基层党建、脱贫攻坚、产业发展等知识培训10余次,使干部脱贫攻坚能力进一步提升。三是聚焦聚力,夯实脱贫攻坚基础“墙”。第一,“三比三看”,做深思想扶贫。以“比过去看现在、比发展看差距、比幸福看未来”方式,全年举办书记讲党课、干部讲政策法规、技术能手讲技能、党员讲奉献、群众讲党恩为主要内容的农民夜校宣讲活动180余场。第二,“四跟四走”,做活产业扶贫。以“政府担保,让资金跟着贫困户走;干部引领,让贫困户跟着能人走;风险管控,让产业项目跟着市场走;反向带动,让一般户跟着致富贫困户走”等产业扶贫模式,带动贫困户175户发展中药材、茶叶、油桐、藤椒种植、肉牛、生态土鸡养殖等特色产业,形成沙湾镇“上中下”规模化产业发展带。第三,“内外结合”,做好就业扶贫。因人制宜开展就业技能培训,采取“送”岗位、“增”岗位、“设”岗位的方式,全年累计开发公益性岗位22个,安排贫困劳动力就业22名,让“在家”贫困劳动力发挥出应有的能量。畅通“外”渠道,多场次、高频率搭建就业供需信息平台,促进疫情期间贫困户劳动力务工131名收入261万元。第四,“三抓三全”,做实住房保障扶贫。抓排查,开展贫困户住房勘察184户,实现摸排全覆盖;抓整改,完成对标补短住房提升全覆盖改造22户;抓查验,组建检查验收组,全覆盖逐户检查验收改造情况,合格率达100%。第五,“全力配合”,做优健康教育扶贫。完成代贫困人员全额缴纳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实现参保率100%;办理贫困户特殊门诊手续86名,实施贫困学生“一人一策”43名,实现控辍保学100%。第六,“因户施策”,做细兜底扶贫。完成贫困户低保兜底63户、落实残疾人政策39名。三是持续发力,决胜脱贫攻坚成效“战”。第一,以“问题整改”为支点,举一反三夯实责任。完毕整改脱贫攻坚“清零”问题427个,完成书记遍访贫困户184户。第二,以“优化环境”为支点,巩固提升夯实成效。全力推进“三大革命”和“五大行动”,全镇卫生厕所普及率达85%。沙湾镇荣获2020年乐山市脱贫攻坚贡献奖。

(沙湾镇)

犁溪镇

【概况】 犁溪镇由原犁溪乡所有行政区域和原龚嘴镇刘沟村1~13组、金牛村、万坪村、长江村、杨岗村构成,全镇辖区面积71.41平方公里,境内地貌以山地为主,多为中山区和高山区地段,海拔最低397米,最高1813米。全镇耕地1.1万亩,林地8.1万亩,水资源总量6593万立方米,平均每平方公里产水量为91.19万立方米。辖行政村7个、社区2个,村(居)民小组61个,总人口9840人。境内有龟石林、土鸡沟等自然景观,有水电七局“红房子”(龚嘴电站建设)、龚嘴电站、三峨第一寨、米市桥、祖娘殿、徐文科烈士纪念塔等人文景观。犁溪历史悠久,因南宋庆元元年嘉州知府游仲鸿到达犁溪时,溪水猛涌,受阻弃车与溪岸,涉水过沟而去,故名“犁溪”。明末清初汉族逐渐从南方移来,建制于清乾隆年间,且随着人口的增多,兴建集场“犁溪口”并延续至

今。龚嘴得名于龚嘴电站,因当时修建电站的一个小地方名为龚嘴(峨边五渡镇境内)。2020 年,轸溪镇严格落实新发展理念和高质量发展要求,紧扣“文旅发展年”工作主题,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务实创新,坚决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阻击战和特大洪涝灾害遭遇战,扎实抓好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农业经济】 继续稳定水稻、玉米等农作物种植面积,完成大春播种 1.37 万亩;全力推进生猪稳产保供,全年出栏生猪 7000 余头,并引进新希望年出栏 15 万头生猪智慧养殖项目,打造现代生猪一体化养殖产业园区,成功申报寨子村为中省级集体经济扶持村,全年村均集体经济收入 7 万元以上。成功创建“市级乡村振兴先进乡镇”,着力做优特色农产业,全年培育现代农业生产经营大户 11 个、合作社 7 个。加快建设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累计形成樱花、紫薇、银杏、桂花等名贵花木 13000 余亩,猕猴桃、车厘子、葡萄、李子等特色水果 2000 亩,以及茶叶 2000 余亩,黄精、白芨、白术等中药材 600 余亩。

【工业经济】 引导和支持企业技改,延长产业链,集中力量推动企业转型升级,主动服务企业落地,发展壮大实体经济,截止年底,全镇有工业企业 25 家,规模以上企业 4 家。

【三产服务】 扎实开展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工作,“铜河睡佛”相继被新华网、四川新闻网等新闻媒体转载,万坪村被授予“铜河睡佛最佳观景地”牌子,积极对接引进有实力的企业,全面规划升级打造“杏林秘境”“世外花乡”项目,全力加快发展高山区域康养休闲 + 民宿、田园观光 + 民宿产业。

【乡村振兴】 深入推进农村公路建设,完成提档升级万杨路 3.2 公里,硬化月亮湾到刘沟口的道路 5 公里,打通月亮湾到土鸡沟的断头路。实施金牛村、万坪村、寨子村公共饮水项目,解决 2800 余名群众饮水难的问题。持续推进城乡环境综合治理,规范整治轸溪社区农贸市场和友谊桥;扎实推进厕所、垃圾、污水“三大革命”,新(改)建农村户厕 253 户,全镇村级垃圾分类处理及有效处理率均达 100%,生活污水有效处理率达到 60%;全域优化农村生态、生产、生活空间,成功入选四川省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乡镇;实施“绿美沙湾”行动,双山村入选首批国家级森林乡村;零容忍整治乱占耕地建房问题,完成用地现状和合法性举证、调查 254 户。驰而不息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全镇生态环境持续向好。常态化开展露天秸秆焚烧、峨轸路扬尘专项整治行动,严肃处理露天(秸秆)焚烧行为 12 起,督促企业 7 家配备冲洗设备,出动洒水车 260 余车次,大气环境质量持续好转。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切实发挥镇级河长 9 名、村级河长 7 名的监管巡查作用,定期清理河面漂浮物,水资源环境持续好转。加强畜禽污染防治,畜禽养殖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85%,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均达到 100%。

【社会事业】 完成民生实事 10 项,托底安置就业困难人员 32 名,高效、精准、规范落实低保、高龄、特困、残疾人、优抚对象

等社会保障政策980余名,完成新一轮城乡居民医保参续保工作;开展扶贫演出、重阳节文体演出活动10余次,轸溪镇被评为第五届“万步有约”全国优秀健走单位;优化整合敬老院,妥善做好老人安置19名。推动品质教育,全力做好学校、幼儿园“护校安园”工作,轸溪学校荣获区教学质量一等奖,家馨幼儿园荣获区学前教育综合评估一等奖;完成轸溪村、金牛村申报省级卫生村;全覆盖走访退役军人351名,完成镇村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全面完成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积极开展农村住户调查工作,农民人均纯收入较2019年增长8.6%;切实抓好农村非法小庙清理整顿工作。

【社会治理】 全面完成村级建制调整,依法依规高质量完成村(社区)“两委”换届各项工作,扎实做好乡镇行政区划、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培育中心村2个、特色村5个。强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妥善处理相关遗留问题,做好“心连心”热线办理,全年心连心热线下降35%、信访量下降30%;扎实开展“安全生产集中整治”“森林防灭火专项整治”等行动,排查整治隐患42个,承办“天府行动——2020年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完成水毁工程建设3处,完成山洪灾害点11个、地质灾害点密切监测8个,全镇实现安全度汛。

【脱贫攻坚】 全力推进巩固脱贫攻坚问题整改清零行动,完毕整改问题530个。深入实施脱贫攻坚“对标补短”工作,全力落实教育、健康、就业、社会保障扶贫等政策,70%的贫困户实现就近务工和自主发展产业;全面开展环境卫生大排查大整治活动,300余户贫困户房前屋后环境面貌焕然一新;全面推进动态监测动态帮扶,无返贫和致贫人群,通过省级脱贫攻坚成效考核。

(轸溪镇)

嘉 农 镇

【概况】 嘉农镇辖区面积约40平方公里,户籍人口2.5万人、人口密度为625人/平方千米,辖社区1个、居民小组4个、村7个、村民小组82个,常住人口约2.8万余人。2020年,全镇完成地区生产总值197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17.5万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3843.1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3101.8元,同比增长10.5%。

【重点项目】 持续推进重点项目,提前完成文旅三会中戏剧小镇电力线路搬迁、乐水一路建设、停车场建设、驿站建设、旅游厕所建设、环境美化提升、农房搬迁、土地流转等重大项目急难协调工作;完成原四方公司住户搬迁和渠堰改道、高山寺水库拆除、医康养综合体的50户约22亩土地流转、创卫等重点项目服务工作。有序推进乐沙城际生态大道西侧沿线30米房屋搬迁安置补偿、沫东坝二期工程建设、连乐铁路建设、成昆铁路建设等重点项目工程项目。

【农业经济】 推进现代农业经济,全年引入农业龙头企业3家,建成省级家庭农场1家,培育养殖专业户71家、种植大户10家,建成蔬菜种植基地3000余亩、万头猪场1户。继续发展柠檬产业,集体经济增收40余万元,被新华网宣传报道。

【工业经济】 稳步推进工业经济发展,4月底前完成企业复工复产57家。紧扣高质量发展要求,协调抓好企业转型发展、技改提升、破产重组、土地交付、用地用气、项目落地等各项工作,完成罡宸不锈钢重组运行工作,竣工沃耐稀、鑫和镁、升源灯具等新兴工业项目并投产,形成工业经济增长新动能。全年实现工业总产值197亿元,投资固定资产34.81亿元,完成项目入库69.66亿元。

【三产服务】 坚持"无商不活"理念,大力优化营商环境,引导指导发展物流、保洁、劳务输出、餐饮等产业,开展"嘉有美食""嘉有美景"系列宣传和美食创建品牌活动,促进服务产业从淡到活,新增个体工商户80余户,完成社消零总额4.77亿元。

【乡村振兴】 坚持"无农不稳"理念,主动聚焦高标准巩固脱贫巩固成果目标,整改各类问题205个,100%完成督导反馈问题整改。新建和改造贫困人口住房56户,实现住房安全100%,落实贫困劳动力就业134人,就业率达100%,人均纯收入达12286.8元,同比增长10.5%;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的工作理念,全力推进民生工程,竣工王场村白岩片区饮水工程,解决170户600余人的饮水问题,推进厕所革命,完成厕所改造500余户。

【集镇建设】 平稳完成园区第二安置小区生产用房分配158户,处理好长达8年之久未解决的遗留问题。完成集镇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工程、杨子坝驿站建设工作,完善集镇配套功能等,持续推进乐水小镇项目建设,打造沙湾城市建设新中心。

【社会事业】 全年办理各类社会服务事项12578件,提供各类事项服务63211件,群众满意率达100%。按时按要求完成整改中央、省、市环保督察反馈问题35件和散乱污企业整治工作,坚持实施最严的监管制度,牢牢盯住57家企业达标排放、秸秆焚烧、垃圾处理、污水排放、散乱污反弹,建立健全卫生保洁长效机制,集中清理整治"十乱"现象,实行片区制和路长制,试点集镇保洁服务外包模式,集镇环境秩序焕然一新。

【社会治理】 全年受理系统信访件24件(其中:省委巡视组信访件7件)办结23件,1件正在办理中,办结率95%;办理各类书记信箱、网民留言4件,办结率100%;截止2020年12月20日,办理"心连心"服务热线176件,办理时效率、合格率100%,满意率95%以上。全年召开坝坝会60余场次,解决矛盾纠纷45起,检查安全150余次。全年开展农村发展党员违规违纪问题排查整顿工作,处置问题线索6条;开展各类专项检查50余次,查办案件8件。成功打造嘉农社区党风廉政建设示范点,接待德阳市纪委考察调研。魏坝村创建成全区唯一"全国精神文明村"。盐溪口村创建成省级"六无"平安村。

【创新特色】 坚持基层社会创新治理,从镇情、村情出发,全面实施社区"五社联动"模式、"村企共建"模式、"文化引领"模式,社会治理能力得到明显提升。嘉农镇"人大代表之家"获市人大现场调研。全市基层政协联络站建设现场会在嘉农镇召开,嘉农镇作为唯一一个乡镇代表在全区政协

会议上作经验交流。以建设全市乡村振兴示范镇为目标,坚持党建引领示范推动,全力打造嘉农社区党建引领社会治理示范点、分场村党建引领村集体经济脱空示范点、党建引领双槐村产业发展示范点,建成现代化农业产业园区。

(嘉农镇)

太 平 镇

【概况】 太平镇位于沙湾城区东面,东与踏水镇相连,南与福禄镇交界,西和北隔大渡河分别与沙湾镇、嘉农镇毗邻。太平镇是“中国川佛手之乡”,国家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农业产业化发展示范镇,全省首批百镇试点镇、全市重点培育特色镇,全镇辖区面积89.8平方公里。全镇地貌以高山丘陵为主,海拔380~927米。现有耕地9924亩,林地61834亩。境内气候温和,雨量充沛,年平均气温18℃,年平均降雨量1500毫米,年日照时数1090小时,年无霜期328天,乐沙快速通道和连乐铁路纵贯全境。境内大渡河流程30公里,沫溪河流程19.17公里。全市重点交通项目“四路两桥”有三条路在境内建设。境内拥有“醉花谷”“沫水桃源”“老矿瀑布”“栊椤沟”“蜀景苑生态观光农场”等网红自然人文景点,是滇川大渡河国家风景道和乐山文旅融合产业新城重要节点。

太平镇内设机构为党政办、党建办、社会事务办、乡村振兴办、规划建设管理办、综合执法办、财政所;便民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文化旅游服务中心、社会治理服务中心。政府机关核编25人,领导11人,股级8人,业务人员6人,核编工勤岗1人;镇机关在编在岗行政人在岗22人;在编在岗领导11人,业务人员11人;工勤岗在岗1人。事业人员:核编39人,在编事业人员42人,在岗42人,在编在岗工勤岗0人。全镇“两委”干部88人。

【重点项目】 一是抓实疫情防控。抓机制落实,建立健全新冠肺炎疫情预防联防联控与群防群控工作机制,全年累计排查高、中风险地区返乡人员345人次,取消聚集性宴席50余场次。投入近10万元,购买口罩、体温枪、消毒液、酒精等防疫物资。抓实服务保障,累计为广大群众送抗疫“大锅汤”上万人次;为学校顺利开课筹措口罩2万个;发动全镇党员群众为防疫捐款捐物18万余元;提供出省务工和返岗的农民工行前免费健康服务3000余名。主动协调解决镇属企业用工、原料等方面面临的困难和问题,确保企业及时全面复工复产。二是巩固脱贫有效。继续落实就业、教育、政策兜底等帮扶措施,巩固全镇535户1261名贫困户已脱贫成效。累计投入181万元,实施交通、水利等扶贫项目4个,完成饮水、住房等对标补短项目57户。完成历年中央、省、市各级考核检查及自查发现问题整改清零984个。率先全区创新推出脱贫攻坚成效“健康体检手册”,图文并茂、真实客观地反映出帮扶成效。常态化开展防致贫返贫监测预警,率先全区试点相对贫困对象脱贫60户,建立相对贫困脱贫长效机制,获得市扶贫开发局高度肯定。三是防治污染。聚力打好污染防治“八大战役”,建立周五卫

生大扫除机制。实行环保网格化监管,聘请义务环保监督员 92 名、公布镇环保有奖举报电话、签订露天禁烧和森林防火承诺书。建立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示范点,分别在明仕有限公司和长虹中药材种植基地设立秸杆覆盖栽培和生产有机肥试点区,集中收储利用农作物秸秆,全年累计收集综合利用秸秆 2000 余吨,吸引全区秸秆禁烧“疏堵结合”现场会在太平镇召开。四是推进重点工程有力。全面结束沙谭路征地拆迁工作,完成公路建设进度 70%;完成沙太路放线和实物锁定,推进草坝村段路基铺设 1.1 公里、渔人码头段堡坎有序,完工附属设施排水沟;完成乐西高速测绘和实物锁定,现进入施工准备阶段;完工连乐铁路太平段桥梁 9 座,完成涵洞修建 700 米。五是实施民生工程加快。新安装社区(3 个)路灯 102 盏、新建太平社区免费停车场 1 个面积 4800 平方米、新(改)建公厕 4 个、修建谭坝社区多功能活动中心、农贸市场及沫江社区五人制足球场,办理沫江棚改安置房不动产证 1400 余套。完成五高山、双星、挹峨村饮水工程;实施原老矿社区、太平社区后山、草坝 4 组、五高山等安全排险工程 6 处;完成五高山、草坝、双星等村道路扩宽 7 条 30 余公里;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20 亩。六是抓好第七次人口普查。主要领导亲自牵头,细化目标,逐级落实责任到岗到人,举办“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户口整顿工作”专题培训会,全镇 16 个村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 102 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采集端成功上报户主姓名底册(不含空户)10932 户、户表(不含空户)11239 户和人表(含死亡表)34128 张。指导村(社区)普查员完成长表修改 812 户,补报户籍地 1438 人,补报居住地 105 人和低龄核查 54 人、户籍地核查未复查情况说明 93 人、户籍错填未复查情况说明 68 人。

【农业经济】 一是强化园区建设。以推进农业产业园区发展为抓手,大力推动中药材现代产业园区做大做强,积极申报“沙湾佛手”“沙湾柔毛淫羊藿”国家地理标志,累计注册商标 21 个,淫羊藿中药材园区成功创建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大力推进红参果产业园区建设,2020 年,罗一村投入 100 多万元加快红果参产业园建设,新增红参果种植 300 亩。佛手柑现代农业产业园区成功创建为镇、区两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区。二是强化龙头建设。以发展区域化一村一品为目标,建成标准化养殖基地 3 个,累计培育省级农业产业龙头企业 1 家、镇级农业产业龙头企业 1 家、农民专业专合社 36 个、家庭农场 25 个,茶叶加工厂 2 个、中药材加工厂 2 个、无公害农产品 3 个,成功获批建设全国农业产业化强镇、入选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三是建设基础设施。强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大力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着力推进土地平整、集中连片、肥沃土壤、增强抗灾能力,道路建设、水池修建等。四是应用农机种地。持续推进种植业“耕、种、收”机械化发展,广泛应用土(田)耕作机、微耕机、打谷机、采茶机等现代农用机械,全镇全年机械化种植农作物累计为 3154 亩。五是创新发展方式。完成各村成立农村电商平台,开展红果参、桃子、李子等农副产品电商销售活动,引领

网商开展品牌创建、产品销售,争做诚信网商,全年无客户投诉;开展种植、养殖技能及专业技术培训,成功培育新型职业农民207人,年底统计,全年镇、村引进业主成立专业合作社23个,家庭农场11个,全镇农民合作社或农民联合社覆盖率达100%;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带动小农户机制,鼓励子规农业公司、各农场、专业合作社及种养大户与小农户建立完善的联结机制,支持村集体股份合作社通过土地预流转、股份合作分红等与农户建立利益联结机制,以各自发展项目为核心,提供种养项目、技术或劳务,带动小农户共同发展共享利益,使小农户具有获得感。

【工业经济】 全镇所有规模工业现全部停产或破产。面对工业企业负债高,欠薪欠保多,社会矛盾较为突出问题,镇党委、政府积极化解矛盾,与企业共渡难关。

【三产服务】 扎实开展农旅融合创新发展,依托自身的农业资源优势,大力发展"农业+旅游"特色产业,与新华文轩合作建立的劳动实践研学基地,常态化接待来自全国各地的学生。大力打造农旅项目和特色产品,罗一村"醉花谷"、沫若桃园、五高山村三佛寺等旅游景点和太平豆腐干、豆腐脑等特色美食远近闻名。年末,全镇有餐饮店34家,农家乐14户。

【乡村振兴】 一是完善组织领导。成立由党政一把手为组长,相关分管领导为副组长,镇属各职能部门、各村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乡村振兴战略实施领导小组,负责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政策和举措,督促检查各项目标完成。二是强化资金投入。整合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村道加宽项目、脱贫攻坚对标补短项目、沫溪河流域防洪治理项目、棚户区改造项目、农村公共运行维护项目等资金4000余万元,统筹协调推动高质量项目建设。三是培育特色优势产业。确立以中药材产业为主导产业,兼顾休闲观光的农旅融合产业化发展思路,制定并落实全镇农业产业发展总体规划,累计建成佛手柑和柔毛淫羊藿为主导的中药材标准化基地1.5万亩;黄金叶、黄金芽等茶叶6000余亩;油桃、胭脂脆桃、五月脆、蓝莓等水果2000余亩。四是完善治污设施。大力完善正常运行的污水处理设施,全镇污水处理厂2个、污水处理站5个,分别是:草坝地段有1个污水处理厂、谭坝村有1个污水处理厂、孙坝2个污水站、肖店1个污水处理站,生活污水处理农户覆盖率96%,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及回收处置率达87%,成功创建成"美丽四川·宜居乡村"6个。五是强化宜居乡村建设。新(改)建分类垃圾亭(池)28个,配备保洁员220名,垃圾清运车6辆,户外垃圾桶60个,各村(社)改建、新建集中垃圾池投放点143个,落实转运人员和车辆,完善转运体系,推进垃圾分类处理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村庄清洁行动",集中开展"四清四拆",全面推进"河(湖)长"制,全年巡河396次。扎实做好河东片区"双创"工作。推进草坝村整村开展"厕所革命",全年完成改厕171户,全镇完成改厕357户。罗一村成功创建省级乡村振兴战略示范村,太平镇被评为区级乡村振兴先进乡镇,草坝村被评为区级乡村振兴示范村。

【集镇建设】 严格落实沙湾区2020年1月15日第一次专家评审会议纪要精神,依据沙湾城区太平镇规划,太平镇开展集镇危旧破损房屋规范整治,安装老矿社区、谭坝社区、沫江社区等路灯102盏;新建公厕3座、改造公厕1座;完成太平镇停车场地面平整工作;申请区政府专项资金26万元,维修整治集镇三个社区配套设施;配合区住建局开展污水管网的排查、维护工作。

【社会事业】 一是就业促进。全年转移农村劳动力1123人,新增城镇就业28人,开展就业培训6次参训179人次,其中:贫困劳动力111人次。新增公益性岗位18人。二是卫生健康。全年新出生婴儿总数92人(其中:女婴36人),全年死亡人数279人,办理生育服务证109件。完成奖励扶助对象837人和特别扶助对象176名年审,兑现奖励扶助资金、特别扶助资金、独子费等2706160元。建立家庭生育关怀台账113户,开展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农村79对、城镇23对,完成率达到100%;完成城乡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化电子建档率达96.4%;完成65岁以上老年人免费健康体检2286名,体检率845%;完成艾滋病知识集中宣传培训5次,自愿参与艾滋病筛查1320人;完成献血任务数232人、献血量78580毫升。三是民政工作。严格低保动态管理工作,全镇现有城市低保206户258人,月发保障金额147116元,全年新增低保户6户6人,取消低保39户48人;全镇现有农村低保273户397人,月发保障金为142719元,新申请农村低保12户23人,取消低保户13户24人。全镇特困对象162人,城市特困人员73人、农村特困89人(敬老院集中供养66人),月发保障金额108080元,取消特困9人,新增农村特困人员5人。做好全民普惠殡葬补贴工作,全镇51户申请补贴,完成违规违建硬化大墓和活人墓排查整改。发放困境儿童慰问品总计29份。完成谭坝敬老院所有老人搬到太平敬老院居住。四是教育工作。建立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和贫困寄宿生台账,做好“控辍保学”工作,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入学率达100%。五是统计工作。完成住户调查样本轮换总体工作流程安排部署,按时举办调查员季度记账户再培训,认真开展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和脱贫攻坚调查工作。六是档案工作。按时完成2019年度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等工作;切实加强档案日常管理,配备档案保管保护设施,加强档案信息化建设,完成室藏档案目录录入工作。

【社会治理】 一是治理基层社会。继续统筹协调基层社会治理,成立城乡基层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承担全镇现代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落实城乡基层社会治理制度创新和能力建设的责任清单,试点开展罗一村、绿化村等示范单位培育,推进城乡基层社会治理工作,形成村党组织、村委会、村级合作组织、企业与村民多方协商共治共建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新模式,罗一村获全省乡村治理示范村。二是办理群众诉求。认真做好“心连心”服务热线平台建设和热线办理,全年办理“心连心”服务热线316件,“书记信箱”“市长热线”“区长热线”等交办事项10件,办理实效和合格率

达100%。积极做好“海棠社区”、新浪微博等舆论信息办理,按要求及时回复交办舆情。三是评估社会风险。扎实开展重大事项和重点工程项目的社会风险稳定评估,聘请专业机构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全面排查化解社会风险隐患。按期完成全镇村建制调整,将全镇29个村(社)合并为16个,减幅为44.8%;197个村(居)民小组减少为119个,减幅为39.6%。四是调解矛盾纠纷。严格把握研判分析社会稳定态势,成功处置群体性事件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应急预案,完善并落实维护社会治安稳定工作机制、纠纷解决治理机制,建立“一个中心,三个清单,四位一体”多元化矛盾纠纷调解模式,坚持每月定期开展矛盾纠纷摸排工作,把矛盾纠纷排查到户、调解到人、化解到案,全年调解矛盾纠纷83件,其中:涉及婚姻家庭红色预警矛盾纠纷5件,调解率达100%,没有一起纠纷因调解不及时引发民转刑案件。五是管理网格化。坚持充分发挥网格化治理基层社会作用,全年上报办理各类网格事件8161余件,办结率100%;走访、服务上报特殊人群3831余人次;检查村(社区)网格站36余次,助力村(社区)办理各类事件2365余件,接受网格内居民咨询政策2382余件,化解各类矛盾纠纷587余件,镇网格管理中心连续7年被上级评为先进集体。六是管理突发应急。成立由镇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公安、交警、食药、医院、安办、各村(社区)为成员的应急处突小组,完善应急处突制度体系,完成太平镇应急总预案编制,制定地质灾害、防汛、安全等子预案,强化应急值守和突发事件信息报送,组建应急抢险救援队伍16支和急救援骨干队伍1支53人,开展地质灾害暨防汛应急演练42次,建立并落实应急物质存放机制,租用100平方米的库房,存放应急救援物资及救灾物资,并落实专人管理。

【社区管理】 一是强化基层组织建设。第一,提前谋划、部署和安排好两委换届,做到依法有序推进。第二,选优配强村“两委”班子。选出能力强、素质高、品德好、为民服务,群众信任的能人、贤人来担任社区干部。第三,理顺基层党组织与居委会的关系。完善居民会议、居民代表会议及居民小组工作运行机制,建立健全岗位责任、两委联席会议、财务管理等制度。二是完善民主机制体制。第一,健全社区民主管理制度。修订社区自治章程、社区民约,进一步完善民主议事程序,严格落实“四议两公开”制度。第二,居务运行透明。以会议公开、村务公开App、党群e站等为形式,真正落实居务公开阳光运行,定期公开一般事项,随时公开重大事项。第三,规范监督机制。发挥社区纪检监察小组作用,成立居务监督委员会,建立财务审计监督、民主评议干部等制度,实行岗位述责述廉。三是推进移风易俗。第一,抓好文明评选。认真开展文明家庭、好家风好家训、孝亲敬老等群众性精神文明评选活动。第二,抓好教育。以居民夜校为平台,开展发扬优良传统、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婚丧大操大办、抵制封建迷信等系列活动,推动除陈规陋习,移风易俗,树立文明新风。第三,推动殡葬改革。加强科普宣传,引导群众文明祭扫。四是建

设美丽社区。组建治安巡逻队,针对可疑人员、外来人员和闲散人员,开展“红袖标”治安巡逻活动。建立环境卫生保洁长效机制,坚持红袖标队伍整治规范集镇市场管理和摆摊设点,宣传环保法、扬尘治理、门前五包。坚持社区两委组织社区居民参与区、镇的各类文体活动,不断丰富社区文化生活。

【特色产业】 红果参,别称蜘蛛果、山荸荠、算盘子(沙湾本地称呼)。分类:植物界、被子植物门、桔梗科、长叶轮钟草。根呈胡萝卜状。通常全株无毛,中空,分枝多而长,平展或下垂。叶对生,偶有3枚轮生的,且短柄;叶片卵形,卵状披针形至披针形。花通常单朵,顶生和腋生;花梗或花序梗;花梗中上部或在药基部有一对丝状小苞片;花萼仅贴生在子房下部,裂片通常5枚,相互间远离,丝状或条形,边缘分枝状细长齿;花冠白色或淡红色,管状钟形;雄蕊5~6枚,花丝与花药等长,长丝基部宽而成片状,边缘具长毛;花柱有或无毛。浆果球状5~6室,熟时紫黑色。红果参是一种食用价值和药用价值都很高的中药材,果实味甜,可以直接食用;叶、根经加工后可以入药,有补虚益气、祛痰止痛的功效。由于它的花青素和原花青素的含量较高,在沿海地区更是被当作“网红水果”来销售,出现供不应求的情况。太平镇罗一村属于典型的喀斯特地貌,满山的巨石成为当地发展农业产业阻碍,却十分适合栽种红果参。2015年,罗一村村民选择本地野生红果参品种进行培育改良,不断试验仿野生种植,终于解决人工育苗的难题。2019年,罗一村结合当地喀斯特地貌的特点,在原有桃树果园基础上发展林下种植,试种红果参10亩获得成功。2020年,罗一村投入100多万元,扩繁红果参种植面积达到300亩。经过专业机构检测,罗一村红果参每亩产量可以达到150斤,富含花青素、木犀草素、总黄酮、维生素B2、钙、铁、锌等营养成分,其中花青素的含量很高,约是蓝莓的两倍。截止年底,罗一村完成红果参“彩果林”商标注册,进入在电商平台销售,罗一村还与企业合作生产果酱。

(太平镇)

踏 水 镇

【概况】 踏水镇地处乐山市南面,距乐山市城区15公里,位于沙湾区东北12公里处。东临五通桥区石麟镇、蔡金镇,南接福禄镇,西与太平镇接壤,北靠高新区。辖区面积83.52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33500亩,林地面积47300亩,水域面积2000亩,镇境地貌以浅丘为主,土地以砂岩、粘土、泥岩为主。海拔高度在150~882米之间。

踏水镇辖12个行政村、97个村民小组,2个社区、9个居民小组。户籍人口21400人,常住人口22351人,其中:农业人口18776人。乐沙大道、沙踏路、安凉路纵贯全镇,乐西高速、连乐铁路等重点交通项目相继在镇境内开工建设。全镇实现村村组组通水泥路,水泥路面总里程780公里,村村通宽带网络。踏水镇现有中小学3所,幼儿园4所,镇卫生院和综合门诊有床位近200张,另有14个村卫生室,银行服务网点2个。

【重点项目】 主动对接连乐铁路、乐西高速两大重点项目复工复进度,协助项目部做好疫情防控,全面完成连乐铁路项目征拆工作、连乐铁路项目主线用地交付,基本完成镇境内连乐铁路桥梁工程、路基工程;完成乐西高速划定红线并分户面积近1700亩,完成SG1标绕城段(即蜜蜂段)农户地面附着物补偿资金发放,正式移交项目用地570亩,完成涉及拆迁房屋登记122户。

【农业经济】 一是做活“粮”文章。排查农资销售商农资储备24家3次,确保种子、化肥、农膜等物资储备充足。召开种粮大户动员会,引导其连片流转土地种植;深入田间农户,宣传粮食种植好处,引导群众开展撂荒地整理,清理撂荒地块4.5亩;全面完成春耕生产任务,种植水稻、玉米、蔬菜等3.1万余亩。二是做活“茶”文章。按照不同的茶叶采摘时间特性,统筹全镇闲散务工人员,分期分批向茶叶种植大村输送采茶人员5000余名,采收春茶72万斤,综合价值约4300万元。三是做活“果”文章。采取“集体经济合作社+农户”产业模式,通过土地流转集中种植高附加值的柑橘、桃子、李子、西瓜等水果,创新推出采摘体验、果树认领等活动,提升种植效益。

【工业经济】 完成规模以上企业5家、规下企业17家、微小企业20家等恢复正常生产,助力煤矿2家扩能改造。盘活“僵尸”企业2家。引进鑫泯公司盘活三益公司,解决原三益公司9名残疾职工长达两年的欠薪欠保问题;引进集硕环保公司盘活诚达燃料公司。全镇全年累计化解企业欠薪欠保70余万,企业盘活后解决就业岗位50个,确保全镇社会经济发展平稳有序。

【三产服务】 柏林村投入100万元,由村集体经济合作社回收“烟雨荷乡”设施和荷塘,以“集体经济合作社+平台管理公司”模式,引进平台管理公司合作,盘活前期经营不善的“烟雨荷乡”项目,转“危”为“机”,发展“荷花”经济。积极引导蜜蜂村打造党建农商服务中心、魏槽村打造垂钓休闲中心、铁寨村打造大米产业园区,全镇产业发展势头强劲。

【乡村振兴】 立足踏水镇区位优越、产业兼具优势,确立“沙湾东大门、魅力第一镇”新定位,围绕“一集镇、两中心、九特色”思路重构发展布局,确立原踏水片区、新场片区、观榜片区三个错位发展、互为补充的产业融合发展区域。高起点谋划踏水镇未来乡村振兴,完善12个村产业规划和新村规划编制,柏林村成功创建省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和全省首批乡村治理示范村。按照“建基地、创品牌、搞加工、促融合”思路,深度打造魏槽“桃谷幽居”、蜜蜂“碧蜂橘园”等品牌农业项目。利用中省扶持资金,引入九州自然农业等专业机构深度开发研学旅行项目,规划设计“近郊游”环线,启动建设一批“茶、粮、果”精加工企业,延伸产业链条,造集农耕体验、创意种植、绘画写生、骑游健身、摄影制作和研学旅行为一体的近郊旅游目的地,助推产业融合增效,提高农产品附加值。

【集镇建设】 积极向上争取项目460万元,开展水毁土地治理项目,涉及全镇12个村;自主疏通恢复“8·18”暴雨阻断的魏槽、公坪、长坪等村组道路近10公里。修复

“8·18”暴雨损毁的渠堰、饮水管道等近8公里;自筹资金3万余元,打通原石埂村村道,解决300余名群众出行问题。启动魏槽村、柏林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完成厕污共治622户;实施魏槽村、黄坝村道路安保工程3公里;启动原四方村村村道拓宽,完成公坪村、长坪村、中桥村、龙神村村道拓宽14.2公里,启动安凉路维修整治工程,完成柏林村、凉水村和碧山社区饮水管网改造,实施踏水集镇街面黑化整治近7500平方米。

【社会事业】 全覆盖实施免费体检,报销、减免贫困户区域内住院费用532人次179万余元,实施医疗救助15人,补助资金2.8元,办理特殊门诊285人次;申请春季教育扶贫救助、雨露计划、秋季教育扶贫资金资助等教育救助100人次,补助资金7.02万元。累计办理贫困户小额信贷109户537万元,发放保底收益67万余元;举办劳务品牌扶贫专班(旅游服务和柑橘种植)、厨师培训班、旅游服务班参训149人次,举行扶贫专项招聘会3场,促进贫困户就业,新增公益岗位30个,截至年底有公益性岗位59个。

【社会治理】 率先全区公布党政班子成员手机号,争当民情收集员和矛盾调解员,进一步畅通群众诉求渠道,架起干群“连心桥”,确保“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打通中桥至安乐、长坪至公坪断头路和铁寨村产业发展瓶颈路;完成原新德村路基悬空道路改建,确保群众生命安全;全年累计处理解决心连心热线139件,化解矛盾纠纷28起,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

【社区管理】 一是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模式,推动治理重心下移,在加强镇政府服务能力提升的基础上,加快村(社区)管理职能逐步向服务职能转变的步伐,努力推动把农村社区建设成为基层社会治理的基本单元,积极开展“社区+”平台建设,推动社会治安、帮扶救助、文体教育、养老托幼、移风易俗等民生工作进社区,提升群众参与度,构建农村社区治理新格局。二是结合“放管服”改革,进一步完善镇、村、组三级管理服务体系,实行扁平化管理。按照“以民为本、权随事走、该放则放、能放即放”原则,探索实施集中受理、全程委托代理代办的“一站式”服务模式,梳理工作事项办理清单,设立民生代办窗口。推进社区文化建设,打造特色亮点文化,组建培育党员服务志愿队、广场舞队等草根社会组织,定期开展培训和联建活动,通过提升内生动力推进社区管理自治化。

(踏水镇)

福 禄 镇

【概况】 福禄镇辖区面积99.18平方公里,东与犍为县泉水镇接壤,南与沐川县相邻,西与牛石镇、葫芦镇相连,北与五通桥区石麟镇和沙湾区踏水镇、太平镇接界。场镇距沙湾城区26公里,2020年末,全镇辖村民委员会14个、社区居民委员会2个,有村民小组108个、居民小组8个。全镇城镇人口3062人、农村人口20671人。年平均气温16.5℃,年平均降水量1800毫米。森林覆盖率57%。境内主要以煤矿、石膏矿、

粘土矿、石灰石等为主,煤炭储量260万吨以上,主要有K1、K2、K3、K4、K5、K6、K7、K8等,粘土矿储量611.13万吨以上、石灰石储量75万吨以上。G348穿越境内,双向双车道,通往沐川、马边。县级公路站为福禄站,日均发送21辆客车,日客运量900人次,年货运吞吐量250万吨。

福禄镇内设机构为党政办、党建办、社会事务办、乡村振兴办、规划建设管理办、综合执法办、财政所;便民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文化旅游服务中心、社会治理服务中心。全镇行政编制25人,在岗24人;事业编制32人,在岗30人,在编在岗工勤岗2人,全镇在岗两委干部88人。

【重点项目】 一是有效防控疫情。构建"镇、村、组"三级防控体系,成立村级防控小分队25支,组建志愿服务队200余人、服务车60余辆,摸排市外返乡人员1691人次,指导留观399人,服务群众3000余次,截止年底,全镇实现"零确诊""零疑似""零感染"。二是巩固脱贫攻坚。大力推进第一书记16个、帮扶责任人368个、农技员16个、帮扶部门13个等继续开展扶贫工作。全覆盖开展住房安全评定工作,完成住房改造项目113个、厕所改造项目57个、院坝硬化27个、饮水保障68个、安全用电2个。市脱贫办脱贫攻坚问题整改清零检查和脱贫攻坚调查省级抽查中,未收到任何问题反馈。三是集镇管理提升。完成集镇门市分配527个,无越级上访和群体性事件,业主认可率95.4%。完成集镇行业业态合理布局规划,分区打造特色行业,明确限制11个、引导4个,指导业主确定经营项目和装修风格。完成集镇环境美化,严格落实集镇垃圾及时转运机制,组建社区居民志愿服务队4支。

【农业经济】 发展标准化种植葡萄、李子2250亩、山桐子650亩、蔬菜232亩、猕猴桃1100亩、黑核桃640亩、澳洲油茶750亩、中药材805亩、茶叶5000亩、生姜芋头2600亩、绵竹2000亩。全镇规模以上养殖场4家(500头以上),适度规模以上养殖场42家,全镇有生猪存栏2.19万头。

【工业经济】 全年完成固定资产入库15.02亿元,固定资产投资14.8亿元,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速12.9%,增速排名全区第二,超过全区平均增速1个百分点。

【三产服务】 坚持以"农旅融合"为思路,大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燕子坎村获评乐山市2020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示范村,完成集镇、岚坝村和龙柱村等志愿者创作墙绘30余幅,美化老旧墙15面。成功争取省级百镇试点建设项目资金579万元。

【乡村振兴】 一是推动"厕所革命"。推进燕子坎村整村连片农村"厕所革命"示范村建设,全镇全年完成改厕490户(含燕子坎村387户),农村厕污共治无害化厕所普及率达90%以上。二是推动"垃圾革命"。健全户分类、村收集、乡镇运输、县处理的农村生活垃圾处理体系,推动农村生活垃圾就地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三是开展村庄清洁。全镇全年设有专职保洁员和得到生活垃圾全覆盖有效处理的行政村达90%以上,镇、村垃圾收转运设施覆盖率达100%。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85%以上,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

95%以上,秸秆综合利用率达90%。四是发展集体经济。镇党委、政府多次召开村集体经济座谈会,谋划各村集体经济发展对策,采取以企业提供服务、销售农产品、加工茶叶等方式发展村集体经济,截止年底,完成中省项目扶持资金的村2个,全镇各村集体经济收入均超过1万元。

【脱贫攻坚】 一是持续压实责任。及时调整领导小组,制定2020年工作计划,严格落实"三个一"帮扶制度,压实脱贫攻坚责任。全年召开党委会专题研究脱贫攻坚问题12次、脱贫攻坚联席会4次,开展业务培训8次,举行第一书记谈心谈话会4次。镇党委书记持续开展遍访贫困户。二是加强对标补短。常态化开展"回头看,回头帮",制定2020年对标补短方案,细化台账,全年完工住房项目(包括院坝)96个、饮水保障项目69个、入户路硬化5条、安全用电项目2个,扩宽村道9条32公里。全面开展体检式督导工作,发现整改综合资料问题100个、入户问题214个,开展清零整改问题867个,形成核查台账和整改台账。三是落实帮扶政策。在产业扶贫方面,发放贫困户612户2020年"贫困家庭奋进计划"发展项目奖补152.90万元;在教育扶贫方面,发放幼儿园、中小学、高中、中职、大学等贫困户学生补助14.99万元;在金融扶贫方面,发放贫困户小额信贷款662.7万元,无逾期现象。

【社会事业】 一是民政工作。开展村级建制调整工作,将原行政村23个、社区2个调整为行政村14个、社区2个,调减率为39%,将原村(居)小组187个调整为116个村(居)小组,调减率为62%,选优配强村(居)民小组长116名;开展社会救助工作,规范低保、特困人员申请审查程序,全镇有农村低保对象537户、1012人,城市低保对象863户、1253人,居家和集中救助15人;全镇有农村特困89人、城市特困67人;全年发放高龄补贴有896人54.10万元;完成福禄社区创建省级示范社区治理工作。二是服务保障。完成疫情期间市外务工人员健康体检2000余人次。完成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费征缴和信息录入与修改工作,全镇参保20112人。举办精准扶贫粮食作物栽培工培训专班2次参训毕业76人。举办创业培训专班1次参训毕业30人。新增农村公益性岗位38个,累计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在岗77名。完成6个村社区直报调查。三是卫生健康。全年,新出生人口67人,政策内出生67人,政策生育符合率100%,男孩40人,女孩27人,性别比1.48∶1。办理未体检和患有慢性病的贫困户特殊门诊251本、体检36人、医疗救助67人(含精准扶贫53人);办理贫困户卫生扶贫救助基金28人次;成功创建省级卫生村2个。四是退役军人服务。建立退役军人及现役军人家属(823人)"一人一档"档案。完成全国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站创建,慰问困难退役军人10名。五是村镇建设工作。投资240万元,完成村民住房建设(改造)113户1.7万平方米。完成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安全评定620户,发放租赁补贴8户、实物配租14户,累计入住公租房59户;投资30万元,建设集镇桥头、古城墙处绿化及广场约3200平方米。六是科教文体。全镇入学率、毕业

率均保持在100%,全镇无辍学儿童。举办文艺骨干力量专业培训3次,指导村(社区)开展文体活动5次。七是残联工作。全镇享受残疾人困难生活补贴290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347人、残疾人实物扶持60人、农村贫困残疾人扶贫解困77人、残疾人居家灵活就业286人、贫困残疾人基本辅助器具68名。八是兵役登记。全年送检46人,定兵14人;参加民兵训练22人,预备役野外训练6人,预备役整组点验训练60人,支援五通桥区灾后重建民兵50人。

【社会管理】 一是加强法治学习和宣传。全年镇党委理论中心组集中学法4次,机关干部会前集中学法10次,观看反腐电教片4次,推进"法律七进"有力,全年开展"3·8"妇女维权周、"3·15"消费者权益日、"开学第一课·法律进学校"等政策、法律宣讲5场次,受教育群众1万余人,开展送政策、送法律下乡,全年发放普法宣传手册2000册,普法资料1200份,平安创建宣传资料2000份。二是不断完善社会管理。切实强化打通普法"最后一米"工作,坚持每季度干部与群众面对面广泛宣讲法律法规知识,开展农村"坝坝会"普法宣传教育活动,推进基层依法治理。坚持指导与考核相结合,创新网格化管理工作,全年网格管理站和18个网格员修正和录入信息3126条,办理网格事件3585件,办结率100%。三是积极落实信访工作。全年干部接待群众来访216件,解决群众生产生活问题128件;解答法律咨询118件;办理书记信箱、网上留言回复13件,回复心连心热线151件;受理办结信访事项9件,办结率100%。四是有序开展应急工作。完成各村(社)抢险救援队成立,开展专题研究部署、责任人培训16次,落实山洪危险区33个和地质灾害点6个,建立24小时专管员值班值守机制,全年检查18次,转移群众12次840余人次。成立防火宣传队23支,全天候巡查,开展坝坝会80余场次,开展应急演练2次,参演100余人。五是"三治结合"成效明显。全年开展法治宣传进社区活动7次、以"学法律、讲义务、讲责任"为主题的法治宣传进校园活动3次。全面推行镇村企业、学校等法律顾问制度,依法化解社会矛盾。

【社区管理】 一是建设"复合型"人才。进一步强化网格力量,打通服务居民"最后一米",打破全员坐班和分工服务模式,在办公区设立为民服务"全岗通"工作岗位,每天"全通岗"留1~2人承担社区日常工作,其余社区干部以分段包干形式下沉到小区里、商铺里、居民家里,开展情况摸排、问题收集和问题处理,真正实现为民服务零距离、零时差。二是打造"综合性"阵地。创新建立社区5分钟服务圈机制,在集镇社区腹地以"福""禄""寿""喜"为主题的优化功能分区,打造集办公、阅览、休闲、健身、养老、托幼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服务型办公阵地400平方米。开辟600平方米的"天伦小院",打造临河广场3000平方米,通过"商社联盟"整合社会力量服务一老一小。三是提供"全方位"服务。坚持"上要管老,下要管小"服务原则,切实抓好老年服务,以老年协会为载体,打造一个面积不少于300平方米的日间照料中心,提供老年人休憩、娱乐、健身和食堂等服务,使老

年人有要的、有住的还有吃的。切实抓好儿童服务,创新儿童之家和社区书屋运行模式,采取“半出租半经营”运行模式,甄选有奉献精神、有服务意识的热心人士参与管理。引入积极性强的儿童培训机构入驻社区,用部分租金换取公益课时,让专业的人干专业的事,每周至少开展一堂公益儿童培训课,满足节假日儿童托管和提升培训的需求。坚持“既要主外,也要主内”原则,切实强化集镇业态发展规划,提出限制和引导,规范标示标牌,夯实商贸旅游基础。切实强化小区红色元素建设,在小区内设党员志愿服务站,由支部书记担任站长,定点不定时收集小区居民的诉求,定期组织开展磨刀、擦鞋、义诊、保洁以及其他有意义的志愿服务活动。

(福禄镇)

牛 石 镇

【概况】 牛石镇辖区面积53平方公里,辖行政村6个、社区1个、村(居)民小组54个,总人口9425人(非农业人口2818人,农业人口6607人)。居住少数民族有彝族、藏族、苗族等6个民族。2020年,牛石镇坚持“严”字当头、“实”字当先的作风,围绕“文旅发展年”工作主题,克服人少力薄,做到方向不变、力度不减,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成功创建市级文明乡镇,获市级乡村振兴示范镇,区委、区政府2020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先进镇。

【重点项目】 一是发展农业产业项目。全年新增发展优质茶叶500亩、耙耙柑500亩,利农村完成八月瓜种植100亩、豆地坪村发展优质桃园150亩。二是复工复产项目。全力指导企业疫情防控安全有序复工复产,新乐塑胶成为全区第一家规模以上复工复产企业。三是集镇基础设施项目。实施集镇“亮化、美化”工程,建设集镇滨河路900米,新增灯杆16根,绿化4800平方米,建成牛石污水处理厂2个,完成农业体系服务站1个。四是农村基础项目。修建完善村级阵地3个,新修硬化加宽通村、通组、通户道路78.2公里,生产便道21公里,新建蓄水池42口,渠堰28条,通村路、通组路和入户路硬化率均达到100%。

【工业经济】 全镇工业企业有加油站1家,矿山3家,新希望塑胶1家(新乐),铜街子水电站1座。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增速6.4%;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速4.3%;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0亿元,完成固定资产项目入库11.55亿元。

【农村经济】 全面实施“农业基地+观光体验”的模式,全力打造提升豆地坪官帽山桃园、油堰村集体茶园、骑龙村高山杜鹃园、喻坝村柑橘基地、利农村李子基地、九龙口村集体茶园、邓坪村生态冷水鱼养殖等农业观光体验基地,建成胭脂脆桃、脆红李、猕猴桃、耙耙柑等优质水果基地6000余亩,种植131、奶白茶等优质茶叶基地800余亩和高山杜鹃苗圃20亩,年产冷水鱼2000余公斤,成功注册优质水蜜桃品牌“官帽山”,柑橘品牌“好先生”。

【三产服务】 坚持以原生态留住乡村的“形”,以原住民留住乡村的“人”,以原真文化留住乡村的“魂”,大力挖掘铜河文化、

水电文化、农耕和民俗文化,形成本地独有的民风民俗。截止年底,建成水电文化怀旧基地1个,完成《牛石镇志》《牛石山歌民谣选编》《牛石故事》出版。成功举办七届牛石春晚等系列文体活动,大力开展讲好"牛石故事",全年采用稿件50余篇,外宣工作名列全区第一,并在全区外宣工作会上作经验交流。投入资金近千万元,推进特色小城镇创建,开展集镇整治和风貌塑造,稳步推进"红房子艺术村落"建设,有序打造"龙岩攀岩基地""硝斗岩探险"。

【乡村振兴】 紧紧抓住牛石创建全市乡村振兴先进镇契机,全力推动乡村振兴示范引领。推进豆地坪村、喻坝村打造省市乡村振兴示范村,强化村集体经济抱团发展,推进豆地坪村"官帽山生态桃源"、喻坝村"千亩柑橘"和利农村"高山杜鹃育苗"等产业强势带动村集体经济发展。整合资金400余万元,新(改)建卫生厕所650户,卫生厕所普及率达95%,现通过接受市级考评验收和公示。创新制定《秸秆综合利用方案》,试点推广豆地坪村秸秆堆肥,鼓励喻坝村推广稻草种植球盖菇实现集体经济增收8万余元。沙湾区全年在镇召开厕污共治、秸秆综合利用现场会4次。

【脱贫攻坚】 深化防致贫返贫监测补短工作,全力巩固脱贫成效,精准实施对标补短到户项目108个,申请防致贫返贫救助基金4户5.94万元,及时解决存在突出问题。实施"贫困家庭奋进计划"313户,奖补79.67万元,新增小额扶贫贷款3户,促进贫困群众增收。完成易地搬迁3户8人、危房改造24户、住房提升114户。全覆盖落实健康扶贫政策,贫困户支付医疗费控制在10%以内,其中:区内慢性病门诊维持治疗453人次,享受金额3.97万元;区域内住院406人次,享受金额16.5万元。深入开展"问题清零"行动,全部整改清零2016—2020年各级反馈及自查问题547个,完成巩固脱贫人口809名增收,通过省、市成效考核验收。

【社会事业】 坚持精准聚焦群众美好期盼,坚持不懈惠民生、护平安、办实事,群众幸福指数显著增强。一是提升民生保障水平。全年新增农村公益性岗位14个,解决贫困户就业14名,落实贫困户医疗救助12名,慰问国家级困难职工2人次。发放城镇低保金177万余元,农村低保金111万余元,新增低保人员6人,发放高龄补贴15万余元。二是强化安全生产防范。紧盯"五一"旅游黄金周、清明节等重点节点,执法督查餐馆、食品经营等单位,累计检查食品经营单位46户,现场监督指导8人次,全年累计劝导农村道路货运车辆超限超载、摩托车超载及未戴安全头盔和面包车非法客运等交通违法行为100余次,批评教育78人次;常态开展安全生产、避险救灾培训教育、应急演练工作,全覆盖安全执法检查非煤矿山、木材加工厂等企业,巡逻检查学校周边治安,累计开展应急演练14场次,实施安全执法检查46次,治安巡逻检查13次,实现全镇安全生产"零"事故。三是全面改善卫生环境。以创建国家卫生镇为目标,制定《牛石镇创建国家卫生乡镇工作实施方案》,投入资金90余万元,实施对标补短项目17个,统筹安排人力物力财力做好常态

化巡逻检查和机动保洁,实施“党员志愿者+商户+农户”共治模式,发动党员干部180余名,辐射带动群众参与集镇环境卫生整治3000余人次,环保曝光案件同比减少75%。把文化墙建设作为宣传政策、优化环境、树立新风的重要手段,在相对集中的住户外墙统一刷写各类宣传标语、绘制移风易俗壁画,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形成一墙一风景、一户一景观,获市级验收组一致好评。

【社会治理】 一是村建制调整。严格落实新时期发展要求,将原10个行政村1个社区调整为6个行政村1个社区,调减率为40%,群众赞成率为99.48%。将原村(居)民小组82个调整为54个村(居)民小组,调减率为34.15%,群众同意率为100%。二是社会整治。成立镇基层治理委员会,依托“红房子”艺术风情小镇,以“寻找水电人,弘扬老传承”为主题,打造社区干部职工之家,注入社区治理精气神,激励广大群众参与社区治理。以“党建+社区治理”“农村产业+农民需求”等为切入点和突破口,着手试点建设便民服务型城乡社区,强化村民自治参与,实施“我提议、微协商”等四个主题活动。以群众需求为导向、群众满意为标准,收集群众反映问题46个,解决民生问题23个,调节群众矛盾纠纷13件,开展法制宣传活动13次。全年未发生一起到省进京和集访事件。

(牛石镇)

葫 芦 镇

【概况】 葫芦镇辖区面积47.5平方公里,辖行政村5个(葫芦坝村、祝村、四峨山村、江村、梁村)村民小组62个和社区(葫芦社区)1个居民小组3个,总人口为3766户10769人,中共党员464人。2020年全镇地区生产总值增速达8.9%,实现规模工业总产值1.2亿元,固定资产投资达到9.03亿元,入库11.6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6950元,同比增长8.9%。2020年,葫芦镇按照区委、区政府各项工作要求,聚焦基层党建、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凝心聚力、务实笃行,各项工作稳步向前。葫芦镇获全国爱卫会2017—2019周期国家卫生乡镇称号,葫芦镇获区委、区政府2020年脱贫攻坚工作先进集体称号,葫芦镇四峨山村经济合作社获2020年脱贫攻坚工作先进集体,葫芦镇退役军人服务站获中共乐山市委宣传部、乐山市退役军人服务局、乐山市军分区政治工作处、乐山市退役军人工作先进集体等称号。

【农业经济】 依托现有农业资源,以片区特色产业为主攻方向,点面结合推动农业提质增效。完成高山片区水稻种植3400亩产量1700吨、种植茶叶3000亩年产值达4500万元。推进中低山片区水果、中药材等特色产业发展。完成“猕柑套种”高产水果基地300亩、“五彩果园”基地200亩,红心源猕柑套种项目纳入全市农业产业“挂图作战”项目。完成自主招商引资项目落地,引进福华集团投资2亿元,开工建设年

出栏生猪15万头、存栏繁育母猪6000头，拟流转林地2万亩种植经济竹。

【乡村振兴】 一是设施建设。依托高标准农田建设，投入1500万元，实施四峨山村(140亩)和江村(160亩)田型调整300亩项目。截止年底，完成砌筑田埂1.8万米、土壤改良7500亩、新建渠(管)道90条23.46公里、整治山坪塘14座、新建蓄水池26口、硬化生产路5.6公里。推进梁村安全饮水工程实施，投资50余万元，完成新建蓄水池2口，铺设饮水管网5公里，彻底解决全村500余户1300余人饮水困难问题。完成修建整治防汛渠堰2.2公里、漫水桥2座、整治堡坎220米，完成拓宽葫太路2.8公里，原白叶村通组道路3.1公里。投入220万元，完成祝村污水处理厂建设，完成全镇农户卫生厕所改造291户。二是发展产业。持续推动现代农业产业化园区发展，大力发展水稻、茶叶及特色水果种植业，建成“四峨大米扶贫车间”和“御园林尖”茶叶加工厂，创建“四峨印象大米”“御园林尖”两个品牌。持续推进现代工业发展，全力推进福华金福高端纸品园区健康发展，该产值将达15亿元，创造利税1.5亿元，辐射带动附近片区产业链延伸和增加群众就业。强力推进文旅发展，依托农耕文化为主的四峨梯田，修建“四峨梯田”观景台4个，助力祝村打造集休闲、娱乐、康养于一体的铜河银滩地(国有河滩600亩)项目。三是脱贫攻坚。按照“一户一策”，持续推进结对帮扶，全覆盖量身制定帮扶计划和措施，累计帮助贫困户解决就业、医疗、教育等实际困难320余个。镇党委书记全覆盖走访贫困户，实地解决问题126个。坚持问题导向，开展镇领导班子村级交叉核查，抓好反馈问题整改，分类逐级建立台账，逐个销号解决，全覆盖清零反馈435个问题，通过省级脱贫攻坚成效考核验收。

【社会事业】 全年新增农村低保9户13人，全镇累计低保户122户239人，月发放农村低保金8.75万元；发放临时救助1人3000元；按月发放高龄老人生活补贴443人、2.54万元；发放农村公益性岗位补贴17人6.12万元、贫困户区域外健康扶贫基金29人次34172元、独生子女父母奖励322人3.2万元、计生特别扶助23人19.82万元、奖扶对象229人21.98万元；发放殡葬补贴4户。全年完成就业培训150人、创业培训30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低于4.4%。

【社会治理】 坚守安全第一、疏堵结合，全力以赴加压定责，稳定社会大局。一是持续抓好安全工作，全年开展交通安全大检查15次、专项检查30余次，全年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二是扎实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分别制定未化解不稳定因素和重点人员4名等专项应急预案13个，按时办理各级信访交办件10件，未发生重大信访和群体性事件。三是扎实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整合综治巡逻、民兵预备役、网格员以及村(社区)干部等力量，成立葫芦镇综合巡查大队，坚持每月开展巡查。完成网格化服务管理事件录入1167件，办结1167件，办结率为100%，做到事情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

【社区管理】 紧扣全省镇(街道)社区服务项目化试点单位契机，充分发挥社区自

治组织、社会组织、社会工作等力量的积极作用,不断推动城乡社区治理工作向纵深开展。一是实施靓美行动,邀请专业墙绘美术老师整体美化葫芦镇老旧墙体提升,实施沿G348线、明珠大道等街道亮化、风貌改造,添置路灯40余套,拆除沿街破旧房屋8处、违建雨棚32处、不规范落地店招100余个。二是实施社区提质,投入40万元,开展阵地亲民化改造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三是提供便民服务,紧扣社区党群中心为阵地,开展社区居民常见生活所需的裁缝、维修、健康、教育,打造居民“家门口”服务项目菜单,每月定期开放不同主题的便民服务,惠及社区居民生活。

(葫芦镇)

人 物

2020 年逝世人物

李发科

李发科,男,1926 年生,1945 年 2 月参加革命工作,中共党员,籍贯河北省曲阳县石海子村,1987 年 10 月在沫江煤矿离休,享受副厅级待遇。2020 年 2 月 15 日离世,享年 94 岁。

1944 年 4 月,李发科在河北省曲阳县石海子村参加青年抗日救国会,担任主任;1945 年 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46 年 4 月,任刘邓一纵特务连任通迅员;1949 年 3 月,任十八军五二师一五六团通迅连通迅员、班长;1950 年,任中将张国华警卫员,1951 年,护送达赖喇嘛到北京;1952 年 2 月,任十八军五二师一五六团警卫连班长,1953 年 3 月,任十八军五三师一五六团警卫连排长,1955 年 9 月,任炮兵三〇八团警卫排排长,在此期间参加进军大别山、淮海、渡江、进军大西南等战役无数,多次获连功、营功,荣获三等功二次、二等功二次、一等功一次;1955 年 9 月 26 日,被贺炳炎、李井泉授予少尉军衔(成衔军字 053 号);1956 年 4 月,获成都军区解放奖章。

1958 年,李发科从部队转业到乐山钢铁厂任车间主任;1962 年 7 月,调到沫江煤矿工作,任副主任、副科长、党支部书记、沫江煤矿法庭副庭长等职务。工作期间多次被评为优秀共产党员,1986 年,评为乐山市沫江煤矿工作委员会先进工作者。

1987 年 10 月,李发科在沙湾沫江煤矿享受副厅级待遇离休,1989 年 11 月,出席中共沫江煤矿第九次代表大会;1990 年和 1996 年均被评为优秀共产党员。2008 年重阳节,夫妻俩参加沙湾区“和谐夕阳老年风采赛金婚庆典”活动,展示幸福、温馨、和谐的晚年生活。

(区委老干管理中心)

杨财库

杨财库,男,汉族,1931 年 2 月生,籍贯河北省蔚县(原察哈尔省张家口市),中共党员,原沫江煤矿离休干部,2020 年 11 月 29 日,因病医治无效离世,享年 90 岁。

1948 年 10 月,杨财库参军加入蔚县新兵补训团,同年 12 月 9 日,杨随部队离开蔚县,步行 8 天到达石家庄南高营过春节,杨

参与官兵首长拜年活动的拜年歌词:“1949年正月头一天,给首长来拜年,庆祝身体健康,欢欢喜喜过个年。”春节以后,杨参加石家庄飞机场召开的动员大会,随后,杨被编入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三兵团十军三十师八十八团。1949 年 3 月中下旬,杨随部队离开石家庄,乘火车到山东省济南市,途中因桥断了,下车步行到达德州,用竹筏渡过长江,到达安徽安庆,上岸时看到敌人,只好到芜湖的一所学校里,并在学校住下。几天后,杨随部队前往安庆附近农村住下,直到 8 月初,召开全军动员大会,会上,每个团颁发一面军旗,目标是向四川进军,解放大西南,军长、参谋长都在会上做动员讲话:“进军大西南,解放全中国。”不久,杨随部队出发向安徽合肥进军。步行几天后于合肥上火车,途经河南郑州,每个人只发 7 天的馒头,突然转向南方进军,部队到汉口下车,住了一天,于是,杨随部队二渡长江到武汉,由于天气很热,流汗不止。老百姓热情迎接,沿街放好菊花茶水桶,欢迎解放军解渴。随后,杨所在部队继续向湖南长沙进发,连续徒步行军数十天过后,到达长沙桃源县境内,所在地靠近贵州省,在那里发放冬装,采取每人棉花 2 斤,要求自己缝制被套。杨随部队住在一座庙宇里,夜间轮流站岗放哨,突然,听见“砰”的一声,不知是什么东西在往下掉,白天去仔细查看,才知道掉下来的是板栗成熟后的果实。没多久,部队就离开此地,向贵州进军,经过几座大山,敌人走公路(大路),杨财库所在部队为追击敌人,只能行走山路,翻越一座大山,杨当时不知道叫什么山名,只记得是从早晨 8 时开始爬上山,一直走到太阳落山,才翻过此山头,后来才知道这座山叫“白马山”。翻过山头后,炮兵抬着炮车的车桶子,翻越上山那种困难可想而知,有的女同志走哭了,男同志也有哭鼻子的。由于半个月没吃到蔬菜,每天只能靠吃盐水泡饭,杨财库的双肩受伤,双脚打泡,数了数,有 24 个血水泡。走到贵州境内一个乡镇,街上挂满红旗,欢迎解放军的到来,老百姓给部队官兵送来猪肉、冬瓜、南瓜等食物。紧跟着,又继续行军,走了几天到达贵州遵义,可时间已是下午 5 点钟,突然接到上级命令:“敌人离遵义只有 11 公里,所有部队必须轻装,放下所有包袱,追击敌人。”于是,杨随部队急行军 80 公里以上,赶到贵州板桥与敌人接触,前头部队打起来,后续部队往前冲锋,追到桐梓,解放桐梓。第二天,部队又继续行军,翻过七十二道拐大山,来到四川的泸州与宜宾之间,第三次横渡长江,解放自贡、荣县县城、井研县城,杨所在部队部分官兵走公路到达井研竹园铺时,遇胡宗南嫡系部队的一个团挡住去路,前进受阻,于 1949 年 12 月 13 日下午 3 点钟至 12 月 14 日的早晨才攻打下来。敌人的团长化妆逃跑,逃到一农家草堆里躲藏被抓到,遣送往五通桥方向的一机关处理。井研竹园铺战斗,牺牲战友 82 名。杨所在的八十八团部队驻守井研县城。

随后,杨财库所在部队八十八团重机枪连开往邛崃准备参加成都会战,杨财库所在的步兵连驻守井研县城。次年,除夕夜的早晨,部队接到命令,离开井研县城,

步行前往内江地区荣县剿匪,经一个月左右的剿匪,在太平场抓住土匪司令(外号刘拐子),当天用一排的兵力押送到内江地区政府。事后,杨财库所在部队撤回乐山,杨所在八十八团又调整到犍为县城,组建“88”教导大队,杨财库调入教导大队。教导大队镇压犍为县县长王旭东后,继续在犍为开展征粮剿匪。一排驻守马庙乡,二排驻守清水溪,杨财库所在三排住在乍古乡的农村,白天下村征粮、看收条,晚上抓土匪。三排一共抓二十几个土匪,都押送犍为县政府,并按政府依法处理。

1950 年 8 月份,部队调动杨财库所在团到修成渝铁路,其中,抽调 28 名到马边县组建县级公安局,杨财库任副班长,镇压马边县原夏县长。

马边县人民银行组建后,派杨财库保卫守护银行数月。1952 年 9 月,杨调到乐山专区公安处,任公安队(看守所)班长。1952 年 2 月 8 日,调到乐山地区沫江煤矿,1953 年,任沫江煤矿民警队副队长。1953 年 3 月,加入中国工会成为会员。1954 年 4 月,出席乐山专署第一次民警模范代表会议。1957 年 6 月,撤销民警队后,调杨任沫江煤矿小火车运输班任班长。1958 年,安排杨清理矿工会会员档案,之后调杨到沫江煤矿供销科,任采购员。1960 年 4 月,借调省煤炭局驻重庆办事处催货提货组任小组长。1961 年 2 月,杨任沫江煤矿驻乐山办事处负责人。经过“四清运动”后,继续任采购员,负责成都、乐山、重庆等地物质采购工作。文化大革命期间,杨继续负责对外物质采购。1969 年下半年,沫江煤矿管理从矿级改为组级生产组,干部下放劳动,杨被调入生产组,负责供应工作(计划、统计、供应)。1972 年 8 月,杨又调到沫江煤矿销售工作,负责会计、结算、计划、统计、运输等工作。1988 年 6 月 1 日,退休,享受副县级离休干部工资和医疗待遇。2011 年 7 月 14 日,由杨志伦、曾繁健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2012 年 5 月,杨财库被党组织批准为预备党员,2013 年 7 月转为正式党员。

(区委老干管理中心)

2020年乐山市沙湾区党政群机关及其工作部门、企事业单位领导名录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员会

书　记：袁仕伦

副书记：孙慧娟（10月离任）
汪秀丽（10月任职）
陈红军（12月离任）

区委常委：邱浥洋
陈为波
魏阳东（12月离任）
杨国忠
贾　东
马　跃
易海波
刘代刚（2月离任）
田旺清（2月任职，12月离任）

区委办

主　任：沈苏川（1月离任）
张建军（1月任职）

副主任：刘林佳
张建军（1月离任）
杨定江（4月任职）

机关党委

书　记：林安安

机要工程师：杨新林

区目标绩效办

主　任：刘林佳

区档案局

局　长：刘林佳

区委政研室

主　任：张建军（1月离任）
杨定江（1月任职）

区国家安全保密局、密码管理局

局　长：张建军（1月离任）
杨定江（4月任职）

乐山市沙湾区人大常委会

主　任：文　明（1月离任）
费国成（4月任职）

代理主任：马　健（1月任职，4月离任）

副主任：马　健（4月离任）
梁　建（1月离任）
艾树文
李赤梅（4月任职）
沈苏川（4月任职）
周海滨（4月任职）

党组副书记：宋志彬

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主　任：张　毅（1月任职）

徐　强(1月离任)

副主任:王莉娟(1月任职)

陈一帆(1月离任)

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

主　任:王金福

副主任:张　缤

法制工作委员会

主　任:王化伦

副主任:张　勇(1月任职)

徐　杰(1月离任)

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

主　任:何开鑫(1月任职)

李之强(1月离任)

副主任:张世强(1月任职)

陈小平(1月离任)

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

主　任:徐　强(1月任职)

方汝林(1月离任)

副主任: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工作委员会

主　任:张锝才

副主任:陈天君(1月离任)

周洪兵(1月任职)

农业工作委员会

主　任:彭　超

副主任:蒋建明(1月离任)

周利平(1月任职)

信访室

主　任:方汝林(1月任职)

王学清(1月离任)

副主任:陈一帆(1月任职)

杨玉安(1月离任)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

区　长:孙慧娟(11月离任)

代理区长:汪秀丽(11月任职)

副区长:魏阳东

袁　洪

王旭东

成昱辉

王维东(1月任职)

黄学文(7月任职)

周良艳(11月任职、挂职)

李赤梅(4月离任)

党组成员:徐文斌

区政府办

主　任:罗　勇

副主任:潘相蓉

方现聪

区政府机关党委书记:杜　嘉

政协乐山市沙湾区委员会

主　席:黄大敏

副主席:彭健康

钟少兵

孔祥锦

黄华春(4月任职)

党组副书记:赵　彬(1月离职)

易海波(1月任职)

秘书长:杨正权(4月离职)

叶启云(4月任职)

区政协办

主　任:胡太兵

副主任:梁　静

赵　静(1月任职)

贺　磊(1月离任)

经科农委

主　任:彭　云(1月离任)

祝文杰(1月任职)

副主任:伍旭辉(1月离任)

陈平波(1月任职)

文史委

主　任:余小荣(1月离任)

王俊拥(1月任职)

副主任:张苏娅

提案民族宗教港澳台侨外事委

主　任:章　雪

副主任:章明君

社法委

主　任:徐　刚(1月离任)

余小荣(1月任职)

副主任:王　平

委员联络委

主　任:李云清

副主任:刘　平(1月离任)

贺　磊(1月任职)

区委巡察领导小组

组　长:袁仕伦

副组长:邱浥洋

贾　东

区委巡察领导小组办公室

区委巡察办主任:赵小舟(4月离任)

熊晓凤(4月任职)

副主任:谭玉梅

区委第一巡察组组长:罗晓明

副组长:梁云洪

区委第二巡察组组长:杨智超(12月离任)

副组长:周群英

区委第三巡察组组长:李安东

副组长:李中和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书　记:邱浥洋

副书记:龚大兴

赵小舟(4月任职)

常　委:李龙燕(4月任职)

魏　杰

王海涛(4月任职)

卢　成(4月任职)

区纪委监委机关党委书记:张　昊(5月任职)

区纪委监委办公室主任:魏　杰

案件审理室主任:李龙燕(4月离任)

陈亚平(5月任职)

区纪委监委信访室主任:先春燕(5月任职)

王海涛(4月离任)

区纪委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主任:

卢　成(4月离任)

黄予涵(5月任职)

区纪委监委第一纪检监察室主任:张　浩

区纪委监委第二纪检监察室主任：

曾　敏(4月离任)

乔宏伟(5月任职)

区纪委监委第三纪检监察室主任：洪永盛

区监委委员、第四纪检监察室主任：毋永亮

区纪委监委第五纪检监察室主任：

朱清华(5月任职)

黄予涵(5月离任)

区太平片区纪工委书记、监察室主任：

张　婧

副书记、副主任：熊伟凌

区轸溪片区纪工委书记、监察室主：廖昌文

副书记、副主任：曾建新

乐山市沙湾区监察委员会

主　任：邱浥洋

副主任：龚大兴

赵小舟(7月任职)

张向东(3月离任)

委　员：熊晓凤(7月离任)

王　军(3月离任)

魏　杰(3月任职)

王海涛(7月任职)

曾　敏(3月任职)

区纪委监委派驻区委办纪检监察组组长：

游淼然

区纪委监委派驻区政府办纪检监察组组长：

王俊燕

区纪委监委驻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纪检监察组组长：范静君(11月任职)

区纪委监委派驻区发改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黄世贵

区纪委监委派驻区教育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易宏伟

区纪委监委派驻区住建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邓中才

区纪委监委派驻区农业农村局纪检监察组组长：杨学琴

区纪委监委派驻区委政法委纪检监察组组长：范静君(11月离任)

张　蕾(11月任职)

区纪委监委派驻区公安分局纪检监察组组长：曾　英

区委组织部

部　长：贾　东

常务副部长：刘俊芳(1月任职兼老干局局长)

副部长：季　娟

廖　蕾

罗　杰

公务员局局长：罗　杰

组织部部务委员：刘　维(3月任职)

陈剑锋(3月任职)

区两新组织党工委书记：廖　蕾

机关党委书记：杨雨佳

区委编办

主　任：季　娟

副主任：万　叶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中心主任：

庄　燕(1月离任)

王　宇(1月任职)

区委党校、区行政学校

区委党校校长：贾　东

区行政学校校长：魏阳东

区党校、行政学校常务副校长:窦永忠
区党校、行政学校副校长:谭志强

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主　任:杨　柳(1月任职)
副主任:余　萍

区委宣传部

部　长:杨国忠
常务副部长:梁　燕(兼文明办主任)
副部长:张　霞(1月任职兼区新闻出版局局长)
王伦华(兼外宣、政府新闻办主任)
机关党委书记:王灵修(3月任职)

区委政法委

书　记:陈为波
常务副书记:陈世新(3月离任)
黄　平(5月任职)
副书记:袁四维
杨　帆
专职委员:吴　梅(3月任职)

区委统战部

部　长:赵　彬(1月离任)
易海波(1月任职)
常务副部长:周全忠
副部长:方道平
胡　元

区民宗局

局　长:张星明(1月离任)
周全忠(1月任职)
副局长:葫　元(1月任职)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法院

院　长:敬　波
副院长:龚炳蔚
王　雪
陈正文
政治处主任:陈　科
机关党委书记:唐　谧
审委会专职委:陈　永
马树全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检察院

检察长:周　宇
副检察长:王建军
杜伟军
政治处主任:滕　燕
专职检委:肖　林
杨伯川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武装部

政　委:田旺清(2月任职,12月离任)
部　长:杨德敏
副部长:何　强

武警沙湾中队

中队长:钟国耀
指导员:余　浪(4月离任)
胡　恒(4月任职)

区人民政府部门

区发展和改革局

局　长:刘兴利

副局长:伍　牧

罗　莎

彭小梅(9 月任职、挂职 1 年)

机关党委书记:陈正勤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党组书记:舒　畅

局　长:李亚静

副局长:邓　杰

杨晓松

袁　野(9 月任职、挂职 1 年)

总工程师:刘小玲

机关党委书记:张　琴(11 月离任)

区民政局

局　长:张金文(3 月任职)

副局长:张　平(3 月离任)

张　妮

张剑峰(11 月任职)

机关党委书记:周颖会

区司法局

局　长:张松涛

副局长:王惠群

刘永东

机关党委书记:邓增键(12 月离任)

区财政局

局　长:江立承

副局长:吴　畏(12 月离任)

熊　露(3 月任职)

李志强(9 月任职、挂 1 年)

总会计师:赵小燕

机关党委书记:罗均林

区信访局

局　长:童建忠(7 月离任)

黄平容(7 月任职)

副局长:孙　彬(3 月任职)

黄平容(6 月离任)

经济开发区

党工委书记: 汪　奎(9 月任职)

党工委副书记:

王俊萍(11 月任职,试用 1 年)

管委会主任:王俊萍(10 月任职,试用 1 年)

管委会副主任:曹一品

涂惺鹏

王茗玉

区教育局

局　长:孙盛君

副局长:李月新

张　剑

区委教育工委专职副书记:刘　智

机关党委书记:毛艳萍

区公安分局

局　长:成昱辉

政　委:张卫红

副局长:李　勇
周　鑫(1月任职)
余　海
副政委:何　毅
机关党委书记:杨思军

公安消防大队

大队长:欧阳铭(8月离任)
马中柱(9月任职)
教导员:葫华平(9月离任)
尹文举(9月任职)

区交警大队

大队长军:余　海
副大队长:杨　敏
大队教导员:谢　龙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局　长:古志国(1月任职)
何开鑫(1月离任)
副局长:张朝军
卞　玮(12月离任)
机关党委书记:董　霞

区就业促进中心

主　任:贾旭梅(12月离任)
邓增键(12月任职)

区社保中心

主　任:宋　燕

区医疗保障局

党组书记:廖盛义(12月离任)
陈　珏(12月任职)
局　长:朱文全(5月离任)
副局长:王　艳
郭建军
万希冉(9月任职,挂职1年)
机关党委书记:周禹吉(12月离任)
李学恩(12月任职)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党主书记:罗成银(12月离任)
谭俊波(12月任职)
局　长:罗成银
副局长:黄平遥
何光杰(3月离任)
许　攀
机关党委书记:张媚迪
总工程师:赵建锋(12月任职,试用1年)

城市服务中心

主　任:潘绍容(1月离任)
朱世友(1月任职)

住房保障和房地产服务中心

主　任:杜雨鸿

新区开发办

主　任:张　杰(6月离任)
副主任:何光杰(4月离任)
熊　露(4月离任)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局　长:熊守军
副局长:韩　超
季小松

机关党委书记:陈海滨
五大队队长:王永森(12 月任职)

区交通运输局

局　长:段　叶
副局长:张跃夫
何友军
总工程师:王　梅(12 月任职,试用 1 年)
局机关党委书记: 李世明
道路运输服务中心主任:余　翔
公路建设维护中心主任:
杨　清(1 月离任)
郑　镰(1 月任职)
区港航中心主任:李国华

区农业农村局

局　长:祝文杰(1 月离任)
唐治江(1 月任职)
副局长:张银才
刘碧辉
杨文婷(9 月任职、挂职 1 年)
机关党委书记:苏旭琴
总工程师:李洪英
总农艺师:薛　云

区扶贫开发局

局　长:祝文杰(1 月离任)
唐治江(1 月任职)

区水务局

局　长:雷永红
副局长:张　奇
祝明宣(1 月任职)
总工程师:胡茂根
机关党委书记:周建容

区自然资源局

局　长:刘克军(1 月离任)
彭　正(1 月任职)
副局长:张辟芳
祝宣明(1 月离任)
钟林岐(1 月任职)
总工程师:方汝珍(1 月任职)
总规划师:童　娟(1 月任职)
机关党委书记:钟林岐(3 月离任)
何光杰(3 月任职)
不动产登记中心主任:刘玉萍

森林公安分局

局　长:夏朝军(6 月离任)
政　委:欧　茜(6 月离任)

区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局　长:王俊萍
副局长:余佳琦
刘旭松
外事办主任:王俊萍(12 月离任)
张　杰(12 月任职)

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主　任:杨　柳(1 月离任)
卢　洋(1 月任职)
副主任:张冰梅

区卫生健康局

局　长:杨　艳
副局长:黄尚武

刘亚运

机关党委书记:彭兴明(3月任职)

区红十字会专职副会长:

章　波

区爱卫办主任:杨　艳

区疾控中心

主　任:张　丽

副主任:聂东方

朱　攀

周　林

区人民医院

院　长:刘守文

机关党委书记:何书东

副院长:王杰文

何　林

盛　慧(11月任职)

周　丹(9月任职)

区妇幼保健服务中心主任:杜建华

区审计局

局　长:杨琪武(1月离任)

张向东(1月任职)

副局长:丁仕玲

宋　希(1月任职)

总审计师:宋　希(1月离任)

蒋　露(12月任职,试用1年)

机关党委书记:黄国军

乐山市沙湾生态环境局

局　长:赵　栩

副局长:邱加刚

总工程师:周宥兆

区统计局

局　长:周莉佳

副局长:朱建中

朱金辉

总统计师:杨文娟

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局　长:陈　珏(1月任职)

汪　奎(1月离任)

副局长:彭裕钦(12月离任)

陈正宏

区旅游景区服务中心

主　任:胡　元(1月离任)

杨　清(1月任职)

副主任:季小松(1月离任)

郑　镰(1月离任)

张俊强(1月任职)

刘　君(6月任职)

机关党委书记:吕琼芳(12月离任)

区广播电视局局长:

汪　奎(1月离任)

陈　珏(1月任职、12月离任)

区应急管理局

局　长:黄伦发

副局长:余谊成

曾绍东(1月任职)

王　海(1月离任)

钟林岐(11月兼任)

张　奇(11月兼任)

总工程师:毛　颖(4 月任职)

机关党委书记:张建国(2 月离任)

吴润明(2 月任职)

区行政审批局

局　长:余　谨

副局长:王世富

王　娜(6 月离任)

贾雪梅(12 月任职)

机关党委书记:张明根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局　长:周洪兵(1 月离任)

常朝贵(1 月任职)

副局长:张辉禄

张　琴(12 月任职)

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主　任:徐　伟

副主任:刘　莹

区地志办(区委党史研究室)

主　任:刘万银

副主任:宋娟娟

区供销联社

主　任:鲁志勇

副主任:谢建峰

监事会主任:刘燕强

区档案馆

馆　长:万汝彬

副馆长:王华旭(11 月离任)

杨蓓蕾(11 月任职)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局　长:黄华春(3 月离任)

王　海(3 月任职)

副局长:罗　旭

余　松

总经济师:唐学文

安全总监:柯玉华

机关党委书记:谭子凯(3 月离任)

周建军(3 月任职)

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黄华春(1 月离任)

王　海(1 月任职)

区国家税务局

局　长:罗　江(11 月离任)

曾锐涛(11 月任职)

副局长:谢　刚

周　宇

薛　毅(12 月离任)

郑立加(11 月离任)

杨明友(11 月离任)

李　桦(11 月离任)

纪检组长 :屈勇刚

区烟草专卖局

局　长:吴昆洋

盐业公司

经　理:刘　巍

国网乐山市沙湾区供电公司

总经理:方怀玉
党委书记:刘铁军(6月任职)
副总经理:徐成华
　　王尚武
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王　瑾

区总工会

主　席:马　跃
常务副主席:周仲文(11月离任)
　　廖盛义(11月任职)
副主席:吕利群
　　宋小兵

团区委

书　记:蒋　叶
副书记:罗文辰
区青年宫主任:张书玲

区妇联

主　席: 黄亚玲
副主席:章友琼(5月离任)
　　陈霜梅(5月任职)

区工商联(商会)

主　席:周海滨(12月离任)
　　张苏娅(12月任职)
副主席:方丽萍

区残联

理事长:邹　华
副理事长:季燕群

区科协

主　席:谢　方
副主席:陈　心

老科协

主　席:王仲祥
副主席:张尚全
　　王德银

老体协

主　席:廖金传
副主席:龚可春

工行沙湾支行

行　长:钟　斌
副行长:罗　曜
　　毛旭伟(6月任职)

农行沙湾支行

行　长:岑　良
副行长:叶　勇
　　张定武
　　李柱甫(4月离任)
纪委书记:叶　勇(5月离任)
　　袁军平(5月任职)

建行沙湾支行

行　长:李　军
副行长:袁卫东(2月离任)
　　潘跃武(2月任职、11月离任)

邮政银行沙湾支行

行　长:兰　芳

副行长:刘　韵

马　刚(10 月任职)

乐山商行沙湾支行

行　长:郭颖艺

区农村信用联社

理事长:邵卫东(8 月离任)

主　任:李　鑫

副主任:阳荣波

曾　林(8 月任职)

纪委书记、监事长:陈正权

中国财产保险公司沙湾支公司

经　理:黄学军

副经理:曾建军

冯　磊(1 月任职、7 月离任)

中国人寿保险公司沙湾支公司

经　理:刘　平

副经理:张　超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沙湾支公司经理:郭　兵

德胜集团钒钛公司

董事局主席:宋德安

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周　平

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高华斌

公司财务总监:吴小平

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刘青川

公司副总经理:麦吉昌

公司副总经理 总工程师:徐　瑜

公司财务部部长:刘　波

乐山监狱

监狱长:颜志工

副监狱长:黄昌权

胡　洪

林晓东

政　委:喻中杰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杨　东

政治部主任: 杨大鹏

刑罚执行监督专员:岳如兵

移动沙湾分公司

总经理:赵　东

副经理:裴　玲

电信沙湾分公司

总经理:盛　翀

副总经理:罗文波(12 月离任)

刘立才(12 月任职)

联通沙湾分公司

总经理:王　江(1 月任职、7 月离任)

吴琚玲 (8 月任职)

邮政乐山市沙湾区分公司

经　理:贾　华

副经理:罗　勇

2020年乐山市沙湾区各镇(街道)领导成员名录

铜河街道办事处

党工委书记:廖德云
副书记:张　诗
　　李斯亮
委　员:江　英
　　刘大发
　　郑　杰
　　俞海东
　　熊家骏
　　罗建兵
人大工委主任:江　英(1月任职)
办事处主任:张　诗(1月任职)
纪工委书记:刘大发
组织委员:郑　杰(兼统战委员)
宣传委员:俞海东
政法委员:熊家骏
副主任:罗建兵(1月任职,兼武装部长)
　　李健华(1月任职)
　　李　华(1月任职,试用1年)

沙湾镇

党委书记:邓额超
副书记:袁洪兴
　　杨　程
委　员:廖德平
　　蒋　宇
　　蒋豆艾
　　邹妮利
　　徐育超
　　方　君
镇　长:袁洪兴
人大主席团主席:廖德平
纪委书记:蒋　宇
组织委员:蒋豆艾
宣传委员:邹妮利
统战委员:蒋豆艾
政法委员:徐育超
人大主席团副主席:邹妮利
副镇长:方　君(兼武装部长)
　　何炼文
　　田永强(6月任职)

轸溪镇

党委书记:喻子贵
副书记:黄琮皓
　　罗　涛
委　员:卫志平
　　杨建洪
　　李方清
　　王乐红
　　吴沁珍
镇　长:黄琮皓

人大主席团主席:卫志平
纪委书记:杨建洪
组织委员:吴沁珍
宣传委员:刘亚飞
统战委员:吴沁珍
政法委员:李方清
人大主席团副主席:
副镇长:王乐红(兼武装部长)
曾智鹏
刘君伟

轸溪镇2019年领导录名单(补遗)

党委书记:罗剑勋(1月离任)
王维东(1月任职、12月离任)
喻子贵(12月任职)
副书记:黄琮皓(3月任职)
罗　涛
纪委书记:罗　涛
组织委员:吴沁珍(兼统战委员)
人大主席团主席:
张金平(1月离任)
卫志平(3月任职)
乡　长:王维东(1月离任)
黄琮皓(3月任职)
副乡长:王乐红(兼武装部长)
曾智鹏

嘉农镇

党委书记:罗剑勋
副书记:刘大坤
张杰圣
委　员:李加平
王　博
张健敏
王丽容
章永强
许　姗
镇　长:刘大坤
人大主席团主席:李加平
纪委书记:王　博
组织委员:许　姗
宣传委员:王丽容
政法委员:张健敏
统战委员:许　姗
人大主席团副主席:王丽容
副镇长:章永强(兼武装部长)
杨双旭
易建伟

太平镇

党委书记:杨　军
副书记:李　萱
张建伟
委　员:陈高翔
李学恩
袁　彪
李怡茹
汪　洋
孙　蓉
镇　长:李　萱
人大主席团主席:陈高翔
纪委书记:李学恩
组织委员:李怡茹(兼统战委员)
政法委员:汪　洋
宣传委员:孙　蓉(兼人大主席团副主席)
副镇长:袁　彪(兼武装部长)

张茅茅
李玉兰

踏水镇

党委书记:徐　进
副书记:杨　帆
徐双梅
委　员:宋　勇
王盼盼
肖杰文
朱　燕
肖　睿
朱雄刚
镇　长:杨　帆
人大主席团主席:宋　勇
纪委书记:王盼盼
组织委员:朱　燕
宣传委员:肖　睿
统战委员:朱　燕
政法委员:肖杰文
人大主席团副主席:肖　睿
副镇长:朱雄刚
李　倩
甄　乐

福禄镇

党委书记:谭俊波(12 月离任)
李　春(12 月任职)
副书记:李　春(12 月离任)
卞　玮(12 月任职)
温淋岚
委　员:陈永舟
邓语衍
黄　一
何兴龙
曾智鹏
叶德康
张剑锋(11 月离任)
镇　长:李　春(12 月离任)
卞　伟(12 月任职)
人大主席团主席:陈永舟
纪委书记:邓语衍
组织委员:叶德康 (11 月任职)
张剑锋(11 月离任)
宣传委员:温淋岚(兼、11 月离任)
曾智鹏(11 月任职)
政法委员:何兴龙
统战委员:叶德康(11 月任职)
张剑锋(11 月离任)
副镇长:黄　一(兼武装部长)
王紫乔
梁杰科

牛石镇

党委书记:吕容斌
副书记:王　伦
何仪琴
委　员:宋翼然
陈玲羽
周　强
曹玉娟
王　松
镇　长:卢　洋(1 月离任)
王　伦(1 月任职)
人大主席团:李俊宏
纪委书记:宋翼然

组织委员:曹玉娟
宣传委员:陈玲羽
统战委员:曹玉娟
政法委员:周　强
人大主席团副主席:陈玲羽
副镇长:王　松(兼武装部长)
张贵华
梁润睿

葫芦镇

党委书记:罗　桥
副书记:梁　涛
万里宁
委　员:张金平
杨沁松
徐　劲
李黄梅
余　佳
王紫乔(11 月任职)
镇　长:梁　涛
人大主席团主席:张金平(1 月任职)
纪委书记:杨沁松
组织委员:李黄梅
宣传委员:余　佳
统战委员:李黄梅
政法委员:张金平(兼)
王紫乔(11 月任职)
人大主席团副主席:余　佳
副镇长:徐　劲(兼武装部长)
聂　鹰
郭晓凤

沙湾区国有公司领导人员情况表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人员姓名	职务	主管单位	联系电话
1	乐山市沙湾粮油购销公司	国有独资	余　林	经理	区发改局	13547212226
2	乐山金沫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独资	王　军	总经理	区文化体育旅游局	18228313095
3	乐山市沙湾区保安服务公司	国有独资	刘　兵	总经理	区公安分局	13056623168
4	乐山市沙湾区华盈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王　军	董事长	区财政局	13908139708
5	乐山市沙湾区承发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王　军	董事长	区财政局	13908139708
6	乐山市沙湾区恒越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邓家钰	董事长	区住建局	15884361222
7	乐山市沙湾区程跃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潘才洪	董事长、总经理	区交通局	18981384888
8	乐山市沙湾区嘉胜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程　萍	总经理	园区管委会	13608131781
9	乐山市沙湾区兴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程明清	总经理	区经信局	13881357619
10	乐山市沙湾区凯晨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陈加林	董事长兼总经理	区财政局	18981379444
11	乐山市沙湾东伦矿业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魏晓松	总经理	区自然资源局	13981396699
12	乐山市沙湾承阳矿业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李　海	总经理	区自然资源局	15281921118

填报单位：区财政局　　填表人：周长明

2020年乐山市沙湾区民主党派领导成员名录

民革乐山市沙湾区支部

主　委:朱文全(10月离任)
　　巫宜阳(10月任职)
副主委:杨双旭(10月任职)
　　兰　琴(10月任职)
　　刘　李(10月任职)
　　毛永清(10月离任)
　　王秀珍(10月离任)
　　李　然(10月离任)

民盟乐山市沙湾区总支部

主　委:何炼文
副主委:熊继承
　　吴　畏
　　何松林(10月任职)
　　祝显强(10月任职)
　　徐东星(10月离任)
　　汪慧琴(10月离任)

民建乐山市沙湾区支部

主　委:周海滨
副主委:李亚静
　　李　勇(10月任职)
　　张真鸿(10月离任)

民进乐山市沙湾区总支部

主　委:李云清
副主委:熊玉群
　　何昌洪(10月任职)
　　李艳丽(10月任职)
　　杨利贤(10月离任)
　　王惠伦(10月离任)

农工民主党乐山市沙湾区支部

主　委:徐　伟(10月任职)
　　王　清(10月离任)
副主委:夏　丹
　　王　艳

致公党乐山市沙湾区支部

主　委:杜　媛
副主委:张俊强

九三学社乐山市沙湾区支社

主　委:杨文娟(11月任职)
　　涂苏嘉(11月离任)
副主委:叶智勇
　　涂苏嘉(11任职)
　　曾绍东(11月离任)
　　陆小婷(11月离任)

2020年沙湾区获市委、市政府及以上表彰的先进集体名录

单　位	荣誉称号	表彰表扬机关
乐山市沙湾区嘉农镇魏坝村	第六届全国文明村镇名单	中央文明委
乐山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第六届全国文明单位名单	中央文明委
葫芦镇	2017—2019周期国家卫生乡镇	全国爱卫会
葫芦镇祝村	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	中宣部、民政部、司法部
太平镇	农业产业强镇建设	农业农村部、财政部
太平镇	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	农业农村部
轸溪镇	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乡镇	自然资源部
轸溪镇双山村	国家森林乡村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沙湾镇三峨村	国家森林乡村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沙湾区教育局	“新时代好少年”主题教育读书活动“美好生活，劳动创造”先进集体	教育部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轸溪镇	第五届“万步有约”全国优秀健走单位。	中国疾控中心慢病中心
沙湾区总工会	《职工娘家人维权锦囊36计》——2020年度“网聚职工正能量争做中国好网民”网络正能量微课征集活动工会工作实务最高奖—特别参与作品	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央网信办、中国工人出版社
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	2020中国民营企业500强	全国工商联
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	2020年全国钢铁行业优质建筑用钢品牌创新发展奖	全国优质钢铁企业评审委员会

续表

单　　位	荣誉称号	表彰表扬机关
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	2020 中国企业 500 强第 403 位	中国企业家联合会
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	2020 年“白玉兰杯”优质建筑用钢品牌人气企业	全国优质钢铁企业评审委员会
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	全国厂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单位	全国厂务公开协调小组
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	中国卓越钢铁企业品牌	《中国冶金报》
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	中国五氧化二钒优质供应商	中国铁合金在线
沙湾区	荣获“双拥模范区”称号	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四川省军区
太平镇罗一村	2019 年省级乡村振兴示范村	四川省委、省政府
太平镇	四川省第五批民族团结进步示范乡镇	四川省人民政府
福禄镇龙柱村	2019 年省级乡村振兴示范村	四川省委、省政府
乐山市沙湾区政协	2020 年度新闻宣传工作先进单位	四川省政协
太平镇人民政府	第五批四川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单位)	中共四川省委宣传部、统战部
沙湾区税务局	四川省最佳文明单位	四川省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
沙湾供电公司	四川省文明单位	四川省文明委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四川省机构编制系统先进集体	中共四川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福禄镇凉风埂村	2019 年度省级“六无”平安村	四川省委政法委
沙湾区	沙湾区在脱贫攻坚工作成效考核综合评价考核为非贫困县中的“好”,在省内对口帮扶藏区彝区贫困县工作成效考核为彝区帮扶地中的“较好”	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续表

单　位	荣誉称号	表彰表扬机关
嘉农镇盐溪口村	省级“六无”平安村	四川省委政法委
区退役军人局	四川省拥军优属先进单位称号	四川省双拥工作领导小组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全省企业年报公示工作先进单位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质量工作先进单位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春雷行动 2020”暨知识产权保护执法行动先进集体	省市场监管局、省知识产权中心、省药监局
沙湾区就业创业促进中心	2020 年度园区用工监测先进单位	四川省就业服务管理局
沙湾区就业创业促进中心	四川省公共就业服务专项业务优秀组织奖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沙湾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 2020 年度优质服务窗口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沙湾区就业创业促进中心	四川省 2020 年度失业保险工作成效突出经办单位	四川省就业服务管理局
沙湾区教育局	第 35 届四川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基层优秀组织奖	四川省教厅、省科技厅
沙湾区教育局	2018—2019 年度四川教育宣传工作先进单位	四川省教育厅、四川教育报刊社
沙湾区教育局	2019 年度四川省优质学校对口帮扶深度贫困县中小学工作先进集体	四川省教育厅
沙湾区教育局	入选四川省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省级“样板县”	四川省教育厅
沙湾区	四川省中医药产业发展示范县	四川省中医药管理局、四川省财政厅
沙湾区农业农村局	2020 年全省农村经营管理工作突出单位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	四川省第一批工业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企业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沙湾区自然资源局	沙湾区在疫情发生期间全面高效完成了禁食野生动物及退出补偿资金兑现工作，受到省林业和草原局通报表扬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
太平镇	四川省首批乡村治理示范村镇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葫芦镇	省级乡村治理示范镇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续表

单　　位	荣誉称号	表彰表扬机关
太平镇罗一村	省级乡村治理示范村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福禄镇龙柱村	省级乡村治理示范村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踏水镇柏林村	省级乡村治理示范村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沙湾经开区	绿色园区	四川省经信厅
乐山市公安局沙湾区分局	2019 年度全省公安机关“最强党支部”	四川省公安厅
乐山市公安局沙湾区分局治安大队	全省 2019 年度“三电”设施安全保护工作先进单位	四川省公安厅
乐山市公安局沙湾看守所	全省公安监管系统先进集体	四川省公安厅
区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	全省“七五”普法中期先进集体	四川省委依法治省办、省司法厅
乐山市沙湾区司法局踏水司法所	省级规范化司法所	四川省司法厅
沙湾区社区矫正中心	省级规范化社区矫正中心	四川省司法厅
区人民医院	2019 年度省内对口帮扶先进集体	四川省情网
沙湾区人民检察院	《点亮火把、拒毒防毒》——全省检察机关禁毒“云课堂”精品课件	四川省人民检察院禁毒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四川省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
沙湾区总工会	全省工会法律工作先进单位	四川省总工会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办公室	第二届四川省家庭工作先进集体	四川省妇女联合会、四川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区工商联	关于复核和新认定敛“五好”县级工商联情况的通报	四川省工商联
轸溪镇万坪村	铜河睡佛最佳观景地	四川省旅游学会
区委政法委	2020 年度省级平安铁道线(沙湾区区段)	四川省铁路护路联防工作领导小组
区烟草专卖局	2020 年度终端服务先进单位三等奖	四川省烟草公司乐山市公司

续表

单　位	荣誉称号	表彰表扬机关
农行乐山沙湾支行	综合管理先进集体	农行四川省分行
邮储银行沙湾区支行党支部	2018—2020 年度先进基层党支部	中共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四川省分行委员会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市沙湾支公司	省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四川省市场监管局
区工商联	“五好”县级工商联	四川省工商联
沙湾区总工会	全省工会法律工作先进单位	四川省总工会
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	四川省绿色经营百佳民营企业 50 强	省工商联
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	2020 四川民营企业 100 强	省工商联
区发改局	四川省价格认证 2019—2020 年度全省价格认证工作先进单位	四川省价格认证中心
沙湾区	党委政府成效考核先进集体	市委、市政府
区医保局	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市委
区商务局	乐山市全域开放奖先进集体	市委、市政府
沙湾区农业农村局	2019 年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先进集体	市委、市政府
沙湾区人民政府	2019 年度工业经济工作先进集体	市政府
福禄镇	2019 年脱贫攻坚工作先进集体	市委、市政府
踏水镇公坪村	乐山市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市委、市政府
沙湾区审计局	乐山市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市委、市政府
沙湾区沙湾镇	乐山市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市委、市政府
区发改局	乐山市全域开放先进集体	市委、市政府
区商务经济合作局	乐山市全域开放先进集体	市委、市政府
沙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乐山市全域开放先进集体	市委、市政府

续表

单　　位	荣誉称号	表彰表扬机关
沙湾区	全市 2020 年上半年主要经济指标“红榜”	市委办、市政府办
区委办	2019 年度乐山市党委系统信息工作先进单位	市委办
区委政法委	荣获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大庆安保维稳工作表扬通报	市委政法委
区委政法委	全市政法机关“万案大评查”活动先进集体	市委政法委
沙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乐山市文明单位	乐山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
区民政局	全市城乡基层治理工作主题征文评选三等奖	中共乐山市委城乡基层治理委员会办公室
区民政局	2019—2020 年度乐山市最佳文明单位	乐山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
沙湾区	2019 年下半年综合目标考核(先进单位)	市委目标绩效办
沙湾区法院	2019 年度全市法院信息工作先进集体	乐山市中院
沙湾区法院	2019 年度全市法院综合二等奖	乐山市中院
沙湾区法院	2019 年度全市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实质化先进集体	乐山市中院
沙湾区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全市基层检察院绩效考评三等奖	市检察院
沙湾区纪委监委	2019 年度纪检监察工作考核先进单位	中共乐山市纪委
葫芦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乐山市退役军人工作先进集体	乐山市委宣传部、乐山市退役军人服务局、乐山市军分区政治工作处
区委组织部	网宣工作先进单位	市委组织部
区委组织部	信息工作先进单位	市委组织部
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全市老干部工作信息宣传先进单位	市委老干部局
区委政法委	2019 年全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先进集体	乐山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领导小组
区委政法委	2020 年全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先进集体	乐山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领导小组
区委政法委	2020 年全市铁路护路联防工作先进单位	乐山市铁路护路联防工作领导小组

续表

单　位	荣誉称号	表彰表扬机关
太平镇退干	离退休干部示范党支部	市委组织部、市委老干部局
步兵四营十一连	基层建设先进单位	乐山陆军预备役步兵旅
福禄镇人民政府	2019 年乐山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先进集体	乐山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领导小组
区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股	2019 年乐山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先进集体	市多元化解领导小组
沙湾区法院诉讼服务中心	全市多元化解先进集体	乐山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领导小组

2020 年获市委、市政府及以上表彰的先进个人名录

姓　名	工作单位	荣誉称号	表彰机关
王　群	区司法局	全国社区矫正机构先进个人	司法部
周　鑫	区司法局铜河司法所	全国“大排查　早调解　护稳定　迎国庆”专项活动表现突出个人	司法部
张　磊	沙湾生态环境局	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作突出个人	生态环境部
王　贞	沙湾区食品药品检测站	全国市场监管系统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	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国家药监局、国家知识产权局
周光建	葫芦镇四峨山村村民	我所经历的脱贫攻坚故事征集展播活动优秀奖	国务院扶贫政策法规司、全国扶贫宣教中心《中国扶贫杂志》《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黄　维	区人民医院	中国网事·感动 2020 先进人物	新华通讯社
陈海滨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19 年度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
何松林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19 年度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
杨世军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19 年度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
李洪英	区农业农村局	2019 年度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
曾　实	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9 年度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
王群慧	沙湾镇卫生院	2019 年度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
王怀友	沫若中学	2019 年度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
黄　维	区人民医院	抗击新冠肺炎先进个人	中共四川省委

续表

姓　名	工作单位	荣誉称号	表彰机关
叶启云	区政协	新闻宣传先进工作者	省政协
赵　静	区政协	2020 年度全省政协优秀通讯员	省政协
彭　政	区自然局	四川省自然资源系统先进个人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四川省自然资源厅
彭　政	区自然局	2019 年度四川省抗击重大自然灾害先进个人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四川省应急管理厅
张小斌	三峨山生态农业公司	四川省模范退役军人	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省人社厅
付煜杉	区统计局	四川省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先进个人	四川省统计局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常　涛	区市场监管局太平所	“春雷行动 2020”暨知识产权保护执法行动先进个人	省市场监管局、省知识产权中心、省药监局
杨　松	乐山市公安局沙湾区分局治安大队	四川银行企业金融机构第六轮安全评估工作先进个人	中国银监会和四川省公安厅
赵生强	乐山市公安局沙湾区分局牛石派出所	2020 年度市(州)公安机关调研工作成绩突出单位和个人	四川省公安厅
罗启忠	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四川省事业单位脱贫攻坚先进个人大功	省人社厅、省直机关委、省扶贫开发局
彭　政	区自然资源局	2019 年度四川省抗击重大自然灾害先进个人	省应急管理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张　奇	区水务局	2019 年度四川省抗击重大自然灾害先进个人	省应急管理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雷德强	区法院	2020 年表彰四川法院系统先进个人的通知	四川省高院、四川省人社厅
梁琼先	区法院	全省法院 2020 年度优秀裁判文书	四川省高院
雷德强	区法院	2019 年度全省法院庭审标兵	四川省高院
王惠群	区司法局	全省司法行政系统先进人人	四川省人社厅、 四川省司法厅
赵顺友	区委办公室	全省党政机要秘密系统密码法知识竞赛三等奖	四川省委机要局

续表

姓　名	工作单位	荣誉称号	表彰机关
张　帆	区社保事务中心	2020 年评为全省建设群众满意的人社公共服务体系先进个人	四川省人社厅
乐山沫若中学魏小平家庭	乐山沫若中学	第二届四川省“五好家庭”	四川省妇女联合会、四川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毛玉英	沫若中学	四川省中小学名班主任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和四川省教育厅
石　勇	区就业创业促进中心	十佳职业指导人员	四川省人社厅
黄琮皓	轸溪镇政府	市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市委、市政府
何仪琴	牛石镇政府	乐山市防汛救灾优秀共产党员	市委、市政府
杨云强	牛石镇政府	乐山市 2020 年脱贫攻坚“创新奖”	市委、市政府
陈海滨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19 年脱贫攻坚优秀个人	市委、市政府
彭裕钦	区旅游和文化体育局	2020 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第六届中国(四川)国际旅游投资大会、第七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工作先进个人	市委、市政府
彭裕钦	区旅游和文化体育局	乐山市全域开放奖先进个人	市委、市政府
李亚静	区经信局	乐山市全域开放奖先进个人	市委、市政府
乔宏伟	区纪委监委	2019 年脱贫攻坚工作优秀结对帮扶责任人	市委、市政府
夏俊华	牛石镇喻坝村	乐山市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市委、市政府
王　艳	区医保局	乐山市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市委、市政府
黄琮皓	轸溪镇政府	乐山市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市委、市政府
温志光	四川宏旺不锈钢有限公司	乐山市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市委、市政府
高华斌	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	乐山市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市委、市政府
雷永红	区水务局	乐山市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市委、市政府
杨海英	福禄镇政府	乐山市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市委、市政府
杨云强	牛石镇政府	乐山市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市委、市政府

续表

姓　名	工作单位	荣誉称号	表彰机关
李亚静	区经信局	乐山市全域开放先进个人	市委、市政府
敬　波	区法院	乐山市全域开放先进个人	市委、市政府
彭裕钦	区文化体育旅游局	乐山市全域开放先进个人	市委、市政府
赵　杨	区农业农村局	乐山市全域开放先进个人	市委、市政府
罗　桥	葫芦镇党委	乐山市全域开放先进个人	市委、市政府
李亚静	区经信局	乐山市2019年度工业经济工作先进个人	市政府
李雄健	区商务局	全市招商引资先进个人	市政府
马太庆	区法院	全市法院个人三等功	乐山市中院
刘　然	区法院	2019年度全市法院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乐山市中院
李　霜	区法院	全市十佳优秀庭审	乐山市中院
张鑫媛	区法院	全市十佳优秀庭审	乐山市中院
杨　欣	区检察院	全市检察机关“检察人、检察事、检察情”庆七一主题故事演讲比赛三等奖	市检察院
李义群	区委办公室	2019年度乐山市党委系统信息工作先进	市委办
曾　艳	区委政法委	全市政法机关“万案大评查”活动先进个人	乐山市委政法委
汪华林	区委政法委	乐山市城乡基层治理工作主题征文一等奖	乐山市委城乡基层治理委员会
万傲然	区委组织部	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市委组织部
唐正宇	乐山公安局沙湾区分局沙湾派出所	2019年乐山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先进个人	乐山市政法委
向洪彩	区法院	“万案大评查”活动先进个人	乐山市政法委
何　忠	区委政法委	2020年全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先进个人	乐山市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领导小组
张俸成	乐山市沙湾区绥山路3号	最美家庭(尊师重教)	乐山市妇女联合会、乐山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许燕飞	踏水镇踏水村巾帼志愿服务队	巾帼志愿者之星	乐山市妇女联合会、乐山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冷新梅	沙湾区检察院	乐山市“五好家庭”	乐山市妇女联合会、乐山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续表

姓　名	工作单位	荣誉称号	表彰机关
魏小平	乐山市沫若中学	乐山市“五好家庭”	乐山市妇女联合会、乐山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钟雪莉	区关工委办公室	2019—2020 年度乐山市关心下一代宣传工作先进个人	中共乐山市委宣传部、乐山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冷新梅	区检察院	乐山市“五好家庭”	市妇联、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2020年乐山市沙湾区区级荣誉

（附文件名、文件号）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
关于表扬“最美沙湾人——第七届感动沙湾人和事”评选活动“最美沙湾人”的通报

乐沙委〔2020〕5号

“最美沙湾人——第七届感动沙湾人和事”评选活动“最美沙湾人”获奖名单

吴　挺　区公安分局法医
任其贵　踏水初级中学英语老师
曾海滨　区沫若故居纪念馆讲解员
张银连　元贞公司环卫工人
徐文成　太平镇月咀坝村关工委副组长
李宝华　太平镇杜家桥村村主任
周　君　区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
杨香兰　嘉农镇分场村村民
彭伟容　沙湾镇先锋村大学生
任月华、柳淑兰　太平镇永丰村村民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
关于对2018年肖凯洪等12名“第一书记”给予嘉奖的通报

乐沙委〔2020〕8号

2018年“第一书记”嘉奖人员名单

区纪委监委：乔宏伟
区委组织部：毛平、罗佳、陈在洲
区检察院：李巍
区委办：肖凯洪
区经信局：刘小玲
区综合执法局：郑午阳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牟志友
沙湾镇：余文箭
太平镇：胡晖
葫芦镇：余佳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
关于表扬2019年度政法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乐沙委〔2020〕11号

沙湾区2019年度政法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

一、先进集体(25个)

区委办　区人大办
区政府办　区政协办
区纪委监委　区委组织部
区委宣传部　区委政法委
区法院　区检察院
区公安分局　区司法局
区信访局　区综合执法局
区民政局　区退役军人局
区住建局　区教育局
区卫生健康局　区市场监管局
沙湾镇　嘉农镇
太平镇　牛石镇
轸溪镇

二、先进个人(27人)

袁四维(区委政法委)
张　霞(区委宣传部)
李治军(区法院)
周海英(区法院)
毛成亮(区法院)
杨　欣(区检察院)
粟裕华(区检察院)
张　铮(区公安分局)
陈　建(区公安分局)
余　莉(区公安分局)
郭　宁(区公安分局)
顾　斌(区公安分局)
伍精田(区公安分局)
邓力跃(区公安分局)
余　海(区交警大队)
严德文(区消防大队)
吴　勇(区司法局)
罗元发(区司法局)
高双燕(区依法治区办)
童建忠(区信访局)
黄平容(区信访局)
李　飞(区网格服务中心)
熊家俊(铜河街道办)
袁洪兴(沙湾镇)
万傲然(嘉农镇)
黄丽豪(福禄镇)
吕琼芳(葫芦镇)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
关于表扬2019年度信访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乐沙委〔2020〕19号

2019年度信访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

一、信访工作先进集体(21个)

嘉农镇　葫芦镇
牛石镇　轸溪镇
区委办　区政府办
区委政法委　区人民法院
区公安分局　区教育局
区住建局　区人社局
区水务局　区卫生健康局
沙湾生态环境局　区应急局
区司法局　区退役军人局
区民政局　区信访局
区综合执法局

二、信访工作先进个人(23人)

熊家骏(铜河街道办)
张林军(沙湾镇)
赵常军(太平镇)
宋顺洁(踏水镇)
黄　一(福禄镇)
周俊园(区委办)
杨玉安(区人大办)
袁邦强(区政府办)
贺　磊(区政协办)
王海涛(区纪委监委)
刘福东(区委组织部)
杨　帆(区委政法委)
陈　建(区公安分局)
唐政宇(区公安分局)
江立承(区财政局)
冷雪峰(区发改局)
邓凤平(区住建局)
陆小婷(区人社局)
覃　超(区信访局)
王　煦(区文化体育旅游局)
张幼云(区农业农村局)
周　君(区市场监管局)
张　妮(区民政局)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
关于表扬沙湾区2020年度优秀医务人员的通报

乐沙委〔2020〕30号

2020年度优秀医务人员表扬对象名单

一、优秀医护团队(8个)

沙湾区“三线”管理办公室:艾滋病防治优秀团队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医院:预检分诊优秀团队、集中医学隔离观察点优秀团队、发热门诊优秀团队

乐山市沙湾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流行病学调查优秀团队

乐山市沙湾区妇幼保健院:孕产保健服务优秀医师团队

乐山市沙湾区文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冠肺炎防控优秀团队

乐山市沙湾区太平镇中心卫生院:公共卫生优秀服务团队

二、优秀医师(27人)

区人民医院:吴泽良、蒲洪斌、帅伟、张飞云

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罗云芳、王万敏、周琴、涂珩、廖鹏宇

区妇幼保健院:吴建容、石正春

文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宋惠鸣、王永红

牛石镇卫生院:季小松、王明友

沙湾镇中心卫生院:汪燕群

轸溪镇中心卫生院:何安琴

踏水镇中心卫生院:许元康、万群芳

福禄镇中心卫生院:夏俊涛

葫芦镇卫生院:王德川

太平镇中心卫生院:黄茂、郑强

鑫灏医院:金宗华

德胜医院:许罗

观峨医院:王丽娟

雷氏骨科医院:雷明

三、优秀护士(15人)

区人民医院:魏俊芳、颜红

区妇幼保健院:夏建华

文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祝银凤

嘉农镇卫生院:王瑞瑶

沙湾镇中心卫生院:施俊玲

轸溪镇中心卫生院:王丹

福禄镇中心卫生院:张丽

葫芦镇卫生院:周宇星

友安老年病专科医院:王琼、余茂琼

仁人医院:向铁娟

民生医院:胡杨

鑫灏医院:黎春容

德胜医院:龙海燕

四、优秀乡村医生和乡村健康指导员(10人)

轸溪镇金牛村:王桂英

铜河办事处农场村:李珂

嘉农镇双槐村:谭建容

嘉农镇新园村:岳海燕

福禄镇公店村：王立全
牛石镇白云村：王元洪
踏水镇魏槽村：罗凤秀
沙湾镇先锋村：张明清
葫芦镇江村：吴垒
太平镇太平社区：黄靖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
关于表扬2020年度沙湾区优秀教育工作者、优秀班主任和优秀教师的通报

乐沙委〔2020〕35号

一、区优秀教育工作者名单(4名)

进修学校　王强伟
踏水小学　徐　林
谭坝学校　王小平
实验幼儿园　张焕秀

二、区优秀班主任名单(7名)

沫若中学　李小琼
职业中学　邱东梅
绥山中学　沈　璐
实验中学　王燕琼
踏水中学　毛静云
沙湾小学　裴先容
嘉农小学　杨开容

三、区优秀教师名单(10名)

沫若中学　郭　翔
绥山中学　周莹颖
踏水中学　王　军
沙湾小学　刘明英
凤凰学校　王春燕
太平学校　田　程
碧山学校　连德智
牛石学校　陈雅棱
铜茨学校　何　彬
实验幼儿园　葛海薇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
关于命名2020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
先进镇、示范村的决定

乐沙委〔2020〕40号

沙湾区2020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先进镇

牛石镇　　太平镇

沙湾区2020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示范村

葫芦镇祝村　　踏水镇柏林村

轸溪镇万坪村　　牛石镇喻坝村

太平镇草坝村　　沙湾镇二峨山村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
关于沙湾区对口援彝、招商、挂职干部
2018年嘉奖人员名单的通报

乐沙委〔2020〕45号

区公安分局:林旭强(援彝干部)

区人社局:石勇(挂职干部)

区审计局:毛龙(招商干部)

铜河街道:李华(援彝干部)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
关于对张建军等207名同志嘉奖和
赵顺友等39名同志记三等功的通报

乐沙委〔2020〕47号

一、2019年嘉奖人员名单

区委办(1人):张建军

区人大办(7人):王化伦、王金福、张毅、陈一帆、张缤、万俊英、李杨

区政府办(含下属参公单位)(3人):潘相蓉、方现聪、陈绍平

区政协办(6人):叶启云、胡太兵、梁静、李云清、李建国、朱文贵

区纪委监委(含派驻纪检组、片区纪工委)(11人):魏杰、张浩、黄予涵、谭玉梅、邓中才、洪永盛、曾敏、游淼然、曾建新、朱清华、尹虎

区法院(12 人):陈科、马树全、马太庆、李艳丽、何浩、文姝婷、冯科、张丽、张琳、张琴、车勤、梁琼先

区检察院(4 人):滕燕、宋勇、杨世豪、冷新梅

区委组织部(含下属参公单位)(10 人):刘俊芳、杨柳、余萍、刘维、毛平、何磊、徐瑞友、罗佳、陈在洲、徐涛

区委宣传部(1 人):王灵修

区委政法委(3 人):杨帆、何忠、吴梅

区委统战部(1 人):周全忠

区委编办(1 人):季娟

区委基层治理办(1 人):张平

区发改局(1 人):章军强

区经信局(1 人):李亚静

区教育局(2 人):刘智、张建林

区公安分局(39 人):张卫红、何毅、徐恒、余莉、干韬、陈勇、牟仕鹏、张天鸿、肖伟、燕碧涛、林冲、陈毅、曾英、徐建宾、邓力跃、伍精田、郭力宾、曾锐、叶志国、郭宁、罗志刚、唐真、陆芃锦、吴代春、杨文、杨斌、张义军、陈帅、钟健华、张银凤、白强、冯昊、陈强(大)、魏旭、马玲娜、冯凯迪、杨晋、田俊、林旭强

区司法局(含下属参公单位)(3 人):邹娇、王群、任淑芳

区民政局(2 人):张金文、王雅娟

区财政局(含下属参公单位)(6 人):江立承、吴畏、赵敏、聂可佳、黄雪、胡静

区人社局(6 人):卞玮、陆小婷、张朝玉、张帆、罗可佳、石勇

区自然资源局(含下属参公单位)(2 人):彭政、汪祥

区住建局(含下属参公单位)(2 人):黄平遥、赵建锋

区交运局(1 人):何友军

区水务局(含下属参公单位)(2 人):雷永红、王海燕

区农业农村局(含下属参公单位)(2 人):张幼云、郭莹凤

区文化体育旅游局(含下属参公单位)(2 人):彭裕钦、欧阳清

区卫生健康局(含下属参公单位)(5 人):杨艳、黄尚武、周迎春、刘涓、周俊伶

区应急局(1 人):黄伦发

区审计局(2 人):丁仕玲、蒋露

区市场监管局(含下属参公单位)(5 人):艾晓春、洪康煜、邵敏、程歆贻、周继军

区统计局(含下属参公单位)(2 人):周莉佳、马天元

区信访局(1 人):孙彬

区医保局(含下属参公单位)(3 人):周禹吉、何训飞、刘茜

区商务局(含下属参公单位)(2 人):王俊萍、夏玉彬

区行政审批局(2 人):钟臻、余波

区综合执法局(含下属参公单位)(13 人):熊守军、陈海滨、杨世军、杨跃、郑午阳、姚智议、熊玲、石宇豪、李云刚、王梅、黄小芹、王永森、黄鑫

沙湾生态环境局(含下属参公单位)(2 人):周宥兆、杨诚

区地志办(1 人):张长彬

区总工会(2 人):周仲文、李革

区妇联(1 人):章友琼

铜河街道(5 人):廖德云、张诗、李斯

亮、梁昌德、王琳

沙湾镇(5 人):邓额超、袁洪兴、邹妮利、李孝云、余文箭

嘉农镇(4 人):罗剑勋、张杰圣、章永强、李晓琴

太平镇(3 人):李怡茹、袁彪、胡晖

踏水镇(4 人):徐双梅、李倩、王刚、邓天凤

福禄镇(3 人):温淋岚、李宗榜、彭源兴

牛石镇(3 人):何仪琴、刘永洪、刘思辰

葫芦镇(3 人):梁涛、赵蜀江、王智毅

轸溪镇(3 人):黄琮皓、吴沁珍、杨文韬

二、2019 年记三等功人员名单

区委办(2 人):赵顺友、宋启明

区纪委监委(1 人):于艳

区委宣传部(2 人):陈军、李宇琨

区发改局(1 人):刘兴利

区经信局(1 人):匡伟

区教育局(2 人):张剑、吴军

区公安分局(4 人):王妮佳、樊琳、宋娟、周艳

区司法局(4 人):张松涛、甘睿、高双燕、曾佳丽

区财政局(1 人):兰晓华

区住建局(2 人):胡晓玲、卢棚

区水务局(1 人):周志洪

区应急局(1 人):毛颖

区审计局(1 人):毛龙

区市场监管局(4 人):罗旭、杨艳、常涛、费敏

区信访局(1 人):张慧容

区商务局(1 人):王华娟

区综合执法局(3 人):刘显庆、李静、李莎

区档案馆(1 人):万汝彬

区委党校(1 人):赵舒

区地志办(1 人):刘万银

区妇联(1 人):陈霜梅

嘉农镇(1 人):龙美男

太平镇(1 人):官一品

牛石镇(1 人):曹玉娟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 2020 年沙湾区脱贫攻坚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乐沙委〔2020〕55 号

沙湾区 2020 年脱贫攻坚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名单

一、奋进奖

(一)先进集体(5 个)

沙湾镇二峨山村

福禄镇红阳村

轸溪镇寨子村

葫芦镇四峨山村经济合作社

太平镇罗一村经济合作社

(二)先进个人(10 名)

赵小英　沙湾镇五七村临时党组织书记

温志华　嘉农镇玉龙村 1 组村民

邓　磊　太平镇草坝村临时党组织副书记

黄勇军　踏水镇黄坝村8组村民

瞿春燕　踏水镇公坪村8组村民

祝正前　福禄镇铜街子村临时党组织书记

邵　洪　福禄镇观房寺村临时党组织书记

潘福刚　牛石镇利农村临时党组织书记

王全平　牛石镇喻坝村临时党组织书记

王开容　轸溪镇万坪村临时党组织副书记

二、贡献奖

（一）先进集体（20个）

区委办	区人大办
区政府办	区政协办
区纪委监委	区人民法院
区委组织部	区委宣传部
区委政法委	区委统战部
区教育局	区财政局
区水务局	区卫生健康局
区统计局	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嘉农镇人民政府	踏水镇人民政府
葫芦镇人民政府	轸溪镇人民政府

（二）先进个人（84名）

蔡顺伊　区委办法规股股长

周俊园　区委办行政档案股负责人

张　缤　区人大办人事代表工委副主任

杨玉安　区人大办工作人员、福禄镇红阳村驻村工作队副队长

代俊维　区政府办综合股股长

赵　静　区政协办副主任、机关党委书记

贺　磊　区政协办委联委副主任、牛石镇利农村驻村工作队副队长

廖昌文　区纪委监委轸溪片区纪工委书记

范静君　区纪委监委驻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车　勤　区人民法院工会主席

帅洁琼　区人民检察院二级检察官

肖　林　区人民检察院检委会专职委员

刘福东　区委组织部工会主席

陈在洲　区委组织部党员教育中心工作人员、福禄镇岚坝村第一书记

欧阳志珏　区委宣传部新闻宣传股股长

张　进　区委宣传部工作人员

吴　梅　区委政法委专职政法委员、轸溪镇永和村驻村工作队副队长

张珂志　区委编办工作人员

李　应　区发改局价格认定中心主任、太平镇绿化村第一书记

匡　伟　区经信局综合股股长

孙盛君　区委教育工委书记，区教育局党组书记、局长

魏　昆　区教育局工作人员

牟　松　区教育局工作人员

杨云胜　区公安分局政工监察室民警

田　俊　区公安分局沙湾派出所民警、福禄镇铜街子村第一书记

陈永强　区民政局工作人员

张誉严　区司法局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

赵小燕　区财政局总会计师

石　勇　区人社局培训指导股股长

唐晓兰　区自然资源局工作人员

胡庆锋　区住建局村镇建设股股长

卫国平　区住建局工作人员、福禄镇观房寺村第一书记

管　敏　区住建局工作人员(抽调至区脱贫办)

余　翔　区交运局道路运输服务中心主任

赵　军　区交运局规划建设养护股工作人员、太平镇罗一村第一书记

张　奇　区水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王金丽　区农业农村局综合股负责人

杜　静　区农业农村局工会副主席

贺小兰　区农业农村局工作人员、福禄镇农业技术巡回服务小组成员

祝显强　区农业农村局乡村建设股股长

安盛茂　区文化体育旅游局旅游股股长

李　聪　区文化体育旅游局文化股股长

苟文佳　区文化体育旅游局工作人员、牛石镇朝山村第一书记

牟志友　区退役军人局业务股股长

黄文栋　区应急管理局工作人员、踏水镇公坪村第一书记

杨　军　区审计局工作人员

马镯银　区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沙湾镇先锋村第一书记

刘旭忠　区信访局网信股股长

黄昌林　区医疗保障局医疗保险服务中心主任

刘学松　区商务局副局长

涂　韵　区综合执法局工作人员、福禄镇干坝子村驻村工作队副队长

季慧琳　区地志办一级主任科员(抽调至区脱贫办)

鲁志勇　区供销联社主任

张峰萍　国家税务总局乐山市沙湾区税务局工作人员、牛石镇豆地坪村驻村工作队副队长

刘征东　沙湾生态环境局监察大队副队长、葫芦镇江村第一书记

李　革　区总工会工作人员、轸溪镇寨子村第一书记

徐　萍　区残联综合股股长

施怀凤　区人民医院护理部主任

刘林芳　区人民医院工作人员

吕绍华　龚嘴学校教师(抽调至区脱贫办)

李延平　太平镇中心小学教师(抽调至区脱贫办)

覃小光　区脱贫办工作人员

俞海东　铜河街道党工委委员、宣传委员(抽调至区脱贫办)

刘振华　沙湾镇扶贫专干

邹妮利　沙湾镇党委委员、宣传委员

张全忠　沙湾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主任、沙湾镇农业技术巡回服务小组成员

李晓琴　嘉农镇扶贫专干

李加平　嘉农镇党委委员、人大主席

李　宏　太平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太平镇农业技术巡回服务小组成员

李　倩　踏水镇副镇长

吴友平　踏水镇村级防疫员、踏水镇农业技术巡回服务小组成员

杨蓝青　踏水镇扶贫专干、踏水镇魏槽村第一书记

陈永舟　福禄镇党委委员、人大主席

黄　一　福禄镇党委委员、副镇长、武

装部长

梁杰科　福禄镇副镇长

牟啟群　牛石镇规建办负责人、牛石镇利农村第一书记

马良健　牛石镇农业技术服务中心主任、牛石镇农业技术巡回服务小组组长

向　珂　牛石镇文化旅游服务中心负责人（抽调至区脱贫办）

张　勇　葫芦镇工作人员、葫芦镇农业技术巡回服务小组成员

王乐红　犍溪镇党委委员、副镇长、武装部长

吴沁珍　犍溪镇党委委员、组织委员、统战委员

夏佳琴　犍溪镇工作人员、犍溪镇犍溪村驻村工作队副队长

余　燕　犍溪镇扶贫专干

郭　亘　犍溪镇工作人员、犍溪镇双山村第一书记

三、奉献奖

（一）先进集体（3 个）

四川德胜集团钒钛有限公司

乐山市商业银行沙湾支行

乐山市沙湾玉芽茶业有限公司

（二）先进个人（2 名）

涂苏嘉　乐山天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

孙建军　沙湾汽车运输公司副总经理

四、创新奖

（一）先进集体（2 个）

太平镇人民政府

福禄镇人民政府

（二）先进个人（3 名）

杨　军　太平镇党委书记

温淋岚　福禄镇党委副书记

徐志雄　嘉农镇盐溪口村临时党组织书记

附　录

2020 年区委、区政府及两办文件目录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0—2024 年沙湾区干部教育培训规划》的通知 …… 乐沙委发〔2020〕3 号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印发《巩固提升脱贫质量坚决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收官决战工作方案》的通知 …… 乐沙委发〔2020〕5 号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关于印发《关于建立区政府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意见》 …… 乐沙委发〔2020〕6 号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关于印发《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实施意见》 …… 乐沙委发〔2020〕7 号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沙湾区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实施方案 …… 乐沙委发〔2019〕7 号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立区政府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意见》 …… 乐沙委发〔2020〕8 号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印发《关于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加快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实施意见》…… 乐沙委发〔2020〕10 号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印发《关于制定沙湾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 乐沙委发〔2020〕11 号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的通知》……

…… 乐沙府发〔2020〕1 号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废止部分审计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乐沙府发〔2020〕2 号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乐山市沙湾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工作登记工作方案的通知》 …… 乐沙府发〔2020〕3 号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四川沙湾大渡河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 乐沙府发〔2020〕5 号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乐山市沙湾区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救治制度实施的通知》 …… 乐沙府发〔2020〕5 号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沙湾区严格监管保煤矿基本信息的公告》…… 乐沙府公告〔2020〕1 号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贫困人口动态管理新增和减少的公告》 …… 乐沙府公告〔2020〕2 号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乐山市沙湾区南陵社区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范围内房屋实施征收撤迁决定的公告》 …… 乐沙府公告〔2020〕3 号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乐山市沙湾区福禄镇、轸溪镇等 6 个镇历史遗留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项目试点区复垦地块的公告》 …… 乐沙府公告〔2020〕4 号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 2020 年第二季度贫困人口动态管理新增和减少的公告》 …… 乐沙府公告〔2020〕5 号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乐山市沙湾区 2019 年第 1 批城市建设征收土地公告》 …… 乐沙府公告〔2020〕6 号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 2020 年扶贫对象动态管理新增和减少公告》 …… 乐沙府公告〔2020〕7 号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乐山市沙湾区福禄大顺煤矿关闭退出的公告》…… 乐沙府公告〔2020〕9 号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办公室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乐山市沙湾区区级议事协调机构管理办法》的通知 …… 乐沙委办发〔2020〕2 号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构建镇（街道）政治生态动态监测预警和年

度综合评价“两个体系”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 乐沙委办发〔2020〕3 号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办公室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沙湾区 2020 年民生实事实施方案》的通知 …… 乐沙委办发〔2020〕5 号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办公室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0 年乐山市沙湾区经济工作要点》的通知 …… 乐沙委办发〔2020〕6 号

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办公室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沙湾区加快建设现代农业“5 +3”产业体系实施方案》的通知 …… 乐沙委办发〔2020〕7 号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转发区审计局关于进一步完善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 乐沙府办发〔2020〕1 号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乐山市沙湾区政府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办法的通知》 …… 乐沙府办发〔2020〕2 号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进一步做好城镇困难职工解困脱困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 乐沙府办发〔2020〕4 号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乐山市沙湾区创建四川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示范县实施方案的通知》 …… 乐沙府办发〔2020〕5 号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组织部、乐山市沙湾区发展和改革局、乐山市沙湾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沙湾区节约型机关创建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

…… 乐沙府办发〔2020〕6 号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乐山市沙湾区区本级权力事项清单(2020 年本)的通知》 …… 乐沙府办发〔2020〕7 号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乐山市沙湾区优秀人才特殊支持办法(试行)的通知》 …… 乐沙府办发〔2020〕8 号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乐山市沙湾区应急救援能力提升行动计划(2020—2022 年)实施方案的通知》 …… 乐沙府办发〔2020〕9 号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乐山市沙湾区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 …… 乐沙府办发〔2020〕10 号

沙湾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各镇(街道)村、社区行政区划的批复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调整铜河街道村级建制的批复

乐沙府复〔2020〕44 号

铜河街道办事处：

你办《关于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工作的请示》(乐沙铜河〔2020〕38 号)收悉。经区九届人民政府第 88 次常务会审议,并报经区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一、调整建制的村(社区)

1. 撤销沫水社区,将其建制范围划归南陵社区管辖,南陵社区居委会驻余溪路 332 号。

2. 撤销乐轧社区,将其建制范围划归绥山社区管辖,绥山社区居委会驻铜河路南段 717 号。

3. 将嘉农社区 1 组建制范围划归观峨社区管辖,观峨社区居委会驻铜河路中段 241 号。

4. 撤销农场村,设立农场社区,以原农场村建制范围为农场社区建制范围,农场社区居委会驻沫若大道南段 42 号。

二、整建制保留的村

新都村。

三、调整后辖村(社区)

1 个村 4 个社区:新都村、南陵社区、绥山社区、观峨社区、农场社区。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调整沙湾镇村级建制的批复

乐沙府复〔2020〕47 号

沙湾镇：

你镇《关于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工作的请示》(乐沙镇府〔2020〕39 号)收悉。经区九届人民政府第 88 次常务会审议,并报经区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一、调整建制的村

1. 撤销天车村、罗山村,设立二峨山村,将原天车村和原罗山村建制范围划归二峨山村管辖,二峨山村村民委员会驻原天车村 8 组 36 号。

2. 撤销顺河村、三峨村,设立三峨山

村,将原顺河村和原三峨村建制范围划归三峨山村管辖,三峨山村村民委员会驻原三峨村 4 组 49 号。

3. 撤销李子坪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代湾村管辖,代湾村村民委员会驻代湾村 3 组 27 号。

4. 将刘沟村 14 至 17 组建制范围划归五七村管辖,五七村村民委员会驻五七村 6 组 4 号。

二、整建制保留的村(社区)

忠心村、先锋村、余溪村、王田村、世坪村、范店社区、

余溪社区。

三、调整后辖村(社区)

9 个村 2 个社区:二峨山村、三峨山村、代湾村、五七村、忠心村、先锋村、余溪村、王田村、世坪村、范店社区、余溪社区。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调整轸溪镇村级建制的批复

乐沙府复〔2020〕43 号

轸溪镇人民政府:

你镇《关于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工作的请示》(乐沙轸府〔2020〕16 号)收悉。经区九届人民政府第 88 次常务会审议,并报经区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一、调整建制的村

1. 撤销红岩村,将原红岩村 1 至 4 组、13 组建制范围划归寨子村管辖,寨子村村民委员会驻寨子村 5 组 44 号。

2. 将原红岩村 5 至 12 组建制范围划归轸溪村管辖,轸溪村村民委员会驻轸溪村 1 组 38 号。

3. 撤销富民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双山村管辖,双山村村民委员会驻原富民村 1 组 61 号。

4. 撤销杨岗村、长江村,设立永和村。以原杨岗村和原长江村建制范围为永和村建制范围,永和村村民委员会驻原长江村 3 组 32 号。

二、整建制保留的村(社区)

万坪村、刘沟村、金牛村、轸溪社区、龚嘴社区。

三、调整后辖村(社区)

7 个村 2 个社区:寨子村、轸溪村、双山村、永和村、万坪村、刘沟村、金牛村、轸溪社区、龚嘴社区。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调整嘉农镇村级建制的批复

乐沙府复〔2020〕48 号

嘉农镇：

你镇《关于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工作的请示》（乐沙嘉府〔2020〕16 号）收悉。经区九届人民政府第 88 次常务会审议，并报经区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一、调整建制的村

1. 撤销双槐村、加华村、齐安村，设立盐溪口村，以原双槐村和原加华村、原齐安村 1 至 3 组、5 组建制范围为盐溪口村建制范围，盐溪口村村民委员会驻泰山路 1 号。

2. 撤销白岩村，将原白岩村和原齐安村 4 组建制范围划归王场村管辖，王场村村民委员会驻王场村 11 组 88 号。

3. 撤销燎原村、分场村，设立玉龙村，以原燎原村和原分场村建制范围为玉龙村建制范围，玉龙村村民委员会驻燎原路 105 号。

4. 撤销新园村、新泉村，设立龙泉村，以原新园村和原新泉村建制范围为龙泉村建制范围，龙泉村村民委员会驻原新园村 4 组 48 号。

5. 将原孙坝村 3 至 5 组建制范围划归魏坝村管辖，魏坝村村民委员会驻魏坝村 4 组 119 号。

6. 将新兴村更名为苏店村，苏店村村民委员会驻原新兴村 2 组 166 号。

二、整建制保留的村（社区）

沫东坝村、嘉农社区。

三、调整后辖村（社区）

7 个村 1 个社区：盐溪口村、王场村、玉龙村、龙泉村、魏坝村、苏店村、沫东坝村、嘉农社区。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调整太平镇村级建制的批复

乐沙府复〔2020〕45 号

太平镇人民政府：

你镇《关于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工作的请示》（乐沙太府〔2020〕73 号）收悉。经区九届人民政府第 88 次常务会审议，并报经区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一、调整建制的村（社区）

1. 撤销老码头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罗一村管辖，罗一村村民委员会驻原老码头村 4 组 58 号。

2. 撤销廖湾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付塘村管辖，付塘村村民委员会驻付塘村 2 组 39 号。

3. 撤销天顺井村、稻麦村，将原天顺井村和原稻麦村建制范围划归五高山村管

辖,五高山村村民委员会驻新沫街 201 号。

4. 撤销杜家桥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草坝村管辖,草坝村村民委员会驻草坝村 3 组 56 号。

5. 撤销杨村坝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马胡埂村管辖,马胡埂村村民委员会驻马胡埂村 6 组 84 号。

6. 撤销张湾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双星村管辖,双星村村民委员会驻双星村 3 组 78 号。

7. 撤销孙坝村,将其 1 至 2 组建制范围划归费槽村管辖,费槽村村民委员会驻原孙坝村 1 组 73 号。

8. 撤销月哐坝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肖店村管辖,肖店村村民委员会驻肖店村 2 组 27 号。

9. 撤销大同村,将其 1 至 2 组、7 组建制范围划归永丰村管辖,永丰村村民委员会驻永丰村 1 组 46 号。

10. 将原大同村 3 至 6 组建制范围划归挹峨村管辖,挹峨村村民委员会驻挹峨村 3 组 42 号。

11. 撤销玉禅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绿化村管辖,绿化村村民委员会驻原玉禅村 5 组 25 号。

12. 撤销老矿社区、草坝社区,设立沫江社区,以原老矿社区和原草坝社区建制范围为沫江社区建制范围,沫江社区居委会驻草坝街 116 号。

13. 撤销休养院社区,将其建制范围划归太平社区管辖,太平社区居委会驻新乐街 57 号。

二、整建制保留的村(社区)

沫江村、谭坝村、谭坝社区。

三、调整后辖村(社区)

13 个村 3 个社区:罗一村、付塘村、五高山村、草坝村、马胡埂村、双星村、费槽村、肖店村、永丰村、挹峨村、绿化村、沫江村、谭坝村、沫江社区、太平社区、谭坝社区。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调整踏水镇村级建制的批复

乐沙府复〔2020〕42 号

踏水镇人民政府:

你镇《关于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工作的请示》(乐沙踏府〔2020〕20 号)收悉。经区九届人民政府第 88 次常务会审议,并报经区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一、调整建制的村

1. 撤销石埂村、金河村,将原石埂村和原金河村建制范围划归踏水村管辖,踏水村村民委员会驻踏水村 3 组 99 号。

2. 撤销新德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长坪村管辖,长坪村村民委员会驻长坪村 9 组 99 号。

3. 撤销四方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凉水村管辖,凉水村村民委员会驻凉水村 1 组 88 号。

4. 撤销龙神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铁

寨村管辖，铁寨村村民委员会驻铁寨村 1 组 9 号。

5. 撤销马鞍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柏林村管辖，柏林村村民委员会驻柏林村 5 组 42 号。

6. 撤销两河口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连沟村管辖，连沟村村民委员会驻连沟村 5 组 33 号。

7. 撤销海棠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蜜蜂村管辖，蜜蜂村村民委员会驻原海棠村 5 组 60 号。

8. 撤销安乐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中桥村管辖，中桥村村民委员会驻中桥村 3 组 41 号。

9. 撤销踩泥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江红村管辖，江红村村民委员会驻江红村 1 组 41 号。

二、整建制保留的村（社区）

公坪村、魏槽村、黄坝村、踏水社区、碧山社区。

三、调整后辖村（社区）

12 个村 2 个社区：踏水村、长坪村、凉水村、铁寨村、柏林村、连沟村、蜜蜂村、中桥村、江红村、公坪村、魏槽村、黄坝村、踏水社区、碧山社区。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调整福禄镇村级建制的批复

乐沙府复〔2020〕46 号

福禄镇：

你镇《关于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工作的请示》（乐沙福府〔2020〕40 号）收悉。经区九届人民政府第 88 次常务会审议，并报经区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一、调整建制的村

1. 撤销塘沟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雷店村管辖，雷店村村民委员会驻雷店村 8 组 30 号。

2. 撤销黄泥坡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万福桥村管辖，万福桥村村民委员会驻万福桥村 3 组 36 号。

3. 撤销罗家湾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沙湾儿村管辖，沙湾儿村村民委员会驻沙湾儿村 5 组 56 号。

4. 撤销费林湾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干坝子村管辖，干坝子村村民委员会驻干坝子村 3 组 32 号。

5. 撤销水凼子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观房寺村管辖，观房寺村村民委员会驻观房寺村 3 组 23 号。

6. 撤销凉风埂村、黑牛地村，设立红阳村，以原凉风埂村和原黑牛地村建制范围为红阳村建制范围，红阳村村民委员会驻原黑牛地村 10 组 34 号。

7. 撤销农科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燕子坎村管辖，燕子坎村村民委员会驻燕子坎村 6 组 55 号。

8. 撤销园坝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龙柱村管辖，龙柱村村民委员会驻龙柱村 2

组 58 号。

9. 撤销江山村、老街村,设立铜街子村,以原江山村和原老街村建制范围为铜街子村建制范围,铜街子村村民委员会驻原老街村 2 组 52 号。

二、整建制保留的村(社区)

青冈坪村、公店村、岚坝村、大坪村、平原村、福禄社区、铜茨社区。

三、调整后辖村(社区)

14 个村 2 个社区:雷店村、万福桥村、沙湾儿村、干坝子村、观房寺村、红阳村、燕子坎村、龙柱村、铜街子村、青冈坪村、公店村、岚坝村、大坪村、平原村、福禄社区、铜茨社区。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调整牛石镇村级建制的批复

乐沙府复〔2020〕40 号

牛石镇人民政府:

你镇《关于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工作的请示》(乐沙牛府〔2020〕19 号)收悉。经区九届人民政府第 88 次常务会审议,并报经区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一、调整建制的村

1. 撤销白云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豆地坪村管辖,豆地坪村村民委员会驻五九〇街 154 号。

2. 撤销油堰村、邓坪村,设立九龙口村,以原油堰村和原邓坪村建制范围为九龙口村建制范围,九龙口村村民委员会驻原邓坪村 5 组 100 号。

3. 撤销骑龙村,将其 1 至 6 组建制范围划归利农村管辖,利农村村民委员会驻利农村 3 组 100 号。

4. 撤销营业村,将原营业村和原骑龙村 7 组建制范围划归安池村管辖,安池村村民委员会驻安池村 4 组 40 号。

二、整建制保留的村(社区)

朝山村、喻坝村、牛石社区。

三、调整后辖村(社区)

6 个村 1 个社区:豆地坪村、九龙口村、利农村、安池村、朝山村、喻坝村、牛石社。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调整葫芦镇村级建制的批复

乐沙府复〔2020〕41 号

葫芦镇人民政府:

你镇《关于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工作的请示》(乐沙葫府〔2020〕17 号)收悉。经区九届人民政府第 88 次常务会审议,并报经区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一、调整建制的村

1. 撤销王坝村,将其建制范围划归祝村管辖,祝村村民委员会驻祝村 5 组 39 号。

2. 撤销白叶村、人民村、龙洞村,将原白叶村和原人民村、原龙洞村、梁村 10 至

11 组建制范围划归葫芦坝村管辖，葫芦坝村村民委员会驻明珠路 19 号。

3. 撤销汪山村，以原汪山村和梁村 1 至 9 组建制范围为梁村建制范围，梁村村民委员会驻梁村 1 组 37 号。

4. 撤销四峨村、太平村，设立四峨山村，以原四峨村和原太平村 1 至 4 组、6 组建制范围为四峨山村建制范围，四峨山村村民委员会驻原四峨村 10 组 49 号。

5. 撤销徐沟村，将原徐沟村和原太平村 5 组、7 组建制范围划归江村管辖，江村村民委员会驻江村 11 组 29 号。

二、整建制保留的社区

葫芦社区。

三、调整后辖村（社区）

5 个村 1 个社区：祝村、葫芦坝村、梁村、四峨山村、江村、葫芦社区。

乐山市沙湾区村(社区)小组调整批复

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铜河街道办事处
关于同意村(社区)调整小组的批复

南陵社区工作委员会:

你社区《关于调整居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街道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党工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南陵社区1组调整为南陵社区1组;

2. 将原南陵社区2组与10组合并为南陵社区2组;

3. 将原南陵社区3组调整为南陵社区3组;

4. 将原南陵社区4组调整为南陵社区4组;

5. 将原南陵社区5组与6组合并为南陵社区5组;

6. 将原南陵社区7组调整为南陵社区6组;

7. 将原南陵社区8组与9组合并为南陵社区7组;

8. 将原沫水社区1组和2组合并为南陵社区8组;

9. 将原沫水社区3组和5组合并为南陵社区9组;

10. 将原沫水社区6组调整为南陵社区10组;

11. 将原沫水社区4组调整为南陵社区11组;

12. 将原沫水社区8组调整为南陵社区12组;

13. 将原沫水社区9组调整为南陵社区13组;

14. 将原沫水社区7组调整为南陵社区14组;

15. 将原沫水社区10组调整为南陵社区15组。

调整后,南陵社区辖15个居民小组。

农场社区工作委员会:

你社区《关于调整居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街道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党工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农场村原1组调整为农场社区1组;

2. 将农场村原2组调整为农场社区2组;

3. 将农场村原3组调整为农场社区3组;

4. 将农场村原4组调整为农场社区4组;

5. 将农场村原5组调整为农场社区5组;

6. 将农场村原 6 组调整为农场社区 6 组；

7. 将农场村原 7 组调整为农场社区 7 组；

8. 将农场村原 8 组调整为农场社区 8 组；

9. 将农场村原 9 组调整为农场社区 9 组；

10. 将农场村原 13 组调整为农场社区 10 组；

11. 将农场村原 14 组调整为农场社区 11 组；

12. 将农场村原 15 组调整为农场社区 12 组。

调整后，农场社区辖 12 个居民小组。

绥山社区工作委员会：

你社区《关于调整居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街道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党工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绥山社区 1 组和 2 组合并为绥山社区 1 组；

2. 将原绥山社区 9 组部分（绥山中学、物资局、沙湾镇宿舍、水运处、沫若中学宿舍、印刷厂宿舍）调整为绥山社区 2 组；

3. 将原绥山社区 9 组部分（大菜地小区、尤埂路 71 号）调整为绥山社区 3 组；

4. 将原绥山社区 3 组和 4 组、5 小组合并为绥山社区 4 组；

5. 将原绥山社区 6 组和 8 组合并为绥山社区 5 组；

6. 将原乐轧社区 1 组调整为绥山社区 6 组；

7. 将原绥山社区 7 组调整为绥山社区 7 组；

8. 将原乐轧社区 2 组和原乐轧社区 3 组合并为绥山社区 8 组；

9. 将原乐轧社区 4 组和原乐轧社区 5 组合并为绥山社区 9 组；

10. 将原绥山社区 10 组调整为绥山社区 10 组；

11. 将原乐轧社区 6 组和原乐轧社区 7 组合并为绥山社区 11 组；

12. 将原乐轧社区 8 组调整为绥山社区 12 组；

13. 将原乐轧社区 9 组和原乐轧社区 10 组合并为绥山社区 13 组；

14. 将原乐轧社区 11 组调整为绥山社区 14 组。

调整后，绥山社区辖 14 个居民小组。

观峨社区工作委员会：

你社区《关于调整居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街道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党工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观峨社区原 1 组调整为观峨社区 1 组；

2. 将观峨社区原 2 组调整为观峨社区 2 组；

3. 将观峨社区原 3 组调整为观峨社区 3 组；

4. 将观峨社区原 4 组调整为观峨社区 4 组；

5. 将观峨社区原 5 组调整为观峨社区 5 组；

6. 将观峨社区原 6 组调整为观峨社区

6 组;

7. 将观峨社区原 7 组调整为观峨社区 7 组;

8. 将观峨社区原 8 组调整为观峨社区 8 组;

9. 将观峨社区原 9 组调整为观峨社区 9 组;

10. 将原嘉农社区 1 组调整为观峨社区 10 组。

调整后,观峨社区辖 10 个居民小组。

新都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街道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党工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保留新都村 1 组;

2. 保留新都村 2 组;

3. 保留新都村 3 组;

4. 保留新都村 4 组;

5. 保留新都村 5 组;

6. 保留新都村 6 组;

7. 保留新都村 7 组。

调整后,新都村辖 7 个村民小组。

乐山市沙湾区沙湾镇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调整村(社区)小组的批复

二峨山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村民小组合并工作的请示》已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天车村 1 组和 2 组、3 组合并为二峨山村 1 组;

2. 将原天车村 4 组和 5 组合并为二峨山村 2 组;

3. 将原天车村 6 组和 7 组合并为二峨山村 3 组;

4. 将原天车村 8 组和 9 组合并为二峨山村 4 组;

5. 将原天车村 10 组调整为二峨山村 5 组;

6. 将原天车村 11 组和 12 组合并为二峨山村 6 组;

7. 将原天车村 13 组和 14 组合并为二峨山村 7 组;

8. 将原天车 15 组调整为二峨山村 8 组;

9. 将原天车村 16 组和 17 组合并为二峨山村 9 组;

10. 将原罗山村 1 组和 9 组合并为二峨山村 10 组;

11. 将原罗山村 2 组调整为二峨山村 11 组;

12. 将原罗山村 3 组和 4 组、5 组合并为二峨山村 12 组;

13. 将原罗山村 6 组和 7 组、8 组调整为二峨山村 13 组;

14. 将原罗山村 10 组和 11 组合并为二峨山村 14 组;

15. 将原罗山村 12 组和 13 组合并为二峨山村 15 组。

调整后，二峨山村辖15个村民小组。

三峨山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村民小组合并工作的请示》已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顺河村1组调整为三峨山村1组；

2. 将原顺河村2组和3组合并为三峨山村2组；

3. 将原顺河村4组调整为三峨山村3组；

4. 将原顺河村5组调整为三峨山村4组；

5. 将原顺河村6组和7组合并为三峨山村5组；

6. 将原三峨村1组调整为三峨山村6组；

7. 将原三峨村2组和9组、10组合并为三峨山村7组；

8. 将原三峨村3组调整为三峨山村8组；

9. 将原三峨村4组调整为三峨山村9组；

10. 将原三峨村5组和6组、7组合并为三峨山村10组；

11. 将原三峨村8组调整为三峨山村11组。

调整后，三峨山村辖11个村民小组。

代湾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村民小组合并工作的请示》已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代湾村5组和6组合并为代湾村1组；

2. 将原代湾村4组调整为代湾村2组；

3. 将原代湾村3组调整为代湾村3组；

4. 将原代湾村1组和2组合并为代湾村4组；

5. 将原李子坪村1组和2组、3组合并为代湾村5组；

6. 将原李子坪村4组和5组合并为代湾村6组；

7. 将原李子坪村6组和7组合并为代湾村7组。

调整后，代湾村辖7个村民小组。

五七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村民小组合并工作的请示》已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五七村1组调整为五七村1组；

2. 将原五七村2组调整为五七村2组；

3. 将原五七村3组和6组合并为五七村3组；

4. 将原五七村4组调整为五七村4组；

5. 将原五七村5组调整为五七村5组；

6. 将原五七村7组调整为五七村6组；

7. 将原五七村8组调整为五七村7组；

8. 将原五七村9组和10组、11组合并为五七村8组；

9. 将原五七村12组和13组合并为五七村9组；

10. 将原五七村14和16组合并为五七村10组；

11. 将原五七村 15 组和 17 组合并为五七村 11 组;

12. 将原刘沟村 14 组和 15 组、16 组、17 组合并为五七村 12 组。

调整后,五七村辖 12 个村民小组。

忠心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村民小组合并工作的请示》已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保留忠心村 1 组;

2. 保留忠心村 2 组;

3. 保留忠心村 3 组;

4. 将忠心村原 4 组和原 5 组合并为忠心村 4 组;

5. 将忠心村原 8 组调整为忠心村5 组;

6. 保留忠心村 6 组;

7. 保留忠心村 7 组。

调整后,忠心村辖 7 个村民小组。

先锋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村民小组合并工作的请示》已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先锋村原 1 组和原 2 组、原 3 组、原 4 组合并为先锋村 1 组;

2. 将先锋村原 5 组调整为先锋村2 组;

3. 将先锋村原 6 组和原 13 组、原 14 组合并为先锋村 3 组;

4. 将先锋村原 7 组和原 8 组、原 9 组合并为先锋村 4 组;

5. 将先锋村原 10 组和原 11 组、原 12 组合并为先锋村 5 组;

6. 将先锋村原 15 组和原 16 组合并为先锋村 6 组;

7. 将先锋村原 17 组调整为先锋村 7 组。

调整后,先锋村辖 7 个村民小组。

余溪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村民小组合并工作的请示》已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保留余溪村 1 组;

2. 保留余溪村 2 组;

3. 保留余溪村 3 组;

4. 将余溪村 4 组和 5 组合并为余溪村 4 组;

5. 将余溪村 6 组和 7 组合并为余溪村 5 组;

6. 将余溪村 8 组调整为余溪村 6 组;

7. 将余溪村 9 组和 10 组、11 组合并余溪村 7 组。

调整后,余溪村辖 7 个村民小组。

王田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村民小组合并工作的请示》已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保留王田村 1 组;

2. 保留王田村 2 组;

3. 保留王田村 3 组;

4. 保留王田村原 4 组;

5. 将王田村原 8 组调整为王田村5 组;

6. 将王田村原 5 组和原 6 组、原 7 组合并为王田村 6 组。

调整后，王田村辖6个村民小组。

世坪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村民小组合并工作的请示》已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保留世坪村1组；

2. 将世坪村原2组和原3组合并为世坪村2组；

3. 将世坪村原4组和原5组合并为世坪村3组；

4. 将世坪村原7组调整为世坪村4组；

5. 将世坪村原6组和原8组合并为世坪村5组。

调整后，世坪村辖5个村民小组。

范店社区工作委员会：

你社区《关于居民小组合并工作的请示》已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保留范店社区1组；

2. 将范店社区原2组和原3组合并为范店社区2组。

调整后，范店社区辖2个居民小组。

余溪社区工作委员会：

你社区《关于居民小组合并工作的请示》已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保留余溪社区1组；

2. 保留余溪社区2组；

3. 将余溪社区原3组和原10组合并为余溪社区3组；

4. 保留余溪社区4组；

5. 将余溪社区原5组和原9组合并为余溪社区5组；

6. 保留余溪社区6组；

7. 保留余溪社区7组；

8. 保留余溪社区8组。

调整后，余溪社区辖8个居民小组。

乐山市沙湾区轸溪镇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调整村(居)民小组的批复

轸溪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批，并经报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轸溪村1组调整为轸溪村1组；

2. 将原轸溪村2组调整为轸溪村2组；

3. 将原轸溪村3组与4组合并为轸溪村3组；

4. 将原轸溪村5组．6组7组合并为轸溪村4组；

5. 将原轸溪村8组与9组合并为轸溪村5组；

6. 将原轸溪村10组调整为轸溪村6组；

7. 将原轸溪村11组与12组合并为轸溪村7组；

8. 将原轺溪村 13 组调整为轺溪村 8 组;

9. 将原红岩村 5 组与 6 组合并为轺溪村 9 组;

10. 将原红岩村 7 组调整为轺溪村 10 组;

11. 将原红岩村 8 组调整为轺溪村 11 组;

12. 将原红岩村 9 组与 10 组合并为轺溪村 12 组;

13. 将原红岩村 11 组与 12 组合并为轺溪村 13 组。

调整后,轺溪村辖 13 个村民小组。

寨子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批,并经报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寨子村 1 组调整为寨子村1 组;

2. 将原寨子村 2 组调整为寨子村2 组;

3. 将原寨子村 3 组调整为寨子村3 组;

4. 将原寨子村 4 组调整为寨子村4 组;

5. 将原寨子村 5 组调整为寨子村5 组;

6. 将原红岩村 2 组和原寨子村 6 组合并为寨子村 6 组;

7. 将原寨子村 7 组和 8 组、9 组合并为寨子村 7 组;

8. 将原红岩村 1 组和 4 组合并为寨子村 8 组;

9. 将原红岩村 3 组和 13 组合并为寨子村 9 组。

调整后,寨子村辖 9 个村民小组。

永和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批,并经报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长江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永和村 1 组;

2. 将原长江村 3 组调整为永和村2 组;

3. 将原长江村 4 组调整为永和村3 组;

4. 将原长江村 5 组调整为永和村4 组;

5. 将原长江村 6 组调整为永和村5 组;

6. 将原杨岗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永和村 6 组;

7. 将原杨岗村 3 组调整为永和村7 组;

8. 将原杨岗村 4 组和 5 组合并为永和村 8 组。

调整后,永和村辖 8 个村民小组。

万坪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批,并经报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万坪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万坪村 1 组;

2. 将万坪村 3 组和 4 组合并为万坪村 2 组;

3. 将万坪村 5 组和 8 组合并为万坪村 3 组;

4. 将万坪村 6 组和 9 组合并为万坪村 4 组;

5. 将万坪村 7 组调整为万坪村 5 组。

调整后,万坪村辖 5 个村民小组。

双山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批，并经报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富民村 1 组调整为双山村1 组；

2. 将原富民村 2 组调整为双山村2 组；

3. 将原富民村 3 组和 4 组合并为双山村 3 组；

4. 将原富民村 5 组和 6 组合并为双山村 4 组；

5. 将原富民村 7 组调整为双山村5 组；

6. 将原富民村 8 组调整为双山村6 组；

7. 将原双山村 1 组调整为双山村7 组；

8. 将原双山村 2 组和 3 组合并为双山村 8 组；

9. 将原双山村 4 组调整为双山村9 组；

10. 将原双山村 5 组和 6 组合并为双山村 10 组；

11. 将原双山村 7 组和 9 组合并为双山村 11 组；

12. 将原双山村 8 组调整为双山村 12 组。

调整后，双山村辖 12 个村民小组。

刘沟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批，并经报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刘沟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刘沟村 1 组；

2. 将刘沟村 3 组和 4 组合并为刘沟村 2 组；

3. 将刘沟村 5 组和 6 组、7 组、8 组合并为刘沟村 3 组；

4. 将刘沟村 9 组和 10 组合并为刘沟村 4 组；

5. 将刘沟村 11 组和 12 组、13 组合并为刘沟村 5 组。

调整后，刘沟村辖 5 个村民小组。

金牛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批，并经报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金牛村 1 组与 3 组合并金牛村 1 组；

2. 将金牛村 2 组与 6 组合并金牛村 2 组；

3. 将金牛村 4 组与 5 组合并金牛村 3 组；

4. 将金牛村 7 组与 11 组合并金牛村 4 组；

5. 将金牛村 9 组与 10 组合并金牛村 5 组；

6. 将金牛村 8 组调整为金牛村 6 组。

调整后，金牛村辖 6 个村民小组。

龚嘴社区工作委员会：

你社区《关于调整居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批，并经报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保留龚嘴社区 1 组。

调整后，龚嘴社区辖 1 个居民小组。

轸溪社区工作委员会：

你社区《关于调整居民小组的请示》收

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批,并经报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保留轺溪社区 1 组;

2、保留轺溪社区 2 组。

调整后,轺溪社区辖 2 个居民小组。

乐山市沙湾区嘉农镇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调整村(居)民小组的批复

嘉农社区工作委员会:

你社区《关于调整居民小组的请示》已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嘉农社区 1 组和 4 组合并为嘉农社区 1 组;

2. 将嘉农社区 2 组和 3 组合并为嘉农社区 2 组;

3. 将嘉农社区 5 组和 7 组合并为嘉农社区 3 组;

4. 将嘉农社区 6 组调整为嘉农社区 4 组。

调整后,嘉农社区辖 4 个居民小组。

龙泉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已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新泉村 4 组和 5 组合并为龙泉村 1 组;

2. 将原新泉村 2 组和 6 组合并为龙泉村 2 组;

3. 将原新泉村 1 组和 3 组合并为龙泉村 3 组;

4. 将原新园村 1 组调整为龙泉村4 组;

5. 将原新园村 2 组和 4 组合并为龙泉村 5 组;

6. 将原新园村 3 组调整为龙泉村6 组;

7. 将原新园村 5 组调整为龙泉村7 组。

调整后,龙泉村辖 7 个村民小组。

王场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已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王场村 1 组调整为王场村1 组;

2. 将原王场村 2 组和 14 组、15 组合并为王场村 2 组;

3. 将原王场村 3 组调整为王场村3 组;

4. 将原王场村 4 组调整为王场村4 组;

5. 将原王场村 5 组调整为王场村5 组;

6. 将原王场村 6 组调整为王场村6 组;

7. 将原王场村 7 组和 12 组、13 组合并为王场村 7 组;

8. 将原王场村 8 组调整为王场村8 组;

9. 将原王场村 9 组调整为王场村9 组;

10. 将原王场村 10 组调整为王场村10 组;

11. 将原王场村 11 组调整为王场村11 组;

12. 将原齐安村 4 组调整为王场村12 组;

13. 将原白岩村 5 组和 6 组合并为王场村 13 组；

14. 将原白岩村 4 组和 7 组合并为王场村 14 组；

15. 将原白岩村 1 组和 2 组、3 组合并为王场村 15 组。

调整后，王场村辖 15 个村民小组。

盐溪口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已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双槐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盐溪口村 1 组；

2. 将原双槐村 3 组和 4 组合并为盐溪口村 2 组；

3. 将原双槐村 5 组调整为盐溪口村 3 组；

4. 将原双槐村 6 组调整为盐溪口村 4 组；

5. 将原双槐村 7 组调整为盐溪口村 5 组；

6. 将原加华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盐溪口村 6 组；

7. 将原加华村 3 组调整为盐溪口村 7 组；

8. 将原加华村 4 组调整为盐溪口村 8 组；

9. 将原加华村 6 组调整为盐溪口村 9 组；

10. 将原加华村 7 组和 8 组合并为盐溪口村 10 组；

11. 将原加华村 5 组和 9 组合并为盐溪口村 11 组；

12. 将原齐安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盐溪口村 12 组；

13. 将原齐安村 3 组和 5 组合并为盐溪口村 13 组。

调整后，盐溪口村辖 13 个村民小组。

苏店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已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新兴村 1 组调整为苏店村1 组；

2. 将原新兴村 2 组调整为苏店村2 组；

3. 将原新兴村 3 组调整为苏店村3 组；

4. 将原新兴村 4 组调整为苏店村4 组；

5. 将原新兴村 5 组和 6 组合并为苏店村 5 组。

调整后，苏店村辖 5 个村民小组。

魏坝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已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魏坝村 1 组调整为魏坝村1 组；

2. 将原魏坝村 2 组调整为魏坝村2 组；

3. 将原魏坝村 3 组调整为魏坝村3 组；

4. 将原魏坝村 4 组调整为魏坝村4 组；

5. 将原魏坝村 5 组调整为魏坝村5 组；

6. 将原孙坝村 3 组调整为魏坝村6 组；

7. 将原孙坝村 4 组调整为魏坝村7 组；

8. 将原孙坝村 5 组调整为魏坝村8 组。

调整后，魏坝村辖 8 个村民小组。

玉龙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已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燎原村1组调整为玉龙村1组；
2. 将原燎原村2组调整为玉龙村2组；
3. 将原燎原村3组调整为玉龙村3组；
4. 将原燎原村4组调整为玉龙村4组；
5. 将原燎原村5组调整为玉龙村5组；
6. 将原燎原村6组调整为玉龙村6组；
7. 将原燎原村7组调整为玉龙村7组；
8. 将原燎原村8组调整为玉龙村8组；
9. 将原燎原村9组调整为玉龙村9组；
10. 将原燎原村10组调整为玉龙村10组；
11. 将原燎原村11组调整为玉龙村11组；
12. 将原燎原村12组调整为玉龙村12组；
13. 将原分场村1组调整为玉龙村13组；
14. 将原分场村2组调整为玉龙村14组；
15. 将原分场村3组调整为玉龙村15组；
16. 将原分场村4组调整为玉龙村16组；
17. 将原分场村5组调整为玉龙村17组；
18. 将原分场村6组调整为玉龙村18组；
19. 将原分场村7组调整为玉龙村19组；
20. 将原分场村8组调整为玉龙村20组；
21. 将原分场村9组调整为玉龙村21组；
22. 将原分场村10组调整为玉龙村22组。

调整后，玉龙村辖22个村民小组。

沫东坝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已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保留沫东坝村1组；
2. 保留沫东坝村2组；
3. 保留沫东坝村3组；
4. 保留沫东坝村4组；
5. 保留沫东坝村5组；
6. 保留沫东坝村6组；
7. 保留沫东坝村7组；
8. 保留沫东坝村8组；
9. 保留沫东坝村9组；
10. 保留沫东坝村10组；
11. 保留沫东坝村11组；
12. 保留沫东坝村12组。

调整后，沫东坝村辖12个村民小组。

乐山市沙湾区太平镇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调整村(居)民小组的批复

双星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双星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双星村 1 组；

2. 将原双星村 3 组调整为双星村2 组；

3. 将原双星村 4 组和 5 组合并为双星村 3 组；

4. 将原双星村 6 组和 7 组合并为双星村 4 组；

5. 将原张湾村 4 组调整为双星村5 组；

6. 将原张湾村 3 组调整为双星村6 组；

7. 将原张湾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双星村 7 组。

调整后，双星村辖 7 个村民小组。

马胡埂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马胡埂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马胡埂村 1 组；

2. 将原马胡埂村 3 组调整为马胡埂村 2 组；

3. 将原马胡埂村 4 组调整为马胡埂村 3 组；

4. 将原马胡埂村 5 组和 10 组合并为马胡埂村 4 组；

5. 将原马胡埂村 6 组调整为马胡埂村 5 组；

6. 将原马胡埂村 7 组调整为马胡埂村 6 组；

7. 将原马胡埂村 8 组和 9 组合并为马胡埂村 7 组；

8. 将原杨村坝村 1 组和 3 组合并为马胡埂村 8 组；

9. 将原杨村坝村 2 组调整为马胡埂村 9 组；

10. 将原杨村坝村 4 组和 5 组合并为马胡埂村 10 组。

调整后，马胡埂村辖 10 个村民小组。

谭坝社区工作委员会：

你社区《关于调整居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将谭坝社区原 1 组和原 2 组、原 3 组合并为谭坝社区 1 组，调整后，谭坝社区辖 1 个居民小组。

沫江社区工作委员会：

你社区《关于调整居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草坝社区 1 组和 3 组合并为沫江社区 1 组；

2. 将原草坝社区 2 组调整为沫江社区

2 组;

3. 将原草坝社区 4 组调整为沫江社区 3 组;

4. 将原老矿社区 1 组和 2 组合并为沫江社区 4 组;

5. 将原老矿社区 3 组和 4 组合并为沫江社区 5 组。

调整后,沫江社区辖 5 个居民小组。

太平社区工作委员会:

你社区《关于调整居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太平社区 1 组调整为太平镇社区 1 组;

2. 将原太平社区 2 组和 3 组合并为太平社区 2 组;

3. 将原太平社区 4 组和 9 组合并为太平社区 3 组;

4. 将原太平社区 6 组和 7 组合并为太平社区 4 组;

5. 将原太平社区 5 组调整为太平社区 5 组;

6. 将原太平社区 8 组和 10 组合并为太平社区 6 组;

7. 将原太平社区 11 组调整为太平社区 7 组;

8. 将原休养院社区 1 组和 2 组合并为太平社区 8 组。

调整后,太平社区辖 8 个居民小组。

付塘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付塘村 1 组调整为付塘村1 组;

2. 将原付塘村 2 组调整为付塘村2 组;

3. 将原付塘村 3 组调整为付塘村3 组;

4. 将原付塘村 4 组和 5 组合并为付塘村 4 组;

5. 将原廖湾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付塘村 5 组;

6. 将原廖湾村 4 组和 5 组合并为付塘村 6 组;

7. 将原廖湾村 6 组和 7 组合并为付塘村 7 组;

8. 将原廖湾村 8 组调整为付塘村8 组;

9. 将原廖湾村 9 组调整为付塘村9 组;

10. 将原廖湾村 3 组和 10 组合并为付塘村 10 组。

调整后,付塘村辖 10 个村民小组。

五高山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五高山村 1 组和 6 组合并为五高山村 1 组;

2. 将原五高山村 2 组调整为五高山村 2 组;

3. 将原五高山村 3 组和 4 组、5 组调整为五高山村 3 组;

4. 将原稻麦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五高山村 4 组;

5. 将原稻麦村 3 组调整为五高山村 5 组;

6. 将原稻麦村 4 组调整为五高山村 6 组；

7. 将原稻麦村 5 组和 8 组合并为五高山村 7 组；

8. 将原稻麦村 6 组调整为五高山村 8 组；

9. 将原稻麦村 7 组调整为五高山村 9 组；

10. 将原天顺井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五高山村 10 组；

11. 将原天顺井村 3 组调整为五高山村 11 组；

12. 将原天顺井村 4 组和 7 组合并为五高山村 12 组；

13. 将原天顺井村 5 组和 6 组调整为五高山村 13 组。

调整后，五高山村辖 13 个村民小组。

罗一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老码头村 1 组调整为罗一村 1 组；

2. 将原老码头村 2 组调整为罗一村 2 组；

3. 将原老码头村 3 组和 7 组合并为罗一村 3 组；

4. 将原老码头村 4 组调整为罗一村 4 组；

5. 将原老码头村 5 组和 8 组调整为罗一村 5 组；

6. 将原老码头村 6 组调整为太平社区 1 组；

7. 将原罗一村 1 组和 2 组、3 组合并为罗一村 6 组；

8. 将原罗一村 4 组和 5 组合并为罗一村 7 组；

9. 将原罗一村 6 组调整为罗一村 8 组；

10. 将原罗一村 7 组调整为罗一村 9 组；

11. 将原罗一村 8 组调整为罗一村 10 组。

调整后，罗一村辖 10 个村民小组。

绿化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绿化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绿化村 1 组；

2. 将原绿化村 3 组和 4 组、5 组、6 组合并为绿化村 2 组；

3. 将原绿化村 7 组和 8 组合并为绿化村 3 组；

4. 将原玉禅村 1 组和 2 组、3 组合并为绿化村 4 组；

5. 将原玉禅村 4 组和 5 组合并为绿化村 5 组；

6. 将原玉禅村 6 组和 7 组合并为绿化村 6 组。

调整后，绿化村辖 6 个村民小组。

沫江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

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保留沫江村 1 组;

2. 保留沫江村 2 组;

3. 保留沫江村 3 组;

4. 将沫江村原 4 组和原 5 组合并为沫江村 4 组;

5. 将沫江村原 6 组调整为沫江村5 组;

6. 将沫江村原 7 组调整为沫江村6 组。

调整后,沫江村辖 6 个村民小组。

谭坝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保留谭坝村 1 组;

2. 将谭坝村原 2 组和原 11 组、原 12 组、原 13 组合并为谭坝村 2 组;

3. 保留谭坝村 3 组;

4. 保留谭坝村 4 组;

5. 保留谭坝村 5 组;

6. 保留谭坝村 6 组;

7. 保留谭坝村 7 组;

8. 保留谭坝村 8 组;

9. 将谭坝村原 9 组和原 10 组合并为谭坝村 9 组;

10. 将谭坝村原 14 组调整为谭坝村 10 组。

调整后,谭坝村辖 10 个村民小组。

肖店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保留肖店村 1 组;

2. 将原肖店村 2 组和 4 组合并为肖店村 2 组;

3. 保留肖店村 3 组;

4. 将原肖店村 5 组和 6 组合并为肖店村 4 组;

5. 将原月哐坝村 1 组和 6 组合并为肖店村 5 组;

6. 将原月哐坝村 2 组和 3 组合并为肖店村 6 组;

7. 将原月哐坝村 4 组和 5 组合并为肖店村 7 组。

调整后,肖店村辖 7 个村民小组。

挹峨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挹峨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挹峨村 1 组;

2. 将原挹峨村 3 组调整为挹峨村2 组;

3. 将原挹峨村 4 组和 5 组合并为挹峨村 3 组;

4. 将原大同村 5 组和 6 组合并为挹峨村 4 组;

5. 将原大同村 3 组和 4 组合并为挹峨村 5 组。

调整后,挹峨村辖 5 个村民小组。

永丰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

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将原永丰村1组调整为永丰村1组;

2.将原永丰村2组和3组、4组合并为永丰村2组;

3.将原永丰村5组和6组合并为永丰村3组;

4.将原永丰村7组和8组合并为永丰村4组;

5.将原永丰村9组和10组、11组合并为永丰村5组;

6.将原大同村1组和2组、7组合并为永丰村6组。

调整后,永丰村辖6个村民小组。

草坝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将原草坝村4组和5组合并为草坝村1组;

2.将原草坝村6组调整为草坝村2组;

3.将原草坝村3组和7组合并为草坝村3组;

4.将原草坝村1组和2组合并为草坝村4组;

5.将原杜家桥村4组和5组合并为草坝村5组;

6.将原杜家桥村3组和7组合并为草坝村6组;

7.将原杜家桥村2组调整为草坝村7组;

8.将原杜家村村1组和6组调整为草坝村8组。

调整后,草坝村辖8个村民小组。

费槽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保留费槽村1组;

2.保留费槽村2组;

3.将原费槽村3组和4组、8组合并为费槽村3组;

4.将原孙坝村1组调整为费槽村4组;

5.将原孙坝村2组调整为费槽村5组;

6.将原费槽村5组和6组、9组合并为费槽村6组 ;

7.保留费槽村7组。

调整后,费槽村辖7个村民小组。

乐山市沙湾区踏水镇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村(社区)小组批复

柏林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马鞍村1组和2组合并为柏林村1组;

2. 将原马鞍村3组和4组合并为柏林村2组;

3. 将原马鞍村5组和6组合并为柏林村3组；

4. 将原马鞍村7组和8组合并为柏林村4组；

5. 将原柏林村1组和2组合并为柏林村5组；

6. 将原柏林村3组和4组合并为柏林村6组；

7. 将原柏林村6组和8组合并为柏林村7组；

8. 将原柏林村5组和7组合并为柏林村8组。

调整后，柏林村辖8个村民小组。

铁寨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铁寨村1组调整为铁寨村1组；

2. 将原铁寨村2组调整为铁寨村2组；

3. 将原铁寨村3组和4组合并为铁寨村3组；

4. 将原龙神村4组调整为铁寨村4组；

5. 将原龙神村2组和3组合并为铁寨村5组；

6. 将原龙神村1组调整为铁寨村6组。

调整后，铁寨村辖6个村民小组。

中桥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中桥村1组调整为中桥村1组；

2. 将原中桥村2组和5组、6组合并为中桥村2组；

3. 将原中桥村3组调整为中桥村3组；

4. 将原中桥村4组和7组合并为中桥村4组；

5. 将原安乐村1组调整为中桥村5组；

6. 将原安乐村2组调整为中桥村6组；

7. 将原安乐村3组调整为中桥村7组；

8. 将原安乐村4组和6组合并为中桥村8组；

9. 将原安乐村5组和7组合并为中桥村9组。

调整后，中桥村辖9个村民小组。

蜜蜂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蜜蜂村6组与8组合并为蜜蜂村1组；

2. 将原蜜蜂村5组和7组合并为蜜蜂村2组；

3. 将原蜜蜂村3组和4组合并为蜜蜂村3组；

4. 将原蜜蜂村2组调整为蜜蜂村4组；

5. 将原蜜蜂村1组调整为蜜蜂村5组；

6. 将原海棠村1组和2组合并为蜜蜂村6组；

7. 将原海棠村3组和4组合并为蜜蜂村7组；

8. 将原海棠村5组调整为蜜蜂村8组；

9. 将原海棠村6组调整为蜜蜂村9组；

10. 将原海棠村7组和8组合并为蜜

蜂村 10 组。

调整后，蜜蜂村辖 10 个村民小组。

江红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江红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江红村 1 组；

2. 将原江红村 3 组和 4 组合并为江红村 2 组；

3. 将原江红村 5 组和 6 组合并为江红村 3 组；

4. 将原踩泥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江红村 4 组；

5. 将原踩泥村 3 组和 6 组合并为江红村 5 组；

6. 将原踩泥村 4 组和 5 组合并为江红村 6 组；

7. 将原踩泥村 7 组调整为江红村7 组。

调整后，江红村辖 7 个村民小组。

连沟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两河口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连沟村 1 组；

2. 将原两河口村 3 组和 4 组合并为连沟村 2 组；

3. 将原连沟村 1 组调整为连沟村3 组；

4. 将原连沟村 2 组和 3 组合并为连沟村 4 组；

5. 将原连沟村 4 组和 5 组合并为连沟村 5 组；

6. 将原连沟村 6 组和 7 组合并为连沟村 6 组。

调整后，连沟村辖 6 个村民小组。

凉水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凉水村 1 组调整为凉水村1 组；

2. 将原凉水村 2 组调整为凉水村2 组；

3. 将原凉水村 3 组调整为凉水村3 组；

4. 将原凉水村 4 组调整为凉水村4 组；

5. 将原凉水村 5 组调整为凉水村5 组；

6. 将原四方村 1 组调整为凉水村6 组；

7. 将原四方村 2 组和 3 组合并为凉水村 7 组；

8. 将原四方村 4 组调整为凉水村8 组；

9. 将原四方村 5 组和 6 组合并为凉水村 9 组。

调整后，凉水村辖 9 个村民小组。

踏水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金河村 7 组调整为踏水村1 组；

2. 将原踏水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踏水村 2 组；

3. 将原踏水村 3 组和 4 组合并为踏水村 3 组；

4. 将原踏水村 5 组和 6 组合并为踏水

村4组；

5. 将原踏水村7组和10组合并为踏水村5组；

6. 将原踏水村8组和9组合并为踏水村6组；

7. 将原石埂村2组和7组合并为踏水村7组；

8. 将原石埂村3组和5组合并为踏水村8组；

9. 将原石埂村1组和4组、6组合并为踏水村9组；

10. 将原金河村8组和9组合并为踏水村10组；

11. 将原金河村5组和6组、10组合并为踏水村11组；

12. 将原金河村3组和4组合并为踏水村12组；

13. 将原金河村1组和2组合并为踏水村13组。

调整后，踏水村辖13个村民小组。

长坪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长坪村1组调整为长坪村1组；

2. 将原长坪村2组调整为长坪村2组；

3. 将原长坪村3组和8组合并为长坪村3组；

4. 将原长坪村4组和5组合并为长坪村4组；

5. 将原长坪村7组和9组合并为长坪村5组；

6. 将原长坪村6组与10组合并为长坪村6组；

7. 将原新德村1组和8组合并为长坪村7组；

8. 将原新德村2组和3组合并为长坪村8组；

9. 将原新德村4组和5组合并为长坪村9组；

10. 将原新德村6组和7组合并为长坪村10组。

调整后，长坪村辖10个村民小组。

公坪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公坪村原2组和3组合并为公坪村1组；

2. 将公坪村原4组和10组合并为公坪村2组；

3. 将公坪村原1组和5组合并为公坪村3组；

4. 将公坪村原6组和9组合并为公坪村4组；

5. 将公坪村原7组调整为公坪村5组；

6. 将公坪村原8组调整为公坪村6组。

调整后，公坪村辖6个村民小组。

黄坝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黄坝村原13组调整为黄坝村

1组；

2. 将黄坝村原2组和12组合并为黄坝村2组；

3. 将黄坝村原3组和10组合并为黄坝村3组；

4. 将黄坝村原4组和11组合并为黄坝村4组；

5. 保留黄坝村5组；

6. 将黄坝村原6组和7组合并为黄坝村6组；

7. 将黄坝村原8组和9组合并为黄坝村7组；

8. 将黄坝村原1组调整为黄坝村8组。

调整后，黄坝村辖8个村民小组。

魏槽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保留魏槽村1组；

2. 将魏槽村原2组和3组合并为魏槽村2组；

3. 将魏槽村原4组和5组合并为魏槽村3组；

4. 将魏槽村原6组调整为魏槽村4组；

5. 将魏槽村原7组调整为魏槽村5组。

调整后，魏槽村辖5个村民小组。

踏水社区工作委员会：

你社区《关于调整居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保留踏水社区1组；

2. 保留踏水社区2组；

3. 保留踏水社区3组；

4. 保留踏水社区4组；

5. 保留踏水社区5组。

调整后，踏水社区辖5个居民小组。

碧山社区工作委员会：

你社区《关于调整居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保留碧山社区1组；

2. 保留碧山社区2组；

3. 保留碧山社区3组；

4. 保留碧山社区4组。

调整后，碧山社区辖4个居民小组。

乐山市沙湾区福禄镇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村(居)民小组的批复

大坪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保留大坪村1组；

2. 将原大坪村2组和3组合并为大坪村2组；

3. 将原大坪村4组和5组合并为大坪村3组；

4. 将原大坪村6组和7组合并为大坪

村 4 组；

5. 将原大坪村 8 组和 9 组合并为大坪村 5 组；

6. 将原大坪村 10 组和 11 组合并为大坪村 6 组。

调整后，大坪村辖 6 个村民小组。

福禄社区工作委员会：

你社区《关于调整居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保留福禄社区 1 组；

2. 保留福禄社区 2 组；

3. 保留福禄社区 3 组；

4. 保留福禄社区 4 组；

5. 保留福禄社区 5 组；

6. 保留福禄社区 6 组。

调整后，福禄社区辖 6 个居民小组。

干坝子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干坝子村 1 组调整为干坝子村 1 组；

2. 将原干坝子村 2 组和 3 组合并为干坝子村 2 组；

3. 将原干坝子村 4 组调整为干坝子村 3 组；

4. 将原干坝子村 5 组和 6 组合并为干坝子村 4 组；

5. 将原干坝子村 7 组调整为干坝子村 5 组；

6. 将原干坝子村 8 组和 9 组、10 组、11 组合并为干坝子村 6 组；

7. 将原费林湾村 1 组调整为干坝子村 7 组；

8. 将原费林湾村 2 组和 3 组合并为干坝子村 8 组；

9. 将原费林湾村 4 组调整为干坝子村 9 组。

调整后，干坝子村辖 9 个村民小组。

公店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公店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公店村 1 组；

2. 将原公店村 3 组和 4 组合并为公店村 2 组；

3. 将原公店村 5 组和 6 组合并为公店村 3 组；

4. 将原公店村 7 组和 8 组合并为公店村 4 组；

5. 将原公店村 9 组调整为公店村5 组。

调整后，公店村辖 5 个村民小组。

观房寺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观房寺村 1 组调整为观房寺村 1 组；

2. 将原观房寺村 2 组调整为观房寺村 2 组；

3. 将原观房寺村3组和4组合并为观房寺村3组；

4. 将原观房寺村5组和6组合并为观房寺村4组；

5. 将原水凼子村1组和2组合并为观房寺村5组；

6. 将原水凼子村3组和4组合并为观房寺村6组；

7. 将原水凼子村5组和6组合并为观房寺村7组；

8. 将原水凼子村7组调整为观房寺村8组。

调整后，观房寺村辖8个村民小组。

红阳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凉风埂村7组调整为红阳村1组；

2. 将原黑牛地村1组和2组合并为红阳村2组；

3. 将原黑牛地村3组调整为红阳村3组；

4. 将原黑牛地村4组和5组、10组合并为红阳村4组；

5. 将原黑牛地村6组和8组合并为红阳村5组；

6. 将原黑牛地村7组和9组合并为红阳村6组；

7. 将原凉风埂村1组和2组合并为红阳村7组；

8. 将原凉风埂村3组和4组合并为红阳村8组；

9. 将原凉风埂村5组和6组合并为红阳村9组。

调整后，红阳村辖9个村民小组。

岚坝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岚坝村1组和2组合并为岚坝村1组；

2. 将原岚坝村3组和4组合并为岚坝村2组；

3. 将原岚坝村5组和6组合并为岚坝村3组；

4. 将原岚坝村7组和8组合并为岚坝村4组。

调整后，岚坝村辖4个村民小组。

雷店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雷店村1组调整为雷店村1组；

2. 将原雷店村2组调整为雷店村2组；

3. 将原雷店村3组调整为雷店村3组；

4. 将原雷店村4组和11组合并为雷店村4组；

5. 将原雷店村5组和6组合并为雷店村5组；

6. 将原雷店村7组调整为雷店村6组；

7. 将原雷店村8组调整为雷店村7组；

8. 将原雷店村9组调整为雷店村8组；

9. 将原雷店村 10 组调整为雷店村 9 组;

10. 将原塘沟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雷店村 10 组;

11. 将原塘沟村 3 组和 4 组、5 组合并为雷店村 11 组。

调整后,雷店村辖 11 个村民小组。

龙柱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龙柱村 1 组调整为龙柱村1 组;

2. 将原龙柱村 2 组调整为龙柱村2 组;

3. 将原龙柱村 3 组调整为龙柱村3 组;

4. 将原龙柱村 4 组调整为龙柱村4 组;

5. 将原龙柱村 5 组和 6 组合并龙柱村 5 组;

6. 将原园坝村 1 组和 12 组合并为龙柱村 6 组;

7. 将原园坝村 2 组和 4 组合并为龙柱村 7 组;

8. 将原园坝村 5 组和 6 组合并为龙柱村 8 组;

9. 将原园坝村 3 组和 7 组合并为龙柱村 9 组;

10. 将原园坝村 8 组和 11 组合并为龙柱村 10 组;

11. 将原园坝村 9 组和 10 组合并为龙柱村 11 组。

调整后,龙柱村辖 11 个村民小组。

平原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保留平原村 1 组;

2. 保留平原村 2 组;

3. 保留平原村 3 组;

4. 保留平原村 4 组。

调整后,平原村辖 4 个村民小组。

青冈坪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青冈坪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青冈坪村 1 组;

2. 将原青冈坪村 4 组调整为青冈坪村 2 组;

3. 保原留青冈坪村 3 组;

4. 将原青冈坪村 10 组和 11 组、12 组合并为青冈坪村 4 组;

5. 将原青冈坪村 9 组调整为青冈坪村 5 组;

6. 将原青冈坪村 5 组和 6 组合并为青冈坪村 6 组;

7. 保留青冈坪村 7 组;

8. 保留青冈坪村 8 组。

调整后,青冈坪村辖 8 个村民小组。

沙湾儿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罗家湾村1组和2组、3组合并为沙湾儿村1组；

2. 将原罗家湾村4组和5组、6组合并为沙湾儿村2组；

3. 将原沙湾儿村1组和2组合并为沙湾儿村3组；

4. 将原沙湾儿村3组和4组合并为沙湾儿村4组；

5. 将原沙湾儿村5组调整为沙湾儿村5组；

6. 将原沙湾儿村6组调整为沙湾儿村6组；

7. 将原沙湾儿村7组调整为沙湾儿村7组；

8. 将原沙湾儿村8组调整为沙湾儿村8组；

9. 将原沙湾儿村9组和10组合并为沙湾儿村9组；

10. 将原沙湾儿村11组调整为沙湾儿村10组。

调整后，沙湾儿村辖10个村民小组。

铜茨社区工作委员会：

你社区《关于调整居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铜茨社区1组和3组合并为铜茨社区1组；

2. 将原铜茨社区2组和4组合并为铜茨社区2组。

调整后，铜茨社区辖2个居民小组。

铜街子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老街村1组和2组合并为铜街子村1组；

2. 将原老街村3组和4组合并为铜街子村2组；

3. 将原老街村5组和6组、7组合并为铜街子村3组；

4. 将原江山村1组和2组合并为铜街子村4组；

5. 将原江山村3组调整为铜街子村5组；

6. 将原江山村4组和5组合并为铜街子村6组；

7. 将原江山村6组调整为铜街子村7组。

调整后，铜街子村辖7个村民小组。

万福桥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万福桥村1组调整为万福桥村1组；

2. 将原万福桥村2组调整为万福桥村2组；

3. 将原万福桥村3组和9组合并为万福桥村3组；

4. 将原万福桥村4组调整为万福桥村4组；

5. 将原万福桥村5组和8组合并为万

福桥村 5 组；

6. 将原万福桥村 6 组和 7 组合并为万福桥村 6 组；

7. 将原黄坭坡村 1 组调整为万福桥村 7 组；

8. 将原黄坭坡村 2 组和 3 组合并为万福桥村 8 组；

9. 将原黄坭坡村 4 组和 5 组合并为万福桥村 9 组。

调整后，万福桥村辖 9 个村民小组。

燕子坎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会议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现批复如下。

1. 将原燕子坎村 1 组和 2 组、3 组合并为燕子坎村 1 组；

2. 将原燕子坎村 4 组调整为燕子坎村 2 组；

3. 将原燕子坎村 5 组调整为燕子坎村 3 组；

4. 将原燕子坎村 6 组调整为燕子坎村 4 组；

5. 将原农科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燕子坎村 5 组；

6. 将原农科村 3 组调整为燕子坎村 6 组；

7. 将原农科村 4 组调整为燕子坎村 7 组。

调整后，燕子坎村辖 7 个村民小组。

乐山市沙湾区牛石镇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调整村(居)民小组的批复

安池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村民小组合并工作的请示》已收悉。经镇党委会议研究审议，现批复如下。

1. 将原安池村 6 组和 7 组合并为安池村 1 组；

2. 将原安池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安池村 2 组；

3. 将原安池村 3 组调整为安池村3 组；

4. 将原安池村 4 组调整为安池村4 组；

5. 将原安池村 5 组调整为安池村5 组；

6. 将原营业村 1 组调整为安池村6 组；

7. 将原营业村 2 组调整为安池村7 组；

8. 将原营业村 3 组和原骑龙村 7 组合并为安池村 8 组；

9. 将原营业村 4 组调整为安池村9 组。

调整后，安池村辖 9 个村民小组。

朝山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村民小组合并工作的请示》已收悉。经镇党委会研究审议，现批复如下。

1. 保留朝山村 1 组；

2. 保留朝山村 2 组；

3. 将朝山村原 3 组和原 6 组合并为朝山村 3 组；

4. 将朝山村原 4 组和原 5 组合并为朝山村 4 组；

5. 将朝山村原 8 组调整为朝山村5 组；

6. 将朝山村原9组调整为朝山村6组；

7. 保留朝山村7组。

调整后，朝山村辖7个村民小组。

豆地坪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村民小组合并工作的请示》已收悉。经镇党委会研究审议，现批复如下。

1. 将原豆地坪村1组调整为豆地坪村1组；

2. 将原豆地坪村2组调整为豆地坪村2组；

3. 将原豆地坪村3组调整为豆地坪村3组；

4. 将原豆地坪村4组调整为豆地坪村4组；

5. 将原豆地坪村5组和6组合并为豆地坪村5组；

6. 将原豆地坪村7组和8组合并为豆地坪村6组；

7. 将原豆地坪村9组和10组合并为豆地坪村7组；

8. 将原白云村1组调整为豆地坪村8组；

9. 将原白云村2组和3组调整为豆地坪村9组；

9. 将原白云村5组和6组合并为豆地坪村10组；

10. 将原白云村7组和8组、9组合并为豆地坪村11组；

11. 将原白云村4组和10组、11组合并为豆地坪村12组。

另外，因原白云村4组3户（周德银、周德文、周安全）10人因地理位置原因被老鹰沟隔断，如整组合并到12组群众办事极不方便且路途较危险，三户故自愿合并到10组。

调整后，豆地坪村辖12个村民小组。

九龙口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村民小组合并工作的请示》已收悉。经镇党委会研究审议，现批复如下。

1. 将原邓坪村1组调整为九龙口村1组；

2. 将原邓坪村2组调整为九龙口村2组；

3. 将原邓坪村3组和4组、5组合并为九龙口村3组；

4. 将原邓坪村7组调整为九龙口村4组；

5. 将原油堰村1组调整为九龙口村5组；

6. 将原油堰村5组调整为九龙口村6组；

7. 将原油堰村4组调整为九龙口村7组；

8. 将原油堰村2组和3组合并为九龙口村8组；

9. 将原邓坪村6组调整为九龙口村9组。

调整后，九龙口村辖9个村民小组。

利农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村民小组合并工作的请示》已收悉。经镇党委会研究审议，现批复如下。

1. 将原利农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利农村 1 组；

2. 将原利农村 4 组和 5 组合并为利农村 2 组；

3. 将原利农村 3 组调整为利农村3 组；

4. 将原利农村 6 组和 7 组合并为利农村 4 组；

5. 将原利农村 8 组调整为利农村5 组；

6. 将原利农村 9 组和 10 组、11 组合并为利农村 6 组；

7. 将原骑龙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利农村 7 组；

8. 将原骑龙村 3 组和 4 组合并为利农村 8 组；

9. 将原骑龙村 5 组和 6 组合并为利农村 9 组。

调整后，利农村辖 9 个村民小组。

牛石社区工作委员会：

你社区《关于居民小组合并工作的请示》已收悉。经镇党委会研究审议，现批复如下。

1. 保留牛石社区 1 组；

2. 将牛石社区 2 组和 3 组合并为牛石社区 2 组。

调整后，牛石社区辖 2 个居民小组。

喻坝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村民小组合并工作的请示》已收悉。经镇党委会研究审议，现批复如下。

1. 保留喻坝村 1 组；

2. 保留喻坝村 2 组；

3. 将喻坝村原 3 组和原 4 组合并为喻坝村 3 组；

4. 将喻坝村原 5 组和原 6 组合并为喻坝村 4 组；

5. 将喻坝村原 7 组调整为喻坝村5 组；

6. 将喻坝村原 8 组调整为喻坝村6 组。

调整后，喻坝村辖 6 个村民小组。

乐山市沙湾区葫芦镇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调整村(居)民小组的批复

葫芦坝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先批复如下。

1. 将原葫芦坝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葫芦坝村 1 组；

2. 将原葫芦坝村 3 组调整为葫芦坝村 2 组；

3. 将原葫芦坝村 10 组调整为葫芦坝村 3 组；

4. 将原葫芦坝村 4 组和 5 组合并为葫芦坝村 4 组；

5. 将原葫芦坝村 6 组、7 组和 8 组合并为葫芦坝村 5 组；

6. 将原葫芦坝村 9 组和龙洞村 4 组合并为葫芦坝村 6 组；

7. 将原龙洞村 5 组、6 组和 7 组为合并葫芦坝村 7 组；

8. 将原梁村 10 组和 11 组合并为葫芦坝村 8 组；

9. 将原龙洞村 2 组、3 组和 8 组合并为葫芦坝村 9 组；

10. 将原龙洞村 1 调整为葫芦坝村 10 组；

11. 将原人民村 6 组和 7 组合并为葫芦坝村 11 组；

12. 将原人民村 4 组设为葫芦坝村 12 组；

13. 将原人民村 5 组为葫芦坝村13 组；

14. 将原人民村 1 组、2 组和 3 组合并为葫芦坝村 14 组；

15. 将原白叶村 1 组为葫芦坝村15 组；

16. 将原白叶村 2 组和 3 组合并为葫芦坝村 16 组；

17. 将原白叶村 4 组、5 组和 6 组合并为葫芦坝村 17 组；

18. 将原白叶村 7 组和 8 组合并为葫芦坝村 18 组。

调整后，葫芦坝村辖 10 个村民小组。

葫芦社区工作委员会：

你社区《关于调整居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先批复如下。

葫芦社区 3 个居民小组维持不变。

江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先批复如下。

1. 将原江村 1 组调整为江村 1 组；

2. 将原江村 2 组和原江村 5 组合并为江村 2 组；

3. 将原江村 6 组和原江村 7 组合并为江村 3 组；

4. 将原江村 3 组和原江村 4 组合并为江村 4 组；

5. 将原徐沟村 1 组调整为江村 5 组；

6. 将原徐沟村 2 组和原徐沟村 3 组中的 6 户合并为江村 6 组；

7. 将原徐沟村 3 组部分、原徐沟村 4 组和原徐沟村 5 组合并为江村 7 组；

8. 将原江村 8 组调整为江村 8 组；

9. 将原江村 9 组和原江村 10 组合并为江村 9 组；

10. 将原太平村 5 组和原太平村 7 组合并为江村 10 组；

11. 将原江村 11 组调整为江村 11 组；

12. 将原江村 12 组和原江村 13 组合并为江村 12 组。

调整后，江村辖 12 个村民小组。

梁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先批复如下。

1. 将原梁村 1 组调整为梁村 1 组；

2. 将原梁村 2 组调整为梁村 2 组；

3. 将原梁村 3 组调整为梁村 3 组；

4. 将原梁村 4 组和原梁村 5 组合并为梁村 4 组；

5. 将原梁村 6 组和原梁村 7 组合并为梁村 5 组；

6. 将原梁村 8 组和原梁村 9 组合并为

梁村 6 组;

7. 将原汪山村 1 组调整为梁村 7 组;

8. 将原汪山村 2 组调整为梁村 8 组;

9. 将原汪山村 3 组调整为梁村 9 组;

10. 将原汪山村 4 组和原汪山村 5 组合并为梁村 10 组。

调整后,梁村辖 10 个村民小组。

四峨山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先批复如下。

1. 将原四峨村 1 组和 2 组合并为四峨山 1 组;

2. 将原四峨村 4 组和 5 组合并为四峨山 2 组;

3. 将原四峨村 12 组调整为四峨山村 3 组;

4. 将原四峨 3 组和原四峨村 9 组合并为四峨山 4 组;

5. 将原四峨村 7 组和原四峨村 8 组合并为四峨山村 5 组;

6. 将原四峨村 10 组调整为四峨山村 6 组;

7. 将原四峨村 11 组调整为四峨山村 7 组;

8. 将原四峨村 6 组和原太平村 6 组合并为四峨山 8 组;

9. 将原太平村 3 组调整为四峨村山村 9 组;

10. 将原太平村 4 组调整为四峨山村 10 组;

11. 将原太平村 1 组和原太平村 2 组合并为四峨山村 11 组。

调整后,四峨山村辖 11 个村民小组。

祝村工作委员会:

你村《关于调整村民小组的请示》收悉。经镇人民政府审议,并报经镇党委同意,先批复如下。

1. 将原祝村 1 组和原祝村 2 组合并为祝村 1 组;

2. 将原祝村 3 组和原祝村 4 组合并为祝村 2 组;

3. 将原祝村 5 组调整为祝村 3 组;

4. 将原祝村 6 组调整为祝村 4 组;

5. 将原祝村 7 组调整为祝村 5 组;

6. 将原祝村 8 组调整为祝村 6 组;

7. 将原祝村 9 组和原祝村 10 组合并为祝村 7 组;

8. 将原王坝村 1 组和原王坝村 7 组合并为祝村 8 组;

9. 将原王坝村 2 组调整为祝村 9 组;

10. 将原王坝村 3 组和原王坝村 4 组合并为祝村 10 组;

11. 将原王坝村 5 组、原王坝村 6 组和原王坝村 8 组合并为祝村 11 组。

调整后,祝村辖 11 个村民小组。

乐山市沙湾区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乐山市沙湾区统计局

2021年3月

2020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全区上下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科学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决策部署，坚持高质量发展方向不动摇，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按照“农业多贡献、工业挑大梁、投资唱主角、消费促升级”的工作思路，真抓实干、攻坚克难，全区经济逐季回升、稳定向好，社会大局保持稳定。

一、综　合

初步核算，2020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现价）184.8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4.5%。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19.8亿元，同比增长5.9%；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115.8亿元，同比增长4.6%，实现工业增加值105.2亿元，同比增长4.8%；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49.2亿元，同比增长3.2%。三次产业比例为10.69∶62.67∶26.64；三次产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分别为：10.98%、75.01%、14.01%；三次产业分别拉动经济增长0.5个、3.4个、0.6个百分点。

二、农　业

2020年，全区粮食种植面积9626公顷，比去年增加43公顷，同比增加0.44%，油料面积1554公顷，比去年增加27公顷，同比增长1.7%。全年粮食作物产量51743吨，比上年增长1%，其中：大春粮食作物产量48682吨，比上年增长0.79%，小春粮食作物产量3061吨，比上年增长4.6%；油料作物产量2868吨，比上年增加1.5%。全年蔬菜及食用菌产量87886吨，比上年增长5.2%。全年药材产量2489吨，比上年增长5.9%。

林业生产持续发展。全年工程造林400公顷，全区森林面积40533.33公顷，森林覆盖率达66.31%。

畜牧业生产稳定增长。全年生猪出栏112794头，比上年增加39.4%；牛出栏1357头，比上年增长0.3%。全年实现肉类总产量11963吨，比上年增长7.5%，其中：猪肉产量7377吨，比上年增长19.4%；牛肉产量170吨，比上年增长1.8%。全年禽蛋产量5411吨，同比减少9.9%。全年水产品产量1269吨，增加19吨，同比增长1.5%。

农业生产条件逐步改善。年末农用化肥施用量4270吨,农用薄膜使用量163吨,农用柴油使用量3711吨,农村用电量达7216万千瓦时。

表1　2020年主要产品产量及其增长速度

指　标	产　量	比上年±%
粮食产量	51743吨	1
其中:小春	3061吨	4.6
大春	48682吨	0.79
油料产量	2868吨	1.5
蔬菜及食用菌产量	87886吨	5.2
药材产量	2489吨	5.9
生猪出栏	112794头	39.4
牛出栏	1357头	0.3
羊出栏	7858头	0.93
小家禽出栏	283万只	-4.7
肉类总产量	11963吨	7.5
其中:猪肉	7377吨	19.4

三、工业和建筑业

2020实现全社会工业增加值105.2亿元,比上年增长4.8%。区境内58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6.2%,增幅居全市第2位;实现营业收入171.5亿元,比上年增长1.7%;实现利润15.5亿元,比上年下降32.7%;实现利税20.1亿元,比上年下降33.6%。全区工业用电量达187931万千瓦时,比上年增长16.1%,工业用气量达2770万立方米,比上年下降59.7%。

表2　2020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要经济指标

指　标	单位	2020年	比上年±%
利润总额	万元	155100	-32.7
利税总额	万元	201429	-33.6
营业收入	万元	1715331	1.7
工业增加值增速	%	6.2	下降5.9个百分点
亏损企业亏损额	万元	13746	83.2
亏损面	%	37.9	70.7

表3　2020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要产品产量

指标	单位	产量	比上年±%
发电量	亿千瓦时	108.7	2.2
原煤	万吨	10.0	-77.6
水泥	万吨	276.8	4.4
粗钢	万吨	235.8	-0.7
钢材	万吨	259.6	12.3

图1　2016—2020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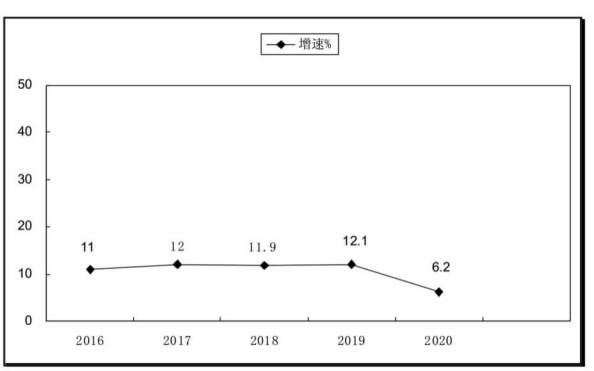

全区资质等级四级及以上的建筑企业5家。全年实现建筑业总产值91089万元,比上年增长1.2%;竣工产值36757万元,比上年增长5%。

四、固定资产投资

全区500万元以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179个。其中:续建项目42个;新建项目137个。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74.4亿元,比上年增长7.3%。其中:基本建设投资完成148.4亿元,比上年增长19.4%;更新改造投资完成20.8亿元,比上年下降34.1%;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28095万元,比上年上升2.6%,农户投资完成2.4亿元,比上年下降37.8%。

图2　2016—2020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及其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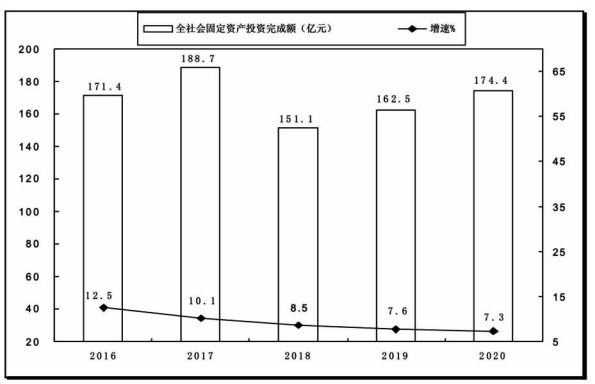

五、国内贸易及旅游

全年实现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6.7亿元,比上年下降2.3%。其中:批发业完成10.0亿元,比上年下降30.8%;零售业完成21.1亿元,比上年增长17.8%;住宿业完成0.6亿元,比上年增长14.1%;餐饮业完成4.9亿元,比上年增长6.8%。

我区充分利用和发挥沫若故里丰富的自然和人文旅游资源优势,着力加快故居核心系统、城区景观系统、市民行为系统的规划和建设。全力打造“沫若文化城”。全年接待游客441.7万人次,比上年增长0.4%,旅游总收入49.2亿元,比上年增长2.4%。

六、交通、通信和邮电

2020年末,全区公路总里程611.884公里,其中:一级公路16.591公里,二级公路73.153公里,三级公路44.4公里,四级公路477.74公里。实现全社会营业性客运周转量12617.95万人公里,其中:公路12370万人公里,水运247.95万人公里;实现全社会营业性货运周转量(不含铁路)46862万吨公里,其中:公路44048万吨公里,水运2814万吨公里。境内拥有铁路总里程36公里,火车站全年实现货物吞吐量161.06万吨,同比减少75%。

表4　2020年全社会营业性交通运输指标

指　标	单位	2020年	比上年±%
客运量	万人	288.25	-7.6
其中:水运	万人	20.25	-46.9
公路	万人	268	-2.1
旅客周转量	万人公里	12617.952	-4.0
其中:水运	万人公里	47.95	-51.7
公路	万人公里	12370	-2.1
货运量	万吨	1235.14	-26.3
其中:水运	万吨	227	18.8
公路	万吨	847.08	1.7
铁路	万吨	161.06	-75.3
(不含铁路)	万吨公里	46862	-1.1
货物周转量(不含铁路)	万吨公里	2814	-26.4
其中:水运	万吨公里	44048	1.1
公路			

2020 年,沙湾邮政业务总量 2833.33 万元(包括代理业务),全区完成电信主营业务收入 3540.2 万元。年末拥有固定电话(不含分机)26794 户,年末拥有移动电话用户 62182 户,国际互联网用户达 25332 户。

七、财税金融

2020 年,全年实现财税总收入 24.7 亿元,比上年增长 5.83%。实现地方公共财政收入 6.61 亿元,比上年降低 19.89%。实现政府性基金收入 7.0 亿元,比上年增长 3.03%。地方公共财政支出 14.5 亿元,比上年降低 10.64%。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6 亿元,比上年降低 16.17%;科技支出 0.05 亿元,比上年增长 75.65%;教育支出 1.85 亿元,比上年降低 8.46%。

图 3　2016—2020 年地方公共财政收入及其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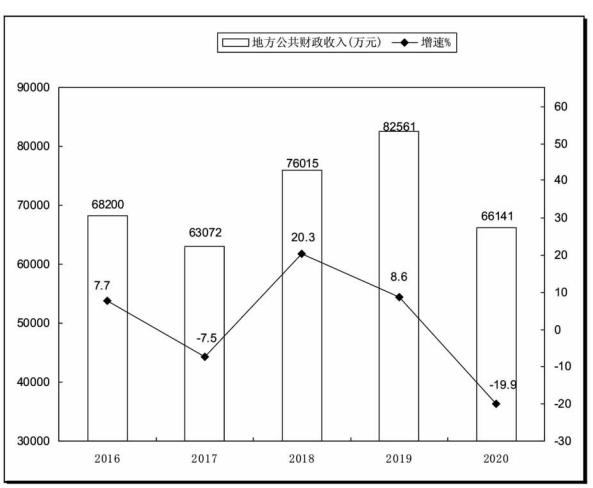

全社会金融机构各项存款年末余额 99.1 亿元,比上年增长 7.4%,其中: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 8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7%。全社会金融机构各项贷款年末余额 100.4 亿元,比上年增长 0.8%。

图 4　2016—2020 年年末金融机构存款余额及其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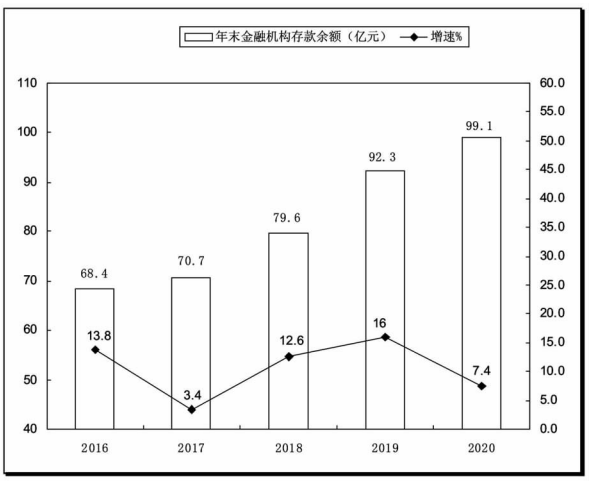

图 5　2016—2020 年年末金融机构贷款余额及其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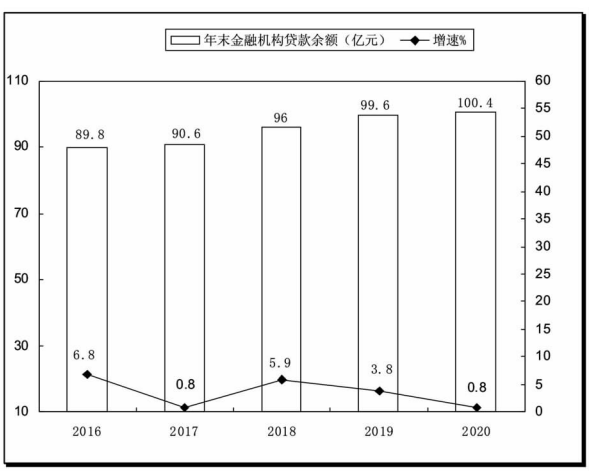

八、教育和科学技术

全区拥有各级各类学校(含教学点)28 所,其中:普通高中 1 所,普通中等学校 15 所,小学 10 所,职业中学 1 所,教师进修校 1 所。全年普通高中招生 600 人,在校生 1947 人。全区学龄儿童入学率达 100%。

高考质量延续去年好势头:本科上线 345 人,本科上线率 53.5%,其中:重点本科上线 61 人。

2020年,全区组织实施科技项目2项,均为省级以上项目;组织申报省、市、区科技项目成效显著,全年共申报项目16个,其中:省级项目6项,区级项目10项。全年共获得省厅科技项目资金支持60万元。

九、文化、体育、卫生

全年共组织开展全区性大型文体活动4次;放映农村公益性电影1548场;开展送文化下乡活动11次,为农民送春联500余副,送文艺节目121个;编辑出版《沫若风》文学季刊4期。

全区广播电视覆盖率100%,有线电视入户率75%。

2020年末全区有综合性医院11所,农村卫生院9所,妇幼保健院1所,疾控中心1个,卫生监督所1个。实有床位1054张,有卫生人员1126人,其中:技术人员1000人,职业(助理)医师394人。全区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4.73‰,婴儿死亡率3.55‰,产妇住院分娩比例达100%。

十、安　全

2020年,全年全区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3起,死亡3人,受伤1人。

十一、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全区出生人口1356人,人口出生率7.95‰;死亡人口2153人,人口死亡率12.62‰;人口自然增长率-4.67‰。年末全区户籍人口170636人,比上年下降1.2%,其中:迁出人口1584人,迁入人口377人;在户籍总人口中,乡村人口108124人,占63.4%,城镇人口62512人,占36.6%;男性88153人,女性82483人,男女性别比为106.9。

城乡居民收入增加,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39581元,比上年增加2261元,增长6.1%,实现人均生活消费支出23347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17563元,比上年增加1370元,增长8.5%。从收入构成看:工资性收入实现9469元,家庭经营净收入实现5217元,财产性收入实现263元,转移性收入实现2614元。

图6　2016—2020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其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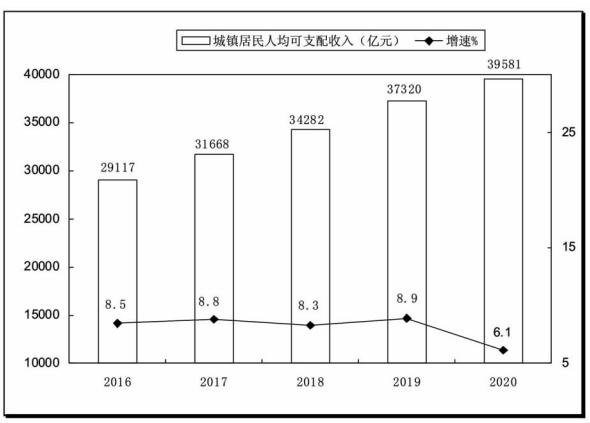

图7　2016—2020年农民人均可支配及其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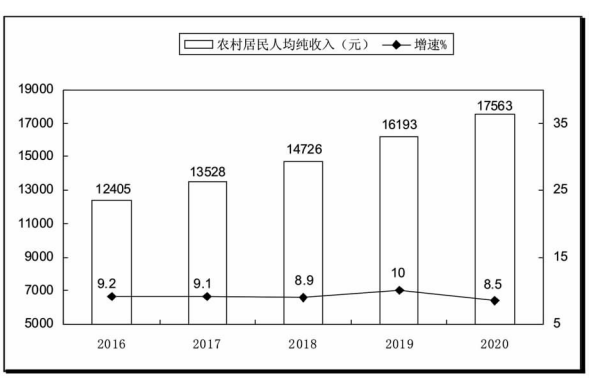

城乡低保工作坚持按月动态管理,应保尽保,实行按月足额社会化发放。全年享受

低保家庭户 48131 户次,享受低保居民 74609 人次,其中:城镇居民 25068 户次 35319 人次,农村居民 23063 户次 39290 人次;累计发放低保金 3128 万元,同比增加 16%,其中发放城镇低保金 1796 万元,发放农村低保金 1332 万元。全区有敬老院 7 个,床位 475 张。

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障工作健康有序开展。2020 年,参加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 58983 人,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 71869 人,其中: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在岗职工 38950 人。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 123018 人,其中: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38519 人。参加失业保险 14548 人。参加工伤保险 20136 人。参加生育保险 20272 人。全区离退休人员 30772 人,比上年增加 365 人,增长 1%。

注:1. 公报中各项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正式数据以《沙湾统计年鉴 2021》为准。

2. 公报中地区生产总值和各产业增加值指标绝对数按当年价格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

乐山市沙湾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成就

“十三五”以来，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区委、区政府团结带领全区人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各项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文旅兴区、产业强区”发展主线，按照“一个定位、两个融入、三个重点、四个目标”发展思路，全区政治、经济、文化、生态文明、社会民生协调共进，实现了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人民生活持续改善、社会和谐稳定，发展成效显著。

一、沙湾区“十三五”主要成就

（一）综合实力显著增强。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8.5%，高于全国、全省、全市平均水平；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连续五年居全市第一位；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速10.6%，连续5年位列全市前三位；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848.3亿元，是“十二五”的1.8倍，总量连续5年保持全市前三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速9.1%；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长1%。2019年在全省县域经济综合考核中，综合实力和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分别位列全省33个城市主城区第19位、第12位。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产业比重由“十二五”末的4.8:83.5:11.7调整为9.8:64.6:25.6，服务业占比提高13.9个百分点。

（二）三次产业快速发展。工业转型发展，钒钛钢、不锈钢两大主导产业加快转型升级，实现集约集聚发展。德胜钒钛连续9年跻身中国企业500强，入选“中国卓越钢铁企业品牌”；重整行装再出发，盘活原西南不锈钢公司，引进罡宸不锈钢公司实现再生产，乘风破浪撬动不锈钢产业二次崛起。建成四川省经济开发区、四川省第二批工业强县示范区、四川省工业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区，连续五年被市政府评为工业发展先进示范区。农业提质发展，中药材、茶叶、林竹、果蔬、畜牧五大特色主导产业持续壮大，创建市区两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区10个，建成“全国最大川佛手标准化种植基地、全国最大柔毛淫羊藿育苗采种基地、四川省中药材产业重点县、四川省中医药产业发展示范县”，太平镇成功申报为全国“农业产业强镇”和“一村一品”示范镇。服务业加快发展，“文旅兴区”取得新的突破，建成沫若戏剧文创园核心区，完成2020年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沙湾考察点位筹备工作，受到来沙湾区考察国省市领导一致好评，入选乐山旅游“新十景”。铜

河银滩、山水世界、醉花谷等一批文旅融合项目建成投运,美女峰、红房子艺术家村落、大渡河风景道骑游绿廊等一批项目纳入“四川省服务业三百工程重点项目”并加快实施,电子商务、物流快递、信息咨询等现代服务业快速发展,滇川国家风景道——大渡河风景道沙湾段连续三年承办乐山国际马拉松赛事。

(三)脱贫攻坚全面胜利。全面实现30个市列贫困村脱贫摘帽,高质量完成2819户7542人减贫任务,贫困发生率从2013年的6.5%降至“0”,“两不愁、三保障”稳定达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35%。农民群众安全饮水、安全用电、广播电视和农村硬化路、卫生室、文化室、通信网络全部达标,连续四年获得全市脱贫工作先进称号。民生保障更加有力,投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逾2亿元,实施扶贫项目500余个,22类扶贫专项扎实推进,农村基础设施条件有效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水平明显提高。群众住房全面改善,累计完成贫困户住房改造提升663户,实施易地扶贫搬迁292户843人。新(改)建村道270公里,完成通组水泥路硬化318公里、贫困户户道硬化58.5公里。“三个一”帮扶力量全覆盖,1641名机关干部与贫困户“一对一”结成帮扶对子,开展“一月一主题”帮扶活动。始终坚持问题导向,常态化实施“一超六有”对标补短机制、“两不愁三保障”排查整改机制,稳定脱贫防止返贫机制加快构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巩固并有效拓展。

(四)改革创新持续深化。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统筹推进经济体制、农业农村体制、旅游等九大领域体制改革,完成党政机构、“放管服”改革等一批重大改革事项,清理规范挂牌、挂靠、议事机构等93个,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工作经验被中央编办、省委编办、省委改革办肯定推广。在全市率先完成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工作,行政许可事项统一集中行使率达99.5%。顺利完成乡镇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乡镇减幅30.8%,村(社区)减幅41.7%,村(居)民小组减幅35.7%。深入实施科技创新,高新技术产业产值累计实现500亿元,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试点)企业达到20家,建成创新平台12个,建成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7户、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1个、省级知识产权试点园区1个,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56%。积极开展城乡基层治理,成功入选全国农村社区治理试验区和全省城乡社区治理试点区县,葫芦镇祝村被评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沙湾镇三峨山村入选“四川省十佳乡村文明村”。加强对外交流合作,强化招商选资引智,优化营商环境,新增招商入驻企业20户,累计到位资金310亿元。

(五)城乡面貌不断改善。持续推进新型城镇化,城镇化率达到55.4%。累计投入资金156.5亿元,实施市政、路、水、电、气等基础设施项目160余个,建成标准化中心农贸市场,城市功能不断完善。建成乐沙城际生态大道,完成城区主要街道安全隐患整治和姚河坝棚户区450户拆迁安置,城市面貌焕然一新。持续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建成“美丽四川·宜居乡村”39个。

建成10座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城区生活垃圾中转站，完成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新建城乡污水管网100公里，城区、乡镇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96%、75%，城乡环境更加宜居美丽。开展大渡河沿线“绿岸行动”，完成G348线沙湾段1100户农房安全隐患整治及环境提升，大渡河骑游绿廊沿线风景整洁秀丽。“双创”工作成果丰硕，市民素质全面提升，市容环境更加整洁，食品药品安全卫生，顺利通过国家、省、市检查验收。

（六）环境质量有效提升。全面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持续开展“散乱污”企业治理，整治企业573户，其中规范治理259户、关停取缔314户。淘汰落后产能企业14户，淘汰落后工艺设备和生产线19条（台）。削减工业企业主要污染物排放量1.15万吨，企业基本实现达标排放。城区空气质量明显改善，PM2.5平均浓度34.5微克/立方米，较2016年下降47.1%，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到315天，取得历史性突破。全面落实河长制湖长制，连续三年获得全市先进，并获得省级先进集体。加快推进大渡河国家湿地公园建设，大渡河和沫溪河出境断面水质均达到Ⅲ类及以上水质标准，乡镇集中式饮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100%。着力实施“绿美沙湾”行动，国家森林乡村加快建设，森林覆盖率达66.3%，位列全市前三甲，较“十二五”末提高10.41个百分点。扎实推进节约型社会建设，对重点用能单位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严格实行“双控”，万元GDP能耗累计下降26.1%、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33.3%，全面完成“十三五”能源消费“双控”目标任务。

（七）民生保障更加有力。坚持把财政收入的65%投入民生事业发展，实施民生工程45项，完成民生实事90件。教育资源有效优化，建成绥山幼儿园、福禄镇幼儿园和沙湾小学综合楼，完成沙湾职业高中整体搬迁和26所中小学校4.2万平方米改造。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建成中医医院、妇幼保健院综合楼、社会救助福利中心和综合档案馆，完成13个乡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全国首推“乡村健康指导员”队伍并实现村村全覆盖，建成“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面对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全区人民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团结一心、众志成城，共同抗击疫情，取得抗疫“零输入”“零感染”“零传播”阶段性成果。综合交通强力推进，累计完成交通基础设施投资38亿元，成昆铁路、连乐铁路建设接近尾声，大渡河一桥、乐沙大道相继建成通车，“四路两桥”重大交通项目启动建设，公路里程达612公里。建成“大渡河风景道”骑行道27.8公里，统筹推进农村公路提档升级改造，建制村客车通达率100%。社会保障不断加强，城乡各类保障标准大幅提高，新增城镇就业1.93万人次，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14万人，较“十二五”末增加3.22万人，失业保险参保人数1.43万人，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97%，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4%以内。社会秩序和谐安定，2019年度公安工作社会化评价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测评排名全省第二。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2019年被市委、市政府考核为安全生

产目标绩效先进单位。

(八)党的建设巩固加强。创新实施“激活”“固根”“脱空”基层党建“三大工程”,基层党组织活力进一步加强,村集体经济“脱空率”100%,村均集体经济收入达7万元,创建全国首个“村博士工作站”,在全市率先创办乡村振兴学院,打造全市首个党史陈列厅。壮大高层次人才队伍,引进急需紧缺高层次人才20名。强化意识形态阵地建设,打造“沫若讲坛”讲习所,建成区融媒体中心、“灵秀沙湾”App平台。持续加强文化建设,大力弘扬沫若文化,成功举办“四川省首届郭沫若文化周”活动。创新推进县域政治生态建设“322”初心行动,率先开展镇(街道)、部门政治生态评价,县域政治生态考评连续两年位居全市第1位,党风廉政建设社会满意度评价连续四年位居全省前10位。

“十三五”规划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		单位	“十三五”规划目标		完成情况		指标属性
			2020年	年均增速或〔累计〕	2020年	年均增长或〔累计〕	
(1)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速		%	-	8.5	4.5	8.5	预期性
(2)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10	-	11	-	预期性
(3)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8	5	6.6	-0.76	预期性
(4)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	10	10	6.2	10.6	预期性
(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	〔500〕	174.5	〔848.3〕	预期性
(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	10	-	8.9	预期性
(7)实际利用外资		万美元	-	〔700〕	-	〔700〕	预期性
(8)全员劳动生产率		万元	8	〔2.2〕	8	〔2.2〕	预期性
(9)宽带普及率		%	68	〔20〕	75.5	〔21〕	预期性
(10)城镇化率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55.69	〔5〕	55.69	〔5〕	预期性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	42	〔5〕	42	〔5〕	约束性
(11)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	20	〔8.3〕	26	〔8.5〕	预期性
(12)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		%	45	〔21.3〕	45	〔21.3〕	预期性
(13)旅游综合收入		亿元	56	20	56	20	预期性
(14)全社会研究开发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1.5	-	1.5	-	预期性

续表

指标		单位	“十三五”规划目标		完成情况		指标属性
			2020年	年均增速或〔累计〕	2020年	年均增长或〔累计〕	
(15)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4	〔2〕	4	〔2〕	预期性
(16)人口自然增长率		‰	≤6	-	≤6	-	预期性
(17)单位GDP能源消耗降低		%	-	〔16〕	-	〔17〕	约束性
(18)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18〕	-	〔18.5〕	约束性
(19)万元GDP用量水		立方米	78	〔27〕	78	〔27〕	约束性
(20)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	38	〔1.5〕	38	〔1.5〕	约束性
(21)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	化学需氧量	%	完成下达指标	/	完成下达指标	/	约束性
	氨氮	%					约束性
	二氧化硫	%					约束性
	氮氧化物	%					约束性
(22)耕地保有量		公顷	13088	-	13088	-	约束性
(23)新增建设用地		公顷	55	〔375〕	55	〔375〕	约束性
(24)森林绿化	森林覆盖率	%	57	〔1.1〕	66.3	〔1.6〕	约束性
	森林蓄积量	万立方米	260	〔30〕	260	〔30〕	约束性
(25)城区空气质量	PM2.5浓度下降	%	47.5	-	47.8	-	约束性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85	〔10〕	86.1	〔10〕	约束性
(26)重点流域水质稳定达到地表水Ⅲ类水质标准		类	Ⅲ	-	Ⅲ	-	约束性
(27)劳动力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0.5	-	10.5	-	约束性
(28)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8000	〔8900〕	28396	〔8950〕	预期性
(29)农村贫困人口脱贫		人	-	〔4006〕	-	〔7542〕	约束性
(30)城镇棚户区住房改造数量		套		〔2172〕		〔2172〕	约束性
(31)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人	15000	〔10908〕	15000	〔19300〕	预期性
(32)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万人	10.94	〔0.14〕	10.94	〔0.14〕	预期性
(33)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万人	17.96	〔0.43〕	17.96	〔0.43〕	预期性

二、“十三五”基本经验

回顾“十三五”时期发展历程,全区在加快经济发展、推进民生改善、强化社会治理的实践中积累了宝贵的经验,为“十四五”时期发展提供了有益启示。

(一)必须坚持党的领导,理想信念不动摇。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党是最高政治领导力量。没有党的领导,就没有新中国;没有党的领导,就不可能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历史和人民选择了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就需要我们以坚强有力的政治领导承担起历史赋予的政治责任,完成伟大的历史使命。经济建设是党的中心工作,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要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就必然要坚持和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全面领导。

(二)必须坚持高质量发展,扭住发展不放松。“十三五”时期,按照中央、省、市的决策部署,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推进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社会经济取得了显著的成绩。推动高质量发展,既是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必然要求,也是适应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必然要求,更是遵循经济发展规律的必然要求。

(三)必须坚持工旅融合发展,突出融合不偏向。工旅融合发展是乐山实施产业融合发展推进全域旅游战略的重要内容,是“十三五”时期沙湾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定位。沙湾积极开发工业旅游产品和线路,推进工业遗址旅游、工业科普旅游、产业公园旅游、企业文化旅游和工业购物旅游,加快培育以休闲度假、山地户外、露营、探险、宾馆饭店专用品等旅游用品生产加工为重点的旅游装备制造业,全力促进工业与旅游业融合发展效益的更大化。

(四)必须坚持改革创新发展,勇于担当不守旧。“十三五”时期,沙湾坚持以经济体制改革、文化教育卫生体制改革、农业农村体制改革等为重点,统筹推进各项改革,增强发展动力。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大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推动科技创新、人才创新、管理创新,加大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力度,高新技术产业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增长9%。强化开放意识,主动融入全省、全市对外开放新格局,强化区域互动,构建全域对外开放体系。创造性地将民营经济发展与招商引资联动嫁接,成功实施西南不锈钢破产重振,为经济平稳发展探索了道路、树立了信心、提供了支撑。创新文旅产业发展思路,建设“沫若戏剧文创园”,成功打造沫若文化载体。

(五)必须坚持绿色低碳发展,守住底线不懈怠。“十三五”时期,沙湾区坚持生态优先、绿色低碳发展,全面落实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制度,加强重点区域生态管控,持续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打好污染防治“八大战役”。深化“绿美沙湾”行动,持续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加强美女峰国家森林公园、大渡河国家湿地公园等重点区域生态管控,全力打造生

态湿地康养宜居城，推进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严格实施“三线一单”和“负面清单”管控，为“十四五”及以后时期发展预留足够的环境容量。

（六）必须坚持以人为本发展，改善民生不停步。“十三五”时期，沙湾区把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本质要求。坚持和完善统筹城乡的民生保障制度，不断健全“幼有善育、学有优教、劳有厚得、病有良医、老有颐养、住有宜居、弱有众扶”等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坚持以群众需求为导向，不断巩固高质量脱贫成果，持续开展“回头看”“回头帮”，建立健全困难群体防返贫机制。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力度，继续办好惠民生暖民心的实事，确保民生投入占财政支出的65%以上。

三、存在的问题和面临的挑战

（一）经济发展质量不高。冶金建材、机械铸造两大传统主导产业处于产业链低端，且产品品种单一、品质较低、附加值低，市场竞争力不强。不锈钢下游企业间相互配套、协作生产的能力较弱、产品关联度低，尚未形成规模性集群。中高端专业技术人才较为缺乏，财务成本较高，流动资金缺口较大，部分企业因资金链断裂被迫停产、半停产甚至破产，欠薪欠保矛盾激增，维稳压力较大。

（二）交通设施短板较多。“内畅”公路主骨架未形成，“四路两桥”尚未建成，沙湾至福禄河东通道通行条件不优，且连接大渡河东西两岸干线公路的桥梁较少，成为制约沙湾区“两岸互动”发展的主要短板。旅游通道不畅，峨沙康养休闲走廊旅游专线尚未启动，乡村公路技术等级偏低，管理和运营水平不高，成为制约沙湾区全域旅游发展短板。同时，省道430线沙湾城区绕城段等项目推进缓慢，日均8000余辆汽车穿城而过，对城区空气质量影响较大。

（三）城乡统筹力度不够。可用财力稳定增长面临不少困难，统筹城乡发展、持续改善民生、全面构建和谐等任务繁重。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程度偏低，集镇改造提升较慢，带动作用相对较弱，城镇综合功能有待完善，城市棚户区危旧房、农村危旧房急需改造。农村基础设施短板较多，路、水、电、气全面对推进乡村振兴的制约较为明显。

（四）环境改善压力较大。经济发展与环境容量矛盾突出，资源环境约束加剧，结构性污染矛盾较为严峻，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依然较大。大气、水、土壤、固废污染防治挑战十分严峻，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压力较大，违法建设整治任务较重。农村环境保护较为薄弱，总体上仍处于起步阶段，治理水平不高，特别是农业面源污染不容忽视。受产业结构影响，节能减排任务艰巨，环保基础设施投入有待加大。

李斌:有关郭沫若的五个流言及真伪

作者:李斌,中国社会科学院郭沫若纪念馆副研究员(北京 100732)

来源:微博

发布:2019 年 9 月 10 日

摘　要:郭沫若是 20 世纪中国有着重要影响却饱受争议的知识分子。郭沫若需要反思,但很多反思建立在不实之词的基础上。现选择了有关郭沫若的婚恋情况、郭沫若对沈从文的批评、十七年期间的表现、《李白与杜甫》的创作动机等流言,逐一分析这些流言的产生、传播原因,并通过可靠的文献史料揭示真相。这些流言的产生与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学术研究范式及文学观念的转变有关,借助"反思郭沫若"的思潮广泛传播,对建立在"流言"基础上的"反思郭沫若"进行反思,也是审思当前盛行的一些有关学术和文学的观念结构的内在需要。

郭沫若是一位在文学、史学、考古学、翻译等多个领域有着重要成就,且在 20 世纪中国有着重要影响的知识分子。但他也饱受争议,不同知识背景、人生经历和学术立场的人,对郭沫若会有不同的看法。即便在郭沫若研究界,对于郭沫若的思想和人生选择也存在诸多分歧。通过近年来的研究,笔者对郭沫若的思想和身份形成了三点基本认识。

关键词:郭沫若　学术研究范式　文学观念

三点基本认识

首先,郭沫若是坚定的马克思主义者。"五四"时期,郭沫若是浪漫主义诗人,是创造社的主要负责人。1924 年,他翻译了日本学者河上肇的《社会组织与社会革命》。在翻译过程中,他以列宁学说和苏俄道路为参照,批判了河上肇的观点,逐渐向马克思主义者转变。不久,他又参加了北伐战争,经过实际战争的淬砺,更加坚定了马克思主义信念。从 1924 年到北伐战争,这段时间是他思想的转变过程。他曾经多次说,在翻译完《社会组织与社会革命》后,他的思想就定型了,再也没有改变。遗憾的是,从 20 世纪 80 年代至今,学术界淡化了郭沫若的马克思主义者的身份。无论是研究郭沫若的文学创作,还是研究郭沫若的史学成就,一些有影响的学者宁愿对他在"五四"时期形成的"青春型"人格或米海利斯考古学著述的影响(参见谢保成《郭沫若评传》中的有关章节)浓墨重彩,也不愿意强调他的马克思主义信仰。学界对郭沫若

思想信仰研究的淡化，导致一些关于郭沫若是“墙头草”“无节操”的说法有机可乘。

其次，郭沫若是中共长期的秘密党员，革命者是他的首要身份。

在南昌起义撤退途中，郭沫若由周恩来和李一氓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当时是中国共产党处境最为危险的时候，国民党正在清党，很多优秀的共产党员都被杀害了，也有很多共产党员意志不坚定而脱党。郭沫若在这时加入中国共产党，充分说明了他认同中共的革命理念，并甘愿为此献身。这当然就绝不是人们所说的投机文人了。

抗战爆发后，郭沫若秘密回到国内。其公开身份是无党派民主人士，实际上，他回国后就恢复了组织关系，是周恩来单线领导下的秘密党员。他以代号“K”缴纳党费，他的身份只有少数几个人知道，连他的夫人和孩子都不知道，这一身份一直保持到1958年他重新入党。对这一身份的揭示，除当事人吴奚如和女儿郭平英的相关文章外，郭沫若纪念馆后罩房“妈妈屋”展出的一封信是最直接的资料。邓颖超在这封1938年5月18日给于立群的信中说：“亲爱的媳妇小于：好多天不见你，常常想念着你那个小样，怪可爱的！你最惦记着的问题已经代你办好了，我和沫若兄二人作介绍人，请你准备好加进来罢！”这是邓颖超通知于立群，她和郭沫若介绍她加入中国共产党。如果郭沫若当时不是中共党员，他有什么资格介绍别人入党？对于这个身份，很多学者不大明确。我到郭沫若纪念馆工作后，有一位学者每年都将他指责郭沫若脱党的文章寄给我，也有研究者公开质疑郭沫若在抗战时期的秘密党员身份，还有研究者认为中共和国民党在抗战时期争夺郭沫若，因为中共对郭沫若礼遇有加，郭沫若才支持中共的。正因为否定了郭沫若作为隐蔽战线的秘密党员身份，关于郭沫若献媚投机的说法自然就多起来了。

最后，郭沫若自从有了马克思主义信仰和加入中国共产党后，他的学术研究和文学创作都为中共领导的革命和建设事业服务。1928年流亡日本，郭沫若研究中国古代社会，写下了《中国古代社会研究》这本马克思主义史学派的开山之作。这本著作不是为学术而学术，而是介入了当时的理论斗争。当时理论界正在讨论中国社会的发展阶段，以验证马克思主义理论是否适合中国国情。很多人认为，马克思主义理论不适合中国国情。郭沫若通过历史研究表明，马克思主义理论是适合中国国情的，以此证明了中共领导的革命斗争是具有合法性的科学道路。他后来研究甲骨文和金文，是为了更好地研究中国古代社会，更好地为现实革命服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郭沫若写了很多白话诗，有些学者认为这些诗不是诗，是大白话，但郭沫若的目的妇孺皆懂，是充分发挥诗歌为生产建设服务的功效。

下文对有关郭沫若的五个流言及真相的分析正是建立在这三点基本认识的基础之上。

五个流言

第一个流言:郭沫若两性关系混乱,对于立忱始乱终弃。

这个流言越传越不堪,甚至传到了这样的程度:1979 年,于立群在整理郭沫若遗物时,发现郭沫若和于立忱的混乱关系后不堪羞辱而自杀,或郭沫若娶了姊妹花,玩弄女性,等等。

这个流言是从哪里来的呢?来自谢冰莹发表在台湾《联合报》1984 年 6 月 15 日上的《于立忱之死——是郭沫若害死她的》一文。谢冰莹在这篇文章中回忆,近 50 年前,有一天她的闺蜜于立忱在医院,让谢冰莹去看她,谢冰莹以为是在普通病房,去了后发现是在产房做人流手术。于立忱流着眼泪告诉谢冰莹,这都是郭沫若那个大骗子害的。整篇文章就写了这样一个故事。这故事后来广泛流传,成为郭沫若玩弄女性的滥觞。那么,这篇文章是真的吗?这需要结合时代背景和其他相关人的言论仔细分析这个故事的缝隙。

首先,一位老人回忆 50 年前的往事居然像剧本一样,你一言我一语历历在目,非常清晰。但我们回忆往事的时候,会一个字一个字都能回忆出来吗?

其次,历史研究讲究证据。谢冰莹这篇文章发表在郭沫若和于立忱都去世之后,当事人都已过世了,你要怎么说就怎么说。为什么不在人家生前说?你在人家生前说,若你说得不对,人家还可以纠正,但你偏偏在死后说。况且,只有谢冰莹一个人在说这件事,其他从那个时代过来的人竟然都不知道,这可能是真的吗?孤证不足为凭。

再次,谢冰莹讲的故事跟知情人士林林的回忆恰好有出入。林林跟于立忱、于立群关系很好,他们当时都做新闻记者。林林说于立忱病重时住在他家,谢冰莹没有参加于立忱的葬礼。笔者 2018 年初采访郭平英女士,她在林林先生生前曾向他请教她姨母逝世前的情况,林林先生谈到了这些事。谢冰莹若真是于立忱的闺蜜,于立忱病重的时候,为什么要去一个男性家住,不去闺蜜家住?如果谢冰莹真是于立忱的闺蜜,闺蜜死了为什么不参加葬礼?这恰好说明了谢冰莹和于立忱没什么关系。于立忱即便有了那样私密的事情,也不会告诉谢冰莹。

最后,这篇文章写作有它特殊的背景。文章最后几段大力歌颂“领袖”蒋介石,并说“领袖”蒋介石曾经非常器重“堕落文人”郭沫若,但他根本就不领“领袖”的恩情,几次背叛“领袖”。读到这里当能明白,此文是在冷战的特殊背景下,意识形态和立场不同的国民党人用伪造历史的方式诅咒一位坚定的中共党员。

很多人不注意这篇回忆的真伪,对它大肆宣扬,这就成了郭沫若玩弄姊妹花的来源。真相是什么呢?郭沫若和于立忱确实有过交往,郭沫若都清楚地写在了他的作品里。当时,郭沫若正在东京流亡,而于立忱则是《大公报》驻东京特派记者。于立忱去拜访郭沫若,郭沫若带着郁达夫去回访。后来,于立忱回国了。1937 年全面抗战爆发后,郭沫若秘密回国,发现于立忱已

经去世，就写了《断线风筝》，感叹自己的命运跟于立忱有些相像。他还两次拜谒于立忱的墓，把《咏风筝》这首诗写下来送给于立群。于立忱和郭沫若可以说是比较好的朋友关系，没有超出朋友之上的两性关系。如果真有不清不楚的关系，一同去拜访的郁达夫不会看不出来。以郁达夫的性格，他看出来了不会不写出来。即便郁达夫不写出来，也可能有其他当事人写出来。

那个时代的人，很多人有多次婚姻经历。郭沫若的发妻是张琼华，两人的婚姻是郭沫若20岁的时候由母亲包办的。结婚那天他就不满意，很快就离开家乡去日本留学。他在日本跟护士安娜有了爱情，一起生活了21年。1937年全面抗战爆发后，郭沫若秘密回国，因日本警方监视，他不能带妻儿。郭沫若回到国内和于立群结合，于立群最后陪伴他走过了40年。婚姻之外，他只对一个人产生过感情，那就是大革命时期的安琳。南昌起义撤退时，安琳作为女战士照顾郭沫若，由此产生了短暂的感情。郭沫若对安琳的感情，安娜和于立群都知道，他还写在自己的作品里。对此，熟悉郭沫若的人都知道。除此之外，郭沫若没有任何绯闻。1938年起，郭沫若一直是文化战线的领导人，所有的歌舞影星都是他的部下，但他没有跟任何人产生过绯闻。

有学者告诉我，关于郭沫若的婚恋情况不属于学术问题，大可不必花精力于此。我理解这种好意。但是，在对历史人物研究中，对一个人的指责往往从其有违道德伦理处入手，据我所知，有些有影响的学者也曾炒作郭沫若的婚恋情况。澄清郭沫若婚恋中的不实之词，对于重新理解和评价郭沫若是不无裨益的。

第二个流言：因为郭沫若的批评，沈从文中途折戟，从文坛消失。

这个说法主要来自沈从文的弟子汪曾祺。他认为，在1949年前后，对沈从文打击最大的就是郭沫若的《斥反动文艺》，有了这篇文章后，沈从文就从文坛消失了。陈徒手在《午门城下的沈从文》中认为："现在想来，郭沫若批沈从文是不公平的，这是一种政治性贬低。郭为了政治意图一边倒，揣摩上面的意图，他当时批评许多人都是错误的。"真相究竟是怎样的呢？我们首先看批评的语境。

1946年底，国共和谈失败后，周恩来被迫从上海回到延安，他接连给郭沫若写了两封信。在12月31日的信中，周恩来说："国内外形势正向孤立那反动独裁者的途程中进展，明年将是这一斗争艰巨而又转变的一年。只要我们敢于面对困难，坚持人民路线，我们必能克服困难，走向胜利。孤立那反动独裁者，需要里应外合的斗争，你正站在里应那一面，需要民主爱国阵线的建立和扩大，你正站在阵线的前头。艰巨的岗位有你担负，千千万万的人心都向往着你。我们这一面，再有一年半载，你可看到量变质的跃进。那时，我们或者又携手并进，或者就演那里应外合的雄壮史剧。"郭沫若是中共秘密党员，中共代表团回延安后，他仍然坚持在国统区斗争。周恩来在这封信中给他下达了任务，要他在国统区领导民主运动，这就是郭沫若处在

解放战争的第二条战线上的任务和使命。

沈从文是国统区有影响的大作家,他通过杂文议政,三次挑战郭沫若的使命,郭沫若出于捍卫民主运动的考量,对沈从文进行了严厉批评。

第一次挑战是1946年,沈从文写了一篇长文《从现实学习》,其中两点让民主人士震怒。第一,他批评昆明的民主运动,认为一帮政客文人表现欲太强了,一帮银行家的功名欲太强了,两相结合起来就形成"民主堡垒";他所谓的"表现欲"太强的人包括闻一多、李公朴、费孝通、吴晗等民盟领导人。第二,当时正在进行联合政府的谈判,准备组织一个由各党派选出的40人组成的国民政府委员会来取代国民党控制下的国民政府,委员有1/3的否决权,中共和民盟联合起来想要争取14个委员的名额。这件事在当时争斗得很激烈。沈从文看不过了,他说,你们这些人争来争去,不就是想当官吗?实际上他是曲解了。为什么要争14个名额?因为这是关于国民政府委员会的性质是联合政府还是国民党一党专政的决定性因素。但他理解不了这一点。

《从现实学习》发表后受到了很多批判,最先批判他的是民盟成员王康,他在《文汇报》五次连载《沈从文批判》,他特别谈到沈从文将闻一多之死说成"愚人一击",闻一多明明是被国民党特务杀害的,沈从文还说"愚人一击",这难道不是为国民党推卸责任么?全国文协上海分会由胡风主持,在1946年底开了一次会,他们说有一类人自命清高,站在一边说风凉话,这类人的代表就是沈从文。这个会议的情况发表在上海《文汇报》。

郭沫若因为有事没有参加全国文协的会议,但在《路边谈话》《新缪司九神礼赞》这两篇文章中批评了沈从文。郭沫若说有些大学教授说我们想做官,大学教授就不是官吗?有些人说只有写小说才好,我们那些写杂文的、写诗歌的、搞绘画的、搞摄影的就不好吗?大家都做出成就了。这两篇文章都给沈从文留有余地,没有点名。但是沈从文不理他,继续挑战。

沈从文第二次挑战是1947年1月的《新书业与作家》一文。他在文章中说,职业作家生存艰难是出版业不健全,创造社为什么倒闭了呢?书业竞争,自己经营不善,所以倒闭。这就彻底惹怒了郭沫若,因为他是创造社的精神领袖,是创造社的主要负责人,他对创造社的历史当然比沈从文清楚。郭沫若于是写了《拙劣的犯罪》进行回击,他说创造社明明是被国民党查封的,沈从文是伪造事实,拙劣犯罪。职业作家生存艰难是因为国民党压迫,你写书出版不了,写文章给你删删改改,你能不生存艰难吗?郭沫若这次点了沈从文的名,而且火气很大。

沈从文的第三次挑战体现在两篇文章中。先说1946年9月的文章《北平的印象和感想》,沈从文说当时的年轻人跑去张家口,这是胡闹,图热闹,做无望流血。这个事情让郭沫若很恼火,张家口就是解放区的代名词,沈从文说张家口在做无望的流血,不等于在说共产党白搞了吗?1947年10月,民盟在上海的总部被国民党查封了,

被迫停止活动。沈从文写了《一种新希望》。他说民盟停止活动，是因为他们内部人事关系没搞好。针对这些言论，郭沫若在1948年春天写了《斥反动文艺》，批判沈从文：你的小说怎么样呢？《摘星录》等小说是“文字上的裸体画，甚至写文字上的春宫”；还批评沈从文存心做一个摩登文素臣。文素臣是《野叟曝言》中对封建统治者忠心耿耿的形象。

郭沫若的批评比较严厉，但对沈从文有影响吗？其实，当时不止郭沫若，几乎一半的舆论都在批评沈从文。沈从文有一点怕了，他在给丁玲的信中说他怕中共，怕民盟。而郭沫若此时的公开身份是无党派人士，怕中共，怕民盟，并不包括郭沫若。解志熙教授也认为郭沫若对沈从文的批评并没有让他惊慌。“沈从文也不惊慌，1949年1月31日解放军进城，威严而和气，沈从文看得高兴，觉得早知如此，自己就该当一名随军记者，可见他的自信还在。并且在这前后，一些地下党人、革命干部以至中共的高级干部陈沂等，都去看望过沈从文、安慰过沈从文，他又有什么好惊慌的？”

1949年后，新政权给了沈从文很多机会。首先是1950年派他到华北革命大学学习，很多人去学了后都受到了重用。沈从文也去了，但他看不起那些教员，也看不起那些学员，跟厨师关系好，天天去炊事班里跟人家聊天。1951年底，沈从文被派去川南参加了3个月土地改革，他去了后，嫌人家菜难吃，又嫌工作艰苦，特别想回来，想写小说，但又担心写不好。所以这两次改造，沈从文都不顺利。沈从文是非常强大的人。1953年，在公私合营中，开明书店和中国青年出版社合并后，开明书店新掌权的年轻董事给沈从文写了一封信，说你的小说不适合新社会了，你在本店已印、待印的各书及纸型已全部销毁。这才是对他放弃写小说具有决定性的事件。沈从文收到开明书店通知后，在1954年1月给大哥沈云麓写信说：“小说完全失败了，可以说毫无意义，在家中的也望一切烧掉，免得误人子弟。”同月，他给朋友“道愚”的书信中说：他坚持写小说，“什么人都受不了这个试验时，我还是不以为意，要把它搞好。以为必有一天，可以用到更有意义的、更新的需要上去。到书店正式通知我说书已全部烧去，才明白用笔已完全失去应有意义。”他又在1954年秋给潜明的信中说：“我弄文学，胡写了几十年，可说毫无意义。书店负责人极聪明，知道对人民无益，对党国无用，所印书一把火通烧掉了。一烧掉，自然什么都完事了。”尽管如此，沈从文1953年后还是写了很多诗歌、散文，只是风格跟1949年前完全不一样，对于有些批评家来说，这就不是文学了。

第三个流言：郭沫若在十七年期间是表里不一、逢场作戏的两面人。

所谓“十七年”是中国当代文学研究的关键词，指1949—1966年社会主义建设时期这十七年。这一流言主要来自《反思郭沫若》这本书，该书由丁东编辑，作家出版社1998年出版。

这本书的封面很有意思，它由两个郭沫若的半张脸组成。左边半张脸是红色的，右边半张脸是蓝色的，隐喻郭沫若是阴

阳脸,表面上是红的,内心却是蓝的,表里不一,两面派。这个书的封面代表了它所编选的文章的整体观点。

毋庸讳言,郭沫若对于社会主义建设是大唱赞歌的,歌颂长江大桥、歌颂原子弹上天、歌颂卫星发射成功等。但《反思郭沫若》的作者认为,郭沫若私下却猛烈地抨击那个人际关系尔虞我诈的时代,不满意自己的职务,批评自己的《新华颂》《百花齐放》以及其他赞歌都是应制应景之作。

这些流言的证据来自哪里呢?该书编者丁东在文章中提出上述流言时,说他翻遍《郭沫若书信集》,"感到只有写给陈明远的信最为特殊,堪称摘下面具,口吐真言"。该书所收的其他文章也多次提到郭沫若写给陈明远的信,这批信件成为这些流言的关键证据。

郭沫若的确跟陈明远有过通信,这些信件现在保存在郭沫若纪念馆的有9封,陈明远保存了3封,总共只有12封。但《郭沫若书信集》里有69封。这说明多出来的57封信是没有原件作为依据的。对此,陈明远解释说因为"文革"时期那些信被抄走了,他凭记忆把内容复述下来,后来他就把这些所谓的书信发表出来,并提供给《郭沫若书信集》的编者。而这本《郭沫若书信集》是1949年迄今唯一的一本郭沫若书信集,具有相当的权威性,被学界广泛使用。

1992年,《郭沫若书信集》在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后,郭沫若的秘书和女儿都曾写文章辨别陈明远提供的书信。他们认为,除了12封有原件的外,其他57封都是假的,即便有原件的12封,对照原件和陈明远提供的抄件,也有许多窜改、肢解之处。他们的论证建立在第一手材料基础上,我赞成他们的意见。我认为没有书信手迹和手迹照片为证,且又不在郭沫若生前发表的郭沫若书信都是可疑的。历史研究讲究实事求是,没有事实根据的就要存疑。

郭沫若的秘书进一步指证郭沫若跟陈明远的通信时间是1956年至1963年,而"郭沫若"抨击自己时代的那些信所署的写作时间很多都在1956年之前和1963年之后,故而是假的。1963年,郭沫若跟他的秘书说,你们给陈明远写一封信,告诉他:他要求的我都给他办到了,让他不要打着我的旗号搞特殊,"以后他来信我也不看了,你们处理吧"。郭沫若是国家领导人又是大文豪,每天收到的信件成百上千,看不过来,秘书要筛选一遍。写给郭沫若的信只有秘书筛选后才能到他的办公桌上。秘书认为这封信是郭沫若写的断交信,自然此后郭沫若也就看不到陈明远的信了。郭沫若秘书的话是可信的。我最近翻阅中国科学院档案,连郭沫若领导下的中国科学院外事局这种机构,给郭沫若报送文件时都是报给郭沫若秘书的,并且一般都会致信郭沫若秘书,说明随信报送的文件的主要类别和性质,请他转呈。何况陈明远这样非亲非故的外地青年呢?如果不经过秘书的手,他的信不可能到达郭沫若桌上。

在伪造的信里,郭沫若表达了对时代的抨击,对自己诗歌的不满。假如这些信按照陈明远所说,真的被红卫兵抄走了,红卫兵不会不把它公布出来的。红卫兵在

“文革”开始时已经攻击过郭沫若，要抄他家了，亏得周恩来趁机提出了包括郭沫若在内的12人的保护名单，郭沫若才得以幸免。除这些信外，郭沫若从来没有在任何场合表达过对“十七年”的憎恶之情，也没有在任何场合说过《新华颂》和《百花齐放》是应景应制之作，只有陈明远信件这一个证据。孤证不足为凭，何况这个证据还是假的。我们由此就可以确定所谓郭沫若的两面人形象，是陈明远和丁东等人塑造出来的，并不符合历史事实。

陈明远在“文革”时期因为牵涉伪造毛主席诗词案被关进监狱，出来后对那个时代充满了痛恨，20世纪80年代写了很多诗歌诅咒那个时代。同时，他为了自己的名声，又说他写诗是郭沫若教的。一个对那个时代高唱赞歌的老诗人，怎么会教出这样一位诅咒那个时代的小诗人来呢？所以他要自圆其说，通过十多年数次伪造数十封书信，层累地塑造了一个“不真诚的郭沫若”形象。这些伪信又跟一些有着特殊目的的人的想法一拍即合，于是就出现了阴阳脸“郭沫若”的形象，对“晚年郭沫若”研究造成了极其恶劣的影响。

第四个流言：郭沫若是跪舔权力却不受待见的可怜文人。

跪舔权力的主要证据是《毛主席赛过我亲爷爷》这首在网上广为流传的诗歌。不受权力待见的主要证据是“康生”写给比目鱼谈论郭沫若书法的信。

《毛主席赛过我亲爷爷》最早出现在2012年凤凰视频“腾飞中国：文化纪事（76）郭沫若与领袖和诗”中，节目未给出处。第二次出现是在高晓松《鱼羊野史》，名为《毛主席，你赛过我的亲爷爷》，也没有出处。

我查找到的网上的出处是《郭沫若文选》第12卷第765页。郭沫若研究者都知道，《郭沫若文选》从来没有编到过第12卷。超过12卷的只有两套。一是《沫若文集》，20世纪50年代末60年代初出版的，共17卷。二是《郭沫若全集》，文学编、历史编、考古编共38卷，1982—2002年出版。从来没有过《郭沫若文选》第12卷这样的书。因此，《郭沫若文选》第12卷是假的。

《郭沫若全集》38卷中没有《毛主席，你赛过我的亲爷爷》这首诗，我正在参编的《郭沫若全集补编》27卷也没有收录这首诗。在编《郭沫若全集补编》时，我们找了相当多的资料，包括未刊手稿以及报纸杂志上发表过、后来散佚的作品，但没有找到这首诗。因此，我断定郭沫若没有写过这首诗。

“康生”写给比目鱼谈论郭沫若书法的信的内容为：“比目鱼同志：若论书法，我用脚趾，夹根木棍都比郭沫若写的强。康生。”这一看就是假的。

首先看信笺。信笺上写的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办公厅”。“康生”担任的最高职务是中共中央副主席、政治局常委。中共中央副主席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一个是党的职务，一个是政府职务，担任党的职务的“康生”不可能用政府的信笺，这是要避嫌的。

第二，没有落款日期。大家读手札都知道，一封信一定会有落款日期，某年某月

某日,某月某日,至少会写上某日。但这封信啥也没有,不符合书信体例。

第三,没有上下文。我们写信都会有上下文,比如第一句会说“你的信我收到了”,然后谈论正事,等把事情谈完了,结尾会说“此致敬礼”之类的礼貌用语,但这封信什么都没有。没头没尾,突然就来了这么一句。也不符合书信体例。

第四,信的内容为一位中央高层的领导人说另外一位国家领导人的坏话,要是与收信人的关系不是特别亲密,谁会这么干?“康生”何许人也,他会跟一个来历不明的人白纸黑字说另一个国家领导人的坏话吗?除非是他特别亲密的朋友,比目鱼是谁?“康生”的朋友中没有比目鱼。

如此考察之后,我听说比目鱼是一位字库专家,他把“康生”的字集到一起就成了这样的一个作品。我认为这个说法比较可靠。

这两份假材料都指向郭沫若和中共高层的关系。郭沫若跟毛泽东、周恩来等中共高层的关系很受大家关注,也出了不少成果。郭沫若在大革命时期就和毛泽东有交往,抗战时期也有书信往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写过赞美毛泽东的诗,并有多篇阐释毛泽东诗词的文章。他崇拜毛泽东,跟其他中共党员崇拜毛泽东一样,这都没有问题。毛泽东才华横溢,而且做出了那么大的贡献,郭沫若对他有赞美、有褒奖是正常的。但我们也要看到另外一面,毛泽东从1968年党的第八届十二中全会闭幕式开始就一直批评郭沫若的《十批判书》,在多种场合有近十次的批评,包括与基辛格、周恩来、江青、张春桥的谈话,都说“十批”不是好文章。郭沫若顶着压力没有做检讨,一直到1974年2月实在扛不住了,才写了一首七律《春雷》做检讨。在那个时代,一般人是扛不住的,而郭沫若却扛了5年之久。这从侧面说明郭沫若对毛泽东绝不会谄媚。

正如本文开篇所述,郭沫若是坚定的马克思主义者,他有着对中国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独特看法。毛泽东、周恩来等人也是坚定的马克思主义者,在革命实践中形成了他们的革命和建设理念。1949年后,郭沫若和毛泽东、周恩来等人的关系,有被领导和领导的关系,有革命同志内部分工的关系,但也有对革命和建设的看法不尽一致之处,他们始终是相互尊重的。我觉得这样的关系是值得研究的。但如果将其演绎成臣和君的关系,甚至是佞臣与昏君的关系,这就是把社会主义时代扭曲为封建时代,不仅给郭沫若抹黑,也把社会主义妖魔化了。

第五个流言:《李白与杜甫》扬李抑杜,写作目的是为了逢迎毛泽东。

《李白与杜甫》这本著作是郭沫若1967年开始写的,1971年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这是当时少有的公开出版的学术著作之一,面世之后影响很大。由于这本书没有前言后记,学界对其写作动机众说纷纭。主要观点有二。第一,由于长期以来学界不能确定本书的具体写作时间,部分学者将其与郭沫若的两个孩子的去世联系起来,认为这体现了郭沫若的丧子之恸和忏悔意识。但据新近出版的《郭沫若年谱长

编》披露，该书的核心部分在郭沫若的两个孩子去世之前就已经完成。故与其丧子没有关系，这一说法明显站不住脚。另一个普遍的看法是：本书的写作目的是为了迎合毛泽东。该说法从 1979 年开始流传，从美国传到大陆，又传到台湾，传来传去，几成“定论”，少有人质疑，但到底是否符合事实呢？

实际上，郭沫若在书中明确说明了该书的首要写作动机：“以前的专家们是称杜甫为‘诗圣’，近时的专家们是称为‘人民诗人’。被称为‘诗圣’时，人民没有过问过；被称为‘人民诗人’时，人民恐怕就要追问个所以然了。”究竟是哪些专家称杜甫为“人民诗人”呢？仔细读《李白与杜甫》能发现，郭沫若主要批评了三部著作：萧涤非《杜甫研究》、冯至《杜甫传》、傅庚生《杜甫诗论》。这三部著作都在 20 世纪 50 年代出版，在当时学术界影响很大，被视为杜甫研究的代表作。跟这三部著作对话，才是《李白与杜甫》的首要撰述动机。

读郭沫若质疑的这三部关于杜甫的著作之后，我们会发现一个特别有意思的现象。杜甫在一千多年来都被称为“诗圣”，十分受推崇；对于李白，学界则多有微词。经过新文化运动，人们对杜甫的评价没变，梁启超、胡适都觉得杜甫很伟大，而李白则是个人主义者。经过 1949 年后的思想改造，学者们还是认为杜甫是伟大的，而李白是个人主义者。郭沫若从中发现问题了。按理说，我们这个世纪经历了两次大的思想断裂，为什么杜甫就能成为不倒翁？成为一个图腾呢？

郭沫若认为，杜甫维护现存体制，主张规训，无论是对君还是对民，都是要在现存体制下做事情的，而那些杜甫研究者也都有这样的倾向。但郭沫若恰好非常叛逆，他对杜甫的很多观念是不认同的。李白是一个浪漫主义者，郭沫若也曾是浪漫主义者；当有人骂李白是个人主义者的时候，很多人也曾说过郭沫若是个人主义者。所以郭沫若从李白身上看到的是自己的影子，他从杜甫身上看到的是他的论敌胡适等人的影子。在这种情况下，郭沫若写了《李白与杜甫》，就是要对那些维护不合理的统治制度、维护既得利益的思想进行抨击，从而主张一种真正的解放。《李白与杜甫》非常具有学术勇气，要把千年来的定案给颠覆掉。

《李白与杜甫》并没有“扬李抑杜”，而是要双双打破李杜这两个图腾。郭沫若对杜甫有很多贬低的话，但当写到杜甫喜欢吃牛肉、喜欢喝酒时，他很高兴，喜欢杜甫的这一面。他对李白有很多赞扬的话，但当写到安禄山占领中原，李白不但不在那里组织抵抗还逃跑时，他对李白也是讨厌的，觉得李白很庸俗。郭沫若对李白和杜甫都是辩证地看，既看到他们高尚、可爱的一面，也看到他们庸俗、功利的一面。这才是郭沫若对李杜的态度，而并非有些学者所谓的“扬李抑杜”。

《李白与杜甫》不可能是迎合毛泽东。毛泽东尽管在 1958 年说过喜欢三李，但是他后来又跟江青和张春桥说过，李白算什么？他就知道功名，结果充军贵州。可见毛泽东对李白的看法也是辩证的，既看到

了李白身上浪漫主义的、比较潇洒的一面，同时又觉得李白的功名心很强。毛泽东的辩证法，郭沫若当然了解得比较清楚。郭沫若假如要迎合毛泽东，也不会如此拙劣的。

为什么会有这样的流言呢？萧涤非在20世纪30年代毕业于清华大学的研究生院，冯至和顾颉刚是胡适的学生，他们在学术思想上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1949年后，北大清华的毕业生在文史研究界仍然占据着重要位置。1966年，郭沫若在人大会上说要烧书，本来只是自保，却被人诟病。顾颉刚在日记中写道："郭沫若最好弄笔，编古装戏剧，又为曹操、武则天翻案，此次得政府保护，仅轻描淡写地在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中作一自我批评了事，京、沪同人皆不满意。"郭沫若做了检讨，他们还不满意，"同人"的意见大有置郭沫若于凶险境地的目的。郭沫若写到李白政治失败后"世人皆欲杀"的悲惨境地，未始不是对自己处境的写照。"同人"在1978年后重新掌握话语权，当然会对郭沫若重新评价。

小　结

有关郭沫若的流言还有很多，我只是择要讨论了五个。为什么会出现这么多的流言？而且集中针对1949年后的郭沫若？我认为有四个方面的背景。

第一，1978年后，我们进入一个后革命年代，在学术界，在文坛和学术圈掌握话语权的是复出者和海外学者。海外学者影响特别大，他们的观点是我们进行评判人物和作品的主要标准，有着鲜明的冷战意识形态色彩的夏志清的《中国现代小说史》风靡一时。另外一批就是复出者，50—70年代被压抑的那些人复出了，这批复出者对于当年的当权者多少有些意见。两种势力结合起来，对于作为马克思主义者的郭沫若等人，自然要重新评价了。

第二，学术研究的范式转移了。在郭沫若的时代，学术研究占主流的是革命史的范式，现在占据主流的则是现代化研究范式。在革命史范式下，我们会把整个20世纪中国的发展编织进革命的进展的脉络中去。以前评价作家，会以他跟革命是否联系得紧密为标准。鲁、郭、茅都是跟革命联系得非常紧密的，尤其是郭沫若，他是革命的肖子。所以对他的评价很高，周恩来、邓小平都说郭沫若是继鲁迅过后，我们文化战线上的又一面光辉旗帜。但20世纪80年代后，占主流的是现代化研究范式。这实际上是以全球资本主义化为准的，以怎么样朝这个方向进展为线索来理解我们的历史和文学。在这一线索上，很多学者理解不了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做出过重要贡献的郭沫若的成就，郭沫若被理解成了异类。

第三，很多学者对学术的看法改变了。现在强调的是学术的自由与尊严，强调的是学术的独立。陈寅恪给王国维写的纪念碑被反复宣扬，要求为学术而学术。郭沫若强调的是为革命而学术，所以人们会觉得郭沫若做的是假学术、伪学术。

第四，有关文学的观念也改变了。当下评判文学的标准是文学性，是审美，是它

反映个体心灵的深度和文学技巧的圆润。但在郭沫若那个时代，评价文学作品的标准是是否为革命、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按照今天的标准自然理解不了郭沫若，人们会觉得郭沫若为革命而做的学术研究，为革命而创作的文学作品都是攀权附势，都是迎合权力，当下很多学者理解不了郭沫若等人心中的革命事业。

有人说，“事件当时出现的说法，即使是谣传，至少也是无风不起浪。这类认知有可能是‘错误’的（特别是涉及政治斗争的说法，不排除有意的党派作用），但一个不实的‘谣’能够‘传’，就反映出某种时代的认知，应予足够的尊重。很多时候，挖掘出的史料虽增强了怀疑，却不足以证伪。据一些看似‘可靠’但未必足据的史料做出对或错的翻案，不如探讨那些不准确的当时说法何以形成。”这有一定的道理，但在能搞清楚真相的情况下，如果不进行“辟谣”的工作，久而久之，“谣传”就变成了“真相”。当然，在厘清真相之后，再来研究流言之所以盛行的机制就更加具有学术价值，但这必须建立在孰真孰伪之基础上。

郭沫若并非不能反思，对他的反思可以从各个角度进行，但必须建立在真凭实据的基础上。况且，当下对郭沫若的反思，无论是出于什么立场和态度，都已经够多了，处于压倒性的优势。在此情况下，我们倒是应该对“反思郭沫若”进行反思。尤其当“反思郭沫若”是建立在一些伪造史料和不实之词的基础上时，其背后的观念结构和传播机制就更值得考察了。

之所以要对“反思郭沫若”进行反思，是因为笔者觉得现在需要严肃地去思考20世纪中国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教训，而不是把那段历史妖魔化并从记忆中抹去。正如笔者在另一篇文章中所说：“随着国际学术界对以美国为代表的自由民主的反思和重新兴起的马克思主义研究热潮，以及中国在全球化过程中所产生的种种问题所导致的现实需要，中国知识界需要从80年代所形成的那种对全球化的理想主义式的拥抱热情中摆脱出来，重新定位自己的社会角色，调整自己与国家、民众、媒体之间的关系。在此过程中，必须认真面对和严肃思考整个20世纪革命中国和社会主义中国的经验教训。”而郭沫若正是我们思考这些问题的重要借鉴和资源，这也正是严肃、认真地对郭沫若研究之价值所在。

索　引

使用说明

一、本索引采用内容分析索引法,按索引条目汉语拼音字母顺序排列。

二、索引标目后的数字表示内容所在的页码。

三、特载、大事记、图片、表等没做索引。

A

艾滋病防控　287
安全管理　157,195
安全环保　220
安全监管　227,280
安全生产　245
安全维稳　277
安全宣传　196
案件执行　200

B

百企帮百村　183
版权登记　115
保密机要　108
保障发展用地　237
保障工作　272
编制管理　120
标准化建设和计量管理　236
不动产登记管理　237

C

财政改革　259
财政监督　259
财政收入　257
财政预算执行审计　241
财政支出　257
参政议政　168—170,172—175,183
产业发展　211,219
产业园区　211
车辆管理　196

城市绿化　266
城市执法　206
城乡规划　265
城乡建设　267
筹建康复中心　187
储蓄业务　252
创新创业　178
创新服务　233
创新就业　181
创新特色　311
创新推进　285
存贷业务　253
存款　254
存款业务　246,248

D

代表管理　133
贷款　254
贷款业务　246,248
党管武装　188
党内监督　167
党史征编　121
党史资政　121
党外干部　115
党校改革　123
档案管理　294
档案数字化　124
道德教育　180
道路安全　197
地产监管　266
地方病防治及寄生虫病　287
地理位置　71
地情开发　157
地质地貌　71
地质灾害监管　237
电影放映　115
电子政务　155
调整村(居)建制　298
动物资源　71
督查督办　156
督查考核　153
队伍建设　110,167,177,192,196
对口扶贫　300
对上争取资金　231

F

法定传染病报告　287
法治政府建设　204
防汛工作　218
防灾防损　256
非公经济　116
风险防范　248,254
扶贫兜底　299
扶贫攻坚　163
服务发展　195,270
服务经济　182,244,247,249,255,264
服务体系　252
服务体系建设　254
福利事业　298

G

概况　107,109,112,115,117—119,121,123,132,152,155—157,160,161,165,

168—171, 173—175, 177, 179, 182, 184, 187,188,190,191,194,198,200,202,206, 208,210,216,219,221,226,228,230,232, 234, 235, 237, 240, 243—247, 251, 252, 254—257, 261, 264, 265, 268, 270—273, 275,277,283,287,289,292,295,296,299, 301,303,305,308,310,312,317,319,323, 325
干部管理 122,155
干部培训 121,190
干部培养 111
港澳台侨事务 116
高中教育 276
各服服务 273
工商管理 235
工业经济 303,306,309,311,314,318, 320,323
工业项目 221
工作开展 252
公厕管理 266
公共体育 279
公共卫生 284
公共文化 281
公路管养 226
公益服务 291
公益活动 257
公益诉讼 199
供销资源库建设 245
供应保障 226
固定资产投资审计 241
关心下一代 178
光网宽带建设 272
广播电视 281
规划工作 230
规划利用 267
国家安全 109
国家政治安全 194
国土执法 207
国土资源改革 237
国卫创建 285
国资监管 261

H

合规经营 251,256
河长制工作 218
河道管理 218
洪灾救援 190
后勤保障 154,190,191,209
护卫平安 195
环保宣传 270
环境督察 269
环境评价 268
环境污染控制 269
环境整治 212,305
环卫保洁 266
换届工作 169,173
换届选举 168
惠民教育 275
惠农政策 213,216
火灾防控 160

J

机构改革 120,238
机构设置 118

机关事务　154
积案化解　156
基层建设　190
基层政权　297
基础建设　271
基础设施建设　211
基地建设　209
基金支付　295
集镇建设　306,311,315,318
纪律保障　300
价格改革　231
价格和收费　231
价格监测　231
监督管理　110
监督检查　120
监督执法　160
检察改革　200
减税降费　262
建功立业　176
建言献策　162
建议办理　134
健康扶贫　284,299
健康宣传　289
交通管理　225
交通建设　225
交通运输　225,242
教师队伍　277
教育扶贫　300
教育培训　182
教育信息化　275
教育引导　180
接受监督　202
节能安全环保　221
结核病防控　287
金融风险防控　261
金融监管　261
经济管理　229
经济责任审计　241
经济指标　230
经营成效　228
经营发展　256
经营服务　256
经营情况　271
精神传播　187
精神文明　114
精心办文　152
景区服务　265
警务管理　208
九届十八次会议　165
九届十九次会议　165
九届十六次会议　164
九届十七次会议　165
九届十四次会议　164
九届十五次会议　164
救灾救助　187
就业创业　302
就业促进　292
就业扶贫　299
卷烟营销　245
决策服务　108
军事训练　191

K

开发利用　124
康复服务　185

科技工作 232
科技咨询和调研 188
科普宣传 188
科学普及 184
科研成果 229
客户服务 274
客户基础 250
客户市场 272
客户质量 250
空间规划 238
矿产资源 71
矿业资源监管 238

L

劳动关系 293
劳动监察 294
劳动仲裁 294
老干部服务管理 111
离任责任审计 241
理论科研 122
理论武装 113
理论研究 157
理赔服务 257
历史沿革 70
联谊宣传 163
廉政宣传 167
廉政责任 165
粮油调控 243
粮油生产 211
林业产业 215
林业改革 215
林业资源 215
领导重视 160
路政执法 207
旅体融合 279
旅游安全 265
旅游景点 74
旅游品牌 264
旅游资源 265
履职检察 198
绿美沙湾(森林旅游) 216

M

慢性病防控 288
美丽乡村建设 306
免疫规划 288
民兵训练 189
民兵整顿 189
民商事审判 200
民生服务 201
民生工程 154,266,298
民生实事 185
民营医院(组成、规模和发展) 286
民主党派 115
民主监督 163
民族宗教 116
目标督查 108

N

纳税服务 263
内部管理 246,256
内部管理和风险防范 252
能源建设 227

农村改革　210
农村经济　323
农村再生资源回收体系　244
农业保险　215
农业经济　305,309,310,313,318,320,325
农业开发　261
农业生产　303
农业生产资料供应　244

P

品牌服务　255,257
品牌培育　215
普服发展　271

Q

气候特点　72
企业管理　227
强化监管　295
抢险救灾　159,160
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　124
区人大常委会会议　125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128
区委重视　161
全民体育　278

R

人才建设　291
人才培育　111
人才引进　111
人民防空　191
人事工作　293
融媒体管理　114

S

三产服务　306,309,311,314,318,320,323
“三农”服务　248
三农服务　254
三资管理　213
扫黑除恶　194
森林安全　216
森林防灭火　159
森林资源　72
商标注册　235
商事和经济发展审批　232
商务物流　242
设施推进　300
社保征管　263
社会保险　293
社会服务　169—175,177,183
社会管理　307,322
社会救助　297
社会涉农事务　233
社会事业　304,306,309,311,315,319,321,324,326
社会责任　228
社会治理　304,310,311,315,319,325,326
社会组织管理　298
社情民意　156,163

社区管理 316,319,322,326
社区治理 304
社有企业发展 245
涉军维稳 302
涉农执法 207
深化改革 195
生物品种 72
食药品监管 236
示范攻关 117
市场监管 235,282
市场营销 272,273
事故处置 198
事业单位登记 120
试点相对贫困 299
收支预算 259
双拥共建 190
水利建设 217
水土保持 217
水资源 71
水资源管理 217
水资源宣传 217
税收收入 262
税收征管 262
司法改革 201
司法行政 205
思想政治 191
“四川扶贫”集体商标申报和审核 245
“四道”安全执法 206
诉源治理 201

T

特色产业 317
特色亮点 159,296
特色体育 279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 236
体系建设 159,283
体育成果 278
体育活动 278
体制改革 283
统计调查 238
统计法制建设 239
统计服务 240
统计业务培训 238
投资建设审批 232
突出重点 302
图书馆 281
脱贫攻坚 296,303,307,310,321,324
脱贫攻坚调查 240

W

外事管理 116
完成第七次人普 239
完善组织 165
网络建设 273
维护权益 176
维护稳定 193,194
维权服务(特殊青少年群体维权) 178
卫生监测检验 288
卫生人才 283
委员服务 163
文化馆 280
文化建设 114,124,176
文化艺术 280
文明建设 180

文物保护　280
文物古迹　76
文艺创作　280

X

细心办会　153
现场堪验　233
乡村旅游　265
乡村振兴　309,311,314,318,320,324,326
乡镇电管所建设　227
项目储备　231
项目发展　271
项目建设　219,230,264,275
项目引进　185
消防建审　160
消防宣传　160
消费维权　236
协调服务　108,153
协商议政　162
心连心热线办理　154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194,198,289,291
新馆建设　124
新技术推广　214
新闻出版　115
新闻宣传　113
新型经营体　210
新院区建设　292
信访办理　134,155
信访宣传　155
信息调研　153,156
刑事审判　200
行业管理　266
行政区划与人口　70
行政审批　231
畜牧生产　214
畜禽疫病防治　211
宣传报道　117
宣传成就　307
宣传教育　157
宣传培训　159
宣传维权　186
宣传营销　264
学前教育　276
巡察成果　118

Y

严格耕地保护　237
严格监管　216
要素协调　221
业务发展　247,255,257,271
业务建设　124
业务开展　290
业务运行　295
业务指导　121
医保改革　296
医疗扶贫　296
医疗改革　291
医疗机构　284
医疗救护　290
医院资产　290
依法合规经营　257
依法维权　181
依法行政　132,238

依法治林 216
依法治区 202
依法治税 263
依法治志 157
移民后扶 215
义务教育 276
疫病防控 304
疫情防控 285
隐患整治 158
应急保障 191
应急管理 287
应急救护 187
应急演练 290
应急值守 155
邮政安全 271
邮政物流 242
运输管理 226

Z

债务监管 260
招商引资 220,243
整改落实 300
正风肃纪反腐 166
政策研究 107
政府采购 260
政治建设 161
政治教育 109
政治巡察 167
职业教育 276
志鉴编纂 157
制度建设 119
质量监管 214,236
治理成效 118
治理模式 117
智慧审判 201
中间业务 247
中药材发展 245
重大赛事 279
重大政策措施落实跟踪审计 241
重点项目 255,303,305,310,312,318,320,323
主要措施 250
助残服务(培训、创业、就业) 186
住户调查统计 239
驻会维稳 156
抓好服务 301
抓“新网工程”建设 244
专卖管理 246
专项资金审计 241
资产业务 252
资源交易 234
自身建设 164,301
综合服务 234
综合改革 244
综合治理 192,199
组织建设 109,169,172,176,177,179,182,184,185,188